續修四庫全書總目提要（稿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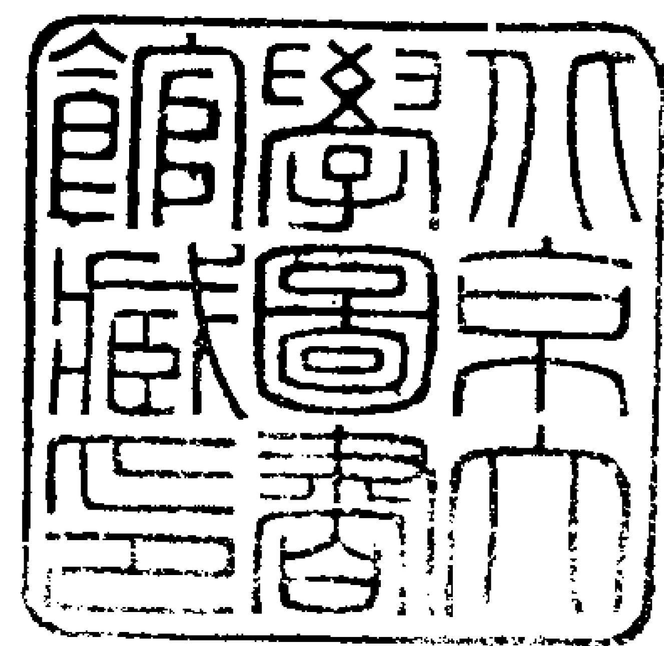
中國科學院圖書館整理

齊魯書社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提要（稿本）

中國科學院圖書館整理

齊魯書社



35

百可漫志一卷 紀錄彙編本

明陳鼐撰。鼐事跡未詳，惟知其為閩人耳。是書則其隨筆之作，傳本亦不多，紀錄彙編收刊，而外續說郛及皇明百家小說中亦有之，他處有無傳本，尚未之知。而紀錄彙編續說郛皇明百家小說三書，雖非絕本，亦流傳不廣，是則固當以珍籍視之矣。書中所言，首紀明昌平陵陞州事，次則洪武開科定例，頒佈程文，錄名張榜定式年時，及異數逸聞等。而終以其弟瓚集古詩殿之。其紀張榜事云，國初歲貢生在京中式者，必令出榜原籍張掛，舉新昌志載禮部為科舉事，洪武十七年九月十三日，本部尚書任昂等官于華蓋殿奏，聖旨似這等生員，好生光顯他父母，恁部裏出榜子原籍去處張掛。著他鄉里知道，欽此云云。此可見明初之重士也。所錄集古詩云，涼風微雨夜蕭蕭，人事音書漫寂寥，無路從容陪笑語，天涯涕淚一身遙。又云暮笳嗚咽調孤城，目送孤鴻漫寄情，雲物不殊鄉國異，滿川風雨看潮生。如此者凡數十絕句，皆以風雨二字點題，雜集唐宋人句成之，詩不為工，且取材寬泛，裁剪更易，特出于明人手，

尚能縕藉泯組織痕，為可貴耳。亦所謂物以罕而見賞者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子部 雜家類

魯齋述得一卷 藝海珠塵本

清丁傳撰。傳字希曾，號魯齋，浙江錢塘人。乾隆時舉鴻博不就之龍泓隱君丁敬子也。精研經術，雖僅諸生，盧文弨稱其能紹父學。年七十八卒。著書有三代姓原，為人所稱。魯齋述得者，自述其讀書心得，雖止三篇，然頗能攷證新穎，不落常軌。縱有太過之言，亦是讀書人好奇常態，非乖戾比也。三篇曰朔南暨解，引許愼說文暨字注解為及于朔方南方，謂堯舜誕敷文德，民之被其光者，東限于浩渺之海，西限于遷徙之沙，至朔與南，則以日頗見為界。暨即日，日頗見處，頗讀如易无平不陂之陂。且舉漢書地理志交阯郡有北戶及崑崙郎人南面立，背極向日為證。為說雖精切，然舉證則不免膚泛。曰夏璉商瑚周簋簋名義圖攷，引左傳哀十一年孔子荅孔文子之問胡簋之事，則嘗學之，甲兵之事，未之聞語，參以論語衞靈公問，曰俎豆之事，考證為三代製器象形之不同，因而異名。其說頗辯，然不免有甚解之譏。曰繆篆解，引東觀漢記馬援上書言伏波將軍印，伏字犬外嚮，成皋令印，皐字為白下羊，丞印為四下羊等，證繆篆為上方，故意背繆天下郡國印章文字，杜絕奸人偽刻，與秘府兵符合同徵信，徵意正同。其說甚新。然傳世秦漢印鉩至多，焉有如所論者。馬援上書之言，則以匠人急刻而就者，字體繆率，故請攷天下印章，盡從正文。觀今日所傳昔之軍中鑿印，多繆戾不成字者可知。況繆篆本因創者之姓氏而為名，豈如傳所言耶。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子部 雜家類

春雨草堂集三十二卷 上虞羅氏藏鈔本

明宮偉鏐撰。偉鏐字紫玄，靜海人，原籍泰州。崇禎癸未進士。千頃堂書目載偉鏐著有芝山外紀、入燕集，然未見傳本。僅朱彝尊明詩綜、夏荃海陵文徵摘錄之。而已此大興朱氏椒花吟舫藏舊鈔本，署春雨草堂集，凡三十二卷。首有李清、余懷、震滄堂曉業序，姚佺嘐嘐子前九論序，王潢寒廬讀述序，杜祝進小賦偶成序，稽宗孟樂府偶成序，林古度古意偶成序，閻爾梅之東詩草序，高爾儼前入都詩序，唐允甲芝山外紀序，余懷渡江詞序。蓋其詩文隨時裒輯，故名目甚繁，最後始分類選錄，定署今名，諸人舊序仍存而不削耳。卷一至十八為文，十九至三十二為詩詞。朱夏二家所錄，皆在焉。宮氏為泰州望族，代有傳人。偉鏐以詩文名當世，集中諸文多述桑梓利病者舊軼聞，非徒以詞藻擅長。文徵所錄才窺一斑。其例言謂海陵自唐迄今，名篇鉅製代不乏人，而遺集澌滅，雖其子孫之咎，亦由邑無纂錄之家。偉鏐此集幸存，安得更有好事如夏氏者為之刊布乎。

越吟不分卷 天乙閣舊藏玉樹齋精刻藍印本

明包大炣撰。大炣字鹿田，浙之鄞人也。早歲有文名，工吟詠，弱冠隨宦四方，即多題詠之作。既壯而游轍半天下，詩囊所采尤富。其自題跋尾云：余自總角時，常侍諸父楮筆間，即嗜吟，夢寐唐人聲耦而習之。弱冠從先大夫官遊於八桂三楚之間，遂獲南陟衡岳，北遵洞庭而黃鶴岳陽九嶷諸勝，每多登覽。及以待詔行，更歷齊魯，過燕趙，遇必有詠，重愧語不驚人，徒以託情寄興，蓋自忘其效顰耳，是也。隆慶末服官潮州，乃自選刻成集，

石文宗林廸深題之曰越吟，志吏隱也。所為詩，格調一宗唐人。五言斷句如五月忽消暑，千山不放晴，紅吐佛桑皴，丹垂荔子圓，前村來返照，南畝見深耕，均清新可誦。至七言如同周懷竹登潮州金山云：秀峰北枕鳳凰城，翠壑丹崖結伴行。花露沾衣連草色，松風帶露落天聲。亭臺龍蔭雲封樹，池藻生涼水護萍。更有將軍遺廟在，共磨殘碣認鴻名。送呂雲台就試南宮云：黃金臺上日初高，有客騎龍向赤霄。閶闔正開雲路迥，夢魂應到鳳池遙。西亭樽酒分秋月，南浦扁舟逐暮潮。佇看吉林

春走馬、珠纓實勒羡連鑣、送陳司訓還阜平王教授云、年少洛陽推賈誼、長沙作傅古今憐、功名莫以王官薄、雨露應知聖主偏、桃李門牆湖海外、燕台梁苑夢魂邊、麻姑山色由來好、授簡銜杯有洞天、諸什均宛然盛唐手筆、不落大曆窠臼、蓋出入右丞嘉州者、其佳處直欲駕李于鱗而過之、獨惜七言絕句不能追耳、此卷原藏范氏天一閣、精刻藍印、頁十行、行二十字、字畫之精、視東雅堂王氏仿世綵堂韓集、實不多讓、而蟫蛀如蛇附、古色盎然、惜無卷末萬曆改元字一行、直令人疑南渡精本也、

遯翁隨筆二卷 仰視千七百二十九鶴齋叢書本

明祁駿佳撰、駿佳字季超、浙江山陰人、明季世舉人、工書小楷、精絕名、亦在復社、居恆去冠弛帶、用墨紗束額兩分之、而以金錢環其周、曰此季布髡鉗遺意也、又嘗作生壙、製棺一、厚祗及寸、為槨亦如之、兩器相去中間約七寸、或有問者曰、聞松脂入地千年為琥珀、薄則利其速朽、千年後將長寢琥珀中、豈不快哉、滑稽者或難之曰、設千年後有長人如僑如者、佩此珀於裙裾間、則寢亦不得安矣、為之默然、按紹興山陰兩志、謂豸佳

弟駿佳、又豸佳為彪佳之弟、若然、其事跡雖不詳、固忠敏雁行也、居奇行詭者、殆崇禎後自晦之意歟、觀其送顧茂倫詩曰、胥江九月鯉魚風、有客乘潮下浙東、家在三高祠畔住、到家楓葉恰新紅、丰韻穠獨、音響絕凡、固非狂人吐屬也、是編大抵剿取經史往事、間及名物、故乘評疏、是非得失、言不必盡平恕、而文樸茂可誦、如宋太宗燭影斧聲之疑、本不易斷言有無、乃引雜志渾沌道士事為之洗滌、豈雜記渾沌道士轉較史書為可信耶、又如言大禹葬于會稽陵寢不吉、葬後九十年中嗣

君初則荒淫失位，繼且失國絕祀，幸存遺腹，潛晦四十年，始復國中興，歷舉啟至少康事實之，固謂持之有故，然豈立言垂後之體歟。蓋中有所激，雖隨筆自遣之文，亦不覺失手褊隘也。觀其一謂世有獨行奇節之士，不可以詭激目之，引元德秀為證，再謂名足殺身，亂世尤甚，引李業為證，三謂處亂世名不可晦，不得已汙名自全，用心良苦，引高鳳訟嫂，王君公詐通宮婢為證，以及牛牢被髮佯疾，伯夷剪商沽名等，如此類者數見不一見，豈必皆為篤論，意有所詭，固可知矣。以佐談喙，益見聞則可，以資攻錯，裨誦讀，則去取之間，似尚宜有待也。

參攷書

明人小傳曹鎔撰舊鈔本第四卷

明詩綜第七六卷

静志居詩話第二一卷

乾隆紹興府志第五四卷文苑志

嘉慶山陰縣志第一四卷人民志

風月堂札記一卷 藝海珠塵本

明姜南撰。姜南字叔明，號蓉塘，浙江仁和人，正德十四年己卯科舉人，工詞章掌故之學，箸有半村堂筆記、抱樸簡記、投甕隨筆諸書，摭拾掌故，考訂典籍，往往別具隻眼，文亦娟緻可誦。風月堂雜記一卷，收藝海珠塵中，為蓉塘讀唐宋人詩暨史冊札記。其東坡六憶詩一條，謂東坡集中未收，風格亦不類，係晚唐人王建仲擬韓致光三憶詩作，為人所未知。隴山鸚鵡一條云，宋開禧三年十二月，史彌遠殺韓侂胄於玉津園，有旨錄其家貲，高九萬詩云：清曉官來錄簿時，未曾吹徹玉參差，傍人不忍聽鸚鵡，猶向金籠喚太師。謂與郭浩隴山鸚鵡詩相似，可見唐宋詩承襲痕跡。又記商山四皓云，樂庵先生曰：西都無三傑，則四皓不得高卧，東都無冠鄧，則子陵不得終隱。予以為四皓人品不得愈子房，子陵意見不肯為冠鄧，意蓋針砭當時山人者流，故其書亦無晚明人筆記習氣，為可貴也。

參考書

仁和縣志

半村堂筆記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明燈道古錄二卷　明萬曆間刊本

明劉東星李贄同撰東星字子明號晋川山西沁水人隆慶二年進士改庶吉士授兵科給事中以大學士高拱非時考察謫蒲城縣丞累遷湖廣左布政使因公安袁宏道識李贄時延主署中事以師禮萬曆二十年擢右僉都御史巡撫保定官至工部尚書卒天啟初謚莊靖李贄初名載贄後改贄字卓吾號宏甫又號溫父繼復改思齋晚年著書署名老苦福建晋江人明書謂為溫陵人誤生于嘉靖六年少孤露性慧異專習易經嘉靖三十一年壬子年二十六鄉試及第越三年授共城教官居百泉因又號溫陵居士百泉居士等歷仕至雲南姚安知府貲滿辭官入鷄足山年六十二落髮為僧六十四遊行至黄州以持論不協于俗謗聲四起郡官捕之急去之衡州武昌受庇于劉東星繼入麻城東之龍湖居焉年六十六刻焚書七十赴濟寧編陽明年譜七十四再被逐于麻城初避入黄蘗山繼還主御史馬經綸家作九正易因七十六歲以張問達疏劾惑衆投獄以書刀自截死時萬曆三十年也著作除前舉外

有藏書孫子參同讀升庵集狂狷論說書解老觀音問等均以獄被燬惟精騎錄及是編殆僅傳焉是編為東星困艱家居遣子迎贄至沁時所作自序天寒夜永贄與東星互相問答之辭為東星子用相猶子用健及王正吾之子溥與洽所錄然實贄多而東星少全書分為二十四章皆取學庸論孟之言而議論之其學蓋出姚江之末流似大而實疏似達而實放似誠而實詭然衛心論之亦不能謂為無得于道大抵陽明之徒著書立行中人以下謹愿者多攙程朱而入于拘腐豪縱者多雜佛老而出于狂放是編亦不能免縱肆而尚為近純觀其第五章疑中庸罟擭陷阱之文則贄之不得其死蓋有由矣曰明燈道古者則篝燈談古云爾非燃燈傳火之意也

參攷書

明史列傳　第二二三卷

明書　第一六零卷

日知錄　第十八卷

帝京景物畧　第八卷

袁中郎全集

幽夢影一卷 昭代叢書本

明張潮撰潮字思信號心齋崑山人祖士衡父元鶴積行累義不顯於時潮幼從仲父翔學慨然有拔起之志天順間被薦不報再試於鄉亦不售遂擁書萬卷結廬幽徑四方文學俊彥執經問難於前者道相屬潮各為剖析疑義口講手劃必令人人厭屬乃已每有良晨清夜則或一匏一樽笑歌搖青舞綠之中聲震林木倚然有塵外想遂終老焉著虞初新志二十卷聯莊聯騷各一卷奚囊寸錦三卷附讀法一卷貧卦玩月約七療

花底拾遺酒律飲中八仙令書本草各一卷又輯檀几叢書一百五十七種昭代叢書甲乙二集九十種幽夢影一卷昭代叢書收都隨筆百餘則類閒情記趣之作無深文奧義蓋李漁一家言之流亞也說者謂非讀破萬卷具絕曠襟懷者固無從道隻字雖未必果然然其論書曰楷書如文人草書如名將行書介乎二者之間如羊叔子緩帶輕裘正是佳處云云固麈談俊語幽夢影者謂人生如夢幻泡影舉春花秋月良晨美景天下一切悅性娛情之物皆應作如是觀也

參考書

國朝獻徵錄

梅花草堂集

日貫齋塗說一卷 昭代叢書本

清梁同書撰。同書字元頴，浙江錢塘人。嘗得元人貫酸齋書山舟二字，因顏其齋，晚又自署不翁。大學士詩正子。生而頴異。乾隆十二年舉人。十七年特賜進士，改翰林院庶吉士，散館編脩，歷充鄉會試同考官。二十三年擢侍講，尋充日講起居注官。嘉慶十二年重宴鹿鳴，加侍講學士銜。二十年卒，年九十三。平居耿介端正，不諧于俗，內行尤修飭。工書，初法顏柳，晚益變化，純任自然，名滿天下。能詩，多雅音，集杜句尤妙合自然，文亦清峭拔俗。論者謂其為書名所掩。著有頻羅庵詩三卷、舊繡集集杜詩二卷、文四卷、題跋四卷、直語補證一卷、筆史一卷，是編為讀書時最錄所得，隨筆札記，蓋雜考之屬也。編中如以左氏傳有采蘩采蘋之詩，證二南之為風；以水經注桓水出蜀，證尚書和夷底績之和，鄭康成讀曰洹，此皆有關正經者。餘如漢冀州從事郭君碑大荒載紙月戊申之紙月為子月，唐韓昶墓誌本集年譜均誤小名符為符，魏志袁紹傳紹使弟術選溫厚虎賁二百人之溫厚為今之養馬人，此皆有關史傳碑乘者。又如王大孃之為王毋，松羔之為小松，及篡竹化鬚笑鹽哭蛤、南村慣讀郎當稼翁長吟窟定等，則又戲全結繡之辭，而有裨于綴學者，固非尟鮮。題曰日貫齋塗說者，自謂德之棄耳。

參攷書

清史列傳 第七二卷

國朝先正事畧 第十七卷

碑傳集 第四八卷

鄭堂札記五卷 仰視千七百二十九鶴齋叢書本

清周中孚撰中孚字信之浙江烏程人嘉慶十八年副貢生博聞強識邃于目錄考證之學居恆以紀事纂言為己任嘗考諸史藝文經籍著為鄭堂讀書記條最篇目甄叙卷部更旁臚其鈔槧得失都數十萬言阮元修經籍纂詁中孚與焉又曾主上海李筠嘉為之斠訂藏書道光初舉副貢卒所著鄭堂讀書記凡經十四卷史二十二卷子二十三卷又有孝經集解逸周書補注金石識小錄顧亭林年譜詞苑叢話等說經諸作阮元刻學海堂經解編入叢鈔讀書記舊歸平湖李氏庚辛亂後不知所往餘亦散佚不傳是編則趙之謙得之于戴子高而為之校刊者也蓋劫餘僅存矣書中所記均讀書有得之言如論史遷以項羽為本紀秦楚之際為月表均本陸賈斷代為史後人實為失體班孟堅摘論語字改河渠為溝洫新唐書改經籍為藝文均不足盡義實獨具卓識也餘如駁鄭氏石柱記箋釋三以下菰城為春申君伐吳屯兵地春申君距吳滅將二百年安有伐吳屯駐事杜牧之邕府巡官斐府君墓誌某娶裴氏實君之私引爾疋釋親女子謂姊妹之夫為私詩衛風譚公為私牧之泥古男假女稱實為失適皆立言通正透達餘率亦此類惟間有援內典參儒書處如以正法華經音義一霍然儵忽急戾之貌解文選七發霍然病已之霍似嫌失槩然瑕不掩瑜小疵可不論也

參攷書

清史列傳　第六九卷

續碑傳集　第七二卷

無邪堂答問五卷 清光緒刊本

清朱一新撰一新字鼎甫號蓉生浙江義烏人同治庚午舉人官内閣中書光緒二年丙子進士改翰林院庶吉士散館授編脩十一年充湖北鄉試副考官轉陝西監察御史十二年因上疏言事降主事告歸二十年卒年四十九二十三年以學政惲彦彬奏賞五品銜一新生而頴異長嗜濂洛關閩之學務通經致用告歸後張之洞延主廣雅書院因設院規分經史理文四科其論學大要謂近世漢與宋分文與學分道與藝分古人設教但有本末先後之異初無文行學術之別又因道咸以降士夫多習公羊謂西漢大師自有所受若非心知其義鮮不茂古荒經講學時多反覆論難以正世失所著有奏疏一卷佩弦齋詩古文詞雜著八卷京師坊巷志四卷漢書管見四卷德慶州志四卷東三省内外蒙古地圖考證等是編則輯主講廣雅時答問之辭而成者編中如答勞植楠問文中子真偽謂書非偽而不免于夸飾引王質傳與墓誌及王子安集中語為證且謂子雲法言後規撫沿襲成風中説句摹字擬儼欲以聖自居人所駭怪遂並書而偽之耳是能見其大者也于國朝學案書後評漢宋之爭謂著述有囿于一時風尚者風尚既移即供人指摘漢學家畧涉宋學藩籬而能以之相攻者惟戴東原漢學訓詁名物為治經涂逕良有功于為學然終身徘徊門徑之間不一進窺宮墻之美揆諸古人大學小學之教夫豈其然言尤允洽論新疆形勢駁迂腐之見一曰今之戎馬非溝洫能限再曰屯田為足食若伏地雷何必屯田平地不可埋乎皆痛快透澈他如論史地邊防藝文部族國際形勢路鑛利弊以及庫頁島在亞東國際地位類能洞中欵竅間有過激或失當處亦世尚使然究非膚淺模稜者能擬也無邪者廣雅之堂名張之洞取思無邪義命名以勵士者也

參攷書

清史列傳 第六九卷

續碑傳集 第十九卷

隨園隨筆二十八卷 清嘉慶刊本

清袁枚撰枚字子才號簡齋浙江錢塘人幼有異稟少負才名年十二為縣學生乾隆元年試鴻博報罷旋舉三年順天鄉試四年成進士改翰林院庶吉士散館改知縣分發江南歷知劇縣並著政聲繼引疾家居再起發陝西以知縣用旋因艱告歸遂乞終養築園于江寧小倉山下號隨園聚書籍以詩文飲食交四方嘉慶二年年八十二卒所為文縱橫跌宕自成一格詩主性靈亦橫逸無方惟因名盛而氣溢才放而筆率論者以是毀譽參半所著有小倉山房詩文集七十餘卷詩話尺牘說部之屬三十餘種是編自序謂考訂數日惟据摭是務無能運深湛之思故自謝不敏然入山無一日去書而又性健忘不得不隨時摘錄或識大于經史或識小于稗官或貪述異聞或微抒己見疑信並傳繁簡不計歲月既久卷頁遂多焚之可惜云云則是讀書札記之屬本非著作也大體都條正通達足資啟發稗見聞全書分諸經諸史金石天時地志官職科第各解典禮政條稱謂辨訛存疑原始不可亦可應知不知不符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詩文箸述古姓名襍記術數等凡二十類所言如斤五日為期六日不詹為妾年未五十必與五日之御亦既覯止為男女構精之構等註解為可笑紀信死不封侯避黃陶菴古無追爵之禮非高祖寡恩羊后違劉曜語再醮婦媚其後夫閨房之言史官何以知之晉史書之可謂無識楊妃洗兒事新舊唐書均不載獨通鑑取小說家言天寶遺事入之他如金史后妃傳海陵與莎里古真語舊唐書武后本紀侯祥語均不應入史等自是平恕仁厚之論又如論孔氏出妻伯魚有服子思無服事主周櫟園說引左氏康公我之所自出證出母應作生母解及史記陳涉起陳凡六月武臣起趙凡四月以及四十八月三十八月與管子二十四月之文主汪師退十表時統無所屬不得正元起數說等雖襲他人之言然足正誤解破世見也至如信相傳之鄭府君碑即崔鶯鶯碑錄藝林餘話之言西洋國算法書名幾何為春秋時冉求所造今中國無之等固自謂貪述異聞毋亦嗜奇過篤歟

參攷書

清史列傳　第七二卷

碑傳集　第一零七卷

國朝先正事畧　第四二卷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粵嶽子一卷　清嘉慶間刊本

清黃培芳撰培芳字子實號香石廣東香山人能慕古力讀傳其父紹統學舉嘉慶九年副貢生歷官內閣中書乳源陵水等教諭少負詩名工書畫與張維屏譚敬昭並稱為粵東三子所為詩品格高穆有山水音錢塘戴熙極譽之性閒靜然好登臨每言及勝攬輒神色飛動嘗三游羅浮于山之絶頂築粵嶽祠觀日出自號粵嶽山人又以前人志羅浮每簡于浮而詳于羅乃攀躋崖蹬用所聞見作浮山小志詩境緣是益進卒年八十二所著于浮山小志外有易宗雲泉隨札虎坊雜識縹緗雜録藤陰小記香石詩話嶺海詩文鈔等是編則仿漢人子書體例分為上下二篇上篇子目凡四曰氣化天德王德風俗下篇子目凡六曰原心勖少海樵符應反怪鬻壺等大抵本有宋義理之學而立言上篇雖經生恒談尚不過失立言之體如風俗篇有曰尊漢斥宋使天下之人不敢昌言義理是率天下而忘道矣士夫恬不以為怪人心可知矣欲挽人心須崇道義又王道篇有曰刑不上大夫輕罰則無耻之徒進云云觀此

可以知其所本與所尚也下篇則規襲古人以為文辭貌微似而神全遺不免有所失如海樵之摹屈原漁父全以才利立論已膚泛無義意驚壺則更取失節事小絕祀事大而發揮之不亦可以已乎然全篇中亦有可誦語如風俗篇有曰民富則重去其鄉民困則輕棄其命民而輕命靡不為矣語義雖本於挺而走險自淺豁可喜

參攷書

清史列傳　第七三卷

國朝書畫家筆錄　第三卷

墐戶錄一卷　函海本

明楊慎撰慎字用修號升菴四川成都人原籍安徽廬陵少師廷和子母黃夫人眉山黃明善女宏治元年戊申十一月初六日生于北京之孝順衚衕岐嶷穎達七歲時從母夫人受句讀輒成誦年二十舉正德六年廷試第一授翰林修撰十二年八月武宗始微行出居庸關抗疏切諫不報移疾歸辛巳四月世宗嗣位起充經筵講官預修武廟實錄甲申七月大禮議起而上疏諫復跪哭左順門聲震廷殿下詔獄廷杖兩次斃而復甦謫雲南永昌衛栖栖戍所以讀書自怡數十年如一日年七十二歿于永昌時嘉靖三十八年七月六日也後天啟時追謚文憲著作有四百餘種散佚之餘今傳者升庵合集六十餘種及散見各家叢錄與單行者都合百種不足大抵皆讀書時摘抄名物訓詁聲音攷據之類如丹鉛總錄等是蓋讀書日札之比間有發為議論者亦一時抒寫所見如經說是均非專著如全蜀藝文志則又受聘之作非其所業本書亦札記之一千頃堂書目及經籍志均為一卷而說郛所載纔三葉此本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則李調元得之于丁小山刻于函海者世所謂足本也所載均名物詩詞雜事有足資考證者卷末錄陽明紀夢詩則意有所感耳名埋戶者取詩塞向墐戶語紀寫此歲時境地也

參攷書

明史第一百九十二卷 楊慎傳

升庵年譜

升庵合集

淥水亭雜識不分卷 昭代叢書本

清納蘭性德撰性德姓納蘭氏其先出滿洲葉赫部始名成德後避東宮嫌名改性德字容若年十七補諸生貢太學舉順天鄉試出徐健庵尚書乾學門下健庵所為通議大夫一等侍衛進士納蘭君墓志銘曰明年舉順天鄉試余忝主司宴於京兆府偕諸舉人青視拜堂下舉止閒雅越三日謁余邸舍談經史源委及文體正變老師宿儒有所不及云康熙十五年丙辰進士尋授一等侍衛出入扈從惟謹康熙二十四年卒年三十

一敏捷好讀書扈蹕時琱弓書卷錯雜左右所為山詞清新儁秀置唐五代詞中往往不能辨吳漢槎兆騫戍甯古塔行笥携性德側帽詞顧貞觀彈指詞朝鮮使臣徐良崎購以去并高麗紙題詩寄中國有誰料曉風殘月後而今重見柳屯田句其為時所推重如此箸通志堂集二十卷板燬書不多見而側帽飲水兩詞行世獨廣又輯通志堂經解一百三十八卷撰淥水亭雜識不分卷收昭代叢書中其自序云癸丑病起披讀經史偶有管見書之別簡或良朋莅止傳述異聞客去輒錄而藏

馬踰三四年遂成卷曰淶水亭雜識以備說家之瀏覽云爾其志燕郊勝蹟謂西山君子口即寰宇記所云君子城據西涯十二詠謂插譬即越橋下插考定李長沙夢陽別業在北安門北越橋近處均足補掌故家之缺據十道蕃志諸書謂三吳之說互有不同又謂木牛流馬為小車更與讀史者便利不少文章新麗猶其餘事綜其書閒逸不減明季諸人而典雅又過之遠甚也

參考書

清史稿

清史列傳

徐乾學通議大夫一等侍衛進士納蘭君墓志銘

讀書餘錄二卷 第一樓叢書本

清俞樾撰。樾字蔭甫號曲園浙江德清人幼慧年十六補縣學生道光丁酉副貢甲辰舉人庚戌舉禮部覆試一等第一名殿試二甲成進士官翰林院庶吉士改編脩提舉河南學政罷官歸後一意治學以高郵王氏為宗其大要在正句讀審字義通古文假借由經以及諸子皆循此逕自少迄老著述不倦歷主講蘇州紫陽上海求志德清清溪歸安龍湖等書院而以杭州詁經精舍為最久至三十一年為一時樸學所宗光緒癸卯重宴鹿鳴丙午卒年八十六著作約一百六十種都五百餘卷行世總名為春在堂全集是編則所著第一樓叢書之第七種亦讀書時正文字訛謬句讀紕奪者如摘內經素問生氣通天論其氣九州九竅五藏皆通于天氣引爾疋釋獸篇郭註證九竅二字為衍文上古天真論高梁之變足生大丁謂王注解足為手足之足誤應作饒生大丁解非偏著于足也鬼谷子捭闔篇夫賢不肖智愚勇怯仁義有差引陶宏景註證仁義二字為衍文反應篇其相知也若比目之魚見形也若光之與

景也引太平御覽證有奪文應爲其相和也若比目之魚其伺言也若聲之與響也其見形也若光之與景也如此者計內經素問四十八條鬼谷子五十五條新語二十二條說苑四十二條漢碑四十一條雖間有鈎稽微過處然疏校之功固不可企也

參攷書

續碑傳集 第七五卷

國朝書人輯畧 第一零卷

質疑一卷 皇清經解本

清杭世駿撰世駿字大宗號堇浦浙江仁和人雍正二年舉人乾隆元年召試鴻博授翰林院編脩校勘武英殿十三經二十四史纂三禮義疏性伉爽能面責人過同官皆憚之改御史值亢旱高宗思得直言及通達治體者特設陽城馬周科試翰林等官世駿預焉條陳四事語過戇直高宗怒再抵其卷于地議死尋放還歸後杜門奉母益肆力于學于經史詞章無所不貫浙江耆宿自黃宗羲後殆以世駿爲冠後因迎駕西湖賜復原官晚年自號秦亭老民主講粵秀安定兩書院頗久乾隆三十八年年七十六卒有請復漢儒盧植從祀議及議師當制服可以立師道厲澆季朋友不當制服防不肖者媚權勢世論允之尤甚深于詩嘗自謂遇杜韓當北面于蘇兄之刻嶺南集風骨遒邁最爲時所稱尚高宗幸塞外天雨新霽馬上憶世駿詩惜其無福嘗作方鏡詩二十四首一時傳誦和者幾及千家著有禮記集說一百卷石經考異二卷及史記考證漢書疏證補三國志補注補晉書傳贊北齊書疏證續方言經史質

疑諸史然疑續經籍考兩浙經籍志兩漢書蒙拾詞科掌錄詞科餘話鴻詞所業文選課虛道古堂詩文集榕城詩話桂堂詩話等晚年著金史補闕天文律麻二志未成是編則答馮成章李光烈等十餘人質經請益之辭非著作也然其立言通達精湛非深閱于學者不能如答李光烈問負劍辟咡詔之謂因上有提携句故以孩提之童答之不必過泥答陳銓問卒哭乃諱謂古人生不諱死乃諱之以衛侯名惡而其臣有齊惡為證答陳介特問孔氏三世出妻謂檀弓非醇儒答馮成章問

三賜不及車馬謂不敢以富貴加于先人車馬其家仍有但君賜則不受耳等皆衡情率理之議非拘韋之儒能言也全卷約百餘條以答問禮者為多蓋其專經也

參攷書

清史列傳　第七一卷

國朝先正事畧　第四一卷

皇清經解　第四零卷

道古堂集

娜如山房說尤二卷　清康熙間刊本

清王灝撰灝一名顥字漢濤又字春明號燕龕又號蓮勺藥谷藥子等江蘇無錫人或云金匱人康熙時拔貢生官廬江訓導工詩善書畫詩清剛俊爽書出入唐宋而有晉人神味畫亦清超絶俗寫竹兼寫蘆雁均洒然雅秀盧古檀亟稱之是編則皆据摭飣餖之辭自適性情者耳觀其自序曰余既寡學恒愧夜行且性根鈍笨既有見聞適時輒弗能記康熙己丑年暮春還自京師匿影荒村霪雨匝月[illegible]足未出日舟旋于硯匣筆牀間

遂收叢之所存今之所得並參己見彙輯成卷以說尤名云云可知徒為逍遣而畫而然本無心于著作也編中所錄自花鳥蟲魚養殖之方外兼及詩賦文藻山川名勝雋語逸聞且時有重出複見者雖毋登于大雅然足攄感怡懷供閒居清玩惟記丘長春出處一條則會蟠溪集鳴道集西游記風雲慶會錄七真年譜諸書之載而萃之頗可助繙撿曰娜如山房者則雅宜山舊名娜如山虞道園命其名王履吉取以自號故以示別耳

參考書

墨林今話　第二卷

桐陰論畫三編　上卷

墨香居畫識　第三卷

光緒無錫金匱縣志　第一七卷

國朝書人輯畧　第五卷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子部雜家類

通言六卷　嘯園叢書本

清錢大昭撰、大昭字晦之、一字竹廬、大昕弟也、家故吳郡常熟人、先世自常熟徙嘉定、遂為嘉定籍、兄大昕生而穎悟、有神童目、大昭亦與相亞、一時有元方季方之譽、嘉慶元年舉孝廉方正、賜六品頂戴、十八年癸酉卒、年七十、其學淹貫經史、辨博精深、著漢書辨疑二十二卷、後漢書辨疑十一卷、續漢書辨疑九卷、三國志辨疑三卷、後漢書補表八卷、通言六卷、皆平實明闢、通言者、乃取里巷通言有典籍可按者、本原經史考訂之札記也、蓋宋龔頤正釋常談、楊慎俗言之類、故其自序云、因涉獵之暇、類次俗語俗事之見于經史子集者為通言六卷、於以見一話一言亦不可無所根據、沈濤序亦謂家隱侯撰俗說三卷、載隋書經籍志子部雜家、當時劉霽亦有釋俗語八卷、書皆不傳、傳於今者、唯龔頤正之釋常談、明楊慎之俗言數家、而近人翟晴江學博通俗篇、錢辛楣少詹恒言錄為尤著、可廬徵君、固少詹弟也、嘗著通言一篇、與少詹書相出入、昔人謂杜詩韓文、無一字無來歷、豈知街談巷語、亦字字有本云、可觀其體

例大畧矣、其紀俗言俗事、如謂多謝出漢書趙廣傳、無聊出易林、辛苦出羅隱詩、兩造出呂刑、類固皆典要、引孫武子周之興也呂牙在殷、史家留侯世家正義太公姜子牙周文王師封齊侯也、謂姜子牙三字蓋始于此、不即訂子牙為太公望字、尤足見其嚴謹史家風格、果不同凡響、又勞史亦著邇言一卷名同。

參考書

清史稿　卷四八七

清史列傳　卷六十八

耆獻類徵　卷四二零

陔餘叢考四十三卷　乾隆湛貽堂刻陳蘭甫先生手批本

清趙翼撰、翼字松耘、號甌北、常州府陽湖縣人、生而穎悟、三歲日識字數十、十二歲學為文、一日成七藝、乾隆庚午舉順天鄉試、授內閣中書、時傅文忠恒汪文端由敦方為大學士、咸倚重焉、辛巳成進士、殿試進呈第一人、會陝西王文端公杰次第三、純廟以開國以來關中無狀元、易置之、丙戌由翰林院編修授廣西鎮安府、特旨調知廣州、累遷貴西兵備道、告終養歸、嘉慶庚午重宴鹿鳴、賜三品銜、十九年卒、年八十八、湛史籍工詩、與袁枚蔣心餘齊名、知兵、傅文忠征緬多賴之贊畫、所為詩以寒瘦稱、力矯漁洋末流空虛之敝、而或者往往以此短之、有甌北集行世、著述絕富、姚姬傳鼐為松耘先生家傳云、箸書數十種、而以二十二史劄記陔餘叢考最為人所稱道、陔餘叢考者、甌北乞終養後讀書劄記也、自為小引云、余自黔西乞養歸、問視之暇、仍理故業、日夕惟手一編、有所得輒劄記別紙、積久得四十餘卷、以其為循陔時所輯、故名曰陔餘叢考、都四十三卷、上自經史疑義、下至釘鞵假面牙郎籌馬、無不獨具新解、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子部雜家類

句猶本源如卷二論古詩三千之非謂國語引詩三十一條所引逸詩僅一條是逸詩僅刪存三十之一左傳左邱明自引及述孔子之言所引者共四十八條逸詩不過三條其餘列國公卿自引詩共一百一條逸詩不過五條是逸詩僅刪存詩二十之一也若古詩有三千餘則所引逸詩宜多於刪存之詩十倍豈有古詩則十倍於刪存詩而所引逸詩反不及刪存二三十分之一以此而推古詩三千之說不足憑也此種正本清源議論雖起龍門地下當亦無從置喙其精闢處多類此故

綜論全書瞻博不讓劉寶楠讀書雜記精闢通達又遠過之不只倍蓰也

參考書

清史稿　卷四九零

清史列傳　卷二一一二

姚鼐貴西兵備道松耘趙先生家傳

平書八卷　湖北叢書本

清秦篤輝撰篤輝字山子號榆村湖北漢川人嘉慶歲貢生風材整峻抱負深宏幼孤事母至孝善醫性慷慨樂施與鄉黨親故亦貧者多受週卹嘗肄業江漢書院以獨力捐梓書院志畧長年一氈坐讀世俗罕識其面學有心得以慎獨為宗正心為教懷清履潔無計功謀利之私故歷任督學使者契重獨多屢被延聘主講衡文禮數甚優自號信天翁著有易象通論質疑錄讀書比事譬書讀史賸言詩家隅見楚詩心賞集等凡三十

二種是書為著作外零星散帙自分類編訂以便檢閱者全書計八卷共分為四篇而以上下別之首二卷人事篇多論古人言行次二卷物宜篇則旁搜物異以及起居常物雜譚又次二卷經學篇以發微抉隱質疑闡偽為事末二卷文藝篇則論四部之文惟不及詞章全書立言無不警策如首篇謂鍾士季殺嵇康鍾固以殺人而人殺之嵇簡傲亦足召殺身之禍洵足為狂簡者之戒也餘論亦多平允如末篇論程朱陸王之徒多相交惡謂學者讀書務空成見惟其是者宗之非者辨之

而為棄短而取長不為矯枉而過正諸語蓋篤輝雖學宗朱子然于陽明尤多服膺名平書者即自謂皆持平之論也

參考書

同治漢川縣志　卷十六

馬氏日抄一卷　學海類編本

明馬愈撰愈字抑之蘇之吳郡人生英宗正統天順間事跡不詳所作馬氏日抄一卷明抄本說郛及學海類編均收之文筆清華造語莊重所紀多明末京師舊聞軼事雖無關于典要固可以資談噱廣見聞也如天順間虎至京城外及大明門石獅入井等事是又如緝捕校尉在明季俗稱為皮條餘如楣額書門字多無鈎脚有鈎脚者多招火厄及十八藝之名稱均足為民俗逸史資料亦足為世俗聞之解釋惟五色井氣一條謂正統己巳春崇文門外打磨廠西軍人王勝家井中有五色氣起予弗之信一日早往觀之日高三丈餘陽井向日視之果有青紅綠氣勃勃上騰觀者不絕日至巳位即無明旦復有本家不汲水將廿餘日乃滅按五行傳此水異也陰盛之貌時王威擅權將有土木之禍水為異以示衆也云云引史事為徵徵雖昧於格物之理然亦時代使然不足為寡陋識也

識小錄一卷 船山遺書本

清王夫之撰。夫之字而農，號薑齋，先世揚州高郵人，永樂間有官湖廣衡州者，遂移居焉。世以軍功顯。至夫之父字武夷，中天啟辛酉副榜，始習文事。夫之其季子，少穎悟，讀書一目十行，與兄介之同登崇禎壬午鄉榜。道梗不與會試。張獻忠陷衡州，執武夷。夫之以刃自劃，投南嶽雙髻峯下，請易父歸。賊憐而均舍之。清兵收衡，走依瞿式耜，以三疏參王化澄，幾被禍，賴降將高必正救得免。式耜殉節，乃歸隱石船山，築土室名觀生居，居焉。

吳三桂反，衡人使為勸進表，不應。康熙三十一年，年七十四卒，葬大樂山高節里。遺命表墓曰：明遺臣王夫之之墓。學者稱船山先生。其學以誠身經世為主，文章風義與黃顧相頡頏。入山後，尤沉酣典籍，鉛丹鎮日不去手。著書四十六種，都為船山遺書二百八十八卷，補遺一卷。中以周易內傳、五經稗疏、楚辭通釋，最為世所推重。識小錄為紀明代典制之書，自朝請奏對，章制服色，至內外官階禮節稱謂，無不掇錄。雖自謂以未得與於承平筌宰之下，少有所聞，百不逮一，而漢官威儀大體具見。窺其微旨，蓋備禮失求野，為匡復之資也。識小云者，其識小錄引云：識小不忍墜地也。已墜於地，而道不可墜，無小非大，故曰人之異於禽獸者幾希者，小也。大可冒小，不可假，故曹丕得言舜禹，馮道可以救人之仁歸契丹，唯小者則筋骸不可強，血氣不可遏，乃囂然曰惡用此哉。於是而螘穴決金堤，星火焚昆崗矣。所甚憂者，小之墜也，幾希之絕也。陶潛云：今我不述，後生何聞哉。於此可以見夫之垂死之苦心矣。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子部雜家類

參考書

清史稿 卷四八六

碑傳集 卷一三零

沈氏弋說六卷 明萬曆間刊本

明沈長卿撰、長卿字幼宰、浙之武林人、為名御史褋江公子、家饒于書、自童稚時即諷誦不輟、且生于湖山勝地、成孝廉後、即絕意進取、與一時知名士陳繼儒、李維楨、湯顯祖、臧懋循輩為友、是編蓋讀史時取前人之嶶惡往事之是非而議論之、不規規以成說自拘、名弋說者、自謙之辭、謂弋有幸能獲中耳、其自敘曰、弋說義何居、援往昔、據目前、是非非是、自旌于楮墨之間、語未必盡破的、而微中處亦頗可採、間或以強弩之末、鴻殲九

霄、兔窮三窟、則詩所云如彼飛蟲、時亦弋獲者乎、又曰凡人精神各有所寄、予一無所寄、更習懶成癖、世厭其迂拙、以為難近、即居闤闠中、門可羅雀、風雨晦冥、几坐一室、此時欲覓一田夫野老與之晤言、竟空谷足音、杳不可致、況良友哉、弋說者、予懷之所寄也、寄久成帙、不自知其陋也云云、編中卷一至卷三皆論古人、自卷四以後則取莊子之各篇迄史事俗說而雜論之、頗能獨抒己見、如論黃老畧謂黃帝生于唐初、老子生于周末、風會不相及、一為開天之辟、一為遯世之聖、潛見不相侔、老氏以德化、黃帝習干戈、老氏務儉樸、黃帝廣創作、老氏以無為為宗、黃帝求邱治未遑寧居、二者絕不相同、而世儒概云黃老、黜為異端、不知仲尼嘗問禮于老聃、以猶龍稱、吾儒亦未嘗單指黃帝為異端云、足破世惑不少也、其他論列、亦大畧類是、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子部 雜家類

讀書囈語十卷 明崇禎間刊本

明李元吉撰、元吉字允慶、號履齋、陝之馮翊人、萬曆四年丙子舉于鄉、八年庚辰成進士、出為知縣、歷官恒山真定等處知府、懸車數十年、好古樂道如一日、讀書頗博、是編自四子五經暨左國史記各有論列、析疑闡微擿字比句、雖能不落門戶窠臼、時見新義、第不免持之偏激、不足以詔來學、如論子朝之通于宣姜南子、為美色可以免禍、此豈立言之體歟、論泰伯三讓謂朱子註為固遜甚善即求其三以為王季文武亦可、此又違讀

書通大恉之例、而失于膠執矣、餘如論易之師卦六五與師貞凶為士卒之死傷、弟子為大將視卒如子、賁卦初九舍車而徒、為君子以道義為華、書之舜納大麓為代堯柴望、牧野之師庸蜀八國、為該蠻夷與國、詩之關雎章為文王后妃代文王求妾而作、爰居爰處章為行役者自言死將為同征者瘞于林木之下、備家人求尸等、皆含明顯之經義、別求穿鑿之解釋、全編大抵均如是、論者謂其能折衷漢宋、即老莊左國以窮經、務求至當、毋亦諛之或過歟、著作于是編外、有老莊蠡測云、

參考書

光緒大荔縣志 第七卷及第一二卷

星軳館隨筆十二卷 清光緒間刊本

清沈丙瑩撰、丙瑩字菁士、浙江歸安人、道光二十五年進士、補刑部廣東司主事、陞廣西司員外、轉江蘇司郎中、改山西道監察御史、擢貴州安順知府、署銅仁貴陽府事、休致歸、卒于家、未通籍前、因家貧親老、銳志功名、刻苦攻讀、尤精于音韻說文之學、既達後官刑部、以熟諳律例為上官器重、時肅順方當柄、曾屢招之、皆謝不往、官銅仁時、以平路溪匪功、為忌者所間、卸任返省、閒居多暇、賦詩讀書以自娛、有所獲、輒隨筆記之、成讀吳詩隨筆及是編、故此編所載、咸考證辨訂之說、上自經史載籍、下迄里巷方言、皆能探頤索隱、批郤導窾、從小學或音韻求其本原、成一家之語、蓋漢學之通人、而不沾滯于訓詁者也、第五卷于科舉掌故、第六卷于刑科斷例尤詳云、

參考書

光緒歸安縣志 第二二卷及第四二卷

冷廬雜識 第七卷

靈泉隨筆不分卷 清乾隆間刊本

清朱坤撰、坤字中黃、又字正甫、浙江秀水人、生于康熙癸巳、卒于乾隆辛卯、年五十有九、初乾隆十七年、坤試禮部報罷、因揀得蕭山教諭、秩滿薦為知縣、選授山東博平、滿三年、告病歸、方其令博平時、自言願學陸隴其之治嘉定、以經義治事、是編則罷官後追憶宰博平時蒞士撫民概畧也、其自識曰、閒散儒官、薦膺民社、蕞爾四載、補救無聞、抱此區區、何時或釋、茲以疾去、詎能恝然、獨坐空齋、追念往事、書其大畧、以續邑乘之尾、名曰靈泉筆記、靈泉唐析博平置云、編中于博平水利學畫最詳、頗能補偏救弊、為一時師式、今雖時異事殊、然防災築閘、仍多可法也、他若催科保甲平糶振粥捕蝻濟荒諸政、雖親民官之恆務、亦均能洞矚民隱吏姦實事以求是節用而愛人、蓋雖為牧令、猶未失讀書人本度者也、故其言仁而意摯、若以文章著作求是編、則失之矣、

參考書

國朝耆獻類徵初編　第二三四卷

碑傳集　第一零五卷

梅簃隨筆四卷　清嘉慶間刊本

清張作楠撰、作楠字丹邨、浙江金華人、嘉慶十六年進士、由處州教諭歷官江蘇陽湖縣知縣、太倉州知州、徐州府知府等、以病告歸、避居鄉間、不輕入城市、所宅去城四十里、竹籬茅舍、宛然農家也、是編為教授處州時作、門人祝詔編次成書、作楠筆記共分四種、考訂經史百家者曰愈愚錄、紀述典章盛事者曰識小錄、雜記詩文事蹟者曰翠微山房筆錄、博引史傳即處之山川井里風土人物農田水利諸大端、而詮其源流、證其訛繆、

兼及賢尹勝流政績文章、仿周櫟園閩小紀、勞宜齋甌江逸志之體者、則為是編、曰梅簃者、處州署中舊有之讀書處也、全編皆議論通博、文亦雅雋可誦、第三卷兼及算術、則以作楠素精歷算、為一時疇人所宗、著作除上述外、兼有倉田通法十四卷、量倉通法五卷、方田通法補例七卷、續編三卷等、計算書十一種、今合稱為翠微山房算草云、

參考書

清史列傳　第七三卷

續碑傳集　第四零卷

讀書瑣記一卷　栗香室叢書本

清鳳應詔撰。應詔字德隆，江蘇江陰人。乾隆五十九年甲寅選舉為歲貢生。幼孤貧，織竹為業。嘗隔簾聽童子讀書，即能背誦。塾師異之，授以書，攻苦不輟，比入邑庠，益博覽强記，教授里塾，說經能別具心得，與同郡吳晋望王瑤舟並以明經稱。吳治詩，王治易，鳳詔則治三禮，能誦註疏如流。所著有鳳氏經說、四書補考、五經辨證、儀禮鈎提、左傳杜注參事各種，及是編，中多未梓行者。是編原刻于松江吳氏藝海珠塵中，缺入公門圖說，今

珠塵板久燬，印本亦希見。同里金武祥溎生因重刻之。全卷計七篇，皆說經之文，其中之六皆見儀禮或周禮，惟末篇入公門則見孟子，然亦引禮經之言以為說，雖均謂之為說禮之文也亦可。

參考書

光緒江陰縣志　第一七卷

五山志林八卷 粵雅堂叢書本

清羅天尺撰。天尺字履先，號石湖，廣東順德人。乾隆丙辰舉人。初因于童子試，至年近强仕始見拔，以詞賦斐聲于時。詩似宋人。舉博學鴻詞，辭母老不就。雍正庚戌魯秋，脩輯廣東通志，天尺與分纂之役。五山在順德，為登俊、拱北、安東、梯雲、華蓋，故以名書。八卷之目，則述典、識今、談藝、傳疑、闡幽、紀勝、辨物、誌怪類，多小說家言，備識順德之軼事者也。其自敘畧謂余年十七得悸疾，掩關石湖瘦暈山房者十四年，日抽案上散佚稗官野史讀之以消永日。雍正六年，詔修大清一統志，藩憲王公檄為省局分校，雖未有所撰述，而得備覽其中嘉言懿行。心有所欲，輒自私錄一冊以歸，蓋亦耳所習聞、目所素見，可以傳信者也。十年間省試公車之暇，授書諸塾，村莊無事，遂得理其前後所錄畢註之冊，合前朝、國朝為八卷，內有標題，名曰五山志林，要皆敘述舊聞，組緝名論，竊比抄胥，間有論著，亦明向往，非敢有所予奪于其間，總以誌吾病間之歲月已耳。著作則是編外，有瘦暈山房詩文鈔如干卷。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子部 雜家類

參考書

清史列傳 第七一卷

國朝耆獻類徵初編 第四三三卷

藤陰雜記十二卷 清光緒間重刊本

清戴璐撰。璐字敏夫，號菔塘，浙江歸安人。乾隆二十八年進士，由工部主事歷官至太僕寺卿。為人淡泊寡營，性謹飭，奉職不求表異。居京師將四十年，所著有石鼓齋雜志、吳興詩話、秋樹山房詩稿等。是編為居京時耳目所及筆記之書。首述清初科名盛事，次紀五城掌故，末簡旁及郊坰。其間詩酒遨遊，古今興廢，靡不考據殫見洽聞也。其自敘曰：余弱冠入都，留心掌故，嘗閱王漁洋偶談筆記等書，思欲續輯，于是目見耳聞，隨手漫筆，及巡視五城六街，踏遍琳宮梵宇、賢踪名蹟，停車諮訪，筆之于書。甲寅讀禮閒居，重加芟削，見舊聞考宸垣畧已載者悉去之，彙存十二卷，固不若說鬼談狐，令人聽而忘倦也。寓移槐市斜街，固昔賢寄跡著書地，院有新藤四本，漸次成陰，恆與客婆娑其下，爰仿漁洋香祖之例，即以名之云。

參考書

光緒歸安縣志 第三七卷

心齋雜俎二卷 詒清堂刊本

明張潮撰。潮字山來，號心齋，皖之歙縣人，流寓揚州，故或訛之為江南人。以歲貢生官翰林孔目。家固富有，才復雋逸，讀書頗多，好為俳諧之文。說者謂其寓莊于諧，婉言諷世，實則溷世富兒，寄情嬉戲，比之博奕尤賢，正不必過阿所好也。所著述鋟刋頗夥，亦自有不可滅沒者。是編為其雜作彙錄，亦取古酉陽五雜俎之意而已。都凡二十一種，或觸物寓懷，不嫌嵬瑣，亦曲為假借，究喻常情。其子目一曰書本草，則仿本草釋藥之旨，總四子五經、諸史諸子、諸集釋道兩藏、小說傳奇為七品，而畧疏其性味宜忌。二曰貧卦，則因盧江潘子素嘗摹經文作賴卦，以申嫉俗之懷，此更襲之，以遣興耳。三曰街南讀禮問質疑，則因宛陵吳街南嘗著讀禮問，于古今喪制輕重同異之間多所論列，此更因而質之，固有所獨見，亦不免吹求。四曰詩禪，則取佛家五戒之說，以論作詩之法，所謂一家言者也。五六曰蜂王之誥、花鳥春秋，則擬尚書之文、春秋之筆，以文字為戲者也。自下各篇曰古今紀年圖，取甲子以數史耳。曰醉翁操循舊辭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子部雜家類

以製新譜曰心齋十六觀倣大雄氏之觀經曰四十八願效阿彌陀之迴向曰補花底拾遺補周黎美之艷語曰說快續筆續金聖歎之快言曰南北禮考摭拾經史議南北禮之異同曰增訂三字經竄改文字易童蒙書之句讀曰算法圖補演河洛之圖曰成語對偶經籍之語曰燈謎曰鬬寶籌曰美人令曰玩月約曰飲中八仙令等則又或繼三唐風雅寓意藏鈎或託六投盧雉分籌競酒要皆信手拈來隨心粃點較之當時孜孜于訓詁帖括者固為倣儻風華若言讀書而求體用則迥乎不侔矣第于目疲手倦之餘體逸心勞之際偶爾披覽亦足引神益悟豁目解頤也

參考書

國朝獻徵錄

梅花草堂集

光緒崑新兩縣合志

熙朝新語十二卷 清嘉慶間刊本

清余金撰金字德水安徽歙縣人事蹟不詳蘇州翁子敬履莊敘是書畧曰余自少至老七上京師側聞名公卿緒論仰見國家聲明文物之盛上自朝章掌故下逮嘉頌謳謡揚厲無前新奇可喜日有所聞難以悉數每擬筆之于書往往記憶不真歲乙亥自滇南歸里道出武昌于市肆中得歙人余德水所輯熙朝新語一書展卷讀之與余曩昔傳聞異辭俱足互相印證其書多采諸前人著述中無一臆撰訛傳之語且又旁蒐軼事發潛闡幽凡登臨耳目所經巷議街談所及自國初至今二百年來有關于政事文章人心風俗者靡不具載亟令生徒鈔錄成帙畧加編次釐為十二卷付諸梓以公同好書名撰人俱從其舊示不敢掠美也序作于嘉慶戊寅是為二十三年據是以觀則書雖輯于歙人余金編實成于吳人翁履莊手嘉慶戊寅去今計一百二十一年當時履莊已不知金為何人第云書名撰人俱從其舊不敢掠美則金之畧歷在當時已不能詳可知再縱覽全編所記誠如序言采諸前人著作自朝政以迄

瑣聞無不畢備然細繹之開卷首載有清發祥之始由天女佛庫倫浴池吞鵲銜朱果而有身事全出于東華錄其他取于錄者亦不少而漁洋之池北偶談亦多所裁剪是則此篇果為余全所輯亦即出于翁履莊之作殊未易言蓋詞林佳話藝苑名言褒人者固多貶人者亦未嘗無之偶或不慎即成怨府且割截丑世人著作以為己有雖云采輯而不標舉出處亦非人所樂允則託之他人舊輯己代編次新刊或亦為事理所可有乎故吾于此書以為不必論其優劣綱領及究成于誰筆

第讀史談掌故者得此一編讀之可代多書亦未始非計之得也

辨物小志一卷 學海類編本

明陳絳撰絳字用言浙江之上虞人嘉靖進士官至太常卿所著有山堂隨鈔及是編山堂隨鈔陶望齡删汰之改名為金罍子因所居有金罍山故名是編則未嘗經人又竄仍存其真者也全書約三十條名為辨識物理實則取古來名物或一言一事而議論之發揮之所謂借酒以澆塊壘者耳蓋絳生于武世兩宗之季目覩道揆日夷法守日淪有激于衷雖言為心聲然持論通允固不能專謂其有為而發如謂后夔拊石

而獸舞伯牙鼓琴而魚喁師曠援瑟而鶴集子喬吹笙而鳳鳴積至和之所感也逢蒙撫躬而豹嗥養由揄矢而猿哭蒲盧縈繳而鳥下更羸控弦而雁落積威之所刦也此猶婉委其辭不敢明非執政若謂羽有蝗一生九十九子鱗有鱷一孕生卵數百于陸地何惡醜之蕃育也則深斥而固絕矣若謂奔鮮一名瀨相傳為嫻婦所化然一頭得膏三四斛取之燒燈照讀書紡績輒暗照歡樂之處則明是雖死猶嫻更調笑出之矣又如取麝之薰猩之血象之齒翟之尾謂物以有尤為身殃蓋

溪之玉合浦之珠益陽之茶瀘南之荔謂地產殊異為民賊伯牙之琴正平之鼓羊欣之書王本之畫謂士擅絕藝為不祥等雖本自古語演而繹之然其意益顯而可見其他各條亦率如是大抵取于異代史事者則明摘其非如謂唐制燒尾之獻姚宋諸公何以沿而不革宋陳堯佐捕鰹魚蓋乘其醉後皆是否則多以諷刺語出之固與尋常明人札記以蕪鈔炫博以穿鑿矜識以丁豆夸能者別軌而殊塗也學海類編次此卷于考據之列果考據云乎哉

參考書

上虞縣志

讀書說四卷 湖北叢書本

清胡承諾撰承諾湖廣天門人字君信號東柯村居時號固齋又號隱磯漁人晚年辭官歸後復號石莊恒自稱石莊老人曾祖岫鄉飲大賓祖賀湖南布政使司左布政使父早廣西養利州學正嗣父永邑諸生承諾早慧八歲作爆竹賦十四補諸生二十食餼兩上公車不售三十六歲復赴公車阻流賊歸遂絕意進取四十九部銓縣職六十檄徵入都翌年以老乞歸康熙二十年卒年七十有五自題銘旌云清辭官歸隱著書明道石

莊胡承諾柩其學始頗出入二氏五十以後專攻儒理窮年誦讀而深自韜晦以著書明道自任工詩有青玉軒詩菊佳軒詩檄遊草頤志堂詩諸集復有南窗日知錄繹志讀書說各若干卷讀書說收湖北叢書中都四卷卷一收務本理事等目十二卷二收師道友道等目二十卷三收虛實陰陽等目十六卷四復分上中下三冊上論君德內庭等十八目中論行道盡職等十六目下論甲兵等十四目蓋自比荀孟賈董欲以教天下後世者故其七世孫鼎臣叙謂體裁荀韓理原賢聖文追

賈董事核精粗、上自君相下逮士庶、讀之若衣服飲食之切于身、燭照數計之昭于目云、實則其說非不平實、懇切而去事理政要終隔一層、所謂鄉里賢士大夫之言耳、如論通好云安邊之計無如修好漢之和親有五世之利、此從來所共覩也、但講和既久、不能無反覆、要其歸宿終以此策為使噫賢士大夫之言如此國之不綱久矣、

參考書

清史稿　卷四八六

清史列傳　卷六六

胡石莊先生年譜

蠡勺編四十卷　嶺南遺書本

清凌揚藻撰、揚藻字譽釗、廣東番禺人、諸生、幼具異稟、日誦數百言、受知於督學姚文田、時朱石君珪方巡撫嶺南、亦激賞之、嘉慶十四年海寇迫內河、土匪乘間劫掠、揚藻擘畫方畧、各隘要害互為聲援、盜不敢犯、所為文原本經史、具有根底、工詩、嘗游海上、縱覽焦厓諸島、觀海水天風激蕩之概、詩境益超拔、故春水桃花送畫船句出、一時傳頌焉、著藥州詩畧六卷、藥州文畧十六卷、續篇十二卷、四書紀疑錄六卷、春秋咫尺鈔十二卷、選嶺海詩鈔廿四卷、蠡勺編四十卷、收嶺南遺書中、為揚藻讀書劄記、上起九經、念史輿地、詞章名物制度、下至種羊焙鴨、有所見聞、無不筆錄、采取之廣、博與趙翼陔餘叢考相亞、惟解經多取故說、鮮所考訂、且所采頗宥世儒之見、如於周禮地官媒氏仲春之月令會男女于是時也、奔者不禁、取邵文莊說謂嫁者有二道焉、有聘而嫁者、有奔而嫁者、聞命而趨、不待六禮、故謂之奔、又取潛研堂答問說云、此會字讀如惟王不會之會、謂會計之數、非令其會合也、雖持之有故、實為曲解、至撫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提要　卷　子部　雜家類

拾史事則多所發現如引傳學沆說漢武故事昆邪王殺休屠王以其衆降得金人之神置之甘泉宮金人皆長丈餘其祭不用牛羊惟燒香禮拜上使依其國俗謂奉佛不始漢明帝又引樂府雜錄咸通以來有范傳康上官唐卿呂敬遷等三人弄假婦人事謂旦色本此及據岳柯桯史謂染園諸色人數北宋之末已然染園色目不始元文宗時等則均足補史之闕文總之四十卷中補苴發明者多沾滯之處亦間有之要以名家手筆瑕不掩瑜也蠡勺云者謂學問之道渺無涯涘此區區四十卷書真如以蠡勺海云爾

參考書

清史列傳　第七十三卷

耆獻類徵　第四百四十二卷

癡學八卷 三長物叢書本

清黃本驥撰本驥字虎痴湖南長沙寧鄉人道光辛巳科舉人官教諭為學以誠篤為宗樸實為主於穿鑿附會者則深惡而痛絕之著述甚多有聖域述聞嵰山甜雪等凡二十五種是書之作因歷來經生各分門戶訟端既起主奴水火之爭一字一義多者至數萬言少至數十百言但求勝人不復顧及本旨謂非盡廢諸家言說以還經本不足為救此痴學所由作也其目曰讀經筆得讀史筆得讀詩文筆得計六卷而以韵學卮言附於詩末其七八兩卷則以劉知幾疑古而有信古因司馬温公有疑孟而有疑疑孟都合為八卷其旨雖在還經史之本來然其說仍不免意取儘有同異可論如讀書筆得有曰易中孚豚魚吉舊說謂豚物之微者魚物之隱者也愚謂物之愚者莫如豕豚三月豕也物之尤愚者也物之衆者莫如魚詩牧人之夢亦以魚為衆占信之感孚惟愚而衆者最難信及豚魚則無物不信矣故為中孚之象讀史筆得有曰帝王自有真未若漢高祖怪異之甚也蛟龍雲氣固劉媼呂后自神其說而王

媪武負諸愚婦人，從而附會之，即斬蛇當道，有闕老嫗夜哭云云者，亦沛公陰有所屬，與陳涉魚腹帛書，篝火狐鳴，固一草澤英雄攝服人心之技耳，蕭何曰，劉季多大言，類皆如此，讀文筆得有曰，孔子作春秋，游夏不能贊一詞，非不贊也，游夏之所贊，皆非夫子之所取耳，四時具為春秋，不具四時而以春秋名者，始于晏子虞卿，而呂不韋陸賈繼之，即其名目已有可議，乃呂氏春秋成，懸之國門，一字不易，蓋不敢易也，以假父之尊著書傳世，設有起而易之者，縱得百金之賞，而禍亦不旋踵

矣，讀詩筆得有曰，說詩者不以辭害意，太白子夜吳歌云，蠶饑妾欲去，五馬莫流連，豈謂蠶不饑妾將不去耶，張文昌節婦吟云，恨不相逢未嫁時，亦是此意，善為我辭，古人卻聘之道也，等雖非一定不刊之論，而指摘處固淺豁可喜，餘如韻學卮言，則合長洲顧寧人，安溪李厚庵，毘陵邵子湘三氏之說，而用唐韵目分為八部，此為一家之語，不能以概括論得喪，信古錄疑，疑孟則又處心撿反，如幾與溫公之言，固不必皆允，亦有有為而發者，而本驥必蹈瑕抵隙，逐條而訐之，此非學父報仇

而行劫，其志主於殺人而已乎，縱有嘉言，于不立門戶之謂何，

參考書

清史列傳 第七三卷

寒夜錄三卷學海類編本

明陳宏緒撰宏緒字士業號石莊江西新建人父道亨崇禎末謚清襄江右三清之一也宏緒幼承家訓秉性貞亮讐敏好讀書明末為晉州牧因拒閹臣劉宇亮移師被劾逮問士民頌其功釋謫湖州經歷移署長興孝豐二縣有惠政入清屢荐不起移家章江所著有周易備考詩經尚書義石莊集鴻桷集恒山存稿宋遺民錄等編是卷則其隨筆札記或引前人所語評賞得失或自抒意見發為議論雖無經濟而隨意點染饒有風韻

讀之可以醒睡如曰凡著書立言而計較于傳不傳者政與患得患失之心無異古之作者不得已而有言要以暢其胸之所存耳若必擬議何等乃傳使已增却無限躲避無限逢迎未見伸紙舐毫之樂也曰歐陽公云予嘗作憎蠅賦傳之于世蠅可憎矣猶不堪蚊子自遠嘤喝來咬人也友人余君士瑞在長安有題壁句云藤棍荊條滿街唱豈無人道不中聽予笑語余曰不中聽何妨只莫咬人使休等類雖非名言固自令雋若商榷經史激揚詞章則中無所守不免支絀而論事理尤無

識見如云許旌陽鐵柱世共知之有修行鐵鐘在游帷觀事見雲笈七籤又旌陽古鼎在西川德陽縣高三尺五寸圍四尺五寸兩耳高五寸龍虎雕畫細如毛髮其質非鐵非石體作丹砂駁文鼎中黃金可百餘斤昆明傳順孫令德陽掘得之將還其家未幾子孫修費蕩盡錐立不能存蓋旌陽為令茲地因歲荒作丹代民租以其餘瘞地中俟異日不能租者而順孫私為己有不免招神之罰耳云云此豈士君子之言直齊東野人語耳縱曰意存勸懲亦非立言體也又如推重王龍舒淨土

文直曰儒家第一義乃于二氏之書發其奧旨是則更毫釐千里矣龍舒淨土文不過誦佛者初機即在內典亦無其位置竟謂發儒家第一義奧旨不亦過乎況所引淨土文解學而時習之不亦說乎二語為當事而習則不為虛習此亦常談了無精義何至傾服若是殊不可解也

參考書

明史　第二四一卷

小腆紀傳補遺　第四卷

九九消夏錄十四卷春在堂全書本

清俞樾撰、樾字蔭甫、號曲園、浙之德清人、傳見讀書餘錄提要、同光間樸學大師也、其學以高郵王氏為歸、歷主詁經精舍等書院數十年、每一義出、海內翕然景從、著述都五百餘卷、一百六十種、九九消夏錄十四卷、收春在堂全書中、其自序曰、壬辰夏日、余在吳下、杜門不出、惟以書籍自娛、漁獵所得、則錄之、意有所觸、亦錄之、雖白鳥營營、勿顧也、秋初編纂、遂成一十四卷、不足言著書、聊以遣日而已、蓋退居習靜、遣興之隨筆耳、然唯

燥釋矜平、故語多平允、如錄八詩禪一則、駁宋史彌甯友林乙稿詩家活法類禪機、悟處功夫誰得知、尋著這些關棙子、國風雅頌不難追語云、余謂口頭禪也、關棙子在何處、必尋著關棙子、死法而非活法矣、白石道人姜夔自序其書稱嘗三薰三沐、師黃太史居數年、一語噤不敢吐、始大悟學即病、不若無所學者之為得也、此語方是禪理、如來言我於燃燈佛前、無有少法可得、又云實無有法而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即此旨也、又同卷駁張時界軒集所謂雲淡風輕近午天四句、分配

四時一句亦分配四時云、程子作詩時想亦萬不料及者也、錄七外集一則謂陸稼書三魚堂集以奏議歸入外集則尊道學而薄事功非本末一貫之旨矣、等語、皆足為穿鑿偏執者針砭曲園早精象數晚耽白法議論自非腐儒比也、至墨蹟刻本條取許渾丁卯集手寫烏絲欄湘潭雲盡暮煙出情致遠不如刻本作暮山出謂未必墨蹟是而刻本非、尤足藥世人之沈溺板本校勘者其九九云者以夏至後亦有九九之俗語也

參考書

同讀書餘錄

蓬底浮談十五卷 明隆慶間刊本

明張元諭撰元諭字伯啟號月泉浙江之浦江人、生而右眉白、人因號之為白眉幼穎嗜學博洽經史、于諸書多所討論能折衷諸說不茍為同異且工于詩文嘉靖丁未成進士授工部主事進員外郎為時相之黨所羅織擬重辟特旨赦減出判常州擢至吉安太守、會嶺南流盜犯江西、不入吉安境撫臣誣以縱盜解組歸言官又交章白其枉特起為桂林守歷遷至滇南臬憲副使學者私謚為貞肅先生是編則隆慶初由滇赴北往返

舟中與諸生談論所得自序曰隆慶改元北上、往返舟中自夏阻冬凡五月蓬窗唯貯經史百家及攜黃項揭諸生而已晝日清閑無事或整襟危坐或展卷泛觀或彼此辨論有臆有疑有得輒書于冊以備遺忘之宦永昌復于暇日類別之將就正于有道也自以得之水上而妄論亦如流萍飄梗泛泛悠悠不根着于理道故命之曰浮談云耳又徐栻序之畧曰蓬底浮談予同年月泉張公之緒論也根理道流心性闡幽灼微稽治達化綜物該變曰談理曰談治曰談學曰談文曰談子曰談

史曰談經曰談書凡十五卷危言醇議種種互陳云其大要蓋宗主濂洛關閩之說而出入之以議評經詁史事間及詞章文賦談道與理者一本庸恕立言其失不免于門户膚淺警策語如曰貧賤富貴命也然而有安貧賤處富貴之道焉故君子不委于命也吉凶悔吝數也然而有趨吉避凶免悔去吝之理焉故君子不泥于數也曰士大夫之大節不過進退二字有一毫苟且之心即流于鄙夫無所不至矣談治能識大體不免偶失于迂談學能務所要不免時流于固其佳者如曰喜談兵者忍人也其後嗣必衰喜立功者淺人也其末年必困曰學者大病惟傲惰二字最難除傲由氣盈有一毫自高自是之心皆傲也傲則其本病而無以善其始矣惰由氣歉有一毫自畫自厭之心皆惰也惰則其功廢而無以要其終矣談文談子類能中乎肯綮如曰六朝以偶儷為文文之所由弊也謂文中有詩誤矣宋人以議論為詩詩之所由弊也謂詩中有文誤矣曰措詞莫奇于莊子瑰語金聲開闔變化文之所以工也然而終傷于靡矣寓言莫巧于莊子飾亡成有設贋徵真文之

所以妙也然而終流于誕矣命意莫深于莊子理在事中旨居言外文之所以神也然而終涉于幻矣其餘談經談史談書諸卷類瑕瑜互見褒之謂可于百尺竿頭更求進步貶之亦可謂吹求苛刻責難無已也是則見仁見智惟在讀者會心矣所著尚有詹詹集云

參考書

光緒浦江縣志

明詩紀事 第六四卷

獨醒子二卷　明萬曆間刊本

明費應壁撰應壁字文宿號弘庵江蘇之無錫人仕至粵東觀察緣大計遷調解組歸長途落寞觸景感懷遂發為議論雖曰本于讀書錄識實則借題寫懣耳觀唐裔序中之言曰青蠅玷壁非自招也緣地量移非劣處也一舉足即不失故物而開府而卿貳皆旦晚事也是則言外之旨可以觀矣又自序曰余莅東粵甫三月鬧計報解綬西歸昕夕兀坐舟中時入杳冥形神兩忘間一推窗舒嘯與山川應接頗覺意適概諸受事碌碌棠

牘鞅掌時真成胥壞矣嗟嗟百年身世流電浮漚矧今衰年強半韶駒歷隙曾幾何時藿食杞憂又奚足補竊壯此行意者天將玉汝易勞為逸貽我以休歇之塲與人云弗堪我則甚快也興至或展卷自怡倦則拋書假寐讀不成誦亦不求解有所觸輒書以記其忘比返故廬不覺盈帙再閱一過無當瓦缶聊資捧腹耳言之無文事之不諱弗知也因首篇有獨醒子遂以命名敢竊比于枉下非僭擬于三閭觀者可寬誚讓焉云云言雖淡泊情實嬌鎮觀書中之語開卷獨醒子篇即寓意于衆醉獨醒一則曰咸瞋目怒視且詈且逐非疾走則裂冠毀裳幾不免矣獨醒子歸省不得其故再則曰勢有強弱弱與強爭則強者勝勢有衆寡寡與衆爭則衆者勝又何怪乎見逐哉其第二篇則又曰猛虎伏罔見形則噬蜮無渡罔之夫爪牙雖烈不為害也含沙伏澗見影則射蜮無越澗之人陰噴雖毒不為凶也夫猛虎好噬不能噬無形而人之噬人不必其有形即素不覿面如秦越人之不相識者亦得而噬之含沙好射不能射無影而人之射人不必其有影即數千外外如風馬牛

之不相及者亦得而射之以是禍生形影者人猶得以形影避之禍起無形影者人莫知所避矣然則人心其尤烈于猛虎也哉其尤毒于含沙也哉等語夫言為心聲觀此不亦知其蘊結也歟其他所言大率是類持論雖力布平恕而終不免詭激固有其理讀之可以增與人閱世之資究不足為養氣涵德之鑑也

參考書

無錫縣志

古柏齋讀書雜識一卷 聚學軒叢書本

清王家文撰家文浙江金華人事蹟不詳是編共計四十條多取前人之說或史傳之文脫誤者辨校之均無關于洪纖不過讀書人自課時偶有所見隨筆札記而已初非有意著書自無得喪可判貴池劉氏為之董校而刊于聚學軒叢書者亦不過揚闡之意云耳書中如記瑚璉條云論語集注夏曰瑚商曰璉周曰簠簋仁山攷證云爾雅釋器文今按爾雅無此文當是文安誤記記子桑伯子條云集注引家語子桑伯子不衣冠而處

姚姬傳鼐惜抱軒筆記謂此語見說苑十九卷今家語襲之按楚詞已有桑扈躶行語蓋在說苑前此辨前人之說者也記朱買臣條云漢書朱買臣傳敘次最為外謬傳云拜會稽太守居歲餘受詔將兵與橫海將軍韓說俱擊破東越有功徵入為主爵都尉案說擊破東越事在元封元年見武紀而買臣主爵都尉之徵乃在元狩元年見百官表下距元封元年凡十三年傳又云為丞相長史張湯為御史大夫行丞相事知買臣素貴故陵折之買臣深怨後告湯陰事湯自殺上亦誅買臣此

事雖與張湯傳合然湯之死在元鼎二年武紀及百官表並同若以買臣元封元年擊東越以後方為主爵都尉數年失官方為丞相長史計之亦下距十餘年班史他傳多雜抵牾然未有如是傳之尤甚者殊不可解此則糾史傳之失紀者也記貴人立為皇后條云何進傳光和二年貴人立為皇后案二年字誤靈帝紀光和三年十二月立貴人何氏為皇后皇后紀靈思何皇后光和三年立為皇后此則正史傳文字之訛者也其他各條亦大約如是雖不足為學然攷苦之勤細小處亦不放

過正足示後學以模範有刻勵之士于讀書之暇取而緬閱之亦未嘗不可得攷錯之益也

抱璞簡記一卷 藝海珠塵本 說郛本

明姜南撰南字叔明號蓉塘浙江仁和人正德己卯科舉人才既通雅文亦楚致抱璞簡記者蓋南生當叔季懷才不用自寫其守者也所記大抵不出風人之旨議論正達宅心尤仁厚固非隨意弄筆南匯吳泉之列之于子部小說類徒以記中論列偶有取材于說部此則比與之喻豈能因所取據而一概抹殺如論容直云宋魯宗道為正言言事違忤真宗稍忌之道宗一日自訟于上前曰臣在諫列言事乃臣之職陛下以數而忌之

豈非有納諫之虛名俾臣員素餐之辱矣臣切愧之謹願罷去上善其忠懇勉而遣之他日追念其言御筆題殿壁曰魯直吁真宗可謂盛德之主矣直而容之久而思之非盛德而能若是乎求之前代其漢文帝乎論韓通瘞骨云五代韓通少應募以勇力聞累官侍衛親軍副都指揮使周顯德二年河北大兵之後遺骸滿野通悉令收瘞為萬人冢命記室貫湘刻石紀其事立于無極縣觀此則通之大節顯著者固然也彼王全斌曹翰能辨此乎云云夫明武宗為何如主當時文武諸臣為何如臣簡記非經傳之倫立言如此可謂得聞者足戒之旨矣篇末又全錄憲宗成化二十一年時王端毅救林俊張黻直諫得罪及進士敎毓元應求直言兩疏南雖不著一字然王疏之婉切詳直與敎疏直指憲宗之無誠大臣之失職璫侍之弄柄妃戚之濫爵太保滿朝內宦蔭子等言言痛激可見南之此作雖曰散筆小品實真意別有在也謂之為說部特不察耳

參考書

半村野人閒談

仁和縣志

半村堂筆記

信心草四卷 明刊本

明莊若華撰若華字于蓋福建福清人事畧未詳據文中自謂診入成均年且四十五十而溫陵林斗垣之序亦謂與同成均是則尚未入仕版也四卷共約為文七十篇自敘是課兒之作然觀文前之題大都為制藝策論之體文後之評又多標榜溢譽之語蓋會課之稿彙而刊者耳第四卷中睡魔以下三數篇更涉筆成趣寓莊于諧遊戲筆墨也青樓賦則笑謔調恢惟所欲言教子弟有如是者乎篇末有擊壤公遺稿跋東皋登眺等篇又紀其家德及祖居所在感慨係之矣亦非課兒文故是編實文稿外集之類非子部雜家體例入子部者因抒論所及宏恢恣肆非制課繩墨而各篇次第首天道次禮樂等亦隱然以立言自居而議論犀銳激昂實亦自有所長如卷首觀天文篇初舉運度分黃赤九道之差繼言斗樞統列宿分野之應序次秩然為言歷算者常軌後半則痛斥青囊經言赤松子語與晉書天文誌天如磨形呂氏春秋繁霜九野媧皇煉石靈均燭龍淮南之九州七舍蒙莊之棄杖揮戈博物誌之乘槎酉

陽雜俎之得斧五經通義之化蟾蜍輿地記之往金門古今注之金枝玉葉真定記之銅馳玉馬等皆喪心病狂道聽塗說此所主張雖無甚深義理然在當日形而下學未昌之際而格物致理不為往籍所羈亦自難能又如論建文帝當祀以存體統篇則畧謂建文非暴虐奢淫之主祇因欲為漢景而不能遂不得不當阨而讓國成祖之得天下出于勢強術謀雖曰有命然當念建文為太祖之皇孫太祖所册立論尊先則建文曾居天位歷時數載宗藩諸王莫不稱臣廢其祀是廢祖命也論年紀則洪武以後曆不虛度年不編而自編非修史者所能踰也論忌諱則燭影之疑陳橋之變至今律之論名分則何代無之稱臣尊乎稱朕尊乎論後先則孰先傳馬孰後傳馬原當時之事幸而濟則為賢特不幸而不濟則為當阨祀其臣何不並祀其君況重耳為惠懷所欲殺奔曹及反國未聞晉子孫不祀惠懷又未聞祀惠懷于重耳之後亦未聞重耳敢居于惠懷之先此春秋霸國之世尚存體統況我明巍巍乎有一統之稱乎祀之亦不過盡仁君仁臣孝子之私念以慰天下後

世之公論云云則淋漓慷慨痛哭流涕言之矣此出于異代讀史者之口逞所見而揚公道原不為異若身為明之臣民生于永樂子孫之世既未及立于建文之庭竟敢昌言觸所忌諱不特當時臺閣諸公中恐無其人即有明三百年間似此文者亦未必甚多也因曰公道之在人心然即此議論氣勢亦不能目為示兒課藝之作其他各篇雖時不免明人蕪謬夸驕之習第亦各有可裁取處披沙檢金是在讀者曰信心者自謂自信其心之所信耳

札樸十卷 光緒九年長洲蔣氏心矩齋刊本

清桂馥撰馥字東卉號未谷山東曲阜人乾隆五十五年進士選雲南永平縣知縣居官多善政嘉慶十年卒於任年七十馥博涉羣書尤潛心小學精通聲義嘗謂士不通經不足以致用而訓詁不明不足以通經故自諸生以至通籍四十年間日取許氏說文與諸經之義相疏證為說文義證五十卷又繪許祭酒以下及魏濟陽江式唐趙郡李陽冰南唐廣陵徐鉉徐鍇兄弟宋吳興張有錢塘吾邱衍之屬為說文統系圖大興朱筠嘗為之記及就官滇南追念舊聞隨筆疏記比之匠門木柹題曰札樸為卷十為目六卷一至二為說經卷三至六為覽古卷七為匡謬卷八為金石文字卷九為鄉里舊聞卷十為滇游續筆而尤以說經匡謬二者為最如說經論蕑字云鄭風方秉蕑兮毛傳云蕑蘭也太平御覽引韓詩蕑蘭也蕑非蘭訓蘭者蕑香草蘭之屬也案蕑即葌山海經吳林之山其中多葌草說文葌草出吳林山廣韻葌香草蕑同上馥謂蕑即蕑字盛宏之荊州記都梁縣有山山下有水清泚其中生蕑草名都梁香

此謂蕑即姦字是也、又如匡謬論貢字云、幽通賦周貫盪而貢憒兮、曹大家曰、貢潰也、憒亂也、潰亂於善惡衆貢憒當為憒憒、廣韻憒憒也、集韻憒悒憒兒、說文憒、亂也、又廣雅慎憒也、慎當為憒、此謂貢憒當為憒憒也、其說並精確不易、足補前人之所未發、而有裨於考據者、翁廣平嘗謂考據之學、國朝治經者有李安溪、方望溪、考古有閻百詩、沈自南、訂譌者有毛西河、胡鳴玉、辨證金石與山川古蹟者有王竹雲、錢竹汀、顧亭林、陳宏緒、而未谷乃能兼而有之、其札樸首、温經、以漢唐注疏為本、參以各家之說、其折衷之權當、在安溪、望溪也、次覽古其援據之宏富、考覈之精詳、則百詩、自南也、次匡謬、嚴而不失之苛、辨而不失之鑿、則西河、鳴玉也、次金石、文字、其搜羅墨本、有出於集古金石錄之外者、則可與竹雲、竹汀鼎足也、次鄉里舊聞、次滇遊續筆、則方駕乎亭林之營平地名記、宏緒之江城名蹟記也、雖曰考據專門、而引證與博訶藻古雅、實能兼義理經史辭章四者之長、而自成一家之言、豈剽賊陳言者所敢闖其門逕哉、斯評也、蓋其紀實也、

參考書

清史列傳　第六十九卷

韓門綴學五卷續編一卷 家刻本

清汪師韓撰師韓字韓門錢塘人雍正十一年進士授編修乾隆改元直起居注尋以憂歸越十年督學湖南坐事降調復入上書房故事由謫居復任館職者事舉主以師禮而師韓獨不循例曰古人譏拜爵公朝而謝恩私門我何獨異其出處進退大端在他人所不能為而確然行之無疑者類如此師韓少以文名中年後一意窮經諸經皆有著述於易尤邃其瑣屑不能入之著述者別為劄記一編題曰韓門綴學韓門者師韓自號

取唐書韓門弟子之語綴學者則劉歆所謂分文析字煩言碎辭者也書五卷以經史為別論經者如易古本天地之數大衍之數先天後天音義先儒說易之異易三十六宮本天親上本地親下左傳筮法禘祭等目是論史者如史記景武兩帝紀史傳酷吏列女魏延康晉元康漢晉春秋裴子野宋畧訖跋二解可汗宋遼金元四史三史姓氏一人兩史等目是其與經史有關者又次諸後如論耕耤用牛生稱廟號府史胥徒尚左尚右青苗錢科目記等目是其近小說家言者又次之別為續編附諸後自謂諸子十家終於小說小說十五家終於虞初周說班氏謂可觀者九家固以小說為不足觀劉向采羣言為說苑列於儒家為後世說部書所自始後人說部蓋兼十家而有之而其中有裨學問者莫若宋之夢溪筆談容齋隨筆困學紀聞國朝顧氏之日知錄班氏所謂六經之支與流裔非閭里小知者比故於近周說者編之別錄云云蓋意有所軒輊也其書體例一仿顧氏之日知錄而考証亦差近惟是選擇則有未逮如謀殺故殺驗尸格目打十三銀鼠綴補子荷包引

喤假面繩伎蒙古醫文昌宮司命文昌化書張惡子真武神小聖二郎神等說殊近於俚未免有失之俗未能與錢竹汀王西莊等書相儗矣

參考書

碑傳集補 第八卷

淮南許註異同詁四卷補遺一卷續補一卷光緒七年刻本

清陶方琦撰。方琦字子珍，浙江會稽人。光緒二年進士，翰林院編修，督學湖南。事蹟具譚獻所為傳。此淮南許註異同詁者，乃方琦精力所粹之著也。淮南子原有許慎、高誘二註。許註久佚，僅高註存。此外惟後漢書馬融傳言融嘗為淮南註，隋志不錄，書已早逸。然高誘之師為盧植，植之師即為馬融。誘書序云：從故侍中同縣盧君受其句讀，誦舉大義。是高誘嘗親見馬氏注本，承用師說，必多相合，故與許氏注說亦不甚相異。今傳世者有明正統道藏本，較通行本為懋密。錢溉亭取以相較，謂溢出者當係許註。方琦所著淮南參正，所云即與錢同。特未之深信，因復輯各家經籍所引許註與道藏本相讎，其間有同者，有異者，成異同詁四卷。每卷數十則。其大要以本書證本書，如原道訓三仞之城下注云：八尺曰仞。而覽冥訓注作七尺曰仞。以說文仞伸臂一尋八尺推之，知云八尺者乃許注矣。地形訓百果所生下注云：在木曰果，在地曰蓏，而時則訓注作有核曰果，無核曰蓏。以說文在木曰果，在艸曰蓏推之，知云在木在地者乃許注矣。次則以引書證本書，如俶真訓谿子之弩，高注谿子為弩所出國名也。或曰：谿子蠻夷也。以柘桑為弩。而史記索隱引許注正作南方谿子蠻夷出柘弩及竹弩也。又如詩經正義引許注楚人謂寡婦曰霜，文選註引許註楚人謂水暴溢曰瀿，列子釋文引許註楚人謂袍曰裋，眾經音義引許註楚人謂柱碣曰礎。知二十一篇中引楚人謂某曰某者，多是許註矣。以是類索古誼益出而許註乃明。厥後又從蕭吉五行大義補九則，杜氏通典補一則，唐釋慧琳大藏音義補九十餘則，復為補遺一卷。既而又得見唐人寫本玉篇、隋杜臺卿玉燭寶典、希麟續一切經音義等，更補若干則，為續補一卷。其考訂之法，悉如正編而又加詳。蓋自方琦成此編後，而許註乃復重見於世也。

參考書

譚獻撰復堂文續譚編修傳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子部 雜家類

愈愚錄六卷 光緒十六年廣雅書局刻本

清劉寶楠撰、寶楠字楚楨、寶應人、少從從父台拱請業、學行聞鄉里、為諸生時、與儀徵劉文淇齊名、人稱揚州二劉、道光二十年進士、授直隸文安縣知縣、歷任元氏、三河、寶坻、均有善政、著述達十餘種、以經學為多、此則其讀經史時隨筆所劄錄也、書原不分卷、以記載之先後為次、即所謂長編者、當其未沒時、嘗手自錄其精說為六卷、授山陽丁晏伯壽昌閱定、丁氏為加按語甚多、厥後其子恭冕又釐定其未錄者為八卷、合為十四卷、

此僅刊其手定者、其中夾注即丁氏之所加按語、其說並見裔孫所為年譜中、今取與刊本相較、益信有據、書中佳處、如論詩曰之方中、定之方中、謂為向中、引史記天官書曰方南、曰方北、索隱方猶向也、為證、闢傳箋以方為四方之非、又如論詩河廣一葦杭之、謂杭與航同、引說文杭、方舟也、為證、又云後漢書文苑杜篤傳造舟於渭北、杭涇流、李賢注杭、舟度也、太玄更首次六入水載車出水載杭、劇首上九海水羣飛、蔽於天杭、皆用杭字、杭、航同音假借、闢或以詩為字誤之非、其他諸說亦多相似、皆言必有證、足與乾嘉諸老抗衡焉、惟是書中次第、似多紊亂、據年譜云、謂另有一定本、如卷一以橋捷以記之、惟辟作福、惟辟作威、我二人共貞、周南、召南、平王、齊侯、習習谷風、發夕、蜉蝣掘閱、中鄉、東有啟明、西有長庚、既立之監、或佐之史、招搖在上、急繕其怒、用水火必時、武亂、文王追稱王、干越、道及士大夫、雩、割臂、西宮北宮、將犯之、子皮戒趙孟、桓宮僖宮災、分陝、分子晉國、雲霓館、塄郊、人莫大馬亡親戚君臣上下為次云云、乃與書詩等篇第相合、意者廣雅所刊、或非其手錄之六卷本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子部 雜家類

傳記參考材料

清史列傳 第六十九卷

竇存四卷 道光二十一年刻本

清胡式鈺撰式鈺字青岰上海人以孝廉給椽大府多識吏事草檄之餘常取乾嘉諸老考據詁訓之書以為揩式歷年既久聞見益廓因仿錢竹汀王西莊趙甌北讀書劄記之例别為一編名曰竇存竇存者其意以為君子不竇曷竇為顧竇何常閉人竇不閉天竇所謂禮義者順人情之大竇也予主竇于笑傲吟誦一竇間於凡事凡理凡物固亦不能鑿其幽如巖之竇乎决其深如泉之竇乎抑有生吾之明者豁焉雪之竇矣又有重

吾之疑者豢焉雲之竇矣夫書求間隙書有竇義任穿穴義有竇予慕此竇也井中之天井祇竇管中之豹管祇竇予不獲辭此竇也故或觸於耳而竇觸於目而竇或沈思獨往朋友講習撫今追昔感而竇悔而竇喜而詫而怖而欝怒而激而竇益幾乎無乎非竇矣錄其竇可以證吾所明竇學庶從竇進焉討吾所疑竇才庶從竇出焉漸且塞吾有萬之奭竇也此其書之所以名竇存也書四卷卷各以竇名並附以讚卷一為書竇贊云陳編益智老至以燭問及末議且忖且思卷二為詩竇贊云尚想風雅不啻蛙靡天籟人籟參之碩士卷三為事竇贊云萬有弄人探心之常嬉笑怒罵憖無文章卷四為語竇贊云採我土音雖俚而質汲古注茲淘其芻髴蓋竇存之旨緣事緣物之不同並各有所詣因以書詩事語四者以别之也其書每卷約百餘則每則皆酌古證今有所闡發即以一名之微亦不憚探源以明如書竇言街云街風俗通云攜也離也四出之路攜離而别也考尸子子産相鄭五年國無盗賊道不拾遺桃李蔭於街莫有援者街是指野路如潘安仁西征賦過街

郵注云梓澤西有一原之類也不然城市湫隘人衆輻輳豈容桃李即有桃李固莫敢援無足異耳漢梁冀傳冀乃大起第舍壽亦對街為宅此指城中路故正字通云京師街道曰衚衕也至今人則專以城市通道為街矣云云於此可知其考證之詳析而餘則亦可以是類推矣

參考書

上海縣志 人物

蛾術編八十二卷 道光二十一年吳江沈氏刻本

清王鳴盛撰鳴盛字鳳喈號西莊嘉定人嘗從惠棟問經義遂通漢學乾隆十九年一甲二名進士授翰林院編修旋考翰詹第一擢侍講學士充日講起居注官出為福建鄉試正考官尋陞內閣學士禮部侍郎銜遷光祿寺卿奉諱而歸遂不復出着有尚書後案周禮軍賦說十七史商榷等而蛾術編則仿顧炎武日知錄之意而為者其援引詳博考證精富猶過之書都百卷分目為十曰說錄說字說地說人說物說制說集說通說

刻說系稱成未刊逮道光初吳江沈楙德始為付梓而汰去其說刻說系兩目存八十二卷以說刻詳載歷代金石已見王蘭泉金石萃編說系備列先世舊聞宜入王氏家譜故不復為之附載其所以書名蛾術者陶文毅所謂西莊積三十年之功始克就又戴記時術之喻其功乃復成大垤也書中精義至多大氏經義主鄭康成文字主許叔重宗尚既正遂雄視一切凡汗漫絕無依據之談攻瑕傾堅不遺餘力然其踳駁處亦正不尠趙彥休考訂得數十則其間如西莊論許書重出字云

說文杘或從木尼聲大徐以為重出以木部本有柅字注云木梨從木尼聲故大徐以杘下重文作柅為重出趙則云木若梨者乃柅之正訓而杘之或体作柅故許列于杘下云杘或從木尼聲非重出杘為絡絲蔓柄故易遘初六繫于金柅荀爽虞翻皆以柅為絡絲具以柅即杘也若以為重出而易義遂不可通矣又如西莊論爾雅譔人云爾雅為周公孔子子夏合作趙則謂詩七月疏引鄭駁異義云玄之聞也爾雅者孔子門人所作以釋六藝之文此言蓋近是西莊篤守鄭學竟未引及

若得此則合作之說可以不發矣云云凡此皆西莊之偶失而趙說有足為之輔正者然西莊之精審處發明至多攻樸學者類能言之是固未可以趙說蔽之也

傳記參考材料

清史列傳 第六十八卷

續五九枝譚一卷 家刻本

清俞樾撰。樾字蔭甫，號曲園，德清人。年十六，補縣學生，道光丁酉科副榜貢生，甲辰恩科舉人，庚戌進士，改翰林院庶吉士，散館授編修，簡放河南學政。越二歲罷歸，僑居吳郡，乃壹意治經，以高郵王氏為宗，其大要在正句讀、審字義、通古文假借，由經以及諸子，皆循此法，莫不肖王氏之旨。其羣經平議則繼王氏經義述聞而作，諸子平議則竊附讀書雜志之後，古書疑義例則小變經傳釋詞之例而推衍之。曲園之私淑王氏，謹守家法

不苟如此。逮其後俞樓雜志、曲園雜纂、茶香室經說諸書出，其析疑振滯，皆與前書相仿，或有精義，較勝於昔，學與年進，信非虛也。此續五九枝譚者，即雜纂中之一也。先是，尤西堂有五九枝譚，虛微玄渺，亟盡迷離唐皇之致。曲園嘗命浙江詁經精舍諸生續之，而有未逮，因復自為，以期相似。卷首弁言謂詞藻不及西堂枝離樛葛，殆有過之，乃實語也。書雖一卷，所錄亦僅百餘則，而枝離樛葛，殊極妙幻，如論天地云：地實而有形，天空而無物，去地一尺，如此；去地億萬里，至於無算，亦止如此。世俗謂天上有鬼神，誤矣。有人之處，方有鬼神，人所不能到，則鬼神亦無有也。鬼神依人而行，吉人為善，自有吉神依之；凶人為惡，自有凶神依之。吉神依吉人，無事左之右之，有事護持之；凶神依凶人，方其盛也，則助之為惡，及其衰也，從而侮弄之，甚者殺其身。此言天地鬼神與人之相因也。其論仁義云：仁義者，先王之遽廬，可一宿而不可久處也。仕宦亦然。人若終身不入仕途，未免氣象酸寒，儀容草野；然久於其中，則又適人之適，而不能自適其適矣。嘗謂人生不過數十寒暑，仕宦當以

十年為限，過此便少味也。若如唐之裴晉公、宋之司馬溫公，以身繫社稷安危者，則固不以此論。此言仁義仕宦與人之相因也。二則之外，餘皆仿此。其詞藻之秀美，信乎有過西堂，而無不及也。

參考書

續碑傳集 第七十五卷

淮南天文訓補註二卷 光緒三年刻本

清錢塘撰。塘字學淵，別署溉亭居士，嘉定人，大昕族子。乾隆四十五年進士，改教職，選江寧府學教授。塘少大昕七歲，相與共學，又與大昕弟大昭及弟坫相切磋，為實事求是之學。於聲音文字律呂推步尤有神解。著律呂古義，據所得漢慮俿銅尺，正荀勖以劉歆銅斛尺為周尺之非，謂周本八寸尺，不可以制律，制律必用十寸尺，即昔人所云夏尺，周因夏商，夏商因唐虞，古律當無異度。又史記三書釋疑，於律算天官家言，皆究其原本，而以他書疏通證明之。律書上九商八羽七角六宮五徵九數語，註家皆不能曉，小司馬疑其數錯，塘據淮南子、太玄經證之，始信其確。其淮南子天文訓補註，亦以算學推證而出，並列圖以明之。按淮南舊有許慎、高誘二家註，存者惟高註，許註久佚。然明正統道藏有許註，首列高序，乃宋時羼入之本，以校高註，增多十之三四，塘以為其間當有許註。但天文訓則無一字增加，而中有誘不敏也之文，疑出於誘之所註，而誘於術數未諳，遂不能詳言其義，因以算數稽諸載籍，於高氏所未及者，皆詳言之，析為二卷。次第一如原書，先之以原文，次之以高註，再次之以補註，俾眉目朗明，不相錯綜。補註大旨，以淮南所用為顓頊歷，信而有徵；以八風配奇門，亦足訂術家休生相次之謬。其糾正舛誤最甚者，如天一元始，正月建寅，日月入營室五度，天一以始建，即是顓頊歷上元，則天一當為太乙，而高氏無注；二十四時之變，反覆比十二律，故一氣比一音，而註以十二月律釋之；淮南元年太乙在丙子，冬至甲午，立春丙子，歷術所無，蓋時已酉冬至，脫其日名，甲子自為立春之日，重言丙子，本與下文二陰一陽成氣二，二陽一陰成氣三相連，即釋太一丙子之義，而截立春丙子為句，闌以注語，似立春僅去冬至四十二日，此皆舛錯之尤大者。其餘亦多為之提正，皆有精義存於其間也。

參考書

清史列傳　第六十八卷　錢大昕附傳

墨子經說解二卷 宣統元年影印本

清張惠言撰。惠言字皋文，江蘇武進人。幼受羣經，即通大義。年十四為童子師，修學立行，敦品自守。嘉慶四年進士。時朱珪為吏部尚書，以惠言學行特奏改庶吉士，充實錄館纂修官。六年散館，以部屬用，珪復特奏改授翰林院編修。七年卒。惠言少為詞賦，擬司馬相如、揚雄之文。及壯，又學韓愈、歐陽修。篆書初學李陽冰，後學漢碑額及石鼓文。生平精思絕人，嘗從歙金榜問業，故其學要歸六經，而尤深於易，著有周易虞氏義等。此則其言諸子之書也。諸子之學，以墨子最不合於儒術，故孟子辭而闢之。自後研者遂希。然莊周天下篇之論墨氏也，曰不多於後世，不靡於萬物，不暉於數度，以繩墨自矯而備世之急。又曰墨子真天下之好也，將求之不得也，雖枯槁不舍也，才士也夫。斯殆為持平之論。惜漢晉以降，其學幾絕，而書僅存，以是奪誤至不可校，而古字古言，轉多沿襲。尤以其中經上、經下、經說上、經說下四篇為最，讀者每難之。皋文獨取此四篇，正其句讀，通其旨要，合為二卷。以正文列諸大字，以己意載諸注釋，隨文附見。因文便讀。其衍者乙之，奪者增之，逸者補之，未詳者闕之。蓋自畢注之後，要以是書為最佳矣。孫星衍有經說篇跋，謂經上下、經說上下四篇，有似堅白異同之辨，其文奪誤難曉。嘗讀淮南齊俗訓有云：夫蝦蟇為鶉，生非其類，唯聖人知其化，因悟與經說上化若鼃為鶉合云云。列舉類是者十餘則。今取是書參證，張氏所云良優於孫。徵引既博，剖析尤富，較之畢注，不啻霄壤。惜書僅鈔本，不廣流傳。孫詒讓為墨子閒詁時，求之累年而後得，時閒詁已成，又復重編，是則其書之精審可知矣。厥後鄧秋枚為之影印行世，乃得流傳，即是本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子部 雜家類

參考書

清史列傳 第六十九卷

墨子閒詁十五卷目錄一卷附錄一卷後語二卷 家刻本

清孫詒讓撰。詒讓字仲容，瑞安人。同治六年舉人，官刑部主事。初讀漢學師承記及皇清經解，漸窺通儒治經史小學家法，謂古子羣經有三代文字之通假，有秦漢篆隸之變遷，有魏晉正草之混淆，有六朝唐人俗書之流失，有宋元明校讎之羼改，匡違捃佚，必有依據。先成札迻十二卷，又著周禮正義八十六卷，逸周書斠補四卷，九旗古義述一卷，古籀拾遺三卷等，其致力於諸古子者則有墨子閒詁十五卷目錄附錄各一卷後語二

卷。閒詁者，取許叔重淮南閒詁之目，以署其書也。墨子生當春秋之後，戰國之初，憤文勝之極敝，欲一切反之質，乃遂以儒為詬病，儒者亦據之以反斥，於是墨學遂由盛而衰。當墨子死時，墨學已分為三，有相里氏之墨，有相夫氏之墨，有鄧陵氏之墨，觀於尚賢、尚同、兼愛、非攻、節用、節葬、天志、明鬼、非樂、非命皆分上中下三篇，字句小異而大旨無殊，此乃相里、相夫、鄧陵三家相傳之本不同，後人合以成書，故一篇而有三歧，且自唐以來，韓昌黎外無一人能知墨子者，傳誦既少，注釋亦稀，樂臺舊本久絕，流傳闕文錯簡，無可校正，古言古字更不可曉，而墨學遂塵貍終古，因此塵貍而研討之者，乃有三難，蓋墨書多引古書古事，或出孔子刪修之外，其難通一也。奇字之古文，旁行之異讀，譌亂逸竄，自漢以來殆已不免，加以誦習者稀，楮槧俗書，重貤㤨謬，無從理董，其難通二也。文體繁變，有專家習用之詞，有雅訓簡質之語，有名家奧衍之恉，有兵法藝術隱曲之文，其難通三也。有此三難，故研者至鮮，清世畢沅始為之注，自後諸儒益加校讎，涂徑既闢，奧突粗窺，墨子之書乃稍稍可讀，而詒讓是書則集諸說之大成，凡諸家之說，是者從之，非者正之，闕畧者補之，至經說及備城門以下諸篇，尤不易讀，整紛剔蠹，蜮摘無遺，旁行之文，盡還舊觀，訛奪之處，咸秩無紊，蓋自墨子以來未有此書也。至於各家考訂墨氏之說，則集為一卷，附錄編後。已而更考墨學流傳之顛末，為後語二卷，為目六：曰墨子傳畧、墨子年表、墨學傳授考、墨子緒聞、墨學通論、墨家諸子鉤沈，於是墨學乃大彰矣。

參考書

清史稿 第四百八十八卷

易餘籥錄二十卷 光緒丙戌刻本

清焦循撰循字里堂江蘇甘泉人嘉慶六年舉人雅尚經術與阮元齊名元督學山東浙江俱招循往遊嘗一試禮部以母疾乞歸不入城市者十餘年構樓一楹曰雕菰樓有湖光山色之勝讀書著述其中嘗曰家雖貧幸蔬菜不乏天之疾我福我也循博聞强記識力精卓每遇一書無論隱奥平衍必究其源以故經史曆算聲音訓詁無所不精著述多至數十種易餘籥錄其一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子部 雜家類

籥錄者說文籥書僮竹笘也穎川人名小兒所書寫為笘廣雅云笘籥䈝也金壇段氏謂以白墡染之可拭去再書者其拭䈝之布曰幡蓋今之學僮以粉板書字即古之籥俗亦謂之水牌賈人用以書識零星以當簿賬者也循壬戌自浙歸遂不復出遊專心於易讀易之暇汎及他書偶有所見書而記之久而成帙名曰易餘籥錄易餘者明為注易餘力所及也其說見於自序書共二十卷以經籍之次為序不另標目各有發明精審處足與王應麟困學紀聞顧炎武日知錄相媲美其說許書之佳者如論聲訓條理云菘字云菘與嵩同爾雅釋

詁云萬高也釋名云萬竦也亦高稱也白虎通云松者所以自竦動木之高者莫如松猶山之高者莫如崧稱松稱崧皆謂其竦也竦同悚廣雅云忪懼也懼即竦也說文竦敬也從立從束束自申束也敬之義為祇祇通於震竦之為敬猶震之為驚申竦一聲之轉公之義為共共則通通則廣廣則寬故容之義為寬寬則高大故崧為高鴻為大鴻與洪通洪從共鴻從江釋名江公也諸水流入其中所公共也循意蓋以萬有高義故引申為木高謂松山高謂崧崧松皆謂其竦竦有懼義故又

引申為忪懼竦又有敬義故引申為祇敬祇與震同而與驚懼義合此一訓也公之義與共同共與通同通與廣同廣與寬同寬則高大故高則為萬大則為鴻鴻與洪通洪為共聲鴻為江聲江有公義與共相同此又一訓也凡此皆其精義所在茲特其一斑而已其他固不勝舉也厥後俞樾兒笘錄之作蓋即師其意而為之者

參考書

清史列傳　第六十九卷

讀書叢錄二十四卷 家刻本

清洪頤煊撰頤煊字旌賢浙江臨海人苦志力學與兄坤煊弟震煊讀書僧寮夜每借佛燈圍坐談經不輟時有三洪之稱學使阮元招頤煊震煊就學行省頤煊尤精研經訓兼習天文貫串子史嘉慶六年舉拔貢生為山東督糧道孫星衍撰孫氏書目及平津館讀碑記考據明審於唐代地理尤多所得尋入貲為直隸州州判署廣東新興縣事適阮元督兩廣知其吏才短而文學優也延之入幕詠經詔史以為常嘗謂禮經莫大於宮

室宮室不明則古人行禮之節周旋升降皆芒然莫知其處宋李如圭釋宮祗舉其凡近人考證亦多未密因思古人宮室制度與今人不甚相遠時醞世構寢廟明堂不若後世之千門萬户細繹禮經皆有丈尺可尋名位可辨著禮經宮室答問又著孔子三朝記注孝經記注補證諸史考異漢志水道疏證管子義證經典集林台州札記筠軒詩文鈔等而讀書叢錄則尤為頤煊之最所究心其書仿錢大昕十駕養新錄例而畧變其次先之以羣經次之以小學次之以諸子次之以三史而

殿以宋元刊本諸題記書都二十有四卷卷各以書為次卷一為易尚書卷二為周書毛詩卷三為周禮儀禮卷四為禮記大戴禮卷五為春秋左氏傳卷六為國語公羊傳穀梁傳卷七為論語孝經孟子卷八為爾雅又附以經總類卷九為方言說文卷十為小爾雅釋名廣雅字林卷十一為玉篇文選注一切經音義卷十二為五經文字九經字樣廣韻汗簡鐘鼎款識續鐘鼎款識卷十三為老子晏子春秋孫子墨子鄧析子卷十四為列子莊子公孫龍子慎子鶡冠子韓非子卷十五為荀

子呂氏春秋賈誼新書淮南子鹽鐵論法言白虎通卷十七之十八為史記卷十九之二十一為漢書卷二十二之二十三為後漢書卷二十四則為宋元刊本題跋每書均鉤稽玄要詳為研析或但就本書抽繹條理發其覆而正其疑或旁引載籍考訂精微抉其隱而探其本均能以聲音文字通其原以轉寫譌舛窮其變不事嚮壁虛造不事勦習陳言而要以證其異同辨其得失為歸其例嚴而其義慎其考詳而其訂約方之錢氏竹汀王氏石臞殆亦無多讓焉至書中佳處每卷無慮數

十事僅就乾嘉諸老所研習之說文而言顧煊亦有所發明如論說文讀若例云說文讀例有三瓊讀若柔珣讀若宣瑄讀若畜牧之畜犢讀若糗糧之糗者釋其音也噍從口集聲讀若集襡從衣蜀聲讀若蜀櫱讀若櫱麥為櫱之櫱竅讀如竄三苗之竄𪏽讀若江南謂酢母為𪏽扰讀若告言不正曰扰者訓其義也雀讀與爵同映讀與跌同者則通其字矣云云按說文讀若之例釋始若膺段氏說載周禮漢讀考叙自後研習者率祖其說而洪氏乃更為之窮析足補段氏之所未備其他諸

則亦率類是於此益足以見其考證之精且富矣

傳記參考材料

清史列傳 第六十九卷

瀛舟筆談十二卷首一卷 嘉慶庚辰刻本

清阮亨記、阮亨字仲嘉、號梅叔、文達元族弟、嘉慶二十三年副貢、幼以蕉花曲得名、壯年詩學日進、咸豐元年舉孝廉方正、不就、晚遭兵亂、境益坎坷、而吟興不衰、著有珠湖草堂筆記、瀛舟筆談等、筆談者、皆記文達撫浙事也、文達以嘉慶四年撫浙、在任三載、舉凡政事文章、宏奬風流、考訂金石諸事、莫不臚載、分為十二卷、首一卷、則記文達勦浙東海盜事也、卷一、二、三亦如之、卷四為開詁經精舍事、卷五為賑浙江水災事、卷六為闢雷塘塋墓及記家事、卷七為記當代儒林往還考訂事、卷八、九、十為文達同時唱和酬答詩文事、卷十一為文達進呈四庫未收書提要事、卷十二為各家題識積古齋所藏金石文字事、而統名曰瀛舟筆談、瀛舟者、文達之讀書齋名也、先是文達撫浙時、海寇方熾、五年始少戢、因於所居西廂池上葺屋三楹、題曰瀛舟、陳曼生為之隸並跋云、瀛洲仙客、舊領清班、横海將軍、新修戰艦、構茲水榭、如坐樓船、志在澄清、銘諸几席云爾、嘉慶九年、文達又於孤山蘇公祠旁建白少傅祠、祠左荷池數畝、提鷗挈鷺、渺然令人生江湖之思、為屋一楹、亦題曰瀛舟、刻石陷壁間、每籌大事、慮重囚、輒坐其間、取野謀則獲之意、故梅叔取以名書、蓋藉以紀其實也、書中紀事、最有稗於考據者、如卷七卷十二是、而卷七之陳仲魚鱣考訂說文諸則、尤為精審、陳氏向有說文正義、惜書不傳、今得此記、可以窺見一斑、是則梅叔存佚之功、固不可沒矣、

參考書

續纂揚州府志 第十三卷

焠掌錄二卷 家刻本

清汪啓淑撰啓淑字慎儀號訒庵歙縣人治鹽於浙寓居錢塘工詩好古與顧之珽朱樟杭世駿厲鶚諸人相倡和繼西泠諸子之軌援例為工部郎擢兵部職方司郎中藏書甲江南乾隆三十七年應詔進獻精醞秘本多至五百餘種時惟浙江鮑士恭范懋柱兩淮馬裕克與之埒明年發還原書四人並邀宸獎別於啓淑所進建康實錄錢塘遺事親題二字詩以賜生平搜香秦漢圖章甚富晶玉磁銅金石犀象無一不備有集古印存飛鴻堂印譜漢銅印叢退齋印類等譜共二十餘種行世所著有訒庵詩存印人傳水曹清暇錄諸刻其生平所讀書之劄記則焠掌錄是也錄分上下卷以史記前漢書後漢書三國志晉書南北朝史唐書五代史宋史遼史金史元史明史為次每史最其大要為之考訂其史實與夫譌誤舛奪之處其例蓋仿十七史商榷二十一史劄記惜精審有未逮耳其劄記之佳者如論宋王安石青苗法云青苗之法唐代已行之舊唐代宗紀永泰二年五月丙辰稅青苗地錢自乾元已來天下用

兵百官俸錢折乃議於天下地畝青苗上量配稅錢命御史府差使徵之以充百官俸料每年據數均給之歲以為常云云推證青苗之法不始於宋又如論鈕字義云鈕今人所以緞衣蓋是鈕字喪大記結絞不紐則無復解義故絞束畢結之不為紐也鈕是姓於物無所附麗印鈕鏡鈕亦當從紐孔疏曰生時帶並為屈紐使易抽解若糸奚獨於衣鈕從金蓋有誤也云云推證鈕字為姓不專為衣鈕之名並精醞確當足補史乘名物之所未備其他諸則亦率類是信乎其為善本也

參考書

碑傳集補 第四十五卷

恥言二卷 說郛本 藝海珠塵本

明徐禎稷撰禎稷字叔開一字厚源號餘齋江蘇華亭人萬曆二十九年辛丑科進士由刑部主事歷官至四川按察司副使在蜀年久以清惠見稱父名三重字伯同學宗考亭人稱為鴻洲先生禎稷淵源家學踐履敦篤去官後林居四十年一守父範未嘗稍改時士大夫言家法者必尊徐氏所著有明善堂稿及是編名恥言者禎稷自謂家居談說偶識之簡言之未克行踐庸無恥乎存以備自省亦以示後人猶冀有能釋所恥云云

編中所言皆本有宋理學論士大夫篤躬治身之道雖不尚華采無警策語然如曰榮華可燿而不燿者其神全也目前可快而不快者其規遠也故喬木無豔花蘊火得久蘊曰謂我不信而諛我者戲我也謂我信而諛我者愚我也士不受人戲亦不受人愚曰思慎其可繼也咸慎其可伸也不繼之思覆得怨焉不伸之咸覆得侮焉曰家有大不祥嗜言利者當之利風中于家庭賊氣入矣市道行于骨肉殘形成矣或曰然則廢治生歟曰君子之室男女上下勤生而分業食服吉凶稱家而尊儉生可使足也烏在其言利也等條可玩味者亦時時見之固與後世學周程舍光風霽月之氣象克己勵行之動止而惟不近人情是尚者不同也至其體例則欲如太玄潛虛之仿易法言中說之摹論孟而不敢微出以變更學宋學者首主敬慎斯則毋亦示人以瑕隙歟

參考書

松江府志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子部雜家類

多暇錄二卷 觀自得齋叢書本

清程庭鷺撰、庭鷺一名振鷺、字序伯、號衡鄉、又號夢盦、晚年復自號贅叟、浙江嘉定人、諸生、工詩文篆刻、著書六七種、以詩文稿集爲多、是編則遣日之作、隨意掇錄、全無成心、自序曰、孫卿子有言、其爲人多暇日、則其出人也不遠、不知人非多暇之患、多暇而仍如不暇之患、余自惟身役于道、心困于幽憂、固甚不暇矣、而因循苟簡、坐廢歲月、則亦甚不暇而甚多暇焉、秋候暫歸、日坐蕉林下、信筆劄記、知其無補身心、徒爲是因循苟且也、以多暇名其編、蓋自警云、觀是語、則編中大恉可見、所錄咸佚談瑣事、豈惟無補身心、亦且無益學業、誠多暇人之暇筆矣、然亦有不可全埋沒者、如木棉吟條、謂吳梅村祭酒作木棉吟一首、格調迥異集中諸詩、然頗詳盡、集中未收、茲從鎮洋縣志內錄出云云、是明知非梅村作、徒以賞其詳盡而錄之、可以矯鎮洋志之濫收、北堂年譜條、謂婦人無年譜、惟國朝乾隆初尹會一爲其母李太夫人爲之、後則陸祁生爲生母林爲之、說見余鄰樹軒筆記、今閱瞿昌文所撰北堂年譜、則更前于尹作矣、昌文忠宣之裔孫、全帙今藏虞山瞿某家、秘不示人、僅見許君伯緘摘錄本、惜未詳備云、則足增聞見、且表揚忠貞、可以慰仁人孝子之心者也、摘片石句條、則舉如皋布衣江干之詩、曰、貧到依人交更寡、老嫌失意別尤難、曰、天下艱難唯好事、古來貧賤有交情、曰、兒女愛憎才色重、古今恩怨室家深、曰、有限歲時消逆旅、無辜兒女落貧家、曰、天下寒儒同棄婦、古來名士少佳兒、諸聯皆沉痛蒼涼、的是作手、錄之誠具隻眼、足闡幽光、不少回文賦條、全錄張南華之作、及錢竹汀之跋、謂得之散雜中、回文詩詞、昔人多有、若賦殊僅見、雖篇幅不長、辭亦平凡、然能音節自然、已復可貴、南華爲清高宗詞臣中敏捷第一人、讀此益信、其他各條、雖有佳筆、則不能類是矣、

參考書

夢盦居士自編年譜

清畫家詩史 第四四卷

藝林伐山二十卷 函海本

明楊慎撰慎字用修四川成都人事跡詳明史第一百九十二卷本傳著作概凡見壋戶錄作者略歷中是編蓋亦讀書之雜鈔隨手而撮拾無條目義理可尋無體例綱領可繹論其大概則偏重於摛詞摘藻供獻全纈翠之資而已間或發為議評亦謾談舒臆無關乎為學之得失全書二十卷無詮次標題約略以類相從可得子目十二曰天文曰地理曰草木曰禽獸曰宮室曰器用曰形體曰服飾曰飲食曰珍寶曰文藝曰聲色每

類多者三卷少者一卷每卷三數十條有全不相干而攙雜並錄者亦有兩類互見而字句全同者譬之則稿成無心後人校刊未便輕改排比序次貽之則明人習氣耳蓋當時士習夸恢以蕪鈔矜博者比比皆是升庵以元臣冑子少年鼎貴遇一時意氣獲譴謫居聲色娛日之餘暇事丹黄本不與皓首窮經者同論所得自異而為世習所中亦正復難免在當時縱號淹博有著書獨多之稱然後人讀之實不免生荊棘之感殆所謂只可自怡悅不堪持贈君耶攙雜之例如卷十二為形體類而太守條錄銅符銀錯阜蓋朱轓二語及趙野叉條舉北齊武平初領軍趙野叉獻白兔鷹一聯事此何與於形體乎互見之例如卷一六庚條引太公陰謀曰六庚為白獸云云卷十二六庚條復舉之一字不異諸如此類不勝枚舉果何所取義乎故若讀之醒睡披沙檢金亦得博聞强識之功若以為考訂疏證攻錯之資則毫釐千里矣

參攷書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子部雜家類

升庵全集

叔苴子八卷 崇文百子本 粵雅堂叢書本

明莊元臣撰元臣字忠甫號鵬池江蘇吳江人萬曆三十二年進士授中書舍人生性好讀書喜談經濟得一新書讀之必劈肌解骸提其要而鉤其元若為文辭先必經營甚苦既得意又千言立就嘗為文論古作者之得失是編則其冥思會心之錄名叔苴者自謂未達侍人用其言於將來耳自敘略曰叔苴者蓋取豳風九月叔苴之意也叔者拾也苴者麻子也農人九月閒而無事則采拾麻子以為來年播種之具非取用于今而

取用于後也余於習藝之暇默而致思天下之理與夫人情事物之變化究觀其所以往往能抉翳破障由堂入室遂援筆識之不暇成文適意而已篇分內外者事理之別也言及道德性命者屬之理屬之內言及治亂興衰者屬之事屬之外忽然有得隨手附記故語無次第須其自來不以力索故言無頃帙內篇凡六卷外篇僅二卷所論事理頗能透闢其學蓋宗於儒而出於道家者流又濟之以釋氏之說者也如曰吞鉤之魚必魚之跋扈者也入阱之獸必獸之狼攫者也魚不跋扈則其爭餌也不先獸不狼攫則其逐媒也不猛人之聰明强察者其得利也倍於愚而其得害也亦倍於愚故明而不哲禍之招也此出於老者也如曰斗斛度量衡聖人用以行其公盜跖用以行其私孫吳太公之兵法我資以制敵敵亦資以制我故仁義禮智信猶五父之衢也吉凶邪正未有不由是轍者而特揭五者以為教故曰善耳善耳庸知盜跖之不竊笑於側曰我亦猶是耶此出於莊者也如曰注水於瓶閉一竅而水不得出氣守之也寘水於盎覆一匏而水不得入氣拒之也人能

塞穴以守氣若瓶之閉則精完而不淫能含氣以實中則邪距而不入此則又出於後世修煉之道者也他如言心空境空心礙境礙言事理本空見聞成礙言純想成飛純情成墮等則又均釋氏之語亦有本為舊說經其以激烈之辭出之轉警策顯豁者如曰虎搏人以飼其子則謂之猛獸人殺牲以奉其親則謂之孝子吾庸知人之云猛者非虎之所謂慈耶又庸知人之云孝者非牲之所謂猛耶各私其類各便其性而此是彼非互相訾詬吾誰使正之耶又如曰天地閒生武人則能令

目前多事生文人則能令後世多事一法吏出當世之人必有受其寃者一文士出往昔之人必有受其寃者此則出於莊子虎狼仁也及昌黎論作史者不有人禍必有天殃數語更引申其義以爲辭耳全編大率如此雖不免時有慊失之激者要不同明人濫災棗梨而自謂立言比也

參攷書

蘇州府志　第一零五卷

宙載二卷　雲南叢書本

明張合撰合字懋觀號貪所雲南永昌之金齒衛人幼慧九歲能詩十六歲鄉解第一嘉靖壬辰中進士官刑部主事歷官三曹三楚終湖廣副使以疾告歸性篤學居恒不釋卷復精於書畫高潔自尚雖權貴造請輒卻之罷官後隱居不復問世事會時欲清查夷田人心洶洶乃上書五千言達之當道事得寢卒祀鄉賢祠著有貪所文集貪所詩集稻蓬漫筆八語編游宦雜鈔貪所日記等均鮮見本書之作則出於隨手掇拾故街談

巷議猥鄙之言罔不具錄而于明世宮闈隱秘未見史籍之事亦載之多可駭語蓋筆而書無所忌諱洵足補乘傳之闕資採訪之疑也如紀司禮監張佐題本事世人所未知而案牘原文具錄自非虛搆仁宗被弑事史未敢筆貪所竟以就殮時不見上首爲詞可見深宮之中閟禁之地正多非常事殊未可以臆決也又紀明世官刑云國家重刑有不載於律例者有三曰夜刑謂裸其人夾以板又加束縛田足及首寸鋸之肉落即飼羣犬是刑必用於深夜故以夜目宣德間劉球死錦衣獄

子孫訪求遺尸惟得血裙幅餘即以受此刑故曰火刑置人銅缸下四旁熾炭火銅鎔人亦隨化故以火目宣德間漢庶人死此刑曰煉刑者菽園雜記亦載之謂宗室謀逆則懸帛屋梁俾投扣雉經不就者强入之既殪置屍柳筐筐內置黑豆二石雜以麻餅上下積薪焚之少頃屍皆為粒如芥為末如塵取而揚之以此刑有類煎煉故以煉目正德間寧庶人與同叛諸宗室具受此刑於通州三刑中夜刑尤慘獨以之加外臣焉可見炮烙之酷桀紂以後非無施者漢置肉刑文帝猶悉除之而明季終世未有改易亦宜其祚之不永矣又如乾清宮後暖閣今人多未知其用書中則云暖閣在乾清宮後凡九間中一間置牀三張於房下以天橋上右一間置牀三張於上又以天橋下左四間置牀三張於下右四間亦如之天橋即人家樓梯也上下置牀二十七張天子隨時居寢如是防不測耳可見人主宵旰之餘雖一寢處地猶且屢更較之曲肱枕流安危勞逸果何如乎載名宙者則謂所陳之道既通往古復合來今意耳

千一錄二十六卷　明萬曆間刊本

明方弘靜撰弘靜字定之號素園安徽歙縣人嘉靖進士官至南京戶部右侍郎嘗奉使入浙擊水寨寇平之論功當敘以中蜚語遂歸著有素園存稿史詮等是編自謂因季兒晉始講論語聞其師訓有不能煥然者遂作經解自後歲有所增並及于史于子于詩于談于訓又因友人謝陛字少連者之言去說史者別為一部名曰史詮凡四卷而非說史者則仍之為卷凡二十有六自第一卷至第四卷為經解第五卷至第八卷為子評第九卷至第十二卷為詩釋第十三卷至第二十二卷為客談第二十三卷至第二十六卷為家訓名千一錄者丁未之自敘曰千載之上有奧義焉未有盡其旨者余偶發之有妙詞焉未有逆其志者余幸得之則庶幾云爾者未可誣也故曰千一乙酉自敘又曰余耄矣少所涉獵時而有疑今大半遺忘矣偶與客談稍存其略蓋愚者之慮庶幾千之一也置之篋中以俟知言君子迨戊戌之夏則又敘曰君子思以閑其家余則不能寡於辭焉無亦曰耄及之幾智焉聊以示後之人乎若

其有裨于經也、庶幾哉千一之云也、觀此三敘、初矯而後虛、前倨而後謙、識與年俱進、少固不及耄也、然而所錄則固由少迄老、隨筆記成、未能易稿、多駁雜未純、故晚年之自識復曰、卷中多隨筆、未能易稿也、更閱之可刪可論者非一矣、自後精力亦足以發否耶、是則未嘗不自知可刪者多、特以年力俱衰、姑置之云爾、不圖遂全刊之也、其說經大旨、以經解經、惟濂洛關閩之是宗、許子則攻闢多而闡發少、釋詩偏重于杜少陵集、雜詩文賦亦有之、皆以己意斥駁註者之言、雖有是者、而膠

固之識、亦未能免焉、客談家訓、不出理欲議論範圍、綜合以觀、卷帙雖多、一言可以概其凡、曰返經而已、凡不經之人、不經之事、不經之言、皆所屏斥、實風習之濡使、非理學經儒之能自樹其幟、或師傳所守也、如曰子路衣敝縕袍、與衣狐貉者立而不恥、子貢中紺表素、見原憲縱履杖藜、而有愧色、知子貢之愧、則知子路之不恥矣、如曰潛龍本無數種、若謂下也為中人以下、豈所以贊龍、時潛也、而謂無時不潛、如太上老子、豈聖之時者之訓、如曰程朱之學、居敬窮理、聖人復起、必不易其言矣、朱之訓詁為始學也、如其曰聖人之言、徹上徹下、一言而盡、何多言也、多言多歧、此懸空之談、可隔壁聽者也、等等、如此解經、果何益於經、而程朱之學、又豈果若是歟、於此余竊以為不能無疑焉、

藥園文集二十七卷 上虞羅氏藏殘稿本

明文震孟撰。震孟著姑蘇名賢小記，四庫已著錄。此本為吳氏枚庵舊藏，有吳翌鳳家藏文苑朱記，後又有翌鳳題識三行，曰：文相國藥園文集，不知其卷數。乾隆甲辰十月廿又一日得此，不全本於寶硯書肆，猶是文肅公自寫稿本，又未知與刻集異同若何也。今案此本實為卷廿又七，而佚十七至廿、廿二至廿四、六卷，廿七以下，殆尚有闕佚，不可知矣。每卷前有震孟手寫篇目，中多朱墨塗改，又每文標題端有朱筆圈識，無圈識者，

則不列目，蓋以此示去取，非定本也。明史藝文志、蘇州府志皆未著錄。府志載震孟藥園全集，為桐樣小錄、廷對策、奏議、竺塢草、初夏園林小詠五種。明詩綜云：震孟有藥園詩稿，皆不言有文集，疑未嘗刊板行世。文氏自徵明累世以文采輝映吳中，而位皆不顯，至震孟以大魁陟揆席，驟驟嚮用，而阨於僉壬，未竟厥施。明史本傳謂其剛方正直，有古大臣風。初不藉文字以傳，然亦清婉不失家法，雖多存酬贈之作，未脫當時習尚，而吳中掌故、家世舊聞，頗可考見。其跋先世家書有云：先祖帖中云四郎者，乃指先君，是時群從憑藉門風，咸以風流嘯詠任達為高，惟先君約束規矩，視躬極嚴，故云獨力難支。只此一語，我家世世子孫當知所自警。於以見震孟仰承先緒，斂華就實，其立朝本末，蓋有自來，故其弟震亨、子秉、乘、孫點，並以完節聞，遺澤遠矣。周炳謨修光宗實錄，載妖書梃擊諸案，直筆無隱，為魏忠賢所惡，削職，使其黨重修莊烈即位，震孟官少詹事，摘其尤謬者，疏請刊正，故史以炳謨附震孟傳，今集中有炳謨墓碑，云逆升許顯純，公武闈所取士，當璫燄煽時，方有金甌

之卜，顯純白請為公道地，語未竟，公勃然色變，拂衣遽起入內，升長跽久之乃解，而公即日具疏乞身，是其嚼然不汙，不獨秉南董之筆，為世推重，史顧不之載。他如張養蒙、周宗建兩傳，亦多足補史傳之未備。中又有中丞毛公晉擢南少司馬序，備極頌揚。按明中葉毛姓撫吳者，惟毛一鷺，徵諸吳應箕兩朝剝復錄，載天啟六年九月，以毛一鷺為南京兵部侍郎，與所謂擢南少司馬者正合，則其人果一鷺也。一鷺閹黨，人何足道，蓋當時忠賢勢盛，毒流縉紳，雖賢如震孟，不得不貢諛辭以求

免禍。其文無圖識。不列於目。震孟殆欲削之歟。

渐史三十卷 明天啟間刊本

明查應光撰。應光字賓王。安徽休寧人。萬曆二十五年舉人。著有麗崎詞等。是編自謂每見古人因事達衷。迎機寄諷。或逆折幽微。或潛通隱蔽。寓侮解紛。娛神詼捷。炙輠不窮。因隨行登錄。歲久積為斯帙云。編輯大體則始三代迄有明。不論人物妍蚩。惟別情事淑慝。所採摭自歷朝正史及諸子文集。下逮稗官野記。為書都約二百九十種。為事都約數千條。不別部居條目。惟以時代後先。凡有單辭特趣堪雋永者。統皆登錄。亦不問口

自廟堂山澤名流。或閭嬛稗孺也。至於前賢嘉言懿行。則以有專刊正集發揚之。此不過幽閒鼓吹。故悉屏不取。而祇摘餘姿逸韻堪為笑噱。或發人深省者。蓋其意以為人無論邪正方峩冠博帶。居職論事之時。其所口縱有公私利弊之分。而所心正未必即咸加所口。觀人於微。惟宴居委瑣。友朋謔笑間。有不覺流露其真者。雖君子小人均無能或偽。所謂生平純顏。正在傳神阿堵時也。閒亦有複見者。則以從出不同。或文字傳聞有異。名。渐史者。殆取左傳注疏戲而相愧恥而惡之之義。諷人

於徵歟、

參攷書

明詩綜 第五八卷

明詞綜 第五卷

松窗夢語八卷 武林往哲遺書本

明張瀚撰、瀚有臺省疏稿、明疏議輯略、奚囊蠹餘、四庫已著錄、此書首有自序、云自罷歸、靜思往昔、恍惚如夢、松窗長晝、隨筆述事、故名松窗夢語、凡為目三十又三、曰宦游紀、南遊紀、北遊紀、東遊紀、西遊紀、北虜紀、南夷紀、東倭紀、西番紀、士人紀、三農紀、百工紀、商賈紀、象緯紀、堪輿紀、祥瑞紀、災異紀、花木紀、鳥獸紀、方術紀、盛遇紀、異聞紀、先世紀、夢寐紀、權勢紀、忠廉紀、時序紀、風俗紀、自省紀、銓部紀、宗藩紀、漕運紀、西粵紀、區為八卷、

東倭、夢寐兩紀、略有缺佚、後又有其子跋、亦缺其下半、瀚以忤張居正罷歸、士論高之、宦游盛遇銓部自省諸紀、皆瀚自敘其生平、如謂為陝西布政、有巡茶御史欲亂法庇吏、堅持不從、為所誣劾、朝議欲調任以謝言者、陸光祖為吏部郎、力白其枉、得不調、為兩廣督、以勦海寇鐫級、乃誤於巡撫、足補史傳之闕、他如論西北水利、主徐貞明之說、而謂其無成效、乃財力不贍、宜責之按撫司道、嚴其考課、論工賈、則主通海市、緩征斂、而憂民日侈、逐末病農、論宗藩、則謂時非無東平河間劉向李

勉其人而錮於例禁才不得展論漕運則謂當不時疏濬使故道無滯而不主復海運大抵留心經濟不為空言至士人紀歷舉劉基于謙王守仁諸人言論行事知其景行所在又非徒鄉曲之私已

鷗林子五卷 琳瑯秘室叢書本

明趙釴撰釴字子舉又字鼎卿安徽桐城人明嘉靖間進士官至右僉都御史尋巡撫貴州著有古今原始無聞堂稿等本書為其退居林下時所作凡五卷所載多讀書紀餘摘錄古人言行之佳者劣者足為矜式者或儆戒者筆之於紙略為案語以示後人俾有所啟發夫言行之小節易得人之真廟堂之上樽俎之間多外貌所掩而驕矜之色荒誕之行須於無意中求之此亦聖人觀人於微之旨也如記司馬温公事范景仁與司

馬温公皆上書論律尺之法又與光相復論難凡數萬言往在館職唯議樂不合弈棊以決之君實不勝二十年君實在西京景仁往候之不持他書唯持向所說樂論八篇爭論者數夕不能決又投壺決之景仁不勝君實雖曰大樂還魂釴評曰二公論樂而終之以戲何平勝氣也勝氣難平唯有虛心觀理若詞鋒甚銳則宜暫止少選氣和是非自見故人知有言之辨而不知無言之辨辨之至者也如復墨守牢不可攻知者代作留俟百世可也云云是心折古人養氣之工足為學者法也

又如紀陽湖年長不肯娶語羣弟曰吾與若孤惸相育既娶則閒外姓雖共處而益疎我所不忍羣弟義之亦不娶遂兄弟同處終身鈛評曰嗚呼此吾之所未解也異姓入門最易離間有道者處此亦自有法今欲全友愛廢人倫所謂因噎廢食者也賢者之過亦能害事抱朴子曰皃不牝牡螣蛇不交不可謂貞此未足稱也是謂古人食而不化失之荒謬不足為式者也名鶡林子者自序云鶡林子退耕山中五年因避俗賀日把書坐茂林中見尺鷃往來飛鳴聲如互答輒輾然大笑曰此

吾忘形友也意有所得取木葉書之漸至數筐兒子輩易以剡藤復穴敗葉樹下留此笥中共戴顒持柑聽黃鸝鳴以為俗耳鍼砭詩腸鼓吹此吾與尺鷃論事耳故曰鶡林子云

瑟榭叢談二卷 聚學軒叢書本

清沈濤撰濤原名爾政字西雍號匏廬浙江嘉興人生嘉慶閒幼聰慧有神童之目年未冠領鄉薦由知縣歷官至府道員司道光中知直隸正定府訪獲古碑二百五十餘種其中為前人所未見者十凡五六鉤摘參稽遂有常山貞石志之作洪楊役時掌篆江西隨巡撫張芾嬰城拒守凡四十九日圍解授興泉永道未之官卒濤為人丰華俊逸治官有政聲案牘之餘不廢嘯歌生平學尚考訂兼嗜金石著有論語孔註辯譌說文古

本考常山貞石志銅熨斗齋隨筆交翠亭筆記十經齋全集柴辟亭詩集等是書為道光十年知宣化府時所纂其自序云治事餘暇登雁笄之山渡桑乾之水弔耨斤之故宮尋耀辣之舊壘酒酣耳熱作為詩歌時復焚香枯坐默憶舊聞或纂蘇清談閒話風土叢談瑣屑輒摘烏桿葉拉雜書之投之古壘盎中受代後探而出之甄錄得若干條分為上下卷所錄多塞上雜譚上卷首宣郡地誌及地名傳聞之考證如辨懷來縣歷陽山一名歷山相傳為虞舜耕處之非引水經注證其異決嬀

川爲清彝水之訛，僞爲清彝兩字音合。懷來縣之橋山，非黃帝葬處，引史記漢書地理志魏書等，證爲上谷上郡相涉之誤，皆確論也。其次則旁搜物異，彰表節孝，故雖散雜筆墨，終不失賢有司體也。下卷所錄，多當時題詠唱和之作，略及俗語考原，引經據典，饒有奇趣。如俗喻人之老病而死者，爲燈盡油乾，見太平御覽中火部桓譚新論曰：余與劉伯師夜坐，燈中暗炷燋禿，將滅，余謂伯師曰：人衰老亦如彼禿炷矣。證漢時已有此說。又近世鉤竊之徒，竄身都市，於人叢中潛割佩物者，曰翦

綹，見明人說部。京師則稱爲小李，見葉文莊水東日記。均足助談也。名毿榭叢談者，則宣署中之屋名。其自序云：府廨之西偏有射圃焉，爲賓從游讌之所，隙地十笏，老屋數楹，水木清華，几格明淨，顏曰毿榭，以著其潔，因名是書爲毿榭叢談云爾。

炙硯瑣談三卷 清乾隆間刊本

清楊大奎撰。大奎字曾軺，一字緯堂，江蘇武進人。其先世本居吳門，後遷於常，因家焉。父自銘，母董夢明太常都穆入室而生之，少不好弄，早以詩文名，弱冠補博士弟子員。乾隆壬午舉順天鄉試，癸未成進士，乙酉挑發以知縣用，歷署河南浙江等繁劇，癸卯調臺灣鳳山。丙午臺民林爽文等作亂，陷鳳山，殉之。明年事定，聞于上，予祭葬，賜卹有加，給雲騎尉世職焉。當令鳳山時，以寬簡治民，撫字之暇，每寄情詩酒，後因病不能，乃成是

編。其自識略曰：比來簿書鹿鹿，遂廢詩。夏秋之交，病肺咯血，遂止酒。又氣怯，禁勿敢談，嗚呼，生人之趣索然殆盡矣。雖然，必不得已而去，去酒，又必不得已而去，去詩，談則烏可已也。不可已而已，譬諸相如揚雄之吃，仲長子光之瘖，周昌鄧艾之期期艾艾，不能舌之，庶幾筆之，以期快吾胸臆而後可。顧自愧尠見寡聞，既無可撰述，即生平見聞亦遺忘不知凡幾，偶一省記，付諸盧奴，恐不足當大方家一吷也。二三明好，姑妄聽之，以爲酒人滑稽也可，以爲詩腸鼓吹也亦可。讀此則知是固爲病

中遺日而作也又趙懷玉序略曰吾友楊君緯堂少有奇氣未冠即以詩文名晚宦海外無書可觀省記所及纂灸硯瑣談十二卷補遺一卷攷鏡是非抗揚風雅發潛闡幽非徒鈴說已也乾隆五十一年冬賊起臺灣鳳山失守君仗節死事君所親王子承松囑縣民吳世芳竊取付君門生吳克達事平克達檢之僅存第十卷其補遺一卷則君生時乞華亭徐祚永點定故免于燹王子既攜歸示予復從里得初集稿數頁參閱之刪其復沓釐爲三卷念卷帙太簡若令孤行恐仍湮沒欲附歙

縣鮑君以文知不足齋叢書以傳未及付梓而以文家失火是書屢屢獲免因卒開雕以竟前願觀是則此三卷者蓋幸而傳耳編中評述友好篇什外間及前人所作亦偶有考據然甚僅如但以此幸存之三卷爲斷則亦詩話之類其論詩主用虛用簡尚性情不尚聲調所記自作斷句詠鴉曰飛近馬頭晴雪處立殘牛背夕陽時固自楚楚然記王立夫若溪絕句曰一春長恨雨瀟瀟記過吳王送女湖輕薄桃花嗚咽水縱無離恨也魂消則固以聲調勝者也又記乩詩曰何來天籟嘯高空咫尺元穹氣可通世事乍經無量劫男兒盡是可憐蟲更忿激之情溢於紙上以氣實與聲調勝矣於用虛及性情乎何有殆亦不主一格者歟他如記元史名脫脫者十有五人西湖元丞相墓志書謂爲修史之脫脫實係臆說如論詩詞曲各有分界乃風會之自然聲音之流變不能固執圖譜研求體裁及晏元叔未嘗不作婦人語舉破陣子爲證等雖均一時興到談助實亦卓有所見總之雖無驚采絕艷語而書以人重且存于屢劫之餘彌復可珍也

見聞瑣錄三卷 清乾隆間刊本

清宋在詩撰、在詩山西安邑人、事跡未詳、僅知其嘗充乾隆安邑志監修官、署銜為原任鴻臚寺少卿前吏部稽勳司郎中而已、此書有自敘曰、乾隆巳巳以後、兒鑑令常山者三載、繼又調任鄞邑、余就養署中、無所事事、偶為此錄、或採諸簡編之內、或得諸談論之間、或感懷當前、或追思往事、隨筆劄記、共得若干條、釐為三卷、難以門類區分、亦無先後次第、孔子云不有博弈者乎、為之猶賢乎已、此不又稍賢于博弈也耶、據此則為宋鑑之封君所作也、鑑字元衡、號半塘、乾隆時進士、傳閻若璩之學、著尚書考辨、說文解字疏等、世稱為詳贍者也、編中言論一本于理學、雖以程朱為旨歸、而陸象山王陽明之言、亦捃摭及之、近人之語、亦有錄者、蓋不拘拘于門戶、而純以體認力行為功者也、第一卷多說詩語、自謂于詩嘗輯近思錄、一惟朱傳是遵、既又念小序及諸家之說、亦有異于朱傳而可備參考者、爰採擇而錄之云云、然所擇錄、雖各家均有、實無甚精義、亦僅不同于朱而已耳、第二卷多錄嘉言懿行、第三卷間及文詞考據、大抵取前人之說、而附以按語者多、亦有自抒其臆者、如曰安貧之說、亦須有忍衣忍食可以自安、若饑寒欲死、而責以安貧、持論亦太過矣、如曰溺女之風、殘忍荼毒、重干天地之和、貧者為此、必甚其貧、富者為此、必失其富、從逆則凶、乖氣致戾、一定之理也、況生女亦未必負人、世豈無以女壻而養外父母者、豈無以外孫而養外祖父母者、豈無以甥而養舅者、奈何骨肉相殘、以禽獸所不忍為者、而人忍為之耶、如曰富貴之家、僱人使用、去來任便、切不可買人為奴僕、及多收投靠之人、儻其人凶惡無賴、雖逐出之、仍能累及家主、再其人或生賢子孫、而以祖父之故、累世不得齒于平民、亦殊可憫也等、均宅心仁恕、可以想見其人、宜乎其有令子以學名也、

茶香室叢鈔二十三卷續鈔二十五卷三鈔二十九卷四鈔二十九卷 春在堂全書本

清俞樾撰。樾字蔭甫，號曲園，浙江德清人。事跡見讀書餘録之著者畧歷中。是編為其衰年遣日之作。自敘略曰：茶香室者，内子姚夫人所居室名也。余既葬夫人於右台山，又於山中築右台仙館，即署此三字於卧室中。每至杭州，或居山館，輒以茶香室為寢處之所。因思夫人曩時每流覽書籍，遇有罕見罕聞之事，必以小紙録存之。積至六七十事，然以見書不多，不能時有采獲。

且其所謂罕見罕聞者，或實亦人所習見習聞焉。久之意倦，又久則拉雜摧燒之矣。余自夫人之亡，逾二年，長子隕焉。其明年，又有次女繡孫之變。骨肉彫零，老懷索寞，宿疴時作，精力益衰，不能復著述，而塊然獨處，又不能不以書籍自娛。偶踵夫人故智，遇罕見罕聞之事，亦以小紙録出之。積歲餘，得千有餘事。不忍焚棄，編纂成書。嗟乎！余腹中之笥，無以遠過乎夫人，安知吾所謂罕見罕聞者，博雅之士不習見之而習聞之乎？書成，名之曰茶香室叢鈔，謂是吾之書可也，謂是夫人之遺書亦可也。讀此敘言之謙，宛可傷老而索寞，彌勤之功，益令人起敬而企也。叢鈔二十三卷，自謂有千餘事，若併續鈔、三鈔、四鈔所録合計，其數迨將近萬。上自經史，下迄委瑣，無不賅備。取材多在宋元明清四朝人劄記中。前乎此者，外乎此者，間亦有之。雖寡奇書秘籍，然取菁拾華，不苟不濫，學者讀此一書，得百十書之益。其佳惠士林，正匪鮮尠。編比之體，以名叢鈔，故分卷而不分綱目。實亦隱別以部居，如卷一經也，卷二史也，以下則為子為集。各部之中，復以類從。如卷一之經，則始以易，繼之

以書、詩、春秋、禮、四子書等。續鈔三鈔之卷一，則天文；卷二則地理。其他大略類是。均釐秩有序，非漫為彙列也。微有可議者，如水經註、真誥等詭異難考之言，亦復時所採摘。第其旨既在罕見罕聞，水經註及真誥等，久為士大夫研論之書，正未可以為口實。亦有前後互見者，多因比較考證録之，如叢鈔卷三、續鈔卷四之韓蘄王騎騾事，一據齊東野語，一據夷堅甲志也。若三鈔卷五、四鈔卷六之接腳夫事，則皆據演繁露續篇及夷堅志，僅按語字句微有多寡，純為複出，第取用既閒，偶爾失

檢亦不足為賢者病也

學福齋雜著不分卷（藝海珠塵本）

清沈大成撰大成字學子號沃田江蘇華亭人歲貢生博聞強識以詩古文辭名江左晚游維揚客運使盧見曾家所交惠棟戴震王鳴盛輩皆一時知名之士因益潛心經學校勘書籍甚富著有學福齋集等卒於乾隆辛卯距生於康熙庚辰時年已七十二歲是編為其所作數與術之雜文合而成卷者其目曰論易七八義論術家寄宮包說先甲後甲圖解九章解句股三術句股小述讀通典職官西洋測時儀記皇極經世傳書後

皇極聲音圖書後華嚴字母跋等凡十二篇其為說曰如論易七八義取國語晉公子重耳歸國董因筮之得貞屯悔豫謂本卦為貞之卦為悔三爻亂動本之皆八以易林補遺京房之變及左傳襄九年穆姜始往東宮筮得艮之隨等為證此蓋本於蓍之數七七四十九卦之數八八六十四而立說所謂卜家之易漢以後之枝言非經義也如包說取許氏說文勹部包字義解祿命家男年始寅女年始申謂勹象人懷妊巳在中象子未成形元氣起于子子人之所生男左行三十女右行二

十均止於巳巳為子即包中之巳子十月而生男起巳順行十得寅故男年始於寅女起巳逆行十得申故女年始於申而以巳神螣蛇具衡元武為既濟之卦證巳象子大衍錯綜天數用三地數用二為男行三十女行二十順逆之解此誠能巧圓其說矣第說文篆書包字不過象形何嘗如此深曲大衍之數五十其用四十有九今如所言則所虛之一謂歸於男乎謂歸於女乎且螣蛇與元武非正衡是則所說毋亦有過鑿之失歟如讀通典職官謂佛經之摩醯首羅即天主耶穌刑死為

天之主又利瑪竇私立名字而以周禮大宗伯職之禋祀鄭康成冬至祭天於圜丘及祆教波斯寺大秦寺等為證誣徐光啟未嘗讀書又如華嚴字母跋謂隋經籍志十四字貫一切音之語即此四十二字謂三十字母三十六字母觀音所作之等子即今之等韻皆權輿于華嚴並以六書之諧聲反語公羊之長言短言國策之急言緩言皆為一物等等均似是而非之語猶不如以為知而藏否任情者也其他各篇亦大率若是雖然每篇之中亦均有少語道著處蓋鄉曲之儒胸有成見管窺所及雖無全豹亦能時得一斑正不必以其紕繆而一概抹煞之也

讀書脞錄七卷 清嘉慶閒刊本

清孫志祖撰。志祖字貽穀，號約齋，浙江仁和人。乾隆丙戌進士，由部曹轉為江南道監察御史。少穎異，讀羣經文選等，似素習者。通籍後，餘暇以丹黃書籍為務。嘗惡魏王肅有心難鄭，既作聖證論以攻康成，復撰家語以欺世，爰作家語疏證六卷。又嘗輯風俗通逸文，又補桃之駒所輯謝承後漢書五卷，又輯平日所心得，疏記書為說經說史說子雜識等共七卷，即是編。此外著作有文選考異四卷、選注補證四卷、補註師韓理學權輿

二卷。是編自識曰：予少時溺苦于八比文，自五經章句外，塾師戒勿汎涉。偶借得毛西河集，於燈下讀之，不寐者累夕，稍有啟悟。壯歲通籍，承乏西曹，黽勉簿領，幾束書不觀者十年。逮丙申歲，陳情歸里，瑟居多暇，始得恣意披覽，又慮師丹之善忘，偶有所得，隨事疏記，積久成帙。因有感於盧抱經學士辛苦纂集，煙飛灰滅之語，迺略加詮次，付剞劂，凡說經二卷，說子史二卷，雜識三卷。唯冀直諒多聞之君子，匡其不逮而糾正其失，庶炳燭之明，得以及今而更正，此則區區之心也。夫云則知此七卷書者，蓋皆備忘之錄。自惜心力，因而授剞，初非有意著書，亦未嘗自是其言以為一家語也。所記各條，雖云疏證典籍，然每引前人之說，後輒加案語，大抵皆自為理解，或駁或摘，亦有贊證舊說者。不必盡疏所引持論雖多訾詆宋儒，未出漢學範圍，然此實當時讀書風習，或偶染於不自覺耳。良以所見識不能皆為定論，然以平恕商榷之辭出之，正見學者沖虛切磋之懷，足使讀者得隅反啟悟之益，與心存門戶者之語固不同也。

參攷書

武林人物新志 第三卷

讀書脞錄續編四卷 近刊本

清孫志祖撰。志祖略歷已見前。蓋脞錄正編為志祖手訂之稿。此則遺著由嗣子同元付梓者也。正續兩錄之間。議論頗有同異。正錄偏尊漢儒。續編則漢宋兼收。其嗣子同元曰。續編為先君未定稿。而丹徒鮑鼎則謂續編為孫氏晚年定論。嗣子同元之識曰。讀書脞錄續編一百五十餘條。先君未定之稿也。隨手疏記。不分後先。又塗乙頗多。繕寫易誤。同元荒陋無似。不敢有所增損。謹詮次為四卷。就正於王穀塍梁諫菴許周生諸執

友。校審數過。爰付諸梓。於是先君之歿歲一周矣。父書不能卒讀。而手澤僅存。彌增感愧焉。丹徒鮑鼎曰。仁和孫氏所著讀書脞錄及續編。世皆譽其考覈精審。鼎尤愛其續編頗兼采漢宋之學。而不為執一之論。雖辨易合象象于文辭。及論語氏無德而稱焉。皆未苟同於朱子。然儀禮聘禮記對曰非禮也敢。及孟子聞文王作興。皆引朱子為證。是雖主漢學。而亦擷取宋學之長。其說經若是推而至於考證他說。恆多折衷至當之論。非若正編之專主漢學。詆諆宋儒。不免叫囂之習。此續編之所以可貴。蓋皆孫氏晚年之定論也。孫氏生當乾嘉之際。與金壇段氏高郵王氏並世。而名似遜之。然諸人均囿於漢人之說。每滋門戶之見。孫氏獨能起而矯之。雖其專門之學不逮二氏。而淹通博雅。擇善而從。則其所優也。已因揭斯誼以質世之好讀是書者。鮑氏此論。誠能識要鉤元矣。慨自漢儒重考據。宋儒尚義理之說興。而依附者遂互為詆訕。漢儒之流弊。誠不免支離寡要。而宋儒之末習。又何嘗不空漠無當。此皆數典而忘祖。久假而不歸者也。豈漢宋諸儒本怡如此。又豈依附者

所得而攻毀。乾嘉之世。段戴二王。風靡一時。孫氏獨矯然不為所盡範。固豪傑之士也。至正編主漢。續編兼宗漢宋。孰為定論。可以不辨。人之為學。本因時異見。要當以允切平實為歸耳。

玄覽八卷 明刻本

明朱謀㙔撰謀㙔字鬱儀明宗室封鎮國中尉貫串羣籍通曉朝廷掌故萬曆中管理石城王府事宗人咸就約束暇則閉戶讀書著易象通詩故春秋戴記魯論箋通雅駢及他書百十有二種此則其說子者其意欲闡天地運行之秘通夷夏風氣之宜程民用物力之則極蠕動萌育之因遂纂為十篇曰象緯與地古今靈異精微金玉草木禽蟲變怪夷荒分為八卷而名曰玄覽玄覽者取揚子太玄之意也其書精詳賅備條分縷析凡

遇一事窮一物靡不尋流導源析歸根始其與地篇之精處如論風土云東南者天地之奧藏其地寬柔而卑其土薄其水淺其生物也滋其財富其人剽而不重靡食而偷生其士懦脆而少剛笮之則服西北者天地之勁方雄尊而嚴其土高其水寒其生物也寡其財确其人毅而近愚食淡而輕生士沈厚而少慧撓之不屈此說可補禹貢之未備又精微篇之精處如論五藏云五藏小者苦於憂大者緩於事高者好矜汰下者好萎腇五藏皆堅者無病皆脆者易病皆端正者和利得人心皆偏傾者邪心而善盜凡心高則善忘心下則易恐心堅則藏安而守固心脆則善病消癉心偏傾則操持不一肺小則少飲肺大則多飲肝大則苦膈中脾大則不能疾行腎高則苦背膂痛腎下則腰尻痛此說可補素問之未及又禽蟲篇之精處如論鶼鰈云東海之鰈比目而後達北方之㺜更食更視而後飽西方之蟨得蛩蛩距虛而後行南方之鶼比翼而後舉益州有三熟之蠶九真日南有人熟之蠶江南有吐紋之鳥塞北有蚊母之草南中有産蚊之水此說可廣山海經之奇說凡

此皆其書之磊磊大者其餘諸則亦率類是誦其書者但覺其倒淵客之舟而游五都之肆觸目球琅應接不暇方之淮南鴻烈殆亦毋多讓焉

參考書

明史

稗販八卷乾隆甲寅曹氏飯顆山房刻本

清曹斯棟撰斯棟字仙儔杭州仁和人諸生少攻苦力學比於成人稍長益留心經世之務既屢試不售遂業歧黃技藝之餘不廢文事吟風弄月歲無虛夕嘗與周亦庵顧涑園盧匏廬余松岩松屏何春渚蔡卧雲黃書厓為九老之會酬唱贈答杭人稱為韻事所著有飯顆山人集集不傳傳者惟此書書名稗販義見自序畧謂壬子癸丑之歲授經城東沈氏簡雨軒課讀之暇發灰絲蠹蟫之餘以資朝夕遊覽惟苦插架無多藏書家又

多不肯輕易假手但就眼光所到輒連類以書時復斷以己意汰而存之分為八卷夫少不學道老而無成恥也不能為世所用徒漁獵眾說以自衒鬻又唐書所為稗販者也然世固不少媟毋無鹽忘其為醜敢於刻劃西施以捧心而矉其里者山人所為得無類是云云是則其書之名蓋本之唐書其書以經史子集為次經又以易書詩禮春秋為次史以史記漢書後漢書三國志為次子集如之而瑣屑之事或類齊東野人語者又殿諸後所以雜而不廁也其論經論史之說最為精粹如論屋漏云爾雅西北隅謂之屋漏釋名云禮每有親死者輒撤屋之西北隅薪以爨竈煮沐供諸喪用時若值雨則漏遂以名之也必取是隅者禮既祭改設饌於西北隅今撤毀之示不復用也此說近鑿按曾子問篇謂之當室之白孫炎曰光所漏入也金仁山曰古人室北牖上起柱為壁壁間西北角有小圓窗名扉屋漏周公誠伯禽曰宮成缺隅者即西北隅屋漏也云云可補郝懿行爾雅義疏邵晉涵爾雅正義之所未及其餘各則亦悉相似全書都二百五十三則而精者居太半焉至

於書中一物之微亦莫不考証詳明窮溯源本如論缺襟袍云今之缺襟袍要即古缺袿遺意韓詩外傳周公誠伯禽曰衣成則必缺袵云云取韓詩外傳以為証於是亦可以見其立說之一斑矣杭郡詩續輯稱稗販考索故聞疏証新義篇帙不多而殊有雋味蓋是書之的評也

參考書

杭郡詩續輯　第十二卷

弢園隨筆一卷 刻本

清史念祖撰。念祖字繩之，江蘇揚州府江都縣人。少讀書，穎悟異常人，致力經史，不屑為章句之學。習孫吳諸家兵法，於左氏春秋最精。咸豐十一年，以候選通判投皖北大營，解蒙城圍，累著戰功，以勞瘁洊擢至知府、道員，賞戴花翎，記名按察使。同治八年，簡放山西按察使，署調直隸按察使、甘肅安肅道，署按察使、雲南按察使，署布政使、貴州布政使、廣西巡撫。所著有俞俞齋詩文集、弢園詞等，此則其隨筆所札記者。繩之既久歷行間，飽

經憂患，嘗戰鬬瀕危，遇死而生，其間艱難困苦，殆非事外人所能言者。已而解虎符，攝組綬，吏治民生，孜孜講求，不遺餘力，而人事之險峻，吏胥之狡猾，更親嘗之，凡有事之可紀者，莫不悉措之隨筆，以故隨筆所錄，太半為當時之史實，足補史官之未備。如紀俞應鈞擅殺回匪案、紀肅州糧運始末、紀五珠事、紀關外運糧始末、紀收復肅州隨營大畧、紀堆河集解圍大畧、紀生擒李允、安徽肅清大畧、紀軍律、紀甘滇五案、紀狼山之戰、紀降馬永和大畧、紀追降黃文諾大畧、紀受降中變大畧、紀平羅山圍賊大畧、紀雲南裁夫馬錢事等，皆言咸同軍興西陲遠征之事，紀歸徵實，言不虛詭。雖其間間有門戶之見，黑白之淆，是非之判，懲戒之方，固不能悉入之於正，然要為當時實事，非繩之嚮壁虛造者，是未可以尋常札記視之也。

參考書

左楨撰史中丞行狀

開蒙要訓殘卷 敦煌石室發現唐寫卷子本

唐寫本訓蒙書殘卷存斷片九凡八十有三行首尾不具僅第六斷片有開蒙要訓一行乃知是書為開蒙要訓也要訓不見於著錄檢隋書經籍志唐書經籍志新唐書藝文志皆無其名然以寫本時代推之寫本為唐蹟此書或即唐人訓童蒙之書歟案古人訓童蒙之書昉於周之史籀篇漢書藝文志稱史籀篇者周時史官教學童書是也厥後蒼頡七章秦李斯作爰歷六章秦趙高作博學七章秦胡母敬作皆多取史籀篇

而篆體復頗異漢興閭里書師合蒼頡爰歷博學三篇斷六十字以為一章凡五十五章幷為蒼頡武帝時司馬相如作凡將篇元帝時史游作急就篇成帝時李長作元尚篇皆蒼頡中之正字凡將則頗有出矣後揚雄有訓纂篇順續蒼頡其書並載之漢書藝文志惜多不傳無以考知其體制祇史游急就章世有傳本而已晁公武郡齋讀書志稱急就章凡三十二章雜記姓名諸物五官等字以教童蒙急就者謂字之難知者緩急可就而求今以此書較之雖分章先後殘損難知然編次

以諸物等字為序要屬明著且介以韻語更與急就相同如第七斷片有云□防外敵先須內防欲□□□□須自揚傷人之語還是自傷□□□□□□得斟量茅茨之家或出公王助祭得食助鬪得傷仁慈者水為土所傷濟□之仕為酒所□又云知人有過密掩深藏云云此雖為童訓誡之辭與急就章有不同者然以韻語為次可謂與急就章合其以分章為序亦可以此類推特分章如何多寡如何不得知耳至於以諸物為次者大氐草木蟲魚山川宮室相互雜廁取便諷誦如第二斷

片云陵蓮荷藕芙蓉芝草谷澗嵠嶝崖崩□□又云抱構枷椽柱㭊檁柄梁榑又云庵廬屋舍置脯安窗開鑰笞楔又云窖窖篙倉泥鏝梯隥瓴墼壘牆灑掃庭□□插端行槐榆椿楮桐漆柘桑榠樝椑柿柑□□□□蒜韮薤茱萸椒薑均以陽唐為韻其餘諸葉縱用韻不同其以韻為次則一至若取材之博隸事之詳尤與急就相同其第六斷片有云□□紙墨記錄文章童蒙習學易□□□蓋書主於通俗啟蒙引證尤貴於廣大庶乎萬物萬事囊括靡遺學者童而習之長則致用視之史

游可云相埒惜乎述者無徵未獲與史游并傳也

唐西州圖經殘卷 敦煌石室發見唐寫卷子本

唐人寫本地志殘卷首尾均缺不見書題審其文字乃西州圖經也嘗取以證新舊兩唐書地理志多有合者惟兩志均言西州領縣五舊志為高昌柳中蒲昌天山交河新志則有前庭無高昌而於前庭注曰本高昌寶應元年更名今此卷所載凡六縣曰高昌曰前庭曰柳中曰蒲昌曰天山曰交河高昌前庭並載疑唐志誤也六縣中之柳中本漢舊稱殆亦當漢舊地後漢書班勇傳為西域長史屯柳中李賢注柳中今西州縣又西

域傳車師前王居交河城去長史所居柳中八十里通典及寰宇記並云柳中在西州之東四十四里與地廣記西州柳中縣取漢舊地為名齊召南因漢書狐胡國傳中有治車師柳谷之語疑班勇所屯之柳中即柳谷今考此卷移摩薩捍突波三道下並云出蒲昌縣界西北向柳谷他地道下云出交河縣界西北向柳谷柳谷凡四見唐書地理志交河注自縣北八十里有龍泉館又北入谷百三十里經柳谷與此正合據元和志交河東南至州八十里是交河在西州之西北柳谷又在交

河之西北而柳中據通典諸書所記則並謂在西州之東方位迥異截然兩地今此卷四道之下並云西北向柳谷為通典唐志諸書之左證可糾正齊召南之失至卷中所載十一道唐志及諸地志均不載惟銀山道見新唐書焉耆傳新唐志西州注謂銀山磧又四十里至焉耆界銀山道始以磧得名又元和志云大沙海在柳中縣東南九十里今此書大海道下云出柳中縣界東南向沙州是大海道因大沙海得名與唐志可互證至白水澗之名曾見唐書婁師德傳與虜戰白水澗八遇

八克通鑑亦載高宗永淳元年吐蕃入寇河源軍軍使婁師德將兵擊之白水澗注白水澗有白水軍考唐書地理志一敘隴右節度所統九軍有白水軍注在鄯州西北二百三十里此卷中之白水澗絕非其地蓋唐之鄯州為今西寧唐之西州為今吐魯番今由西寧至吐魯番計程三千餘里此道不應如此遼遠且此卷言白水澗道出交河縣界西北向處月已西諸蕃交河在西州之西北而鄯州則遠在西州東南數千里則此白水澗非鄯州之白水澗審矣至此書之作當在乾元以後陷蕃以前新開道下有見阻賊不通語是作志時州尚未淪於吐蕃之證且其敘述丁谷寧戎兩窟風景文字爾雅尤非唐中葉以後所能為也

參攷

撰人無徵

唐貞元十道錄殘卷　敦煌石室發見唐寫卷子本

唐人寫本地志殘卷存劍南道十二州曰姚曰協曰曲曰悉曰柘曰靜曰保曰霸曰維曰真曰恭曰翼每州之下記所管縣名土貢及距兩京道里與縣距州之里數取以校通典元和郡縣圖志及新舊唐書地理志異同至多諸書且於十二州數亦不全備通典遺曲真霸協四州元和志遺保霸二州新志遺協翼二州各州所管諸縣各書亦參差不合尤以領縣之多寡為歧除協曲柘恭四州與各書相同外餘八州則異同殊甚而各州距兩京道里以及各州貢賦取以校元和志新志諸書亦間有不合之處雖不能悉決其得失判其是非然可補元和志及新志之闕遺要可定也惜乎此卷不見書題無以推知撰人名姓然據卷中所記考其時代及以宋樂史所言定之殆即賈耽貞元十道錄現首行有當悉靜柘真恭翼保霸維等十州並廢語是作書之年僅存姚協曲三州考新志載松州廣德元年沒吐蕃其後松當悉靜柘恭保真霸乾維翼等為行州以部落首領世為刺史是十州之廢在代宗廣德以後元和志記

協州以天寶十三年沒蕃貞元九年南詔又以其地內屬今此卷協州未廢則作於貞元協州內屬之後可知又卷中所記諸廢州中若當若悉若真若翼元和志並載元和貢是四州當元和時復內屬此尚稱已廢則作於元和以前又可知貞元元和之間僅隔永貞一年則此書作於貞元時代可以確定太平寰宇記劍南西道峨和縣下言此邑見貞元十道錄今峨和之名明記卷中可為此卷即賈耽貞元十道錄之確證據唐書藝文志十道錄凡四卷其書本非詳博故樂史進太平寰宇記表有編修太簡之譏此卷則又似略出之本然賈耽為輿地學專家此書殆與所撰地圖皇華四達記古今郡國縣道四夷述九州別錄諸書當參互考證其所記必精確此雖僅存片紙仍當寶之如球圖矣雖寫錄未精復多譌字如悉州之悉作急真州譌作直州姚城譌作姚誠東安譌作安東歸誠郡譌作歸城郡靜川郡譌作靜永郡天保郡譌作大保郡雞川譌作維川昭德昭遠譌作照德照遠然均得就他書校正之要不害其為鴻寶也

參攷書

太平寰宇記

唐書藝文志

晉紀殘卷 敦煌石室發見六朝人寫卷子本

六朝寫本晉紀殘卷出敦煌石室卷前後殘損無書題但記晉元帝太興二年事其存者始於二月訖於六月計百五十一行約得二千八百言考隋唐書經籍藝文志有晉一代別史至多此卷體裁編年繫月乃晉陽秋晉紀之類此類作者亦多至十餘家不知果出誰氏觀此卷僅存五閱月而事實已將三千言其卷帙必宏大即元帝一朝殆亦將二三十倍於是卷晉書鄧粲傳載粲著元明紀十卷此或粲書耶此卷雖僅百餘行然以校晉書多可補正晉書元帝紀記石勒僭位在太興二年十一月戊寅此卷則在正月元帝紀二月周撫之誅四月陳川之叛與此同而此卷所記較紀為詳五月王敦表辭荆州牧晉書敦傳亦載表文惟詳略與此頗異此卷表後有元帝答詔則傳所不載第云帝優詔不許而已元帝紀五月平北將軍祖逖及石勒將石季龍戰於浚儀王師敗績祖逖傳則云逖率衆代川石季龍領兵五萬救川逖設奇以擊之季龍大敗收兵掠豫州徙陳川還襄國留桃豹等守川故城住西臺紀傳所述

即是一事而勝敗相反考之此卷記平西將軍伐陳川聞石虎等濟河將救之逖入左伏肅先馳逖設伏射而殺之虎乃退遂掠豫州諸郡從川襄國留桃豹屯於川臺與祖逖傳正同知元帝紀言王師敗績者誤也晉書劉琨傳載琨故從事中郎盧諶崔悅等上表理琨繫其事於太興三年據此卷則在二年六月又琨傳載諶等表文與此卷詳略互異琨傳子姪四人俱被害而所錄盧諶等理琨表則言父息四人從兄二息史臣作傳既明載是表而記述乃自牴牾此卷則作害琨父息四人

兄息從兄息三人則子姪遇害者且六人矣此卷盧諶崔悅理琨表之前尚有溫嶠一表亦全錄具文琨傳則但云太子中庶子溫嶠亦上疏理之而已嶠傳則並不及此事凡此均可補晉書紀傳之疏略況此卷僅二千餘言而以校晉書所得乃已如此若得全卷其所刊正更將何如耶卷中書法至精其中別構之字與六朝碑版同而隋唐諸帝諱若忠堅虎昞淵世民等字皆不諱要為隋唐以前六朝寫本無疑矣

參攷書

晉書鄧粲傳

唐水部式殘卷　敦煌石室發見唐寫卷子本

唐人寫本水部式殘卷首尾皆缺不見書題初不知其為何書迨檢宋本白氏六帖卷二十二水田類引水部式京兆府高陵界清白二渠交口置斗門堰清水恆佳為五分三分入中白渠二分入清渠若雨水邊多即上下用水處相開放還入清水三月六日以前八月二十日以後任開放之云云正在此卷中知此書為水部式也考唐六典唐律一十二章令二十有七篇格二十有四篇式三十有三篇此水部式蓋三十三篇之一有

唐初葉式凡四修曰永徽曰垂拱曰神龍曰開元此卷不知屬何時矣六帖所引文多不可通以此卷校之數行之中得異文二譌字五奪字三六帖置斗門此卷置作著任開放之卷亦作任開放清水恆佳為五分佳乃準之譌雨水邊多邊乃過之譌三月六日作二月一日二十日以後作三十日以後高陵界界上有縣字即上下用水處相開放即下有與字相下有知字六帖並奪佚然此所據為宋本譌奪尚爾不知明以後刊本更何如也更以校六典及唐書百官志得據是書訂正其疏

誤者凡十事六典水部郎中條河陽橋置水手二百五十人大陽橋置水手二百人仍置竹木匠十人今檢此卷則置竹木匠十人下有在水手數內句知非水手以外別有竹木匠故下文又有蒲津橋水匠一十五人之文水匠乃合水手竹木匠稱之六典刪在水手數內五字則似水手以外別有竹木匠名額矣六典大陽蒲津竹索每年令司竹監給竹令檢此卷則作每三年非每年也六典孝義橋所須竹索取河陽橋退者以充今此卷則云孝義橋所須竹䉛配宣饒等州造送其洛水中

橋竹䉛取河陽橋故退者充六典誤洛水中橋為孝義也此均六典之疏誤也六典修理河梁橋梁此卷作陽六典大陽蒲津橋於嵐石隰勝慈等州材木送橋所造材此卷作採又六典刊本之譌字矣六典及唐書百官志河渠署令注每渠及斗門有長一人今此卷云藍田新開渠每斗門置長一人有水槽處置二人百官志諸津令條天津橋中橋則衛士拚掃此卷作令橋南北捉街衛士灑掃所有穿穴隨即陪填唐志省去衛士上數字不知為何等衛士矣百官志諸津令注唐改津尉曰

令有錄事一人府一人史二人典事三人津吏五人橋丁各三十人匠各八人此卷作都水監三津各配守橋丁三十人三津仍各配木匠八人唐志省都水監三津諸字語乃圖圖不可通矣百官志河渠署令注有漁師十三人此作都水監漁師二百五十人其中長上十人短番一百二十人明資一百二十人志不知何以誤為十三人百官志諸津令條灞橋永濟橋以勳官散官一人涖之此卷作灞橋永濟橋差應上勳官並兵部散官季別一人折番檢校其義乃二橋每季以一人檢校其

人差應上勳官並兵部散官更番充之唐志節省其文義乃全晦格式文字與律令同未容隨意增損點竄六典專述典制尚不免此弊歐公素持文省事增之旨其疏失更無足異矣然使此卷不存亦烏乎是正之哉

參攷

撰人無徵

書儀殘卷 敦煌石室發現唐寫卷子本

唐寫本書儀殘卷存斷片二十有一都二百八十有七行首尾不具初不識為何書迨檢末片有跋四行云右古人修書雖只八行今人□□□□說閑詳用事不當取笑□□□□頭輕或則頭尾俱重心□□□□□俱重此則不可行也今以□□□□□云云審知為書儀之殘卷特不知為何種書儀耳遠考隋書經籍志儀注類稱徐爰有家儀謝元有內外書儀蔡超有書儀謝朏有書筆儀王儉有弔答儀王弘有書儀鮑行卿有皇

室儀唐瑾有書儀及婦人書儀釋曇瑗有僧家書儀蓋書儀為函牘儀書之統稱分之者又有家儀內外儀書筆儀弔答儀皇室儀婦人儀僧家儀之別今此卷所錄函牘皆屬弔答之書疑此書或即王儉之弔答儀歟案弔答儀又名弔答書儀見舊唐書經籍志新唐書藝文志南齊書本傳稱儉字仲寶琅琊臨沂人少襲父僧綽豫章侯爵專心篤學手不釋卷尚宋陽羨公主拜駙馬都尉解褐祕書郎太子舍人歷黃門吏部郎齊太祖為太尉引為右長史為齊佐命建元元年改封南昌縣公

先是宋孝武好文章天下悉以文采相尚莫以專經為業儉弱年便留意三禮尤善春秋發言吐論造次必於儒教由是衣冠翕然並尚經學累遷侍中中書令太子少傅國子祭酒衛軍將軍開府儀同三司永明七年以疾薨謚文憲蓋儉為篤學好古之士而於三禮尤長此雖為三禮以外之書然要為儀注之一種故所錄諸札悉屬典雅粟茂卓然可見六朝書札之遺風惜乎殘卷所存僅得書札四十有三曰彼此重服相與書曰答書曰弔舅姑遺父線口書曰妯娌父母亡及夫亡辭曰夫

亡舅姑夫及父母答弔辭曰答書曰弔姪書曰答書曰弔女遺父喪書曰答書曰妻父母亡夫弔答辭曰舅姑亡父母弔答辭曰姑姨姊妹夫亡弔姑姨姊妹書曰弔女壻遭父母喪書曰男女亡舅姑父母弔書曰三歲以下弔辭曰答書曰口口答書曰口口弔姊書曰答書曰婦人弔婦人夫亡辭曰答書曰祭姊曰口冥曰三歲以上十五以下弔辭曰合霧祭辭曰夫祭婦曰婦祭夫曰魌車出祭曰下棺祭曰臨壙祭曰女壻亡弔親家曰嫂亡弔父母曰冬祭辭曰祥祭辭曰迎神祭曰妻亡弔丈口口曰父祭子曰秋祭辭曰妻亡弔丈人母書曰題旐文曰口答書若以隋書經籍志云十卷相較蓋不敢原書什一然當時之風俗喪祭友朋弔答已悉可於此覘之且儉所著書如喪服古今集記等世皆不傳傳者僅此當尤為世之瓌寶矣至於札中稱男曰某郎女曰某娘乃當時之俗稱今則久已泯滅矣

參攷書

南齊書王儉傳

後唐天成曆殘卷 敦煌石室發見五代寫本

五代寫本殘曆書首尾缺損不具書題僅存丙戌七月八月下旬至十有二月初不知其為何曆及觀卷末有丙戌年姑洗之月十四日題畢字樣始知為丙戌年曆按丙戌為後唐明宗天成元年天成改元為元年四月此僅存八月至十二月殆為後唐天成元年曆無疑矣曆於月日干支節候月令五行以及吉凶趨避均詳載靡遺與今之曆書相類其言月建者如九月為大建戊戌天道南行宜修南方宜向南行十月為大建己亥

天道東行宜修東方宜向東行十一月為小建庚子天道東南行宜修東南方宜向東南行十二月為大建辛丑天道西南行宜修西南方宜向西南行此言九月至十二月之建也至九月以前之月建則以闕行故未知其言日干者如七月起二十三日丙子迄三十日癸未八月起二十三日丙午迄二十九日壬子九月起一日癸丑迄三十日壬午十月起一日癸未迄三十日壬子十一月起一日癸丑迄二十九日辛巳十二月起一日壬午迄三十日辛亥此言七月至十二月之日干也其七月八月之上中旬日干亦以闕行故未知其言節候者七月二十三日為白露注云八月節八月二十四日為寒露注云九月節九月十日為霜降注云九月中九月二十五日為立冬注云十月節十月十一日為小雪注云十月中十月二十六日為大雪注云十一月節十一月十一日為冬至注云十一月中十一月二十六日為小寒注云十二月節十二月十二日為大寒注云十二月中十二月二十八日為立春注云正月節此言七月至十二月之節候也其言月令者七月二十三日為

鴻雁來二十八日為玄鳥歸八月二十四日為鴻雁來賓二十九日為雀入大水為蛤九月五日為菊有黃華十日為豺乃祭獸十五日為草木黃落二十日為蟄蟲咸附二十五日為水始冰三十日為地始凍十月五日為野雞入大水為蜃十一日為虹藏不見十六日為天氣上騰地炁下降二十一日為閉塞如成冬二十六日為鶡始不鳴十一月一日為虎始交六日為荔挺出十一日為蚯蚓結十六日為鹿角解二十一日為水泉動二十六日為雁北鄉十二月二日為鵲始巢七日為野

雞始鴝十二日為雞始乳十七日為鷙鳥厲疾二十三日為水澤腹堅二十八日為東風解凍此言七月至十二月之月令也餘若五行為金木水火土吉凶為沐浴吉伐木吉等均與今之曆書相同其不同者則為月令所載與禮記月令有異最顯者如諱雉為野雞乃襲唐世武后之諱餘可知矣陳垣二十史朔閏表稱同光三年乙酉十二月之閏敦煌寫本曆書作閏明年正月陳氏所據敦煌之曆未獲見然以此曆較之曆中於節候月令之分悉提前書列似本年應有閏月意者或即為

正月歟

後晉天福曆殘卷 敦煌石室發見五代寫本

五代寫本殘曆書首尾不具僅存正月二十八日至二月二十一日凡三十行每日各書干支五行節候吉凶與五代寫本後唐天成元年曆例相似特吉凶趨避不同曆中既缺首尾前後無書題不審其為何世之曆更不知其為何年之曆祇二月月建月朔略可緣證按二月月建為丁卯五代時二月月建為丁卯者以五代本後唐天成元年曆考之元年為丙戌十二月月建為辛丑以辛丑逆推之二月月建為辛卯自辛卯下計之

次年丁亥二月為癸卯再次年戊子二月為乙卯再次次年己丑二月為丁卯自是二月建丁卯者唐閔帝應順元年甲午晉天福四年己亥晉少帝開運元年甲辰漢隱帝乾祐二年己酉周世宗顯德元年甲寅六年己未俱建丁卯特不知究為何年再以月朔考之此曆二月月朔為癸酉以陳垣二十史朔閏表證之後唐天成四年二月月朔為辛丑唐閔帝應順元年二月月朔為辛未後晉天福四年二月月朔為癸酉晉少帝開運元年二月月朔為甲辰漢隱帝乾祐二年二月月朔為乙

亥周世宗顯德元年二月月朔為丙午六年二月月朔為丙子是此數十年中二月月朔為癸酉者僅後晉天福四年故此曆疑為天福四年曆也曆中言吉凶趨避特詳分歲前歲位歲對三種歲前多漫漶不可辨僅就歲位歲對二者言之歲位加二月八日書歲位九坎天恩修造裁衣市買六畜吉十一日書歲位地囊天恩市買内財吉十二日書歲位沐浴起土殯葬符鎮洗頭吉十三日書歲位小歲後沐浴治病解厭吉是言歲對者加二月五日書大小歲對歸忌嫁娶安宅吉七日書歲

對天恩加冠拜爵修宅嫁娶吉十四日書歲對小歲後安林張嫁娶符鎮吉十五日書歲對小歲後買倉嫁娶移徙修宅吉十七日書歲對九坎療病除手甲嫁娶入學吉是凡此皆其曆書之特見者至卷中於丙子丙戌之丙皆書作景是猶沿襲隋唐以來之諱也

唐魚歌子詞一帙 敦煌石室發見唐寫本

唐王次郎撰詞都五十字分寫五行第四行末句下空一格有一上字與詞不相連屬第五行只王次郎署名三字其事蹟里貫皆不可考次郎亦非人名貞松堂藏書儀斷片多有繫次郎字者疑王乃其姓次郎唐人之稱仲子也魚歌子詞牌亦作漁歌子或漁父傳世之作以張志和西塞山前白鷺飛桃花流水鱖魚肥青蒻笠綠蓑衣斜風細雨不須歸及松江蟹舍主人歡菰飯蓴羹亦共餐楓葉落荻花乾醉宿漁舟不畏寒二首為

最早詞各二十七字和凝白芷汀寒立鷺鷥一首李珣櫂警鷗飛水濺袍一首亦均二十七字雖平仄各異要屬一體為清人萬紅友詞律所收漁歌子之正格又有五十字一體即萬書所收雙調唐五代人所作有李珣之柳垂絲花滿樹孫光憲之泛流螢明又滅等二闋句法均與此同而皆仄起平仄不同者孫詞上半闋首句二字二句一字三句四字四句一字五句一字六句一字下半闋首句全異二句一字三句二字四句二字五句一字六句二字李詞上半闋首句二字二句一字四

句一字五句一字下半闋三句二字五句一字六句一字當為傳世二體外之別一體猶賣花聲之與浪淘沙也又上半闋第四句微語䇲之䇲字不可識日本法隆寺藏天治寫本字鏡竹部七十四笑字作䇲與相類以義叶推之或亦笑字歟

常談四卷 清光緒間刊本

清玉書撰玉書字青園姓劉氏漢軍正藍旗人世居遼陽順治元年因充實八旗入關居灤州至玉書之父復遷北京家焉玉書生于乾隆年間歷嘉慶道光兩朝遭逢盛世家復世祿故得跌宕文酒不樂仕進曾補博士弟子員又嘗舉武闈均棄去以授徒自隱為學熟于周易及春秋且善騎射技擊著作是編外有周易解左氏辨疑二書論事研理頗能識其大情然不免囿守宋學時失於執滯偏固此則當時風習固然不失為自好

士也書名常談不過以老生自喻而已于詩則非所長評論往往失當如詆張文琮省中花樹詩因風時落砌雜雨乍浮空句謂既非別有寓意當是雜雨落砌因風浮空豈得以調音律而漫為之又如論元好問詩碧眼胡兒三百騎盡提金勒仰頭看句謂金勒為貴胄用金勒尚須斟酌及謂小樓一夜聽春雨深巷明朝賣杏花為上句是實境用小字無害下句是想像明日事竟用一深字恐未妥之類是以宋人理學途徑論詩失之遠矣詩本興賦若必如所言刻實而詠則李白之鏡中白

髮三千丈幾見人髮有如許長者杜甫之瞿塘峽口曲江頭相隔數千里之兩地如何能併為一句僅肆意吹求雖葩經亦不得免于指摘然論理如謂說鬼者代不乏人其善說者惟左氏晦翁東坡及國朝蒲留仙紀曉嵐耳第考其旨趣頗不相類蓋左氏因事以及鬼其意不在鬼晦翁說之以理略其情狀東坡晚年厭聞時事强人說鬼以鬼自晦者也蒲留仙文致多辭殊生鬼趣以鬼為戲者也惟紀曉嵐旁徵遠引勸善警惡所謂以鬼道設教補禮法所不足王法所不及者可謂善矣第

搢紳先生風為人望斯言一出祇恐釋黃巫覡九幽十八獄之說藉以得為口實矣云云理雖未出攘除佛老而為說固自勝一籌論事如謂將仲子詩云畏我父母畏我兄弟畏人多言是情動于中禮防于外矣而注曰淫奔之詩以其出自鄭也若在二南必注曰化行俗美女子不敢以私意害禮兔罝之詩云公侯干城公侯好仇公侯腹心非野有遺賢乎而注美其賢才衆多以其出自二南也若在列國將注曰國亂政衰賢者不得見用散處于草野之間耳不謂名賢注疏亦因時勢高下其手無怪俗人每見詩文字畫輒不辨其臧否而先詢其誰作云云說雖似辯而事實良然拘執者如謂水滸傳武松打虎與石秀殺人二事引貓之被捉與刑仵檢驗證為該博精詳中尚欠斟酌處及謂金剛經集注皆不過老生常談且引司馬温公言為不出吾儒之說等皆大可不必者也此外前後互見重疊議論亦多若非自矜其說即失于檢點二者必居一於此矣分別揀選讀之可也

呵凍漫筆二卷 藝海珠塵本

明談修撰。修字思永，江蘇無錫人，嘉靖閒人，仕履無考。所著尚有惠山古今攷、避暑漫筆等。是筆雖分上下二卷，實無甚區別，不過以卷帙均齊分耳。所筆皆修齊治平事，發為議論，閒取前人嘉言懿行證之。說理不尚高深奧玄，行文亦平衍簡要，閒有取於他書者，則議論資，非攷據也。其大略始於士人之進身，以次及於孝親、守貞、友愛、義交、尊師、訓子、為學、善族、慎微、追遠、尊長、正分、嚴別、遠姦、濟貧、戒訟、宜家、報德、寡欲、略貴、尚誠、輕利、室忿、敦俗、謹言、任樸、恤下等，此上卷也。下卷亦如此，多從政之要。故自識曰：余少治經術，期乘時以經世務，今年逾六旬，壯心已矣。去歲避暑漫筆成，有識之士不以碎辭見判，而謬許可者不謀同辭。今歲春初，白雪滿庭，獨坐無侶，援筆欲草是書，則水漉漉微凝几硯矣。起而呵之，隨筆漫成，復付剞劂。儻以為無甚高論而竊笑之，唯命；有恐聞若說而深咎之，唯命；有以為足采正討取而折中之，唯命。人品不同而愛憎判焉，鑪鑄則在皇穹也，否泰則關世運也，余又何計哉。觀此可知其所抱負者，固自以為經世之術，立言之務，儼然知我罪我，其惟春秋之比，雖不免失於夸誕，然士大夫要能盡心所言，雖不必臻天下於郅治，要亦可敦偷俗以小康，固不可以庸常迂疏而忽略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子部雜家類

聽雨樓隨筆八卷 清道光間刊本

清王培荀撰培荀字雪嶠山東濟南人道光癸卯乙巳間以榮縣令佐學使蔡振武提調試事因蔡詢風土遂採拾蜀人士及遊宦於蜀者嘉言懿行志乘之所缺以至異物殊俗軼事雋詞悉輯之仿錦里書舊傳而成書是以揚扢風雅為主者也書有自敍略曰國初費氏父子輯明蜀詩及劍閣芳華李雨村因之有蜀雅續蜀雅則斷自本朝所採皆蜀人而遊宦於蜀者咸缺焉夫時異勢殊文人踵起即風俗物產亦日新月異荀捧檄來川需次多暇每於市閒得斷簡殘編或燕會晤談偶聞佳章及軼事錄而藏之叢雜錯亂毫無統緒漫置故紙堆中不復省記甲辰夏學使蔡麟洲先生按試嘉定公餘謁見下詢風土因思遊蜀數年茫無所知儻有問焉處無詞以對爰就素所聞見命鈔胥謄清又素性善忘乃刻諸木以備觀覽非敢質諸大雅也昔吾鄉漁洋先生有蜀道驛程記江督陶雲汀先生有蜀輶日記豈孤陋下士所敢希其萬一雖然富商豪貴入五都之市舟車捆載而歸而羈旅貧窶之子偶得一二玩好未嘗

不可以誇示里人也特是錯雜無章無以名之因錄於聽雨樓中即命之曰聽雨樓隨筆云云其去取之的凡唐宋元明及清初人無論生於蜀遊於蜀為眾所素知悉聞者咸不錄李調元詩話已錄者因事而連及或偶錄之所錄詩皆直鈔全篇不為參議以隨人自為意會亦有異物殊俗紀以韻語皆培荀所自作不著姓名者是新奇幻杳事訛以傳訛本不能辨亦咸錄之為資談助耳如紀齊二寡婦及張正隆妻郝氏橫行川楚間蹻悍之狀皆官書所未詳又如于清端官羅城時艱苦仁廉參福隆安之御史李漱芳至性過人宋荔裳妻孥陷亂中女淪困為尼諸事皆人所罕知足補志乘勵貞正也他若夔州八陣石之奇猶是紀聞述怪若榮縣黑沱水之異竟似親歷身為地方令長而識轄境詭迹如真信乎否乎當不能無說餘如敘川邊物俗險要蜀中貞烈節勇亦均有心之紀述總之全編皆史乘之材料文筆亦淒清劉亮識不得以其叢雜少之也

恆心集五卷 清乾隆間刊本

清程烈撰。烈字既培，安徽休寧人。乾隆間舉人。慶元縣司訓。後以病足，屏跡家居。生平好學，耄而不倦。服膺朱子之說，以躬行力踐為宗。嘗謂小學一書，不獨有功蒙養，即終身亦當熟讀。內篇四卷，採經史子傳已備。惟外篇嘉言善行，朱子生當南渡時，所蒐輯者僅斷至北宋而止。因取北宋而後，元明迄清初之魁儒傑士言行，類小學所輯者，成為斯帙，用續小學之外篇。書凡五卷。卷一仍取宋以前人之言行，蓋補原書之未載也。所錄

雖以切近易行為主，旨在裨益身心，然而迂闊違情之實，仍不能免焉。聖人尚中庸，不務高行，期盡人而能之。天下自平。自宋儒矯為特立獨行之說，重善善從長，取其一節，俗未能礪，而詭激日繁。霍光小心謹厚，而有許后之事；馬援戒諸子以口過，而裹尸之禍，為口過所招。編在小學，朱子謂取人之善為己師，不當如此論。蓋以卓卓之行，所以鑑己，非以責人。善者師之，不善者儆之也。此集所錄，亦復如是，多有不可執為典型者。如周必大獨當和劑局發火之罪，悉釋被繫五十餘人，固為忠厚。然五十餘人中，豈無應得罪者？今悉放之，無故自誣，無論使應罪者亦得倖於法外，失明刑本義，即自誣之事，又豈可教人？且謂必大婦翁因是夢迎宰相，其後果驗，是則必大自誣之意，為惻隱耶？為市福耶？又如范純仁慮其弟純粹在關陝，恐於西夏有立功意，與書曰：大輅與柴車爭逐，明珠與瓦礫相觸，君子與小人鬥力，中國與外邦較勝負，非惟不可勝，亦不足勝，不惟不足勝，雖勝亦非也。此宰相謀國之忠，畏輕啟邊釁之權詞，顧斷章取義，以錄之何耶？又如蘇雲卿與張浚為布衣交，

謂浚為賢，德有餘而才不足，長於知君子，短於知小人，未使了得天下事，而置書幣宵遁。此在雲卿固為高尚，然在浚，目雲卿為管樂，使豫帥及漕屏騎從親致聘意，不為不殷，禮不為不隆，使雲卿不足副所望，或有他故，則可；不然，既賢其人，而又絕之，實甚，豈士君子與人相交之禮乎？且言行之謂何？其他所錄，大率相若，讀者取其旨而略其詞，責己則可，勵俗則不可；去中庸之行，雖理道末學所尊，而詭激標榜，實聖言所棄，鄉愿之行也。曰恆心者，自滿於懷耳。

參攷書

道光徽州府志　第十一卷之四

直語補證不分卷　昭代叢書本

清梁同書撰同書別字山舟仕迹著作等已見提要

曰直語者如劉彥和之釋諺義耳同書舊嘗輯直語類錄一書分甲乙丙丁四卷凡杭人通俗之文載經傳史漢者為甲卷里巷鄙談全語為乙卷古人詩句引用之俗諺為丙卷常見俗字見於百家小說者為丁卷具有非杭人所稱而他省方言為所聞者則別列為戊部附屬之末及鋟刊時江翟氏之通俗編出于是靡其所作僅留翟氏之所疏漏與徵引異出者不復類次彙為此編曰補證者補翟氏之遺證翟氏之不同耳案古者方言職有專司載在周禮所以同風俗而通民情秦漢以降官不具而書亦亡百里之隔一水之阻語言不能盡達甚者且如異域曲學無稽遂忘所祖固不如委巷所談動出典訓同書以清微敏妙之識宏博通雅之才用其緒餘而為此豈特嘉惠士林後學而已顧書中徵引亦有不同世本者吳江沈懋息嘗略檢舉之曰如西山經肥遺食之已癘郭注云癘疫病也而引作無時氣病也唐六如戲題壁曰君昔訪我我沐浴而引作楊祠部

語大率各隨所見錄之要於街談巷語明有證佐而已
本之不同出處各異無關洪纖也

參攷書

國朝先正事略　第十七卷

小坡識小錄四卷　清同治間刊本

清馬騰蛟撰騰蛟字天階陝西大荔人嘉慶時諸生明宰輔馬自強之裔也所居在古許原之東里名小坡因取以為號生平無他嗜惟喜讀書於儒墨釋道陰陽算數之言莫不鉤稽抉摘心有所會輒筆之於書久而編之成帙自謂無位之人當以識小而傳因取為書名平居砥礪言行鄉里視作矜楷道光時曾預修邑志年六旬侍母側猶作孺子慕子出仕後時寓書教忠故浙江觀察使賈臻誌銘謂其忠孝性成老而彌篤云歿後

祀鄉賢祠子先登字伯岸以進士出仕於豫由令至守所在有聲蓋庭教然也是錄即先登於騰蛟歿後所刊書共四卷以經史子集分部實則雜筆類耳卷一經始於論易終於俟稱不同都六十條卷二史始於三皇五帝終於觀人之法都三十條卷三子始於楊朱墨翟終於蛇神都五十三條卷四集始於文莊公集序終於制義卑靡日甚都二十八條持論均頗平實如論易主程傳義理宜與朱子本義之象數並重若祇論象數則希夷康節皆為方術技藝之書尤不以互體卦變為然極

賛王輔嗣之說互體不足遂及卦變變又不足推致五行一失其原巧喻彌甚謂實為探本窮源之論其解邵康節三十六宮都是春一語取六策爻數併計謂合反易不反易之卦而言即乾一策由乾至履凡十卦計陽爻陰爻各十八乾二策由泰至賁凡十二卦計陽爻十七陰爻十九乾三策由剝至離凡八卦計陽爻十七陰爻十九乾四策由咸至益凡十二卦計陽爻陰爻各十八乾五策由夬至歸妹凡十二卦計陽爻十九陰爻十七乾六策由豐至未濟凡十二卦計陽爻十九陰爻十七各共計之均為三十六全易六十四卦三百八十四爻合之止成二百一十六爻總成一乾策之數反易五十六卦止是二十八卦合不反易之八卦仍是三十六華陰王山史主先天方位之數始於乾一終於坤八合之仍是三十六故曰三十六宮說極顯豁易解其他如論服制論釋道二教論倉政諸條亦均有精確可誦語雖未純粹亦自難能也

參攷書

大荔縣續志　第一卷

投甕隨筆不分卷 藝海珠塵本

明姜南撰南字叔明號蓉塘里貫著作等見風月堂剳記摘要中是卷均雜識前人言行逸聞雖無體例綱領可尋然觀所錄皆忠廉仁恕事間附案語則意或於當時政學有所諷歟全書僅三十餘條首舉正統時錢昕富不受錢永樂時魚侃貧不愛錢事繼舉成化間侍郎黎淳題鮑雲布外封曰昔之縣令拔茶種桑今之縣令錦上添花不受而還鮑者亢其言外之旨殆有愧乎貪吏病民第三條舉宋仁宗時王德用貌類藝祖宅枕

乾岡及理宗時趙葵非由科目進均出知外州事第四條舉神宗嘉美司馬光之王昭君古風詩呂惠卿對曰不無深意則又痛奸回以言語文字激怒人主故陷人罪耳他如論唐之盧杞為虢州刺史秦官豕為患而憂及同州百姓因受知於德宗以為宰相才卒貽患天下如錄金之納合買住既降北望哭拜謂之辭故主脊倫旁觀罵曰國家未嘗負汝何所求死不可乃作如此背鼻如紀明正統己巳秋也先寇邊王師敗績車駕北狩京師戒嚴朝士多遺家南徙李公紹時為修撰獨不遣等及其餘各條要都若是蛛絲蛇跡可見其心殆竊比於聞者足戒之列雖不足為學問可作人心世道坊也

參攷書

半村野人閒談

半村堂筆記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子部雜家類

重論文齋筆錄十二卷 紹興先正遺書本

清王端履撰。端履字小穀，浙江蕭山人。嘉慶進士，官翰林院庶吉士。世所稱十萬卷樓主人王晚聞之冢子也。家中藏書既富，性復喜讀，隨意為文，辭亦雅潔。是錄有其族王曼壽之序曰：昔洪景廬著容齋隨筆，淹通該洽，為南渡諸儒之冠。而吾家伯厚困學紀聞，既博且精，尤為後勁。今之筆錄，固前師伯厚而後事容齋者也。語極推崇，書實不副所錄者。以人已之詩文為多，藏家圖籍過眼書畫次之，而經傳攷據亦攙雜于中，無部居，典

次列，實隨憶而錄者也。故會稽徐友蘭識之曰：先生所著文筆，見是錄者，結體脩辭，律貫古法，份份乎質有其文焉。攷經故傳，似非所長，聞見數則，如不經意言語文學，自昔分明，人各有能，不為病也。恭甫先生序是書，儗之困學紀聞、容齋隨筆，則非其倫。尋討家法，實唐人詩話之支別，頗有故經記事之文，為變體耳。錄師友遺筆，必要略行狀，證明本事，原于詩書序及漢書董仲舒傳，可云周至。閒記先正逸事，質而不俚，亦王氏池北偶談之亞也云云。徐氏此評，洵為的論。錄中如謂全謝山春秋五霸失實論為一偏之見，主夏伯昆吾、商伯大彭豕韋、周伯齊桓晉文為五霸，說雖本於左傳成二年注，然能引孟子五霸三王之罪人證之，以三王統五霸，實獨具卓識。又如謂古文尚書，近儒皆以為偽，即為梅賾所偽造，亦是東晉人著述。今人於漢魏六朝文字，莫不採輯而編次之，何獨於梅賾而絕之，惟恐不力耶？且梅賾撰集，實有所本，並非臆造。其散見於古籍者，可覆按也。梅賾但以意為貫串之耳，是合之為梅氏之書，析之則皆古文尚書逸文也。語極明闢平恕，足破世惑。無謂之

執再如錄德清徐養原、嘉善謝江之格物說二篇，雖一宗漢學，一宗宋學，格不並容，然參合而觀，則於歷來七十二家之義、十八解之說，舉一掃而空，不煩門戶紛呶，亦是快事。餘如言左氏傳閔二年衛懿公好鶴之鶴，引史記注釋為鶴邑之人，亦允洽情理。曰重論文齋者，因讀書之屋以家難為人所居，後復故業，值阮元督學，按臨，詩題為重與細論文，遂易以志感耳。

繹志十九卷 湖北叢書本

清胡承諾撰。承諾字君信，里貫行迹等已詳讀書說提要中。是編為卷凡十九，為文凡六十一篇，其目則卷一曰志學、明道、立德，卷二曰養心、修身，卷三曰言行、成務、辨惑，卷四曰聖王、聖學，卷五曰至治、治平，卷六曰任賢、去邪、大臣、名臣，卷七曰諫諍、功載、吏治、選舉、朋黨、辨姦，卷八曰教化、愛養、租庸、雜賦、導川、救法、治盜，卷九曰三禮、古制、建置、禨祥，卷十曰兵略、軍政、武備、名將、興仁，卷十一曰凡事、立教、論友、人道、出處，卷十二曰取與、慎

動、庸行，卷十三曰父兄、宗族、夫婦、祀先、奉身、養生，卷十四曰經學、史學、著述、文章，卷十五曰雜說，卷十六曰兼采，卷十七曰尚論，卷十八曰廣徵，卷十九曰自敘。為文極汪洋恣肆，徵引繁富。說者謂其能貫通古今，包含宇宙，為不敝之纂述，或謂其宏肆精粹，醇明條貫，足為大學論孟之廣疏，第此均溢美之譽。其說固以周程張朱為宗，而羅列經史子集，然大抵繁而無統，雜而失貫，駁而不醇，每篇動輒數萬言，求所謂一貫切用之旨，蓋渺不可得，是則雖多奚益？論者徒震懾於泛濫而忘其寡要鮮當也。如兵略篇首引經文之載容民畜衆，繼則歷舉史傳之兵戰陣之宜，而終之以聖人之教，貴仁義而賤勇力，是則失兵之用，而無當於略明矣。又如導川篇，始曰治水有三義，分而道之謂之疏，禹疏九河是也；去其淤而深之謂之濬，舜典濬川是也；抑其暴而拖之謂之塞，武帝塞瓠子是也。而終則贊宋神宗語曰水之趨下乃其性，如能順水之性，遷徙城邑避之，復有何患，謂神宗為能用上策。是果何言乎？亦豈讓不與河爭地之類也。蓋讀書之士，學問經濟，均得於紙上，作為文章，未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子部雜家類

嘗不炳蔚可觀，若施之實用，究終差一間，甚且貽患無窮，存之以備參攷可也。

參攷書

胡石莊先生年譜

鄭氏家語不分卷 清嘉慶間刊本

清鄭鑑元撰。鑑元字允明，號澂江，又號餘圃，晚年復改為悔圃，取震无咎存乎悔之義。儀徵阮元為之誌墓略曰：君先世以鹽筴自歙遷儀徵，遷江寧，遷揚州，皆占籍焉。君好書史，讀孝經注疏，恆不釋卷。性節儉，雖處豐厚泊如也。居恆以誠訓其子弟。修京師揚州會館，獨捐數千金。又屢修宗祠，三置祭田。乾隆五十五年祝萬壽，預千叟宴，賜詩及帛。又以輸餉及覃恩議敘為刑部山東司員外郎。嘉慶九年歿。又李保泰敘略曰：翁以家居

餘暇，雖耄手一編不輟，不假塗於舉業，不獵名於聲律，生殖不以貸其勤，期會不以弛其瘁，非復世之詭心計急功利者所得而有也。翁既沒，中翰省視手澤，得翁所零星寫錄者，掇拾排纂，付之梓，名為鄭氏家言，是則此編固其孫內閣中書名兆珏者為之排次於身後而傳之於家者也。編中所言一本宋儒義理及昌黎原道之說，如曰：讀如何書卷，便究出如何義理，識得如何義理，便生出如何見解，有如何見解，方辦得何等事業，是則事業不外書卷，書卷終成事業，入而體之為書卷，出而措之為事業，此之謂出入經史大儒也。若彼文詞耀世，未足與論書卷。如曰：道者日用事物當然之理，解道取於路，以譬之言理則有公無私，言路則有通無塞。王道蕩蕩，王道平平，兼道路而言也。周道如砥，其直如矢，言路而道在其中，道而曰路，取於正不取於偏，取於易不取於險。如曰：凡人有急迫之際，其人當下無所適從，行之每有失當處，甚至貽後日悔心，遇著此等情形，代為籌畫，量為幫助，則救得人無可奈何之失，親疏上下俱不可忽，若孤貧尤宜體恤等語，均極樸實平正。此翁蓋

鄉黨篤行之士，雖學有所囿，然非矯為門戶語者，故其發為文章，筆之於紙，雖不脩飾，亦藹然仁者之言。

夢竹軒筆記二卷 清道光間刊本

清劉士璋撰。士璋字南赤，湖北江陵人。諸生，幼穎異，擅詞華，曾主講宜昌墨池書院。乾隆庚戌廷試，獲部曹不就。家藏書一萬三千餘卷，有樓貯之，曰富猗，由是歸讀，一意著作。有三湖漁人全集、雪案自警編、郢小紀、漢上叢談等。是編為隨筆紀談，或抒已見，或錄他書，以逸聞雋語為多。如紀同年云：唐人同舉進士稱同年，詳國史補、摭言諸書。前明至今，凡舉於鄉者亦稱同年，猶曰科名拔萃優貢副榜之屬，亦襲斯號，直强顏耳。考劉若愚酌中志略云：李沒李恩留嘉靖二十六年選入，于先監為同年。然則閹寺亦序同年乎？谿岗纖志謂長沅諸處苗人相呼為同年，與此正堪一捧腹耳。如紀整容云：世俗薙髮為業者書整容二字，亦有所本。按泳紀類編：明太祖時整容匠杜衡專事上梳櫛修甲云云。又如謂近人以帛濡墨作書，引李後主撮襟書、黃龜年手帕書等，辨為自古已有。楊升庵未解唐人詩賦引用公冶長通鳥語事所自出，則舉浙西鮑氏所刻東本論語皇侃疏及陳眉公珍珠船中引錄論語疏述，並謂宋邢昺疏

中明著以具，不經刪去，何以升庵未見。諸如此類，全書約略相仿。蓋士大夫讀他人書，偶見有可喜或可論者，則隨筆記之，以資消遣，固無關于文獻，亦不成為鈔撮，較明人有心雜錄以為著作者，固略有間。誠能善用之，亦可以資文章點綴也。

參攷書

道光江陵縣志 第三十卷

鱣序瑣聞四卷 清末刊本

清宋清壽撰清壽字芥楣江蘇元和人仕歷未詳是編為葉名澧所藏據自叙言殆講學時遇僻事冷典檢查後錄以備忘者耳叙曰載籍浩繁汗牛充棟講猶皆儒局於隅解引据之家輒多挂漏得九忘一尚嫌虧簣僕少劬學目耕忘疲苦志紬繙縚繩莫竟鱣序餘暇條鈔成帙顏曰瑣聞識小云爾書中所錄自正史迄子集語均有之二氏之言亦多大抵皆只詳出處間加案語有數說者或並及之總之隨筆為解無定體也其詳出

處者如青丙舉周髀經上天曰青丙下地曰青戊躔逡舉方言日運為躔月運為逡穀楷舉字訓穀日出之色楷日入之色等是兼及諸說者如措大舉資暇錄云世稱士流為醋大言其峭醋而冠四民之首一說衣冠儼然黎庶望之有不可犯之色如醋之酸而難飲也故又謂之酸子或云鄭有醋溝其溝之東尤多甲族以甲乙叙之故曰醋大又舉海錄碎事云太祖與趙普議事不合太祖以桑維翰為窮措大及方輿勝覽云江陵衣冠藪澤諺云琵琶多于飯甑措大多于鯽魚自附案語者

如黃嬭舉歲時風土記云唐人呼晝睡為黃嬭林景熙詩黃嬭秋燈餘舊癖注金樓子載有人把卷即睡因呼為黃嬭按嬭一作妳有雖非冷僻語人習用而不詳者亦或錄之如九九則舉劉隱紀談所載諺語夏至後從一九至二九扇子不離手句起迄九九八十一家家打炭墼句止冬至後從一九二九相喚不出手句起迄九九八十一犁把一齊起出句止皆詳識之間有只堪作談助者如錄寄園寄所寄引北平舊誌載燕京八景之名則不關冷僻蓋隨手鈔輯本助記憶非同著作自難

律以體例曰鱣序者用易略例序語鼓篋鱣序後漢書楊震傳有三冠雀銜三鱣魚飛集講堂前蓋謂學校講舍也

潘瀾筆記二卷 小石山房叢書本

清彭兆蓀撰兆蓀字湘涵又字甘亭江蘇太倉人嘗遊江蘇布政使胡克家及兩淮轉運使曾燠幕道光初舉孝廉方正未赴卒初治詞章繼肆力於訓詁考據兼及佛家言中歲以後復盡棄所習而就性理之說求篤踐實履工詩駢文尤鴻麗沈博時尚重之著作有小謨觴館集懺摩錄經岐臆說等是編為中歲以前之作晚年自謂積累三十年刪而又刪僅得此區區而中間尚有前人已言及立論未安處總未敢自信徒疲心力而

已並有考據不過讀書細心而已一講此學便啟紛爭聚訟之端及咬文嚼字實被名士二字誤了等語蓋皆學道後省察有得之言非矯為遜詞亦非漫作排抵語者也第就書論書則是編精博平實在訓詁考據中正不多覯書分上下二卷無區判標目僅逐次劄記首易次書詩禮春秋等約略以類相從引證既博持論尤允如論惠棟之說經為專研古義斷非宋以後儒者空談說經所能幾及而矯枉過直穿鑿附會亦多有之其據漢碑孤文隻字轉通借以證經義尤所未安又謂自王昭素范諤昌及程朱諸儒出而後有脫文衍字之說凡諸經文類可敽以己意等語均切中近世經儒偏弊非持門戶之見故為攻擊者比也第亦偶有未允者如論易噬嗑得金矢從金取剛矢取直解反駁訟者先入鈞金束矢而後聽之說謂為周興來俊臣之所不為況乎成周之世此則宥於成見以後人仁義道德之說測古人風習制作之義所謂小疵不掩大純置之不論可也名潘瀾者以不自信所言為前人所未發謂即有之亦前人之潘瀾戔餘耳

參攷書

懺摩錄

清史稿 第四九零卷

續碑傳集 第七六卷

燈窗瑣話十卷 清道光間刊本

清于源撰。源字辛伯，浙江秀水人。道光時貢生。行履未詳。所著書除是卷外，有一粟廬詩稿。是卷純為詩話體裁，大致雍乾嘉道四朝人之作均有之，七絶獨多。已刻集者所録少，未刻集者所録繁。詩格不拘一律，要以風骨比偶為主。殆所謂乾嘉詩派源淵南宋辦香江湖羣賢集者歟。于所録詩，除畧紀事迹外，罕作評語。態度既慎，取舍亦嚴，固不似當時風尚，以選詩為要納排詆之資者也。姑畧摘所録，以見一斑。如女仙詩云，吹笙夜過碧蘇庵，洗佩還臨玉女潭。家住洞天渾似繭，滿懷詩緒學春蠶。銅官山色翠重重，蝦虎城邊第五峰。洞裏三千花姊妹，娉婷都道不如儂。蘇州斟酌橋酒樓題壁詩云，晚風吹雨百花殘，不典綈袍一醉難。還是去衣還去酒，費人斟酌是春寒。新年竹枝詞云，閒行坊曲看春聯，暗露嬋娟屈戌邊。小戶豈曾窺邸報，也隨人寫太平年。花朝詩云，吹香門巷鬧餳簫，一半春光上柳條。風煖不晴雷不雨，為他兒女做花朝。七律敝袍云，開箱檢點敝袍存，歷盡清砧夜擣痕。線密縫勞慈母手，天寒贈念故人

恩。壓肩聊禦山齋冷，擁絮同添旅榻溫。風雪殘年惟爾賴，縱教百結不須論。五律雨窗書懷云，樹影壓簾重，溪聲繞枕流。如何連夜雨，渾似一天秋。懶極翻成病，吟酣不散愁。浪將飛動意，博得醉鄉侯。斷句七言，如君王莫信高唐賦，何處山川不出雲。隔巷鷄聲驚月曉，入簾蟲語訴秋寒。芳草天涯人去遠，綠楊門巷雨來遲。貧不能償餘酒債，世無所用是詩材。閉戶不知花已落，垂簾但覺燕無聊。摘後青梅含醋意，種來紅豆是愁苗。狂態偶留緣被酒，名心未淨尚爭棋。詩酒情懷仍故我，鶯花時節又他鄉。五言斷句，如月寒秋在水，風急竹横枝。病貓秋向火，饑鼠夜窺燈。窗月涼侵夢，瓶花瘦入詩。秋光和月淡，蟲語透花涼。簾明初上月，風細不成秋。僧談兵後事，佛亦劫餘灰等，均頗可誦。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子部 雜家類

柚堂筆談四卷續筆談三卷 清乾隆間刊本 檇李遺書本

清盛百二撰、百二字秦川、浙江秀水人、乾隆舉人、素以精研經學為事、不屑屑于章句、官淄川知縣、以寧靜清簡為政、浙中土壤、相傳不宜于柚樹、百二得兩株、手植之庭中、竟結實焉、因自號為柚堂、所著文集外、有尚書釋天、周禮句解、古文徵、唐詩式等若干卷、尚書釋天、論者比之于胡東樵之禹貢錐旨、是編則讀書之札記、隨意涉獵、有得輒書、攷證析疑而外、自有所見亦記之、偶及雜事、筆談傳為中年以前作、多商榷書史文義、以四部為後先、雖有引證、究未脫結習、說亦未能盡安、續筆談則晚年手訂定稿、雖名為續、頗有矯改舊說未洽者、筆談中可議者、有曰心中無妓、不妨眼中有妓、君子所以矜而不爭也、治家之法、其上利導之、其次教誨之、最下者與之爭、故人樂有賢父兄也、如此一條、究作何解、于治家之法、人樂有賢父兄上、着心中無妓數語、將謂子弟有蕩佚者、則視其資質稟賦而教導其踰越閑檢耶、抑禁其勿然耶、所謂矜者何事、爭者又何事、且心中無妓數語、為明道先生學養功純以後事、豈盡人所能、又豈能責之子弟、再繹筆談與續筆談行文、亦不甚類、頗疑筆談若非有錯簡、必屬旁人偽託、以續筆談中有舊作筆談之語、正可影射、不然以負一時盛名、如百二者、當不致如是瞶瞶也、

參考書

清史列傳 第六八卷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子部雜家類

山志四卷二集四卷 清初刊本

清王宏撰撰。宏撰字無异，號山史，陝西華陰人，監生。康熙中曾被荐為鴻博，以病辭不赴。與顧亭林、吳梅村、曹秋岳、閻百詩、余澹心諸人為友，尤推重亭林，謂為古之義士，以遊為隱者也。于梅村則嘆為立志不卒，謂辛卯同遊，絕未有出山志，相別無幾，聞有荐者，及西歸已起官矣云云。蓋以逸民自居者也。精金石學，能書畫，尤善鑑別，著作有易象圖述、正學隅見、華山志、砥齋集等。長洲汪琬稱其文馳騁古今，悉有依據，非苟作者。黃州葉封則謂其學有本，固非徒博聞彊識已也。則其為人所重可知。是編據所自識，雖云屏居山莢，讀書之暇，偶有所觸，隨筆為記，雅俗並收，洪纖無間，久而成帙，題曰山志，蓋竊比容齋、南村之義，不賢識小。然實別有懷託，故國之思，固時時流露也。如山志卷一，首載明善顏堂自諭，繼則庭訓、寶訓，以明家教，又繼之以孔子、孟子、朱子之事，則示為學之端與所宗之在。其後復詳錄僧弘覺北遊集中載清世祖崇護有明陵寢，及痛惜明思宗為臣工所誤事，末並自謂嘗至昌平，守陵人為言章皇帝哭烈皇帝狀甚悉。今觀此集所載，蓋不啻三致意焉。讀御製太監王承恩碑文，較之俊所誤更痛切矣。二集卷一之前，更冠以有明帝系，詳舉帝后尊諱、謚號、生崩時地等，自太祖朱元璋始，迄思宗第七子慈焆止，末復附以所聞之异詞，皆不入卷內。而二集卷一之首，則自識為余既寡學而又健忘，每有所論述，適時輒不復省，晄生之不長，虞老而益，有以塞余心也云云。則其茹情不吐，可以知矣。其他自天人性命之理，古今治亂之機，百家六藝之瑣，人物動植之殊，罔不有之。雖立言不必盡允，而為文則靜穆雅潔可喜。至卷一及二集卷二中紀李自成陷潼關死難諸人事，多與綏寇紀略有异同，可互為證，尤足珍也。

參考書

清史列傳 第六六卷

碑傳集 第一三九卷

清儒學案小識 第一二卷

延州筆記不分卷　粟香室叢書本

明唐覲撰。覲字子朝、號延州、江蘇江陰人、嘉靖壬子舉人、性至魯、讀書非百遍不能成誦、然能致力於學、刻厲攻苦、終遂過目不忘、而成淵博、所著有唐宋詩文闡微、訂訛及本書等、本書全數僅十四條、不足二千五百字、未能成帙、見續說郛及粟香室叢書藏說小萃中、其卷首有山陰全武祥之序、謂四庫提要言續說郛飣餖不足觀、而此七種又皆只錄十數條、短於持擇、識者或病之、然各書緣此以存崖畧、佚聞瑣事、往往而在、可知

書實亡佚、此不過蠹餘刼灰而已、非全豹也、覲畢生概多致力詩文、鮮治雜學、故本書所錄、大多為校正考據唐宋詩文典證箋注錯訛之處、反覆駁詰、固甚精詳、即註解一道、釋義亦足、硜硜於窮源追本、毀之者或未免有膠柱鼓瑟之譏、而其生性之魯、亦可窺見、如釋李白詩中羅衣二字、云昔人註引古詩被服羅衣裳、曹植詩羅衣何飄飄、皆非、當以史記滑稽傳淳于髡曰、堂上燭滅、主人留賓而送客、羅襦襟解、微聞薌澤為本、又註桓温神州陸沈之歎曰、集覽云陸高平地、沈溺神州陸沈、猶王道陵遲之義、不知二字本出莊子、按莊子則陽篇、孔子之楚、有夫妻臣妾登極者、仲尼曰是陸沈者也是、又謂世人姓氏、多以郡名、引王氏為例、謂除太原王氏、瑯琊王氏外、有沛郡王氏、上谷王氏、山陽王氏、東海王氏、東萊王氏等、明其不可勝數、曰年祀渺遠、居誰適從、安得悉舍之而專就一太原郡、其餘千姓百家、亦莫不然、何君子之忍於誣其祖也云云、痛詆世俗之不學、洵為卓論、雖非大觀、固別自有見地、不同濫鈔也、

參考書

明許學夷澄江詩選後集

片刻餘閒集二卷清乾隆間刊本

清劉靖撰。靖字原圃，一字暢亭，河南新鄭人。少聰慧，能詩。康熙戊子時，年十五，入庠。弱冠登第後，初宦于閩，歷任要邑。繼調為台灣之彰化令，任滿升福建永春州牧。乾隆甲子以母憂歸，乙丑服闋，借補直隸景州遵化州等。陞任雲南順寧府，署迤西道，所在皆有賢聲。年七十二解組歸。越二年卒。世之言者，每誤其名為靖，蓋以應試名册及官文書之訛寫然耳。其家世系，以五行相生為名，靖兄弟輩名字偏旁均從土，不從立也。所著除政書外，是編為雜記之體，不分序次，皆追往憶舊之言，有前輩故交投文䞇詩者，悉錄其全首，行文亦清麗雅切，可見其人風采。旅途所經，偶見題什佳者亦錄之，頗有真賞。如錄淮安酒樓題句云：聞說西湖可樂饑，十年勞我夢中思。湖邊欲買三間屋，問遍人家不要詩。風格傲兀，言外之旨自佳。又如錄所見關侯廟集唐二聯，一曰三分割據紆籌策，萬國衣冠拜冕旒。又一曰吳宮花草埋幽徑，魏國山河半夕陽。謂次聯尤佳，此則取其超佚耳。若論莊重，允宜廟楹，次固不如首也。然此不過揚扢風雅而已。若關係史事，足為參證者，如謂吳梅村初與侯朝宗約終隱，已復出仕，為有不得已之故，並引吳詩死生總負侯嬴諾，及忍死偷生廿載餘諸語為證。及謂陸雲士之圓圓傳，並不考時論世，多為懸揣附會之說，不如沈虬之圓圓偶記，實情實事，直捷簡明，足為梅村圓圓曲證信云。並錄二文，且歷指陸傳之失。按陸傳人多見之，沈記知者較少，靖此言不獨為吳詩舉證，且為明崇禎帝后及袁田二妃辯誣不少，至自申其說者，如云司馬温公一代良史，所著通鑑與紫陽綱目並傳，惟帝魏而寇蜀，起後世之議，謂人有推見其隱者，言温公當為晉裔，晉承魏統，若以魏為割據之偽朝，則晉所承非正統矣，是乃温公不得已之苦衷，似有見解，則不免囿于俗儒正統迂論，深文周納，厚誣先賢矣。魏蜀孰為正統，豈筆舌情感之爭哉。

參考書

新鄭縣志　第十七卷

當恕軒偶筆三卷　清李舊鈔本

清王昊撰。昊字維夏，江蘇太倉人，明嘉靖時太常少卿世懋之曾孫。弱冠即負盛名，後以奏銷案廢，即一意讀書，不求仕進。與黃與堅等有婁東十子之稱。工詩，著有碩園集。康熙間召試博學鴻詞，授內閣中書。是編為所隨筆札記，有讀書考訂之言，亦有傳聞紀述之言。述遼金事頗多，而記明末事尤多官書未備者，如言流冦之始起，不過正德間薊盜劉七等八人，後至二十六人，因官司捕逐，遁入彰德府屬山中，被襲已可盡殲，乃指揮某欲因而為利，縱之，遂滋至數萬人，大師而後克之。

洊至崇禎間，流賊亂中原，賊首神一魁為秦撫洪所破，僅餘三百人降，本立可殄滅，朝廷獨許其歸命，未幾叛去，衆分九股，毒流七省，卒成甲申之禍。及周遇吉守寧武，城破巷戰，猶手刃巨賊百十人，矢集甲如蝟毛，身被數十創，夫人某氏，蒙古人，于遇吉殉城後，率家僮百餘人，先縱火焚居舍，隨跨馬彎弓巷戰，從辰至未，殺傷近千人，矢絕，方赴火死，家僮迄無一人降者，賊恨之，因屠寧武，伏尸二十餘萬，自是長驅三關，直達燕京，再無拒守兵，同時尚有應中軍及段材官，事亦義烈，此外紀張興、文艾、東卿、周王嚴及其他人等事，亦均與舊傳者有異同。其論作史之言，則謂家乘宜詳于州縣志，州縣志宜詳于一郡志，一郡志宜詳于各省通志，各省通志宜詳于一統志，至於採括事跡，彙為國史，所謂簡嚴，固從人事也。今為一方志者，而先恣意刊削，以為史家體貴簡嚴，得毋命筆者之失乎。嗚呼，簡嚴誠史體矣，率畧亦史體乎。云云，蓋慨乎當時地方志書及私家文集，記明季忠烈被禍者，多惕息畏葸，不敢直筆詳載也。人論是

編博洽者，亦即因其能多補史志之未載，特有不可解者，昊為世懋之裔，世懋為世貞弟，編中有言及前徽時，每云先弇州公，而不及奉常，豈昊嘗繼為世貞後耶。

參考書

清史列傳　第七零卷

國朝先正事畧　第三八卷

藜牀囈語六卷 清初精刻本

清程瑞祊撰、瑞祊字姬田、號菊邨、安徽歙縣人、因少年時嘗夢游帝所、侍者示以扁聯、旁額小書賜程槐江、故又以槐江自號、幼頴慧、博洽多聞、經史外、于諸子百家言、無不研勘深入、即釋老内外典要、亦靡不留心參證、年僅强壮即殁、故吴啓元跋、謂其素清健、尚可出山、蓋惜之也、是編成于病篤時、康熙己亥暑月初九日自識曰、天暑晝長易生倦怠、況久病乎、飯後每思引几、又以水穀難于尅化、不敢鼾睡、爰于側身倚枕之際、與兒輩言懷、目睫未瞑、口有所言、命其援筆書之、不倫不次、似夢非夢之語、信口而出、亦隨筆而書、顏曰藜牀囈語、觀之者勿以為癡人說夢、則邯鄲道士庶可引為知己也、夫又其長子世繩識曰、是集先君子病劇時所著也、世繩自楚江學使幕歸、見是書將成帙、以惜神為請、先君子笑曰、余特借此陶情、原不經意也、先君子口有所言、仲弟從旁疾書、手不停筆、十餘日而成、彌留時、復贅偈語一通、共計二百九十五條、釐為六卷云云、是則此書不過病榻消遣之資、原非主意著作、書中所言、程朱

道學、巷陌詭談、皆有之、評隲詩文、月旦人物、亦有之、雖謂自申其說、實多勦襲前人之語、往往有一字不易者、不過未舉鈔撮時所見書名出處耳、然亦頗有雋語、如謂有明宦禍、屢世相沿、不可拯救、其弊皆始于文皇、並歷舉永樂時成祖破壞舊憲事證之、及論有宋累世諸執政之奸邪、皆趙普開其端、並舉普暮夜受金、頌揚太弟疏及設為一誤再誤說等諸事實之、言固甚辯、要亦確有事理也、

定湖筆談二卷 清道光間刊本

清黃景治撰、景治字良輔、號定湖、又號湛塘、別號阿魏子、道光時諸生、本閩人、其父遷于廣東之南海、遂家焉、景治入邑庠後、即棄帖括、幕遊于閩楚吳越燕趙間、性豪直無容忍量、喜面折人、年老而歸、年已七十餘、又病重聽、鬱鬱不自聊、遂取生平所聞見者、隨筆劄記、並以設喻之文雜于中、以寄其憑論、其大要雖曰游戲勸懲兼而有之、而借題漫罵者實居多半焉、為文欲學古人、而筆力不吐、有時且併題旨亦不能達、惟上卷之首

雜說數則、雖無新義、尚稱平正、其入子部雜家類者、亦惟賴有此耳、如曰白沙語不邀人敬、不受人慢、為得中道焉、如曰余每聞說人之過、恍若說己之過、事或相類、而心輒惕然反而思之、人能說人、豈不能說我、人說我我不知惡、知人之說人、非即說我乎、我說人、又惡知人不知而反有以說我乎、人我詆誚相尋、我說人厚、猶恐人不我厚、況薄乎、薄則人益從而薄我、有之詎稱量而出乎、如曰佛門無不供觀音像、向善者固知所敬、不向善者亦不知所畏、以其慈悲也、不思作大士時、黑面猙獰、鬼且懼、況人乎、僧尼等輩、膽敢妄作妄為、秖見觀音常相、不知觀音變面等、雖非學問語、自是閱世後之言也、其餘紀佚事等、則近于小說、而文體又類于集部、故香山黃培芳謂其近集而進乎子矣、殆褒中之微詞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子部雜家類

霧台小補不分卷 清道光間刊本

清全連凱撰、連凱字白山、別號悟夢子、事迹里貫均不詳、據自序中所言詳知白陽教王法中等供詞之由、係得于承理該案之刑部廣西司經承人、及吾儕小民感激涕零諸語推之、殆為嘉道時一京兆齋民耳、不然亦久居輦轂下者也、書中文字鄙俚、體例尤怪繆、或為有心疾人所作亦未可知、全書本文僅七絕八首、長短句一首、五律一首、讚二首、聯一額一、皆擯詆梨園語、平仄多失諧、不成為詩、末復附書成題詞四絕及七律二首、謂為彈詞盲唱、庶幾或似、原不應入子部、徒以本文前有自序、長至二萬餘言、大旨謂梨園小部、聽者雖以遣日、演者實極艱辛、且流弊所及、淫盜生焉、己身受欺招愆、取辱三十餘年、追悔無及云云、文既費解、語更有同夢囈、且敘事顛倒重沓、判繆牽曳、殊無足觀、然因牽涉而錄之白陽教王法中等供詞、則至詳盡、頗可見當時所謂教匪者、皆無識愚民、妄改經書、偽造內典、不過希冀利祿、實無叛逆不軌之舉、及林清之變奪門情況、與官書不同、亂平戮犯爭先之狀、亦為官書未有、又紀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子部雜家類

林清案中李文成牛亮成馮克善屈四時諸犯、以及湘猺之亂趙金龍等舉措言動、制作名目、均如演劇、謂為誰生厲階、語至痛切、則不以人廢言、不以辭害義可也、

捫燭脞存十二卷 清光緒間刊本

清陳僅撰。僅字餘山，號漁珊，浙江鄞縣人。自幼穎悟，讀書默記，輒能成誦。嘉慶十八年舉于鄉，以國史館謄錄，議敘知縣。道光十三年，授陝西咸長知縣，撫字之暇，輒以講學為事。調定邊、紫陽、安康等縣，均有惠政。歷仕至寧陝同知，以足疾致官。咸長、紫陽、安康諸邑，皆立生祠祀之。同治七年，年八十二歲，卒于家。生平好讀經史，尤擅長小學，工詩，學杜少陵，頗似。著作，是編外有十三經蒙拾、前後漢書擷腴、羣經質、詩誦、三史擷腴、讀史贅言、唐書擷腴、名臣言行錄記要、文莫書屋詹詹言、竹林答問、讀選意箋、王深寧年譜等，凡三十餘種，多未鋟刊。是編共十二卷，分十一類，曰天時脞、地輿脞、形名脞、事制脞、藝術脞、服用脞、小學脞、方諺脞、動物脞、植物脞，每卷一種。第十一、十二兩卷，則為叢談脞。全書除末二卷，純為自抒所見外，餘卷大要皆採摭各書之言。凡說異事新者，輒以類相歸，亦有自舉其說者，或考證前聞，或訂正俗傳，頗不拘一格。採擷者如天時脞云：元好問詩駛雨東南來，趙子昂有駛雪帖。地輿脞云：天台一名大小台，以石橋大小得名。見天台山志。形名脞云：三峩，以分大峩、中峩、小峩也。見四川志。形名脞云：前人紀古今重瞳君臣有八人，舜、項羽、王莽、呂光、李煜、沈約、魚俱羅、蕭友孜也。今又得三人，顏回重瞳，見劉勰新論；古人無數及之者。元末夏主明玉珍重瞳，見紀事本末；明霍韜亦重瞳，見廣東志。自舉其說者，如地輿脞云：漢受降城在居延東北，太初元年遣因杅將軍公孫敖築塞外受降城。唐張仁愿三城，因其名耳。植物脞云：蔬果中子之最多者惟瓜，故瓜曰百子。甕大雅綿綿瓜瓞，義取此爾等皆是。讀之可以博聞廣知，自抒所見則叢談脞如云：孟光每食舉案齊眉，言其敬也。雖屬賢媛事，而未嘗有祝嘏之意。今人以偕老為齊眉，蓋取眉壽之眉，而特假此二字以文之耳。又相承必施于元配，更不可解。其說理自通，不能謂其執固。又小學脞雖不以篆籀為根，然引援經史，頗篤實精博。方諺脞亦然。書名捫燭脞存者，謙詞耳。

參考書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子部 雜家類

同治鄞縣志　第四四卷

惜陰志七卷　清季舊鈔本

清陳敬璋輯。敬璋字半圭，浙西人。籍里事迹，均未詳。惟據書首自題輯錄時日，有一元第七會之第十二運之第二世之第十四年丁未四月乙巳二十八日乙丑未正初刻諸語，按以推算，當為乾隆五十二年。是年歲次丁未，正月建壬寅，四月為丁未，四月朔值戊戌，二十八日為乙丑，均與所紀合，是則敬璋固為清高宗時人也。是書皆鈔輯前人所言，偶加補註，亦錄自載籍，自言其意者殆無之。第一卷錄元會運世及年月日時之說，

第二卷為卦例總局，第三卷為澉湖塾約、遺安堂日課，第四卷為葦溪自課，第五卷為十二時無病法，第六卷為讀書燈，第七卷為四部要語、讀書分年日程、讀書次第目錄等，元會運世等，見于皇極經世及禮記月令，餘則張履祥、馮京第、程端禮等及其他前人之言，彙而錄之，實無意義。觀其自敘曰：人生即以百年為期，自衣綳至屬纊，僅得三萬六千日而已，況不及百年者乎。此古人所以汲汲于愛時也。予不幸少孤，及長，雖知時之可愛，而一誤于因循，再誤于人事，齒漸加而學不進，用滋

懼矣、年來疾病交攻、日事閉戶、爰溯開闢之始、以至晷刻之微、旁及卦數、鈔于首二卷、次及于力學守身之大端、而終以讀書功程、所以著惜陰之實也、凡七卷、纂前人已成之書、非敢率意杜撰、鈔既畢、取陶都督語意題曰惜陰志、蓋鄉塾拘腐之儒、自立之檢束規範耳、書雖無用、然可見當年士人志學刻勵之新、雖老病猶不自放逸、豈今世浮薄學子、少得為足、日事于嬉者所得藉口而謾詆耶、鈔錄各種中、有文長者、多加裁截、如四部要語中、經取詩小宛篇之題彼脊令一章、史取魏畧董

遇三餘之言、及晉書陶侃惜分陰之語、于子于集亦然、其意殆以為如此類者多不勝收、僅舉一班、足槩其餘耳、然實足以表其拘鄙固陋也、

讀書雜述十卷 清同治間復刊本

清李鎧撰、鎧字公凱、一字惺菴、江蘇山陽人、順治辛丑進士、初任綏陽蓋平令、康熙己未、由博學鴻詞、入翰林院、授編修、充纂修明史官、壬申陞講讀學士、旋陞少詹太常寺卿、南書房行走等、侍駕南游、甲申二月、特旨授內閣學士、兼禮部侍郎、即告歸、後四年、卒於家、鎧為人目無傾視、口絕莠言、且天性友篤、兄弟終身不分爨、學尤淵博、上自河洛義孔精義、下逮經籍藝文原委、罔不具知、故王士禛稱其學為有本、然世人則每折節于

其侍從清華、詞章瑰瑋、實則僅其末技耳、所著有恪素堂集史斷等、至本書共為十卷、子目曰、讀書、實學貞遇、言行、處世、知人、家訓、官箴、讀經、讀史等、各別為一卷、所述多持身勵世之言、而造意沖和、立語莊重、如闢後世學者門戶之見、謂先儒論說、本不必盡同、程朱陸王多自相引證、而後之學者、主奴水火、各不相容、聚訟紛紜、祇於詞費而已、又謂學應以性之所近、不悖於聖即可、狂狷為夫子所取、從入之途、切勿輕議、又釋趨吉避凶曰、君子趨吉避凶、為善不為惡而已矣、蓋其深自信者、

善與吉類惡與凶類之理至世之所謂禍福利鈍不暇計也又論境遇曰境遇最足練人品貧至不堪而卒有所不為不謂之君子不可矣諸條偶然披讀即覺沖和仁靄之氣使人如坐光風霽月中陸隴其推之為理學大儒信非虛譽也其他所語雖亦多居家涉世日用切近事然實易俗移風砥障狂瀾之作非拘拘於章句口耳之學者所可望其肩背者也

參考書

光緒重修山陽縣志 第十三卷

福建通志古蹟校勘記一卷 上虞羅氏藏魏錫曾手鈔稿本

清魏本唐撰據魏錫曾題識本唐字又瓶侯官人遂於說經著作甚富多未刻此通志校勘記古蹟門中金石各條錫曾摘錄別為一卷不知其全書尚存否中分訂誤改編補編三類訂誤訂其疏失改編釐其先後失次補編則補所未備也於前人譌誤悉據墨本訂正凡糾孫星衍寰宇訪碑錄者二條馮登府閩中金石志者八條餘皆糾通志及府縣志總十九條如考南安張方平神道碑之為曾公亮祖墓方平葬於宋城永安鄉仁孝里見蘇軾撰墓誌不得在南安閩縣平遠臺辛炳題名炳紹興中人不當有忤蔡京事于山光孝觀二斷碑為偽作林侗誤載入來齋金石考龍溪縣重建龍祠記書撰人危真曾昇之遠不相及疑有訛舛或後人贋託朱子跋蔡忠惠獻壽太夫人儀紹興庚戌為紹熙庚戌大抵確有依據不為空言錫曾稱其實是求是猶經生家法未為虛美考閩嶠金石者有取焉

芝省齋隨筆八卷 上虞羅氏藏殘稿本

清李遇孫撰。遇孫字金瀾，嘉興人，官處州訓導。據自序，稱書共八卷，而此本祇三卷，蓋佚已過半。首卷說經，二三論小學，兼及史事，卷六考石刻，七八論詩文。但據目錄知之，而目錄亦脫四五兩卷，不能詳其故矣。卷中多增刪，出遇孫手，其眉端朱筆批語，則諸暨葉敬筆也。遇孫與從兄超孫、富孫，有後三李之目。學有根柢，中如據儀禮特牲饋食禮鄭注證振振公姓為公孫，以正毛誤。論沈彤果堂集議禮諸文，間有遷就，失經旨。說文段

注雖嫌武斷，然實空前之作，皆精確允當。又如謂孟子是猶執熱而不以濯，舊說不近情，當是當暑浴濯，雖未必確，亦可備一解。他所考訂，類是者多。惟所錄三硯齋影宋鈔國子監刊書序，及春秋注疏，後漢書諸牒，不知三硯齋主人為袁廷檮，沈彩平湖陸烜侍姬也，亦云不知何人，未免失之眉睫。書中好採前人成說，然如沈起春秋經引慎思錄，茅聖傳見聞臆錄，王一元勾餘識略，李煒團趣偶存諸書，大半已佚，賴籍遇孫徵採，以存厓略。所採團趣偶存中典型遺墨記一篇，最有關史事。案李氏字赤茂，號格齋，嘉善諸生。父實參史可法軍，獲交陳子龍、楊廷樞、夏允彝、吳應箕、揭重熙、張自烈、顧杲、沈自駉、魏學濂輩，盡一時賢豪，輯存遺札，為此記。間述諸人軼事，其辨魏學濂之汙偽命，謂當李自成破京師，學濂約孫奇逢舉義不赴，又謀匿而王子，閒行南歸，不就。二十日，作絕命詩，自經死。海甯祝淵城破時與面蟄哀曲，因致書劉宗周，宗周慨然出涕曰，有心人舉事，死於十五日之前，死於十五日之後，等死耳，寧足累魏子乎。而以伏氣使酒，為仇家搆陷，學濂事，他書或白其誣，然

未有詳盡如此者，其為仇口誣衊審矣。至載嚴書開逸山集中，記灌薇野客謂元順帝為宋瀛王子事，累千言，溯其說昉自權衡庚申外史，提要詆為無稽，嚴氏之言尤荒誕不可信云。

參考書

清史列傳 第六九卷

龍川駢語不分卷 上虞羅氏藏明鈔本

佚集名及撰人名氏、但書衣標曰龍川駢語、然中有賀新郎詞云、吾家舊事從來別、有孟嘉孟陋兄弟奇絕賀董右坡薦文云、思等幸同門下、與張爐山書云、如思者身疵名賤、上魏安峰書云、如某者天下窮流、河朔鄙士、病不獲試、上書云某衛郊賤士、河朔小儒、為子辨冤書云屬嘉靖之辛酉、僅郡縣之賓興、按辛酉為嘉靖四十年、知其人孟姓名思、籍隸之河北、嘉靖時人、而黃氏千頃堂書目、嘉靖末未登科人別集中、亦有孟思龍川

集、注云濬縣人、通判、與此正合、蓋即其人也、駢語殆是集中一種、雖大都應俗之作、而文筆雅近南宋詞尤酷肖龍洲集、且文後繫詞、例亦罕見在明人集中、蓋別具一格者也、黃氏雖箸之錄、而未注卷數、疑并未見其書、當時既未板行、今其全帙存佚、益不可問、念思命途轗軻、沈淪下僚、天且并其文字奪之、斷璧零璣、僅免湮沒、故亟箸於錄焉、

夢園子一卷 清光緒間刊本

清方濬頤撰、濬頤字子箴、號忍齋、安徽定遠人、道光進士、仕至四川按察使、著有二知堂文集、此卷為其六十歲後學作古文稿、自謂心慕南華、為文中神品、輒不自揣欲效法、終病淺易、平時論文、深鄙門戶之見、第守宣聖辭達而已之訓、庚辰移家平梁、辛巳夏因避暑思學蒙莊文字、于是日操不律、久之遂成十二篇、云其目曰嗥嘐居、譎觚諦、蕭曼詮、蠹沒訓、暉睹辭、廖㻭談、嘆喋篇、讖欚旨、建犴解、庢庌論、嵬瑣說、啨吟語、其文如何、其

旨何居、姑暫勿論、先就此十二目而言、則南華首逍遙游、破成見也、次齊物論、均等差也、自是而降、內篇諸題皆各有取義、前後銜接如貫珠、文縱極詼詭寓託、而義顯界嚴、初無晦澁語、亦無濫漫語、篇名亦仍是尋常之字、尋常之言、且惟恐人不解、而悉括一篇之旨于篇名數字以內、今此書十二篇之名、强半令解難知、如嗥嘐見于玉篇及集韻、為寂靜無人貌、以之首冠題篇、從南華例當為明義闡宗語、然揆諸其文、則始曰盈天地間[illegible][illegible]擾擾、其次則曰老聃問于廣成子、問于鴻濛、苦于

達磨、達磨喟然、而終之以一室之内可藏六合、彼蠻氏觸氏方憂其國之小而爭也等語、此何發于篇旨乎、其次如譎觚見于周禮疏、謂譎詐觚角也、蟲沒、見爾雅釋詁、猶黽勉也、嘍喋見淮南子、連犿見莊子、嵬瑣見荀子、此猶人所多知者、若睴睹訓富、襳襹毛羽衣貌、庢屖不齊狀等、已非常見之言、而廖瑹見于劉歆遂初賦、音讀且不詳、逴云語義取以名篇、非故矜淵博欺人、即自病淺易求深之失、書中所言大率委瑣常談、而模襲周秦諸子文體以出之、實不逮遠甚。

閒居偶錄不分卷 清舊鈔本

清徐時作撰、時作字鄴侯、福建建寧人、雍正閒進士雍正閒進士、曾知邢台縣、彊直有異政、擢知滄州、以母老告歸、倡建濉川書院、又仿范氏義田法、捐田為贍族費、有崇本山堂集、是編為其隨筆雜記、佚聞異事政紀瑣談咸有之、卷末復多錄閩中故家舊藏玩好之名、不必均信、而皆傳聞有自者、于詩文散句、前人言行、亦時有錄紀、或發為議論、則多因果恆言、或功令例語、非真能自抒所見者也、按時作與張鵬翀為同年、過從甚篤、又嘗親炙方霧皐光儀、縱一行作吏、簿書鞅掌、文學亦應自有可觀、而此書了不見才華學問有何殊特處、殆信筆寫記、尚未整理成稿者耶、所記中較可採者、如閩人呼天后為馬祖、閩語祖姐也、馬其后之乳名、手一條、可資祀典參證、此外則撮錄會典中清初養老之禮及高宗首次南巡諸諭、較為簡盡、紀王士禛子裔寥落、屋皆拆賣、僅存帶經信古二堂、以有清聖祖御書匾額、無人敢毀賣、及其門下士周旋存恤狀況、子孫不肖構訟情形、可供談助而已。

參考書

國朝耆獻類徵初編　第二二九卷

碑傳集　第一零五卷

屏史前十七卷後四卷　明崇禎間刊本

明鄧士亮撰。士亮字寅侯，湖南華川人，仕履未詳，僅據書中所言，知其曾司揚州關務，為綿州教官，及署陽江守龍湖而已。書分前後兩編，共二十三卷，前編十七卷，體例龐雜，第一第二兩卷為雜詩文，自敘謂文園倦困，藥草時侵，漁獵既已不廣，藻思併爾零落，是則為消遣病魔之韻語，應入集部者也。然第三卷之前，又自敘為以文寫品貌形體，如畫工作畫，顧實則取古人形跡發為儁語諧語而已。第四卷之前，自敘謂專為文人而

作，分為文譽矜負感忿等九目。第七卷之前，自敘為因交友而著。第九卷之前，自敘言人生不得行胸臆，百歲猶為夭，故著飲酒而附以嗜好。第十卷為癖好，第十一卷為烏賊，第十二卷名白門剩草，第十三卷名綿州續草，第十四卷名龍湖小草，第十五卷名龍湖雜箸，均雜詩文也。第十六卷名初機語，為佛家之言。第十七卷又有自敘，謂聞京師虜警，大盜橫掠，帥不能兵，為恚滋甚，歎息時艱，發為大畧云云，蓋論軍國之事者也。後編四卷，均評論古人語，帝王卿相聖賢閨閣，咸在月旦中。其

言不必允尚不失為獨持之見體例亦正不似前編雜蕪漫難次類名屏史者用孟嘗君屏風後嘗有侍史主記所與客語事亦誕妄之著耳不副實也

讀書雜識十二卷 月河精舍叢書本

清勞格撰格字季言浙江仁和人與次兄權俱以治經名補諸生後一時有二勞之目其長兄檢曾為之作傳謂其生于嘉慶庚辰歿于同治甲子所著書有唐郎官石柱題名考二十四卷唐御史精舍台題名考三卷及本書十二卷並謂其幼極敏慧勤于誦習年十二三即畢諸經性尤沈靜有成人風度嘗病咯血靜居一室于枕席間讀漢唐諸史三年平居讀書必置一冊于几有疑義輒記其間積久遂成巨帙太平兵起三次遷避家室飄零圖書散失終以憂死云是編即其所記病篤時託之于摯友丁寶書者據丁敘言受託後未暇檢閱遲至十數載始得董理則皆叢碎瑣稿未能成書勉為排次略以時代為後先云十二卷中惟第三第四第五三卷為晉書校勘記第九第十兩卷為宋人世系考較有倫次秩序餘皆散筆札記之屬以訂正古人文字墓碣銘書典籍訛異為主皆飣餖瑣屑之言也倘有人取為資料汰冗去蕪勒為文章亦可以發皇不少

參考書

碑傳集補 第五零卷

虎坊雜識四卷 清嘉慶間刊本

清黄培芳撰。培芳字子實，廣東香山人，仕履已見粤嶽子提要中。是編為培芳寓京都虎坊橋宅時消夏之作。自謂時稽南歸，觸古抒臆，援今抽牘，語不求倫，涉筆成帙，僑次虎坊，爰以題編云云。四卷皆雜鈔前人文字或言行，而微附以議論，或一事一說，或數事一說，全無定例，要在自寫所懷而已。言有平正通達勝人所見者，亦有拘執沾滯泥古太過者。各卷雖無明顯判題，然亦隱以四部居別，如甲帙之首，錄虞書夔曰戛擊鳴球，至鳳凰來儀一章，謂文中祇用一下字，而堂上堂下之界判然。若此字法，惟史記得之，及不越四十餘字，八音不遺，九成如見，聯貫錯綜，極離合變化之妙，噫至矣。宇宙大文，其必肇于經手等語，極致推崇，此純出尊經一念，不必即允如所論也。又如錄陸稼書問學錄答吾道一貫章，謂此最說得貫澈，近人有以忠恕二字皆貼一解者，以為微分體用，不可拆開，意在融洽，不知已說成二以貫之矣。先儒說此等處最精，豈容妄意翻新等語。陸說本就中人以下立言，此論雖未揭出本指，固自平穩

寡流弊。不得識以庸淺也。其他如論應曜與四皓之出處各有所是。詩小序去古未遠。較為有據。不可盡廢。訓詁之學每以近世名物彊疏古文。王介甫上仁宗書宜改制科不得因人廢言。顧亭林日知錄天下郡國利病書足以待撫世宰物者之求。考據家論事每不顧天理人心之安。輒以有書為據。蓋考據家長于訓詁而不必長于理解等條。均能平情衡理。從大處着眼。至禹貢三江既入一語。贊康成之說。引馬中錫謂為百世以俟聖人。及謂惠定宇箋注太上感應篇。比于朱子注參同契。可與古笈並傳。以為知朱子即知惠等。則又嫌稍失之過。漢世經儒本多異傳。豈能一概抹殺。惠之注太上感應篇。旨在因果勸懲。與朱子不倫。惠之學望。自有可傳。不在注此書也。

參考書

清史列傳 第七三卷

嘉言錄一卷 清季精刊本

清劉崇元撰。崇元字厚菴。廣東廣寧人。仕履未詳。僅卷首黎陽田中玉序中。有為三晉首郡及世美簪纓家傳忠節等語。知為系出舊家。而官于太原者也。書為格言集之屬。全卷分為勉讀為學省心主靜立志立品敦本治家慎微自反改過安命磨練謙讓容忍克勤崇儉謹言為善處世應事為仕達觀養生格言清言諸類。皆取古人之法語讜言錄之。每類或數條或數十條不等。大抵以程朱為宗法。然陸王之語。或前乎程朱者亦有之。非以程朱為門戶也。例如第一篇勉讀首錄朱子曰為善最樂。讀書便佳。然少年欲知為善。又必由讀書。次錄程子曰讀書將以窮理。將以致用也。或滯心于章句之末。則無所用也。第二篇為學首錄程子曰古之為學專養性情。蓋性者仁義禮智信。乃道之體。情者惻隱羞惡辭讓是非。乃道之用。故養性情即學道也。次錄朱子曰知其性分之所固有。職分之所當為。而各俛焉以盡其力。千古聖賢之學。只是如此而已等。可以知其概凡矣。其餘各類。亦復若是。蓋理學之儒。取古人言自儆且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子部雜家類

教人、非必著書而壽世之謂也、

禮耕堂叢說一卷 湖州叢書本

清施國祁撰、國祁字非熊、號北研、浙江烏程人、嘉慶時諸生、以工詩古文詞名、與同里楊鳳苞均為阮元所賞、鳳苞熟于明末事、以南疆繹史十二跋知名、國祁以熟于金源事見長、以著金源劄記為世所稱、實則國祁博雅好古、不僅擅長文史也、晚年家貧廢舉業、為戚氏筦會計于邑之南潯鎮肆、所著書除金源劄記及是編外、有元遺山詩注金源雜興詩史論五荅吉貝居暇唱禮耕堂集等、是編為文凡三十六首、皆考據之說、碑碣銅器占其大半、音讀字義次之、末數篇吏雜論書帖等、實跋題散文彙而成編者、若嚴以繩之、應入禮耕堂集中、不當別為此卷、特因屬後人所輯、無可歸次、而姑如是存之耳、諸文立說大旨、皆能根據經史自為一解、顧信古既篤、膠固之執時亦未能免焉、蓋經生之常習也、如玉田詞說淦水集說濟南集說等諸篇、皆反復推求詩詞本事、縱有所發、然自古詞章家言、皆託興寄情語、焉能一一指實、雖葩經三百、小序且不足盡信、況自為穿鑿耶、于四十二章經說、則摘三本不同之字為言、

內典出于梵文，傳譯不同，又豈僅據漢語所能考證，他如周禹說周上制劍說漢晉等碑文碣文諸篇，亦復如是，特其引證辯洽，可為讀書參佐，若信為不刊典要，是枉瑟岐逵中又益岐也。

參考書

清史列傳 第七三卷

碑傳集補 第四七卷

咫聞集四卷 清乾隆間刊本

清郭為崍撰。為崍字南源，山西猗氏人。乾隆間貢生。因家業艱難，以硯田撫兄若弟之孤，皆成室成名，人因是以孝友重之。其教書能誨人不倦，生徒常滿，蒲人士之經其指授而得補博士弟子員者，逾百人。平居為學尤極刻苦，於天文地理疆域山川及古今治亂源流醫卜星相百家之書，無所不讀。嘗謂理以心得為精，事以典故為據，每有聞見，以為可採者，輒走筆錄諸紙，粘于壁間，居室幾滿。是編即粘錄之紙彙而鋟刊者也。據其

子帶淮所敘，實為崍之未定稿，原約六萬餘言，為崍歿後，壺關馮子靜為之鑒定，删習見習聞者約十二三，復因原本亂次無序，帶淮更分類校繕，別為二十四目，卷一曰歲時陰陽朝制官職，卷二曰學校選舉婚儀喪禮經解史疑，卷三曰詩學字義祀典稱名服食器用，卷四曰方言正訛釋教物理傳奇戲具珍吳緒餘等。大抵皆抄撮載籍中不常見語文，以自備遺忘者耳。自中其說者偶爾有之，亦頗有見解，如曰千古說經之謬，未有甚于孔氏三世出妻者也。說者曰伯魚之母非出，期而猶

哭夫子何以責之子思母非出吕為死于衛非出而嫁于庶氏門人何以云庶氏之母不當哭于孔氏之廟若子上之母之為出母則固有明文矣不知儀禮云父在為母期喪服四制云父在為母齊衰期者見無二尊也夫父在服母三年者唐開元以後之禮周時止服期踰期不得哭詎以出母不得哭乎且檀弓所言出母者人之生母也三禮無生母之稱凡言出母皆生母也故儀禮期服云夫為妻出妻之子為其母如出母是出母之出固不得混于出妻之出明矣蓋妻與夫對可言出母

與子對不可言出天下無出母之義子思之母妾不得哭于廟詎出而不得哭于廟乎其云死于衛者子思仕衛母就子養固理之常其云庶氏之母者門人不敢漫稱妾母故云庶氏之母若以庶氏與孔氏對舉如經史君氏夫人氏伯氏仲氏之稱將亦為族氏之氏乎歸安沈樹德力詆其謬真足破千古疑案等語固極透闢可為曲學棒喝又如詳述春牛芒神作法知其顏色服飾等皆從本年干支立春日干支等定之與俗傳表徵旱澇者不同而以宋景祐元年頒示天下之土牛經四篇為據亦足廣博聞而資噱談也著作有目耕草晉乘核實等名咫聞者殆取晉文公吾未之能行也咫聞則已多矣語義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子部雜家類

湖樓筆談七卷 第一樓叢書本

清俞樾撰。樾字蔭甫，號曲園，浙江德清人。事迹著述詳前讀書餘錄、茶香室叢鈔諸書提要。湖樓筆談七卷，亦其獺祭之餘，志奇抒見之作。計卷一、卷二談經，卷三談史記，卷四談漢書，卷五談小學，卷六談詩文，卷七談襍事。曲園經訓、小學、歷數、詞章，卓然為海內宗匠，其議論已散見前臚各書，惟論史當以此書為最。如卷三秦列侯條云：秦有列侯，又有倫侯。琅玡臺刻石云：列侯武成侯王離、列侯通武侯王賁、倫侯建成侯趙亥、倫侯昌武侯成、倫侯武信侯馮毋擇。倫侯之名，止見於此。此倫侯之名，實一斑，史家忽畧未知者也。趙高條云：始皇紀二世三年，沛公已屠武關，使人私於趙高。按高帝紀，遣魏人寗昌使秦，然則望夷之事，高固受計於沛公也。高本趙之疏屬，索隱謂高痛其國為秦所滅，誓欲報讐，卒殺秦子孫而亡其天下，未為無據。使子嬰不殺趙高，高祖入關，必有所以處之矣。是趙高實留侯之徒，尤為讀史記者所未知。古人讀書慎密，信非後人所及。至駁賈山至言堯舜禹湯文武累世廣德，以為子孫基業無過二三十世者，罪始皇語云：二世三世至於萬世，傳之無窮。此乃臨文之宜，以此罪始皇則過矣。語尤平恕。此雖僅全豹之一斑，亦可窺全書之旨矣。湖樓筆談云者，其自序云：余頻年主講詁經精舍，有樓三楹，可以攬全湖之勝。春秋佳日，輒倘佯其上。然其地距城遠，賓客罕至，或終日雨，則終日不見一人，無與談，談以筆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子部雜家類

潞城縣志八卷 清康熙四十五年刻本

清張士浩撰。士浩字配天，涇陽人。康熙三十四年以官潞城知縣，為政最稱廉惠。病潞邑地瘠民貧，凋瘵日甚，嘗核減草豆，募墾荒田，且全邑之城池、廟學、橋梁，悉出俸錢葺創修，雖教千金不惜，堪稱名宦也。是志成於康熙四十五年，其意慨舊志病明萬曆間馮惟賢創修之謬訛簡略，不足以徵文獻，王𦒰間知縣王博雖曾二度重修，猶疏陋不足為訓，因而重輯訂補，俾後人便於稽考

焉。全書共分輿地、建置、食貨、典禮、官政、人物、藝文、禨祀八門，而以五十九小類分隸之，且每門之前冠以小序，略述設此門之大意，更於每小類之中前後多列一論，歷述沿革，一辯利弊，使讀者易於明瞭而感動，洵嘉也。士浩宰潞邑，獨重建設發生，故是編於建置、食貨二門特加詳，建置目下則於某廟之何年重修，某橋之何年新設等等，均能一一詳述，且闡明其故；食貨志下則闡于嘉靖十年至康熙四十五年，潞邑人數之消減

增減，明京額官民地之畝量，順治四年迄至年之蠲荒，及順治二年至三十九年，累次之開墾等等，無不精覈載明，俾供後人之參考。且于序論中，痛感田潞邑人丁之隨朝遞減，以至康熙間雖稍增長，視嘉靖時猶未及十分之三。並言潞邑田畝之磽瘠，舊令征賦之煩苛，非數十年之鞠憫哀矜，禨派蠲免，不足增人丁、蘇民困。凡此諸端，皆足以要害後代，見其功不僅在考沿革、徵文獻而已也。

平順縣志十卷 清康熙三十二年刻本

清杜之昂撰。之昂字坦如，河南扶溝縣人。是志爲康熙二十七年官平順知縣時所修。案平順舊屬潞城，明嘉靖八年始撥潞城十六里、壺關十里、黎城五里，共三十一里，奏建縣治。其地多山少水，土瘠民貧，且多慓悍獷獰之士，嘗聚衆爲亂，放火殺人，是邑之設，蓋於平賊之後。地方馴順之後，故名曰平順。平志之修，始於明萬曆三十三年，邑令趙完璧。清康熙二十二年，知縣劉徵又曾續訂。此志成于康熙三十二年，距劉書僅十六年，故其間多類多依照舊志，增補極少。全書共分十卷，爲類六十九，計輿圖、封域、建置、官師、賦役、選舉、人物、祥災、藝文，而以諸小類附隸各門。所述繁簡得當，秩序亦井然有條，而尤以據輿圖爲本志，能使讀者於縣之大小城之新舊，與夫縣治學宮之結構，皆可按圖稽閱。其有資考證，有裨實用，要不淺也。但亦有可議之處，如選舉一志，是書於各科名下，均題于明，其意蓋謂不明。然以平順爲明嘉靖八年所設，明以前無此縣，因不載歷代科舉人物，則何以於舉人下列弘治壬午科之申錡、貢士下列嘉靖元年之王紳耶。既列弘治壬午及嘉靖元年諸科，則唐宋諸朝，亦當備載。今志未載唐宋，則是申錡、王紳諸人，亦當刪除之也。蓋平順未至弘治壬午嘉靖之年，尚未成縣也。此雖小闕，係縣治沿革甚大，舊志錯誤，此編未改，讀者奇忽視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潞城縣志四卷首一卷 清光緒十一年刻本

清崔曉然、楊篤等原撰，程達天等校訂。曉然字未詳，直隸贊皇縣人，光緒四年官潞城知縣，在任凡四年。篤字秋湄，著籍山西鄉寧縣，同治甲子科舉人。曉然修潞志時，邀為總纂。達天字亦未詳，直隸南和縣人，光緒九年，由官潞城知縣。案潞城與平順毗連，明嘉靖八年以前，潞城原統平順，八年後，平順始脫離潞城，單獨成縣。故入清以來，二縣多有志乘，潞志修于康熙四十五年，平志修于康熙三十二年，乾隆二十九年，平順忽被裁汰，全縣之學與地，復附潞城，是志成于光緒十一年，已在潞、平順合一之後，均全書纂修，合兩志而為一，於平縣未裁以前史事蹟，仍平順舊志書之，既裁以後，則直附潞城志中，體裁頗為公允。書分四卷，卷一為疆域圖，山川圖，城池圖，鄉鎮圖，星度經緯譜，歷代地名譜，官師譜，貢舉譜。卷二為建置沿革考，田賦考，學制考，祀典考。卷三為山水記，風土記，大事記，書籍記，金石記。卷四為名宦錄，鄉賢錄，忠義孝節錄，耆舊錄，貞節錄，雜述，體例科目，與舊志出入不大，而考核精詳，文筆簡括，殆有過之，洵縣志中之佳作也。然全編敘述之法，分圖、譜、考、記、錄五類，係源本史漢舊章，實較他志之概以一志字目之者，為善多矣。於五類之中，多有精覈可稱之處，就中以山水記之于每山每水，皆能簡述脈源，詳參古籍，尤為可貴，如魯般窟、虹梯山條下，引水經注倉谷水，及山海經神囷山之文相參證，并考出酈書之所言魯般窟，其地即當虹梯之東，而度宸眩隧之地，晉書謂之大頭山萬花水之上源，山海經謂之神囷山，與虹梯為近，並虹梯之名，是以概之魯般窟，雖是一險隘耳，亦無學者精覈不苟，深有根源也。他若金石記，書籍記，均能上自魏晉，下逮明清，殘碑斷簡，冥搜無遺，且附提要，迥亦非尋常志書所能及。其惟書籍記中，所載之書籍，半多亡失，存者不過所附列近人撰述之數篇，邑志而已，且將萬曆二十三年，周一梧所撰之平順縣志一書，誤列于萬歷潞城縣志後，而後面又列康熙平順縣志一書，使人於閱不明，是其微瑕也。

嵐縣志十六卷 清雍正八年刻本

清沈繼賢、常大昇同撰。繼賢字鶴書，浙江海寧人，出身進士。大昇籍貫未詳。雍正七年繼賢官嵐縣知縣時，大昇曾充訓導。考嵐邑之有志，實始於明萬歷十六年，知縣應春萌創粗備，僅分八卷。康熙十二年間，邑令楊鼎有志續修，不果，直至繼賢掌斯邑之第二年，重修之業始克告成。始自萬歷十六年以後，嵐邑之官師履歷及制度因革，俱無可考，是編乃收備載焉。

全書共分十六卷，科門依卷數分列，計建置、城垣、衙署、田賦、戶口、職官、儒學、壇廟、山川、疆里、選舉、孝節、仙釋、藝文、物產、災祥十六門。較舊增倍加詳，是其所長者。惟舊志共分八，為土風雜記，是編缺載，亦可無議也。考是編凡例有風俗隨時變易，不能一轍，嵐俗惟勤儉朴儉，猶有唐魏之遺，若其冠婚喪祭之儀，率多簡陋，載之於志，殊不雅訓，故存闕而不錄云云。是此書之不列土風，不過因其不雅訓故耳，殊不知風俗之別於正禮，正因不雅訓，不然何以謂之風俗。風俗可以驗污隆，察民情，以裁政令，志乘之設斯目，意即在此。且風俗既隨時易變，不能一轍，則修志者更宜隨時采錄，以觀其變。若因其不雅馴，不一轍而删之，則古昔輶軒之官，設之何用，而孔子删詩，亦應祇錄雅頌，而捨國風矣。此乃是編之缺點，後人重修嵐志者，亦可不注意也。雖然，是編亦自有可称赞之處，如藝文一志，搜輯甚富，且多切實有用之作，如邵其昌所撰趙侯清減稅額碑記一文，伸述嵐邑減稅之重累，趙侯愛民之深切等等，知縣張辭所撰之請減嵐縣地丁錢糧文，皆關係民生至鉅，後之掌是邑者，均可觀是文，以酌量其政令，為益殊不淺也。

鄉寧縣志六卷 清順治七年增補明萬曆二十年刻本

鄉寧縣志，原傳於世者，約有五種，首爲明萬曆二十年焦守已創修本，次爲清順治七年侯世爵增修本，又次爲清康熙十一年張聯箕重修本，又次爲清乾隆四十九年葛清重修本，最後爲清光緒七年馮安瀾等續修本，此書即爲順治增修者，侯世爵撰，世爵遼東錦州人，順治七年，官鄉寧知縣，在職八月，而是志增修告成，鄉寧舊志，原分輿地、田賦、官司、人文、食貨、雜撰六門，是書雖曰增修，但于舊志之門別類，絲毫未動，且即將舊志書板作底，僅於人文志科貢類中，增補數頁而已，故舊志原有之簡陋錯誤，是編均未能增訂，而舊志科貢類之原來次第，反因之而紊亂，至於文字錯訛，更不一而足，侯氏自序中有凡一邑之內，七年之中，事理有當去當存，人物有宜褒宜貶，不得諱其所私，而亦不得阿其所好云云，讀者苟持斯言，以觀是書，當有名實相背之感也。

鄉寧縣志六卷 清康熙十一年刻本

清張聯箕撰，聯箕字松濤，奉天廣寧人，是書爲聯箕官鄉寧知縣時所修，鄉寧在春秋時，爲晉鄂侯所都故地，又名鄂，論其沿革甚古，但疆域狹小，且僻處萬山，故人物文獻，殊少可述者，舊有之志，爲明焦守已纂修，譌誤疏闕，自不能免，侯志增補寥寥，亦不足爲訓，是編成於康熙十一年，除順治康熙十餘年間之典章文物，推廣增益外，於焦志之失當處，多所糾正，如輿地志建置類中，焦志敘晉鄂侯世次，列於五代唐之後，觀者難辨，是編則依歷朝排述，眉目較爲清晰，又分野爲全郡共同，沿革乃一縣獨有，論其性質，分野原屬天文，於志乘無甚關係，删除無妨，即不删除，亦當繫沿革之後，俾讀者識其先後而明因，蓋於務本也，焦志先分野而建置，即沿革，殊爲失當，此書反之，甚是，凡此種種，皆是編之善，不可不申明也，然亦有缺焉者，如焦志田賦志內，各朝年歲，無不詳細載明，是書則大都僅列朝代，而失年歲，後之人不知此地因何年蠲除，何年墾殖，殊失

跡陋，又人文志中，舊志多出互見，例如王炳如萬歷戊寅貢士，乙酉舉人，舊志並舉人貢士兩類中均行列入，此志則僅見於舉人，而忽於貢士，殊嫌不明。再如田畯所撰鄉寧知縣李枚吉思碑記一文，無關典縣治，而舊志載列，此志刪削，尚覺有見。核其目，全書分六卷，輿地建置卷一，山川形勝卷二，田賦戶口卷三，職官人物卷四，風俗土產卷五，雜記遺文卷六，與舊志較之，卷數同而分門設目，甚有出入也。

鄉寧縣志十五卷 清乾隆四十九年刻本

葛清撰。清字填先，潞陽人，乾隆甲子科舉人。鄉志在康熙十一年間張聯箕曾一度手訂後，百餘年中，雖重修者頗不乏人，然皆旋作旋輟，均無成功，直至乾隆四十年，清宰斯邑，始悉心修訂，閱六載而成。凡百餘年中，鄉寧人物之增益，典制之興革，均備於是編矣。舊志皆作六卷，此書擴為十五卷，每卷繫一科門，計疆域、山川、城鎮、田賦、戶口、官師、人物、仕進、旌封、積貯、學校、禮俗、物產、祥異、藝文，分類之法，有綱要目，較之舊志，出入甚大，而長短互見焉。鄉寧境小而多山，其地有為古來用兵者，如縣東北境之秦王山及金剛嶺，東西相距六十里，即唐太宗宋金剛屯兵之處，故山名為秦王金剛，秦王即唐太宗也。二山舊志缺焉不載，通鑑綱目僅述太宗戰敗金剛事，而未及二山，是編獨能詳查地形，證參時勢，與綱目互相發明，而補其所闕略，增續史之一助，為功殊不淺也。又舊志人物志中，所載之王興齡、鄭崇儉，一因抗嚴嵩，而罷免官職，一因戰敗張獻忠，有

功當賞，反受人以鄉，以脈上刑人，人之高風駿烈，明史均為之立傳，舊志不應僅於進士類中略載某朝某科數字，而於其身世無毫不提，俾之人顯於正史，而反晦於鄉乘，是編據以攷明史，斟酌補述，亦足以彌其遺，抑尤有大焉者，按御批通鑑綱目正編，在唐武德二年，秦王敗金剛於柏壁條下，引宋王幼學綱目集覽曰，柏壁城名也，在河州介休縣，又引明馮智舒質實曰，一統志云，柏壁城名，在平陽府絳州西南二十里，後魏東雍州西平郡治，北周改絳州，移於稷山縣之玉壁城，二說互異，致讀史者莫衷一是，而此編山川志中，載柏壁及秦王山金剛嶺攷一文，則詳考當時之形勢，述明唐太宗宋金剛之戰局，不能在介休，又根據今絳州柏壁，有秦王屯兵遺跡，及稷山有柏壁村，證明柏壁之實在絳稷，痛辯集覽之非，致後人讀綱目者，不至貿貿所引，于明一統志之說，相互印證，是為功史事，亦不少也。

鄉寧縣志十五卷 清光緒七年刻本

清馮安瀾原撰，李義銘增補，安瀾浙江山陰人，科名未詳，義銘善籍直隸任邱縣，咸豐辛酉科舉人，二氏皆先後官鄉寧知縣，是志始創纂修於安瀾，稿粗具，而安瀾去職，義銘繼任後，又重新增補，至光緒七年告竣，上距舊志之創纂修，又及百年矣，至書編輯之旨，僅在繼續舊志，舊志原有之疏訛，殊少訂補，故卷數科目，一依舊志，增補之處，除人物，藝文，著等尚多外，餘皆寥寥無幾，甚有文字未加，概如舊文者，故全書篇幅輕微，只可依附舊志，不可單獨成立，而讀鄉志者，更不可恃此編而忽舊志也。

壽陽縣志八卷 清康熙二十一年刻本

清吳祚昌撰。祚昌字泰毓，江蘇淮陰人。是志，即祚昌官壽陽知縣時所作。壽志自明萬歷時一增修之，啟禎諸朝均未續編，直至康熙二十一年，祚昌始重輯纂。所謂壽邑入清以來第一部志書也。書凡八卷：卷一曰輿地志，卷二曰建置志，卷三曰賦役志，卷四曰官政志，卷五曰選舉志，卷六曰人物志，卷七曰藝文志，卷八曰雜志。各志之下又分諸子目。凡自萬歷至康熙六十餘載壽邑之文獻，舊志未及登載者，其舊志本體之殘缺疏陋者，是編均行補綴，加詳焉。卷首載列縣治、學宮、諸圖，可與記文互參。然頗簡便，惟分科設目，不無可議之處。如輿地志下設分野一目，似屬多餘。考星野本係天文學，雖與地理有關，究同修志之旨無涉，當刪除。又如人物志中，有鄉賢、學行，而無文苑、方技，有貞烈而無列女，是又當增補者。再藝文志類多風雲月露之作，實少有關係創及文獻者，且如韓愈之夕次壽陽驛詩，不過一首普通七絕，而是編採收歷代唱和者不下十餘家，未免失於濫耳。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壽陽縣志十三卷 清光緒八年刻本、十六年陳守中校補本

清馬家鼎、張嘉言等撰。二人籍貫未詳。家鼎於光緒五年署壽陽縣知縣，嘉言出身舉人。家鼎纂修壽志時，約為總纂。是書編修，起於光緒五年，成於光緒八年，始脫稿付梓，但今行世之本，多為光緒十六年陳守中校補者。是書即陳氏校補本、上書校補無多，僅選舉志中略增數則而已。考壽志自康熙二十一年間邑令吳祚昌曾編一次，然疏陋不詳，識者稱憾。自乾隆間邑令龔導江續修，攷覈詳密，體例精嚴，較吳志整備而閎。惟全編志政，吳書之八志為正附三十八目，致綱目不分，似非體裁。是書則參照吳志及他邑之志，定為十二目，統以十一志，為卷十三，若與吳志比較，多附學校、武備、[illegible]學三志。但三志中，惟武備一門，吳志缺載，是編新設外，餘如學校一類，吳志本屬於建置，風土如風俗、物產等事，吳志原亦列入輿地，是編不過略加增補，別為提綱而已。龔志向稱精覈，然是編每有訂正其錯誤疏略者，如輿地山川類洞過水條下，龔志引魏書地形志以證洞

迴即同邑，為五水合道之命名，是編則取以洞過自是水，在壽昌界之專名，非五水合道之謂，又如龍門沙之源，舊志謂出黃嶺，一出段王鎮，是編則考出龍門沙其源不一，而證明舊說之未備，並以此證此書之精蓋然亦有缺點，如人物志中所載祁氏父子諸人，互乾嘉時，均有著述，韻士之地理，錢藻之學，至今人猶稱道，是藝文志中，當列出著述考門，以載諸人之著作，無論刻與未刻，均當詳審排比，以供後人之稽考，而應僅於本傳中寥寥記一二已也。

徐溝縣志四卷 清康熙五十一年刻本

清王嘉謨撰。嘉謨字拙庵，浙江紹興人，科第不詳，康熙五十年間，曾官徐溝縣知縣，是書即成於是時。考徐溝本清源縣之徐川鎮，宋紹興三十二年，金人始設置成縣，論其沿革悉不可考，故其間人物藝文獻，殊少可述。舊志創自明萬曆三十五年知縣楊國楨，繼之以萬曆四十年知縣王敷學，皆纂述詳要，而編不過廿年版，後此百餘年間，無人從事續修，直至嘉謨始重為增補，釐成四卷。徐志稍覺增輝，但體例條目，循襲舊章之冗亂無章，未稍更革，殊不免評訊。至數目計卷一為圖考、星野、建置、疆域、山川、城池、公署、學校，卷二為祠祀、貢賦、屯田、水利、鹽法、兵防、馬政、帝王、職官、名宦，卷三為選舉、人物、忠孝、貞節、隱逸、流寓、仙釋、風俗、古蹟、陵墓、寺觀、雜志、祥異，卷四為藝文，每目皆平列，無大小輕重之別，體例失修志之律也。

徐滿縣志六卷　清光緒七年刻本

清王勳祥撰。勳祥字不詳，浙江金華縣人，出身附貢生，領同知銜，先後兩次充徐滿縣知縣。是書為光緒七年復任邑宰時所撰，七年歲成。考徐滿自乾隆二十九年兼管清涼，至民國始復清涼為縣，脫離徐滿轄制。此志纂修，前未合併二縣，仍直接康熙五十一年王志續編輯之本，刪繁補漏，正訛糾謬，附刻清涼衛志以作副本，為意欲者。全書較舊志詳密精嚴，如山川類之河渠，舊志載唐河出於樂平縣，經榆次縣，由太原縣北桃莊等西流，詞簡不明。此書則詳述唐河出於樂平縣之陸泉嶺，西北流入平定州、壽陽縣之西界，及榆次縣之東界，合涂水下流，於太原縣之北桃莊村注汾河，未數語，而水流之方向及經處均甚明晰，且參稽經注以驗古，實較舊志完善多矣。又如金水河，舊志敘夏秋水漲，沿河民田多受其患，且土沙水鹻，不能灌溉。此書則言舊志土沙水鹻，今不然矣，夏秋水漲，沿河民田不受水患，可證是志之纂修，沿田實際檢驗所得，前不因循舊章，尚可嘉也。書分六卷：卷一建置，疆域、城池、道路、里甲、村堡、河渠、橋梁、公署、學校、書院、祠廟、典禮、坊表屬焉；卷二田賦，鹽課、錢法、驛站、兵防、戶口、倉儲、職官、名宦屬焉；卷三選舉，封贈、鄉賢、人物、節孝屬焉；卷四風俗，物產、祥異、雜記屬焉；卷五藝文屬焉；卷六設科列目，無如舊年無大小輕重之別，是其病也。

太平縣志八卷　清康熙二十一年刻本

清張學郁撰。學郁字慢亭，河北獻平縣人，功名未詳。是書為康熙二十一年學郁官太平知縣時所作。按平志創於明嘉靖，而嘉、萬曆乙未及康熙癸丑嘗有三次續修，皆雜亂無紀，或殘闕。直至學郁宰令斯邑，始重修志，重為整修。人卷數未改，類目和殿續。卷一為沿建志，卷二為營葺志，卷三為賦則志，卷四為宦師志，卷五選造志，卷六為人物志，卷七為世家志，卷八為藝文志，各志之下，除藝文外，餘皆分列各小目，選材精審，繁簡得當，洵平志之善本也。考太平邑為地，古文人富彥戚無代無之，如隋之王通，唐之王勃等，此書不但於人物志中搜羅詳備，更於藝文志中不致地志之僅錄空洞詩文，而獨能徵史志所載御覽著作，使後人開卷即知此邑歷代之名著，為益實不淺耳。

太平縣志八卷　清康熙二十一年刻　清雍正三年增補本

清劉崇元撰，崇元字尊巷，四三韓縣人，科第未詳。平志自康熙二十一年邑令張學郁重修後，惟增目無增，崇元令斯邑，自雍正三年上距張志四十三年，其間人物之增長，制度之興革，俱有無可述然。如為稽究，實嫌空疏，於劉崇元續修此志，不過于宦師選造諸志中，略為增補，而其全書而未重刻，僅於增補之處加刻數頁，綴於卷尾也。君似用康熙二十一年刻版，明分類設目，絕無差。明崇元自序云（中有張志）書分八卷，無不條分縷析，攬詳明，敘發一辭，而不可得。又云自己亥以迄乙巳，七載之間，要先郡紊而興業史，細為採訪之人，傳不翻而釋之，廣搜而增訂之，不憚煩勞，闡賢德之幽光，抑且使青雲之士不致揚名於後世矣。讀者觀此數語，自知崇元全書之旨矣。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太平縣志十六卷 清道光五年刻本

清李炳彥撰。炳彥字石圃，北平人，科第不詳。道光二年，炳彥來宰平縣，五年而是志告成。考平志自康熙二十一年張學郊分為八志，攸體例已漸告完整。乾隆四十一年知縣張鍾秀又修一次，增為十門，所較學郊加詳，惜書未見，則無從比較。嘉慶二年知縣劉崇元亦增補一次，但分數從科，張學郊、臺無長明。炳彥重修此志，略仿通志及府志之例，分為十六門，目分附見下。蓋意非欲謹事而增，實是求體例有協也。畢六門：曰輿地志、建置志、坊里志、學校志、秩祀志、典禮志、賦役志、職官志、武備志、選舉志、人物志、列女志、藝文志、古蹟志、祥異志、雜記志。每志各成一卷，而圖考居列卷首。全書取材亦豐，考叙詳審，且舊志體例略而無關重要者，此書均加補述。如輿地志內所附之氣候一門，舊志全無，此書補叙詳明，且以附小序說明氣候對於宰治臨民之關係，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且搜羅諸說，備資證明，內中有足以證傍助由音韻學者，如所引之秋以一伏，熱死老牛二句俗諺，伏字古音屬德部，牛屬咍部，在詩經及周秦韻文中，二字本互為平入，可以相協。茲以為俗諺證之，更知二字古音相協之不誤矣。致藝文志中，僅錄詩文，舊志所載[illegible]則另其書，其夫說道以內者，概不收入，致人無從考究，殊為可惜也耳。

太平縣志十四卷 清光緒八年刻本

清勞文慶、朱光綬同撰。文慶為湖南善化人，光綬為浙江嘉興人，二人字均不詳。光綬先宰平縣，適上司欲纂通志，飭各州縣編輯邑乘以備採取。光綬正於採訪完竣開始編輯之中，忽有檄調，文慶繼任，重為續纂，至光緒八年始付梓印行。是書純為增續而作，於舊志體例無多變更。舊志分十六門，此書減為十四門，每門各作一卷。計舊志多坊里志，是編多紀恩志；舊志之古蹟、祥異二志皆分列獨立，是編則統滙於雜記志中。子目出入甚少，故二書之分類表面有異，內容實同也。此書較舊志完美處，在藝文志中除收錄詩文外，另有書目一小卷。舊志有不收著作者，有不載詩文者，未能如是編之能合併也。

祁縣志八卷 清康熙四十五年刻

清郭霽撰。霽字不詳，山西高邑縣人，順治十三年任祁縣知縣，政績甚嘉。是書修于康熙四十五年，係續明萬曆舊志而作者。書分八類，卷一為輿地志，卷二為建置志，卷三為食貨志，卷四為典禮志，卷五為政志，卷六為人物志，卷七為藝文志，卷八為雜記志。每卷之下各列若干小目。考祁為古晉虞時為并冀域，自春秋時晉賢大夫祁奚采食于此，而邑因以為名，代多偉人，如漢之王皓、晉之溫嶠等，皆正史中不多見之人。此書於人物志中皆列舉，備述其事蹟。紀之處，如輿地志沿革下晉武帝封李熹為祁侯，此書誤晉為漢，謂熹為晉，使人讀之不明。又祁地歷代皆有封爵，如漢封曾加只為祁侯，晉封李熹為祁侯等事，廣搜博徵，錢遠於人，此編自應羅列封爵一類以載之，不可缺焉不聞也。

祁縣志八卷 清康熙四十五年增補四年刻本

清朱理撰。理字公琢，山東單縣人，歲貢，曾充正黃旗教習，康熙四十二年任祁縣知縣，越三年而是志纂修，未久即成。考舊志創自明萬曆間，康熙四年知縣郭四維曾續修之，分科設目，尚有可取，惟編述不免訛誤請訛、鄙俚，是編訛者增修之，然不過就舊志本原版刻補侍子人物官政所增刻數頁而已，科目以上……來歷。

舊志之訛誤，以陳志四卷……晉武之議，漢武李善之譯李善等，是編悉未加修正，仍沿訛誤，誤作沈……人，殊失增修之責耳。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祁縣志十六卷 清乾隆四十三年刻本

清陳時撰。時字不詳，湖南衡陽縣人。賜進士出身。乾隆四十三年任祁縣知縣，此書即成于是時。按祁志自康熙四年、康熙四十五年暨雍正七年知縣郭四維、朱理、羅善繼修，郭志本多訛誤，朱、羅二志既未糾正，僅補無多。祁志自明萬曆以來訛誤有數，年次纂修而無一善本。此書編輯因續增朱、羅二志，然卒大有所糾正舊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年，特時自序有云：披閱舊志及雨後參稽，頗多漫漶，磨滅、錯誤、駁雜、紛紜……是正之……舊志之訛謬處，疑問處，均加按語，反覆考證……舊志以陳……晉武誤作漢武，李善誤作李善，是編均一一改正……舊志中有寓賢一類，下列狐偃、趙簡子、周……人，是書按山西通志……人，并……狐偃……北三……

趙簡子城，在縣西十里，即伍員冰窖、且(?)……
漢書·遊俠傳·周堂、隱居、遺跡也。前書上下篇，俱參
《後漢》又知周堂之城里不在祁，故于人物志中刪去
寫員一款，而此得當也。書係十六卷，首目卷，列
圖、纂修姓氏，卷一為輿圖、星野、沿革，卷二為
疆域、山川、城池、關梁，卷三目縣治、公署、田賦，
卷四風俗、物產、古蹟、祠廟、封爵，卷五為職
官、名宦，卷六為選舉，卷七為寺觀，卷八、卷九
為人物，卷十為列女，卷十一至十五為藝文，
卷十六為祥異、雜記。

祁縣志十六卷　清光緒八年刻本

清劉發岏、胡德修同撰。發岏字夔丞，廣西
全縣人，出身舉人，光緒四年任祁縣知縣。德修
字謹堂，湖北宛平縣人，出身例監，光緒七年由
發岏之繼任。此書修于光緒五年，至七年稿粗
具，發岏卸職，德修繼修，光緒八年始得
刻竣。是加修改，付梓印行。全書係繼
乾隆間陳時本而作，首列凡例、圖目，一依陳本，
此本陳本之例，每一例增，陳本以後者則
按陳本目錄，重新增刻，於山川、城池、
仍本于舊，人物、藝文，則有新加也。祁志自
明萬曆以後，清乾隆間陳本出，
而祁志始可閱讀，祁之文獻人物、風俗以得真，
借考可觀。不明個中未可不論，今人無識，此本
陳本于百餘年之後，人物自有增廣，舊志體例，既
不足為準繩，自宜直書更改，以趨適進，若修
志之例，不應因循舊章，徒務首便而已也。

猗氏縣志十卷　清康熙四十六年刻本

清陳一魁撰。一魁字不詳，浙江金華縣人，由貢士康熙四十六年官猗氏縣知縣。是編修於康熙四十一年，越一年而成。猗志前無所考，遠明正德間始有輯纂，萬曆癸丑縣令馬九昭復修一次，此書即據馬志而作。紀自萬曆癸丑至康熙癸丑六十年間猗邑之山川古田、人民風俗，更革增累者無不俱載，全篇取材亦殊精審，文筆亦尚典雅，殊堪贊許。惟分數立綱，微有更列年表列傳等，漏不合志乘體例，是其所短也。其類目計職方紀、建置紀、經制紀、典禮紀、官師表、選舉表、封贈世表、名宦傳、人物傳、列女傳、藝文編、遺事編，共十二門，而以忠烈、隱逸、孝友分附傳，亦互缺者，而失志體。其中所載萬曆舊志殘缺本，附傳本極為罕見，今之流行世間者，當以此本為最古也。

猗氏縣志八卷　清雍正七年刻本

清潘鉞、宋之樹同撰。鉞字清聞，山東濟寧縣人，貢士，康熙五十年官山西平陽府兼攝猗氏縣印務。之樹字鶴千，山東文登縣人，康熙乙酉科舉人，雍正元年任猗氏縣知縣。按猗志在康熙十二年邑令陳一魁曾為修之，至康熙五十六年潘鉞嘗據本而編輯，適以事去，官書未克就。雍正七年宋之樹復將潘稿增續考訂，并取康熙五十六年迄十三年之事附益於後，始告閱月而成書。故書雖僅八卷，而實係合編舊本，摭取兩朝再修此篇，既為增續舊志而作，凡自康熙十二年至雍正七年間文獻人物尚能比附詳補，無多漏遺。其考訂舊本者，尤鮮有之。觀其凡例所載，凡藝文有關名教風化者書之，若魯魚亥豕則考正之，疑則闕焉，教諭可知也。舊志分科貢年史，其立列傳志等名目，未非志乘體例，是編頗改變舊例，然亦多可嘉，惟設目過於散漫，無大

小個紀、亦非善例也。全目共三十七類，附卷一為圖考、星野、沿革、疆域、城池、坊鄉、都集（四字為一類）、公署、學校、典禮、祠祀、橋梁；卷二為戶口、田賦、土產、風俗、郵傳、兵防、郵政；卷三為職官、循績；卷四為選舉、封蔭；卷五為人物、忠烈、孝義、隱逸、方技、耆壽；卷六為列女、流寓、古蹟、邱墓、寺觀、仙釋、祥異、雜志；卷七、八、九為藝文。

猗氏縣志四志　清同治六年刻本

清周之楨撰。之楨，字蓮甫，河北清苑縣人。咸豐壬子科舉人，同治三年任猗氏縣知縣。是書編纂于同治六年，本為增續雍正七年舊縣志之續修本而作，其体例仍依宗本，并就原有增補者，統為十一門，歸納于四卷中：附城池、學校、祠祀、公署，為卷一；戶口、田賦、倉儲、風俗、職官、循績，為卷二；選舉、封蔭、人物、忠烈、孝義、方技、耆壽，為卷三；列女、祥異、識餘、藝文，為卷四。其自序志編纂是書關係，及十餘年間之事，有別記敘，為猗精密也。按猗志自明嘉靖、乾隆時（三十九年有）邑令毛圻因舊[illegible]續修，唯錢校無存，卷帙亦少，未足為定本。之楨由再加訂續，而全書完整精美，是足可訓矣。是編開首即有訂正舊志者，以舊志謂春秋之末，猗頓大畜牛羊於猗氏郇南，案併于國，以猗氏置縣，蓋因猗頓之名，以此書屬旅引孔叢子、通典西河、畜牛羊猗氏之南，證以證其猗

宋本校、

氏志於猗頓又此篇卷の藝文後，附有
書目一卷，為李知猗邑歷代文人之撰著，為益收
甚不淺鮮也。然而有可議者，按猗氏知縣
自康熙時，宋之樹續修本，舊職官題載至
陳騰章為止，而康熙五十三年任，考康熙五十五
年猗氏無李任知縣，而平陽府知府屬鐵蕭任
五十六年去職，下此繼人繼任，（雍正六十一年）府志改未明載，此
本亦缺焉不列，至後人無從稽查，且屬鐵
既以知府兼攝縣篆，而府志固應載載列，但縣

志亦不應缺，不然則後人焉不查府志，則不知蕭
年任邑令為蕭知府之兼任也，宋志未列，此
缺因此，逮近之校此本既無續宋本而修，似應
宋本所缺，此本即增，不應亦隨之不載也。

猗氏縣志二卷 清光緒六年刻本

清徐浩撰。浩字伴，直隸寶坻縣人，同治辛未科
進士，甲戌翰林，光緒五年任猗氏縣知縣。按猗
志自同治六年，邑令周之楨曾為續修，距此書
不過十餘年，以歷代續修時期李之本不足之
以增修，素光緒三四年間，晉連遭大祲，赤地千
里，山東列縣，被災尤重，猗氏地本褊小，人民素
依農為生，大災之後，田土荒廢，生民塗炭，加以
建設之燬毀，家之流離，苟不搜羅編綴，散十

年後，更難自人繼續矣。徐浩編續是書，只意
即至於此，全篇本乃周志，僅增續，唯于職官循
藝文等目不聞有補，蓋志之遺失者，或數至不可
嘉，數共二十有五，計戶口、田賦、稅課、倉儲、風
俗、災賑、土產為卷一，職官、循績、選舉、仕籍、封
蔭為卷二，人物、忠烈、孝子、節婦、耆壽為
卷三，列女、方技、祥異、藝文、雜志、補遺、總敘為
而謂為卷四，全書於戶口、田賦、稅課、倉儲、諸項，
論敘最詳，蓋因猗邑自大災以後，生民凋殘，

地畝荒蕪，此篇遍細查錄，復以人目知，又村
被災之輕重，其夫嘴日賑救之情數事，一厥意
盡屬佳也。藝文門，每附有按語，備搜羅，得四種耳。

武城縣志十八卷 清康熙四十八年刻本

清洪環撰。環字崑霞，安徽歙縣人，出身拔貢，歷官爲習。康熙四十五年曾任武城縣知縣。武邑地多水少，人民瘠苦，自清國初兵燹以後，田疇荒殖，民不聊生。環宰是邑，頗能廉明仁愛，有善政，有興利除弊，不遺餘力，觀是志按語可知。至于城中水，重修瓦窯河之堤壩長千餘丈，高二丈，餘中要害者，極為堅緻，由是每年夏雨時，瓦窯河不得決潰，衛壞城垣矣。又如清出荒田，所佔毫不差，且增修廬川書院，添設月波草堂等八所，共闢學此利於人者，皆卓著而切實之政績也。是志創自明萬曆戊子知縣張文鑒，成于萬曆乙未，知縣周讓玉繼修，清康熙己酉知縣趙音士皆續編輯過，頗者取不當，且統以八綱，分四十二目，亦嫌冗雜。是編本舊志刪冗補缺，分數十六統以十八卷。自康熙己酉至康熙己丑，三十餘年，間邑之文獻，無所備載，是向之志也，分十六類，首星野，次輿圖，又次山水，又次建置沿革，又次公署，又次學宮，又次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祠祀，又次貢賦，又次風俗，又次古蹟，又次陵墓，又次官政，又次選舉，又次人物，又次藝文，[illegible]詩殿焉。全載除藝文四卷（三卷外），餘皆一卷。是邑本西山區，以流為少，故是編言山獨詳。於少陽山下注云：「在縣西北七十里。山海經云：少陽之山，酸水出焉。今水微酸，流合文谷水。」援引證古籍，相互發明，亦見纂修之不苟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交城縣志十卷　清光緒八年刻本

清夏肇庸撰。肇庸字京珊，[illegible]縣人。由進士出身，補用同知、直隸州、山西解州平陸縣知縣，光緒六年，調署太原府交城縣知縣。是書纂成于光緒七年，共分八門，系數附焉。計卷一為天文門，卷二為輿地門，卷三為建置門，卷四為官政門，卷五為禮制門，卷六為賦役門，卷七為選舉門，卷八為人物門，卷九卷十為藝文門。錄舊志列目有同紀也。考交城自入清以來，經知縣趙吉士、洪璟先後編修外，歷光緒辛巳至十八年，概未續纂。肇庸援是編，至為攬文獻之淵藪，為便參政風流，備考之簡牘，非徒日之筆纚為意到者也。其自序有云：「所失陵谷變遷，廟祠成毀，官政沿革，俗尚醇漓，以及災祲、戶口之盈虛，積儲之消長，者皆從實書，不厭詳。」今細覽是書，確有如肇庸之言者也。首如交邑多山，舊志已能載述，然有於四時不合者，[illegible]寶珍諸山，舊有舊志缺載者，如子夏山、萬佛崖等。是編均能刪除增補，且詳考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梁山龍門引禹貢之治梁及岐及呂氏春秋之龍門未闢呂梁未鑿，此本意門直錄之，證補為舊志僅錄之而已，而不足之證辯也。然書有不滿者，卷八人物門中選列傳、忠烈、孝悌、節烈、通義、博學、蘭德、人瑞、仙釋凡八類，似形繁瑣，且仙釋本不當與人物同類，附于明時記載，方為得體，乃以并入人物則嫌淆亂也。

萬泉縣志八卷 清康熙四十五年刻本 北平圖書館藏

清瞿亮邦撰。亮邦字敬六，江蘇常熟縣人，出身例貢，康熙三十四年任萬泉縣知縣，善政極多，如興學修志，勸農桑，而莅任十四年，陞中書科中書。按萬志自明萬曆十四年知縣符嘉訓叙修以後，康熙二年及十二年邑令鄭彥郇因之二次續補，唯世所傳本，僅序文載明是書，而藝文志中、詳略良窳，無從得知。此本撰成于康熙四十五年，編修之書，兼主參訂舊本，增續補

遺，其所載述，皆務詳備，唯貢賦一類，特為詳明。且將原志貢賦附于後，蓋因時明事，無荒略之萬邑之人口田土賦役，多係遼金大亮邦深有感慨，致詳書之，以示後之人也。全書分八卷，卷一為圖、星野、疆域、山川、建置、沿革，卷二為城池、公署、學校、祠祀，卷三為貢賦、增罷、兵防，卷四為職官，卷五為名宦、選舉，卷六為人物、孝義、節烈、流寓、仙釋，卷七為風俗、古蹟、陵墓、寺觀、祥異，卷八為藝文。分類散漫，網紀殊嫌不明，弊

萬泉縣志八卷 清乾隆二十三年刻本

清畢宿燾撰。宿燾字博幼，山東文登縣人，乾隆己未科進士，勅授文林郎，乾隆十八年任萬泉縣知縣，在任五載，陞澤州府同知。是書初修于乾隆十九年，時以簿書冗[illegible]，至二十三年復將舊稿增修參訂，始成全書，號曰續修。但查內容，[illegible]同瞿志，畢考義例，列天文[illegible]十[illegible]，而以[illegible]條，其仍依瞿志，然亦略有改易設目，亦同瞿本。以此書之體例，無由發明，只便值遠在舊志之後，然雖然，此本亦有功焉，舊志流傳甚少，有此本出，則舊本猶存，而萬志始得繼存于世間，亦不得視為缺典也。

萬泉縣志八卷 民國七年石印本

河桑撰。桑字不詳，湖南長沙縣人，科名亦不可考。民國三年任萬泉縣知縣。考萬志自清乾隆二十三年邑令畢宿燾續修以迄此書編輯，百五六十年，未有續本。光緒[illegible]知縣勞文慶雖曾一度編修，然[illegible]今[illegible]告成，稿[illegible]殘滅，[illegible]旋作旋輟，[illegible]旅脫稿，遂至民國三年，河桑掌萬泉時，始與[illegible]仲合議籌辦，新志乃成，又至民國七年[illegible]瑤階始付梓。全書編輯，大体如舊，至其與舊志不同者，瑤階叙之最明，其序文有云，[illegible]百神於祠祀，足以除迷信；[illegible]五禮於風俗，足以[illegible]愚頑；詳[illegible]於物產，足以化[illegible]智而[illegible]改良。此皆前志所無而改志參入者也。今按是書之善，除瑤階所叙外，尚有兩點。一為其縣境圖，係新式圖，[illegible]地[illegible]村庄、縣城[illegible]等[illegible]，無不詳為著錄，[illegible]之難，似山水圖[illegible]。二為其城池下詳列村鎮，而

寺觀注其下，其詳備又非舊志所比也。全書分四綱，二十八目，首輿地志，居卷一，下列沿革、疆域、城池、公署、山川、物產。政治志居卷二，下列學宮、祠祀、貢賦、戶口、風俗、職官、宦績、選舉。人物志居卷四、卷五，下列鄉賢、文儒、孝友、義行、列女。藝文志居六七八三卷，下列文類及詩類，而以縣境、縣治、公署、學宮、孤山諸圖等為卷首，陵墓、坊表、古蹟、異跡、流寓、仙釋、祥異諸類為卷終。科目得當，眉目清楚，可稱善本也。

壺關縣志四卷　清康熙二十年刻本

清章經撰。經字理齋，浙江富陽縣人，出身貢監，康熙十七年任壺關縣知縣，是書成於康熙二十年。按壺關舊無邑志，明弘治乙卯，州守馬暾修潞州志，壺關為所屬縣，附載數界，自是州志修而志，嘉靖辛酉，邑人張鐸始創編為專志，既而順治辛丑，知縣朱輔更為重修，本傳本張志，無所更變。此本之修，上距朱書僅二十年，其間人物長、風土變遷，無甚可述，然觀編纂旨意，由左搜隱補遺，以補舊志之闕略也。張志舊分四綱，三十四小目，首不勝備載，大綱曰地理、職官、人品、藝文四類，此編大綱，與張志全同，唯小目略有出入。附地理志下有疆域、山川、形勝、城池、堡寨、物產、田賦、戶口、里甲、徭役、力差、鋪遞、稅課、祠祀、公署、橋梁、鋪舍、坊表、村市、寺觀、塚墓、災祥。官職志下有官制、縣官、學宮、縣尉、巡司、風俗。人品志下有勳業、科貢、徵薦、忠義、節孝、孝義、封贈、隱逸、子春、寓、僑寓、吏仕例、援、方技，

古釋、藝文志亦有宸翰、纂次詩詠，全篇增補舊志，尚稱完備，惟舊志之紕繆誤，此書多未訂正，如最顯者如地理志疆域下引春秋魯哀公十四年，齊伐晉取八邑，壺關其一也，今年春秋原文係魯哀公四年之事，誤為十四年也，舉此一端，則知此書之於增補舊志之闕遺而于考案，未注意其年之舛誤也。

壺關縣志十八卷 清乾隆三十五年刻本

清楊宸奉之楠同撰。宸字楠眠，原籍江蘇武進縣人，乾隆間為順天舉人，乾隆三十年任壺關縣知縣。之楠字不詳，湖北漢川縣人，乾隆丁丑進士，乾隆三十四年任壺關知縣。此書本為楊宸編纂，書成而宸以事去官，未及授梓，之楠繼任壺令，又重為參訂，刊刻傳世。序書者樂語求質，事取西製，以舊志中每數首之冒濫，惟為刪去之，又舊志訛字三次重修，並謬誤遺，仍不廿見，是編雖承舊本新修，然以能力避前惡，今大概述之，約有二焉：一曰取材之審，於古壺關地名廣，寡有令長沿縈遷之地，故人物古蹟往往於三志互見，此書能核其真實，依其古今壺關者始行採入，如舊志所敘入黎城縣，舊志所引之羊頭阪，而羊頭山又割入長子縣，此書悉行刪去；二曰訂正舊本之精，如舊志于地理志疆域下引春秋魯哀十四年文，當作四年等，均由此書更正也。舊志凡今類皆作四大個，亦列誌

小目，是編則去其綱紀，曰平列，失古大小輕重
之別，是其所短也。其數目卷一曰疆域，卷二
曰山川、風俗、物產，卷三曰城池、壇廟，卷四曰公署、
學校、田賦、戶口、倉儲、兵防，卷五曰職官、名宦，卷
六曰選舉，卷七、卷八、卷九曰人物，卷十及十一曰列女，卷
十二曰寓賢、仙釋、方伎、祥異，卷十三至十七
曰藝文，卷十八曰遺事、辨證
曰藝文補遺。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壹閶縣志十卷　清道光十四年刻本

清徐金撰。金字不詳，陝西漢陰縣人，進士出身，授
文林郎，道光八年任壹閶縣知縣。按壹志自乾
隆間揚秦二氏撰修本出，號稱詳完美，然而閱
續，是編成于道光十四年，距舊已重修，然大抵
本揚秦舊本之規模，加以續輯博訪，以補闕畧，
疏略，以成是編而已。其舊志山川風俗辨證物產諸條，
事多挂漏，文亦太簡，此篇則為照通志、郡志採
入，使一邑地人情風物，燦然完備。又舊志列辨證於
編後，閱者每難查數，是書能自注於某人某事
之次，既便搜羅於文，每似繁冗者，然排比之功，每
不可淺。唯揚秦舊本，多於數目，分門
概曰平列，此本又行增入一門，曰趣事務數，一曰遺軼，
裁多有刪削耳。揚書分數目，曰平列，此書又之
志曰綱，謂小目，分列其下，眉目較為清晰，全篇以綱
其志曰卷一疆域志，曰卷二建置志，曰卷三食貨
志，曰卷四官師志，曰卷五選舉志，曰卷六人物
志，曰卷七列女志，曰卷八雜志，藝文志曰卷九、卷十。

太原府志四卷 清順治十年刻本

清無名氏撰。按太原府志創自明萬曆三十八年知府關廷訪，裁翦得宜，據而編摘，此書係因舊續關本而作，於舊志之未修者加更定，於卷一目錄前有自萬曆三十八年庚戌起至崇禎十七年甲申止一行，考全書戶口職官二類，均載有順治年間者，且職官中有布政司(?)順治十五年者凡戴王縉，祚下注直隸曲周縣人，舉人，順治十年任，可知此是書所續，并不止於崇禎十七年，又知其刊刻時間，當在順治十年也。舊志分類共有二十六，此書修，只有增續舊本，改二十六類中有要者，續者不載，均有類俱於四卷中，計一城池、二公署、三學校、四職官、五名宦、六選舉、七人物、八詩文、九災祥，所屬州縣，則多增加減也。

有

太原府志二十六卷 明萬曆四十年刻本

明關廷訪撰。廷訪字籍均不詳，官至欽差清軍驛傳鹽法道山西按察司副使。是編由廷訪於萬曆間官太原府知府時所作。按太原府志舊雖有成編，然向未成書，廷訪掌太原時，見舊稿疏訛無章，至正統(?)職官選舉，自萬曆以後，多未續入，紀載此處，錄知府州縣所設處，錄守供令，筆非一手，而據詞是等，因蒐採補訂，重新編纂，以成斯篇。太原府在明初時，隸山西布政使司，領州五縣二十，計州五，平定、忻州、代州、岢嵐、保德；縣二十，陽曲、太原、榆次、太谷、祁縣、徐溝、清源、交城、文水、壽陽、盂縣、靜樂、河曲、樂平、定襄、五臺、繁峙、崞縣、嵐縣、興縣。故是編即採輯二州縣志，提要鈎玄，全書體例大要以通志不及，通志叙述太簡，志又嫌駁雜不齊，有是志出而太原一府之疆域形勢、山川人物、風(?)俗，即可瞭然矣。

目共分二十八，每卷包含一類，附圖野次輿圖、又次建置、形勢、城池、衙署、學校、山川、風俗、物產、戶口、田賦、封建、祀典、帝后、職官、名宦、選舉、武備、人物、鄉賢、詩詞、藝文、古蹟、雜志、災祥。〇類多而無倫次，殊嫌散漫也。

清涼縣志二卷 清順治十八年刻本 北平圖書館藏

清和羹、王灝儒同撰。和羹字涵菴，河北曲丘縣人，出身副貢，順治十五年任清涼縣知縣；灝儒字心孩，本縣人，賜進士第，曾官山東兗州府曹州知州。二人皆為宦清政，且善詩文。羹宰清邑，對於全縣建設，尤為關注，如重修先師殿、白石壇等等，宏壯堅緻，多啟前人所未有。於全邑城池水利，尤盡力不遺也。清涼城邑甚古，但志乘殘缺，有明代志書最為荒遠，而清邑鄉缺焉未輯，亦足怪事。是編之修，大體參循兩本而成，一為邑人羅國善輯抄本（上自春秋，下至明之），一為邑人灝儒所輯抄本，所紀人物山川等，皆甚隱晦者，一一求之，又博證群書，以核其實。並立論斷自，多出於灝儒之手，其去取甚不通，悉合成宜。書分二十八卷，卷首載沿革、星野、疆域、形勢、山川、都分、風俗、古蹟、陵墓、城池、學校、壇壝、鋪堠、祠廟、寺觀、鎮集、村墟、街市、橋梁、渠堰、戶口、丁役、田賦、物產、貢賦、職官、宦績、

二十九類，卷下載選舉、職官、人物、藝文四類，
篇幅雖少，類目整然，雜而不亂，無可議，文處然簡
略，從前張以重修，修纂時略加評論也。
又此書卷上職官類知縣下於知縣改增刻
二人，一為張文龍，康熙二十一年知縣（清修輯補），一為張此湖，於
康熙三十年知縣，又於典史下增刻王元錫一人，於康
熙元年任，是此書在康熙三十年（三十年以後）又增刻一次，惜
不詳其增刻之姓氏耳。

靖涼鄉志十八卷 清光緒八年刻本
清王勳祥撰。勳祥有涂溝縣志，已著錄。清志自
順治十六年知縣紅美及邑人王顯儒創修後，直至
光緒八年，二百餘年，無人續纂。乾隆二十九年，又
改靖涼為鄉，歸併涂溝縣管轄，而民風土俗
職官皆有更易。乾隆四十五年，知縣奉為龍友
藏志稿，自順治十八年迄乾隆五十七年，諸凡事
蹟，搜述詳備，是編即照舊稿刪繁，補要，增補（後）
稿成以後未竟成全書，分十八門，彙為十八卷，是野志
一、疆域卷二，山川卷三，城池卷四，學校卷五，公署卷六，
祀典卷七，田賦卷八，郵甲卷九，風俗卷十，古蹟卷
十一，職官卷十二，選舉卷十三，人物卷十四，列女卷十五，
祥異卷十六，藝文卷十七，志餘卷十八，而卷首有圖
考、凡例、目錄等列卷首。四類目平列，無分大小，眉目
殊嫌不明。然增補刪減之處，頗覺得當。如郵甲
村鎮，舊志祇核本縣道里遠近登載，今將該
明某都轄某村某村鎮距鄉城若干里，距
縣城若干里，並山內諸村莊，詳細羅列，以符詳

縣傳例，而其文通有閒，又以舊志將例貢例監與列入選舉，數年未免遍濫，是書別將議敘捐職概從刪汰，貢由例貢例監入仕者，編入仕籍門，請封之列入封蔭門，以合志乘謹嚴之訓，亦此書體編之善也。

蒲州府志二十四卷 清乾隆二十年刻本

清周景柱撰。景柱字西擎，浙江遂安縣人，康熙己酉舉人。是書為乾隆二十年官蒲州府知府時所撰。按蒲地自明洪武二年由蒲州隸於平陽府，清初尚仍因之，至雍正二年始升蒲為直隸州，六年始升州為府，領永濟、臨晉、猗氏、萬泉、榮河、虞鄉六縣。是書纂修時，仍以舊志為藍本，故全篇取材，亦限於永濟以下六縣。蒲志自康熙三十年由州尹侯康民纂修後，雍正六年改府，迄無人重編，其間三十餘年，縣邑之分合，人文之變更，無可考查，續者補撰，是編廣搜證討，取舊州志與平陽府志及通志，參合考校，擇是去非，自康熙甲辰至乾隆甲戌，凡自永濟以下六縣之地理、人物、風俗、城池等項，以成補殘續缺，大備補備焉。志乘諸書，雖有沿革而多無地表，此本獨能於標目，列出沿革之首，亦沿革所不能盡書者，誠表著之，

讀者旅行者，弟查蒲地歷代分合之沿革，眉目較為文清晰多矣。又蒲州府所領之六縣，如永濟所屬等縣，查康熙以後，此書之前，皆未無專志，此縣將十年以前事之事蹟人物，多賴此書以傳，且縣以前諸志諸縣，查乾隆二十年向後皆續修一次，其取材多本此書，可知此書關係之重要也。全篇分卷二十有四，目三十有四：卷一為星野、地表、沿革、形勝、疆域，卷二為山川，卷三為古蹟、風俗、物產，卷四為城池、壇廟、官署，卷五為學校、田賦、兵衛，卷六為職官，卷七為官績，卷八為選舉，卷九為封廕，卷十至十二為人物，卷十三為志節、孝友、文苑、吏師，卷十四為義行、隱逸、方伎、仙釋、寓賢、續傳，卷十五為列女，卷十六至二十二為藝文，卷二十三為事紀，卷二十四為餘錄。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蒲州志十二卷　清雍正五年刻本

清侯康民撰。康民字容菴，江蘇泰縣人，科第不詳。順治辛丑年官蒲州知州。按蒲志纂於明代者，凡三本，創始成化丁未，續修嘉靖乙未，繼纂萬曆癸丑。成化本久亡，嘉靖本存蒲。四三年康民續修時，僅窺半豹，依萬曆本增損，蓋藏今萬曆本亦僅見存，亡不可得知。按論蒲志，此本當為世之僅存者也。蒲地在明洪武二年設州，隸於平陽府，領有五縣，如臨晉、猗氏、萬泉、榮河、河津。至雍正二年，升為直隸州，六年又升州為府，是書修於康熙三年，蒲州仍隸明制，屬平陽府，領臨晉以下五縣，於全篇亦以五縣為限。其纂志閱月即蕆事，多錯亂，此本詳於史定，跋後較簡，文多節略，多引古籍舊志手抄比者論，然疏忽於慎蒐，此全書敘論皆另提龍統，不能於取錄各縣，另為列述，殊不得為合蒲州為直隸州，自所有四方域，殊不合州志之體例也。通篇分十二卷，五十三類，計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卷一為星野、沿革、山川、形勝、疆域，卷二為城池、公署、坊表、驛遞、倉廒、郵圖、市集、土貢、田賦、戶口，卷三為建官、封爵、風俗、古蹟、堂亭、公式、祀典、壇壝、廟祠，卷四為學校、名宦、鄉賢、宦跡、賓興，卷五為選舉、進士、舉人、歲貢、例監，卷六為宦匠，卷七為武備、武科、祥異、兵氣，卷八為帝系、人物、隱逸、貞烈，卷九為封贈、恩蔭、宦生、郵政、寓賢、僊釋、寺觀，卷十為膚製、詩，卷十一為藝文

文水縣志十二卷 清光緒九年刻本

清范啓堃撰。啓堃字石子，之北平人，同治壬戌科恩科舉人。是書為啓堃（光緒九年）官文水縣知縣時所作。按文志建于明，知縣請登五知縣樊從簡修于明天啓乙丑，知縣米世發再修于清康熙十二年，知縣傅星下此至光緒九年，無人從事增續。舊志缺佚極少，殘闕絕本，是書上繼米傅舊聖，下開光宣新範，（按宣統間有文水縣鄉土志）衛續絕學于二百年後，形文邑之文獻，其功不淺也。是編之善者，至數舊志轉貴求覈，其凡山川古蹟人物，見通志及他書確有可據而舊志未載者，今悉增入。其有通志與縣志異者，亦必詳加考核，且附以辨論，以俟折衷。再此本于民生有關者，如物產，詳論，以作日後考覈者之一[illegible]與考核。如山川數中之洨文二水，歷代立文邑均害得利，舊志言之較略，是書則詳言之。水之源流，并稽之古籍，核之實際，縱論歷代二水為害之情形與如何防救，復述當

志用新法編纂

日為患之深淺，倡救濟之好法，要以寶之，皆係切要之文，非浮誇之空論也。書凡十二卷，卷一為天文志，卷二為地利志，卷三為民俗志，卷四為封建志，卷五為財賦志，卷六為典禮志，卷七為武備志，卷八為選舉志，卷九為人物志，卷十為列女志，卷十一為官政志，卷十二為藝文志。六十九小目，分附于各志之下，不勝細列也。

文水縣鄉土志八卷 清宣統元年鉛印本

清成連壇撰。連壇字不詳，山西文水縣人。曾光緒二十三年任文水縣西等學堂教習。此書本為初等小學課本而作，撰于光緒三十三年。當時村塾崇觀，未□張，轉付寫，訛謬滋多。宣統元年，連壇移現許州時，始取舊稿，釐加刪正，排印流傳。是編共列三十數，分屬于八卷之中。第一類為歷史類，內包沿革、政績、耆舊、人類、戶口、氏族、宗教、實業。第二為地理類，內包疆域、山水、道路。第三為格致類，內包植物、動物、礦物。史地二類，均取材縣志；格致一類，均依新出動植學，分科講論。全書目眉首尾清晰，文筆尤其明暢，作為兩等小學課本，甚相宜也。卷首列有本縣名宦圖像十一張，首明山東按察司副使郭廷覺，後以清同知西吉州知州成錫瑜，意在將鄉先輩之可典型、擾知以輔小子，俾聯為□志也。

太原縣志十六卷 清雍正九年刻本

清沈繼賢撰。有嵐縣志十六卷，已著錄。繼賢于雍正八年宰嵐縣知縣時曾續修嵐志，甫有成書，忽奉命調還太原知縣，至書遂接踵而成。據太原縣志，叙修于明嘉靖辛亥邑太參高汝行，天啓丙寅知縣岳鍾嶽曾爲續修，仍高志原書，稍加潤色，入清以來無人增補，直至繼賢，始重編之，大要高氏之舊，唯其書求成過急，多有脫誤，且爾篇大抵多本高汝行之八世孫若岐所撰之鈔本續志，而此鈔本續志本系粗稿，遺漏尚多也。全書共分十六卷，每卷分繫一類，計卷一爲建置，卷二爲山川，卷三爲田賦，卷四爲戶口，卷五爲城垣，卷六爲物產，卷七爲職官，卷八爲學校，卷九爲祀典，卷十爲名宦，卷十一爲選舉，卷十二爲人物，卷十三爲藝文，卷十四爲詩賦，卷十五爲災祥，卷十六爲雜志，分類設目，段落個紀。稽計全篇內容，亦不無當如太原縣之渠道甚多，實爲民生之大利，此書當立專目，詳其考核，若實始爲相符，不應附于山川條後，略以叙列而已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太原縣志十八卷 清道光六年刻本

清員佩蘭撰。佩蘭字紉菴，河南閿鄉縣人，拔貢附監生，道光四年任太原縣知縣。是書修于道光六年，系重修乾隆九年知縣沈繼賢撰本而作。沈志本年緣依舊誌，若岐所撰續志，務華以成編，纂急促，每多脫誤。若岐曾有糾謬之作，所摘六十餘條，事皆確當。此書依據以為更正，且太原縣舊志創修于有明嘉靖辛亥，邑大參高汝行纂修者；有明天啓丙寅知縣居鍾嶽二書，今極少傳。是編纂修，旅以二書參互考訂，正誤補遺，且間引二書原文，以作比較，使二書雖不易觀，要全每可在此書窺一斑，要謹審公嚴，至為可也。田書全書文義高簡，仿康對山之志武功，體例精嚴，致陸稼書之志靈壽，論者以為太原一郡六書之冠，洵不虛也。通篇分類共十有四門：星野、沿革，居卷一；城垣、山川、形勢，居卷二；公署、田賦、戶口、物產、祀典，居卷三；古蹟、帝王，居卷四；名宦，居卷五；職官，居卷六；寓賢，居卷七；

選舉，居卷八、卷九；人物，居卷十；列女，居卷十一；藝文，居卷十二至十四；祥異，居卷十五；遺事，居卷十六；渠案，居卷十七；雜志，居卷十八。舊志敘列附於山川後，且所不妥。然本旅獨列一目，而由詳細考核，皆有見的也。又舊志於人物，多所取載，不載未確。如名宦中亦列三國時之陳泰、唐之李齊等人，一為并州刺史，一為太原尹，皆統轄全郡之官，宜入郡志，不當繫于縣志。又如明之周之翰、郝辛，唐之劉文靜，實以太原縣邑而登志，不載。是書一補入，凡此等等，皆足訂正此等之誤。吾邑此志，所獨也。

漆仲成事撰

太原縣志二卷 清光緒八年刻本

清薛元釗撰。元釗字菊都，河南泌陽縣人，出身貢監。光緒六年任太原縣知縣。此書續修于光緒八年。按太原縣志自道光六年知縣員佩蘭續修後，考古證今，閱見賅洽，義例多本陸耀書之志書之[illegible]，論者多以為太原郡志書之冠。是編上距薛志已六十餘年，其間邑地之星野、沿革、疆域、山川、物產，薛書考據精覈，無未能改易，至于他有隨時更換，事之向補輯者，因仍薛志義例，逐條編纂入，採訪證據，多稱蒲嚴。全書共有二卷，卷上為紀恩、城垣、學校、田賦、祀典、職官、選舉、孝義，卷下為列女、藝文、祥異、集案。舊志學校門附列書院，附方草類，未及詳紀，是編特照碑文轉錄，以所增修勝育人，詳列，並增英義莊緣起及地畝、田畝附入，以補舊志之缺，于全邑教育所關甚大焉。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沃史二十六卷 明萬曆四十一年刻本

明趙彥復撰。彥復字微生，河南杞縣人，出身進士。萬曆三十六年任曲沃縣知縣。按沃古為絳邑縣，至北魏始稱曲沃縣，隋唐以降皆相沿不移。其志昉自明嘉靖辛亥知縣劉魯生，惜傳本久軼，體例莫知。是書修于萬曆三十六年，至四十年編竣，分數六綱，一傳史實，敘失志乘義法，且取名為沃史，亦含混不明。唯是編既已選失全沃，四書之史跡，統賴此書以傳，是其可貴處也。全篇作二十六卷，其卷一為古德紀，卷二為今德紀，卷三為沿革表，卷四為封建表，卷五為秩官表，卷六為貢舉表，卷七為鄉貽表，卷八為星野考，卷九為方域考，卷十為山川考，卷十一為古蹟考，卷十二為建置考，卷十三為風俗考，卷十四為戶產考，卷十五為賦役考，卷十六為邑令事述，卷十七為邑丞事述，卷十八為教職事述，卷十九為人物志，卷二十為藝文志，卷二十一為武弁傳，卷二十二為鄉吾傳，卷二十三為列女傳。

卷二十四為僑寓傳，卷二十五為仙釋傳，卷二十六為精抗傳。分類冗亂，且多駢枝，不足為訓也。又舊志編纂載述多不一，如卷一、卷二之述德沿記載佔半冊，而叙藝文之碑記，自唐至明，則不過寥寥以數十行而已。且僅記其題目，全文一字不錄。如唐王勃撰《靈光寺碑》，洋洋以數千文，此書亦置不錄，亦未免過于疏略也。

沃史二十五卷　清康熙七年增刻明萬曆四十年刊本

清張奇勛、周鉞同撰。奇勛字素公，河南內封縣人。康熙五年以太學府同知署曲沃縣知縣。鉞字不詳，福建莆田縣人，出身舉人，康熙五年繼奇勛任曲沃縣令。按曲沃志，嘉靖舊本不傳，存于今者當首推萬曆四十年邑令趙彥復之續修本。是書即增續萬曆本而作，始于康熙五年，終于七年。全書體係將趙書舊版增刻而成，自萬曆四十年以前，均仍趙版加印，四十年以後之新增者補刻于後。故分類立綱，仍因趙書。惟趙書二十六門，此編刪武弁一類，成二十五門。全數除藝文外，均為奇勛增補。藝文一門，舊本殘而簡略，所列之碑記僅記其目，全文一字不載。周鉞把任此門，搜勤力校搜，舊本所缺之有目無載文者，多為補足之，殊為可嘉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曲沃縣志三十卷 清康熙四十五年刻本

清潘錦撰。錦字不詳，福建崇安縣人。出身進士。康熙三十三年任曲沃縣知縣。是書爲四十五年編輯，蓋由增續康熙七年本而作。按沃志舊有萬曆四十年及康熙七年兩次修本，均病其言不雅馴，詮次紕繆，且距今沃史既蕪雜含混，數仿史漢，又乖誌例，讀者有餘憾焉。追此書大要，本沃史而參以通志、郡志，沃史紀載該博，或擇焉不精，是編遠簡雅，句以節字比。惟山川較沃史數詳，又沃史有檮杌傳，備載驪姬、欒盈諸事，然二事已載名人物傳內，殊嫌重復，且涉諸偽，此書亦能更改，而不沿襲，在此皆舊本之短，而是書均糾正以趨完善，所以爲佳也。書分三十門類，每卷繫一門，曰建置沿革、次星野，又次爲疆域、山川、形勝、城池、公署、學校、壇廟、戶口、田賦、水利、方產、郵傳、秩官、師儒、貢舉、人物、列女、流寓、鄉賢、祠廟、閒界、風俗、古蹟、墳墓、仙釋、祥異、藝文、雜紀殿焉。

曲沃縣志四十卷 清乾隆二十三年刻本

清張坊撰。坊字和五，湖南湘潭縣人。出身拔貢，好讀書，攻詩歌古文辭，政聲甚茂。乾隆十九年任曲沃縣知縣。按沃志在此書之前，曾有三本傳世：萬曆四十年及康熙十年所修之沃史，皆編次不倫，言不雅馴；康熙四十五年續修之曲沃縣志，簡潔精嚴，差供稽覽，惟曲沃沿革，素稱繁亂，漢地理志云聞喜故曲沃，武帝更名絳，晉自曲沃徙此，絳水出西南，續漢志、晉志並同，是時未有曲沃也。北魏始有曲沃，與聞喜、絳并立，析絳之新田置也。自隋以來，皆因魏，是故今之聞喜，古曲沃也；今之曲沃，古新田也。此舊說相沿如此，四稽諸傳記，證諸實地，所有訛謬者，而舊志三書均沿襲不疑，所以通稱。此篇傳寫舊志于五十餘年以後，舊本之疏漏訛誤，與乎新增淂補，既能蒐集，訂正披補無遺，更于曲沃沿革，獨駁舊說，以爲古曲沃，不當

逾絳山澮會以南，且漢書武帝紀謂帝至左邑桐鄉，聞南越破，以為聞喜縣，蓋左邑南鄙曲沃境。按地志遂指聞喜為曲沃耳。及覆考之，當以舊稱晉時曲沃縣治西南數里之故城為古曲沃，而曲沃當時曲沃縣治，由有晉世子所奉，當為申生所居之新城。其新田，則為縣治西二十里侯馬鎮，今人猶以新田呼之，當汾澮之交，正與韓獻子言新田有汾澮之流，而惡其相合。援古證今，一辨舊說之謬，真所謂特標卓識，獨具隻眼者也。坊在本書沿革類後附有自撰之曲沃縣新田徵[illegible]辨證，又據旁徵博引，反覆考覈，以證此說也。書前有凡例二十條，每條皆精密其實，讀者觀此，即可知其書之如何疏漏，是書之如何嚴審也。書共分四十卷，除三十八、三十九兩卷載藝文外，餘皆每卷繫載一門，計首為星野，次為圖考，又次為沿革、疆域、形勝、山川、城池、公署、學校、壇壝、祠廟、坊表、古蹟、陵墓、寺觀、關隘、戶口、田賦、水利、倉儲、鄉政、武備、風俗、方產、封爵、職官、師儒、貢舉、封蔭、名宦、人物、鄉飲、列女、流寓、藝術、仙釋、祥異、藝文、志餘。多數方志中鄉政、藝術二門，他志均不常見，此志獨設，亦殊新穎，有可取也。

曲沃縣志八卷 清嘉慶二年刻本

清溪長熺撰。長熺字不詳，山東鄒城人，出身拔貢，乾隆六十年任曲沃縣知縣。按曲沃沿革，間數世缺，自乾隆二十三年邑令張坊修志，出，一洗之舊說之紛，獨標新意，自是曲沃之沿革問題多部分未解決，此篇修于嘉慶元年，刻成二年，其意旨力于事實，則增續詳補，于理論則折衷求是，如漢輿地志沿革下有云，前令張考古證今，親履其境，指侯馬為新田地，以背汾面澮，並虒祁宮汾水故梁證之，八無可疑，一經標出，似可息歷來紛爭矣。至秦改曲沃為左邑，其說始于應劭，集解改之，稱聞喜為古曲沃者，多本於此。張志以應劭之言為非，是不獨聞喜非古曲沃地，即曲沃亦不得以聞喜名矣。夫應劭去秦未遠，豈無所見而云然。又云國將沿革一圖，並二本之辯，及曲沃新田徵目悉載之，以備後來之採擇云云。凡此所言，均足證是書之中正，絕無阿私也。張志分四十門，數此書分十門，為圖數從，分五十有五，目以統目，目以繫綱，後十門為一篇細，辨無餖飣，執法之弊，以此書列十門，卷一為輿地志，卷二為建置志、學校志，卷四為賦役志、兵防志、壽耗志，卷八為貢舉志、人物志，卷五為列女志，卷六至八為藝文志，五十五小類，無不勝細列也。

太谷縣志十卷 清順治九年修錢明萬曆二十四年刻本

明喬允升撰，清戴進修正。允升字鶴皋，河南孟津縣人，由進士明萬曆二十二年任太谷縣知縣。戴進字衡鳴，滿州人，由貢士任太谷縣知縣。谷志叙建于允升，後經兵燹而版帙遺失。清順治九年，戴進始召集二三縉紳，復將舊志參酌損益，採綴删訂，重新付剞劂於是。允升在萬曆年因以得傳焉。戴進訂修此本，援元例所載，條依周禮、古傳、史記、漢書、綱目、十七史、文獻通考、一統志、山西通志諸書及本縣舊存抄本志略，其傳於鄉者士大夫之口者，援實為載，通計凡為卷十，分類頗多，疏略訛誤亦進訂正不少，然體例未嘗少變。計全書共分九門，卷一為輿地志，卷二為建置志，卷三為食貨志，卷四為學校志，卷五為秩官志，卷六為選舉志，卷七為人物志，卷八為雜述志，卷九卷十為藝文志，每志之下各列若干小目，個把尚分明，類目亦然詳備耳。

太谷縣志一卷 清順治十二年刻本

清郝應第撰。應第字籍履，詳前文。此書即前文所謂太谷續志之第二本也。全編自清順治元年起至十二年止，分目與前本不同。首為輿地志，下列城池、里甲兩小款；二為建置志，下列公署、壇壝、廟宇、倉儲、郵傳、橋梁五小款；三為食貨志，下列丁徭、課程兩小款；四為學校志，下列文廟、儒學兩小款；五為秩官志，下列官師、名宦兩小款；六為選舉志，下列甲科、鄉舉、歲貢、武職四小款；七為人物志，下列孝子、貢烈、節義、婦女四小款；八為[illegible]志，下列□祥一小款；九為藝文志，下列記、詩兩小款。十二年間之人物文事，所記者自屬不多，唯選舉一款，因當民尚樸，好農桑者多，從事貿易習書詩者少，又加以兵燹重臨，民求生艱難，願學書習文是故乙榜而見稀，甲科或百十年而再觀，此四十二年間之登科者，直如鳳毛麟角也。

太谷縣志一卷 清順治十二年刻本

清郝廷第撰。廷第字維三，四川北新寧縣人，出身舉人，順治十二年間任太谷縣知縣。按太谷志叙于明萬曆二十二年，縣令喬允升至順治四年，知縣戴不進，慨喬本經兵亂而亡，復得舊本，訂修重梓，不遂去任。廷第繼之，復將喬本增續，撰成二卷，一為自明萬曆二十二年起至明崇禎十七年止，一為自順治元年起至十二年止，共作一卷，各自列綱，各有門目，此為第一卷。至列數共十有五種，皆就原取增續，歸納而成，計首城池，次公署，次廟宇、文廟、官廨、名宦、鄉業、歲貢、武職、鄉賢、孝子、貞烈、義婦、節婦、封贈、異墓志，萬曆增崇禎甲申為期，不長，故此本增續無甚變異耳。又此本附刻于舊志之後，蓋因書口作卷十一，蓋已成舊志為一書，以便并行故也。

太谷縣志八卷 清乾隆四年增刻雍正七年本

清王廷贊原撰，王澤溥增修。廷贊字又襄，熱河人，康熙辛卯舉人，雍正七年任太谷縣知縣，陞解州知州。澤溥字作霖，四川北通縣人，出身監生，雍正九年繼廷贊任。按谷志自明萬曆二十四年縣令喬允升創修，缺略居多，訛謬叠見。順治十二年仍舊刻本，於萬曆二十四年以後事蹟另闢入一冊，附于後，一書而二之，体裁殊嫌不倫。此書係乾隆四年澤溥增修雍正七年廷贊原撰本，全自改喬本之舊，而体例內容加詳審。谷志至是本，然其編輯源流，不得而述。谷志至康熙甲寅，曾續修一次，編纂成帙，未授梓而中止。廷贊出宰谷邑時，見舊稿斟酌盡善，詳略得宜，遂據行校讎，稍加刪定，脫藁稿而增其所未備，越三月而竣。但蕆事初結，而廷贊他調，澤溥繼任，遂又將廷贊清藁業而後加校勘，另增雍正七年至乾隆四年

問之事蹟，付梓印行，於舊志之互有出入，一修雍正二修，乾隆三修，其並見于此本者矣。全篇分卷凡八，列目三十有八。卷一為圖、星野、疆域、山川、建置沿革、城池、公署、學校、卷二為祠祀、貢賦。卷三為屯田、水利、鹽法、兵防、馬政、職官、名宦。卷四為選舉、人物、孝義、隱逸。卷五為貞烈、仙釋、風俗、古蹟、陵墓、寺觀、祥異。卷六、卷七為藝文。卷八為詩、補編。要舊志之大綱小目，為平列，殊失輕重小大之別也。立目之體耳。

太谷縣志八卷 清乾隆六十年刻本

清郭晉撰。郭晉，雲南徵江縣人，乾隆丁酉科舉人，乾隆六十年任太谷縣知縣。並青郎晉太谷任內所作。按舊志自乾隆四年知縣王澤溥增刻，雍正七年知縣王廷贊續修，本次谷志始有定本，同其以之增修者，多皆依為準繩。每大事至修例者，王本而後，有乾隆三十年縣令高繼允續編一次，此本又為傅繼高書而修，大抵前編訛定，頗多愈工。此本之校優良者，因有好處也。一此本於疆域沿革概從舊志，山川則校之通志諸書，以增入者，審慎。古蹟又載本傳並歷代地志等書及兩漢辨明。王城郭公署學校等，曾經與修共田賦鹽之法等修例，概經詳考，並輯入於斷，而見是編之精嚴。數定備二十四事，舊志隱逸類下僅人，此本於當事賢，移載遺篇於各款中，而尚時又無輕之古坟，將隱逸改從闕，又從此本于舊志儒林之外，又增宦蹟一門，其矩步規行，鄉黨自好，而後

其於義舉施行、另行核其財用、著之書謹之，此
皆是舉之，分目五，嚴審之處，紀循名核實之
義也。全編分為八卷，四立目較舊志爲大同小異，
計圖考、星野、疆域，居卷一；沿革、山川、城
池、公署、學校、壇廟，居卷二；古蹟、水利、田賦、
風俗、職官、名宦，居卷三；科目、仕籍，居卷四；
人物（下分分封、宦績、孝友等八小類）、列女居卷五；藝文居卷六至
卷八。

太谷縣志八卷　清咸豐五年刻本

清章青選撰。青選字石泉，直北大興縣人。科
第不詳。清咸豐四年任太谷縣知縣。是書作
於咸豐五年，蓋青選蒞任之次年也。考谷志
自乾隆六十年郭晉續修後，至青選
蒞任時已六十年而未曾再續，其間人文
之增長，事物之變遷，無待修舊志，蓋有
所觸處，軒輊抵牾之感，青選概乎此，遂慨然
有召集文士、重新纂修，較之郭志，又有
進步者。郭志編撰於疆域沿革，概從舊本，
未加考正，故載疆之王，間有未確。此本
查之史記，旁蒐其他，如郭志錄谷縣初尤多
錯誤（此本以沿革附考）以沿其說之，至大定中嘗割榆次之
御史鄉，則非獨錯於初，並錯於榆次矣。又
此本之最著者，在紙敘年紀一門，蓋舊志俱
無年紀，是編新加採纂，皆通鑑綱目，於年
紀事以備徵考，並志乘體例，亦增一新格也。
其他增訂郭志之遺誤者尤多，茲僅舉其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等一大者，以示其纂修之體，不便繁述也。分目曰

郡志微異，而卷數相同。附卷一為圖、星野、疆域、沿革。卷二為年紀、山川、城池、公署、學校、壇廟。卷三為古蹟、水利、田賦、戶口、風俗、職官、名宦、選舉（卷四為選舉）、仕籍。卷五為人物、列女。卷六至卷八為藝文。而以志餘殿于卷末焉。

太谷縣志八卷　清光緒十二年刻本

清恩浚、趙冠等撰。浚字小泉，奉天瀋陽縣人。科第不詳。是書乃浚光緒八年後宣太谷縣知縣時所撰。按太谷志于是本之前，有咸豐三年知縣章青選纂修本，體例精嚴，選材審備，為晉省各志之冠。至此書之編，純依章本，如分圖考、星野、山川、疆域、風俗、土產等類，其志章所纂詳，無庸竄改，惟自咸豐五年至光緒十二年中三十餘年之事物，如人物、列女，以及公廨、廟祠、倉獄、橋梁之新加營造者，則按類加案入。全篇並類分卷，一如章志。惟人物類中儒林，章志為文學、義行、孝友、儒林六子，今不為副，求其等儒林五傳，以羽翼經傳者，曾難其選。者之目，標名未當，故更其名也。再有章本年紀一門，其名目按語，此本時有增減，向有選竄改處，讀此者於本之慎精密者也。但全篇所有議之處，于此書之修，根據舊成于恩浚，以直發去任，更大興侯承熙、吳興吳匡先後繼

西擲縣纂、二氏于周稿，均重參定，或爲定本，但未付梓，兩氏之先後未詳。繼任至光緒十二年，知名趙冠卿，始付開雕行世。其觀此書職官表中缺，縣中趙冠卿以上，直接同治十二年任之張燭官恩、侯昊三人，全未載入，殊失稽覈耳。

郃陽縣志八卷 清康熙十三年刻本

清蔣鳴龍撰。鳴龍字飛占，浙江建德縣人。由貢拔貢，康熙八年任郃陽縣知縣，政績甚優。光緒七年續修郃陽縣志時，曾列入名宦。考郃邑地小民貧，而其志乘由來甚遠（元以前燬于兵燹，遺墨久湮。明萬歷間知縣毛問所編纂，暨清順治十四年知縣李邑蔚之增輯，亦概乎無存。今之流傳最古者，當推此本矣。鳴龍于康熙十三年手自纂訂，共成八卷，精確雅馴，述稱善本。觀其時追于一統志功令，一月成書，綴拾編次，或非盡出自鳴龍之手，然其凡例謂不爲章搜博輯，恐致訛舛，慎之慎矣。似道傳信闕疑，不能無此言也。全書共分三十目，卷一爲星野、疆域、山川、建置沿革，卷二爲城池、公署、學校、祠祀，卷三爲貢賦，卷四爲屯田、水利、鹽法、兵防、馬政、帝王，卷五爲職官、名宦，卷六爲選舉、人物、孝義、烈女、隱逸、流寓，卷七爲仙釋、風俗、古蹟，

陵墓、寺觀、祥異；卷八爲藝文、帝王、隱逸、流寓三門，爾爲不載，故實得二十七門也。

洛西縣志八卷 清光緒七年刻本

清曹憲、錫良等撰。憲字不詳，洛北大興縣人，出身監生，光緒四年任洛西縣知縣。良字亦不詳，蒙古人，進士出身，光緒六年任洛西縣知縣。按洛志自元明舊本湮沒，以今之所存最古者，爲乾隆十三年知縣蔣鳴龍重修之本，蔣本精確詳訂，[illegible]少所譽，唯以立意只讀考作依知府唐以十三年以前洛邑之文獻，[illegible]乾隆朝人物無傳[illegible]。是編雖出編于曹憲，成于錫良，遠接二十年前之蔣本，逐類續修，案條續補，且于舊志之不當處，間加訂正，厥例之功不及舊書，而增續之勞實不可沒滅也。全書分數類，依蔣本外，尚加有封爵、忠烈、文苑三門，蔣本舊缺帝王、隱逸、流寓三類，此本實隱逸一門，餘仍缺之，共得二十二門焉。

滎陽縣志八卷 清康熙十二年刻本

清李長庚撰。長庚字宏菴，遼寧遼陽縣人，順治癸卯科舉人，康熙十二年任滎陽縣知縣，興仁慈愛民，德政歟嘉，李書于官師志宦望，數已列入，蓋邑人之敬，請取以彰功德之無量，特表著以示不忘之意也。按滎陽志創修以明萬曆戊戌邑人周有光，今少傳本，編纂體例無從討論。是編系續周本而作，亦前明滎志之最古者，惜其書纂修，大作出稍有累，且唯疏漏訛謬之處亦難免，且篇幅甚短，目少。清順治康熙間君，據舊志原有之書，遞編未加增纂，未能作滎志之定本也。全篇分為八卷，立目十八，輿地志居卷一，宮室志居卷二，食貨志居卷三，兵防志、祀典志、帝系志居卷四，官師志居卷五，人物志居卷六，藝文志居卷七，外志禨志居卷八。每志之下又各分目，諸小目，凡有五十焉。

滎陽縣志十四卷 清乾隆二十三年刻本

清楊令琢撰。令琢字不詳，江西寧都縣人，出身舉人。乾隆二十九年任滎陽縣知縣。按舊志修自康熙十二年縣令李長庚，遷編頗多，未稱定本。下迄於今而未經載筆者，將及百年。無復乾隆二十年前尹周畧桂纂修，蒲州府志中有分載滎陽者，然簡畧未備，不能報因舊縣志，令琢編撰此本，至乾隆二十三年脫稿。舊志之所失，見訓盛新志之無人重續，遂編訪鄉舊，博采群書，舊志修輯，於舊志所遺，編次補之，於百年間所未載者詳之，於舊志所未確者正之，故全篇增修嚴謹。此書分卷十四，細目載二十一門，卷一為沿革、疆域、山川，卷二為城池、公署、壇廟、風俗、物產，卷三為學校、田賦、兵防，卷四為封爵、職官、宦績，卷五為選舉，卷六至八為人物，卷九為列女，卷十至十二為藝文，卷十三為事紀，卷十四為祥異、識餘。

舊志于輿地志下列有分野一門，此本則本康對山作武功志，分志星野，先列地理，至有卓識也。

華陰縣志十四卷　清光緒七年刻本

清馬鑑撰。鑑不詳，廣西人，出身進士，光緒五年任華陰縣知縣。此書乃華陰馬鑑所修，書成未梓而去職，繼任王兆濂于光緒七年刊刻印行之。按華志自乾隆三十三年縣令楊令琢續重修後，始有定本，同是書編輯，純續楊本以為本，體例絲毫無變，且將楊書重刻，每數之下，楊書舊文，案字繫刻，楊書之外之新續者，則加續字以別之，行款厥如明歟。唯此書續修于百餘年之後，中間興革制度、文藝、明文物，並皆訪求十已難詳，是以悉是編所載事蹟，道光以前文獻無徵者，概從其略，時代所限，不能無遺憾也。全篇分目基立目，一如楊書，唯楊書于朝廷詔發，如幣、輸粟、免賦、捐租諸大端，多載田賦、祥異二門，以類從之，此編則另別立紀恩一門以載之，較楊書之錯出者清晰多矣。

陽曲縣志十四卷 清康熙三十一年刻本

清戴夢熊撰。夢熊字汝兆，浙江浦江縣人，出身監生，康熙十五年任陽曲縣知縣。是書修于康熙二十一年，係重侵明萬曆間知縣畢之垣所修本而作。元自舊志至此，本陽曲八十餘年之事蹟人物。是書大體稽備焉。按陽曲為太原府之首縣，所名叙於漢，由來甚古，故所關之人物文獻與當形勢，較他邑繁嚴重，遂唯志乘明以前無可考，萬曆舊本久已缺逸。陽邑文獻之遺，孝徵者，獨賴此編之存。[illegible]大山[illegible]書[illegible]首為文，[illegible]稱雅馴，唯首列天文志，詳述星野、占候、禨祥、異殊，失縣志體例。天文與地理本關係，本少而區區一縣，更無敘述[illegible]，康村山之志武功，所[illegible]在方星野篇于天文獨詳，[illegible]全篇共分七志，每志下列若干目，計卷一為天文志，卷二為方輿志，卷三為建置志，卷四為貢賦志，卷五為祀典志，卷六為學校志，卷七為政令志，卷八為

武備志，卷九為官秩志，卷十為名宦志，卷十一為選舉志，卷十二為人物志，卷十三為襍述志，卷十四為藝文志。各志下列之詳細目，既為詳備，尤以學校志下列之書籍[illegible]款，以附列藏刻，元應邑歷代所刻之書籍，以示論邑人所述，或他地所著[illegible]列，述不遺。裨益後人，良不淺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陽曲縣志十六卷 清道光二十三年刻本

清李培謙等撰。培謙字樹村，江西臨川人。嘉慶壬申科進士，道光九年任陽曲縣知縣，陞汾州直隸州知州。按曲志舊明李無存，無典章文物，全敎於康熙二十一年知縣戴夢熊，始修本，以俟徵，戴本而後又百餘年中無人增修。此本初由培謙原授意，屬稿而培謙擢忻州，中經十年，繼任者或未遑問，至道光十九年，崔光第任曲令時，始就舊稿分款編次，閱半載而書成。裁抄授梓，光第又卸篆而下，至道光二十三年，華典章是邑時，始付剞劂。計此書自開編至刊成，共經十三寒暑矣。是篇體例係效章學誠之永清縣志，於圖表傳略外，律以六官，蓋原縣志之列傳非心勤汲古者不能及此，全書內容，徵引繁博，尤于圖表，述史傳，凡山川輿地、關隘、都部等圖，列有圖説，加考論，使人讀之曉然清明也。通篇共分十六卷，卷一至三爲輿地圖，分上下，建置圖，卷四至五爲職官

表、選舉表，卷六至十一爲吏書、戶書、禮書、兵書、刑書、工書，卷十二爲名宦政略，卷十三至十四爲人物列傳、列女列傳，卷十五爲文徵，卷十六爲志餘，共二十篇。

岢嵐州志四卷 清康熙十一年刻本

清何顯祖撰。顯祖字不詳，江西鄱陽縣北之芝山人。由廕生改遼寧籍，康熙十年任岢嵐州知州。考岢嵐在明洪武八年改曰縣，九年始改為州，以興縣、嵐縣屬之，永樂以後復分興縣、嵐縣為隸太原府。清充修時仍因之。州志在明嘉靖間有郡人任繼芳、魏廷彀先後編修。順治六年郡人李文業又續修一次。明代舊本既已遺亡，而順治續本亦殘缺，文業所修又未刊刻，存于人手者，首尾殘缺。此本修于康熙十一年，係據順治本而作者。觀顯祖之序有云：「此本發還州志，悉崇竟內舊刻，不可得。前次從好明經李文燦篋中摩挲出手鈔二帙，竊為更定，勒為一書」云云。知此本據依李稿而成。然全篇敘述平凡，與數猶不甚精，不能稱為善本，不過岢嵐全州之文獻，却賴此本以傳，是其長也。書分四卷，圖考、建置、星野、祥異、疆域、山川、城池、公署為卷一，學校、禮祀、風俗、都鄙、田賦、戶口、物產、官師、科貢、人物、兵戎為卷二，藝文為卷三，卷四附載共十七[illegible]山川人物等詩、碑記、傳贊，又附列各小類焉。

岢嵐州志十二卷 清光緒十年刻本

清吳光熊等撰。光熊字子祥，湖南湘鄉縣人，出身增貢。光緒五年任岢嵐州知州。按岢志自康熙十一年，州令何顯祖纂修行世後，至此書之編輯，有百餘年間，無人增續。故是編之作，始於光熊。光緒六年光熊去任，繼纂聞鴻年甫繪圖，八年臨川馬汝良任是州時，續將全稿編竣。至十年州尹李德璈始付梓印行。計此書自開編至刊行，共六越寒暑。人以四易稿，全書体例與嘉志相同，首樓了

甚文，續以新論，後人《穡讀》之餘，深有相得益彰之感。且李德璈序文有云：竊意是書也，因革損益，採輯編摩，自康熙壬子以迄於今，上下二百年間之軼事，固不難圖然掌故燎然，可以徵一郡之乘史，即可以備一代之風輶，千鈞於一髮，所係識派淺鮮矣。今細觀是編，于戚國之事，詳略述，欲不待言，即乾嘉兩朝之人物事蹟，亦燦然備列，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由此可見當日編輯之勤苦。更知序言之非誇論也。通篇僅十一大類，以綴四十六小門為緯，綱舉目張，至有條理。其目十一類：卷一為疆域志，卷二為形勝志，卷三為衛置志，卷四為祀典志，卷五為賦役志，卷六為職官志，卷七為兵防志，卷八為選舉志，卷九為人物志，卷十為風土志，卷十一卷十二為藝文志。小類繁多，不勝枚舉列。

郾乘十二卷 清順治十四年刻本

清胡獻瑤、王官鈺同撰。獻瑤字心蓋，遼寧金縣人，累官福建漳州知府。順治九年任郾城知縣。鈺字三立，邑人，崇禎癸未科進士，官至都察院右副都御史。按郾志肇修于明萬曆戊申邑令爲鄢□桂放，一議修於崇禎，錢例不詳。是書修于順治十年，為郾志之第一次續本。全書之編輯在順治十一年邑令陳唐富續修郾乘序中言之最明。序文有云：增葺文獻，參目考異，而以文老之傳聞，篇章之散見於野者而補訂之，使是乎葺，若存若亡之事，不致湮沒無聞，要有功於繼往開來，夫豈淺鮮。今視是書，誠有如唐富之言，微書中每有疏漏謬誤之處，但較之明志，都有增進。今明本存，無可比較，但就此書之凡例所云，知舊本于提封、山川、古蹟、物產、風俗諸誌所載，述略異此，篇則參攷諸書，俱補錄之，甚形移引，有闕者詳書稍而詳考，則前右之以俟參攷，行為要。此不過增進者之一端，其條數尚多，茲不贅敘也。通篇分數志不同，係出別裁。計卷一為職方部，內分提封志、山川志、封建志、古蹟志、物土志、田賦志、漕運志、風俗志。卷四為執秩部，內分區畫志、官師志、循牧志。卷七為祭義部，內分學宮志、壇祀志。卷八為獻徵部，內分仕進志、耆舊志、士行志、列女志、隱逸志、僑寓志。卷十二為雜紀部，內分丘隴志、災祥志、仙梵志。個條目尚清晰，立名殊見新奇也。

翼乘十二卷　清康熙四十二年刻本

清陳宏富撰。宏富字方穀，遼寧遼陽縣人，貢生。康熙三十一年任翼城縣知縣。按翼城志明嘉靖流傳極少，通行之最古者，爲順治五年邑令胡獻瑤續修本。胡志義例較明志爲嚴密，取材亦較備，惟遺漏訛誤亦所不免。是編損益續修，專爲續補胡志而作，體例因仍，且即將舊志原刻重加釐訂，於續修者補刻于後而已。至舊志原有之疏謬，此本概未增訂，如論者謂此書無甚價值也。宏富自序有云：今又奉部檄通修，豈[illegible]名賢論定之傳，更何勞數更一詞，惟是賦役上關軍國之大事，下係民生之休戚，至我朝創造，今昔殊異，未嘗編入，則兩世之因革損益與節年之盈虛消息無從稽考，而長吏留心撫循曲意拊徠者亦將因是以不傳，豈所以昭示來茲乎。至科目之聯翩，仕宦之遷轉，以及孝友節女之芳規淑行，十五年來，隨時疊見，指不勝屈，失此不圖，後將安徵。觀上諸言，可知此書增續之旨。顧志乘之續修，固在增續新事，但舊本體例之善否，敘述之良窳，亦不可不注意，一任舊志之原例，僅圖補續，不加考訂，此是編之缺點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翼城縣志二十八卷 清乾隆二十年刻本

清李居頤撰。居頤字養吉，一字雲西，徽江縣人。出身舉人。雍正十三年任翼城縣知縣，勤民敏職，留意學校。乾隆二十六年邑令許崇楷續修翼城志時，曾以居頤列入宦績款內。翼城之名起于隋開皇初年，居頤乃謂舊州宋後更名翼城，元明清皆因之。舊志修于明萬曆戊申，順治康熙以後續有續本，然皆名為志翼乘，一名翼珠，名比對，殊嫌含糊，且体例不清，述載簡畧，未足稱為定本也。是書之修，實本邑令蕭王二正之手定翼志緣本二十卷，援益參訂以成。蓋王積遠稽近考，匡軼益志詳備，後經居頤李訂補成，体例更為詳明，且于政乘而翼城縣志名稱無所取設翼志者，當推是編為全書備篇，優良處不勝枚舉，今就其大不之者建置沿革疑問舉數端，舊志隨意述說，不加考據，是編則能參酌古籍，各為之證，俾得信而有徵，不至述戴。又有竟改二說焉，以俟博雅定論。至舊志于山川類，往往詳山有異名而無異論，且于澮、滏二水形狀，考之根據，圖繪細考水經之源，博採舊聞以證之。確論，由此求見真象。凡此皆此書之精慎處。蓋舊本于形勝及古蹟，抑有可議者。李翼城為縣古蹟，歷代文人題詠，不下數百首，就此李人物志中所載，如明之王松等有數百之辭，洪範五行類，定性書解，通書箋等編，續之上官鑑等有大易宗旨一種，類文策，是編悉予載之文中。別出藝文一門，以示內人不忘于人物，數從便考文也。通篇分門共二十有八，每卷繫一門，計自卷首為卷一，星野為卷二，建置沿革為卷三，疆域為卷四，山川為卷五，城池為卷六，公署為卷七，學校為卷八，田賦為卷九，封建為卷十，職秩為卷十一，宦績為卷十二，選舉為卷十三，封蔭為卷十四，人物為卷十五，孝節為卷十六，列女為卷十七，隱逸為卷十八，方技為卷十九，寓賢為卷二十，風俗為卷二十一，物產為卷二十二，古蹟為卷二十三，祠祀為卷二十四，陵墓

為卷二十五，祥異為卷二十六，紀事為卷二十七，藝文為卷二十八。疆域、城池、學校、田賦、錢穀，又有參考附焉。

羅城縣志二十八卷 清乾隆三十六年刻本

清許嵩楷撰。嵩楷字禮門，福建閩侯縣人。出身舉人，乾隆三十一年任宰羅城，在任政績頗多，如修學宫、建倉庫，羅民無有不景仰者。先於六年邑令王燿奎續編羅志時，由列入宦績類。按羅志自乾隆六年知縣李彥頫續修後，義例嚴而整，列述詳備，堪為定本。是書編纂于乾隆三十六年，上距李書僅三十餘年，所問疆域不改，山川依舊，然事蹟有時變遷，人物有時增長，加以賦役之乘除，廨署、橋梁之興造，統三十年中變更非鮮，不小不可不增續者也。書中精嚴本無可訾，故是編即仍依李本體例，增續李書以後之事而已。即將李書原印另刻增于其後。自序有云：其中分條析類，悉仍前志，無所更張，惟就其所缺者補續記錄而不泯，俾是以信近而行遠而已。據此亦可知是編纂修旨意矣。

冀城縣志二十八卷 清光緒七年刻本 增刻乾隆三十六年刻本

清王燿章等撰。燿章字德卿，貴州織金縣人，（咸豐己酉）拔貢，光緒初年任冀城縣知縣。按冀志自乾隆二年邑令李居頤續修以後，始有定本。同治、正此乾隆三十六年知縣許宗楷又為增續，義例全依李本，無少改更。此書編修，悉沿其故，許書凡乾隆二年以前之事，則依李本，乾隆三十六年以前者又依許書，至光緒七年以前之新增者，

則刊刻于二書後。質言之，即此編係將李許二書舊續刻及本書增刻合印以成一書也。觀此本之修，前後凡經三人，首為燿章，燿章去職，繼任佛爾國春，更將舊稿補遺刪冗，糾正誤闕，疑便檢閱，備而又繼任龔履坦（解光緒七年）繼之，始付梓印行也。全編增補尚備，惟于職秩類內載王燿章、載佛爾國春，不載王燿章，殊不可解也。

興縣志十八卷 清乾隆二十八年增刻康熙八年刻本

清程雲等撰，藍山增補。雲、鶴履詳前文山字晴峯，廣東文埔縣人，（舉人）乾隆二十八年任興縣知縣。是書即修于抵任之時，按興志自程雲續修以後，始（成不要）據從覽查一四書編纂無甚特長，惟（不通）將程書中之職官、戶口、田賦、選舉、藝文諸類增補，餘則仍因舊本，無多參訂。至于藝文本微備其列（雜記中）目增設倉儲一門，然興邑之有倉儲自乾隆起，舊本修于康熙八年，故無倉可述，此本修于乾隆二十八年，全邑已設有四五倉，庫淵源本既有而論也。

興縣志十八卷 清雍正八年刻本

清程雲撰。雲字振五，號敬齋，貴州貴陽人，出身舉人，雍正五年任興縣知縣。按興志創于明萬歷五年邑令朱學夔，簡陋殊多，體例亦不合。此書係增續舊本而作，雲于公餘之暇，與邑進士孫嘉淦兄弟，同力採訪編纂，一切多數取材，無不博覽求真。故乾隆二十八年及光緒六年兩次之續修，其體例均據是書，無少更也。興邑本為多山且僻，五代西陲，金元置為興州，明始設縣，故其文獻人物均少可述，他志所有之門類，如古蹟、陵墓、隱逸、方技等，是邑通編采訪不得，均從編無闕，[illegible]不載。即此可知編輯之審慎也。全書十八卷，不分類，付圖考、星野、建置、疆域、山川、物產、風俗、職官、戶口、田賦、[illegible]、學校、典禮、祀祠、人物、選舉、封陰、形勝、藝文，除卷十七、十八外，餘均按次每卷記一類。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興縣志二卷 清光緒六年刻本

清張啟蘊、孫福昌同撰。啟蘊字紹南，籍貫科第均不詳，光緒六年任興縣知縣。福昌字咸五，邑人，咸豐辛酉科拔貢。啟蘊修縣志時，聘為編輯。按興志自乾隆二十八年邑令藍山增修，距雍正八年知縣程雲等修志三十餘年，嗣後百有餘年，因無作者，閱年無聞。此書修于光緒六年，全編體例一依程本。程本共分十七類，此書就所增續者分為八類，較原本為簡。上卷為職官、祠祀、戶口、田賦、學校、人物、選舉，下卷為藝文。書中所述大事蹟人物，光緒而外，如乾嘉道咸諸朝均能搜載詳盡，可知編輯之不苟耳。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臨晉縣志十卷 清康熙二十五年刻本

清壽以治撰。以治字不詳，湖北應城人，出身
進士，康熙二十五年任臨晉縣知縣。按臨晉
舊志，遠不可稽，明萬曆癸卯邑令高向
暉曾重修之，今僅存〔經〕今罕見，據此書
序例所云，共六十個，多有未妥，且抄謬遺
漏往往而見，是書修成于康熙二十五年，就
增補舊本而作，其體例分目，都與舊志迥
異，而斟酌去取之誤，[illegible]亦龂龂焉。以臨晉古

鄉，昔爲解縣地，後魏分此解而爲二，元復合
鄉而爲一，始終本自昭[illegible]。此舊志敘沿革，則曰
北解。由周歷隋代郡縣之本事已述之矣。是編
于沿革表中既表增析省合，而併附虞鄉
沿革，以備參考。對上下千年臨晉虞鄉，是
一是二，較考其明晰多矣。又如纂壘臨晉
舊自隨[illegible]堅年釋春秋之大荔城耳
而復古，以舊唐天寶之置縣，則其地明一統志
于蒲州臨晉，遂曰春秋築壘，以臨晉國故

名，明代比中建安馮智舒因之作誤，庶免
編以後年子個目，遂至舊將志所志及以爲
由來，相沿而莫之詳，是書稍稍更加詳
辨，以訂[臣撰]邪引之說之不可信，則不但仍而舊
志之誤，且以訂史書之訛耳。全編四十卷，紀數
帖摘史漢志傳年表之法，卷一爲沿革表，
秩官表，卷二爲選舉表，卷三爲疆域志，卷
四爲建置志，卷五爲食貨志，卷六爲雜志，
卷七爲藝文志，卷八九爲傳，内分名宦、人物、忠烈、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孝義、列女、隱逸、僊釋、寓賢、叙傳，凡九
門。疆域建置諸志下又有各小門隸屬焉。
又是本于卷七藝文志下附列書目，用意甚善。
惜所載僅唐柳沖以下四人之著作，而書僅五種，
搜羅太漏耳。

臨晉縣志八卷　清乾隆三十八年刻本

清王正茂撰。正茂字不詳，安徽廣德州人。由舉人進士，乾隆三十六年任臨晉縣知縣。按臨晉志自有康熙二十五年邑令嚴[illegible]以治續修本，出嚴[illegible]輯所補，後查覽此本修于乾隆三十八年，遠續百年之後，所有全邑之文獻人物等等，皆因是述，爵載且以文年月之眉目，既覺舍混，且全篇體例，俱系別裁，殺無他志大為不同，無數前皆據一序文，而篇無述敘皆

[illegible]附纂文，多浮而不實之言，然由續修舊志反不如舊志嚴備也。惟全篇無有可取之言一（舊志）附于山川類，雖不重視，此書獨能單立一類，且詳述其事由理，且列古蹟以證明邑人呼[illegible]長留之躭，廣韻、集韻皆以長身為躭也。呼短留之遂，晉書王延傳延貌遂陋，皆于方言有關，不可忽略。是篇能詳明載述，為志書要也。全書作八卷。卷一為上篇，內分星野、疆域篇、山川篇、城池篇、坊里篇、

市肆篇、物產篇、田賦篇、丁徭篇、庫貯篇、倉貯篇、廨署篇、學校篇、水利篇、驛傳篇、鋪舍篇。卷二為下篇，內分風俗篇、禮儀篇、秩祀篇、群祀篇、令尹篇、師儒篇、丞尉篇、武備篇、選舉篇、封蔭篇、古蹟篇、邱墓篇、災祥篇、方言篇。卷三為職官列傳，卷四為人物列傳，卷五為貞婦列傳，卷六、卷七為雜記，卷八為藝文。

臨晉縣志二卷　清光緒六年刻本

清艾紹濂撰。紹濂字鏡溪，山東濟陽縣人。道光甲辰副榜，光緒四年由洪洞調任臨晉縣知縣。按臨志傳世之舊本，編輯最為精備者，為康熙二十五年邑令齊以治續修本，自乾隆三十八年知縣王正茂重纂改條例，大變齊書，綴文字語，取材簡漏。是編修于光緒六年，專續齊本而作，據邑人姚東齋序云：「檢查舊志殘本，補之缺，本續之乾隆三十八年以後之事蹟，逐款而斠增之，名曰續志，然舊志本合為一部。」今查是編，以舊作本分目，共舊本不同，然行文選材，多尚簡要，較王書之務從繁者迥異。趙末將王書重修，僅增續二卷，附行其後，似覺有修潤焉。全書分類共二十有三目，卷一為疆域、風俗、城池、壇廟、倉儲、廨署、學校、田賦、兵衛、職官、宦績、選舉、封蔭、人物、忠烈、孝義、方伎，卷二為烈婦、已旌節婦、未旌節婦、藝文、祥異、識餘。

臨晉縣志十六卷　民國十二年鉛印本

俞家驥撰。家驥字不詳，浙江紹興縣人。民國九年由榆次調署臨晉縣知縣。按臨志自此書以前，有光緒六年邑令艾紹濂續修本，上距乾隆舊志已百餘年，而所續僅兩卷，簡略殊甚。是編編纂于民國十二年，家驥延聘黃筑、趙君意空獨任纂修，家驥于公餘之暇亦自參訂。意空曾纂有鄉寧志，在新志之中，最為著名。此本既出自意空之手，全篇自有可觀。卷首家驥序文言之最明，其文曰：「編輯宗旨，寧簡毋繁，寧缺毋濫，寧純樸毋粉飾。舉前志一切廓清，改絃更張，另定體例。於舊者不敢輕刪，於新者彌加慎重。此因革損益之算盡也。」又云：「辭例，民國六年有省公署頒發條例，核與鄉寧志例無甚出入。」今閱是編，誠如序文所言，而嚴覈全備，實有遠勝舊本者。書為十六卷，分目二十有五，計卷一為沿革考、疆域考、區村考，卷二為山川

考、城邑考、溝渠考、卷三爲物產略、賦稅略、卷四爲生業略、禮俗略、卷五爲學制略、軍政略、公款略、卷六爲職官譜、卷七爲科名譜（選舉學校畢業譜）、卷八爲名宦錄、卷九爲卷十爲鄉賢錄、卷十一爲列女錄、卷十二爲古蹟記、卷十三爲金石記、卷十四爲舊聞記、雜記、卷十五爲書選、文選、卷十六爲詩選、列[illegible]設數、敘前志精密清白、而[illegible]尤以金石書選爲能得立誠數、爲益學者、至不淺鮮、所可惜者、

前志對于方言方音、多有列述、此篇獨缺而不載、殊覺美中不足也。

山西通志三十二卷 明嘉靖四十二年刻本

明楊宗氣周斯盛撰、宗氣字鍾山、陝西延長縣人、身進士、明嘉靖四十一年、奉勅提督雁門等關、兼巡撫山西、巡撫地方都察院右副都御史、斯盛字不詳、陝西南鄭縣人、明嘉靖四十年以憲副奉命督學山西、按山西舊有通志、爲明成化二十一年巡撫李侃、學憲胡謐所叙、其後榆次閻[illegible]又泉、寧化潘春谷續修之、將編就、以春谷捐館而輟、是書修于嘉靖四十

一年、其體本成化舊志及明天順本大明一統志而旁參閻潘舊稿以成、編次纂輯、尚能遵守通志體制、所謂取其扼要、觀其會通、如述貢賦、惟據歲有常供、以見慎嚴、其他因時隨事、或自增加、其非定制者、不書、又如述疆域山川、[illegible]其血脈源大綱、不務繁瑣、惟書中設藝文一類、似出多餘、蓋縣志之藝文、因地域狹小、事物零星、故詳搜詩文以充篇幅、通志目全省、人物[illegible]大有可述、不必再設藝文、

以廣篇帙，且一省之詩文，汗牛充棟，苟詳細搜羅，則恐全志之篇不及此藝文一門之多矣。昔人曾國荃之重修山西通志，而獨去藝文一類，真為卓見也。全書多數載列均為簡畧，且因時代關係，各縣等志成書為先，參攷不詳故也。然有此書出，而明萬歷以後各縣志之纂修多引為根據，（重要）其功亦非淺鮮。書作三十二卷，分門六：卷一為圖考，卷二為建置沿革，卷三為星野，卷四卷五為山川，卷六為風俗，卷七為物產，卷八為田賦，卷九為戶口，卷十為祠祀，卷十一為封建，卷十二為職官，卷十三為學校，卷十四為古蹟，卷十五為帝王，卷十六至十八為名宦，卷十九至二十二為人物，卷二十三至二十四為災異，卷二十五、二十六為藝文，卷二十七至二十九為武備，卷三十至三十二為雜志。成化舊本僅十七卷，分類無此略多，此本十七有碑目一門，此本缺遺，殊為憾事也。成化本四庫提要已著錄，在地理類存目中未載此本，故補述之。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潞州志十二卷　明弘治八年刻本

明馬暾撰。暾字廷震，籍貫不詳，出身進士。明弘治間任潞州知州，曾編徐州志若干卷。是書修于弘治八年，為潞州志之最本也。按潞州秦漢為上黨郡，至後周時始置為州，明洪武二年以潞州隸平陽路，九年改直隸山西布政司，領長子、屯留、襄垣、潞城、壺關、黎城六縣。是書既為創修，一切多簡漏不整，体制亦未精嚴，所述之事物多籠統而言，關于所領之六縣事物，則多為寄志附于後。最疏畧者，則為職官志。此志僅畧載潞州歷代之官制，並未列至官吏姓氏，所附之縣志亦然，殊不得辭耳。書共十二卷，卷一為建置沿革、郡名志、分野志、疆域志、風俗志、形勝志、城郭志、山川志、土產志、田賦志、戶口志、藩府志、公署志。卷二為學校志、壇壝志、宮室志、橋梁志、鋪舍志、閭里志、寺觀志、祠廟志、陵墓志、古蹟志、職官志、封建志。卷三為

名宦志、流寓志、人物志、孝義志、列女志、科貢志、方技志、玄釋志、災祥志、卷四卷五為祠翰志、卷六為長子縣志、卷七為屯留縣志、卷八為襄垣縣志、卷九為潞城縣志、卷十為壺關縣志、卷十一為黎城縣志、卷十二為雜志、長子以下之六縣志、舊均單輯之本、要以此附屬者為最古、而後之修此六縣志書者、亦多以是書為本耳、

潞安府志二十卷　清順治十六年刻本

清楊晙撰、晙字冬可、河北曲周縣人、出身舉人、順治乙未年任潞安府知府、後陞山東分巡濟南道副使、按潞安古黎國、歷代更建或為郡、或為州、至制廉一、至明嘉靖七年、始由州稱府、實領八縣、曰長治、曰長子、曰屯留、曰襄垣、曰潞城、曰黎城、曰壺關、曰平順、至志叙于明弘治八年州令馬暾時、潞安未改府、故稱潞州志、明萬曆壬子重修本出、則改名為潞安府志、此本撰輯于順治十六年、時潞安仍稱府名、所轄之縣與明嘉萬間同、故所編修範圍、亦以上舉八縣為限、惟体例義法、有與舊志相異而實進步者、如舊志疆域一歷代列表、本書向有與沿史不合之處、蓋因一代之中、後有沿革、故表不盡收、然此編則隨時直叙、不列表而疆域自明、又如封建舊志錄自明代、元以前無志載者、是編紹博考典籍、增成補舊志之遺漏、以黎侯封自商湯、辛甲封自

周武等、皆史有明文，無可諱言者也。既然足
編所論之處，專從安府境內。四圍皆山，以太行
為主。太行東脈，先壺關，次長治、長子等縣。
水則先叙濁漳，濁出長子，而經行諸縣，[illegible]叙
山川，僅略依縣分次，[illegible]水皆首述長治，次長子
以下諸縣，是未分脈絡源流，以致讀者含糊難
辨也。書凡二十卷，分七大門，每門之下又分諸小類。
如天文之目二，曰星野、曰圖考。地理之目四，曰疆域、
曰山川、曰形勢、曰氣候。物產之[illegible]建置之目十有五，

曰封建、曰節鎮、曰郡縣、曰學校、曰兵衛、曰城池、
曰宮殿、曰公署、曰廟學、曰群祀、曰里甲、曰鄉鎮、
曰驛遞、鋪舍、曰橋梁、曰關隘、曰寺觀。政事
之目六，曰田賦、曰戶口、曰徭役、曰課程、曰儲蓄、曰鄉約、
保甲、曰風俗。人物之目十三，曰徵薦、曰進士、
曰舉人、曰歲貢、曰名賢、曰群材、曰封蔭、曰流
寓、曰孝義、曰列女、曰方伎、曰玄釋、曰墳墓。紀
事之目五，曰事蹟、曰謀畧、曰災祥、曰異聞、曰辨
疑。藝文之目七，曰藝文一、二、三、四，曰叢[illegible]遺編、
曰著作目錄、曰金石目錄、

潞安府志四十卷 清乾隆三十五年刻本

清姚學瑛撰。學瑛字光珍，號梅園，山東鉅
野縣人。由貢生，乾隆三十五年署任潞
安府知府。按潞安自明嘉靖七年由州陞府，皆
轄長治、長子、屯留、襄垣、潞城、黎城、壺關、
平順八縣。后及清順康雍諸朝，均未更改。
故順治十六年知縣楊晙重纂修本，皆以此
八縣為範圍。此書撰于乾隆三十五年，而乾
隆二十九年時已將平順裁撤，分其地歸潞

城、壺關、黎城三縣管轄，故全書所載只僅
有七縣也。揭志大体本馬呈[illegible]，不無可訾者，潞
安諸山，南起壺關、長治，北盡襄垣、黎城，其脈
貫于各[illegible]，以幹為支，周派親歷，目睹不能了了。縱大段
脈絡根圖尚知，[illegible]志依縣分敘，序編壺關
後山[illegible]黎城之後，未免倒置。此編小變其例，
以壺關、長治、長子、屯留、襄垣、潞城、黎城為序，
其方位次第，無稍為排纂。若于其山之要
者，于川流則先叙濁漳，濁出長子，而經行諸縣、

分敘異不必合者，則分敘之。而沒及于會合處，亦敷雜舊志牽徙以類次之列，蓋為便也。然亦有不及舊志者。如舊志于藝文不錄，此有書志目錄金石目錄兩類。按金石之碑刻，及採書者間義鴻略。然其編則以書述[illegible]載諸書文苑之間，則後人欲考查一書，[illegible]質于續也。書共四十卷。卷一為星野，卷二為疆域，卷三為沿革，卷四為山川，卷五為城池，卷六為形勢，卷七為關梁，卷八為風俗，卷九為田賦，卷十為古蹟，卷十一為紀事，卷十二為封建，卷十三為節鎮，卷十四至十六為職官，卷十七為名宦，卷十八至二十為選舉，卷二十一至二十四為人物，卷二十五至二十六為列女，卷二十七至三十八為藝文，卷三十九為雜記，卷四十為辨訛。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平陽府志十卷 明萬曆四十三年刻本

明傅淑訓撰。淑訓字不詳，湖北孝感縣人。出身進士。明萬曆四十三年任平陽府知府。按平志舊無可考，今之傳本最古者，厥推此本。此本修于明萬曆四十三年，蓋淑訓蒞任時所作者也。平陽自明洪武時，始改路為府，領六州二十八縣，地域為山西三分之一，為全省最大之府。且為虞夏舊都，歷史最為遠古，故其間人物文獻之繁，設山川輿地之變更，較他府為省為大。是書所敘，當稱詳備。文筆亦古典雅。惟体例不免雜亂。如[illegible]圖一類，即宜將全書所有之圖備集于中，不應于山川及建置沿革諸類，別[illegible]圖表。又如敘山川，則合全府渾論而言。未依[illegible]形勢之州縣[illegible]述，致讀者合混不明，殊非府志体制也。全書分三十七類，統于十卷之中。計卷一為星野、疆域、城池、山川、津梁，卷二為建置、沿革、帝系、歷代藩封、昭代宗封，卷三為府治、歷官、縣正歷

官，州正歷官，儒學歷官，卷四為衙署，學校，
壇壝，卷五為戶口，田賦，物產，土貢，鹽政，
兵防，卷六為名宦，鄉賢，寓賢，卷七為選
舉，科目，歲薦，薦辟，封蔭，卷八為
人物，卷九為藝文，卷十為古蹟，寺觀，陵墓，
雜志，災祥，卷九末附有藝文篇目及平
陽錄梓書目，略有益于學者，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平陽府志十卷 清順治二年補修明萬曆四十三年刻本

清張尚補修，尚字仙羽，籍貫不詳，清順治乙
酉任平陽府知府，按平志在明萬曆四十三
年知府傅淑訓嘗纂修，重刻啟印行，明崇
禎際，山西兵戈擾攘，舊版多毀，祝融為虐，清順
治二年，張尚來任是邑，以舊版殘缺無存為
因，慨平志將成缺典，遂命重修補刊，以還舊
觀，修例類目，一依舊籍，萬曆以後之事，無未
增補，僅書首添刻張尚自序文及凡例十則而已，
然細閱全篇，亦有刪繁就簡之處，且舊志之
誤者，亦加訂正，如洪武三年庚戌，始詔天下開
科取士，以庚戌為鄉科，再尋復停罷十二
年，至十七年甲子，始復詔天下，三年一鄉會試，
舊志列己酉鄉科，庚戌會試，皆傳訛也，又
舉隊永樂元年癸未，不連會試，至次年二月
會試，乃甲申，而舊志于選舉下有癸未科
進士，尤是訛傳也，凡此是書皆為之訂正，無再
訛誤，是補修之功也，

平陽府志三十六卷　清康熙四十七年刻本

清劉棨撰。棨字青岑，山東諸城縣人，由貢身進士，清康熙四十三年任平陽府知府。按平陽為唐虞故都，秦漢而後，更代郡州，唐制一，至宋政和六年，始陞為平陽府，元初又改為路，明復為府，隸山西布政司，領州六：蒲、解、霍、隰、吉、六州，臨汾、襄陵、洪洞、浮山、趙城、太平、曲沃、翼城、蒲縣、岳陽、汾西、臨晉、榮河、猗氏、萬泉、河津、安邑、夏縣、聞喜、平陸、芮城、稷山、絳縣、垣曲、靈石、鄉寧、大寧、石樓、永和二十九縣，後以石樓隸隰州，府遂領縣二十有八。清雍正二年以前因之。此書蓋重修明萬曆四十三年知府傅淑訓等輯本而作，編于康熙四十七年，兩村選料均以上列六州二十八縣為範，歷萬曆舊志載述精，或法繁亂，此山川類，考其印合三十四處，範統敘列，散出其然，莫知所屬，是編則各按州縣，旁下瞭然，且於形勢相似彼此互見者，必搜求證據，辨其本末，析其支派，務使展卷即明。又如學校、古蹟等類，舊志載述甚略，此本則特加詳焉。全書計三十六卷，卷一為圖考，卷二為星野，卷三為建置沿革，卷四為疆域，卷五為山川，卷六為關津，卷七為城池，卷八為學校，卷九為公署，卷十為祠祀，卷十一為戶口，卷十二為田賦，卷十三為水利，卷十四為屯田，卷十五為鹽法，卷十六為郵政，卷十七為兵防，卷十八為帝王，卷十九為職官，卷二十為宦績，卷二十一為選舉，卷二十二為封蔭，卷二十三為人物，卷二十四為隱逸，卷二十五為流寓，卷二十六為列女，卷二十七為仙釋，卷二十八為方伎，卷二十九為風俗，卷三十為物產，卷三十一為古蹟，卷三十二為陵墓，卷三十三為寺觀，卷三十四為祥異，卷三十五為雜志，卷三十六為藝文。

平陽府志三十六卷 清乾隆元年刻本

清章廷珪撰。廷珪字質源，浙江紹興縣人，出身監生。清雍正十二年任平陽知府。按平陽府，雍正二年以前，尚仍明制，領六州二十八縣。雍正二年析蒲、解、絳、吉、隰五州，皆為直隸州，又析臨晉、猗氏、萬泉、榮河四縣歸隸蒲州，安邑、夏縣、平陸、芮城、垣曲五縣隸解州，太平、襄陵、河津、稷山三縣隸絳州，鄉寧縣隸吉州，汾西、太寧、永和三縣隸隰州。七年以聞喜、絳縣隸絳州，改易太平、襄陵隸府。九年析隰州之汾西仍隸焉。於是平陽府自雍正九年後，共統一州十一縣，其區域蓋遠不如舊日之大也。舊志成於前康熙四十七年，當時有知府劉棨纂修本，例得當，敘述有法，深得府志義例。是編即續劉本而作，修于乾隆元年，體制一切多本舊志，唯範圍則小，僅為一州十一縣也。此書雖舊志之手續（?），劉本于雍正十二年本之通志，舊志之失當者，多據通志正訂，如更正星野，舊志繪圖本前此僅列，做通志，猶入星野。本志之首，以便稽閱。再如關津，舊志缺略，此本又做通志加詳，並增橋梁，蓋有津所有界事，舊志相因而至於也。此外如增補倉儲一門，則舊志通志均所未載，而是書亦增其政之始，特立之，乃所修志之見地。舊志為目三十有六，此本則去田而增倉儲，仍如原數，均不重複也。

榆次縣志十卷 明萬曆三十七年刻本

明張鶴騰撰。鶴騰字元漢，河南潁川衛人，出身進士，始令滋城，知縣改調榆次，歷任七載。是書修于明萬曆三十七年，系將舊志增續而成。予榆次縣志，創于何時，不可得知。是書累亡舊志，但未及何年何人所修之本也。編輯之法多本舊例，無甚變更，惟舊本分數八則，是編分職官、宦蹟為二，增災祥一門，共成十數。又舊志各類，俱有小論，此書則擇其切本邑及識見卓越者存之，以從省約。全書分十卷，卷一為地理志，卷二為建置志，卷三為賦役志，卷四為職官志，卷五為宦蹟志，卷六為選舉志，卷七為人物志，卷八為災祥志，卷九為藝文志，卷十為雜記。分目有百餘小類，附屬各志之下，繁多不勝備列。此書分類，瑕瑜互見，如學校為全縣人才之所出，關係甚重，不應附于建置之下，此其短也。又如以星度異見地理之內，而不單獨分門，此亦其疑點耳。

榆次縣志十四卷 清康熙二十三年刻本

清劉星撰。星字拱垣，河北清苑縣人，出身貢監，康熙十九年任榆次縣知縣。為人博洽多材，宰次榆時，勸農桑，嚴保甲，興學校，講鄉約，政績頗良。是書修成于康熙二十二年，系繼明萬曆三十七年知縣張鶴騰所修本而作，唯已距舊本七十餘年，代遠人湮，不無姿訛，故此書取材，深為嚴核，並援多方諮訪，或訂別往牒，始行著錄，蓋免其有疏誕也。舊志學校寓于建置，是篇以庠序之設，關為一邑人才之所出，關係至重，意應獨立；又舊志職官不載驛丞，建置遺修武庫，此書補驛丞于縣尉之下，列武備于文廟之左，凡此皆有善也。至于舊志以星度并見地理門，茲因彈丸一區，無事廣引，用意且佳，此本則增立天文一門，詳其分野躔度，補郡縣各侯于下，并繪圖星象以備考核，斯乃徒校篇帙，無補寔際也。全書共十四卷，每卷各繫一門，計卷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一為天文志、卷二為地理志、卷三為建置志、卷四為賦役志、卷五為學校志、卷六為武備志、卷七為職官志、卷八為宦蹟志、卷九為選舉志、卷十為人物志、卷十一為風俗志、卷十二為災祥志、卷十三為藝文志、卷十四為雜記志、每志下各有分目、不勝縷述也、

榆次縣志十四卷 乾隆十五年刻本

清錢之青撰、之青字不詳、江蘇吳江人、舉人出身、乾隆十二年由寧武調任榆次縣知縣、是書修成于乾隆十三年、會其用兵、榆當孔道、自引日惟奔命、無暇考核校對、邑紳士亟欲觀新纂之書、遽付剞劂、迨乾隆十五年、以事稍暇、見固取而閱、有採訪遺漏及未確實者、亦多有前志疏訛相沿不察者、於是更加補訂、以趨詳核、而正改錯、始成定本、而與之流傳者、遂有乾隆十三年新刻及十五年校訂兩本也、是編取志乘山川水道、皆極詳勘、備得曲折、然攷登錄、較舊志殊為詳實、其有糾正舊本之謬者、如山川數之神頭山、相傳有智伯墓、國人刻木以葬、均名其窯峯山對峙、舊志謂神林嶺者、蓋此峯異峙、其謬、此至例也、他如條例之舊以選舉志首進士、繼以武科、而武進士即繫於武舉中內、今志先薦辟、次進士、次鄉舉

次貢士、次武進士、殿以武舉、使諸科臚析名咸
條舉、敘之舊本、原敘亦明晰矣、今書作十四
卷、分爲二十門、曰地理、山川居卷一、城池、公署
學校居卷二、職官居卷三、選舉居卷四、
田賦、河渠居卷五、風俗、壇廟居卷六、古蹟、
物產、祥異、事考居卷七、雜志居卷八、
藝文居卷九、卷十、宦蹟傳居卷十一、人物
傳居卷十二、卷十三、列女傳居卷十四、名數
均無附目、從人物傳下附有孝友、義行、
文學、隱逸、仙釋、僑寓、宗數等、

榆次縣志十六卷 清同治二年刻本

清俞世銓撰。世銓字信卿，江蘇吳縣人。咸豐
丙辰進士。咸豐十年任同知榆次縣知縣，同
治二年調知陽曲縣事，旋任候補直隸州
知州。按榆志自乾隆十三年知縣錢之青
重修後，名數精細，撰述嚴備，乃於嘉慶、
此篇續纂于百餘年後，文獻就湮，茲至是
徵。世銓征曾率編輯，網羅散失，參考
互訂，陸續始克連綴，惟全篇體例如勤，
纖全仍舊本，稍少有更革，其凡例有云，
卷數仍舊，惟宦蹟附于職官，以昭畫一，事
考改曰典事，以便醒目，更添例仕一門，凡
先賢無方不限資格之意，向有者改爲置
其每權其本末重輕，以爲次敘，若當附載
者則歸以類附焉。今共舊志相對，此本作
十六卷，舊志則作十四卷，卷共類多合有不
同，細列于下，以備考較。卷一爲地理、山川、橋梁、關隘
附。卷二爲城池、驛、城堡、公署、公所、倉宇、倉廒、坊表、都里附、寨堡附

卷三為學校（書院、義學附）、壇廟、寺觀，卷四為職官、封爵（宦蹟附），卷五為選舉（徵辟、孝廉、貤贈、宦附）、例仕，卷六為田賦、戶口、丁則、驛站、水渠（堤堰附），卷七為風俗、古蹟（樓儲附）（塚墓附），卷八、卷九為人物傳，卷十為卷十一為列女傳，卷十二至十四為藝文，卷十五為兵事、物產，卷十六為祥異、雜志。

榆次縣志四卷　清光緒十年刻本

清吳師祁、張承熊同撰。師祁字子遐，江蘇江寧縣人，舉人出身，同治三年任榆次縣知縣，丁憂卸事，服闋候補，光緒四年復任。承熊字次雲，陝西華州縣人，咸豐戊午副榜，光緒八年代理榆次縣知縣。是書系續同治二年俞知縣俞世銓纂修本而作，俞書考證較精當，詳略得宜，是編于舊志体例無所更革，所增續舊志以後之事，其書之修上距俞本僅二十餘年，事少無多，除人物傳、列女傳外，餘皆參酌列以類相從，不復多分條目，蓋主歸簡易也。本書同治以後補遺事之為書者，一略為光緒三年災賑事，補載閻地方水利、善士大，增訂蠲、征、緩征、豁免、災荒、屢次履勘荒田及本地捐輸散賑事，皆據詳備述，列號日可嘉也，匯編共分四卷，卷一為建置、田賦，卷二為職官、科目、文武例仕、人物傳，卷三為列女傳，卷四為藝文、紀事、補遺、糾謬，每類之下，各附小目焉。

浮山縣志八卷 明嘉靖三十七年重刻十一年本

明許安撰。安字未詳，河北萬全都司龍門衛人，由貢監生，明嘉靖十一年任浮山縣知縣。按浮志在明嘉靖以前，無可稽考。安撰是書，在嘉靖十一年。其時邑中僅有抄本舊志稿，亦不知編自何人，此編之成，蓋半取自舊稿，訂補補遺，惟全編疏漏似多，体例亦劣，如官職中所載知縣，始明洪武，自宋元以上全未搜列，且略博通，若明季亦遠之，如此吳疵，不能不令人吹求者也。是書成于嘉靖十一年，當時即刊刻印行。未幾板多殘毀，至嘉靖三十七年重為梓刻，今流傳者，即重刊本也。書分八卷，卷一為沿革、邑名、分野、疆域、風俗、山川、城池、坊牌、御集、皇策致。卷二為土產、戶口、田賦、課程、徭役、里甲。卷三為公署、學校、祀典、官職、倉廒、武備、鋪舍。卷四為宦績、流寓。卷五為人物、科貢、歲貢、武職、訓勅、義官、吏員、孝子、節婦，卷六為宮室、寺觀、祠廟、陵墓、古蹟、祥異，卷七為集文，卷八為集詩。

浮山縣志三十七卷 清乾隆十年刻本

清賈西等撰。西字壺軒，河北東鹿縣人，雍正甲午科舉人，乾隆八年任浮山縣知縣。按浮志明以前不可考，今之流行最古者，有明嘉靖十一年邑令許安重修本。入清以來，在康熙十二年有知縣潘廷侯纂修者，後人續編浮志皆以為叔修。是本見嘉靖舊本，以見詳也。舊志載紀疏漏似多，体例亦劣。是編博補闕詳，正史傳前聯多志一事一言之有關者悉行載入，如職官一門，舊志知縣始明洪武，此博覽五既若明季無遺之。此書旅于前乘暨邑碑碣中，上至宋元，搜補十餘，以備稽考。又浮山之建置沿革，自陶唐迄清代，其數千餘年，名爲他移，隸屬無常，稽者疑信多半，此本依然酌舊籍，考證詳說，以成畫一，此蓋其長伐也。全編共分三十七類，每類為一卷，由圖考爲卷一，星野爲

本、

卷二建置沿革門、卷三疆域門、卷四城池門、卷五山川門、卷六關隘門、卷七橋梁門、卷八學校門、卷九坊里門、卷十戶口門、卷十一田賦門、卷十二運支門、卷十三兵防門、卷十四驛傳門、卷十五封建門、卷十六職官門、卷十七宦績門、卷十八選舉門、卷十九材武門、卷二十貤封門、卷二十一人物門、卷二十二孝義門、卷二十三列女門、卷二十四流寓門、卷二十五仙釋門、卷二十六風俗門、卷二十七物產門、卷二十八古蹟門、卷二十九園亭門、卷三十陵墓門、卷三十一祠祀門、卷三十二寺觀門、卷三十三祥異門、卷三十四兵氛門、卷三十五雜志門、卷三十六藝文門、卷三十七。

浮山縣志三十四卷 清光緒六年刻本

清鹿學典等撰。學典字笠儕，直隸定興縣人。同治庚午科優貢，光緒六年署浮山縣知縣。按浮志自乾隆十年邑令賈西傳修本出，遂裁精備，義法嚴整，增供諸冊，此書係鹿氏續纂而作者，首修例為要志可。凡例有云，是編一仿舊志，略加補訂，其有形勢未當，及應增事數無可續編者，悉仍舊簡，原為述而不作之義。又云，舊

志目計三十有七，列款分門，已極詳備，惟有不厭繁供而事類相近者，略為酌併，歸併四從簡括，是編並仿大意，即立上述條文。今細考其數，則知通篇多係賈本舊版，重印續增及改變之處，則用新刻版補之。今觀其三十有四，要志之材武、園亭、陵墓三門，此書曰附入于選舉、古蹟二門，又要志之封建，此書之祀典，皆曰出入之要處也。

曲沃縣志十二卷 清道光二十二年刻本

清張兆衡撰。兆衡字植叟，甘肅武威縣人，出身翰林。道光十九年任曲沃縣知縣。按曲志自乾隆二十三年知縣張坊重修，詳備精覈，頗有可觀。張本以後，嘉慶二十年邑令侯長熺曾爲增續，體例更變，而持論欹歧，折衷此書，係繼補侯本而作。全篇除新增外，義法綱目均異舊志，而大體多刪舊志之繁，歸于簡淨。

本舊志之山川等類中，附有論詳備而攷證未精，近于附會者，如嵯峨山、望夫山、陟岵山等名，多系妄立。是編皆一一刪除，以期精審，[illegible]不爲鄉曲之[illegible]也。然[illegible]所[illegible]其文無有遺[illegible]之處，如學校、選士也，而規條概置不錄，鄉飲[illegible]以寬老也，而禮節書志無存，且如志載人物，皇[illegible]而[illegible]祀、義、派、敢、濫收，又有舊志登載，而[illegible]意在例之者，又如藝文志中所載之[illegible]於本地，別辦[illegible]筆者不少，亦一概去之，是非續增者所采之陋，不可無識者也。全書分十二卷，每卷皆一類，計卷一爲天文，卷二爲地理，卷三爲山水，卷四爲大事，卷五爲編審，卷六爲職官，卷七爲學校，卷八爲人物，卷九爲世系，卷十爲風俗，卷十一爲古蹟，卷十二爲藝文，每門之下，各有[illegible]不紊[illegible]列也。

曲沃縣志三十二卷　清光緒六年刻本

清張鴻逵纂、丕熙同撰。鴻逵字絡南，江蘇無錫人，（縣）出身監生，同治十年任曲沃縣知縣。丕熙字不詳，山東歷城縣人，出身附貢，光緒六年繼鴻逵署曲沃縣令。是書由鴻逵手輯，稿甫脫而鴻逵去職，繼任者丕熙復將舊稿參酌訂正，付于光緒六年付梓行世。考此本編修，有道光二十年邑令張兆衡增修本，編輯之意，宜歸于簡淨，將舊志名稱蕪文汰數，刪除頗多，深失續志義法。此編採輯則將張本所遺者均門增補外，更于道光二十二以後舊志未及載述者，俱詳為敘列，[illegible]數之道光舊本，良甚多矣。全書分門列款，一如乾隆二十三年知縣張坊[illegible]重修本，[illegible]所出入者，則此書附疆域下形勝、學校下之鄉飲、祠廟下之寺觀、古蹟下之坊表、陵墓、人物下之仙釋，此數張本別立成門，此疆域、學校、祠廟並列，又此本有

鹽賬一門，張本未列，而張本之水利，又散見于此書之山水門中，未另獨立也。

虞鄉縣志十二卷 清乾隆五十四年刻本

清周大儒撰。大儒字不詳，四川廣安縣人，乾隆丙子舉人，乾隆四十九年任虞鄉縣知縣。按虞鄉之設，始于後周，越隋唐宋元，皆因仍未改，自元至元三年，省虞鄉入臨晉，明代及清初又因之。至清雍正八年，復設虞鄉，舊治。故虞志自明及清初均未纂修。即雍正八年，知縣劉培元及邑人王子山氏，稍有纂述，而未成書，書不得梓行，是編修

于乾隆五十四年，其編纂之法，乃博採前令劉培元等之序錄，合之通志府志臨晉志，因其互參，分類排纂，以成之者也。今細全編，大体精備可讀。究以地輿志山川數稱，徵引古籍，頗爲嚴確，如方山下注云，即山海經之檀首山也，水經注又名陽山；王姓湖下注云，涑水所逕，經流之所，古名張揚池；又引水經云涑水南逕解縣東，又西南逕故張揚池者是也。凡此皆可證當時編修

撓

之不苟。全書共十二卷，分十二門，卷一爲地輿志，卷二爲建置志，卷三爲職官志，卷四賦役志，卷五爲祀典志，卷六爲學校志，卷七爲選舉志，卷八爲人物志，卷九爲列女志，卷十爲方外志，卷十一爲藝文志，卷十二爲拾遺志，以目繁多不勝備列也。

虞鄉縣志十二卷　清光緒十二年刻　乾隆五十四年刊本

清崔鑄善撰。鑄善字子陶，山北慶雲縣人，出身監生，光緒五年任虞鄉縣知縣。按虞鄉在元明清初，併入臨晉縣治，雍正八年始獨立，故是志無元明舊本。知縣周乾隆五十四年知縣周大儒，周本精當全備，大可既讀，此書續成于光緒十年，樣行于十二年，至纂修之法，均從立增續，舊本條例，完全依從，且舊本已修者，即用原版補印，舊本所無者則用新版增刻。鑄善自序曰，舊志創修於乾隆己酉，前令賓城周君大儒，迄今將及百年矣，代遠年湮，孝徵殊形，爰乃邀邑紳博採廣蒐，以明覈徵闡幽，舉凡事之可法可傳者，悉于舊本分門續增，其刪疑存信，核實去華真，往哲前徵，孝友節義，軼事文章，所有關正人心、勵風俗者，盡為修明而表章之，至戶口錢糧之清，長賦稅之寬，蠲徭役之減免，政令之因革，無不俱詳紀而靡遺。讀者觀上述之言，當知此書纂修之方也。

廣鄉縣志十卷 民國九年石印本

周振聲等撰。振聲字裕如，河北宛平縣人。民國七年任廣鄉縣知縣。按廣志舊有兩本，一爲乾隆己酉嚴修，一爲光緒甲申續修，其間記載詳明，文辭典雅，今閱之瞭如指掌，洵善本也。然民國六年政府頒發志書新例，飭各縣照修，此書即應命而撰者。初爲知事往其之編輯，未及修成而陞調，繼任爲知事徐廷弼，書成未及呈省而告歸。乃由民國九年廣鄉省長柳[illegible]查辦各縣呢，採地點，有從廣境取得地面劃歸鮮綺者，有割臨境所轄地址劃歸廣鄉者，擬出樣入，立差暫轄，使利而地畝錢糧丁戶之數[illegible]通合舊稿者。[illegible]振聲繼廷弼，因於九年[illegible]書，邀集士紳，重爲整理，就[illegible]繪圖，[illegible]續補首疆域[illegible]，其舊本[illegible]悟[illegible]導遵新佈條例[illegible]成難跡也。全書共作十卷，卷一曰方里圖，山脈圖，河道圖，城郭圖。卷二曰疆域略，沿革略。卷三曰賦稅略，丁役略，禮俗略。卷四曰生業略，物產略，氏族略，方言略，兵防略。卷五曰名宦傳，名賢傳，文儒傳，孝義傳。卷六曰士女傳，雜傳。卷七曰官師表，選舉表，學校表。卷八曰沿革考，營建考，古蹟考。卷九曰金石考上。卷十曰金石考下，著述考，舊聞考，叢載考。

長治縣志八卷　清康熙十二年刻本

清于公胤、姜愷同撰。公胤字星沙，湖南善化縣人，雍正己卯副榜，康熙七年以前曾任長治縣知縣，改陞刑部主事。姜愷字西巖，武昌湖北武昌縣人，進士出身，康熙八年繼公胤任，在職七年，康熙乙卯，自告致仕歸里。按長治之志，始自成于明嘉靖中，百餘年間無人續修。此書初修於康熙七年、八年，由公胤主職，後任姜愷于康熙十二年再為補修，全書編緒，因出于據德舊本，然至其剞之嚴簡，取材之富備，都遠勝舊本。卷首凡例有云參稽舊存邑志、新訂府志，詳稽往昔，備錄今時，亦知失當在此時，折衷為一，但此語之可知，即是書之謹慎也。今細檢全書，其可佳者，如卷二載戶口田賦，兩數列述，較詳于舊志，凡田賦戶口，經緯改增，墾荒(?)皇恤，均按各項數附屬，使前代豁免，當時良法，可資治理者，俱能詳載，以備後人之採擇。又卷一之城池沿革志，舊本于城池之創始，未加考核，此本則

更以沿革稽之，考古城池，當始于隋置上黨縣之時，此皆是編補古舊本之一處也。通編分八卷：卷一為圖考、建置沿革、星野、疆域、山川、風俗、城池、關防、封建；卷二為戶口、田賦、物產、職官、公署、學校、選舉；卷三為祠祀、陵墓、古蹟、帝王、名宦、人物；卷四為孝義、列女、流寓、隱逸、仙釋、方伎、~~雜誌~~，~~卷五為詩賦、書牘、引、說、傳、表、疏、序~~、~~記~~，卷五至卷七為藝文，卷八為雜誌。

長治縣志二十八卷 清乾隆二十八年刻本

清吳九齡撰。九齡字景文，出身貢生，江蘇沭陽縣人。乾隆二十三年任長治縣知縣，二十四年陞廣西梧州知府。宰長治五載有奇，風著聲，如修學宮、平糶、買建設書院、義塚諸務，皆有政績也。是書修于乾隆二十八年，係續康熙十二年知縣于公澂纂修本而作。于本已精備，而續是編，猶修於九十年以後，体例富嚴，又有勝於本者。九齡自序有云：

大率以通志為宗，然亦參以郡志、舊志，參諸要而整齊排之，此亦守其舊者也。至依前有之項而續入，國朝前未有之項而新增者，則先稽之於成案，次徵之於碑文，或得之於訪聞，或得之於此岸根本。尤必度而諸詢，以求其實，就正諸士。是書編輯之體度大體可知，然而較舊志進步，且也其有可述者，以沿革以考廣輿得失，舊志首列沿革，文最畧，而以坊都、鄉約、保甲、鎮堡、舖遞附之所以繫，此編則遵通志義例，悉標沿革類，末內列地表，另餘坊都、鎮堡、舖遞，詳疆域內，鄉約、保甲詳賦役內，可使覽者因類考究焉。又如兵制、武事，舊志不列，以其統于郡也。是編則以通志、郡志皆有，是所設制防補入，是皆長也。全書分二十八卷，計卷一為圖說、繪圖，卷二為星野，卷三為沿革、地表，卷四為疆域、城池、關隘、坊都、市集，卷五為山川、古蹟、津梁，卷六為寺觀、書院、義

學，卷七為賦役、鹽法、貢篚，卷八為風俗、物產，卷九為封爵，卷十為兵制、武事，卷十一為職官、公署，卷十二為名宦，卷十三為選舉，卷十四為人物、忠烈、孝義、文苑、隱逸、羣材，卷十五為列女，卷十六為寓賢、流寓、遷移，卷十七為藝術，卷十八為仙釋，卷十九為壇廟、寺觀，卷二十為陵墓，卷二十一為祥異，卷二十二至二十六為藝文，卷二十七為事蹟，卷二十八為雜志。

長治縣志八卷 清光緒五年刻本

清李楨等撰。楨字幹臣，貴州□口縣人，出身舉人。光緒五年任長治縣知縣。按長志之此舉之前，有乾隆二十八年知縣吳九齡纂修者，下距是編已百餘年。此書修于楨徙之秋，由後任知縣徐德純、蔡世佐，踵編纂，既列規模粗具，或以任滿不足，或以升任去任，事人去，其說因循十餘年而尚未告竣成功。光緒十八年知縣白昶重振厥事，更考舊稿之闕漏、舛訛，而又綱紀洪同，以□□馬鑑，又西廣續訂從據，因始行刊梓也。考長治志舊本已足資備觀，此書既本舊志□修，自據見聞，凡志則例一本明原海之武功縣志，大致舊本原刊之文。舊志列藝文五卷，史向詩文雜著題詠，此本用王郡志例，觀載文於下，以有重複，而于藝文志下列歷代鄉先輩之著述，前分經史子集四部；又于藝文志中之碑記暨金石等文，別闢金石志以納之，唯收金鉛，重集，例止于元，而以明各為叢之志，明代碑

碣，原附見于藝文之碑則于散經他篇者，不復備載。今月全書作八卷，卷一為五表，曰地表、曰沿革表、封爵表、職官表、選舉表；卷二至卷四為七志，曰地理志、建置志、祠祀志、學校志、賦役志、藝文志、金石志；卷五至卷七為六傳，曰宦傳、集傳、列傳、別傳、循政傳、列女傳；卷八為三記，曰大事記、風土記、雜記。亦同繁多，不勝備述。

長子縣志一卷 明弘治八年潞州志附刻本

明馬暾撰。暾撰有潞州志，已著錄。按此書即當潞州志之第六卷。按暾修潞州志，在明弘治八年，其書凡十二卷，其編輯方法，係以五卷(?)敘述潞州之事，中分四卷(?)，則以其所屬之六縣，各成輯專志，（即別述說）長子為首縣，故當第六卷也。全書編共分二十四類：曰建置沿革志、曰邑名志、曰分野志、曰疆域志、曰風俗志、曰形勝志、曰城郭志、曰山川志、曰土產志、曰田賦志、曰戶口志、曰公署志、曰學校志、曰壇壝志、曰宮室志、曰橋梁志、曰鋪舍志、曰閭里志、曰寺觀志、曰祠廟志、曰陵墓志、曰古蹟志、曰職官志、曰封建志、曰名宦志、曰流寓志、曰人物志、曰孝義志、曰列女志、曰科貢志、曰玄釋志、曰災祥志、曰詞翰志。（曰市依志）各志之中，僅野聞紀無及州志，有目無文。雖均大略書之，迥篇敘載，疏漏不詳，蓋一因時代過早，一因附屬州志，然每有精當之處，如山川志堯水下曰，按[illegible]史長子有堯廟，崔府君廟，[illegible]誤，是其例也。長子縣志，當有

正德修本，多據此舊志之說，是此書雖簡漏，然以古為貴耳。

長子縣志六卷 清康熙二十七年刻本

清郭守邦撰。守邦字金甌，陝西西寧衛人。拔貢出身。康熙二十二年，由西當縣改任長子縣知縣，在任六年，以老乞休。按長子縣志，創編無可考，重修則始于明萬曆庚寅知縣何出圖，繼之者有萬曆戊申知縣崔爾進，及清順治己亥知縣王毓狗。前二志，一宗古史遺意，筆法無少寬假，其所增皆據實直書，可信而信，惟順治本不免真贗莫分，鋪張失實。據郭氏自序，是書修于康熙二十七年，其係以何崔兩志為宗，而以採郡志之試意辛補何崔之所遺，並郡志之採輯紀載，視邑志尤詳且是非存褒貶，每精確不易，故是編得其詳備列也。是書在藝文志下，設有碑碣目錄，著述目錄兩類，用意甚善，惜其搜羅當邑人之著作不多，僅有十種，猶是缺憾也。全書凡六卷，卷一為天文志，下分星野、災祥，卷二為地理志，下分疆域、山川、形勝、城池、坊里、橋梁、戶口、田賦、

墟市、物產。卷三爲官師志，下分封建、名宦、職官、公署、學校、武備、鋪驛、倉儲、壇壝、廟祠、鄉飲、鄉約。卷四爲人物志，下分風俗、鄉賢、薦辟、科目、貢監、孝義、貞烈、封廕、坊表。卷五爲備考志，下分古蹟、寺觀、陵墓、方伎、仙釋、僑徙、傳疑、辨訛。卷六爲藝文志，下分奏請、賦、文疏、傳、序、記、二、三、四、五言詩、詞、碑碣目錄、著述目錄。

長子縣志六卷 清康熙四十四年刻本

清徐賜廷撰。賜廷字起菴，江蘇武進縣人，出身貢監，康熙四十二年任長子縣知縣。按長子縣志，在是書以前，舊有康熙二十七年知縣郭守邦重修本。義例、作制，尚稱詳良，惟區文稍多，不免繁蕪。是書之輯，成法一依郭本，於官師、人物，稽其十八年間之宜增者按班添註，郭本所有，概弗去也。藝文則識新者剔之，冗長者以節之，超者益之，並數條各卷。每多有刪正，要皆歸于簡潔而已。舊板無多，全刻因將郭書舊版毀除，六百二十餘頁，新補刻百十餘頁，磨瑕刮垢，簡明醒目，殊可嘉也。然每有疏畧之處，此書既多用舊版，故於各卷首重修編纂姓氏，皆仍舊本，而未將後修人名補刻于後，僅列載徐賜廷序文一篇，其查閱者不辨從前人搜輯之功，而自以爲名，然因此從人或不知有徐賜廷之增修本也。

長子縣志十二卷 清光緒八年刻本

清豫謙撰。謙字不詳，漢軍廂黃旗人，翰林院功臣館謄錄，光緒元年任長子縣知縣。此書編于光緒八年。其編輯之意，據謙自序，言之最詳。明其書曰：長子縣志自前明萬曆迄國朝嘉慶，凡七經纂輯。輯相沿襲，推務增多，為目六十，而詩文幾居全書之半。謙以古法求見與否，又曰若夫紀表志傳，本文家記事之法，非史官載筆之例，特其體不備，一代之典制人文無以綜括，其全始自遷固以來，莫能自易。夏本斯意，稍為變通，採輯舊文，益以近事，區分類次，備述於篇云云。今觀全篇所述，尚稱富雅，頗則批評，舊以志之[illegible]，有足為例。考唯體例能依史漢，似覺有乖，姑志乘雜沓，不能以精盡與別也。書共十二卷，附地表、星度表、歷代爵封表、職官表之屬卷一，選舉表屬卷二，地理志屬卷三，建置志屬卷四，祠祀志、賦役志屬卷五，學校志、藝文志屬卷六，人物志屬卷七，史傳、集傳屬卷八，列傳屬卷九，列女傳屬卷十，宦績記、傳宦記、風土記屬卷十一，大事記、雜記屬卷十二。藝文志所採集[illegible]邑人之著述，藝蒐志[illegible]詳備，並列有宦遊人所著書目，是其特長也。

洪洞縣志八卷 明萬曆十三年刻本

明喬因羽撰。因羽字鴻翥，陝西耀縣人，明進士。萬曆八年任洪洞縣知縣，改陞兵部主事。按洪志創修于明嘉靖甲寅年邑令王業，派僧程寀，無所討論，據是書所言，編修新乱，兼昭遠考。此本纂于明萬曆十三年，上距舊志三十餘年，其間官守之更換，人物之興替，事蹟之改變，田稅之上下，皆為一一備述，而分目設科，略有倒紀，一洗舊志之錯亂。且舊本之遺漏缺者，追補，與繁多者，紀刪。以元郭瑀入祀名宦，歷年已久，舊志遂而未錄，是編增入。又藝文舊志不論有關治体與否，一概濫收，殊為繁雜，此本能擇其有關治体者書疏及事蹟，傳列，刪去不錄。書共分八門，每門之下又列小目。計輿地志卷一，田賦志卷二，官司志卷三，人文志卷四，秩祀志卷五，食貨志卷六，武備志卷七，雜撰志卷八。小目無多，不勝贅述也。

洪洞縣志不分卷 清順治十二年刻本

清趙三長撰。三長字遷如，安徽繁昌縣人，貢士。清順治十二年任洪洞縣知縣，才識敏練，學問淵博，甫任即興利除弊，政績彰隆。是書編于清順治十二年，前此僅明萬曆舊本尚存，体例太簡，今依舊本，間有小小更革，編修之凡例言之最詳。其文曰：邑故有志，多失地人三冊，今以年久重修，易集一冊，續于後，中有未更易者，欵下注仍舊二字，有缺遺者，注增補二字，以便查閱云云。舊本分八門，是書亦然，而將新增新纂續入各小目，詳述列之。輿地志目山川下新增沙堤，橋梁新增西原瑞橋、善人橋，城池新增重城重門、敵臺敵樓，都里新並里甲。田賦志中新纂有戶口、鹽引、田糧、賦役、驛傳，水利下新改小霍渠、續公渠。官司志中之續入者有歷官表、名宦二門，新增修南學宮，公署之下新增公館，人文志

中之續入者，為科貢表、鄉賢、封贈、恩蔭、隱逸、孝子、節婦、[illegible]、耆壽、[illegible]仕、坊表、烈婦、藝文二門，為[illegible]新補；秩祀、食貨二志切仍舊；武試備志中，別試科目新增；武藝之下又改編訓職；新撰志中[illegible]新增孝烈而正善別續入；祥異又入[illegible]附錄。此書蓋附于萬曆本成，並不能單行流行也。

洪洞縣志九卷 清雍正八年刻本

清余世堂撰。世堂字不詳，湖北大冶縣人，康熙癸卯進士，雍正五年任洪洞縣知縣。按洪洞舊無志，明嘉靖甲寅邑令王業始為創修，萬曆乙酉、順治己亥、康熙癸丑，凡有三續。嘉靖本[illegible]付丞四年，論者多稱簡備；萬曆本則詳備而讀。此書修于雍正八年，上距康熙癸丑已五十餘載，本編纂之旨，直[illegible]增續以外，而重訂舊本之體例。舊志[illegible]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廿多[illegible]為，官司舊志止載公署縣治，旁及所屬官名宦。此書則增育嬰、善濟二堂，及社建倉一厫，并將列公之解一條，以見當時人主汪識之恩澤新之治。又如宦業舊附科貢下，未免[illegible]麗雜糅，[illegible]是編則增加仕宦一條，人益覺隱然分明。他如[illegible]兵防[illegible]舊本所缺載者，[illegible]及圖考之纖細，亦皆舊本所無。[illegible]而疏粗不足為訓也。書作九卷：卷一為輿地志，卷二為田賦志，卷三為官司志，卷四為[illegible]文志，卷

五曰秩祀志，卷六曰食貨志，卷七曰武備志，
卷八曰雜撰志，卷九曰藝文志。每志之下，又各
分諸小目，舉目則設科，而有側紀也。

洪洞縣志十八卷 民國六年鉛印本

孫奐崙撰。奐崙字[illegible]，號凝，河北玉田縣人。清宣統己酉拔貢，在清時曾充學部小京官，河北樂亭縣知縣，民國四年任洪洞縣知縣。按洪志自清雍正八年知縣余世堂重修以下，歷乾嘉道咸同五朝，均未續纂。光緒八年，邑人王廣齋于纂山西通志之餘，始議訂正續，旋而從事，又由邑紳李亨山、申書仙二人增修，全稿始成，未幾王廣齋因故未、全書未能付梓。至民國五年，奐崙始又將舊稿重加整理，除四前事蹟為前志遺漏者酌補入外，所有光緒八年至民國五年三十餘載之人物事蹟，亦依類補入。全編分類大體依光緒舊稿，而用民國之新例，略為增損。稿圖繪，似較簡畧，遂編則用經緯度數，另依本省全圖排符，更為長也。書作十八卷，卷一曰星度表，卷二曰沿世年表，卷三曰職官表，卷四卷五曰選舉表，卷六曰

宦績志、卷七為輿地志、卷八為建置志、卷九為田賦志、卷十為學校志、卷十一為武備志、卷十二十三為人物志、卷十四為列女志、卷十五至十七為藝文志、卷十八為雜記志、

襄陵縣志十二卷 明隆慶二年刻本

明宗之韓纂。之韓字敬齋，河南武安縣人，出身進士。明嘉靖四十四年任襄陵縣知縣，才猷迥異，氣宇淵宏，在任興建設，息訟獄，政績甚良。本書以之列入名宦內。按襄志叙自明成化丙午知縣李潛修，傳本極少，無可考究。此書係繼成化本而作，修于明隆慶二年，其纂輯之法，依舊規，但舊志有未載者，續之，未備者，補之，其有不合時制，則存之以備參定。又舊志目錄頗煩錯，是書稍加釐正，以趨謹嚴。全書共十二卷，圖式卷一、地理志卷二、公署志卷三、學校志卷四、武備志卷五、官守志卷六、食貨志卷七、秩官志卷八、人物志卷九、雜集志卷十、詞翰志卷十一十二。各志之下，尚分列子目，不枚舉也。

襄陵縣志二十四卷　清雍正十年刻本

清趙懋本撰。懋本字舜勛，山北大興縣人，出身貢士，初任和順縣知縣，雍正八年調任襄陵。此書修于雍正十年，蓋懋本蒞任之第三年也。按襄志創修于明成化丙午，知縣李增繼之者，有明隆慶戊辰知縣宋之韓及清康熙癸丑知縣謝國傑二本。成化舊志流傳極罕，今之行世最早本，係隆慶續修本，作十二卷。此本二卷，為屬辭雜成化舊版，是編係摩續康熙癸丑本而作，全書雖無多精彩，然于舊志之刪繁補缺，考據得當，且行文雅馴，體制亦屬不苟，而又便閱覽。書作二十四卷，分四元，首列貞之集，卷一為圖考，卷二為星野，卷三為沿革，卷四為山川，卷五為城郭，卷六為公署，卷七為學校，卷八為壇壝，卷九為廟祠，卷十為戶賦，卷十一為土產，卷十二為風俗，卷十三為官師，卷十四為人物，卷十五為選舉，卷十六為孝義，

卷十七為節烈，卷十八為坊表，卷十九為亭橋，卷二十為古蹟，卷二十一為仙釋，卷二十二為方技，卷二十三為祥異，卷二十四為藝文。設類列目，殊為不當，如疆域、但事重要，而附于沿革之下；亭橋、坊表之類，不過一頁，且于志乘體例，關係而將立城類，是輕重大小有失顛倒身、

襄陵縣志二十四卷 清光緒七年刻本

清錢墉撰。墉字金溪，號秋垣，雲南昆明縣人，同治九年任襄陵縣知縣。按襄志在是書之前，有雍正十年知縣趙懋本增修本，下距是書，百有數十年，其間無人增續。趙志文義多佳，惟分數過繁，有大小顛倒之誤，以學校坊表本不足成數，疆域四圍分一縣，出重自應另設一科，而趙志則以之附于沿革下，又將亭樓坊表俱作依總趙書。所有增補之事多照舊分門類，撰次編修，所設目分科，無舊志之濫。疆域既以附沿革下，而坊表亭樓俱改之卷，都水古門立月，附載古蹟之後，又著縣兵防政籍攸關，舊志太略，是編則分列一門，以備查核。凡此皆是書較舊本之進步者也。書凡作二十四卷，但分況浸穠郁，合莫咀華八集。圖式居卷一，星野居卷二，沿革居卷三，山川居卷四，城郭居卷五，公署居卷六，學校居卷七，壇壝居卷八，廟祠居卷九，戶賦居卷十，兵防居卷十一，土產居卷十二，風俗居卷十三，官師居卷十四，人物居卷十五，選舉居卷十六，孝義居卷十七，節烈居卷十八，古蹟居卷十九，仙釋居卷二十，方技居卷二十一，祥異居卷二十二，賑務居卷二十三，藝文居卷二十四。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興縣志二卷 明萬曆五年刻本

明朱學升撰。學升字[illegible]，河北冀縣人。明萬曆四年任興縣知縣。是書修於萬曆五年。觀其序言，係增續舊志而作。但舊志叙修于何時，已不可得知，[illegible]亦未提及。學升自序云：稽諸圖史，雖失水經，亦未訪舊編，而邑之始末以詳，或仍其舊，或增其新，其訛者正，遺之者補，疑似者辨。今細核是編，其書僅[illegible]舊册分類叙述其略，不盡如序文所言，且分類無几，[illegible]一一逐取而稱明志中之本也。書僅二卷，卷上為建置、郡名、城池、壇壝、公署、行署、積秩、學治、舖舍、寺觀、祠廟、橋梁、樓館、集市、鄉都、山川、井泉、土產、藥類、果類、花類、木類、禽類、獸類、[illegible]類、戶口、田賦、鹽政、惠政、武備、名宦、鄉賢、科第、貢士、援例、人監、孝子、節婦。卷下全載[illegible]景之詩及其他雜文，但未設藝文門名，而細列詩文目，殊乖志體耳。

臨汾縣志九卷 明萬曆十九年刻本

明邢雲路撰。雲路字澤宇，河北徐水縣人，庚辰進士。明萬曆十九年任臨汾縣知縣。按臨志叙于何時，已不可考究。是編續修于明萬曆十九年，觀其序文，並未說明依據何本重撰，似欲叙述。卷首總目，後已凡例，首一条例云：凡姓名新志無，舊郡志不入，今暨存，行明確以新志為正，所謂新志者，[illegible]

[illegible]

按此本以前不久之舊志，[illegible]不敍修，[illegible]今之流傳最古者，當推是本也。明代志書多係叙修，收大事皆其之取材，疏漏[illegible]体例不當。此書在明志中尚可稱為體例。唯疏略之處，亦不能免。全書分九卷，地理志卷一下分建置、分野、形勝、疆域、城池、坊鄉、堡墩、山川、藩封、橋梁、古蹟、風俗、宮室志卷二下分縣治、學校、公署、堂閣、鋪舍、壇壝、祠廟、寺觀、陵墓、溝洫志卷三下分河渠、池

堰閘附、田賦志卷四下分戶口、田賦、農桑、課程、物候、物產、常祭志卷五下分聖帝、丹巘、侯、帝裔、僭偽、職官志卷六下分官秩、序、名宦、職守、人物志卷七下分鄉賢、德人、物貢、舉、封蔭、孝義、隱逸、寓賢、貞烈、祥異志卷八下分祥異、仙釋、藝文志卷九下分文賦、詩歌、書、圖附、

臨□縣志九卷 清康熙四十二年增刻明萬曆十九年刻本

明郭雲路纂修、清林弘化增修、雲路履歷詳前文、林弘化字揚山、福建莆田縣人、出身舉人、康熙三十年任臨□縣知縣、在任六年、以增修是志、按臨志始明萬曆十九年知縣邢雲路纂修、前書雖較明代諸志書為詳、而疏漏散亂之處仍多、是編則續纂于萬曆四十二年、故不過將萬曆本翻刻一次、萬曆以後之事、遂數增補而已、且亦寥無幾者、呈而同付者、不能出當增修、弘化自序有云、分門較敷、則何年之纂修所補也、至於體例繁簡、先從其例、而增以新載、則又竊取之義也、後有因事徵文、因文徵事、以潤色弘化業成一代盛業、是予之願也、夫是予之願也、況已修之、可知弘化亦自知其所增修、非出定本、而定本之成、實望于他日之重修者也、

臨汾縣志八卷 清雍正八年刻本

清徐三俊撰。三俊字逸菴，河北大興縣人，出身監生，雍正五年任臨汾縣知縣。按臨志始于明萬曆辛卯，知縣邢雲路；清康熙十二年，知縣林弘化增修一次；康熙乙亥，臨汾地震，板毀，西安知府彭希孔補刊之。而有康熙二十三年、五十三十七年，縣令宮懋言又兩重修，修裁詳整，文簡義該，一洗前志之疏漏，堪稱定本。是篇纂于雍正八年，上距宮志僅十餘年，蓋其時既有前志之詳載，新者缺無多可補，且事亦無大殊，故一切規模，一準舊貫，有可增者，僅數增入，[illegible]此外無所事事也。惟舊志多數未補訂之處，如疆域附形勝下，未免倒置，此本改正。又如兵氣一門，創始于平陽府志，而舊志遂創列一則，此本以兵戎性近災祲，附入祥異門，蓋取崇德而弭災，可以銷兵之意，其所長也。全書作八卷，卷首圖考，卷一建置沿革，星野，疆域（形勝附），山川，城池，公署，學校（名宦祠附），坊鄉，市鎮（堡寨附），墩，關津，祠祀，戶口（編審、優免附），田賦（鹽政附），水利，郵傳（鋪司附），兵防，帝王（巡幸、后妃附），封建，卷三為職官，循績，選舉（薦辟、進士、舉人、貢生、武科甲、軍功、武秩、方官附），封蔭，卷四為人物，孝義，隱逸，列女，方技，流寓，仙釋，風俗，卷五為明之陵，古蹟，陵墓，寺觀，祥異（歷代兵氣附），雜志，卷六至卷八為藝文。

臨湘縣志十卷 清光緒十八年刻本

清潘如海、李棠和同撰。如海字瀛江，廣東揭陽人，光緒十五年任臨湘縣知縣；棠和，四川安岳縣人，同治辛酉拔貢，光緒十六年繼如海任。按臨志在雍正八年知縣趙徐三俊曾增修一次，以嚴密雅馴，可供覽閱。此書純系續補徐本而作，體裁一依徐書，惟徐書所載有遺漏及事物已有變更者，是編悉為補述，不徒僅增續。志以次分十卷，卷一為地理，下分水利、古蹟、橋梁、陵墓；卷二為田賦，下分地糧、差徭、戶口；卷三為祀典，下分秩祀、群祀、寺觀；卷四為學校，下分文廟、從祀、祭品、祭儀、樂章、樂器、義田、文社；卷五為職官，下分知縣、典史、教諭、訓導；卷六為選舉，下分薦辟、進士、舉人、貢生、武科；卷七為人物，下分宦績、忠義、孝友、義行、文苑、隱士、方伎、仙釋、祥瑞、流寓、列女；卷八至卷十為藝文，下分傳、記、墓碣銘、辭、說、詩、歌、賦。而雜志居于書末，下分祥異、兵燹二小類。

臨湘縣志十卷 民國十年增刻清光緒六年刻本

未著撰者名氏。按此書五卷三祀典下增刻有臨湘縣知事鄭裕孚呈請恢復附知府祀典改名昭遠祠一事，並昭遠祠章程及昭遠祠附祀章程；又于卷五職官志下補光緒六年以後之知事務為縣官、知縣，續于民國九年止之鄭裕孚。又于卷十藝文志下，增刻曲沃知事郭撰宸所撰重修平陽昭遠祠碑銘及鄭裕孚自撰之臨湘縣重修街道碑記諸文，最後又附有裕孚所纂民國九年十大事記，於此可知是志之增刻當出自裕孚之手無疑。裕孚字有恩，廣西桂林縣人，民國九年任臨湘縣知事，十年升署安邑縣知事。

潞縣志一卷 明弘治八年潞州志附刻本

明馬暾撰。暾撰有潞州志，已著錄。此書即當潞州志之九卷。按潞州志乃明弘治八年暾為知州時所纂修，當時潞州管領六縣，曰長子，曰屯留，曰襄垣，曰潞城，曰壺關，曰黎城。暾撰州志廿二卷，前五卷及末一卷，所述為潞州之事，中六卷則分紀各六縣之方志，潞城縣居第四，故當卷九也。全書分三十四類，首建置沿革志，次為邑名志，又次為分野志，以疆域志，風俗志，形勝志，城郭志，山川志，土產志，田賦志，戶口志，公署志，學校志，壇壝志，宮室志，橋梁志，鋪舍志，閭里志，寺觀志，祠廟志，陵墓志，古蹟志，職官志，封建志，名宦志，流寓志，人物志，孝義志，列女志，科貢志，仙釋志，方伎志，災祥志，詞翰志。各門中分野已見州志，故有無文，餘均太略，述及唯因明代建置且又為附庸，故敘載未能周詳，然於潞城舊志，今皆亡此篇，其保存古之功，亦不可沒也。

永濟縣志二十四卷 清光緒十二年刻本

清李榮和撰。榮和字木庵，河北安國縣人，拔貢出身，清光緒四年由嵐縣調任永濟縣知縣。按永濟舊屬蒲州本州區域內，自雍正六年，陞蒲州為府，遂置倚郭縣，名之曰永濟。但設縣以來，百有餘歲，未經修志，是書纂于光緒十二年，其四榮和取康熙三年之州志與乾隆十九年之府志參考校訂，凡係於永濟者，摘錄補續，以成之者也。全編敘載甚詳，條例亦嚴，據稱參書，書作二十四卷，計星野、地表、沿革、形勝、疆域居卷一，城池、廨署居卷二，山川、古蹟、風俗、物產居卷三，學校居卷四，田賦、兵衛居卷五，建官、宦績居卷六，人物居卷七至卷九，選舉居卷十卷十一，封蔭居卷十一，祀典、壇壝、廟祠、寺觀、陵墓居卷十二，忠節、孝友、文學、吏治、義行、耆壽居卷十三，節孝居卷十四，隱逸、方伎、富賢、仙釋居卷十五

藝文居卷十六至卷二十二，事紀居二十三，餘錄居卷二十四。

山西通志一百八十四卷 清光緒十八年刻本

清曾國荃王軒等撰。國荃字沅甫，湖南湘鄉縣人，道光優貢，同治間以隨兄國藩剿洪楊軍，以功封一等威毅伯，光緒三年任山西巡撫，六年升陝甘總督，後遷任兩江總督，官至兵部尚書，太子太保，卒謚忠襄。軒字霞舉，山西洪洞縣人，同治進士，曾官兵部主事，職方司行走，湛深經術，於六書九數用力尤勤，詩文奇崛，嘗主講晉陽、令德兩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書院，後以諸生祀之三立閣，著有耨經廬詩集。按山西通志創自明成化二十一年時巡撫李侃聘請邑紳胡謐等纂修，為書僅十七卷，簡陋殊多。嘉靖四十三年撰要以為古本不貴，且由從來通志之依據，故並錄于地理類存目中。後成化本明志，續萬曆、清之康熙、雍正，亦有四修，大抵皆以前修為稍後來者居上，康熙本四十卷，雍正本式並錄，益較詳明，山西通志以雍正本最為精備，其纂修所最晚，故也。此書修于光緒

十八年上距舊志凡百數十年，其間山川興
地號沿革，人物文獻，大變況多，舊志備（?）
出，而材料亦富，故是編帙幅極多，蔚然大觀
全書。體例極為精嚴，設數立目，皆有所
本。其叙錄所設之六門，曰圖，曰譜，曰表，
曰略，曰記，曰錄，于圖則用書貫耽通志以來
畧之意，分別地域之古今，于譜則本之鄭樵通
志，曰所謂所合于圖譜之意，圖譜具，
而未詳者說，故別為表以補之，又用郡縣志
之例，以府州廳縣為表，而城池鄉鎮道路界至
無所備考，用水經注之例，為山川表，而山之脈絡，水之源委，條分縷析，設畧，畧述城
池山川之詳，而一代之定制，大經大法，盡在畧，
再所例無見于鄭氏通志，亦以記錄二類，一為
設故實，述附郊，而存其人，述其行也，記者事也，
後越有程識之上，豐園記北郊有王鑾，共為三
書記述書皆遺之不傳，又漢峻有三輔決錄，晉摯虞
撰有會稽典錄，此書記錄之名所仿于此。六門

之中，各紀事，……遠前稿精。
按其通志之纂修年，書共一百八十卷。
凡六門，其數三十有七，類繁多，……為子
目，計……附目，計圖二共三卷，
卷一為疆域圖，卷二卷三為府州廳縣圖，
譜六，共十九卷，卷四卷五為沿革譜，卷六卷
七為星度譜，卷八為三代世譜，卷九為秦漢以
來列譜，卷十至十三為職官譜，卷十四至二十二
為封爵譜，表四共二十五卷，卷二十三至三十
為府州廳縣表，卷三十一至卷四十二為山川表，卷
四十四至四十九為關隘表，卷五十至五十七為古蹟
表，畧七共二十二卷，卷五十八至六十五為田賦
畧，卷六十六至六十九為水利畧，卷七十至七十一為鹽
法畧，卷七十二至七十四為經政畧，卷七十五卷
七十六為學制畧，卷七十七七十八為營制畧，卷七
十九卷八十為兵制畧，記七共二十卷，卷八十一為
巡幸記，卷八十二為藩政記，卷八十三至八十六為
大事記，卷八十七八十八為經籍記，卷八十九至九十

為金石記，卷九十九至一百為風土記，錄十二，共八十四卷。卷一百一至一百十五為名宦錄，卷一百十六至一百三十五為鄉賢錄，卷一百三十六，卷一百三十七為忠烈錄，卷一百三十八至一百四十為孝友錄，卷一百四十一至一百四十四為義行錄，卷一百四十五至一百五十一為仕實錄，卷一百五十二為儒行錄，卷一百五十三至一百五十六為文學錄，卷一百五十七為隱逸錄，卷一百五十八至卷一百五十九為藝術錄，卷一百六十，卷一百六十一為方外錄，卷一百六十二至一百八十四為列女錄。全數之中，獨缺藝文，蓋以一省藝文，若廣搜之，則簡曰要衍，繁如叢書之實，是故刪去之，最為卓見也。

山西通志三十二卷　清康熙二十一年刻本

清穆爾賽等撰。爾賽字文如，滿洲人，科第不詳。清康熙十九年以巡撫山西太原等處，提督雁門關軍務，兼理糧餉，都察院右副都御史。按山西通志此書之前，有明成化十一年之敕修本，及明嘉靖、萬曆兩朝之續修本，下此書者，有清雍正、光緒兩纂本。成化舊編草創疏略，自不待言。嘉、萬以後諸書，要以光緒本為最精備，且選材之審慎，義法謹嚴，益不愧為山西志之模範，且可為他省志書之準繩。四庫提要以成化本舊編收著錄於地理類存目中。又因時代関係，而或等錄最後之雍正本。今統覽全書，除光緒本外，餘皆無甚可稱者。雍正本沿襲前編，然僅就局部訂正，未能全部修纂耳。此書修于康熙二十一年，全書僅三十二卷，遺漏簡脫，自不能免。惟較之雍正志訂正良多，是亦可嘉者。如雍正志圖考簡略，此書詳加考訂，首

星野，次古冀州，次帝都、北嶽、中鎮等，以至
于全省八郡三關諸圖，畧其要說，俾開卷
得其要領，以便覽觀。又如星野數，首大同
而次寧池，先畢昴而後參井，是以大同既
山西，于通志例有乖。此書則首寧池，先參
井，次大梁，後畢昴，以躔次以地合天，
至如通北齊武成河清三年，高歸彥叛誅，
舊志為晉武帝河清三年，舛如此類，是未
能詳加參考，蔚為一統志通證，誠未正之。

又平陽府平定州、保德州、澤州志，俱萬曆三
十九年修，汾州志萬曆二十七年修，解州
志嘉靖四年修，但皆無考。名宦、人物、孝義、列女
等項，並本縣從通紀、從信錄、明政統宗、[illegible]
其編、獻徵錄、[illegible]草錄、峽天臆筆及別集
採入，所選頗多，然較之舊志，尤賓信。
通編為月三十有二卷，卷一為圖考，卷二為星野，卷
三為建置沿革，卷四為疆域，卷五為山川，卷六為
城池，卷七為公署，卷八為學校，卷九為祠祀，卷十為
貢賦，卷十一為屯田，卷十二為水利，卷十三為鹽
法，卷十四為兵防，卷十五為馬政，卷十六為帝王，卷
十七為職官，卷十八為名宦，卷十九為選舉，卷
二十為人物，卷二十一為孝義，卷二十二為列女，卷
二十三為隱逸，卷二十四為流寓，卷二十五為仙釋，
卷二十六為風俗，卷二十七為古蹟，卷二十八為
陵墓，卷二十九為寺觀，卷三十為雜志，卷
三十一為祥異，卷三十二為藝文。全目大體完備，
唯金石錄且藝文不載，[illegible]述而列詩文，
亦覺不當耳。

沁源縣志十卷 清康熙五十二年刻本

清韓瑛撰。瑛字修五，河北通縣人。清康熙庚辰進士，康熙四十七年任沁源縣知縣。按沁源縣志，創修於明萬歷戊申知縣王紀，康熙六年知縣汪士鵬編輯補次，脫稿而未刻行。閱四十餘年而此本出，此本撰成於康熙五十二年，蓋瑛攬汪本舊稿之零落殘缺，因本汪稿及萬歷本并州志、及後獨窮，折衷綜補以成之者也。全書義例文辭均雅嚴可稱，其博採見聞，參合輿論之要，而足窺編纂之審慎也。舊志于職官、選舉、歷數分敘，觀者茫然，是書特傚史記年表之例，按年彙注，見之了然，此述增而易。又田賦志，舊志頗嫌甚繁，是編悉刪除以就簡明，而祇存舊本有位置失宜記述未確者，均加改定，故事增而文約而無附會緣飾之病耳。志分十卷，卷一爲封域，下分沿革、分野、疆界、形勝、山川、關隘、堡寨、里甲、市集，卷二爲建置，下分城池、縣治、學校、街坊，

卷三爲田賦，下分戶口、地畝、丁差、起運、存留、課程、物產，卷四爲典禮，下分祭祀、壇壝、祠廟、公儀、風俗、郵政、武備，卷五爲職官，下分知縣、縣丞、主簿、典史、教諭、訓導，卷六爲選舉，下分進士、舉人、貢生、武進士缺、武舉、行伍、例貢、監生附、吏員已仕者附、遺官、貤封，卷七爲人物，下分忠良、孝義、隱逸、流寓、列女，卷八爲古蹟，下分關地、遺址、邱墓、樓閣、寺觀、八景，卷九爲別錄，下分封爵、災異、仙釋、異術，卷十爲藝文，下分文、詩、

沁源縣志十卷 清雍正八年刻本

清韓瑛原本，清王廷掄增修。廷瑛之籍履，詳前文。廷掄字[illegible]聞，在四川巴縣人，清康熙壬午科舉人，欽授文林郎，雍正二年任沁源知縣。按沁源縣志，自清康熙十二年知縣韓瑛重修本出，事核文簡，体例不差，可為定本也。此書修于雍正二年，雖曰續修，而義法[illegible]入舊韓本，特于增續之處無所發明。廷掄自序曰：癸巳通州韓公博採續入，補偏救弊，詳約而該，既存舍之得宜，復門款之明晰，計沿東梁志始告竣。然抵今又一十七載矣，其間天地之盈虛，人物風俗之良楛，田賦戶口之消長，職官古跡藝文之增減，妍媸得要，有異於前乎，莫為之繼，雖盛莫傳，其何以昭信而來正人心甚治平，而採風者也哉。故邑中同望素為學行公正諸君子，博訪讜論，分門校數，共襄厥成，至於刪繁就簡，文從其例，而增以新裁，又竊取之義也夫。乾工諸君，不知是書編輯之意，協今同覽定稿，其增補者雖有之，無幾，且不得體，無作例，係承舊志，[illegible]譯之意，[illegible]之意也。

沁源縣志四卷 清光緒七年刻本

清董餘三撰。餘三字硯塘，河北豐潤縣人，出身進士，清光緒六年任沁源知縣。按沁源縣志，立此書之前，有清雍正八年知縣王廷掄纂修本，其書全本乾隆五十二年知縣韓瑛修本以成，韓書本雅嚴，而續修者多依據無改，是編之輯，遠續乃五十餘年之後，人物之增，事蹟之變，蓋勢有不能不續之勢。其体例全本舊志，且從事增續，不任重輯，故元雍正八年以前沁源之人物事蹟，此書不載也。餘三自序有言，其山川形勝，分野疆域，依然從舊，至於目錄之分門數之別界，月增減務明簡而不略，約而能賅云云，是此書亦踵前舊志而作也。查書共四卷，計分疆、學宮、祠祀、牌坊、防禦、貢賦、風俗、職官居卷一，選舉、德政、人物、忠烈、孝義、文苑居卷二，隱逸、方技、仙釋、列女、災異居卷三，藝文、詩、危言居卷四。書雖四卷，而篇帙甚富，雍正八年以後事物，[illegible]而能詳，亦可稱述無遺，所謂簡而不略，約而能賅者，非虛言也。

大同縣志二十卷 清道光十年刻本

清黎中輔撰。中輔字濂卿，江西東鄉縣人，出身舉人，清道光三年任大同縣知縣。大同為古雲中地，自武靈開闢，捍禦雄邊，洎元魏建都，創設宮闕，遼金復置陪都，民物日繁，規制愈廣，屹然為全晉一重鎮。其有待於紀述也尤亟。顧自遼立縣以來，千數百年，有郡志而無縣志，遂使自古聚望之區等於偏隅下邑。此志為中輔日官大同時所纂修，成于清道光十年，網羅放失，博採舊聞，纂輯二十卷。凡山川形勢、風俗好尚，以及土田、戶口、人才、物產，罔不畢具。而起例精嚴，考據詳確，且折衷於史法而進退之，主編纂然秩然，有條不紊，可謂志乘佳作，識修者未有如此書精當也。通編約十九大類，每類先分小目，繁多不勝列舉。茲述其大類如下：卷一曰圖考，卷二曰星野，卷三曰沿革，卷四曰疆域，卷五曰營建，卷六曰關隘，卷七曰都會，

卷八曰風土，卷九曰賦役，卷十曰學校，卷十一曰官師，卷十二曰選舉，卷十三曰宦績，卷十四曰營伍，卷十五曰武事，卷十六十七曰人物，卷十八曰列女，卷十九卷二十曰藝文。而以新志居于卷尾焉。

夏縣志　清乾隆二十八年刻本

清李遵唐撰。遵唐字學山，河南固始縣人。出身舉人。清乾隆二十五年，任夏縣知縣。明幹有為，首屆保舉。清光緒七年，知縣馬丕瑤續修邑志時，列入官師志中宦績類中。按夏邑本安邑地，即禹都安邑，相傳即為此地。漢置河東安邑縣，元魏以別置南安邑城，在禹都舊城之西，分安邑之東，立夏縣。因夏禹所都，故以名城也。其志散於明宏治間，嘉萬有二朝均有續纂。清康熙十二年及四十七年知縣蔣起龍，又修兩次增補。此書由南而前六次繼修矣。明志殘缺無存，流傳于今，以清康蔣本為最早。是編修于清乾隆廿八年，大抵本蔣本而成，遵唐自序曰：閱邑乘雖綱舉目張，然已歷五十載，不能無掛漏闕略之慽。即思搜羅，未逮。適有憲檄續修所四縣志，令而夏一分四而五年。書文綜要，跡作例允稱詳明，因微文攷獻博採，實搜于舊志所有者，刪其繁冗，于舊志所無者，補其二缺。如于宦績、人物、列女、節孝、

如貞烈，每多失慎，核實異疑，如譽論乖協也必增入，固不思過嚴而刻，亦不敢過寬而濫云云。今視全書，敘事明淨，繁簡適宜，職官如序文所言也。蔣書失之于繁，如如一門，率至紀地土之宜，志植栽多一羨如多考。蔣書分穀、菜、禽獸、蟲魚、竹、木、花、卉二百餘種，且菜如葱、韭，禽如雞鴨之類，乃他方共有，非夏縣所獨產者。無煩瑣書。此書僅載七種，刪其繁文，是其所長也。全書共十六卷，計沿革、疆域居卷一，山川、風俗、物產居卷二，城池、壇廟、公署居卷三，學校、田賦、戶口、倉儲、兵防居卷四，職官、宦績居卷五，選舉居卷六至卷七，人物居卷八至卷九，列女居卷十，古蹟、祥異居卷十一，藝文居卷十二至十五，雜志居卷十六。

夏縣志十卷 清光緒六年刻本

清黃縉榮撰。縉榮字琴川，江蘇江寧縣人，[illegible]科第不詳，清光緒五六年任夏縣知縣。按夏志自明宏治、正德、嘉靖、萬曆間屢經纂修，但舊本多半散佚遺亡，流傳所存者，僅清康熙四十七年及乾隆二十八年知縣蔣起龍及李遵唐編輯本。李書敘事簡明，補蔣志之偏；蔣志總目分八志，分條皆以類從，綱目分明，惟市集、橋梁、亭臺、樓閣、公所例建置中不無可議，且職官志以帝系冠首，尤于体例不合。是編修于清光緒六年，其書係本蔣李二志，增補刪減，書中有稱舊志者，係引二志，如有專引者則別以蔣志、李志別之，至坊間誤者，混記不明年。書分十卷，括六志：卷一為輿地志，卷二為建置志，卷三為祠祀志，卷四為賦役志，卷五為選舉志，卷六為官師志，卷七為人物志，卷八、九為藝文志，卷十為[illegible]。輿地志中于沿革、疆域、山川、水利之類，無不詳記，于形勝、古蹟等則附見之，殊為得體。又賦役志、舊載丁徭，係富丁徵賦，與差徭有別，民間苦差徭，甚于賦稅，舊志黑[illegible]而其紀以見非賦役正供，未足為常法耳。是編纂修時，正值大祲後，欽使撫院曾疏請裁差徭，用蘇民困，通飭各州縣妥議新章，痛除積弊，與紳耆共慶更生，故于賦役志中增列差徭一條，并載章程，以昭法守，希圖後人無敢更張，[illegible]民福，所謂識時務者也。全書行文取裁精核，惟其邑[illegible]官師志中於宦績、歷任令佐、歷任職官、歷任武職[illegible]，凡知令佐各職，正佐兩宜續，李[illegible]數之中均不復載，是全數無時間之分，讀者殊覺昏亂。又歷任令佐中有載之知縣，均未列上任之年月，後人無可稽考，無有[illegible]史志体也。

寧武府志十二卷 清乾隆十五年刻本

清魏元樞、周景柱纂修。元樞字體庵，湖北豐潤縣人，出身進士。清乾隆任寧武府知府。景柱字砥齋，浙江遂安縣人，出身舉人。乾隆十三年任寧武府知府。按寧武舊為守禦之所，山西三關之一。至清雍正三年始改置為府，所轄凡四縣，附郭曰寧武，屬曰偏關、曰神池、曰五寨。未改府之前，明嘉靖二十四年孫繼魯撰有三關志，由中寧武居其一，偏關只向王鎬偏有寧武守禦所志，專記寧武之事物。自設府以來，從未修志。乾隆八年，元樞始為編輯，未成。其二十六卷，其稿多因舊志，惟有聖制、巡幸、兵制、郡事諸門，而疆域、關隘、驛站、險隘諸等亦多自為篇，取材淫濫，諸說不免。此書乃景柱本魏稿刪修而成，大抵取裁魏本，別為歸併，汰刪其冗，增補遺缺，編為十二卷，定成十九門，體例尚屬嚴核。首謂繁簡[illegible]闕者不依謂府志之舊本也。全書卷一為星野、地紀，卷二為山川，卷三為城

池、官署，卷四為學校、田賦，卷五為武備，卷六為職官，卷七為科目，卷八為名宦、人物、列女，卷九為壇廟、古蹟、風俗，卷十為事考，卷十一為儀錄，卷十二為藝文。[illegible]府新設圍所載有寧武設府緣起，[illegible]緣起印於雍正三年兵部咨文，史料最真，于地理沿革，稽之不陳也。

寧武府志不分卷 清咸豐七年刻本

清常文遴等撰。文遴字不詳，山東寧海縣人，出身貢生，清咸豐六年任寧武府知府。按寧武自清雍正三年設府以來，僅乾隆十五年知府魏元樞纂輯乾隆志。為知府周景柱後，五年輯刪修，即今傳世之乾隆本寧武府志也。是書修于咸豐七年，係續周志而作，然篇幅甚少，所增僅人物中之忠義孝弟十餘人、科目中之進士舉人、副榜拔貢恩歲貢等百人及列女數十人而已，其他不數，無所補，可謂疏漏之極。文遴自序有言：重修志乘，非易易也，查郡志創自乾隆十五年，久未增修，而百年以節孝旌者，寥寥，竊嘆人文久蓋無徵，而若節之湮而弗彰者多矣。爰諭各學廣為搜訪二百餘所，得科目忠義孝弟暨旌孝子以殺士節婦，均次第而增入焉，寧重修者有所未云云。據此文知文遴以重修志書之不易，又懼人文之湮沒，故纂此編以備將來重修之資，其謹慎之意固亦有所未盡，且重人而略事也。

絳縣志二十一卷 清光緒二十一年刻本

清胡延撰。延字不詳，四川成都縣人，出身優貢。清光緒二十年任絳縣知縣。按絳志最早于明嘉靖乙未，後修于明萬曆三十三年知縣黃繼輔。清有順治、乾隆、光緒三朝，是書蓋輯明代存乾隆、光緒二志。順治以明志諸萬曆之本僅存其序，而乾光舊志譌誤百出，是書之修，其意不在增續，而在訂舊本之譌訛，定故書之體例耳。全書考證精嚴，義例雅嚴，每辨志之山川者，絳縣在南北縣之前，或謂為曲沃，或謂為聞喜，舊志指為封田，聚訟紛紛，遂無定說焉。非勘山川以定地望，雖絳不得其實明目也。此編既攷沿革，著於大事表中，復別為沿革志一篇，反覆攷證，以歸允當。又如舊志于山川僅標目而名，不辨方位，是書則依詳考其遠近脈絡，舉目瞭然，皆足本之特善者，非舊本可及也。全編總綱分圖、表、志、傳四大綱，為卷二十有一，計卷一為輿地圖，卷二為

山川圖，卷三爲城關圖，卷四爲鄉鎮圖，卷五爲星野表，卷六爲大事表，卷七爲職官表，卷八爲選舉表，卷九爲沿革志，卷十爲山川志，卷十一爲土地志，卷十二爲田賦志，卷十三爲壇廟志，卷十四爲學校志，卷十五爲衙署志，卷十六爲古蹟志，卷十七爲藝文志，卷十八爲循吏傳，卷十九爲鄉賢傳，卷二十爲列女傳，卷二十一爲叙傳。舊志圖不詳開方，但繪一圖，鄉鎮、村落、名所，罣漏又未圖及山川，古今沿革更無論已。是書能仿賈氏朱墨法，辨方正位，詳考古今沿革及山川城関、鄉鎮，分類排篇，而益且不淺鮮。又藝文志下列有書目及碑目，搜集頗多，每可供學人之參考也。

絳縣志五卷 清順治十六年刻本

清趙士弘撰。士弘字毅可，河北永年縣人，出身進士。清順治十五年任絳縣知縣。按絳縣古爲晉都，新田地。歷代沿革不一，疆域係裂至爲複雜。舊志創于明嘉靖己未，邑人吉大來。萬曆三十二年，知縣[illegible]重爲增修，迄今年久已失傳。是書纂修時，僅得其殘簡，參稽訂考。士弘自序曰：余自戊戌治絳下車來，詢掌故而絳人僉云箐林發難之際，錢梓盡付祝融，致力購遺，止得斷簡。修纂之人李涵、周權，余煌然，足懼亦既聚族而謀，敦請老成名宿，分就書譜，俾出鴻裁，爰刪穢以芟繁，拾遺補遺而訂誤云云。按序文所言，則是書雖曰續修，實不啻新編也。全書八門，編排誤，古明四冗，體例亦不精良，殊可怪者，藝文一類，總目既不載，亦不寫其數，僅列數篇文章，附于後端而已，殊乖體裁耳。書係五卷，曰地居卷一，下分分野、沿革、疆域、山川，

景致、古蹟、陵墓、風俗、祥異。建置居卷二，下分城池、縣治、公署、儒學、鋪舍、壇壝、祠宇、橋梁。賦役居卷三，下分田賦、戶口、銀賦、力賦、蠲荒、物產。宦帙居卷四，下分名宦、歷官。人物居卷五，下分鄉賢、科第、歲貢、武科、例貢、材官、孝節、

汾州府志十六卷 明萬曆三十七年刻本

明王道一撰。道一字不詳，山東黃縣人，乙未進士，萬曆三十六年任汾州府知府。考汾州古稱西河，其名起於北魏。明萬曆二十三年改置汾州府，直隸山西布政司冀南道，領汾陽、平遙、介休、孝義、臨縣、靈石、永寧、寧鄉、沁州、沁源、武鄉，凡二州九縣。至萬曆三十二年，沁州、沁源、武鄉不屬，共領永寧一州，汾陽、平遙、介休、孝義、臨、靈、寧七縣。其志自改府以來無之纂修，此本由其始編，書成于萬曆三十七年，其編輯範圍，當限于上述之七縣一州。全編既屬草創，所以偏漏紕謬，自不待言。惟例為合府志，所述之人物、山川，均按分縣而敘述，不致混亂。若其于古今因革、山川形勢、政之得失、民之利病，求其如身手見指，則為衡取平末之能也。書共十六卷，卷一為圖考，卷二為地理數，下分疆域、沿革、山川、風俗、古蹟，卷三為建置數，下分藩封、城池、堡寨、公署

祠祀、橋梁、鋪舍、關額、卷四爲學校類、卷
五卷六爲賦役類、下分戶口、地稅、徭役、水利、土產、
卷七卷八爲職官類、下分文職、武備、卷九卷十爲
選舉類、下分科第、歲貢、辟舉、卷十一卷十二
爲人物類、下分名宦、鄉賢、寓賢、孝義節烈、隱逸、
卷十三四十五爲藝文類、下分勅諭、碑記、題
詠、卷十六爲雜志類、下分爲墳墓、寺觀、仙釋、
災祥、

汾州府志三十四卷　清乾隆三十六年刻本

清孫和相撰、和相字調鼐、山東諸城縣人、清
乾隆戊午舉人、乾隆三十二年任汾州府知府、
按汾州自明萬歷二十三年陞爲州府、共領汾陽、永寧
等州九縣、三十二年汾州所領之汾陽、武鄉之
縣不屬、四十年又以遼州之石樓來隸、四十三年後
以西靈石縣改屬平陽府、汾州領永寧一州汾陽、
平遙、介休、孝義、臨縣、石樓、寧鄉七縣、直
經清乾隆間百五十餘年、汾未重更、是
書修于乾隆三十六年、故所範圍僅于上述
之一州七縣、惟萬歷舊志、疏漏舛訛、此書
纂修時、曾約聘戴震襄其事、東原博
學之士、且擅考訂、故此書義例精嚴、其文
辭雅馴、非他志所能及、如所述山川而論、山川本天
地之自然、而形勝在焉、風氣繫焉、與政治
利與焉、舊志多從之散列、漫無敘次、三者
無由見也、是書則能以水辨山之脈絡、而汾
之東西山爲幹、西枝東爲支、務使井然、就敘、

水別以經水，統其注入之枝水，因而編及澤
泊、隄堰、井泉、當之下之，不失地防，由山川以外且兼
及自黃以來引渠灌溉之法，以策防疏濬之功，
備詳其下，今泉山如一山，屬于川，如一川，於境
雖廣，山川雖繁，按文而稽，無歸條貫，欲之欲
其水利，除水患者，尚從是求之，當思過半矣。
由東原于地理之學，本有研究，其本訂水經
注久已名聞海內，故原指示，胸中常有成竹也，至
其他各類，叙亦均得條理，所記亦皆精核，而

前附之凡例十則，序之精當，寔可作爾存志之
例，書作三十四卷，分類凡三十，卷一為
沿革，卷二為星野，疆域，卷三卷四為山
川，卷五為城池，官署，倉廒，學校，壇壝，卷
六為關隘，營汛，驛鋪，卷七為戶口，田賦，鹽
稅，卷八為職官，卷十卷十一為宦績，食封，卷十
二為食封，流寓，卷十三至十六為人物，卷十七
義行，卷十八卷十九為科目，卷二十為仕實，卷二
十一至二十二為列女，卷二十三為古蹟，塚墓，卷二十
四為祠廟，卷二十五為事考，卷二十六為雜識，卷
二十七至三十四為藝文，

臨縣志八卷 清康熙五十七年刻本
清楊飛熊撰，飛熊字渭符，號璜溪，江蘇淮安縣人，
出身舉人，曾充內廷教習，清康熙五十二年
任臨縣知縣，是書修成于康熙五十七年，
蓋飛熊蒞任之第五年也，按臨縣志纂修
于明萬曆二十四年知縣常時芳，繼修者有
明天啟七年之邑令李彥，清順治十三年及二
十二年之邑令朱紹鳳、吳友仁，大抵徵文不
足，考實首缺，均不足為定本也，此書係繼草

本而作，訂正增補，遠出舊志之前，有邑人崔鶴
齡之序文有云，綱之以八綱，緯以四十四目，詳條細節，
錯綜比附而無遺，博延討學，編次舊聞，芟
繁補闕，訂正訛謬，可知是書編輯之精，訂正
舊志之誤，其卷一實皆地志分野類中最多者，
他各類，亦間有之，可供覽閱也，書作八卷，每卷
繫一大綱，計卷一為輿地志，下分圖考，分野，
沿革，疆域，形勝，氣候，山川，風俗，景
坊，古蹟，祥異，卷二為建置志，下分城池，

公署、學校、津梁、鄉里、坊市、兵防、堡寨、坊表、郵舉、寺觀，卷三為食貨志，下分戶口、賦役、物產，卷四為秩官志，下分縣令、縣尉、教職，卷五為秩祀禮志，下分廟祀、公儀、鄉飲，卷六為選舉志，下分進士、舉人、貢生、武選、雜職，卷七為人物志，下分馳封、德行、忠孝、節義、仙釋、隱逸，卷八為藝文志。

介休縣志十四卷 清乾隆三十五年刻本

清王謀文撰。謀文字達溪，浙江紹興縣人，出身貢生。清乾隆二十三年任介休縣知縣。按介志修于明萬曆貢子史蓮勺、清康熙丙子知縣王埴，曾為纂輯，前者約而該，後者博而詳，是書修于清乾隆三十五年，上距王本已七十餘載。其間編纂除敘舊志詳而敍外，舊志條例不當者又從改正之，詳而敍之，復以輿地沿革、介休較他縣為繁，自漢以後，隸屬州郡、部候向州、書易如葉葉不定，舊志略而未詳，纂輯則考歷代地理志、旁及杜氏釋例、十三州志等經傳等書以參之，使廢置昭然，閱者了瞭若指掌也。至其條例改易，如城池與屯廢，舊志聯絡並書，殊覺未就，此編則分為城關池三項，似覺明晰。又如舊志職官下即附以政績，似有乖志體，是書特摘出別為宦績門。又較舊本眉目清醒矣。書共十四卷，分門二十六，以類從其附之。卷一為星野、沿革、疆域、

祥異，卷二爲山川，卷三爲學校、公署、壇廟，卷四爲田賦、風俗，卷五爲職官、宦蹟，卷六卷七爲選舉，卷八爲封廕，卷九爲人物，卷十爲孝義、寓賢、列女，卷十一至十三爲藝文，卷十四爲雜志。小目繁多，不甚詳列。

介休縣志十四卷 清嘉慶二十四年刻本

清徐品山等撰。品山字不詳，浙江紹興縣人，順天宛平縣舉人。清嘉慶十二年任介休縣知縣，十五年因公離任，十五年後任，十八年因病告歸，繼任爲陸元鏸。按介休縣志自清乾隆三十五年知縣王謀文重纂本出，整飭嚴詳贍，堪稱定本。此本修於清嘉慶十八年，至二十四年知縣陸元鏸始爲刊行，纂輯義例大体本於王志，其新異者，僅小開以節目耳。如疆域門，舊志分類太多，此書將村鄉堡寨合爲一門，祥異、兵氣合爲一門，衙署、坊表、市集皆附于城池之後，以免瑣碎；又以舊志於選舉後附列例貢，是編查出當廩增附生出身者，從之與業經出仕及議敘職銜者，則於仕籍中注明，其不復登載，以免重出。諸如此類，皆小有之分合，無關志乘大体耳。書共十四卷，門類則分二十有四。星野、沿革、疆域、兵祥居卷一，山川居卷二，學校、

公署、壇廟居卷三、田賦、風俗居卷四、職官、宦蹟居卷五、選舉居卷六、仕籍居卷七、封廕居卷八、人物居卷九、忠節、孝義、文苑、寓賢居卷十、列女居卷十一、藝文居卷十二、卷十三、雜志居卷十四、書目類舊志增別事簡畧可耳。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壺關縣志一卷 明弘治八年潞州志附刻本

明馬暾撰。暾撰有潞州志十二卷，已著錄。此書為州志附刻各縣志之一，當全書第十卷。按潞州在明洪武時直隸山西布政司，領長子、屯留、襄垣、潞城、壺關、黎城六縣，此六縣舊無專志，壺關專志最早者為明嘉靖辛酉邑人張鐸所編，大抵本此書以成。是此編雖簡漏殊甚，然創始之功亦不可沒也。全書分三十四類，由首建置沿革，次郡名志，又次為分野志、疆域志、風俗志、形勝志、城郭志、山川志、土產志、田賦志、戶口志、公署志、學校志、壇壝志、宮室志、橋梁志、鋪舍志、閭里志、寺觀志、祠廟志、陵墓志、古蹟志、職官志、封建志、名宦志、流寓志、人物志、孝義志、列女志、科貢志、仙釋志、方伎志、災祥志、詞翰志，全數除分野一類見州志外，餘皆各有敘述也。

陽高縣志六卷　清雍正七年刻本

清房裔蘭撰。裔蘭字漢芝，河北欒城縣人，康熙壬午科舉人，雍正七年任陽高縣知縣。考陽高在禹貢記為九邊之地，即漢高祖被圍之白登，歷代皆以之為衛戍之區。明初始建立城垣，設總督以統重兵，以戍裁。遂并陽和、高山兩衛為一，亦以征收賦稅而已。至清雍正三年，始改為縣，更衛掌印為知縣。尹舊志素缺，雍正四年既立為縣，于是裔蘭本省志及其他採訪所得，編為志書。草創叙，自難發著，其凡例末條曰：陽高無志，今初立為縣，向無錄本，所記事跡僅什一於千百，雖此外細加採擇，然猶有望遠人深而無考據，有他勢隔閡而未聞者，耳目所及，難免脫漏。以上所記，云知全編之概，然今細閱所一切古制云戍之往詳載，深以有所考知要衛而深防禦，與舊志書作六卷，卷一為星野、輿圖、巡幸、沿革，為

二為山川、土產、田賦、戶口、風俗、祠宇，卷三為兵制、職官、名宦、鄉賢，卷四為學校、選舉、人物，卷五為古蹟、祥異、兵備，卷六為藝文。

五寨縣志二卷 清乾隆十六年刻本

清秦雄褒撰。雄褒字不詳，江蘇無錫縣人。丁巳科舉人進士。清乾隆十三年任五寨縣知縣。按五寨素屬屯衛，蕞事無係，武弁相因，無志也。清雍正初，寓武改行，分設為縣，隸為五寨縣。至國然經理方啟，肇開二十餘年，苟未修志，此書稿成于清乾隆十六年，蓋寨志之創修本也。書僅三集，行文真直，不事緣飾，而邑之沿革、建置、山川風土，遠稽近考，亦有同異，一覈無遺，末所謂詞簡而核，旨明以達者也。書分上下二集，上集為縣治總圖，郡志疆正下附沿革、星野，山川下附津梁，城池下附疆域及村莊，下集為官署、學校、田賦、武備下附驛置及鋪遞、職官、科目下附仕宦及武科、名宦、流寓、孝友、節烈、祠廟下附寺觀、風俗下附風鈴、物產，數立月有可譏者，如郡志改正寓武存知，周昌柱所撰文閱係全存，不應列為正目，沿革所載興賢係本邑藝附于封建下，亦不當二目，張戴列又如藝文不載列，以文存散入分數，并今志傳，唯以風鈴附于風俗，且不皆標目，似覺不安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五寨縣志二卷 清嘉慶十四年增刻乾隆十六年本

清秦雄褒原撰，清朱青選增修。雄褒履歷詳前文。青選字東牧，號春晴，浙江紹興縣人。清乾隆丙午科舉人，乙卯恩科大挑一等，歷署嵐州知州。清嘉慶三年任五寨縣知縣。按五寨自清雍正初年由屯衛改縣，嗣後二十年來，僅知縣秦雄褒纂修一志。書雖二集大綱，本通志府志，所編錄猶以職于山川峯巒事蹟，尚能備述大要，未為蕪雜也。此書雖續秦本而作，然體例一依舊志，未稍更革，且將秦書版刻重印，新續者增刻于後而已。故全書無多發明。至舊志簡數之處，如以前志中之郡志考正一文列目正目，及以本縣沿革降為附目者，是編亦未更改，殊覺草率從事耳。

偏關志二卷 民國四年鉛印本

明盧承業原撰，清馬振文等增修，王有宗校訂。承業爵里不詳，邑人，出身進士，為偏關名儒。振文字不詳，山西洪洞縣人，清道光二十六年署任偏關縣知縣。有宗字纘賦，浙江人，民國四年署任偏關縣知縣。林端以校訂偏關志舊稿任之。按偏關舊無志，蓋以地鄰荒塞，文獻不足之故也。此志為明盧承業所編稿，原名偏關志，清初增修，每仍舊名，道光間馬振文增修，以無廣續者，故只向明洪武起，及清嘉道而止，唯時閱四代，修經數手，而中間體例錯雜，敘次無倫，又輾轉傳鈔，豕魚之訛不一而足。故民國四年知縣林端任內有宗又為校訂，析列部居，劃繁正訛，付梓印行，亦深慨偏關文獻之湮滅殘缺，致後人無徵也。書名仍依舊志者，以並自明以來偏關置衛所，清初因之，至雍正三年始改為縣，其去明十之七而清十之三，若以縣名則與衛所體制不合，故仍名偏關志，以期名實相符耳。全書雖經校訂，

內容脫漏尚多，實難稱善也。書分二卷，卷一為地理志、學校志、田賦志、兵馬志、職官志；卷二為名宦志、人物志、藝文志、志餘。各志之下，唯地理及人物二志分有子目，餘皆多不勝備載焉。

霍州志十卷 清康熙十二年刻本

清黃復生撰。復生字雪蕉，湖北黃岡縣人。出身貢生。清康熙十二年任霍州知州，甫任州事，禁止詞訟、革除陋規、清保甲、驅邪僧，所政聲丕良。按霍州為古冀州域，漢以來皆為縣，而名稱不一。至明洪武二年始更縣為州，名曰霍州，而平陽府屬轄。清承之，向例因之未改。其志舊未刊刻，僅修於明嘉靖間知州褚相，而遺漏疏略。經之而有萬曆修輯，而由無訂正續補者。此編修于康熙十二年，乃遠續繼前本而作。其中編輯未能完全精備，然考諸以前各舊志，究亦進步不少。如編輯體例，舊志止斷年間風土事物，未能詳列類次，散羅述，而較之條目，此本則加提綱，使閱者易了，標舉記載不重史蹟。又舊志於草創之初，但述要聞，乎政而敘未精，是編于孝義節烈物產稅賦事，禁宮祠廟，驅除邪僧，無非以任也。唯名宦鄉賢，舊志列于人物，並不大差，而此書列於學校志

疏其體例，書作十卷，卷一為輿地志，下分沿革、分野、形勝、疆域、城池、山川、景致、風俗、坊市、街巷、市廛、橋梁、鋪舍、古蹟、陵墓。卷二為官室志，下分公署、壇壝、祠宇、坊牌、封建。卷三為學校志，下分儒學、先師廟、書籍、祭器、名宦祠、名宦附、鄉賢祠、鄉賢附、生員附武生、社圃、社學。卷四為武備志，下分兵役、戎器。卷五為食貨志，下分戶口、田畝、賦稅、課程、差役、物產。卷六為秩官志，下分官制、官籍、知州、同知、判官、吏目、學正、訓導、驛丞、大使、陰陽典術、醫學典科、僧正司、道正司。卷七為下分甲科、鄉科、歲貢、例貢、辟舉、武舉、掾吏、貤封、義、貞烈、隱逸、仙釋。卷八為下分典豐瑞、神怪、災變。卷九卷十為藝文志，下分奏、文、記、勅、詩、歌行、詞。全編雖不盡當，然于山川沿革，未能賅述，其源流條分也。

直隸霍州志二十五卷 清道光六年刻本，

清崔允昭撰。允昭字又郁，河北名縣人。清乾隆戊申恩科副舉，歷任灤城、曲沃、河津等縣，清道光元年陞任霍州直隸州知州。按霍邑舊為縣，明洪武二年始陞為州，隸平陽府，至清乾隆三十七年，又陞為直隸州，管轄趙城、靈石二縣。其志舊有清康熙十二年知州黃從生所纂者，稿本明蓋諸舊本，博采舊藏。其書詳核完備，然其有時不詳略，其餘簡說。論沿革而辨源流，述山川而究言陰易，風俗而同古今，土田書則上下，述諸沿革于百五十餘年後，一切義例皆出新裁，自上述之捷止，是編均敘述正之，獻然霍州之山川而不易之也。一霍山也，衡曰霍山天柱，每曰霍山，又有東霍山霍陽山之異，一氣水也，一謂之白鴻，一謂之白照，一水無也，一山一水而如此紛歧，是編山川數中，敘述考翻明晰，殊可信也，全書名數之列，述先本州沿革，城次，靈石，六州，多較兩可詳，略得直隸州志。

體例：首紀，書共二十五卷，每卷為一類，卷首紀章，次星野，次疆域，次山川、城池、官署、驛站、關隘、水利、物產、倉儲、賦役、學校、祠廟、風俗、禨祥、古蹟、封爵、秩官、宦績、科目、仕籍、人物、列女、藝文。自數之下，附有小目，茲不枚舉也。

直隸霍州志二十五卷 清光緒六年刻本

清楊立旭撰。立旭字曉潭，廣西馬平縣人。道光庚子優貢，己酉舉人，辛亥考廉方正，咸豐四年選授陽高縣，同治四年保陞霍州直隸州，九年署任，十年實授，十二年調署保德代遼等州，光緒二年回任。按霍邑自乾隆三十七年改直隸州後，道光六年知州崔允昭曾撰輯一志，體制謹嚴，考核精富。此書修于光緒六年，上距崔志已五十年，論事論物，並有續增之必要，而舊志體例雅馴，不可易。至舊志不可易者仍故，從增續之意也。其崔志之舊無此本續編之義，立旭自序言之最詳。其文曰：得於崔公續志閱之，見其刪繁提要，因舊為新，志輿地則險要著而源委辨，志建置則頹廢舉而慎固明，志賦役則款徼權而綱要晰，志人物則忠孝以節廉文治武功森然臚列，志藝文則關世教切性情纖巨畢錄，較前明海昌褚公舊

志、詳且備矣、第既肇始康熙十二年、止於首
光四年、迄今將六十載、志書缺如、夫天之六甲、
六十歲一週、其間朓朒異變、嬴縮異度、休
咎異徵、一不紀則疏、再不紀則凌、三不紀則畔官
離次、六十年來、修志之舉、豈容少緩哉、云
云、全書凡上下二卷、上卷為祠廟、學校、禨祥、秩
官、武秩官、宦績、科目、仕籍、武仕籍、封典、文
職銜、篤行、文苑、方技、仙釋、下卷為列女、烈
女、賢媛、藝文、皆就原所補者、其目如是、

孟縣志八卷 清康熙四十一年刻本

清蔡璜撰、璜字東巖、江蘇宿遷縣人、康
熙三十二年以拔貢出知孟縣事、會歲饑、璜
賑貸有方、修舉廢墜、不遺餘力、而民困
皆蘇、所政績燦為優良、任孟六載、以卓薦
去、按孟舊無志、志之修也、始于邑庠生張
淑譽、撰輯于明嘉靖辛亥、板久殘毀、
傳本極為罕見、是書修于清康熙四十一年、
遠續于二百年後、蓋編之意、蓋因舊板
殘壞、字跡漫漶、魯魚亥豕、有難辨者、
續修、特舊籍無存故也、舊志編輯無益
本、大都取材於史傳通志鄭志共其府郡
子之書、是書據撰編次、亦間有增益、
述、而作、亦不因陋就簡、其意殊為審慎、其書
中叙分野沿革、以及前賢往蹟、一字一句皆源
本經傳子史、絕不臆造、對懸擬、舊志尚有
可疑者、又能廣搜博采、直探河源、故展卷
編者、而知其山川關隘之險阻、仕宦人物之盛、

懿令徽，以逮民風物產，廿里橋梁圖不具
備，洵可覽續耳。書凡八卷，首圖考，志居卷
一，下分天文、參宿、昴宿、胃宿、縣境、縣城、
學宮、隍廟、縣署、藏山、十景；輿地志居
卷二，下分分野、沿革、疆域、形勝、山川、景致、
風俗；建置居卷三，下分城池、公署、學校、祠
祀、坊表、寺觀、關市、鄉里、郵遞、鼓樓、
防兵、橋梁、古蹟、丘墓；食貨志居卷四，下分
戶口、丁徭、地畝、糧賦、學田、物產、恤政；官政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志居卷五，下分居秩統、循良、歷官、賓墨、
選舉志居卷六，下分薦辟、進士、舉人、明經、
武科、循例、三考；人物志居卷七，下分流寓、鄉
賢、孝義、武功、隱逸、列女、耆善、僊釋、藝
文志居卷八，下分勅、傳、記、序、賦、碑銘、墓誌、
詩、詞。

盂縣志　清乾隆四十九年刻本

清馬廷俊撰。廷俊字依萱，四川通縣人，出身舉人。
清乾隆四十七年任盂縣知縣。按盂縣自清康
熙二十一年知縣嘉璜新修以來，取材審核，考據詳
明，于是盂縣之文獻始徵。此書修于乾隆四十九年，
上距馬書已八十餘年矣。其書初修于前令揭予監
來成，即調任去，是皆因陳書更補刊。嗣後讀其直至廷
俊來任，始出志脫稿，因此本之付于梓者，蓋
明馬之今尚存，蔡書本猶雖力，復讀惟獨有遺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漏之處，然去歲傷大雅，是編蓋修訂數次，閱其
考證本不同，而乾隆四十一年以前之事均入文均照錄
蔡書原文[illegible]稍變易，蔡書有編者在前增補，
至其後以論去，則能廣搜冥求，以續之，將[illegible]蔡
書並付于梓也。書凡十卷，卷一為圖制志，下[illegible]分列
宿、縣境、縣治、文廟、書院、城隍廟、
關帝廟、藏山、澤池、名勝；卷二為天文志，
下分圖說、分野、禨祥；卷三為地輿志，下分沿革、
疆域、山川、風俗；卷四為建置志，下分城池、官廨、

學校、書院、兵防、驛遞、關塞、鄉堡、祀典、坊表、古蹟、墳墓，卷五爲賦役志，下分賦役、倉儲、鹽法、權税、物產，卷六爲官師志，下分職官、附革、陞陟、營缺、名宦，卷七爲選舉志，下分薦辟、進士、舉人、貢生、武科、仕宦、封蔭，卷八爲人物志，下分忠孝、宦績、儒行、文苑、高行、耆壽、列女、流寓、捐輸，卷九爲藝文志，下分詔敕、奏疏、散文、詩詞，卷十爲雜說志，下分仙釋、靈蹟、技術、方言，分類之中，均無大疵，唯雜說方言、原缺韓目不倫耳。

盂縣志二十六卷　清光緒八年刻本

清張嵐奇撰。嵐奇字雨屏，山東商河縣人，出身舉人，清光緒六年署盂縣知縣。按盂志舊有三次纂修，而首爲明邑請同邑紳張淑鑒，次爲清乾隆四十九年知縣馬廷俊，纂書已大備，又次爲清[illegible]，[illegible]于現後。馬氏續修更爲大備，所向天文地理人物以及建置沿革，損益之大端不必詳舉，是書編輯于百餘年後，本擬仿續馬志，延門續補，但馬志編次，延門繁接，旁無紀載，陳如若事蹟附于馬志之末，又截然兩部，殊倂截於不存[illegible]，新酌立規模，又[illegible]于皇朝大政恩賚，纂于典禮，不異爲易載，非所以崇國家而昭法守也。是編則統之以紀，并於篇首重修統也，此書于乾隆四十九以前事實，或仍馬志或兼採舊志，而向所有增損，亦不失本來面目，其可見編纂之細審也。書共二十六卷，卷一爲圖制，卷二爲皇朝大政記，卷三爲皇朝恩賚紀，志

四為皇朝典禮紀、卷五為天文志、卷六為地輿志、卷七為建置志、卷八為食貨志、卷十、卷十一為職官表、卷十二至卷十四為選舉表、卷十五為政略、卷十六至十八為列傳、卷十九至二十二為藝文編、其數十之小目、皆與舊志有出入、茲不贅述。

廣靈縣志十卷 清康熙三十三年刻本

清李煥斗撰、煥斗字谷愚、山西臨陽縣人、出身進士、清康熙十八年任廣靈縣知縣、擢為官清廉公正、平恕有容、廣邑人士多稱贊之、按廣靈古延陵縣地、舊志可考、明萬曆間知縣杜一奇有重修本、大綱六卷、細目四十四、侍本由丞四十四見、是書修于清康熙三十三年、係繼杜志而作、煥斗自序曰、旁搜博採、於生員王近州家、得勝國之殘篇、續以近代之軼事、參互考訂、訛者正、謬者闢、遺者補、闕者續、疑者闕、信者徵、寧質無浮、寧真無偽、寧嚴核無濫呼鶴、寧朴野無文飾、第成帙、分為十綱、列為子目云云、觀上諸言、可知此書編輯之大意、今覽是編、大抵較前志於十之中而增其七、義例選材、尚稱核備、唯每卷之前有小引、後加論曰、忽用煥斗語氣、忽用紳士語氣、讀之殊無以辨、殊不合體、又編中往往有附會舛誤、人人共見者、未能下刪、亦嫌疏略耳、全書十

卷每卷爲一大綱，下列諸小目，其方輿志爲卷一，下分沿革、星野、疆域、山川、鄉里、古蹟、風俗、物產，建置志爲卷二，下分城池、公署、武備、驛傳、鋪舍、倉場、市廛、坊表、烽墩，秩官志爲卷三，下分邑令、邑佐、學諭、學訓、武職，學校志爲卷四，下分學宮、祭器、書籍、鄉飲、鄉音、臥碑、學田、義學，賦役志爲卷五，下分戶口、田賦、起運、經費，政令志爲卷六，下分鄉約、碑禁、詳文、告示，選舉志爲卷七，下分甲科、鄉科、貢選、監生、武科、將附封贈、恩蔭，人物志爲卷八，下分列傳、忠、孝、節、義、山逸，祀典志爲卷九，下分壇壝、學廟、名宦祠、鄉賢祠、祠宇、寺觀，藝文志爲卷十，下分文、詩。

廣靈縣志 清乾隆十九年刻本

清郭磊撰。磊字崔洲，河南商邱縣人，出身進士。清乾隆十二年任廣靈縣知縣。按廣志明萬曆本林難見，流傳者當以康熙二十二年知縣李煥斗纂修本爲最古。本書續修旁徵博引，李氏大疵，此編中往往有附會牽錯之人與其知者，未行刪除，又每於前目中引而加論曰，思用李氏議氣，易用紳議氣，鄉議者存以辨，此書則刪去，再告命之詞皆載，緣廣邑登仕籍者少，故載之，以備一覽。但他邑志內無是，此編列止載封贈者之姓名，而不載其詞，蓋恐廣邑人名曰戲傳之又久，特自載不勝載之處，而比留徑之，皆是書之長處，書修于清乾隆十九年，共卷首十，計卷一爲方域，沿革、星野、疆域、形勝、鄉里、市廛爲之，卷二爲營建，城池、公署、文廟、壇壝、祠廟、坊表爲之，卷三爲山川，諸山、諸水、景物、勝景爲之，卷四爲風土，鄉俗、物產爲之，卷五爲賦役，田賦、稅課、倉儲、戶口爲之，卷六

曰政令、鄉約、臥碑、詳文、告示、條約附之。卷七曰秩官、知縣、教諭、訓導、典史、武職[illegible]附之。卷八曰選舉、進士、舉人、貢生、例監、武舉、仕宦、掾吏、鄉飲、封贈、龍章、[illegible]、農官附之。卷九曰人物、忠烈、孝行、義舉、貞節、孝婦、流寓附之。卷十曰藝文、記、序、贊、詩附之。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廣靈縣志十卷 清光緒七年刻本

清楊亦銘撰。亦銘字鼎臣，河南商城縣人，出身優貢。清光緒六年任廣靈縣知縣。按廣志在此書之前有清乾隆十九年知縣郭磊纂修本，曰卷十四，條目爲十三，所屬有，粲然明備。郭志之後又有百二十餘年無人增續，此書繼之而作。志稿之事物，始於微者，昭然畢編，乃專爲續舊本而作。但例一切均從舊本，均爲十卷，凡乾隆十九以前事蹟之人物孝烈，是書尚能一一補述，亦銘自序有之。修補之掌識不容緩，以廣搜博訪，或有遺漏，從或採遺論，取得多事實，即於各門類下續入，無別闢之，纂成補志一冊。體例一遵舊本，不敢妄爲增刪。至有前志未載而今行補遺及已載而須糾誤者，亦云今之全書。共增補若卷一，曰星野，附前之祥異，及續增村莊。卷二曰城池、公署、文廟、書院、義學、祠廟。卷三卷四俱無補訂。卷五有田賦、倉儲、戶口。卷六有告示、爰議。卷七有知縣、訓導、典史、武職、勸諭、條約。

康熙續祀志、卷八為有學舉人、孝廉方正志、例貢志、武進士志、武舉、仕宦、鄉飲、耆老志、封贈、龍廢、卷九補遺補、

平遙縣志二卷 清康熙十二年刻本

清陳以恂撰。恂字不詳，江蘇興化縣人，出身進士。清康熙十一年任平遙縣知縣。按平遙志自晉無傳，是書創修于明嘉靖間，繼修于明萬曆初，又修于萬曆末，而均刻闕焉。此本纂于清康熙十二年，乃直繼明志而作者，博稽遠採，以補益志之大綱張華，然內中荒漏之處，無甚多，且細按節目，又未能詳明。惟於經明季兵燹之後，文獻難徵，縱於博羣籍，廣搜遺漏，而所得者亦甚寥寥，故全書僅二卷，未能為定本耳。然平遙志于明凡三修，而傳世者幾絕，苟此書因而重修，後人亦無考矣。是此書之修，亦編輯諸圖表並錄，而傳古之功實不可沒也。全書數一曰地里志，下分圖考、沿革、星野、疆域、山川、形勝、風俗、古景、二曰賦役志，下分戶口、地畝、賦稅、農桑、土貢、徭役、雜差、屯田、商稅、鹽課、酒課、土產，三曰官師志，下分職制、屬官，四曰學校志，下分廟、廡、學田、

書院。五曰建置志，下分城池、堡寨、公署、堤堰、橋梁、鄉圖、坊牌、鎮集、城市。六曰選舉志，下分甲科、鄉科、歲貢、生員、贈封、例貢。七曰祀典志，下分壇壝、廟制。八曰人物志，下分鄉宦、孝行、貞烈、義行、隱逸。九曰武備志，下分兵役、軍器、軍裝、屯田。十曰古蹟志，下分墓基、城闕、廟宇、寺觀、墳墓。十一曰災異志，下分地震、水旱、蟲災、兵劫。十二曰藝文志，下分碑記、詩詠。

平遠縣志十二卷 清光緒八年刻本

清恩端等撰。端字子嚴，鑲白旗漢軍人，出身監生，清光緒五年任平遠縣知縣。按平遠縣志自清康熙四十五年知縣王綬纂修本出，綱舉目張，搜採精心，由始有定本可讀。繼王本大抵踵善，然自時不免小疵。此書係續修王本而作，全書除增補之外，亦有許多糾正王志之處。王書原分四門，繫子目□，條理而事物之類入為一，書補湊牽混，□□殊勘校閱。此書整定目錄

增為十二卷，凡附于各門內者皆取其事蹟相類者因而承之，如閩粵縣誌風俗也，藝志于沿革徵引古籍且□取自來沿革諸說之後，是編則參考經史，逐加詳□，信□□□，詳加辨正。由是沿革明而疆域正。山川則□其功用，識也，他如營志，以武備附于建置之中，已非體例，而營汛、關隘、驛鋪所以捍衛民生，四直部傳命者皆缺而不載，此所以重職守也。是書特立武備志，且凡營汛之防守、關隘之險阻，驛鋪之遞送，和盤記載。□列明晰

備豫不虞之意，每些著也。至如舊本隸選舉于人物志中，更乖志例。是此編又斷定章程，立選舉一門，以正舊誤。書分十二大類（總目十卷），小目有七十餘種，附于大類之下（計十二類）。首曰地輿志，次曰建置志，又次曰食貨志、學校志、典禮志、武備志、官職志、選舉志、人物志、古蹟志、藝文志、雜錄志。

平遙縣志八卷 清康熙四十五年刻本

清王綬撰。綬字誠亭，甘肅皐蘭縣人。出身進士。清康熙三十九年任平遙縣知縣。按平遙縣志（明萬曆學究）修于今者，當以清康熙十二年知縣陳以恂纂修本為最早，而書僅二卷，且簡漏異常。綬借覽閱是書，編于康熙四十五年，上距舊本不過三十餘年，其意因為補續舊志，以補其疏，而康熙十二年以前舊本多漏者每增補。王綬自序曰：舊志簡略，僅盈二冊，弘綱雖舉，節目未詳。大抵遭明季兵燹之餘，文獻無徵，即能旁考他書，不能衙談巷議，而十得六七。舊志之略，也無怪其然。又曰：凡舊志之所無者，一皆增之，以故事廣舊志之半，而文不培焉。雖不敢謂無一挂漏，然山川田賦之物，凡係有關于生民之利病，而可為考鏡者，諒亦已核而刻之矣云云。觀上述言，當知其編纂之法，與內容之大概也。今細審全書，首星地，終雜志，分列八卷，都四十目，百餘種，綱舉目張，結撰精心，確有此序

文取言者，第類為志之事，稍涉帝畏，不另標
目，山川編時未細審事物性質之攻耳。
體例科目，每有可識之處，如選舉之設由來久
矣，此書錄選舉于人物志中，殊非體例。又人
物門中，兼錄異聞方外，濫竽充數，每不合格
也。八卷之下，多有小目，共有若干種，茲不復
贅列。從載者八大類，以見田賦、鋼鐵。卷一為
卷二為建置志，卷三為田賦志，卷四為官師志，卷五
為人物志，卷六為祠祀志，卷七為藝文志，卷八為
雜志。

靈石縣志四卷　清康熙十一年刻本

清侯榮圭撰。榮圭字□□，山西濟源縣人，出
身舉人，清康熙間任靈石縣知縣。按靈石本介
休地，自隋開皇間析介休西南建為今治，唐宋以
來，隸屬不一，故沿革殊為紛繁。舊志創始遠
不可稽，惟一修于明萬曆□□知縣白夏，再修于
知縣路一麟，二本皆□，萬曆朝中修本□
少，□絕，迨此書出，而典籍散佚不亡，文獻
以徵者，賴侯不可沒也。顧此書修于清康熙
十一年，□□以修輯之人物事蹟，□□
□遂數增補，而體例考覈，不免有失當疏略者，
如建置下載武備及陵墓，殊為非宜，官師
誌中職官于各姓名下□□□□，□□古蹟
之中，以有子廟、福為神林，並載□蘆之說，
均荒誕不經之談，而此志錄為古蹟也。全書八卷，卷首為
卷一為地理、建置，地理下分沿革、分野、形勝、
山川、城池、堡寨、關塞、古蹟、佳景、水利，建
置下分縣治、巡檢司、驛傳、□□、公署、公館、社

倉、武備、存恤、橋梁、市集、風俗、壇廟、倉場、牌坊、里社，卷二爲祠祀、田賦、官師，祠祀下，分二類：壇、寺觀；田賦下，分戶口、田糧、站糧、程課、總銀、戶鹽、學田、銀差、力差、民貸；官師下，分知縣、縣丞、典史、驛丞、儒學、巡檢；卷三爲人物、仕進、祥異，人物下，分忠孝、節義；仕進下，分科目、歲薦、例貢、椽吏；卷四爲貤封、文藝云。

靈石縣志十二卷 清嘉慶二十二年刻本

清王志融撰。志融字約海，陝西蒲縣人，壬子科舉人。嘉慶十四年任靈石縣知縣。按靈石縣志修于今者，爲乾隆四十一年知縣侯榮圭所修本，體裁簡略，考覈不精，未足稱爲定本。是書遠紹于百四十餘年之後，攈摭舊聞，補之所未，多所訂正。舊本以舊志以武備附于建置中，而靈石當衝，且界山不詳，是書特立爲一志，首營伍沿革，郵政，分條論，傳次之。修本舉、修補繕稿，又以舊志繁冗，從于各姓名下，殊非體例，此書特另列之，以清眉目，以昭經鑑，體例較優也。至如舊志疵謬之處，是編亦之考正者多，如古蹟中之介子廟，舊志稱爲神林，且既稱萬盧之說，因經書，此書則兼文考訂，而定曰介子廟。又唐崇徽公主手痕碑、王宰碑、蕭珙碑，舊皆失載，是書亦採訪出，補志之四存，此志先乎明，備收入，考查，乃志書也。書仿十二卷爲卷分類一類，什地輿志卷一、建置志卷二、食貨志卷三、學校志卷四、典禮志卷五、武備志卷六、職官志卷七、選舉志，

卷八、人物志卷九、古蹟志卷十、藝文志卷十一、雜綜志卷十二、外則繁多、不勝述也。

靈邱縣志 清康熙二十三年刻本

清宋起鳳、岳宏譽同撰。起鳳字紫庭，河北滄縣人，明崇禎己卯科副榜，清順治十一年任靈邱縣知縣，康熙元年陞羅定州知州。宏譽字聲國，號邁亭，江蘇武進縣人，順治辛丑科進士，康熙十七年任靈邱縣知縣。按靈志自明季災祲烽燧以來，百年之內，隳壞廢者多。此書初修於順治庚子年，起鳳之手。起鳳多本郡志及尹翔野三關志、輿圖、水經、會典、全史諸書，復旁證于蔚、渾、昌邑三地舊志，裒遺言、采遺事，網羅舊聞，編次成帙，可謂留心博洽者矣。書成付梓，人而板復旋失，幸原稿尚存，俾後人得以折衷修輯。清康熙二十三年，宏譽復取宋稿，重為訂整，删其蕪雜十之一，增其加訂四十之三，分別注明，以備參考，定為四卷。又起鳳編志時，適值兵燹災痛之餘，故其序次詞章多憂天憫人、感時悼物、悽涼懷慨，清商激楚，

之音，宏誉訂正時，略加潤色，增删和平藉也。全編分目廿，卷一為方輿志，下分沿革、疆域、星野、山川、景物、形勝、古蹟、風俗、歲時；為建置志，下分城池、公署、坊表、學校、驛傳、鋪舍、津梁、祀典、陵墓。卷二為食貨志，下分賦役、物產；為秩官志，下分邑令、名宦；為武備志，下分兵籍、餉籍、軍器、邊警、關塞、逆變、災祥；為人物志，下分甲第、鄉舉、里選、准貢、國學、武科、忠義、鄉賢、仕宦、儒、流寓、卷三卷四為藝文志，分門別類，極為繁亂，殊非志體也。

靈邱縣志十卷 清光緒七年刻本

清雷棣榮撰。棣榮字不詳，陝西朝邑縣人。清同治己巳補行壬戌恩科、甲子正科舉人，辛未貢士，甲戌科補行殿試進士。清光緒五年任靈邱縣知縣，七年丁憂卸職。按靈志當清順治庚子知縣宋起鳳倡修之初，西蜂大兵稜之餘，（遂）知縣岳宏誉重訂之，次雖于已定，然休養未久，一切草創，未全考志，雖成書而事勝漏，記載亦略而不詳，但彼書成後，又閱百八十餘年未有續修，蓋緣地方簡陋，補輯為難故也。此書修于清光緒七年，亦續宋書而作，其編輯大意，棣榮自序有數言可參考，其文曰：舊志四帙八卷，條目五十有八，記載雖略，然天文地理、賦役兵防，以及方輿建置、秩官人物，事事皆備，其中之蕪穢，或循舊而無須增損，且有易者，如天文之象緯躔度、地理之山川形勝，以及古蹟風俗，一則前令已考而無訛，一則舊志之詳載，已具其他，如賦役兵

防、方輿建置以及秩官人物既今昔之迥異，後損益之有差，亟宜續而補之，以朔文獻有徵云云。今據序言，知此書之重增續而不重改訂。然亦有更進者。如甲第、鄉舉貢途、國學等志，舊志皆歸入人物，未免淆淚。此編例按史以甲第科舉貢另著選舉一志。至他由異途入仕，不論文武，附列仕籍一門，並以援例之貢監職銜及封贈蔭襲，附之於末，俾讀者一易以觀覽，一目了然。他如舊志缺目，此本增設以示有之，此則一大變易者也。全書十卷，卷為元亨利貞四集。卷一卷二為元集，日有方輿志，下分沿革、疆域；有建置志，下分城池、公署、坊表、學校、驛傳、鋪舍、祀典、塚墓。卷三卷四為亨集，內有秩官志，下分邑令、邑佐、學諭、參將、都司、守備；有選舉志，下分進士、舉人、副科、優貢、武科、仕籍、職銜、例貢、國學、封贈、蔭襲、鄉飲。卷五至卷八為利集，內有食貨志，下分賦役；有武備志，下分兵籍、餉籍、軍器、防汛、災祥；

有名宦志，下分治績；有人物志，下分忠烈、治行、孝義、文苑、列女。卷九卷十為貞集，內有藝文志，下分碑記、墓表、題詠；有補遺志，下分山川、河防、試院、書院、倉廒。

襄垣縣志一卷 清明弘治八年潞州志附刻本

明馬暾撰。暾之籍履詳前文。撰有潞州志已著錄。此潞州志共十二卷，其卷六至十一為屬縣志，每志一卷，此書為其屬縣志之一，當全州志之第八卷。內共分建置沿革志、邑名志、分野志、疆域志、風俗志、形勝志、城郭志、山川志、土產志、田賦志、戶口志、公署志、學校志、壇壝志、宮室志、橋梁志、鋪舍志、閭里志、寺觀志、祠廟志、陵墓志、古蹟志、職官志、封建志、名宦志、流寓志、人物志、孝義志、列女志、科貢志、玄釋志、方伎志、災祥志、詞翰志、詩志之中雜野志。兆州志未加叙述，列女志亦有目無文外，餘均略有載述。凡職官志中僅述歷代官制，不列官吏名氏，大體既簡漏不詳，然明自隆慶而何襄垣本志以前多依據此本，是可備考之助，殊為可貴也。

襄垣縣志十卷 清康熙四十五年刻本

清袁良撰。良字萬貞，號利亭，山東禹城縣人。清康熙甲戌進士。康熙四十二年任襄垣縣知縣。清廉自矢，愛民課士，惠卹有方，紳衿商民刻石記德，載入本書藝文志中。按襄垣志書（舊志為單書，係附于明宏治八年潞州馬暾纂修潞州志內）至明隆慶間（萬曆改修）知縣始成，經百四十餘年，始有此書續纂補。明本久不傳世，無可考究，不遑據此本所言，体例行文，多為闕漏，如城池、公署內載碑記，山川橋梁等內雜載詩文，蒙圂夾雜，不皆蟬聯蚯蚓，兼之刻劂年久，刷印模糊，茫然莫辨。是編則以碑記、詩文盡改歸藝文志，使目清如澄潭，亦為可嘉。又舊志于沿革寥寥數行，襄邑為郡為州，由來茫然，此本始倣史記作為年表，不致年代舛錯，二千餘載之間，或採諸經史，或取諸舊志，以定其沿革以事變遷，讀者展披表格，而每代一方，瞭若指掌，較舊志優美多矣。至若舊志詳文恐亦闕

武職、兵制、詳制，差編又附列職戎政考，武備一科，尤為精備（兵為要政也）。全書除十卷外，以為輿地志，居卷一，下分圖繪、沿革、星野、疆域、里鎮、風俗、物產；建置志，居卷二，下分城池、公署、倉稅、街市、壇壝、橋梁、武備；典禮志，居卷三，下分儒學、祀典、公式、鄉飲、賓興；食貨志，居卷四，下分戶口、田賦、徭役；官師志，居卷五，下分封建、知縣、縣丞、主簿、教諭、訓導、

典史、驛丞、官績；選舉志，居卷六，下分貤贈、家世、進士、舉人、貢士、例貢、吏仕、武職；人物志，居卷七，下分鄉賢、流寓、耆舊、孝義、節烈、仙釋、方技；形勝志，居卷八，下分山川、井泉、古蹟、廟觀、寺觀、丘墓、城壘；外紀志，居卷九，下分祥瑞、災祲、雜述；藝文志，居卷十，下分詔諭、世家列傳、序、書、碑記、賦、七言古、樂府歌行、五言古、五言律、七言律、五言絕句、六言絕句、七言絕句、八銘、楚辭、

襄垣縣志八卷 清乾隆四十七年刻本

清李廷芳撰。廷芳字彤華，號寉亭，四川長壽縣人，清乾隆丙戌進士，原署江蘇松江府川沙同知，實授贑榆縣知縣，丁憂服闋，乾隆四十四年任襄垣縣知縣。按襄垣志明隆慶以前舊本俱佚，今存者，當推清康熙四十五年知縣袁良模修本為最早，雖袁本體例川文（原注：有）疏略，本年書依據袁書重修者，蓋有以訛傳訛，每多訂正，不稍許也。舊志食貨，徒有戶口、賦役，而不載積貯、鹽課，不知積貯切生民之要，鹽課為國家度支之所出，不詳誌之，是胥吏得以上下其手，而官民俱困，是編特（將）常平、社義各倉原額、溢額細數並鹽引、徵課額數，詳載為冊，名實一覽即知。又舊志多承謬踵訛，如墓容赤土訓之心，石勒屠肆，聽家張賓扶石宏之類，不可枚舉，此編據（史）列傳（中所載）訂正（之），或另為

考辯，一人一事必求其實而後止。凡此皆舊志所未
之遺誤，此志均一一補訂者也。如路進，舊志以□列入
選舉，而湯、薛志傳第錄其第代，進士、舉科
舉人而已，是書于選舉之末更增族採集
漢唐宋及金元以來取士之法附之，考證今
於學者未必無小補耳。全書約八卷，列為十
六門，綱舉目張，比事以類，使讀者展卷瞭
然，便于考覈。其十六門，什輿圖、星野、疆
域、沿革居卷一，建置、職官居卷二，學校、
禮樂、風俗居卷三，古蹟、賦稅、恩錫居
卷四，選舉居卷五，人物、列女居卷六，藝文居卷
七卷八，細目繁多，不勝分列也。

襄垣縣志二卷　清光緒六年刻本

清李汝霖撰。汝霖字雨人，四川永平縣人。咸豐
庚申恩科進士，以主事用，簽分戶部山東司
行走，同治九年改就外任，加同知銜。十三年選
授襄垣縣知縣。按襄垣志自乾隆四十
七年知縣李廷芳重修本出，綱目分明，
條例嚴覈，頗備稽覈。此書修于清光緒
六年，純係李本而作，其編纂主旨，李汝霖
自序言之最詳。其文曰：自乾隆壬寅，曾李
修邑志，迄今又將百年，其間人事之變遷、
典章之損益，與夫關政俗足以激勵風俗、
闡揚潛德者，正復不少。不及時而哀集之，
聽其湮沒弗傳，是亦守土者之過也。爰邀
集邑紳，旁搜遠稽，悉心採訪，除輿圖、星野、因
疆域、沿革諸門悉仍舊屬更續外，餘則舊已
之缺者補之。于府志八卷中益以兵事、災祥
門，釐為十卷云云。今攷全篇共二卷，依舊九卷十
不若並欲合前志八卷為一部，以便查閱也。[illegible]

此書于門中備載姓名、官職，下有
事績可考者并臚列姓名下，不另立宦績、人物、
藝文。宦績即統於職官，人物并歸於選舉，雖
簡易，便查，然究于體例不合耳。通編就所
增續者有十四欵：曰禮器、建修、古蹟、職官、
選舉、恩錫、贅餘、兵事、災賑、祥異、耆壽
九、孝義、列女、雜記，分藝文為卷十。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襄垣縣志八卷　民國十七年鉛印本

清嚴用琛纂，王維新等撰。用琛字南翹，湖北黃
岡縣人，民國七年任襄垣縣知縣。維新字帝文，邑
人，曾充總局顧問。按襄垣縣志自清光緒六年
知縣李汝霖續修後，入民國，歷有四十餘載，
未曾纂輯。是書初編于用琛，時在民國八年，
蓋奉大府頒到山西各縣志書凡例，以而為之者也。
不拘泥于舊志門類，而一於新例分編，然纂但其
新例有四舊志無者，新乃補闕，如至民國十二年維
新充任纂修職後，乃循舊稿中所闕諸門，旁
搜博採，分欵接續，而事實亦間與舊稿有出
入焉。今觀全書大體依舊志而有此編，分列但識以
新例，固不必言，至于四十餘年向之事物中經改革，
百廢之更如戶口增減、札教之沿新，共失天時地利
人事之變遷，皆舊志莫之及載者，是書均一一採錄新
錄，一一詳述，是可稱詳于書，共八卷。計卷首為方里圖、
分區圖、山脈圖、河道圖、城郭圖、疆域界，卷二
為區村界、溝洫界、賦稅略、丁役界、禮俗界、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生業畧、物產畧、氏族畧、方言畧、兵防畧、卷三為名宦傳、名賢傳、文儒傳、孝義傳、卷四為士女傳、雜傳、卷五為官師表、選舉表、卷六為學校表、祠祀表、營建考、卷七為古蹟考、金石考、卷八為著述考、叢聞考、叢考、新例科目為郭象升所訂、象升山西晉城縣人、曾充山西大學教務長、學識通贍、尤長方志之學、於所訂之例、自史漢書志以及三通之籍、殫精竭思、知其意而得其式、俾修志之人不迷于所向、為益洵不淺也。

垣曲縣志十六卷 清康熙四十一年刻本

清紀弘謨撰。弘謨字禹𨍭、遼寧開原衛人、由南輝縣籍蔭生、清康熙三十三年任垣曲縣知縣。按垣曲志創自明嘉靖丙申、越萬曆辛亥、歷增修、歷清代康熙、逾六十年有奇、而聞人文接踵、風尚推遷、而舊本僅存若存若絕、是本不出而則垣曲之文獻、殆將湮沒矣。是編修于清康熙四十一年、全書五志、弘謨自序之、歟明至文四自丁未以前、克遵成軌、不敢妄擬刪增、辛亥以後、斟酌損益、必慎必明、其愜輿情而已矣。今觀是書、編纂大体既如序文所云、而瑕瑜不免互見、如舊志不及雜誌、此本既為新志、稍廣而武職掾典、俱得列名、舊志之藝文內未錄奏疏、可移祠祀、是書類有閻氏之漢、有碑風者、補錄一二、以見善政之及人、深德澤之流芳遠也、又此皆于所長者。至如紀載貴實、無考而此編因邑中有諸馮、歷山、亳城等地名、每歷敘舜湯聖跡、但古來聖賢誕育之鄉

此古迹歷憩息之所，說者謂此無多事記也
業，不知無徵不信，非考跡覈實終於訛而謬
舛。此舉不加考覈，漫然為綴，是其短也。書共
卷首（圖）分十四類，類下又分小目，類多不勝枚舉，亦未
免太繁。卷一為沿革、疆域志，卷二為建置志，卷三為祀典志，
卷四為賦役志，卷五為科舉志，卷六為兵防志，卷七、卷八為人物志，
卷九為坊里志，卷十為風土志，卷十一為古蹟志，卷
十二為災荒志，卷十三為方外志，卷十四、十五為藝文志，
卷十六為雜記。

垣曲縣志十四卷 清光緒六年刻本

清薛元釗撰。元釗字不詳，四川南充沁源縣人。出
身監生。清光緒三年任垣曲縣知縣。按垣曲志
明季流傳極少，存于今者以康熙十一年知縣紀
弘謨纂修本為最早。紀書大體多簡略，惟條
例間有可評之處。是書模輯多依據紀本，惟
增益之點，改易其述。如志乘之作首重郡邑
沿革，並古今來名號數易，割隸屬更，影
響相傳，易滋謬誤，此志未能述說分明。

此書列將歷代沿革繹敘于前，復附地表于後，庶
幾橫覽瞭然。又如舊志列女，僅係節婦，更有
未嫁處女氣烈，以貞尤關風化，不另別立
傳。是編又首立烈女，以附于後。他如舊志因邑
中有馮歷山、亳城等地名，每據舜居歷山
之事，託為故實，不加考跡覈實，殊覺有誣訛鑿
附之病。此書于是皆為有所折衷，以符紀載
實無太過之情，亦不為無見也。全編共十四卷，計卷一為星
野、沿革、疆域，卷二為山川、古蹟、風俗、物產，

卷三為城池、壇廟、廨署、學校，卷四為田賦、戶口、倉儲、祀恩、兵防，卷五為職官，卷六卷七選舉、宦績，卷八為人物，卷九為列女，卷十至十三為藝文，卷十四為雜志，各類之下，間有附目焉，寧[illegible]無致載述也。

靈石縣志 清光緒元年刻本

清謝均撰。均字雅齋，湖北汊縣人，監生。清同治八年任靈石縣知縣。按靈石縣志明本罕見，傳于世者，以清康熙十一年知縣侯榮圭纂本為最古，其次有清嘉慶二十二年知縣王志瀜續修本，體例辭義，均較侯書精雅，允為靈石志之定本也。此書修于清光緒元年，距王志已六十餘載，全編率為廣續舊志本所作，體制一切率舊，無更革。謝均自序言之頗詳，云：「閱舊志，其文崇雅黜浮，默寓扶救之意，史才也。思及縣志成於嘉慶丁丑，距今六十載，缺修未續，其間忠義事功之湮沒無傳者，曷可聽其殘墜，嗚乎徵信為難。爰廣徵博採，即以覩聞所及者錄，朝夕討論考訂，增刪事蹟，有加體例無改，至擇焉不精，語焉不詳，限于時促，以待後之修志者取裁云云。」觀其序文，可知是書編輯之大意也。書共兩卷，其各類所增續者附卷之

有學校、武備、職官、宦績、選舉、舉人、舉人副貢、拔貢、歲貢、仕籍、武仕籍、文候選、武候選、文職、武職、議叙、卷下有封典、武人物、善行、列女、藝文、

渾源州志二卷 明萬曆三十九年刻本

明趙之韓撰。之韓字不詳，河南汜水縣人，由舉人。明萬曆三十八年任渾源州知州。是書中謂渾源獨稱勝地，以其據恒山之下也。恒山為五岳之一，與泰華衡嵩雄鎮宇內。泰華衡嵩皆有志，恒獨無。渾志嘗言多新恒嶽義，俗吏帙至日不倫，未核故實，稽吾故官一事志州紀神異之事，扶祀宜于志岳，離之則雙之大之，則兩傳也。此書微于經、據史，窮幽探奇，別出恒山志，以昭禮祀，以紀名勝遊覽，而于州志中並毫不論，洵可嘉也。按渾源志，舊無可考，明宏治間知縣董錫首重修本，然佚于今本，要以此本為最古。全書僅二卷，分九個四十九目，皆志例而以載在其間。卷九個，卷一為輿地志、建置志、食貨志、兵政志、職官志、選舉志、人物志、卷二為藝文志、叢紀志，共四十九目，不贅述也。

渾源州志二卷　清順治十八年刻本

清張崇德撰。崇德字懋修，河北昌黎縣人，出身貢生。清順治十五年由渭南令任渾源州知州，下車以來，問民疾苦，培植士風，凡有益於百姓者無不爲，洵良吏也。按渾志舊無可考，明宏治間知縣董錫始有重修本，嘉、萬二朝皆有續修，然佚于今者多。僅見萬曆時篡輯本，是書即續萬曆志而作，其編修始末及修例意旨，崇德自序述敘頗明，其文曰：爰覓舊志檢閱，李志今移易，奈兵燹之餘，簡閱殘散，失之不異秦火，余於運甓暇，徵之故老，并賢士輩，有家藏一幅牘記一事者，一從採而殘佚者之，舊已載者不敢益而亦不敢損，今日之所宜載者不敢諱，而亦不敢遺云云。今以全書大體言之，作者如序言，唯於門別款殊，覺混雜，重見錯出，不免瑣碎支離，然每有附錄舊志者，如舊志以學校附于封建，此書則另立一志，以名人文又渾郡

四境山脈，八九村落，晨星編氓消耗，舊志絕筆，堤編亦于鈐節，敘行[illegible]傳入志也，善也。全書分二卷，上卷有輿地志，下分星野、山川、沿革、里社、風俗，有封建志，下分城池、州治、壇壝、関梁，有職秩志，下分牧守、廣文、守備，有賦役志，下分戶口、田賦、起存、歸併、課程，有學校志，下分廟學、鄉飲，下卷有選舉志，下分薦辟、甲第、封廕，有人物志，下分賢哲、忠孝、貞烈，有兵戎志，下分兵制、墩墻，有藝文志，下分碑記、序傳、祝詞、詩賦，有叢紀志，下分災變、古蹟、技藝、僑寓、叛逆、兵燹、公移、

渾源州志十卷 清乾隆二十八年刻本

清桂敬順撰。敬順字昭翼，號介軒，江蘇泰縣人，出身生員，清乾隆二十三年任渾源州知州，履任初即訪察利病，平訟興廢，凡有渾州民者，皆次第舉興，其政績詳載于清光緒六年《渾州續志》職官志中，而本書職官中不但政績未述，即名姓亦未列，或緣以謙恭不自述，以后之人補叙耳。考渾志自有順治十八年知縣張崇德纂修以來，載籍尚稱美善，文獻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數於以傳，殿后門類混雜，重見錯出，殊令讀者惑厭。是編纂修于百餘年之後，博搜遠採，酌古論今，凡山川職沿革、人物風俗，[illegible]莫不廣徵典籍，參合舊乘，以存其是，以考其非，于渾志之舊本也。其凡例原有所取，蘇編却自更進步者，如科目他志多不載，例盟蓋因務不勝書，省文故也。舊志所載大率身仕籍者，其治[illegible]甚此編，除收舊者之外，并于[illegible]例盟中曾有授職銜者，添續若干名，以備稽考，似覺更善耳。至如

舊志人物志中，載英姿傑出者，入列傳，此書更為選於中之學問淵博、詞章昭著者，另別為文苑一門于後，與舊志詳密也。全書十卷，分為十八門，每事為一類，不另別為編次，皆別附案門之下。計卷一為圖考，卷二為分野、沿革、城池、山川，卷三為學校、鄉飲、兵制、武事，卷四為公署、田賦，卷五為名宦、科目、職官，卷六為人物、孝義、列女、文苑，卷七為寓賢、藝術、祥異、古蹟、風俗，卷八、卷九為祠廟、寺觀、墳墓、藝文，卷十為摭遺，另有附恒山志一卷。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提要 卷 部

渾源州志十卷 清光緒六年刻本

清賀澍恩撰。澍恩字不詳，江西南昌縣人。清光緒六年任渾源州知州。按渾志自明宏治敬修以來，歷續修不下四五次，而以清乾隆二十八年知州桂敬順纂輯本為最詳審，可為渾志之定本。惟考據徵引，間有疏略失實之處，且分類過多，條目繁而冗，皆其瑜中之瑕。是書修于清光緒六年，乃續桂本而作者，體裁大體依舊志，惟舊志之目繁而冗者，多歸併，以明晰。其有舊彙而無須另列者，如御製忠義等數，亦皆分列焉。再舊志敘詳，然亦有當考訂或更正者，此編皆附正於後，如舊志科目載郝傑，舊志云明進士中書令，此篇則附正于後，其文曰：按唐書郝處俊，安州安陸人，貞觀進士，高宗時任至中書令，第名處俊，更無所謂郝傑，原人於桂志列入渾源唐代科目，且加辨正，謂渾源舊係崞縣，郝傑籍屬此地，人稱非今代州崞縣，不知代州崞山縣志已自詳載，爭歸此地者尤失稽查，此則正之云云。此段考文及覆辨正舊志沿誤，足證纂修之精審也。全書十卷：卷一為圖考，卷二為星野、學校、寺觀，卷三卷四為列女，卷五為祠祀、田賦、兵制，卷六卷七為人物，卷八為職官、科目、古蹟，卷九卷十為藝文，藝文中附有恒山續志云。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提要 卷 部

郃陽縣志四卷 清順治十三年刻本

清吳世英撰。世英字宗詳，遼寧蓋平縣人。由貢士清順治八年任郃陽縣知縣，陞河南陝州知州。按，郃志創自明嘉靖王龍，閱百治凡文學王龍、州相繼纂述，然皆州志，郃實附郭邑，名曰郃陽縣。縣令尹覺民重修之，于是縣志始載，粗備矣。此志修于清順治十三年，西郃陽以清以來第一次纂修，兩國材行文雖不無疏漏粗俚，但設綱分目，卻不免有疊床架屋之弊。

如以土地為綱，而後分疆域、沿革以為綱，以人民為綱，而又列版籍、賦役以為綱，又如以職官、祀典為目，而目後分部使、名職以為目，以宸翰列傳為目，而後列勅諭、題咏以為目，諸如此類，殊乖志乘體例，致讀者開卷首無也。全書分四卷。土地綱居卷一，下分疆域、沿革二目，疆域之下又分星野、境界、山川、城池、舖舍、堡寨、市集、地畝、物產、古蹟、祠廟、塋墳、橋梁、景致，沿革下又分公署、黌宮、楯樾、藩封、驛備、倉、

寺濟院、寺觀、關山領。人民志居卷二，下分版籍、賦役二目。版籍下又分夏稅、秋糧、額外新增、農桑絲絹、顏料、存留振餉、存留支銷、驛站、存留舊額、裁剩解部、清理糧徭、額外存留、解部、商稅、酒課、鹽課、屯糧、學糧。政事志居卷三，下分職官、祀典、選舉、武備四目。職官下又分部使、題名、州職、縣職、學職，祀典下又分廟祭、壇祭，選舉下又分歷代人才、科甲、歲貢、辟舉、恩科

拔貢、例貢、武舉、馳封，武備下又分武職、營衛、兵馬、器械。文獻志居卷四，下分宸翰、列傳、藝文三目。宸翰下又分勅諭、題咏，附列傳下又分名宦、鄉賢、孝行、節義、貞烈、隱逸，藝文下又分奏疏、碑記、銘誄、書、敘、詩詩，末附災祥、仙釋、雜著、紀異三種。

汾陽縣志八卷　清康熙五十八年刻本

清周超撰。超字錦川，浙江上虞縣人。清康熙己丑進士，康熙五十八年任汾陽縣知縣。按汾陽自縣治于明萬曆間，一再纂有知縣尹光臣之舊本，迄未傳其人，修誌不詳。入清以來，最早者有順治十二年知縣吳世英纂輯，後吳本亦佚，設因層次不分，殊有舛錯，繼之康熙間于昭華多所修訂體例，殊非善本。此書繼吳書而作，纂于康熙五十八年，距于吳志成書，蓋距訖之

載，故吳本未能訂正，並[illegible]其誤之甚者，無有遺者。如舊志綱目之[illegible]，此本則以類相從，而不紊。至如先開發口為賦役，五為水利，為民事所重，然志內載諸志疏載，而獨缺汾陽，雖有川原，或分列而緣不詳，惠此編特為標出，而此昭然矣。紀採入不增，增改以治當端，至如舊志不載鄉村，則紀堡寨，無不計詳城里之表。近人是書俱細查補載，於是鄉紀綱聯，如指掌矣。全書八卷，卷一為星野、疆域、沿革、形勝、

山川、古蹟、景致、津梁、水利；卷二為城池、公署、學校、壇壝、寺觀、祠廟；卷三為祀典、名宦、鄉賢、忠孝、文行、隱逸、寓賢、方伎；卷四為仙釋、義俠、貞烈、坊牌、塋墓、倉庫、鋪舍、堡寨、市集、風俗；卷五為藩封、宦蹟、州郡、縣職、武職；卷六為封廕、誥命、甲科、貢士、薦辟、武科；卷七為丁徭、田賦、課稅、屯糧、鹽課、坊里、徵收、起運、存留、驛站、保甲、物產、災祥、物異、雜記；卷八為宸翰、奏疏、藝文、詩歌。

汾陽縣志十四卷　清乾隆三十七年刻本

清李文起撰。文起字不詳，廣東歸善縣人。清乾隆庚辰進士，乾隆三十五年任汾陽縣知縣。按汾陽自明萬曆二十三年設縣，四庚而二十七年知縣尹覺民始啟為縣志，迨後歷年久佚。萬曆李究流存于今者，有清康熙十三年周超巴三十八年知縣吳世英、周超西纂本，四二書大抵因陋就簡，于今分沿革，未能攷證，附會失實，而史籍有據者反見遺。是書修于清乾隆三十七年，為文起約聘戴震編纂。文起為廣東名進士，雅善文史，東原素稱博雅，精于考據，乾隆三十六年寓汾州，修汾州府志三十四卷，體例精審，考覈雅達，為前志之模範。是書亦出自東原之手，重整義例，結構謹嚴，一掃前志之蕪，綱舉目張，寓中之學也，全書考據鑿鑿，自不待言，而以沿革辨証最能折服人心。如凡例中有一条云：「西河、汾州、汾陽三名，舊志未經細考，而西河隨地異稱，而縣之稱西河，因北魏置西河郡，治茲氏城，以改郡名，則遂以名縣，說俱詳後。若夫以汾陽名軍，始于宋末；以汾陽名縣，始于明萬曆中。然此所謂汾陽，散見史籍者，大率名同地異。舊志以隨之汾陽宮、唐之汾陽郡王，皆為縣境，誤矣。于沿革首云虞夏西河古冀，又以古虞前，遂縣境溯古之初，以迄汾代，自西河、汾陽二名，因地異稱也。今為訂正云云。」說立詳之，實事精確，為知全書編輯之非泛泛而例之，亦為出東原所撰也。全書十四卷，計卷一為沿革、疆域，卷二為山川、城池、官署，卷三為賦稅、學校，卷四為名宦，卷五為職官、良封、流寓，卷六為人物、孝義，卷七為科目，卷八為文苑、仕女、列女，卷九為古蹟、壇廟，卷十為事考、雜識，卷十一至十四為藝文。

汾陽縣志十四卷 清咸豐元年刻本

清周貽纓撰。貽纓字宜園，廣西桂林縣人。出身進士。清道光二十九年任汾陽縣知縣。按汾陽縣志，自清乾隆三十七年知縣李文起聘戴東原纂修後，于圖表外，首沿革，終藝文，分門二十三，附以子目十有七，綱舉目張，實關要鑑。復于從前之謬誤，一一辨正，較之舊志，不啻天淵，實方志中之善本也。此書修于清咸豐元年，上距李戴之輯，已八十載，綜其編修方法，一以李書爲圭臬。李志所定例言十四，三則亦刊諸卷首，以示法守。前列原書十五卷，而乾隆壬辰以後事跡，依類分列，附于後。至無可歸門類，則附諸闕如，蓋擅改前人体例，最爲有識者所笑，謹慎如此。雖李書體極精審，然所錄[illegible]史傳往往刪削過當，首尾不具；邑中金石文字，未及搜採，或郡志人物藝行諸門所載，多復遺漏者，此因是志成書僅四閱月，在原稿脫稿之後，以李東原志編爲十該事，故刪削從簡，是據刊本之例也。是書[illegible]

見聞所及，記李舊志之遺漏者補之，誤者正之，分門別類，繫于李志原書之末，新撰續編之前，列補遺及正誤共二卷，以明之。亦編纂之審細耳。

汾陽縣志十四卷 清光緒十年刻本

清慶文撰。文字蔚堂，滿州正黃旗人，出身進士。清光緒[illegible]年任汾陽縣知縣，旋[illegible]職，[illegible]於七年復任。按汾陽志此書之前，有清道光[illegible]之年知縣周治纓纂本，其書体例一依乾隆三十七年戴震原修之載書，精嚴雅馴。本為作志模範，周書墨繩戴本，而事或繁蕪。此書多續周志而作，而体例一切無以戴志為[illegible]。慶文自序曰：乾隆間縣志成于戴氏東原，体例盡美，無以易也。道光季年，邑人曹氏瑩五踵事修輯，補遺正誤，續編几若干條，曹氏本邑望族，瑩五又綸通儒，習知習見，端畢生精力，考訂詳核，修志時既出所著書印證，大要尤在不改前人作，最為卓識。余每讀而善之。光緒五年，前學撫曾慨然有百國寶書之思，奏請纂山西通志，檄下汾陽，六年前署任方以汾志經戴曹手定，無事出此起例，於邑紳柴年為主臬，七年余再宰斯邑，脫稿，以雜出眾手，未能協一，延聘碩輔王君主其事，往復諮商，閱歲而成，又今之全書，卷首除戴原序外，并將戴曹兩稿之凡例列入，自卷末附例亡多數語，附前戴戴志，次列曹志，最後由增列補續志一冊，方信正如曹志之續戴志，序文所云，誠不誣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天鎮縣志八卷　清乾隆四年刻本

清胡元朗撰。元朗字丘溪，安徽桐城縣人。清雍正戊申拔貢，雍正十年任天鎮縣知縣。按天鎮舊志係雍正七年邑令陳際雲創修，書成未梓，僅有鈔本二帙。乾隆四年，元朗復搜舊稿，增訂付刻，即此本也。舊志共分八卷，類二十有八。此書八卷，類仍舊，但舊志二十八類，為圖考、曰分野、曰城池、曰疆域、曰山川、曰巡幸、曰官署、曰倉廒、曰職官、曰村堡、曰編戶、曰人丁、曰學校、曰坊表、曰恩榮、曰薦舉、曰科目、曰壇壝、曰廟宇、曰物產、曰驛站、曰鋪遞、曰墩臺、曰風俗、曰古蹟、曰津梁、曰藝文、曰祥異。此本增沿革，刪古蹟，而以驛站官制附，增關隘曰增武事，增兵制，而以墩臺附，增水利，而以津梁附，增名宦，增人物，而以薦舉附，改編戶曰田賦，而以人丁稅課附，改官署曰公署，而以倉廒附，改廟宇曰廟寺，而以壇壝陵墓附，改星野曰增畫圖象，村堡即附入疆域之內，新平瓦窯各汛堡即附入城池之內，鋪遞即附入驛站之內，古蹟地名如舊而增補者，曰書曰多，即藝文一類，原文僅九篇，而新增者至四十餘篇之多。總之此書分門別類，多做山西通志之例，而其通材考證，均能審慎不苟，凡事實相符，鑿鑿可據者，始為採錄，非□書志之類也。

天鎮縣志四卷 清光緒十六年刻本

清洪汝霖、楊篤同撰。汝霖字不詳，四川郫縣人。曾充大同府通判，清同治間代理天鎮縣知縣。篤字秋湄，籍貫未詳，同治甲子科舉人，國子監學正，襄垣縣儒學教諭。按天鎮有志，肇于雍乾向，未幾知縣張兆衡再修之。初志頗傷簡略，張書取材甚富，雖為賅博，然所撰曲沃志並見稱於世，唯作例間有乖舛，且考証不免疏訛，因此書編輯于百年之後，除增益人物、廣續文獻外，而考證尤所留長。如曰天鎮縣于古廢置不常，統屬多別，張志所立地表，於縣並列，而書清代于末線，既失要領，又乖體裁，而考証疏舛，此書則一遵正全書累仿史例，條分綱目，於地理繪圖立說，犁然俱當。篇中所論沿革，如據史記注謂延陵為吳季札所居，立代北諸邑得名為最先，據北魏書謂桑乾、高柳、琦城三川皆立代郡，識內外，今縣為大同之始，據唐書李說傳謂天成軍，初併于橫野，而兵建於貞元中，為今縣置城邑之始，立此證之，以有閱考占之大於前，從來志家所未及也。全書四卷，計凡帝紀、聖製紀、恩賚紀、地表、曆度表、職官表、選舉表，居卷一；土地志、山川志、關隘志、田賦志、典祀志，居卷二；學校志、營制志、公署志、金石志，居卷三；史傳、集傳、列傳、列女傳、循政記、風土記、大事記、雜記，居卷四。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應州志六卷 明萬曆二十七年刻本

明王有容、田蕙同撰。有容字不詳，陝西朝邑縣人，先任四川成都府同知，明萬曆二十三年調知應州知州。蕙字不詳，邑人，明嘉靖四年辛酉鄉試，萬曆二年甲戌進士，任蒲城縣知縣，陞戶部主事，通政司左參議，左通政使。考應州為禹貢冀州之域，戰國屬趙地，秦漢為陰館縣，屬雁門郡，至隋始以縣隸應州，以龍首、雁門二山南北相應，故名。內附金城縣外，領渾源、山陰二縣。至明洪武二年，應州隸山西布政司大同府，領山陰一縣，此應州沿革之大概也。道光備考未收。其志在明以前不可稽考。明成化間知州薛敬之曾為之重纂，採輯周詳，總得一時之稱譽。下歷弘正嘉隆諸朝，無人續修，而志遂事缺殘。因此書修于明萬曆間，大事依據薛本，而詮次損之，提要綱為六卷，析其目為四十有三，每目必有引，以見作志之意，再關切民生土地者，附以論說，以見利病，蓋全書意旨皆略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考核未詳耳。至其目，則卷一為地理志，下分治境圖、州城圖、州治圖、廟學圖、沿革、分野、疆域、形勝、風俗、山川、古蹟、景致。卷二為營建志，下分城池、堡寨、公署、別署、儒學、射圃、社學、文廟、壇壝、祠廟、寺觀、郵舍、烽堠、橋梁、陵墓、碑坊。卷三為食貨志，下分戶口、田賦、貢課、徭役、驛傳、屯糧、物產。卷四為政事志，下分官師、名宦、武備。卷五為人物志，下分科甲、貢監、馭封、恩蔭、鄉賢、孝節、忠義。卷六為藝文志，下分誥敕、碑記、題咏、

應州志十卷 清雍正□年刻本

清蕭綱撰。綱字秋水，廣東順德縣人。出身歲貢。清雍正元年任應州知州。按應州明萬曆舊志爲綱有六，曰地理，曰營建，曰食貨，曰政事，曰人物，曰藝文，而禮制、選舉、風俗通紀則附于事志；且六綱之中，載敘亦疏，多不詳核，殊覺是編修于雍正四年，除舊志加詳外，于類目無多改進，至增者有禮制、選舉、風俗，小之則增戶口一項，附營建；武備一項，附選舉；人物之中，又增列女、孝。以舊志鄉村附疆域內，此書別以疆域爲一項，而以鄉村附之，各都里則有二十二里，每里以鄉村附之，以便于覽。再如舊志人物，載鄉賢節孝忠義并甲鄉科貢甲，鄉科等項，專列選舉，人物止載鄉賢等，皆封贈恩蔭繫入其內，似爲類聚。此書亦將項每謬，全書分類，當有所取。此增補不免繁冗，然禮制通紀二者，一爲直省通用，選舉不過郡邑章書，一則宜歸人物，乃專得立特綱目，似未多條也。全書十卷：卷一爲地理志，下分治境圖、州城圖、州治圖、廟學圖、沿革、分野、疆域、鄉村、山川、景致、古蹟；卷二爲營建志，下分城池、堡塞、公署、別署、儒學、書院、射圃、社學、文廟、壇壝、祠廟、寺觀、郵舍、烽堠、橋梁、陵墓、牌坊；卷三爲食貨志，下分戶口、田賦、貢課、徭役、農桑、物產；卷四爲政事志，下分官師、名宦、武備；卷五爲禮制志，下分朝賀、祀典、諸禮；卷六爲選舉志，下分進士、舉人、貢士、例監、貤封、恩蔭、武胄；卷七爲人物志，下分鄉賢、節孝、忠義、正烈；卷八爲風俗志，下分風俗、歲時、信禮；卷九爲通紀志，下分災祥、壽考、義好施；卷十爲藝文志，下分勅誥、碑、題詠、

應州志十卷 清乾隆三十四年刻本

清吳炳撰。炳字蔚然，江西南豐縣人，乾隆丁巳進士，乾隆三十一年由陝西隴州知州調任應州知州，三十四年陞平定直隸州知州。按應志現存者，自明萬歷己亥郡人通政使田蕙所纂修之，清雍正丙午知州蕭綱重修本，田志攷核未詳，蕭志增補多冗，如禮制、通紀二条，一則係直省通行遵章，不必郡邑專書，一則宜歸併人物、方輿，未應綱目贅設。此書撰于乾隆三十四年，係續蕭志而作，上舉蕭志之冗雜之點，此本未加改正，僅歷次續以存本籍，殊失續修之意。然所有可取者，以書中所引典籍于二十二史外，通志、通典、通志諸書，援據甚多，然向有牴牾，即為核正。至順治時郡志及萬歷間田志事蹟，蕭志未審輕重，竟有刪削未載者，此編因田志刻板已毀，存無多，郡志時代甚遠，更訂或異，遺事、遺事當無採錄，然仍不敢據為已有，必冠以志名，還之原

本。因建置沿革、又舊志方輿、田賦、疆域、里甲、村堡、敘述無訛，此編未載，以免重複。建置、田倉、驛鋪、橋梁，紀載未詳，是書亦多更訂。至如方輿中增形勝一条，建置中增城渠、水利等，大抵舊志之漏，此本為之增補，極蒐窮也。全書分十卷，卷一為方輿志，下分沿革、形勝、山川、古蹟、風俗、災祥；卷二為建置志，下分公署、城池、學宮、倉儲、驛鋪、橋梁、水渠；卷三為田賦志，下分地糧、戶役、屯衛、雜課；卷四為祠祀志，下分壇廟、寺觀、塚墓；卷五為官師志，下分封建、職官、名宦、兵防；卷六為帝系志，下分皇帝、皇后、皇子、諸王；卷七為選舉志，下分甲科、貢選、封蔭、仕宦、武職；卷八為人物志，下分先賢、文苑、列女、流寓；卷九為藝文志，下分制勅、詳奏、文、詩、詩餘；卷十為雜記。

應州志二卷 清光緒八年刻本

清湯學治撰。學治字不詳，浙江蕭山縣人，出身歲貢。清光緒五年由嵩州調任應州知州，此書為任之第三年所纂輯。卷首無序文，亦無凡例，僅書後有跋文一篇。前列地圖，首為東鄉地圖，次為南鄉地圖，又次為西鄉地圖，又次為北鄉地圖，每圖之後，各附村莊寨之名，此為卷首。全書僅二卷，卷上一為官師志、選舉志、田賦志，卷二為人物志、建置。官師志下分職官、兵防，選舉志下分舉人、貢選、武進士、武舉，田賦志下分地糧、米豆、雜課，人物志下分仕宦、孝義、貞節、壽耆，建置志下分學宮、書院。卷首總目，只有陞撫舊志目錄，繫多一元無事實可稽者，亦不一重出一名者，至跋文有曰：近有郭少尉知誠於舊肆中購得蕭志，恐年久而遂湮也，作備考一書，於吳志已載者皆不錄，于吳志以前蕭志，吳志以後續為增輯，然僅得廿一卷，未成書，惟于吳志所未及者增纂地圖五，考核詳明，實足補吳志之缺，厥功甚偉。茲據備考，採其輿地圖，而于吳志以後備考所未及者，復為續輯，顧蒐羅于代遠年湮之日，簡牘無傳，見聞亦罕，論應志于今，豈有文獻無徵之憾云云。觀上諸言，當知此書編輯頗要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永寧州志不分卷 清順治十三年刻本

清胡朝賓撰。朝賓字不詳，河北鉅鹿縣人，出身貢士。清順治九年任永寧州知州。按永寧在西晉以前，或為郡，或為國，六朝五代，變更無常。迄宋金元，恆領五六縣，屹然大郡。至明改隸太原府。明萬歷中，陞汾州為府，復改隸汾州府。明時州境屢被兵燹。明隆慶中署知州李春芳請改永寧。此永寧成州之始末也。舊志至明時燬于兵火，後遂無存者，不可考究。此書之重修于順治十三年，雖搜羅散佚，僅得四十五篇，然永寧文獻之僅存此篇者，其有功焉。朝賓自序曰：余于涖寧之暇，延訪耆長，博採舊聞，殘編斷簡，獲餘之半焉，因得覽曩時戶口之蓄，田賦之隆，其夫選舉之聯映，忠孝賢達之接踵，嘗慨歎曰：此固曩時之盛也。今不可復見已，僅採輯舊聞，增益時事，無徵不錄，無隱不搜，成帙得若干卷。非

敢當採風問俗者，幾只聊以畢寫盛衰之由，俾後之同志者，覽曩昔之盛與今日之衰也云云。今觀序言，可知全編輯之大意也。全書不分卷，共分八大綱，什首曰方輿志，下分圖考、沿革、疆域、山川、形勝、風俗、方產、古蹟、陵墓。次曰建置志，下分城池、壇壝、學校、社學、廟宇、公署、郵典、坊表、街巷、都里、河堤、墩堡、市鎮、堡寨、橋梁、鋪遞、寺觀。又次曰食貨志，下分戶口、田賦、均徭、稅課。又次曰秩官志，下分州守佐、名宦、學正、訓導。又次曰選舉志，下分甲科、鄉貢科、恩歲貢、恩廕、例貢、武科。又次曰人物志，下分鄉賢、孝義、貞烈。又次曰藝文志，下分詩、記。又次曰雜述志。

永寧州志三十二卷　清光緒七年刻本

清姚啓瑞撰。啓瑞字緩雲，安徽桐城縣人，出身監生。清光緒五年由潭源州知州調署永寧州事。按永寧明志久燬于兵火之中，其少修本。入清以來，纂修者首為順治十三年知州胡朝賓，次為康熙十一年知州謝汝霖，二書体例頗繁，但殘缺紀載之脫略，叙事之較詳，真有不堪入眼之概。是書修于光緒七年，遠距舊志有百七十年之久，其編纂多法，除博搜廣訪，編繹舊志，詳審考證外，凡舊志缺略者，擇乾隆本州府志以補錄，前志所載者多所修考，證博洽，去取精詳，是書得以參取成書，其所叙當可想而知矣。全編分為八門三十二卷，有短篇而不能附益者，該另為卷，有可連類相及即因類附見，以免繁瑣無雜。其八門，曰首為輿地，下分輿圖、疆域、沿革、山川、古蹟，次為建置，下分城池、學校、公廨、兵防、關隘、寺祀，又次為

食貨，下分丁賦，又次為典禮，下分祀典、壇廟，又次為官司，下分職官，又次為人物，下分封蔭、文苑、科目、仕蹟、仕籍、忠烈、孝義、列女，又次為藝文，下分勅諭、奏疏、傳誌、序記、雜著、詩，最後為志餘，下分災祥、雜識。

懷仁縣志二卷 明萬歷二十八年刻本

楊守介撰。守介字闇川，陝西陵縣人，由舉人明萬歷二年任懷仁縣知縣，後陞直隸保定府通判。按懷仁在秦為雲中地，漢置沙南縣，屬雲中郡，後魏為廣牧，遼始析雲中縣地，置懷仁縣，因河保機與晉王李克用面會東城，取懷想仁人之義故名。金陞為雲州，元復為懷仁縣，隸大同路，至明清皆因之。舊無志書，郡邑有志亦人物食貨利弊繳應，咸取給焉。明萬歷丁丑年，守介始以一縣無志為病，于是傍蒐博采，費分部列類，而成帙，未竣，守介遷去，繼任党炤復呈為增理，付梓印行，即是本也。全書僅二卷，篇帙不多，蓋為創修草創，材料殊艱，疏漏故也。然紀目類歟，尚無太劣，其款目計卷上為建置、沿革、分埜、疆域、形勝、山川、風俗、城池、村堡、関塞、津梁、烽堠、宗藩、公署、坊牌、學校、倉場、驛遞、鋪舍、神祠、廟祠、

陵墓、寺觀、土產、戶口、田賦、土貢、戎備、屯田、古蹟、祥異、宦蹟、寓賢、人物、孝行、薦舉、科第、貢、蔭、烈女、仙釋，卷下為聖朝制勅、古今文章。

繁峙縣志四卷 清光緒七年刻本

清何才价撰。才价字价人，安徽霍山縣人。出身進士。清光緒六年任繁峙縣知縣。案：繁峙古屬冀州，秦漢爲葰人縣。繁峙之名，始於隋開皇十八年，因漢雁門郡繁峙縣名也。金貞祐四年升爲堅州，明洪武二年復爲繁峙縣，清因之。赤改縣志於明萬曆間知縣潘雲路，去纂而徹稿散失。清康熙初知縣鄭濼纂輯，散佚。乾隆中進士李子郁復刻西論著，而武郎阮湮，或僅有傳鈔，蓋繁峙文獻之無徵久矣。至是書修于光緒七年，本傳撰（增）輯寓楊篤所輯之繁峙補志以成。篤字秋湄，特學能文，嘗居繁峙，以嘗輯補志一卷，皆記書有得，隨筆劄記者。才价長繁峙，篤以儒學教諭而偏修此志，時兩曾聘爲纂輯，故其書多本補志。今攷是本內容大畧（第倣之法），仿本武功志例，參用綱目法，而厘門類，以雜證書四卷，凡十三篇，冠以十九圖。各篇所敘，殊雖有資掌故，有裨寓賢政也。卷一爲地理志，下分沿革、疆域、星度、山川、古蹟、風俗、物產；卷二爲建置志，下分城池、廨宇、市集、御都、關隘、驛站、津梁；以祠祀志；爲學校志；爲賦役志，下分戶口、田賦、倉儲、稅課；爲兵防志；卷三爲職官志、選舉志，下分進士、舉人、武科、貢生、薦辟、封廕、仕籍、武宦；人物志，下分名賢、耆舊、流寓；卷四爲列女傳、藝文志、金石志、雜志。藝文志中不載詩文而列書目，用意甚善，旨搜羅不多，僅三種耳。

夏縣志四卷 清康熙四十七年刻本

清蔣起龍撰。起龍字不詳，廣西全縣人，清康熙丁卯舉人，康熙四十三年任夏縣知縣。按夏志之明清舊本均散遺無存，傳于今者當以此本為最早。此書修于康熙四十七年，大体本康熙十一年知縣羅孟公纂修本而成，全編分為八志，各系紀以類從，綱目尚爲分明，惟市集、橋梁、亭臺、樓閣皆列建置中，不可議，且職官志以帝系冠首，尤於体例不合，竟謂夏係禹都，故推治化之原歸美神禹，不知左氏春秋于子產叔向諸賢稱道不置，于孔子百不及一，孟學之之也，若列禹於職官，匪特不倫，反覺褻瀆，此是編百密疏耳。全書共四卷，分八綱，首為地理志，下分沿革、星野、形勝、疆域、山川、古蹟、風俗，次為建置志，下分城池、公署、學校、義倉、廉倉、學田、坊牌、坊里、舖舍、市集、會壇、樓閣、橋梁，次為賦役志，下分田賦、戶口、鹽賬、土產，次為祠祀志，下分祠廟、寺觀、壇壝、武備、聖王，又次為官師志，下分名宦、知縣、縣丞、主簿、典史、教諭、訓導，又次為人物志，下分名賢、寓賢、人材、進士、舉人、恩拔、副歲、武進士、武舉、例貢、例監、封蔭、雜職、孝義、隱逸、高行、列女、節婦，且又次為藝文志，下分文類、賦類、詩類，最後為雜志，下分災祥、仙釋、陵墓、拾遺。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蒲縣新志八卷 清康熙十二年刻本

清胡必蕃撰。必蕃字又宣，湖北孝感縣人。出身舉人，清康熙十年任蒲縣知縣。端身率屬，潔己愛民，頗有賢吏風範。按蒲地為古蒲子國，漢魏為蒲子縣，至隋大業初始改為蒲縣。其志舊啟于明天啟丁卯知縣羅永新，入清以來四十餘年未有續修。此本纂于清康熙十二年，其間因仍者十九，增訂者不及十一。規模以羅志為藍本，未能去冗增新，重舉綱目，失新志之體耳。全書為八卷。卷一為方輿志，下分星野、沿革、疆域、形勝、城池、里社、鄉鎮、山川、古蹟、風俗。卷二為建置志，下分公署、學宮、廟祀、寺觀、鋪舍、關隘、鄉約。卷三為官秩志，下分知縣、主簿、典史、教職、名宦、循吏、武職。卷四為食貨志，下分田賦、戶口、起運、存留、屯田、屯丁、稅課、鹽法、物產。卷五為選舉志，下分薦辟、科目、明經、例監、武紳。卷六為人物志，下分隱逸、寄寓、鄉賢、孝子、義俠、節孝、恩封。卷七為災祥志，下分災祥、兵燹。卷八為藝文志，下分碑記、題詠、八景。綱目之間，頗有無倫類之嫌耳。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蒲志（縣）十卷 清乾隆十八年刻本

清巫慧撰。慧字穎超，號魯亭，安徽歷陽縣人。清乾隆己未進士，十四年任蒲縣知縣。在任五載，風猷卓著，洵良吏也。按蒲為縣，志舊有明天啓丁卯知縣羅承新奉敕修本，然修于今之最古者也。清康熙十二年知縣胡允蕃纂修，据本規模，全依舊志，而中大半因仍舊文，增訂無少，無甚精彩也。至此書修于清乾隆十八年，為書十卷，分目七十有二，載述之精確，體例之明晰，皆非切本邑形勢，及邑人王居正序之，四書其文曰：茲編也，提綱挈要，崇實黜浮，由而猶稟其有星漏也，因是搜之往牒，訂之金石，採之輿詞，志地理則考核必真，志建置則專虞并錄，志賦役而民力之凋瘵必見，志學校而廟祀之禮儀以詳，他若秩祀志而淫祀必斥，詳異志而旁羔牲書，官師與選舉志而法以立，人物與藝文志而文獻以存，大槩衛人品則皆嚴而溢

採詞章則皆少而多，間出己意，附小論於紙尾，亦期為世道計，為民情計，以副我皇侯救殘補缺之誠心而知所有所恤矣云云。今視此書，其文雖不免有些張大，然其由此觀之，取材之有年，全書分數共十大綱，為什卷一為地理志，下分沿革、星野、疆域、形勝、山川、風俗、物產、古蹟、陵墓、八景，卷二為建置志，下分城池、縣署、縣衙、里社、鄉鎮、市集、關隘、橋梁、兵防、鋪舍、坊表，卷三為賦役志，下分戶口、田賦、屯田、屯丁、外稅、鹽引，卷四為學校志，下分廟祀、禮樂、學制、生徒、學田、賓興、鄉飲、載籍、書院、鄉約，卷五為秩祀志，下分壇壝、祠廟、寺觀，卷六為官師志，下分知縣、佐貳、教職、武弁、循績、政畧，卷七為選舉志，下分薦辟、進士、舉人、貢士、例監、武舉、武秩、封贈，卷八為人物志，下分賢達、文苑、孝友、忠義、隱逸、鄉官、貞烈、淑媛，卷九為詳異志，下分災祥、兵氣，卷十為藝文志，下分宸翰、記、序、論、辨、說、疏、書、碑銘、祭文、賦、詩，

蒲縣志不分卷 清光緒六年刻本

清托克托歡撰。托克托歡，滿洲人，廂白旗人。由繙譯生員考授工部筆帖式，清同治三年任蒲縣知縣，下車正值祲歲，撫勤求民隱，邑人德之。按蒲縣志自清乾隆十八年知縣巫慧纂修以後，載述闕殘，体例龐雜，蒲志之定本，此書爲其續巫本而作，一切規模均依巫志，無精改變，且全書篇幅不多，無卷數，並不分志目，版式書体與巫本無異。錄書乃依隨巫志而行，將篇帙流傳於世，而續者付梓，續以下有戶口、田賦、學校、衙署、職官、知縣、循績、政畧、選舉、舉人、恩拔歲貢生、例貢、例監、例職、孝友、節烈、貞烈、科第、人物、賢達、文苑、孝友、義行、鄉賢、節烈、丁卯、乙丑、丙寅、庚辰、記、序、說、詩、

孝義縣志二十卷 清乾隆三十五年刻本

清鄧必安撰。必安字東山，江西南豐縣人，清乾隆甲子舉人，丁憂起服，乾隆三十三年任孝義縣知縣。按孝義志創于明嘉靖年間邑人張晃，越四十年，邑人趙訥西而增刪之，名曰中陽近記，藏于家。又十年，知縣劉令譽又增刪趙書而刊刻之。清雍正四年，知縣方士模輯刻舊志，書以近事，較趙志詳密，而紕繆過之。是書修于乾隆三十五年，依據趙書增補而成，因趙志而訂正者十之一，續編者十之二，補所未及則十之四五。縣治沿革，開袤宜兒，地分坊，一百語古地名及歷代統轄，及分詳各鄉，超引橋梁，名產於縣志止到，各書不詳，溯各家，辨正舊誌，略而且疏，歷代史書，更據他書，是書則摘錄而

異以附焉、至天文分野、狀時邑賦役西
異附沿革之後、不經之說既定先天後地、以
此本草識之義、與趙志所及者也、全書共
二十卷、計縣治沿革誌一卷、城池疆域誌一卷、
山川溝渠誌二卷、里甲村庄誌二卷、田賦積
賦役誌一卷、官司建置志一卷、學校典禮誌
一卷、物產民俗誌一卷、官紳姓名誌三卷、
人物事蹟誌一卷、勝蹟祥異誌一卷、藝
文參攷誌四卷、

孝義縣志二卷　清光緒六年刻本
清廣熙撰。廣熙字藹人、河南濟源
縣人、出身監生、清光緒三年任孝義縣
知縣。按孝志自鄭以安纂修本出、体例
謹嚴、孝義舊有內志、始有誌本也、
是書乃本續鄭本而作、修志只鄭本至
今、無可更訂、只述續事增續而未更
纂、其体例與鄭本相輔而行也、廣熙自
序曰、丁丑季夏、延星修孝邑、取舊志
觀閱、見其採輯之精、考據之審、洵無遺
美、第自乾隆中葉至今已百餘年矣、
戶口有盛衰、地方有通塞、祠廟
倉有建置、典章文物有變更、慨然
念纂之後、繼職者倚已有意續
修而未遑也、越己卯歲、因官保曾撫
憲因以各政事檄飭各邑纂修縣志、
因從捐輸賑濟、當紳內酌籌經費、若
干、於庚辰六月約邑紳任以三重選拔等

而高續修蒲志，目分十二例，沿舊而刪節。二、縣沿革，前已考覈極精，無可續也，故創勤為採訪，廣為參稽云云，其正序言如此。是書續其前之大意也。全編僅二卷，上卷為城池、關、河道、渠堰、村莊、戶口、田賦、積貯、官司建置、學校典禮；卷下為官紳姓名、人物事蹟、勝蹟、祥異、藝文參攷。

開喜縣志七卷　清順治十年刻本

清蘇本眉撰。本眉字劍浦，山東濟甯縣人。出身不詳。清順治間由平陽府通判署聞喜縣知縣。按聞喜于晉為宗邑，自臺駘操觚以來，山川土田風習物采，無不以望國表，至聞人物文獻之盛，與兩浙他邑競也。其地舊志，遜于多朴異，而文辭裁自明萬曆間邑人李汝寬纂修，改補已整備，然行于今者極鮮。清順治十年知縣蘇本眉振復優李本重修，凡自萬曆至順治百餘年之事物，均分類增纂，并于李本之疏訛錯亂之處，均考證條別之，且於藝文增列書目，自毋立傳至宋裴數十人，亦必各為搜求，殆多可嘉也。全書共七卷，卷一為地理，下分沿革、星野、山川、坊里、封域、土產、古蹟、八景、風俗、集會、陵墓；卷二為田賦，下分地畝、賦稅、戶口、力役、驛遞、鹽差、兵防；卷三為建置

城池、縣治、公署、下分坊敕、城郭、戶、鋪舍、倉庫、學宮、壇壝、廟祠、寺觀、橋梁、渠堰；卷四爲官師，下分知縣、縣丞、主簿、典史、教諭、訓導；卷五爲人物，卷六爲藝文，卷七爲雜志，下分災祥、兵燹、叢談。

聞喜縣志續編　不分卷　清康熙十一年刻本

清沈光瑞撰。光瑞字念劬，浙江寧波縣人，順治十二年舉副，康熙九年任聞喜縣知縣。按聞喜縣志，明李多疏略不精，且皆罕見。待至萬曆之嵗者爲順治十年知縣蘇李眉纂修本，蘇氏書最稱爲精善，然作者可覽。讀此本修于康熙十一年，李爲續增蘇氏十卷而作。光瑞自序曰：「顧是志也，蓋經前王曰佩所輯，明崇禎十年修于李嚴，去今八十有餘年，後復修于蘇李眉，閱今不修者又二十年，此二十年中豈無足登之載筆者。爵里氏族之盛，代不乏人，雖風稱降于今，較諸起衰發文章事業，當必爲邑之光，無以志之，幾至二十年有此曠典也。」此所以不能已於續編也云云。觀此序之言，光瑞續修之意可知矣。全書不分卷，體例一如蘇本，無少改變。計所續者共二十五類，首爲田賦，次爲地畝，又次爲賦稅、戶口、徭役、建置、縣治、官師、知縣、縣丞、

典史、教諭、訓導、人物、進士、舉人、貢士、例貢、封贈、恩廕、材用、武科、耆壽、節婦、藝文。

閿喜縣志十二卷 清乾隆二十一年刻本

清李遵唐撰。遵唐字不詳，河南固始縣人。乾隆二十八年由夏縣調任閿喜知縣。按閿喜舊隸平陽府，雍正七年改隸絳州。其志舊修于明萬曆間者，罕傳。清順治、康熙有兩次纂修，而散多漫漶。順治本大體尚稱不苟，唯書僅七卷，猶嫌疏略。康熙本為續志，無體例，一遵舊本，要之討論。此書修于乾隆二十一年，上距康熙舊志有九十餘載，其向吏治民生、忠孝節義可以照勸懲，皆舊志缺而未登者，是書能一一補輯載之。分類設綱，無不井然有條，纖悉不紊，以志乘之書，比之他種方志，卻為一籌耳。全書共十二卷。卷一為星野、沿革、疆域、山川，卷二為風俗、物產、城池、壇廟、廨署、學校，卷三為田賦、戶口、倉儲、兵防、職官，卷四為官績、選舉，卷五至七為人物，卷八為列女，卷九為古蹟，卷十

至十二為藝文、雜志、順治本於藝文中附有書目、此本缺載、是其疏畧耳、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聞喜縣志斠 三卷 清光緒六年刻本

清陝仿焙撰、仿焙字鏡堂、陝西鳳翔縣人、清咸豐辛酉舉人、光緒三年署任聞喜縣知縣、仿焙學識淵博、擅長考據、見聞喜舊志之体例考據訛誤畧之、箋可究詁、因調查域地形勢、并廣搜古籍、詳為斠勘、凡舊志載述之舛誤、與夫模稜兩可之說、皆由重為訂正之、聞喜舊志甚多、而以乾隆三十一年知縣李遵唐纂本最為完全、但其書不免有攷據欠精之處、此本有之相輔而行、則同志可謂全備矣、通編斠勘均精覈縝嚴、而尤以攷定沿革為最善、又順治舊志、原載有書目、附于藝文後、但搜羅寥寥、不足以代表全邑古今著述、李遵唐纂修時、竟將書目刪去、殊為漏畧、此書則廣為搜羅、裒達數百種、分經史子集四部列之、裨益後人、至不淺也、書共三卷、斠沿革居卷一、斠職官、斠宦績、斠選舉、斠例仕、斠人物、斠列女居卷二、斠藝文居卷三、

聞喜縣志補四卷 清光緒六年刻本

清陳作梧撰。作梧撰有聞喜縣志斠，已著錄。此書亦修于光緒六年，乃以補李遵唐本而作者。書共四卷，卷一為補疆域，卷二為補星度，卷三為補人金石，卷四為補學校、金石。四類之中，以金石最詳且精。作梧于金石志前撰序論有曰：近日南武授堂氏撰二邑志（偃師、安陽）皆立金石，天下貢為名筆，今竊取斯義，極力搜求，輒得五十六通，著不錄，水淋火燎，終歸澌滅，非有志者所忍恝也，且何以佐攷證云云。觀此言，可悉作梧補金石之意也。案一縣文獻，非常見于文章篇牘、金石之間，況聞喜一縣之文人碩彥，自古即夥，而非他邑所可比者耶。然則作梧之補金石，用意豈不大哉。

聞喜縣志續四卷 清光緒六年刻本

清陳作梧撰。作梧撰有聞喜縣志斠，已著錄。此書性質與上兩書不同，聞喜縣志斠乃斠勘聞喜舊志之訛誤，補本則為乾隆三十一年知縣李遵唐本纂修之缺載者，追補于後。此書係續李志而作，乃乾隆三十年以後之事也。作梧本博雅之士，所斠勘聞志，無不精覈可據，此續本參有無不嚴整，如所續之人物中，每一人皆必根據墓誌或家傳，如首列節孝之注明列氏家傳之字，皆以表其志人物非空言而有無據之意，有無實據者，則又多方採訪，以簡綴數言，以存其人，而文後又為注明採訪事畧，以明修之慎。如此書凡四卷，卷一為續職官、續宦績，卷二為續選舉、續例仕、續封廕，卷三為續人物，卷四為續列女、續雜志。

稷山縣志八卷 清康熙十二年刻本

清顧涑初撰。涑初字惠師，浙江吳興縣人，進士，康熙年任稷山縣知縣。按稷志明永樂間訓導范昇所編者不傳，正德甲戌邑人梁溥始草創之，嘉靖丙寅典史楊梧付之剞劂，至隆慶庚午楊子紀復補修之，萬曆庚申知縣劉三錫重修，入清以來此書為第一次之續修。涑初于康熙十五年纂輯是編，以曾吉孝舊志及博采輿論，參

稽故典，收凡舊志之脫略者詳考，能加補(正)，浮冗無關邑政者，又能酌量刪去，以成定本耳。而舊志風土不列綱，而以風俗為之地理之末，考古者入國問俗，風土為邑志所(特)重，蓋不詳察何以垂典，此篇特為論之，亦深知至要也。通編共為八卷，每卷繫一大綱，其卷一為天文志，下分分野、星圖、祥異。卷二為地理志，下分沿革、疆域、形勝、山川、津渡、渠、古蹟。卷三為風土志，下分俗尚、節序、鄉儀、物產。卷四為建置志，下分城池、官治、學宮、公署、坊鄉、堡墩、橋梁、亭閣、壇壝、祠廟、陵墓、坊表、鎮鋪、寺觀。卷五為田賦志，下分戶口、均徭、賦稅、驛運、存支。卷六為官政志，下分官制、歷宦、政績。卷七為人物志，下分鄉賢、寓賢、進士、舉人、貢士、甘膺辟、武科、例援、馳封、蔭、龍襲、孝行、貞烈、隱逸、藝術、仙釋。卷八為藝文志，下分文類、詩類、圖書。

稷山縣志十卷 清同治四年增補嘉慶本

清沈鳳翔撰。鳳翔字梧岡，安徽石埭縣人，清同治九年任稷山縣知縣。按此書修于清同治四年，係續嘉慶舊志而作，其條例完全依照嘉慶本，且即將舊志板刻重印。其新增者，再另為補刊于後，其凡例即用舊志所訂者，一字未改。沈氏自序有曰：「爰訪之耆老，登其姓氏，詳記其出處行事，續成若干卷。其山川疆域悉仍舊書，不復贅述。收之筆於邑者，其共係國家教化之隆，其為閭邑民俗之良，博採而廣收之，于以激濁揚清，俾風氣日趨于古，是則私衷所冀幸也」云云。觀上語，則此書纂修之微其意旨，可得而知矣。

稷山縣志十卷 清嘉慶二十年刻本

清張應辰撰。應辰字拱之，河南臨汝縣人，出身拔貢，清嘉慶十六年任稷山縣知縣。按稷山志自清康熙間知縣顧溁纂修後，續分條目，於五十年有四而後，四十八日綱目，自出清而載述亦不漏略。此書修于嘉慶二十年，上距顧書已百有餘年，其編修紕取前次志書，詳加採擇，而因革損益于其間，故所成功較易，而不致遺漏也。細觀全書所敘述，與舊志無甚出入，唯闕于祀典一節，舊志不載，此書特為詳增也。全書共卷十，計星野、沿革、疆域、山川、風土居卷一，建置、城池、祀典、學校、田賦、兵防居卷二，職官、宦績居卷三，選舉居卷四，人物居卷五，孝義、隱逸、寓賢、藝術、仙釋、列女居卷六，古蹟、祥異居卷七，藝文居八至卷十。

河津縣志八卷 清康熙十一年刻本

清馬光遠撰。光遠字月生，山東人，康熙乙未進士，康熙十一年任河津縣知縣。按河津舊志創于明萬曆癸酉知縣張汝乾，分為六卷，崇禎壬申知縣郭景昌纂修，僅增補職官、人物、藝文三卷。此書修于康熙十一年，增為八卷，舊志目止三十五，此書增為五十三條，分析條目，頗便瀏覽。又舊志合科第于人物志，入藝文于雜志，殊為不經，此書依查照他邑志規例，增科第為選舉志、名賢為人物志，詩文為藝文志，災祥、仙釋為雜志，舊志于人物志中分名賢、文績、武勳、忠孝為四項，此本分為文學、武功、忠孝為三，而多以名賢貫之，凡此皆此本較舊志增補以外之改進者也。通編共八卷，輿地志居卷一，下分星野、沿革、疆域、形勝、縣治八景、龍門八景、風俗、山川、陵墓、津市、坊里，卷二，下分建置、城池、公署、倉場、坊牌、廟學、屬署、祠祭、堡寨、

田賦志居卷三，下分上田、稅糧、屯田、加增、戶口、起運、存留、十年審編、鹽引、雜項、物產，職官志居卷四，下分縣官、佐貳、學官、府員，人物志居卷五，下分文學、名賢、忠孝、義士、武功、名賢、節烈，選舉志居卷六，下分徵辟、舉人、進士、歲貢、恩貢、武榜，藝文志居卷七，下分文集、詩集，雜志居卷八，下分古蹟、神異、仙釋、災祥、寺觀廟宇、

河津縣志十四卷 清同治五年刻本

清汪和撰。和字雲叔，江蘇儀徵縣人，出身舉人，清道光二十年及同治三年曾兩任河津縣知縣。按河津志，自康熙壬子縣令馬先達重修後，乾隆癸未縣令黃鶴齡續修之，至四十三年戊戌縣令張世昌又續修付刊，嘉慶甲戌縣令沈千鑑復爲重修，至同治丙寅汪和取而補輯之，成十四卷，即此本也。其書分二十六門，而統以四部：一曰地輿，沿革、疆域、山川皆地也，古蹟、風俗、物產皆隸於地也，分野，地之繫於地也；二曰官政，城池、祀典、學校、田賦以及選舉，皆設職官立政之人也；三曰人物，孝義、列女諸科，皆人也，統以人物而類分焉，不沒其實也；四曰藝文，著述之文之萃也，雜志者文之儲也。又有附見各目下者，如水利附于山川，丁徭附于田賦，陵墓附于古蹟，各科叙述，均有精要，敘次可按而知也。以山川涑水脈流，條載尤詳，至其關隘津

梁，俱經明晰述之，更于交通有關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河津縣志 十四卷 清光緒六年補刻本

清茅丕熙撰。丕熙字不詳，山東歷城縣人，出身附貢，於光緒四年任河津縣知縣，修河津志。在此書之前，有同治五年知縣汪和重修本，據舊志為十四卷，分門二十有六，而領以四部，所述人物、山川、風土、藝文、典不博徵約取，統列分明。此本係續往書而作，一切條制[體例]悉無更動，而無數之增補，除沿革、疆域[等]均按年細排，不精為粗漏，亦續志中之佳本也。全書無序十四卷，計卷一為星野、沿革、疆域、形勝；卷二為山川、古蹟、風俗、物產；卷三為城池、壇廟、公署；卷四為學校、田賦、兵防；卷五為職官、封爵；卷六為選舉；卷七為人物；卷八為孝義、寓賢、隱逸；卷九為列女；卷十為賢媛、祥異；卷十一至十三為藝文；卷十四為著述、雜志，各類之下，間有附目，茲不贅述也。

崞縣志二卷 明嘉靖四十四年刻本

明尹際可撰。際可字遇夫，山東平陰縣人，出身舉人，明嘉靖四十年任崞縣知縣，後陞太原府通判。按崞縣志舊無纂修，際可任崞令時，始為草創，故今之[論崞]志者，當以此本為最古也。全書分為上下二卷，所述不無簡漏，然綱領分明，條目完整，在志書之創修本中，殊為少見。自序有曰：自地理至雜述為類八，自唐虞至昭代前後若干年，分為上下二卷，凡崞之所經、所產、所遇、所被，可喜可愕，可法可戒者，一展卷無不燦然在目，云云。因觀上語之，則知際可之纂[修]此書，亦頗自負耳。全書二卷，分類凡八：一為地理考，下分疆域、建革、舊治、星野、形勝、山川、風俗、土產、古蹟、陵墓；二為建置考，下分城池、公署、行署、官吏、壇廟、街、坊、市、鋪、郵政、荒政、橋渡；三為官師考，下分守正、知州、同知、判官、吏目、學正、知縣、縣丞、主簿、典史、教諭、訓導、巡檢、

大使、副使、驛丞、宦蹟。四曰田賦考，下分里甲、戶口、地畝、稅糧、屯地、徭役、稅課、驛站。五曰武備考，下分關隘、堡壁、烽堠、關武、軍器、民兵。六曰學校考，下分儒學、社學、書院、賓興、科目、歲貢、例貢、薦舉、封贈、任子、武科附。七曰人物考，下分鄉賢、寓賢、孝烈、仙釋。八曰雜述考，下分祥異、遺事、寺觀、題石。

平陸縣志八卷 清康熙十八年刻本

清柴應辰撰。應辰字君拱，浙江紹興縣人，出身舉人。清康熙十三年任平陸縣知縣，莅葺學宮、衙署，不勞民傷財，以父憂去職，後陞蒲州知州。按平陸縣志，啟于明嘉靖間知縣王發蒙，隆慶六年知縣丁一元重修一次，清康熙九年知縣徐吳錦又增輯一次，然皆修此極少，失亡者尚多也。此書修于康熙十八年，上距徐書僅九年，然觀其所敘，則知所改進舊志之處甚多。如舊志于明萬曆以後之職官人物缺而不載，是書則廣蒐博採，逐加增補，以成全書。又如舊書誥命，舊志俱載人物傳內，此本悉改入藝文，以免混淆。凡此皆其改進之顯而易見者也。全書共八卷，其卷一曰輿地志，下分沿革、星野、疆域、形勝、山川、風俗、物產、土俗、古蹟。卷二曰建置志，下分城池、縣治、學宮、公署、祀典、坊表、鋪舍、津渡、士習、里鎮、

卹典、倉儲志下分田賦、丁徭、土產。卷三爲官政志、選舉志。官政志下分知縣、循良、縣丞、主簿、典史、巡檢、教諭、訓導、遊擊、守備、把總。選舉志下分進士、舉人、貢士、例貢、武舉、特用、薦職。卷四爲人物志，下分高尚、名世、賢君、忠諫、賢智、義勇、篤行、孝義、贈廕、耆壽、節烈。卷五至八爲藝文志，下分史記、列傳、記、誥勅、表、頌、賦、銘、序、祭文、攷、墓銘、墓表、對聯、壽文、讚、詩、歌、墓塚、寺觀、祥異。

平陸縣志十六卷 清乾隆二十八年刻本

清言如四、韓夔典同撰。如四著有解州全志、安邑縣志十六卷，已著錄。夔典字不詳，河北故城縣人，出身舉人，清乾隆二十七年署任平陸知縣。按平陸縣志，自清康熙四十八年知縣柴應辰纂修成，增訂舊志凡八數，義例論述均有可觀。此書修于清乾隆二十八年，[illegible]柴本而作，而柴書每數總撮大旨之論文，悉爲刪除之，文與柴本篇目分爲十六卷、二十二條（二十條），似據前書之要，失績修之意也。且內有關津而目錄遺之，田賦無類外錯遺誤，又將原額村里戶口逃亡小民疾苦（以作首）刪除。職官、物產又略而詳，凡此種種皆爲不足之處也。卷首二十二數目，次沿革、疆域，居卷一。山川、風俗、物產，居卷二。城池、壇廟、公署，居卷三。學校、田賦、戶口、倉儲、兵防，居卷四。職官、宦績，居卷五。選舉，居卷六。卷七人物，居卷八、卷九。列女，居卷十。古蹟、祥異，居卷十一。藝文，居卷十二至十五。雜誌，居卷十六。全書爲解州知州言如四主修，故每卷首均題解州全志。

平陸縣續志二卷 清光緒六年刻本

清劉鴻逵撰。鴻逵字子儀，河北昌黎縣人，出身進士。清光緒五年署任平陸縣知縣，辦賑出力，以直隸州用。按平陸縣志，至此書之前有康熙十八年知縣崇應辰及乾隆二十八年知縣韓夔典等修本。崇書義例謹嚴，行文雅馴，史共每類之首，增摘大旨，以加論斷。至於閭閻疾苦，剴切敷陳。韓本則將崇書類論文概行刪削，且田賦每類諸多遺漏，又將原額村里戶口、生民疾苦均略除之。此書恢復之，諸政事無取等撮。此書纂修則仍依崇書，採訪輿論，其有不合者釐正，而更通計為十類，更建置曰營建，食貨曰賦役，官師曰職官，增兵事、列女。復稽其所未當，核其所未備，按事立言，重為增改。如舊志於風俗土產略為詳，是編則皆參而敘雜著，續為增列，皇帝御製全書以續志，故僅有二卷。此卷上有輿地類、營建、賦役、職官、兵事、選舉五類；卷下有人物、列女、藝文、雜志五類，每類之下又分諸小目，餘多不勝贅述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遼州志八卷 清康熙十二年刻本

清楊天錫撰。天錫字榮九，遼東遼陽人。為政廉明，恤孤寡，新學宮，士民翼戴。按遼志肇自明正德間，萬曆三十一年重修一次，下迄此六十餘年未有續修。正德志書版具無存，萬曆本間有存者，亦龐雜疏略，未為完書。此本修於康熙十二年，係續萬曆舊本而作，然頗所編輯，旁搜博採，其書重實，內中雖不無闕義疑文，然較之舊志，則目次精清，規制精備矣。全書八卷。卷一為建置考，下分歷代沿革、星野、城池、坊里、村鎮。卷二為方輿考、次官考。方輿考下分形勝、疆域、山川、岩洞、津梁、古蹟、景勝。次官考下分州治、學宮、文廟、行臺、郵傳、防園。卷三為風俗考、食貨考。風俗考下分士習、民業、氣候、鄉儀、歲時。食貨考下分戶口、田賦、鹽法、物產。卷四為官師考、名賢考。官師考下分秩統、知州、同知、判官、吏目、學正、訓導、巡檢、驛丞、僧正、道正、訓術、訓科。名賢考下分名宦、鄉賢。卷五為選舉考，下分甲第、鄉科、歲貢、恩拔、貤封、恩廕、例貢、雜職、武科、武職。卷六為人物考，下分忠臣、孝子、懿行、閨懿、義烈、貞烈、貞節、義耆。卷七為禋祀考，下分廟祠、壇壝、寺觀。卷八為藝文考，下分奏疏、表、書、贊、賦、詩、碑記。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遵州志八卷 清雍正十一年刻本

清徐三俊撰。三俊字純人，號逸菴，河北大興縣人。由貢監生，清雍正九年任遵州知州。按遵州志明萬曆間修本，清康熙十二年知縣楊天錫復修，萬曆本亡，康熙本僅存。此書撰于清雍正十一年，則又改為康熙之本也。全編義例，本于康熙本，而於舊志之缺者補之，繁者芟汰之，語不雅馴者潤色之，人物、列女、科名、職官，繼之起續之，而於

有關國計民生、人心風俗者，更於一編之中三致意焉。於明洪武中之前編，世家大節，龍炳宸巨，以足為全邑名之模範，與人心尤有關切，而此書于前之芳伍，共夫為前作者，片紙隻字，靡弗搜羅，亦足仰觀一名之意，殊堪嘉也。全書八卷，卷首圖考、建置沿革、星野、疆域，卷二為城池、山水、學校，卷三為公署、坊鄉、關梁、郵傳，卷四為祠祀、古蹟、陵墓、寺觀，卷五為戶口、田賦、兵防、物產、風俗、祥異，卷六為職官、循蹟、選舉，卷七為人物、列女、方伎、仙釋，卷八為藝文。

榆社縣志十卷　清康熙十三年刻本

清佟國弘撰。國弘字任士，正藍旗舉人。清康熙十三年任榆社縣知縣。按榆志明代未曾有修，此書當為創始，其體裁依倣通志，門類繁細，披覽者為便利。以輿地、建置以下為藝文雜志為大綱，而節目條理附于各綱之下，餘一展卷而瞭指識歸，草創其事能有此規模，亦正不易。唯書中所述，不無缺誤漏冗之處，如雜山水多不考沿革，論人物不分縣境，是其疏也；而選舉又不詳遠近，朝代採多缺，碣殘碑著錄之，頗近題名記，是其短也。書凡十卷，卷一為輿地志，下分星野、疆域、山川、古蹟、城池、村峪、四鎮、集市、物產、廟祠、陵墓。卷二為建置志，下分沿革、學校、治署、公署、驛舍、坊表、倉儲、防兵、橋梁、寺觀。卷三為賦役志，下分地土、戶口、起運、存留、里社、鹽法附。卷四為風俗志，下分四民、四倅、月令。卷五為官師志，下分知縣、縣丞、主簿、典史、教諭、訓導、巡檢、名宦附。卷六

為選舉志，下分徵辟、甲科、鄉科、歲貢、恩拔、例貢、武科、吏掾、封蔭。卷七為人物志，下分古賢、今賢、孝子、節婦、烈女、義士、義民、義夫。卷八為祀典志，下分廟祀、祠祀、壇祀。卷九為藝文志，下分勅、記、碑、墓誌、列傳、疏、詩、贊、歌。卷十為紀雜志，下分流寓、仙釋、祥異。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榆社縣志十二卷 清乾隆八年刻本

清貴映奎撰。映奎字朗山，浙江杭縣人。清雍正己酉科舉人。清乾隆六年任榆社縣知縣。按榆地在隋以前爲涅縣，屬上黨郡。開皇初始改涅縣爲榆社，屬韓州。唐宋以後皆因其名。其志歷朝均未纂修。至清康熙十三年知縣修國宏始爲編輯，然草創成事，不無疏略誤漏之憾。映奎修于清乾隆八年，本爲增訂修葺而作，考證前誤多疏，援據經史，如湖澤水之源流，辨馬陵之非漢是也。至其纂錄人物山川，皆取嚴核無濫。寧闕疑，附會者皆從刪。志乘之弊，見之矣。收于人物則紀人才，在隋以前者，雖稱武卿亦入志，如石勒是也。在隋以後者，雖稱榆社亦得入志，如王建來是也。述于前則以清代疆域爲據，亦不在封內，或稱武卿，或稱涅氏，概不入志。又因李漢以後，郡縣分合不一，名稱屢更，山川古蹟，往往互見于數處者也。書凡十二卷，卷一爲輿地志，內分分野、疆域、鄉鎮、山川、古蹟、八景、陵墓、物產。卷二爲建置志，內分沿革、城池、官署、驛鋪、坊表、橋梁、祠宇、義學。卷三爲賦役志，內分田賦、丁徭、雜徵、支解、積貯、鹽法。卷四爲學校志，內分廟制、學制、祭祀、書籍、師生、書院、義學。卷五爲風俗志，內分四民、四禮、月令。卷六爲職官志，內分知縣、縣丞、主簿、典史、巡檢、教諭、訓導、外委、四廳、宦績。卷七爲選舉志，內分徵辟、進士、舉人、歲貢、恩貢、選拔、副榜、捐貢、武科、吏掾、封贈。卷八爲人才志，內分功烈、忠孝、義行、文苑、隱逸、方外、流寓。卷九爲列女志，內分節孝、義烈。卷十爲祀典志，內分廟祭、祠祭、壇祭。卷十一爲藝文志，內分誥敕、世家、列傳、載記、銘、記、序、詩、賦、文告。卷十二爲拾遺志，內分災祥、雜識。

高平縣志十卷 清范繩祖順治十五年刻本

清范繩祖撰。繩祖字克武，熱河人，出身貢士，清順治十年任高平知縣，其任政績尚優，見本書循吏敘。按高平縣志，於明嘉靖間，至萬曆以又重而修纂，要書十五卷，分類遞繁，載述稍繁，鼎此書校輯，則本邑志刪訂成十五卷為十卷，分門析目，頗得綱領，為明本舊志皆遺失罕傳，此本行世，亦甚少見，殊可珍也。書前載有邑人李棠馥序，序文有曰：高平舊邑志四卷，明嘉靖間，修于郭司空一泉先生，以簡古質實，稱有先進遺風，識者識其未備。迨萬曆間，重修于邑令昌平劉公，依仿李康齊子輩，增為十五卷，分門析類，都半有章矣，又未免蒐羅過雜，詳裁未安，識者病之。又曰：三韓范老父母治沃之五載，首道化翔洽，絃誦遍於比屋，頃奉上檄重修邑志，乃矢慎矢公，周諮周度，博引諸儒之論，力排盈庭之訟，約十五卷為十卷，始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自輿地，終于藝文，披文考要，可作可徵，焯然爛不朽之業也云云。觀上諸言，全書編輯之原委，其得失可知矣。全書共十卷：輿地志居卷一，下分沿革、星野、封域、形勝、風俗、山水、寺觀、古蹟、物產。建置志居卷二，下分城池、縣治、儒學、學田、社學、壇廟、祠廟、祠祀、公署、所舍、倉廩、里甲、市集、堡鎮、遞鋪、橋梁、坊表、武備、郵政。賦役志居卷三，下分田糧、鹽運、軍需、戶口、徭役、稅課。官師志居卷四，下分縣令、縣尹、知縣、縣丞、主簿、典史、教諭、訓導、驛丞、大使、訓術、訓科。官蹟志居五，下分名宦、循吏。選舉志居卷六，下分辟薦、進士、舉人、貢士、例貢、武科。人物志居卷七，下分忠烈、賢良、文學、武勳、孝子、節婦、隱逸、義行、流寓。恩綸志居卷八，下分褒封、郵錄、任子、祭葬。叢譚志居卷九，下分祥異、方技、仙釋、椽階、耆民、僑寓、雜著、坑卒考附。藝文志居卷十，下分詩、賦、疏、說、記、序、文、

高平縣志二十二卷　清乾隆三十九年刻本

清傅德宜撰。德宜字不詳，熱河人，出身舉人。清乾隆三十七年任高平縣知縣。按高平縣志，明嘉、萬兩朝皆有修輯，惜書不傳，無從窺讀。清順治十五年縣令范繩祖重有纂修，體例從簡，多自高明，實為今世所存之最古者也。此書修于乾隆三十九年，係增續范書而作，然體例一切多為更革。廣范書十卷為二十二卷，且于舊志參互考訂，多折衷于邑屯傅同昌齡之言，故此書志咸據為信史焉。全書共分二十六十數目，計卷一為星野，卷二為圖譜，卷三為沿革，卷四為疆域、城池、關隘、驛堠、鋪遞、里甲、市集，卷五為山川、形勝、古蹟、水利、橋梁、陵墓、坊表，卷六為風俗、風土、歲時記、物產，卷七為公署、壇廟、祠祀、寺觀，卷八為學校、書院、社學、鄉飲，卷九為賦役、稅課、鹽法、貢篚、倉庾、耕籍、蠲免、善屯，卷十為兵制、武事，卷十一為職官、名宦，卷十二為選舉、薦辟、科目、鄉飲賓、宦階、掾階、封爵、誥勅、任子、祭葬、武科、武階，卷十三為人物、文苑，卷十四為孝義、隱逸、寓賢、藝術、仙釋，卷十五為列女，卷十六為祥異，卷十七為紀誌，卷十八至二十二為藝文。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高平縣志十六卷 清光緒六年刻本

清慶鍾撰。鍾字持盦，滿州人，出身進士。清光緒三年任高平縣知縣，改調署陽高，六年復任。按高平縣志，最修于明嘉靖間，再修于世者要以清順治間十五年知縣范繩祖纂輯本為最古，乾隆三十九年知縣傳德宜、同治六年知縣龍汝霖皆有撰修。傳書多折衷于邑名儒司昌齡，以所撰多為信史，龍志勸善懲惡，義例精詳，且所載多前關於政治民風。此志多續龍志，而仍於龍志之關治民風者多所採取，以備省覽，更于民生切要如田役稅課貢匯等類，更詳備其始末，至可佳也。全書十六卷，城池，關隘，武事(附)，驛塘，鋪遞，兵制(附)居卷二，山川，橋梁堰，古蹟，陵墓，風俗，物產居卷三，公署，祠樓，壇廟，寺觀(附)居卷四，學校，書院，社學居卷五，賦役，運留，稅課，鹽政，貢匯居卷六，倉庫，蠲免，賑濟居卷七，職官，名宦，選舉，科目，鄉貢，例貢(附)卷居八，宦階，誥錫，任子，葬祭，武科，武階居卷九，人物，孝義，文苑居卷十，列女居卷十一，祥異，雜志居卷十二，藝文居卷十三至十六。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武鄉縣志六卷 清乾隆五十五年刻本

清白鶴撰。鶴字秀千，滿州鑲白旗人，出身翻譯生員。清乾隆四十八年任武鄉縣知縣。按武鄉縣志，兩修於明萬曆間。入清以來，自修于順治乙酉縣令李堂長，再修於康熙壬申縣令高卓人，三修於戊申縣令張少江，又修之而未就，今所傳者僅康熙以來耳。此書輯編於乾隆五十四五年，其義例一本舊志，略參今增減，間出新意，有舊志所無而此本新增者，如疆域既分界畫，而道路之經由、關隘之險要皆附其下，所宜週知；人物有忠烈、寓賢，尤關人心風俗，亦大允宜分門目。舊志缺遺，是書此志新補增。有舊志簡略而此本加詳者，如田賦門中舊志未曾舉兵餉諸支，而兵額支馬之額俱未及詳；又倉儲關乎民食，而積貯之數舊志亦不具，此本皆分門詳列之。凡此類皆足備改進之處也。書凡六卷，分門共十有九，計卷一為建置、星野、疆域、山川、

關隘、城池，卷二為公署、學宮、祠廟、賦役、兵防、置郵、風俗、災異、古跡、塚墓，卷三為封爵、職官、名宦、選舉，卷四為人物、文苑、忠烈、孝義、隱逸、寓賢、列女、外志，卷五與卷六為藝文。

武鄉縣續志四卷 清光緒五年刻本

清吳匡撰。匡字書年，浙江吳興縣人，出身監生。清光緒二年任武鄉縣知縣，四年調補介休縣知縣。按武鄉縣志自清乾隆五十五年知縣白鶴纂修後，義例雖非新，敘而紀門（紀事）較舊本增進不少，略足從人稽閱。此書撰修于光緒五年，純為續白氏（舊）本而作，故體例亦皆依白本為準。吳匡自序有曰：「前志所訖凡八十餘年事蹟，有可稽考者，悉追訪舊蒐，纂輯成編，體例悉準前規，條款略增新事」云云。此書編輯之方法，觀此即可知矣。全書四卷，首冠圖，無類目，其排次：建置、城池、公署、學宮、祠廟、貢賦、兵防、置郵、風俗居卷一，災祥居卷二，及卷三，古蹟、職官、選舉、人物、文苑、忠烈、孝義、隱逸、列女、藝文居卷四。

屯留縣志一卷 明弘治八年潞州志附刻本

明馬暾撰。暾撰有潞州志十二卷，已著錄。潞州志凡十二卷，中有五卷及第十二卷為敘述潞州本郡之沿革，六卷至十一卷為本州所屬之六縣志。此書即為所錄六志之一，當全書第七卷。按潞州在明洪武時，直隸山西布政司，領長子、屯留、襄垣、潞城、壺關、黎城六縣。此六縣舊無專志，屯留專志最早者修于明嘉靖乙未，其書已未得，疑本此志而成也。此書卷帙雖簡，然大体粗具，已足備當日之徵。今所見志錄本已殘（缺），而此書又在嘉靖以前，又何啻為山魏然僅存，尤足寶矣。全書今三十四類，首為建置沿革志，次為邑名志，又次為分野志，又次為疆域志、風俗志、形勝志、城郭志、山川志、土產志、田賦志、戶口志、公署志、學校志、壇壝志、宮室志、橋梁志、鋪舍志、閭里志、寺觀志、祠廟志、陵墓志、古蹟志、職官志、封建志、名宦志、流寓志、人物志、

孝義志、列女志、科貢志、玄釋志、方伎志、災祥志、詞翰志，分散之中，除分野為一系，兒州志及流寓志未有載，然脩者多有本說也。

屯留縣志四卷 清雍正八年刻本

清甄爾節撰。爾節字竹亭，號鷹川，陝西膚施縣人。清康熙辛卯舉人，清雍正六年任屯留縣知縣，清廉勤慎，聽訟公明，所以得民之景仰。按屯邑舊志，叙修于明嘉靖乙未，至清康熙癸丑，邑令屠遵後以鼎修舉之，亦所以記其形勝，列其戶口，表揚其人物，堅以範，華有成書，已足信今而傳後。此自癸丑以後，又五十餘年未有續修者，此書蓋輯於雍正八年，所為廣續屠本而作，然大抵本諸山西通志、郡志等書，而摘段摘句，雜集而成，所採錄多出確有明徵，援實考覈，稍涉疑似，均不著錄。舊志多有缺遺，綱目亦紊，此書條例分明，且於攷據前志，擇以當時功令有關治體者，如兵防、郵遞、烟墩、隙地、鄉甲、戶口、稅課、徭役、農官、學田等項，均分類補入，非泛泛之志書可比也。全編四志，卷一為天文志，下分星野、祥異，為地理志，下分疆域、山川，為建置志，下分建

置沿革、封建、城池、公署、職官、學校、羣祀、驛傳、兵防、橋梁。卷二爲政事志，下分田賦、徭差、課程、鹽法、坊里、鄉甲、風俗。爲人物志，下分選舉、名賢、忠孝節義、科貢、隱逸、流寓、遷徙、封蔭。卷三爲備考志，下分古蹟、寺觀、牌坊、陵墓、仙釋、方技、羣材。爲藝文志，下分御製、碑記、跋、論、辯、命、箴、歌。卷四爲賦、墓誌銘、啓、詩。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屯留縣志八卷 清光緒十一年刻本

清劉鍾麟撰。鍾麟字玉亭，湖北昌平縣人，出身進士，清光緒六年任屯留縣知縣。按屯志明季遺缺，其傳存于今之最古者爲清雍正八年纂修本。書大概尚可稱確，惟核之過嚴，則不免有疏漏紕繆之處。如職官選舉兩款，自漢及明所述寥寥，殊爲罣漏；且自明以兩款載于每人之下，多臚列事蹟，未有年表作之。此書修于清光緒六七年間，上距雍正志已百五十餘年矣，向除纂續志之缺漏，能細密訂補之外，于續圖及封域、疆域沿革、城池、山川均能詳核史志，博考地志，斟酌寫叙，以補雍正舊志缺蔽。載叙山川，前向不詳，脉絡先幹後支，川記經流。田界及舊志宜備載距城里數、經過村莊者，皆舊志失記，而此編之補其闕者也。書分八卷，卷一星野、祥異、沿革、疆域、山川、封建、古蹟、陵墓、城池、公署、學校、祠廟、寺觀、

驛傳、兵防居卷二，田賦、儲蓄、課程、鹽法、坊里、鄉甲、風俗居卷三，職官、宦績、選舉、科貢居卷四，名賢、列女、隱逸、流寓、仙釋、方伎、封廕、牌坊、陵墓居卷五，藝文、雜紀、雜說居卷六至卷八。

鳳臺縣志十二卷 清乾隆四十九年刻本

清林荔撰。荔字不詳，福建莆田縣人，出身舉人。清乾隆四十四年任鳳臺縣知縣，陞貴州麻哈州知州。按鳳臺舊為澤州地，澤州之名始自隋開皇大業，及清雍正六年陞州為府，隸山西，而以鳳臺附郭縣。成縣以來，未有修志，此書蓋創編者也。按附郭縣志與他縣志不同，他縣祇記一邑事蹟，首縣附立府城，如府縣共一文廟，自應備載，而他府屬之事，則當分別登列，是書編修，此點尤為經意，且於舊州志、舊府志體例載述之論，頗有糾訂。而隨補城、舊州志每門冠以小序，大率勦襲陳言，鋪張頌美，最為陋習，是編一革其舊，且于選舉、官階兩門，歷代異制皆為詳考史傳，博採碑碣，揭名于首，令閱者一目瞭然。至列門首應行考辨者，如均詳注於後，又如府志及舊州志山川分列

四境茫無倫次，此書特為纘山海水經諸書，并親歷其地，詳考異同，究明山脈發脈、水之源流，或岸下泉出，水由地繞，務使經絡相通，支派相貫，雖昔往籍間有不符，要以目睹為據，更為切實也。書修於清乾隆四十九年，凡二十卷。卷一為沿革、星野、疆域，卷二卷三為山川、城池、公署、倉廒、學校、壇壝、形勝、關隘、津梁、營汛、驛鋪、里甲、田賦、鹽法、土貢、物產、風俗、歲

時、禮俗，卷四卷五為封建、職官、學職、武職、宦蹟，卷六至八為選舉、武仕、封蔭、人物，卷九卷十為文苑、孝義、隱逸、僑徙、方技、仙釋、列女上，卷十一卷十二為列女下、祠廟、寺觀、古蹟、陵墓、紀事，卷十三至十八為藝文，卷十九二十為雜錄、雜志、輯錄之實，載有石刻、故事、拾補，祈志之未備者。

寧臺縣續志四卷 清光緒八年刻本

清張貽瑄撰。貽瑄字瑤卿，山東海豐人，縣出身貢生，清光緒六年署任寧臺縣知縣。按寧臺自清雍正六年改附郭縣，至乾隆四十九年知縣林芳始纂修志乘，然載述叩已簡備，縲門數至為完善，自是歷為定本。此書修於清光緒八年，大體悉遵林本之成式，增補續成之，於諸類之無可續者，仍舊不敘。所續之事，諸少於，則合而為一，附其類於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末。類成、卷辰一門，職代曠典，則增錄卷首。又舊志有里甲而無村莊，此書則按方隅敘詳，內增入各繪其圖，以備考核。而則舊志無寺廟及正行，是編增載於選舉內。此其異舊志之異者。書凡四卷，其增續者計卷一有疆域、城池、公署、倉廒、學校、壇壝、關隘、津梁，卷二有里村、田賦、鹽法、職官、學職、宦績、選舉、武科、封蔭，卷三有人物、文苑、孝義、方技、列女，卷四有祠廟、塚墓、紀事、藝文、雜錄、雜志、

黎城縣續志四卷 清光緒九年刻本

清鄭灝撰。灝字不詳，四川大興縣人，由廩貢生。清同治十二年任黎城縣知縣，光緒五年改纂修此志。按黎城在隋時曾改城，同立為縣，自●明中葉，縣人靳維精始輯為志，閲百餘年至康熙壬戌，重加纂輯，是時靳志已燬於兵燹，不可得見矣。康熙而後，又二百餘年無賡續者。直至光緒五年，鄭灝始重為修輯，任草稿未就，而適量移永濟●，乃依康熙舊本手

定凡例，略為排比，而增其有關考證者，别為補遺糾謬附錄（列諸篇末、以資參考）卷。其四卷名曰續志，灝自序有曰：縣舊志之書雖續也，未能半羞于舊、而所補正者，或且過焉，則以網羅新聞，難于因力，鑽研故紙易于見功，余自顧不能，多見甚諸以是義，附諸不休之義，未竟之緒，需有望于來哲。序之以始黎人，必有以余言為徵信者云云，觀上諸言，全書纂修之意旨可知矣。書凡四卷，卷一為地理志，田色、疆域、城池、山川、

古蹟、政事志，內包户口、田賦、職官、公署、學校、祠祀、寺觀、紀事。卷二為人物志，內包選舉、名宦、名賢、孝義、文苑、材能、流寓、方技、仙釋、列女。卷三為藝文志，內包詔、賦、傳、碑記、墓誌。卷四為補遺，下分沿革、山川、古蹟、物產、寺觀、紀事、名賢、流寓、鄉宦、祠祀、列女、藝文。內糾謬，下分沿革、城池、山川、古蹟、紀事、名賢、忠節、流寓。又附錄，下分書目、碑目、井作誤之處。尚能引據古籍、勘查輿地以證之，非無稽之談也。

黎城縣志一卷　明弘治八年潞州志附刻本

明馬暾撰。暾字錫蕃，已詳前撰有潞州志十二卷。下。十二卷中前五卷及第十二卷爲紀述潞州本郡之事，六卷至十一卷爲所屬之六縣志。此書爲第八卷，爲縣志之一，當全書第十一卷。按黎城舊無志書，此最早，其首載此本，雖述說簡陋，然一縣之山川、人物、疆域、形俗，略可窺見大略。至明中葉，縣人靳□□特纂修時，當本此書而成，是此本特古之功不可沒也。全書分三十四類，卷首爲建置沿革，次爲邑名志、又次爲分野志、又次爲疆域志、風俗志、形勝志、城郭志、山川志、土產志、田賦志、戶口志、公署志、學校志、壇壝志、宮室志、橋梁志、鋪舍志、閭里志、寺觀志、祠廟志、陵墓志、古蹟志、職官志、封建志、名宦志、流寓志、人物志、孝義志、列女志、科貢志、仙釋志、方伎志、災祥志、詞翰志，各類之中，除分野一系之州志、已見州志外，條理分明，有序可敘也。

榆社縣志十卷　清光緒七年刻本

清王家坊原撰，葛士達重訂。家坊字不詳，浙江麗水縣人，道光己酉拔貢，同治癸丑以□□，光緒六年署任榆社縣知縣，防堵有力，保陞以直隸州。士達字不詳，江蘇上海縣人，出身由軍功歷保知縣，光緒六年題授榆社縣知縣，九月到任，辦理賑務出力，保陞以直隸州知州。在任保補，著有遠志齋詩文稿六卷、戒惟□□志書□學齋雜錄二卷。按此書原爲家坊纂修，因其志字迹漫漶，勘閱讀，且相距已百餘年之久，故重爲編輯，書未成而去任。士達繼任後，取而整訂之，書成詳敘印行，遂爲是書矣。士達自序曰：前署縣事王公家坊輯而未竟，適達奉命承之是邦，邑紳士錄叢請更爲訂，復取而刪其繁蕪，去其複冗，訂其紕謬，補其缺軼，其它條例之不合者，次序之倒置者，遂一整齊而之，非敢謂爲異同，無非是以資改之考證而

已云云、今觀全書，大体尚佳，如甲王書未為之處士達訂證之，其不少，如節子之事，修志列入人物志，兹志列入宦蹟，固為當，孫王稱特為標列封爵一門，更不合縣志体，意裁此宜刪去之，而於古蹟、冢墓城下附匣文說，較為書均嚴核，有條也。全書十卷，卷一為輿地志，下分分野、沿革、疆域、城池、関隘、驛鋪、鄉鎮、山川、橋梁、古蹟、坊表、物產；卷二為田賦志，下分額田、戶口、正賦、丁徭、雜徵、起解、留支、

壇廟、倉儲；卷三為學校志，下分學宮、學額、崇祀、書籍、書院、義學、祭器；卷四為邑官志，下分宦蹟、知縣、縣丞、主簿、巡檢、典史、教諭、訓導、外委、四屬；卷五為選舉志，下分徵辟、甲科、鄉科、選拔、副貢、歲貢、例貢、武科、吏掾、封贈；卷六為人物志，下分功烈、忠孝、義行、文苑、列女、方技、方外、流寓；卷七為典禮志，下分慶賀、開讀、祭祀、鞭春、救護、祈禱、蒞任、講約、迎學、賓興、鄉飲、四禮；卷八為營建志，下分官署、公廨、倉廒、祠廟、庵觀、塚墓；卷九為藝文志，下分史傳、碑記、文告、雜詩；卷十為拾遺志，下分災祥、雜識、舊序、捐貲、姓氏。書末為補遺三則。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河曲縣志四卷 明萬歷二十六年刻本

明萬歷苗朝陽撰。朝陽字慎齋，邑人，萬

進士。明萬曆間歷官應天府府丞、太僕寺少

卿，侍經筵，禮科都給事中。篤學力行，清廉

耿爽。萬曆辛丑年八十有六而卒。按河曲縣志啟

修于明嘉靖七年，草創未成，無多精彩。此書

乃續修嘉靖本而作，分門別類，紀載較為周

詳，而流傳于世不絕如綫，其可貴也。是書編纂

大意，朝陽自序言之甚明。序文曰：邑志纂自

南城王公於嘉靖七年，延今七十餘載，中間事

變之史，紀載之缺，其如續指要者，如城垣包

砌，官兵添設，名宦、鄉賢之祀，官師、貢舉之

詳，皆所未誌。此補輯之不無所待，而亦不可緩

也。余不佞，始妄竊昧為之采輯，蒐往以稽

典故，詢時事，而因其因。如星野、山川、廟舍之類

而不病於龍袞，為文者入。如城隍、兵馬、錢穀、選舉、

節烈之類，而不嫌於增。可刪者刪，如閑老、營入

角等皆河曲攸地，舊誌皆載，今三關誌詳矣，

庶錄之，徒贅也，故不嫌於削。至編次或紊

者正之，傳聞而疑者闕之。間有一二討論、

無就要一時利弊而論著之云云。今現全書凡四卷，除

分目立類，尚有可議者外，其他各類所述尚稱

細密也。通編共四卷。卷一為形勝、圖、疆域、物

產、賦稅。卷二為文武，下分守令、典史、學諭、

驛守、名宦、鄉賢、孝義及節烈、耆德。卷三

為科名，下分甲榜、乙科、歲薦、武科、薦辟、

貤封、例授。卷四為藝文，雜集、訪、紀異、

大同府志三十二卷 清乾隆四十一年刻本

清吳輔宏撰。輔宏字不詳，安徽歙縣人，出身貢生。清乾隆三十五年任大同府知府。按大同府，秦以前之舊名為雲中郡，自秦始改為大同府，迄清因之，管領大同、懷仁、山陰、應州、渾源州、靈邱、廣靈、陽高、天鎮、豐鎮廳十縣。其志明有正德間知府張欽纂修本，作八卷，四庫曾著錄于存目之中。下此者明代未聞有所輯本。入

清以來，首有順治九年修本，稱雲中郡志。次即此本也。此書纂于乾隆四十一年，較舊志詳覈，而有義法，非從前諸作所可比。如其敘山川不以州縣為斷，而以山川為主，其串州縣，使其陰陽向背，脈絡分委，瞭如指掌，不至有重見疊出、四分五裂之弊。又如舊志列科甲，明以前概置不錄，且載進士舉人，明經而不及武科。是編則自漢至元，皆搜羅增補，并補錄武科，以完大同一歷代科第之全

觀，且徵文武並重之意也。凡此皆是書改善中之犖犖大者。他如更革舊志之綱目，與商訂舊文之得失，要之皆有精論，非一二語所能盡也。全編三十二卷，分門凡二十有二，計卷一為沿革，卷二為星野，卷三為疆域，卷四為山川，卷五為形勝，卷六為古蹟，卷七為風土，卷八為巡幸，卷九為封爵，卷十卷十一為職官，卷十二為建置，卷十三為賦役，卷十四為學校，卷十五為祠祀，卷十六為兵防，卷十七卷十八為宦蹟，卷十

九至卷二十為選舉，卷二十一至二十三為人物，卷二十四為列女，卷二十五為祥異，卷二十六至三十一為藝文，卷三十二為雜誌。

大同府志三十二卷 清乾隆四十七年重校刊

清吳輔宏原撰 文光續補 四十七年本 輔宏仕履詳前編 文光字華亭 滿洲正白旗人 乾隆四十六年任大同府知府 按此書本為輔宏所撰成于乾隆四十一年 已刊訂行世 以其舛錯字面及空格之處 多有未校 乾隆四十七年 文光繼任大同府時 復就原版參校刪補 梓行于世 遂為今日流行之乾隆大同府志也 是書本詳前後而有錯誤 加以文光訂補 更稱精備 前書文光自

序文有曰 余於辛丑歲來守斯郡 閱志乘 自順治壬辰纂梓而後 繼前守吳輔宏于乾隆丙申歲輯脩 剞劂成編 較舊志自維詳審 而舛錯字面及空格之處 猶多未檢 因稟商請各憲 蒙允准整釐覈重刊 爰將吳守所輯郡志 悉心更訂 復事參徵 細加刪削 以期詞意胥歸醇正 行次無復闕殘 事昭慎重 而字畫無再有殽雜 俾無訛舛之虞 讀者觀上

語言 當知更深知提本重訂之意也

四曲縣志四卷 清順治七年刻本

明苗朝陽原撰 清馬雲舉增修 朝陽籍履已詳前文 雲舉號嵋輪 以蘇崑山縣人出身進士 清順治四年任四曲縣知縣 按四曲志自明萬曆間邑人苗朝陽重修後 分類精密 敘述較詳 崇禎三年冬遭流寇王加應之變 梓板盡付回祿 嗣經崇禎七年邑令錢永守復修 始成編流傳 而苗本亡不絕者如綫耳 此書首為

于清順治七年 依據朝陽原本而增續者也 故一切体例 悉用仍不改 但苗本訛較甚 諸舊志完善 然其竄易處亦復不少 如分類列目 于人物宦科第特詳 而未及沿革 山川 風俗 田土諸科 且于本縣兼管之四西蒙古地界 列入第四卷 並藝文末卷 載隸疆域下 皆非其志乘体例 苗本既錯誤于前 而此書又不改正于後 殊失脩續志之意矣也

河曲縣志八卷 清同治十一年刻本

清金福曾撰。福曾字葆卿，河北清苑縣人。出身監生，祖籍浙江。清同治五年任河曲縣知縣，八年以防河出力，保奏以同知升用。按此書之前，有清道光十一年縣令曹春曉重修本，四十餘年未有續纂。是編即據曹本重修者也，故卷一下題「楚南心田曹春曉編集，古越葆卿金福曾增修」，款式全書形增補。按福增序文所言，知其多出于舊城黃惺齋所著縣志采遺之卷之中，蓋採遺之刻，雖舊志僅十餘年，或不盡有魚豕之訛，故所採多系，亦甚仍其舊也。是書較舊本增進者多，如舊志以本縣兼管之河西蒙古地界列入第四卷，其藝文末此本移入疆域，俾各從其類，而合志體。又如舊志風俗類不載時令，是編亦為增設，皆前所長也。舊誌均為四卷，此志擴為八卷。計卷一為宸章，有文、序、贊、聖諭、碑、

上諭、御製詩、御書匾額、欽頒書籍。卷二為典禮類。卷三為星野類。卷四為疆域類、學校類、壇壝類、公署類、廟宇類、坊表類、邱墓類、賦役類。卷四為職官類、人物類。卷五為選舉類、風俗類、物產類、兵防類、祥異類。卷六至卷八為藝文類。各類之下，多有小目，繁而多，不及備列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五臺縣新志四卷 清光緒九年刻本

清徐繼畬原撰，清孫汝明、王步墀增補。繼畬字松龕，邑人。清同治時為閩省巡撫。汝明字不詳，河北大興縣人，出身進士，光緒三年任五臺縣知縣。步墀字亦不詳，以西南城縣出身舉人。清光緒向繼汝明任職，撫此書原由繼畬所輯。繼畬以學問才識見稱于邑，所著書由國荃曾費些綜核，蘭明義精文贍，惜只殘三卷而卒，所缺鄉善、列女、藝文三題目，由光緒三年汝明任是邑時，曾集邑紳士重編為增續，未及付梓而卒，光緒八年步墀始訂續所行而自復輯巡幸及疆域、城池、山川、鄉村四國為卷首，於是始成今日流行之本也。全書共四卷，前三卷為原輯，第四卷為續集輯。計卷一為分野（補晷度）、沿革、疆域（補鄉村）、鋪遞、營汛、氣候、城池（補寨堡）、治所（衙署）、學校、祠祀（原附見，補廨宇）、坊表、市集）。卷二為山水（古蹟、寺觀原附見，補橋梁）、土田（補賦稅）、水利、生計、風俗。卷三為名宦（補官師題名）、人物（出仕、未仕）。卷四為人物續（出仕、未仕、鄉善附科目題名）、列女、藝文、雜錄。

定襄縣志八卷 清康熙五十一年刻本

清王時炯撰。時炯字晉予，號萬先，廣東樂會縣人，康熙庚午舉人，康熙四十六年任定襄縣知縣。按定襄舊志，叙于明萬曆己卯縣令安嘉士，掇拾郡乘之遺，手披成帙。萬曆丙辰，縣令王立愛鋭志重修，彙為八卷，視舊志加詳。自王書後，近百年而未續修，此本首奉輯于康熙五十一年，即增續王書而成，體裁、義例，悉遵王書，故而是書之芳型、亦依照無改，如名宦、鄉賢、事蹟、行誼、傳可分載，而刪王志列名宦于官師，列鄉賢于人物，雖足表彰，究非體制，而此本仍無所變更，無失增重修之意義也。全書八卷，卷一為地理志，下分沿革、星野、疆域、形勝、山川、都里、烽堠、水利、坵墓、古蹟、集場、風俗。卷二為建置志，下分城池、縣治、學校、公署、坊楔、鋪舍、橋梁、兵防。卷三為田賦志，下分戶口、地糧、經役、里甲、郵傳、課鈔、匠役、屯田、物產。卷四為秩祀志，下分壇壝、寺觀、祠廟。卷五為官師志，下分守臣、知縣、縣丞、主簿、典史、教諭、訓導、巡撿、倉大使、訓術、訓科、僧會、部使、名宦。卷六為人物志，下分薦辟、鄉舉、進士、鄉貢、應例、掾局、武功、武舉人、武進士、世襲、封贈、恩蔭、鄉賢、孝義、節烈、隱逸、流寓、僊釋、賓耆。卷七為災祥志，下分災異、祥瑞。卷八為藝文志，下分碑文、墓誌、祭文、詩詞。

定襄縣志八卷 清雍正五年增補康熙五十一年刻本

清王會隆撰。會隆字戡斯，山西北霸縣人，出身例監。清雍正二年任定襄縣知縣。按定襄志自明萬歷丙辰縣令王立愛重修後，特舊本之殘缺遺失者均為之補序，纏核舊志，並以新裁，遂編成為一函成書，至此越九十餘年，至康熙五十一年，縣令王時炯復續而潤色之，未歷存真，芟繁潤藻，嚴其詞義，詳于事蹟，堪為定邑志書之可貴者也。此本修于雍正五年，上距舊志僅十六年，故其書僅為增續，而非重訂，且全書版刻即用舊本原本，不過將增修之新補刻于後耳。會隆前有序文，其言曰：余以冀北庸流，承乏襄軍，每披閱往牒，旰衢暇事，不禁切續貂之志，故于修書之暇，與邑之紳士，參訂續著，凡書其要，總歸于勵人心，振風俗，以期共為正人君子，前此相印不愚于無愧，厥心為何告無累于襄民矣云云。讀者視此言，當可知其編修之意也。

續修稷山縣志二卷 清光緒十一年刻本

清馬家鼎撰。家鼎字梅卿，浙江紹興縣人，清光緒七年任稷山縣知縣。按此書修于清光緒十一年，前此者有同治間修本，增續抗元以前可觀，是編即本續同治本而作，其第為修意旨，家鼎自序嘗言及之，其文曰：自明季創志以來，至我朝康熙、乾隆、嘉慶、咸加修輯，同治間復廣續之，其間山川疆域無可增益，而文章節義之倫，有足以踵前志之闕，其間因而弗書，未免湮沒可慨。余延紳士博採廣搜，不日稿成，鄭重省局，以筆削之役，始付剞劂云云。全書僅二卷，其所續增者計卷一輯，建置、城池、祀典、學校、紀恩、戶口、兵防、職官、宦績、選舉、人物、孝義、藝術、祥異、藝文，卷二為列女。

趙城縣志八卷 明嘉靖間刻本

明賀國定撰。國定字不詳，河南新鄉縣人，由舉人明嘉靖四十一年任趙城縣知縣，務守官箴，政平訟理，愛民課士，弊革風清，為政三年，甚得人心。按趙城縣志舊無存，此書修于明嘉靖四十五年，蓋亦訂續舊志而作，非創舉也。其書共分八大綱六十二小目，体例類目，尚屬清晰。國定自序有曰：壬戌歲，予尹是邑，詢及誌書，咸曰已為散闕，予竊憂之，乃請教諭王君念搜于要令舊簿之餘。乙丑歲，已集成稿，將付諸梓矣，皇上憂臨邑被寇患，民多瘡痍，遂改余知臨，以撫之，未遑刻也，所貴遺緒全教，兩托王趙二寅長成之。岐山竇君經、繼王君來諭邑庠，有學行，余復托之校正，蓋正訛刪益，繁缺焉。是歲冬，王趙二君董幕，林君各捐俸，聚梓人於肆，供其饋廩，程其工能，越來歲三月，鋟梓成帖云云。觀上敘言，可知此書編刻之巔委矣。全書八卷，卷一為輿地志，下分沿革、分野、形勝、疆宇、城池、山川、景致、風俗、坊里、街巷、市廛、橋梁、鋪舍、古蹟、丘墓；卷二為宮室志，下分公署、壇壝、祠宇、牌坊；卷三為學校志，下分文廟、碑亭、書院、泮池、射圃、社學、書籍、祭器；卷四為武備志，下分教場、兵役、戎器、鄉堡；卷五為食貨志，下分戶口、田畝、賦稅、課程、六房役、物產；卷六為秩官志，下分官制、宦籍、名宦；卷七為人物志，下分仕版、甲科、鄉科、歲貢、例貢、辟舉、鄉賢、武弁、流寓、孝行、貞烈、尚義、仙釋；卷八為藝文志，下分圖、說、詩、賦、銘、箴、詞、雜附、御祀文、序、記。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趙城縣志八卷 清順治十六年增補明刻本

清安錫祚撰。錫祚字不詳，山東章丘人縣壬辰進士。清順治十二年任趙城縣知縣。德性醇樸，理學淵深，在任頗能周知疾苦，体恤民隱，一時政績甚優。按趙城縣志敝本不可考，但傳世之最古者為明萬曆四十年知縣賀國定編修本。賀本而後，至明崇禎時知縣黄纘祖曾為增續，惜未梓行。焉賀志共分八大綱、六十二小目，体例甚佳，且敘述亦頗簡而嚴。其自序有曰：「披卷之餘，趙之山川形勝、土田戶口、人才、政事、風俗，咸當盡在目中矣。」誠非虛言。此書修於順治十六年，純續賀志而作，且板刻即就賀本重印，不過將應增者加刊數頁而已。錫祚序文有曰：「唯邑紳士非單慶以增補志書為請，因旁求紳士採集成帙，而更得博學有聞之士重其事，只一端之口，吾不敢或泯，務期名必

當實，足為世道人心所寄賴，即是而粉飾華詞，文雖爾雅，擯弗錄焉。是役也，特以補前之所未備，非敢曰塗飾丹青，踵事增華為也」云云。故讀者觀此言，當知其書之旨趣也矣。

趙城縣志三十七卷 清道光七年刻本

清楊延亮撰。延亮字不詳，湖南長沙縣人，進士出身。清道光元年任趙城縣知縣。按趙城縣志自乾隆庚辰縣令李升階纂修後，六十餘年未曾續編。道光七年邑令楊延亮纂輯此本，雖名增續，實重書而作，但據原序文所言，知趙邑地理之沿革、營驛之更改、風俗人物之流傳，原可考者，已十還四五矣。原書所敍述，大抵與舊志不差，惟分門別類，有與舊志本不同者，而分門排次之先後，竟有與一般志書相異者。如述輿地，地志皆無不皆首沿革，次及疆域，此本則獨以首疆域，次沿革，蓋以輿地必先有疆域而後沿革因之具焉。且疆域乃國制也，考之史地理志，書郡縣名悉從制，原下注曰故名某，某年更名某，某年某所，某分置某首入，皆言沿革也，而修志而不知宜倒置焉。此點雖與眾異，而所本則古也。趙志舊本另有關隘一類，本書另有形勝，此編則并載之，以關隘形勝皆依山川而見者也。且李志所列形勝，羅雲、營田二堡，亂石灘、秦王嶺，四者皆邑。羅雲、營田乃西南二村落，亂石灘僅地之瀕于汾者，再如秦王嶺，或云在浮山縣，或云在靈石縣，而邑實無所地，尤不宜仍舊志而誤書也。凡此諸端，皆是本獨出卓越之處，非他志書所及者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全編共三十七卷，卷一為疆域，卷二為沿革，卷三為星野，卷四為山川，卷五為城池，卷六為坊里，卷七為署廨，卷八為驛舖，卷九為營汛，卷十為津梁，卷十一為水利，卷十二為倉儲，卷十三為賦役，卷十四至十七為學校，卷十八為風俗，卷十九為物產，卷二十、卷二十一為職官，卷二十二、卷二十三為科目，卷二十四、卷二十五為仕籍，卷二十六為封蔭，卷二十七為壇廟，卷二十八為古蹟，卷二十九為陵墓，卷三十至三十二為列傳，卷三十三至三十五為藝文，卷三十六、卷三十七為雜記。

陽城縣志十六卷 清乾隆二十年刻本

清楊國善慶撰。善慶字又餘，湖南岳陽縣人，舉人出身。清乾隆十七年任陽城縣知縣。按陽城縣志，自叙修明志時而入清以來，順治庚子、康熙二十年，此為三修矣。書成于乾隆二十年，上距康熙舊志已七十載。舊志分門別類，頗多淆雜，如學校、藝文、廟宇為一事，乃以學校附于公署，而別學宮文廟列之祀典，此為失倫。此本于此總為更正，惜其目而不分綱，書為畫首耳。又舊志未述山川廟寺等門，每有缺誤，是書各為考訂，附著于各條之下，俾得失分明，瞭然。如山川類千峯嶺下述曰：在析城西，仄徑絕壁，下與瞰清溪，後人數往下。更附辨說曰：舊志在縣西南四十里析城山之西，然志言析城在縣西南七十里，於此又言在析城西，而反云四十里，誤矣云云。於此足證其體例之明核，要不混亂也。通編共十六卷，計卷一為分野、建置，卷二為山川，卷三為城池、壇廟、學校、官署、風俗，卷四為田賦、物產、古蹟、災祥、賑卹，卷五為職官，卷六為選舉，卷七為選舉、仕籍，卷八為宦蹟，卷九為人物，卷十為忠節、孝友、文苑、義行、隱逸，卷十一為列女，卷十二至十五為藝文，卷十六為志餘。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沁水縣志十卷 清康熙三十六年刻本

清趙鳳詔撰。鳳詔字不詳，江蘇武進縣人，戊辰進士，清康熙三十三年任沁水縣知縣。沁水縣志創修于明成化間邑人戶部尚書李瀚。其後邑令唐文魁于隆慶間又修之，分禮、樂、射、御、書、數六冊。至萬歷時邑人兵部尚書張五典復為重修，為上下二冊，而志板悉無遺存。入清以來，有邑令丘璐曾爲重纂，雖視唐張諸本加詳，然以

成書太迫，貽誤甚多，且爲時豈順治已亥，兵戈甫息，而文獻亦難徵考，故至康熙三十六年而有此本之作也。舊志做扶風体例，列綱凡十，爲目六十有九。此書綱猶仍舊，而目則略爲增改，計有七十三類。為舊志所述者，有簡說，是書記所見到者，亦能詳爲訂補。如版籍一門，上関國課，下繫民生高下贏縮，推究因核之最詳，以為文書案冊具在可存也。舊誌本數頗多訛，款亦未備，

殊難作令而傳後。此書於全錄舊文，摘其外漏者細加駁正，復照全書整定于後，務使原委詳明，總撮脈合，庶觀者瞭如指掌，不致目眩。梦然即此一端，可知全書編纂之慎密，不苟也。全書十卷，卷一為地理，下分分野、沿革、疆域、山川、形勝、古蹟、十景。卷二為建置，下分城池、縣治、学宮、署、坊表、廟壇、鋪舍、村鎮、市集、岩堡。卷三為風俗，下分本業、習尚、禮節、節序、

祈報。卷四為版籍，下分里甲、田糧、戶口、雜稅、起存、学田、鹽法、土貢、物產。卷五為官師，下分縣令、縣丞、主簿、典史、巡檢、教諭、訓導。卷六為選舉，下分徵辟、進士、舉人、明經、贈封、世爵、恩廕、儒士、例貢、武舉、武職、雜職。卷七為人物，下分孝友、節烈、品望、義門、隱逸、智謀、列女、方技。卷八為祠祀，下分祠廟、壇墠、寺觀、陵墓。卷九為祥異。卷十為藝文，下分賦、詩、記、說、文、銘、奏疏、祥文、文告、詩。

沁水縣志十二卷 清光緒七年刻本

清秦緗丙燡撰。丙燡字不詳，河北大興縣人，原籍浙江紹興縣，出身監生，光緒六年任沁水縣知縣。按沁水舊志，多出于名公巨卿之手，歷經數修，折衷至當。如山川一門，經明萬曆時邑人兵部尚書張五典總核地形龍脈，總叙成文，立意甚遠。清順治己亥邑令卸璐西復撮其大要，改為總論，并標山川名目，以景物附綴其下。若倒互錯亂，於核實攸作永久之楷範。故康熙、雍正兩次之修本續志，對于舊志張五典舊說本皆不遑少加改訂，未能嚴大修正也。此書修于光緒七年，乃繼續嘉慶辛酉邑令徐品山所編者。對於舊志，大体因仍，從于小處節目累加以删訂。此舊志于選舉門中，每名下必詳叙里居，未免繁冗，此書標明科分年分，俾閱者一目了然，以歸簡便。又如舊志于官階外有武勳恩榮議叙等目，亦形瑣碎，是編則將武勳並入官階、職銜，附于各段，庶幾有條而不紊也。全書分十二卷。卷一為星野，下分星圖、星占。卷二為方輿，下分沿革、疆域、山川、津梁、形勝、古蹟、十景。卷三為營建，下分城池、堤防、學校、公署、兵制、鋪舍、村鎮、市集、寨堡。卷四為風俗，下分本業、習尚、禮節，以節序、祈穀。卷五為貢賦，下分田賦、丁徭、存留、鹽法、里甲、倉儲、稅課、耤田、典農倉、學田、義倉、土貢、物產。卷六為選舉，下分徵辟、進士、舉人、明經、武科、世爵、官階、封贈、恩蔭、鄉飲。卷七為職官，下分縣令、縣丞、主簿、典史、巡檢、教諭、訓導、宦蹟、封爵。卷八為人物，下分孝友、節烈、品望、卓行、文苑、隱逸、列女。卷九為祠祀，下分壇廟、寺觀、陵墓、義塚。卷十為祥異，下分紀歲、兵燹。卷十一為藝文，下分奏疏、文告、舊志序、說、銘、碑記、雜著、賦詩。卷十二為志餘。

陽城縣志十八卷 清同治十三年刻本

清賴昌期撰。昌期字際雲，湖南善化縣人，科第不詳。清同治七年任陽城縣知縣。按陽志自乾隆乙亥邑令楊善慶續修後，以來百有餘歲，未曾重纂。此書輯于同治十三年，乃本于增續楊本而作者。楊本立類不分綱目，未為盡善。此本則揭其大綱為十四門，而以小目屬之，按類相從，不致淆雜。又楊本所述山川均分列四境，茫無倫次。此書于山仿禹貢例，以水為界，分隸為五條；川則仿水經注體，敘其自其已入縣界或已出縣界者，概從略焉，亦是諸端皆此本之較舊志改進者，所可謂之佳本也。全書凡十八卷，以卷首目為卷一，實有十七卷。計建置沿革居卷二，方輿居卷三，下分山川、城池、疆域、關隘、津梁、形勝、古蹟、官署、壇廟、塚墓。賦役居卷五，下分風俗、稅課、丁戶、里甲、物產。學校居卷六，下分祀典、圖考、樂譜、舞佾。職官居卷七，下分表、傳二種。選舉居卷八卷九，下分科甲、武科、仕籍、薦辟、襲廕。人物居卷十卷十一，下分宦業、忠節、孝友、文苑、義行、隱逸。列女居卷十二卷十三。藝文居卷十四至十七。兵祥、雜志居卷十七卷十八。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絳縣志十四卷 清乾隆三十年刻本

清杜昌阿撰。昌阿字克菴，滿洲正紅旗人，監生。清三十四年任絳縣知縣，二十六年去職，二十八年復任。按，絳志創於明嘉靖戊午，記述頗簡略。萬曆中，縣令黃維翰補復增益。至康熙己亥，縣令趙士宏始延訪採擇，彙集成編，頗為詳密。自是以後，無復百有餘年，無復修輯者，而絳邑之文獻殘缺無徵。此書撰於乾隆三十年，乃增續趙本而作，間將舊志未備者，刪繁補缺，又自星野下迄藝文，合併為十四卷，而于百年典故事跡，多條嚴述。原書卷首舊志第三述山川，原書本無狀，岸一事，以作例證，如明晰，但少引證（僅知說明），殊令讀者不時生疑。此本則依廣引舊籍及通志等，互相參稽，以定確說，且舊志之漏載者，如教山、喑口（彙）、依據通志補入，使後人得以觀其全，是其善也。全書分類，共二十有八，計卷一為星野、

沿革、疆域，卷二為山川、風俗、物產，卷三為城池、壇廟，卷四為公署、學校，卷五為田賦、戶口、倉儲、兵防，卷六為封爵、職官，卷七為選舉、宦績，卷八卷九為人物，卷十卷十一為列女，卷十二為古蹟、祥異，卷十三卷十四為藝文。各類之下，有附子目者，如星野下附有圖說，沿革下附有地表，疆域下附有鋪遞、形勝，山川下附有水利，風俗下附有土俗，城池下附有坊里、橋梁，公署下附有坊表，學校下附有書院、社學，田賦下附有雜稅、鹽引，職官下附有驛、防、城守司，人物下附有鄉飲賓，古蹟下附有陵墓寺觀，藝文下附有舊志序。

代州志六卷 清乾隆五十年刻本

清吳重光等撰。重光字萱山，江蘇江都縣人，舉人。清乾隆四十一年任代州知州。按代州舊隸太原府，自清雍正二年始改為直隸州，領五臺、繁峙、崞縣三縣。是志舊修于明萬歷，而成知州周弘禴，是時尚未改為直隸州，故首載形勢地域，第載州境為止，且不門分為九類，五十有八子目，次敘非宜，而詳略失當，且有標目舛誤者。此本修于乾隆五年，蓋萬曆志之

第一續修本也。是所述其舊本不同，而旨領之三縣均統入州志，其中如山川、人物三縣之標名分述。唯疆域、城池、戶口、田賦、倉儲之類，及牧者皆有責任，均附載本州之條之下，以示統宗，殊合州志之體例也，至於舊志門類之舛誤者，亦誤為移置而且官職、賦役、兵制等類，今昔迥異，是書略遵時制，而仍詳載舊文，以備稽考而周

悉之謹慎，尤可佳也。全書共六卷，計輿地志居卷一，下分星野、沿革、疆域、城池、山川、關隘、學校、公署、水利、津梁、村堡、坊、倉、古蹟、壇廟、坊表、田賦志、職官志居卷二，田賦志下分戶口、土田、丁糧、起存、倉儲、稅課、鹽支、物產，職官志下分額官、總目、雁平道、知州、州判、吏目、巡檢、學正、訓導、屬縣、

參將、守備、歷朝、武備志、科目志居卷三，武備志下分兵制、防汛、糧餉、咨備，科目志下分甲科、乙科、武科、貢生、例貢、封蔭、雜職、將選。人物志居卷四，下分名宦、鄉賢、陸續、忠節行、文學、隱逸、仙釋、流寓、耆壽、列女，藝文志、祥異志居卷五、卷六，藝文志下分詔制、碑銘、記、序、雜札、詩、詞條，祥異志下分災祥、水旱、兵燹、逸事。

陵川縣志三十卷 清乾隆四十三年刻本

清程德炯撰。德炯字素溪，安徽歙縣人，舉人出身，乾隆三十六年任陵川縣知縣。按陵志創於明宏治間邑人都欣思二甲而修訂於此。明有二修，清有三修，輪及是編則七修矣。是書成於清乾隆四十三年，距此以前，原有乾隆五年邑令雷正纂輯本，茲因其門類次第，載述未詳，復校點攷證因相而有之，亦修之必要也。蓋志乎人物，修不載陳龜而載陳禪，是尚錯誤，而節行、孝義、文學、隱逸諸類中或人而數見，亦至蕭詳實則印為一傳者，殊覺失倖。此書首移紀補訂為四目嘉也。全書凡三十卷：星野居卷一，疆域沿革居卷二，疆域居卷三，山川居卷四，關隘居卷五，古蹟居卷六，壇廟居卷七，城池居卷八，衙署居卷九，廣以籍居卷十，賦役居卷十一，卷十二，上居，僧居卷十三，學校居卷十四，風俗居卷十五，物產居卷十六，宦師居卷十七，宦績居十八，選舉居十九，武舉居卷二十，人物居卷二十一至二十三，列女居卷二十四，藝文居二十五至二十八，祥異居卷二十九，叢譚居三十。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陵川縣志三十卷 清光緒八年刻本

清徐妹等撰。妹字不詳，陝西朝邑縣人，出身拔貢，光緒五年任陵川縣知縣。按陵志自明宏治至清乾隆凡七修，乾隆四十二年知縣程德炯纂修，該集明宏治以來六次編輯之大成，故載述淵詳，蔚為之萃卷。此書修于光緒八年，乃程本以後唯一之續編者，其書因限于修資，草率從事，故于分類立目一切皆仍程書，未稍改革也。卷首有凡例，其文有曰：「此志據程書條目，繁簡共管見不無大同小異，奈限于節省修資，未能重加增刪，繁記簡一律纂修，是以乾隆戊戌以前事多依程志以舊本，由乾隆至今九十餘年事蹟缺如，徵實補遺，極費搜討，得以逐條增入，纂修粗竣，今付梨棗，期速告成」云云。讀者觀其凡例所述，當知全書編輯之草率，而更知其簡陋草率，實不足為訓也。

澤州志十八卷 明萬曆三十五年刻本

明傅淑訓撰。淑訓曾撰平陽府志十卷，已著錄，字籍俱詳前文。明萬曆三十四年任澤州知州。平志修于明萬曆四十三年，此書修于三十五年，前平志八年之久。澤州于隋代，其後名稱累更，至金元後立澤州，原稱明代因之，屬山西冀南道，領有高平、陽城、陵川、沁水四縣。所志舊編輯于明隆慶四年知州顧顯仁，始乃敘修，此述說迺簡，不無脫遺，且圖表亦漏而不備，未可定本。此書纂修所設欲為四十年來之間，敘述自較舊書為詳，因說而增補，草稿粗具，以身表續以事編纂，出陽綱目之制，更合史法，惟書中數水一門不據書源書脈統敘于全，而分縣載列，使讀者不能就全郡山水之源委，是亦可議者也。全書十八卷，卷一為方輿志，下分圖經、星野、山川、形勝、風俗、古蹟；卷二為沿革志，下分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沿革表、世編、卷三為封建志、下分封建表、公署、倉庫、祠宇、橋津、鋪舍、卷五為官師志、下為官秩表、卷六為選舉志、下分進士、舉人、歲貢、卷七為賦役志、下分戶口、徭役、土壤、稅糧、物產、方貢、驛站、卷八為學校志、下分學制、學書、學田、社學、餘財、祭器、財器、卷九為兵防志、下分城池、關隘、守衛、官軍、兵食、巡司、民兵、教場、卷十為祀典志、下分壇祭、廟祭、卷十一為薦舉志、下分人材、孝廉、賢人君子、遺賢、孝弟、明經、孝友、賢良方正、儒士、武科、卷十二為恩賚志、下分封贈、任子、祭葬、卷十三為宦蹟志、下分名宦、寓賢、卷十四為人物志、下分鄉賢、孝義、隱逸、烈女、卷十五為災異志、下分災祥、兵燹、卷十六為方外志、下分仙釋、寺觀、卷十七為技術志、下分醫卜、卷十八為藝文志、下分賦、歌行、四言古詩、五言古詩、七言古詩、五言律詩、七言律詩、五言排律、七言排律、五言絕句、七言絕句、議、記、序、解、文、

澤州府志五十二卷 清雍正十三年刻本

清朱樟撰。樟字鹿田、浙江杭縣人、出身舉人、清雍正十二年任澤州府知府。按澤地在明代為州、領高平、陽城、陵川、沁水四縣。至清雍正六年、始由州升府、增設附郭邑曰鳳臺、而高平四縣如故。舊志舊有明隆慶間知州顧顯仁啟修本、下此者明有二修、清有一修、皆澤州未升府以前之本。升府後纂輯、以此書為第一本也。此書修于雍正十三年、上距康熙本、有三十餘年、舊志載述不甚嚴備、且多缺均四分縣敘列、於山川形勝諸門、因此而不能統源其脉、一覽而全。是編于各門所述、悉精核、前舊本、唯于山川形勝、城守成規、不能打破縣境以述、而全郡未致進之一處也、至于述地理、沿革、分置、疆域、地表之外、四郡門一門更就他地在府州縣、澤州四屬特摘出附考核、以免讀者之淆混、□有□不是也。全書凡五十二卷、首星野志、居卷一、下分星野、星占、

圖考、諸星占屬、總論，方輿志，居卷二至十五，下分建置表、沿革、始末界、各縣分置、〔形勢〕、疆域道里記、附〔其〕山川、關隘、津梁、驛堠、形勝、風俗、物產、古蹟考、陵墓考、圖考，營建志，居卷十六至二十八，下分城池、學校、公署、兵制、壇廟、祠祀，賦志，田賦、土貢、里甲、耕籍、屯農、蠲免、賑卹、養老、因糧、匠價、場攤，選舉志，居卷二十六至三十二，下分封爵、薦辟、科目、官階、鄉貢、武科、誥勅、恩賚、任子、祭葬、鄉飲賓，秩官志，居卷三十三至三十五，下分官蹟、守牧、倅貳、縣令、師儒、縣尉，人物志，居卷三十六至四十，下分節行、孝義、文苑、隱逸、列女、寓賢、技術、方外，藝文志，居卷四十一至五十二，下分御製、文告、經籍目、金石錄、文、雜著、賦、詩、紀事、祥異、雜志、叢譚、

解州安邑縣志十六卷　清乾隆二十八年刻本

清言如泗撰〔呂瀶同〕，如泗字〔…〕，〔…〕解州全志〔…〕江蘇丹徒縣人，出身進士，清乾隆二十七年由萬泉縣調任安邑，按安邑在明代屬平陽府解州，清初因之，至雍正二年改解州為直隸州，而以安邑為首縣，乾隆〔…〕知縣耿啟曾叙修之，清康熙十一年知縣趙增復為續修，八十餘年未有再續者，清乾隆間，如泗任知州時始將全州所屬各縣次第重編，而貫以解州全志之總名，遂為今日所見之乾隆本解州各所屬縣志也，是書編修之意，大抵本諸勸懲之意，良以安邑賦重差繁，民俗強悍，素稱難治之區故也，各門所述均簡切不冗，尤能卷附舊志，比四較列敘，要為可佳，而非泛泛之比，卑〔…〕通編分十六卷，沿革、疆域為卷一，山川、風俗、物產為卷二，城池、壇廟、公署為卷三，學校、田賦、戶口、倉儲、兵防為卷四，職官、宦績為卷

與選舉門卷六、卷七、人物門卷八卷九、列女門
卷十、古蹟、祥異門卷十一、藝文門卷十二
至十五、雜志門卷十六

安邑縣續志六卷 清光緒六年刻本

清趙輔堂撰。輔堂字不詳，河南固始縣人，由
貢生曾任河南渡山，最論以勞績保升
知縣，光緒四年二月由文城調補安邑縣知縣。按
安志自清乾隆間輯修後，歷嘉慶、道咸同四朝
而未續。曾為此書修于光緒六年，距舊志
百餘年，而可謂直續乾隆本也。其書編纂
之意與全書體例，輔堂自序言之甚明。其
文曰：我朝乾隆三十有八年，州守言公如泗

重修之，兼輯運城志若干卷，綴之邑志，
蓋以鹽政所關者鉅，不可弗志，而地界邑
境，故彙附之，亦敘體也。自茲歷百餘年，迄
無續其事者。余下車伊始，會大中丞曾公通
修省志，飭屬各縣為續編，無事更張
其舊，遂集士夫于庭，謀所以續之。體例
悉仍其舊，不辭為因是派一秉其例，不為異
依類比附而已。每門合而一之，不爲分乎云云。觀
上語，全書之體例可知矣。然續邑而不續

運城書者，因乾隆五十四年，閩中蔣兆奎任河東運使，重輯鹽法備覽，凡鹺政所關，靡不博采兼收，多條縷晰，是鹽法已有成書，且當時重修通志，鹽志已剋期編纂，故續邑志而不續鹽志者，避免繁複之意也。通編凡六卷，就所可續者，計卷一為疆域、城池、壇廟、學校、田賦、戶口、倉儲、兵事，卷二為職官、宦續，卷三為選舉，卷四為人物，卷五為列女，卷六為古蹟、祥異、藝文。

雲中郡志十四卷　清順治九年刻本

清胡文燁撰。文燁字德輝，山西永濟縣人，出身貢生。清順治七年從昌平知州陞大同知府。至九年又陞平陽巡道。按雲中郡名始於（為大同府之舊名）秦，至地處于邊陲，故秦漢以來，多屬為胡人侵略。自明洪武七年，改元大同路為大同府，[illegible]治元為武備嚴地，遂安無事矣。自陞府以後，領有四州七縣，州曰渾源、應、朔、蔚，縣曰大同、懷仁、山陰、馬邑、廣靈、靈丘、廣昌。而以大同縣附郭焉。本志舊有明正德八年張欽修本，惟只十八卷，四庫已著錄于地理類存目。之下此有明萬曆間知府汪承爵續修，是編即據汪本補輯而成。全編體例尚簡潔，文筆亦雅馴，所缺者是書所據舊志，從汪本一書而張志未得寓目，故張書卷首中有東營戰車諸圖，是（此佚）與書中之武備志相為明，且可借知明代對于大同之（嚴防）邊防，而此編缺遺。殊可惜耳。文燁自序有曰：禮失求野，久矚

得明守汪君承爵所纂大同府志、首尾二三冊，共鄆之學博子衿非草，斤斤彙稽通牒報而遂輯其事，而留其修焉，又既選二諸文，而知取擇之法，年未足全書也。通編大似作者，此稱一雲中郡誌云云字某而不知有乘志作也。書凡若干卷，卷一為方輿誌，曰沿革，疆域，星野，山川，曰古蹟，曰形勝，曰風俗，封建，巡幸諸類隸之。卷三為建置志，城池，公署，坊表，學校，倉驛，橋梁，祀典，陵墓諸類隸之。卷四為食貨志，賦役，丁役，物產諸類隸之。卷五為秩官志，總督，巡撫，巡按，餉司，監司，守令，幕僚，武職，協將，都司，守備諸類隸之。卷六為名宦志，忠烈，功業諸類隸之。卷七為武備志，兵籍，餉籍，守禦，征討，邊防，撫款，關塞，邊堡，烽堠諸類隸之。卷八至十一為人物志，徵辟，甲第，鄉舉，貢選，忠義，孝友，卓行，事功，文學，貞節諸類隸之。卷十二為外志，傳寓，仙釋，逆變，災祥諸類隸之。卷十三卷十四為藝文志，碑記，題詠，跋諸類隸之。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解州安邑縣運城志十六卷 清乾隆二十八年刻本

清呂瀶然名相同撰，瀶然務廣詳前文，名相字不詳，貴州大定縣人，出身拔貢，乾隆二十七年以直隸解州州判分駐運城，按運城為安邑之路村，非縣邑也。然其地逼鹽池，富商雲集，巡鹽察院與鹽運使均駐節於此，因為財賦重地，甃甓堅城以嚴保障，閭閻民錯處，一切編戶保甲，大小獄訟，悉于分就理焉，所以修志，以其運地既割邑之方隅而設城，則亦可於邑之建置兩門志，且其壇壝學校，官師武備坊市等之規制具備，儼然邑等，非同尋常村市鄉堡祇民聚落而已，故此書編輯要與邑志相蒙而不相混，俾觀者有展卷瞭然，而勿以為之不合而參差若舍也。至于全書敘述，皆注重運城之地理風俗官師人物等項，而他亦有關鹽政者，因備載運司鹽法志收畧而弗具，殊為得体也。全書十六卷，卷一為沿革，疆域，卷二為鹽池，

風俗、物產，卷三為城池、壇廟、公署，卷四為
學校、課賦、兵防，卷五為職官、宦績，卷六
為選舉，卷七[illegible]，卷八為[illegible]，卷九為人物，卷十為列女，卷十
一為古蹟、祥異，卷十二至十五為藝文，卷十
六為紀事、雜志。

五臺縣志八卷 清康熙二十六年刻本

清周進三撰。進三字天驤，江蘇淮安縣人，出身
選貢。清康熙二十三年任五臺縣知縣。按臺
邑以五臺山得名，[illegible]幅幀幾五百里，而高峰
深壑過多，土地雖瘠，而形勝險要。[illegible]
志肇自金天會間，至明永樂重修之，閱
百餘年未有續筆。天會版籍早亡，永
明志亦毀於清初兵火中，故此書纂修，
全賴故老傳聞，為大殘斷簡續而成。[illegible]

遠宦未明[illegible]，實不當，故修也。全書分八大目、
個目，每個目之前皆冠以小序，然不免有肆
臆之處，然尚多實論，可為為政者不無小補。[illegible]
[illegible]臺山稱五臺中，故於古蹟名勝，[illegible]
[illegible]他邑，而海內人士往來遊覽，紀載詠歌，
於筆端嶙峋，將抗衡，故此書於藝文尤詳，[illegible]
缺遺而予置之，藝文兩類，[illegible]列目詳，
足為此方生色矣。通編凡八卷，計圖畫六，
居卷一，下分縣境、縣治、縣署、學宮、臺山、

陵川縣志二十八卷 清乾隆五年刻本

清雷正撰。正字不詳，湖北沔陽縣人，出身生員，清乾隆三年任陵川縣知縣。按陵川縣志創（始於明嘉靖年，）于明弘治中，邑人都永思曾為重修，至明之萬曆、清之順治、康熙朝，遞有續修，此本修于清乾隆五年，係續康熙十二年邑令程汝振修本而作者。惟於門孫步彥次載述亦多失檢，且人物傳不載陳龜而載陳禪，已屬錯誤，而所列之士狀元多無傳，（應補）如武白傳載出遼史，而志不錄，楊鈞、松為武氏相地，已曾身到陵，而志不收，是皆此書之缺點也。全書二十八志，卷一為星野志，下分星象、證述。卷二至六為方輿志，下分建置、沿革、疆域、山川、關隘、形勝、風俗、歲時記、物產、古蹟、邱墓、風俗等。卷七至十為營建志，下分城池、學校、公署、壇廟。卷十一至十三為貢賦志，下分田賦、丁徭、稅課、土貢、里甲、雜措、蠲免。卷十四至十七為選舉志，下分薦辟、科目、宦階（明經科）、武勳、誥錫、鄉飲酒、吏員、陰陽學。卷十八至二十為官師志，下分宦蹟、縣令、師儒、縣尉。卷二十一至二十五為人物志，下分節行傳、孝義傳、儒林傳、隱逸傳、列女傳、寓賢傳。卷二十六至二十八為藝文志，下分文、詩、詳異、兵燹、雜志。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趙城縣志二十四卷 清乾隆二十五年刻本

清李升階撰。升階字敬庵，四川郫縣人。雍正丙午舉人。清乾隆二十四年任趙城縣知縣。按趙志自明嘉靖甲午知縣賀國定編再修後，清順治十年內知縣安鎬祚曾爲增續，乎書大抵因仍舊版，增補以成，體例叢脞，毫無更變。李稱佳善，此書乃從安本而修者。成于乾隆二十五年。雖分門不無可議，而敘述却頗詳備。若舊志，但且卷首中除列凡例外，別有參訂一篇，字考正舊志之失，內中歎多中肯之處。如舊志食貨有戶口、田畝、賦稅、課程、差役、物產六目，據本書中所載，只有皇額、實徵、夏稅秋糧、屯糧馬草之類，以及穀產蔬果花草之屬，所無月、戶口田畝均未之載，此處或有脫簡。而幅中次第又聯屬不紊，戶口田畝乃經國之大猷，猶有訛外，急須整定，而缺失，此書于參訂一篇中既指摘其誤，而于本書卷四內，又能詳爲補載，以完厥缺。可謂能盡續志之任矣。書共二十四卷。計卷一爲星野、疆域、沿革、形勝、山川；卷二爲城池、市里、河渠、水利；卷三爲學校；卷四爲公署、田賦、戶口、徭役；卷五爲風俗；卷六爲物產；卷七爲官師；卷八爲選舉；卷九爲壇廟；卷十爲陵墓；卷十一爲名宦；卷十二爲世家；卷十三至十八爲人物；卷十九爲列女；卷二十爲仙釋；卷二十一爲古蹟；卷二十二至二十四爲藝文。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山西志輯要十卷附清涼山志二卷 清乾隆四十五年刊本

清汪本直撰。本直字籍不詳。清乾隆間曾官直隸絳州州判，而詳查絳州志職官類均未載其人，蓋疏畧失載也。按山西一省，至明代共領五府三州。清初因之。至雍正二年以舊隸太原府之平定州、代、保德四州，及舊隸平陽府之蒲、解、絳、吉、隰五州，俱升為直隸州，并置朔平、寧武二府。六年又升蒲、澤二州為府。乾隆三十七年復以舊隸平陽府之霍州升為直隸州，以吉州改隸平陽府，計共領九府十州。志明清多有兩修，此本纂輯于乾隆四十五年，是其五次修本也。書名輯要，為卷僅十，蓋較統志加詳，而較通志為略也。全篇体例，而視通志不同。通志編次數分類，如檢閱此書，則以府、州、縣分編，卷首統列全省暨各府直隸州地圖二十篇，始為稽查也。至各府州縣志無不[illegible]

者省志職官、戶口、田賦、官跡諸款，以昭一省之梗概；府州縣志無此諸目，而增風俗、城池、學校、人物、列女五門。蓋此五門為府州縣俱不備用者也。通編敘述頗畧，而卻精審少訛。如以人物而論，秦漢以前，自無從考，其核其實，通志統載于府，而人與地雖有依據，則分列各州縣是也。其籍貫有可識者，則全書不載藝文，以為前人著述大抵家有其書，不必詳載也。未知志乘之意，正所以表揚文獻，南北人文著述，多有不載之理，不過繁簡之任意耳。此書卷首所附有清涼山志二卷，而為本直手編，可附輯之意，蓋因欽定乾隆而胡紀高宗曾數次登臨，因多寫名勝。每均標題，於附一篇，以誌名山之幸也。其書卷上為宸翰、錦叢，而欽惠不為佛蹟、名勝、迦藍、崇建、靈應、高僧、諸異七款。

臨汾縣志十卷 清乾隆四十三年刻本

清高塘等撰。塘字梅亭，河北大名縣人，出身舉人，清乾隆四十一年任臨汾縣知縣。按臨志叙，修于明萬歷間，清康熙癸丑、戊辰兩次重修，又十二年，雍正己酉，知縣徐三俊復為訂續，即此書所本之舊志也。此書修于乾隆四十三年，於徐志多有刊增於前志。卷一之論沿革，即可看出徐志述沿革，多無稽之談，此本據依據史傳考正他書，以求精確。如綜書言漢分天下為二十四郡，臨汾為河東郡一條，此編則據漢書地理志、續漢書，以秦郡太大，稍後開置，又立諸侯王國，故自高祖增二十六，文景各六，武帝二十八，昭帝一，說于孝平凡郡國一百有三，糾徐語以敢二十四郡之誤，是也。再如徐志于選舉一類中，獨詳文而略武，此書則詳增武科，以明文武並重之意，是又其所長也。全編分十卷，卷一為沿革志，

卷二為地理志，下分疆域、分野、山川、風俗、城池、坊都、坊鄉、橋梁、古蹟、陵墓。卷三為田賦志，下分地糧、雜稅、戶口、物產、倉廒、鹽引、郵政、兵防。卷四為祀典志，下分秩祀、群祀、寺觀。卷五為學校志，下分學宮、從祀、學田、書院、義學。卷六為職官志，下分知縣、縣丞、（附）典史、教諭、訓導、城守司。卷七為選舉志，下分薦辟、進士、舉人、貢生、武科、援例、封贈。卷八為人物志，下分宦績、忠義、孝友、義行、文苑、隱逸、方技、流寓、列女。卷九為祥異志。卷十為藝文志。十卷之外，復以圖考列為卷首，四殿雜志于卷末焉。

朔平府志十二卷 清雍正十一年刻本

清劉士銘撰。士銘字粵臣，河北宛平縣人。清康熙丁酉科舉人，初授山西聞喜縣知縣，陞任太原府同知，於雍正七年特簡朔平府知府。按朔平舊係邊衛，屬大同府，至雍正三年始改為朔平府，設右玉縣附郭，改左雲川衛為左雲縣，改平魯衛為平魯縣，并割朔州、馬邑來屬，共轄一州四縣。邊外尚有歸化城一區，是志向未纂修，

朔州、馬邑雖有舊志，亦殘缺散亡，此書為改府後之創作，分類編輯，大抵本諸通志、雲中志，而參以史文以成義例，行文均嚴密不苟。而朔平向為邊衛屯兵之區，本編于武備一門，獨能分門詳叙，選舉人物諸類，亦能嚴分區界，不濫收，尤見篇幅簡而詞叙，本志要中之罕見者也。全書為十二卷，卷一為圖考志，下分天文星野圖、疆域圖、山川圖、名勝圖、古蹟圖、府城

圖、衙署圖，卷二為星野志，下分天文諸圖、天文象緯、地勢山河、二十八宿度、十二辰次、州郡躔次、四星分野、五星諸星、交平、節氣，卷三為方輿志，下分疆域諸圖、沿革、疆域、山川、巡幸、古蹟、風俗，卷四為建置志，下分邊關諸圖、城池、公署、學校、祠祀、倉庫、郵政、驛站、坊表、橋梁、陵墓，卷五為職官志，下分八旗駐防官員、舊制文職、新制文職、

曰已裁文職、現設武職、原設武職，卷六為名宦志，下分方界、戰功、忠節、政績，卷七為賦役志，下分戶口、田賦、稅課、物產，卷八為武備志，下分兵制、馬政、教場、汛防、邊防、欵貢、征討、兵氛，卷九為選舉志，下分甚薦辟、進士、舉人、貢生、武科、武宦、封蔭、例監、曲辰官、掾史，卷十為人物志，下分忠孝、事功、文行、散材、列女，卷十一為外志，下分流寓、仙釋、祥異，卷十二為藝文志，下分詔勅、奏議、文告、碑記、傳、文、序、墓志銘、墓表、箴銘贊跋、賦、詩。

朔州志十二卷 清雍正十三年刻本

清汪嗣聖撰。嗣聖字不詳，湖北江陵縣人。清康熙戊戌進士，雍正三年任朔州知州。按朔州舊屬大同府，雍正三年增置朔平府，州始脫離大同，隸朔平。州志叔子明弘治間州守李邦直，甚萬曆朝，遞有增修，惜殷稽久遠，失是非良窳，無從論定。至清順治庚子，則有知州侯樹屏于文獻蒐殘之餘，材頗責修輯，而所廣者復舉。康熙壬子復知州方叔蔚又取增益之，則為是編纂修。其所據之舊志，亦即侯州本朔州志最古之本也。此書修于雍正十三年，上距舊志已六十年，舊志本簡略不精，以表現全州之文獻，且藏久脫誤，鈔寫魯魚亥豕，故有此編之作。全書大倣舊外，刪繕舊志，博采時事，分類得要，以成兩書，綱目別舉，論朔平志，其間有補舊志所未備者，如圖考、建置、職志諸類是也。自即舊志加詳者，如星野、方輿、職官、名宦、武備、選舉、藝文諸類是也，更有舊志誤為分析，而此歸并者，如祥異隸于星野，沿革、山川、古蹟、風俗隸于方輿，公廨、學校、祠祀隸于建置是也。亦此論端皆是編改進之處，此朔州志之定本也。舊志六卷，此書增為十二卷。卷首附圖，本志居卷一，下分文、輿、城、勝、舊、全、疆、域、圖、書、院、書目，下分文諸圖，載星野、疆域、山川、名勝、古蹟全圖，疆域邊關城堡墩鋪道里全圖，以上二圖冠于輿志，州城全圖、文廟、學宮、城隍廟圖、林衛、古剎圖、廣福、鐘樓圖、文魁閣圖、州治圖、都司署圖，以上十圖冠建置志。均作于本志之首。星野志居卷二，下分天文諸圖、周天象緯製，天元雲漢、北斗七星、二十八宿、古今分野、十二辰次、州郡纏次、北斗魁、天市垣、金水二星、女宿、胃昴畢井諸星占、周書正歲、支干節氣、祥異。方輿志居卷三，下分疆域諸圖、沿革、疆域、山川、巡幸、古蹟、風俗。建置志居卷四，下分州城諸圖、城池、公署、學校、祠祀、倉庫、坊表、

卹政、里莊、驛遞、橋梁、冢墓、職官志居卷五，下分官制裁缺、官制見設、名宦志居卷六，下分名宦、賦役志居卷七，下分户口、田賦、稅課、物產、武備志居卷八，下分兵制裁缺、兵制見設、欵貢、征討、兵氣、選舉志居卷九，下分薦辟、進士、舉人、貢監、武科、將弁、封蔭、賓耆、農官、掾史、四衛、人物志居卷十，下分鄉賢、忠孝、事功、文行、豪強、列女、外志居卷十一，下分流寓、藝文居卷十二，下分文告、碑記、序記、傳誌、論箸、詞章、詩。

代州志十二卷 清光緒八年刻本

清俞廉三等撰。廉三字不詳，浙江紹興縣人，出身監貢生，光緒五年任代州知州。按代志叙于明萬歷十三年，州判官周弘禴首修，清康熙乾隆年州守吳重光等曾兩增修，周書失之太簡，吳志取材通志，而于地理沿革、考證不詳，皆未能作為定本也。此書修于光緒八年，乃廣續吳本而作者，全編纂輯模仿史彙，以表志傳記標名，而分類清息互通，封爵、職官、選舉三表，皆年經月緯，用便按稽，至有事實者，另見傳記，表不具詳，以免繁複，是也。又卷六金石志所載金石遺文，較多前志所載，有碑亭燬去，無從摹搨之功，而藝文志中猶能備載書目，以詩文散見各類之下，至採錄前賢箸述，又能仿朱彝尊經義考之體例，首著存佚，次載序跋，摘

經史子集四部分列之。尤志乘中之罕見者也。通篇凡十二卷。卷一為地表、歷代封爵表、職官表、選舉表，下分進士、舉人。卷二為地理志，下分沿革、疆域、日晷度、形勝、風俗、山川。卷四為建置志、祠祀志。建置下分城池、廨宇、鄉都、關隘、津梁、驛遞、鎮集、坊表。卷五為賦役志、學校志。賦役下分戶口、田賦、存留、鹽引、稅課、倉儲、蠲緩。卷六為金石志、卷七為藝文志，下分經類、史類、子類、集類。卷八為史傳、卷九為集傳、卷十為列傳、列女傳、卷十一為宦績記、僑居記，僑居下分使臣、客將、寓賢。卷十二為大事記、雜記、

忻州志六卷 清乾隆十二年刻本

清竇容邃撰。容邃字不詳，河南柘城縣人。舉人。清乾隆九年由應州知州陞任忻州直隸州知州。按忻州舊屬太原府，自雍正二年改為直隸州，管領定襄、靜樂二縣。舊志修於明萬曆中葉，閱百五十餘年而有此本，修于乾隆十二年。已在州陞直隸以後，而全編所述皆為本州一域之事，於所屬之二縣僅于沿革繪圖中畧為識別，修城未編錄，殊非直隸州志體例。且文數所述，亦有誤混不清者。如山川中所載之赤石谷、薛雲谷、白寳谷等，應入關隘，而關隘中之白馬山、中山等，又應入山川是也。全書六卷。卷一為沿革、繪圖、城池、山川、都鄉、關隘、戶役、賦稅。卷二為祀典、學校、武備、驛站、古蹟、倉儲、公廨、水渠、物產、風俗。卷三為職官、名宦、科第

貢生、例監、武階、吏才，卷四為人物、孝義、薦舉、寓賢、封贈、隱逸、列女、仙釋、宦祥、祠廟、坊表、坵墓，卷五卷六為藝文、雜志。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忻州志四十二卷 清光緒六年刻本

清方戊昌撰。戊昌字季方，安徽桐城縣人，由監清咸豐三年以恩貢由軍功保舉知縣，歷任曲沃、潞城、聞喜、河津、臨晉、陽曲知縣，光緒四年升補忻州知州。按忻州自雍正二年升為直隸州，後乾隆十二年曾有知州竇容邃曾纂輯一次志書，惟其書僅六卷，不免簡漏，而體例所述，僅限于本州，於所隸六縣，于體例有所未當。是編修于清光緒六年，上距舊志已百三十餘年，其間所起之事，舊志未及載入，此編補續於外，更于舊志之應載而遺漏者，一事而二複或應列此而載彼者，更能詳稽博采，補其缺畧，刪其繁蕪，以類詳整，改為篇，增為四十二卷，而統以八款，所目雖不涉及兩部之二，稍完備多矣。昨其數載述，仍如舊志之例，錄修于試祝倉儲兩款載列之，是其未……

也。全書所分之八類，圖首，一為輿地，分𨺚圖、星野、疆域、沿革、形勝、山川、古蹟、風俗；二為建置，下分城池、公廨、學校、武備、鄉都、驛傳、關隘、寺觀；三為食貨，下分丁賦；四為典禮，下分祀典、壇廟、賓興；五為官司，下分職官、名宦；六為人物，下分薦舉、封爵、封贈、篤行、文苑、科第、武科、賢良、仕籍、忠烈、孝義、隱逸、列女；七為藝文；八為雜志，下分災祥、僑寓、附記、仙釋。

平定州志十卷 清乾隆五十四年刻本

清金明源等撰。明源字不詳，浙江紹興縣人，出身監生。清乾隆五十一年由宿州陞任平定直隸州知州。按平定之名，起于宋初為縣邑，金大定二年升州，屬太原支郡，元明因之，清雍正二年始升為直隸州，析太原府之盂縣、壽陽、樂平三縣隸焉。是志創自明州人延論，自升為直隸州後，凡有兩修，一在乾隆十二年，一在乾隆三十四年，僅叙本州，未載屬縣，殊不合直隸州志之体裁也。此書成于乾隆五十四年，合本州及所轄盂、壽陽等四志，總輯而成，凡于事物之相同者，總叙以省重複；人地之各出者，分別以免紛繁，而分列處州不冠平定字，明主客之別，而寓統屬之義，此其体例之善于舊志者也。舊志輿地中列都鄙，而未詳其坐落之方向、距城之里數，殊為缺略，此書均能詳考而備

書之裨益政治有心民事者,可按而稽查。又舊志有賦役志,而戶口附之,有風俗志而物產附之,房鋪則附公廨,鹽法則附關稅焉,皆未得其人良貨之意,是編則以門類款平列,而以食貨統之,此其敘述之精于舊志者也。全書十卷,卷一為目錄、御製,卷二為星野志,卷三為輿地志,下分沿革、疆域、山川、郊圻,卷四為建置志,下分城池、公廨、學校、壇廟、營制、驛鋪,卷五為食貨志,下分戶口、賦役、房鋪、鹽法、物產、風土、禨祥,卷六為職官志,下分題名、政蹟,卷七為選舉志,下分薦辟、科目、例仕、封蔭,卷八為人物志,下分忠烈、孝友、宦績、儒林、隱逸、列女、流寓、方技,卷九為藝文志,下分書目、藝苑,卷十為雜志,下分古蹟、邱墓、坊表、拾遺。

續修崞縣志八卷 清光緒八年刻本

清趙冠卿撰。冠卿字蔚堂,甘肅以北清豐縣人,光緒丁丑進士,光緒五年任崞縣知縣。按崞志舊無可考,而今之傳最古者為明志,請四年知縣尹際可修纂,本朝萬曆間知縣陸嘉先,又清乾隆二十一年邑令顧彌俱有增輯,依款訂門,徵文考獻,已較明志為備,至書編次百二十餘年,未有續修,文獻湮沒者,殆不知凡幾,故此書之修,亦時之急務也。全書所述,除增續外,多有訂正舊志之失,如以輿地數而論,如雁門十八隘,舊志謂在崞境者七,此書編纂時,曾親行履勘,所謂十八隘者僅軒岡口隸崞縣,餘俱寧武管轄,舊志于此未免疏忽。又如古蹟陵墓中之北魏穆欽墓,虎賁興宗太后陵、盧魯元墓,通志模糊不清,舊志無標,此編列標通志

補入[illegible]凡此種種，均是[illegible]之趨進者也。通編凡八卷，計輿地志居卷一，下分星野、沿革、疆域、都屯、村莊、山川、形勢、古蹟、陵墓、風俗、物產。建置志、田賦志居卷二，建置志下分城池、學校、公署、倉庾、公所、營汛、驛站、壇廟、坊表、堡寨、橋梁、溝渠、典祀志居卷三，下分朝賀、秩祀。田賦志居卷四，下分戶口、土田、地糧、丁徭、起運、存留、歲支、耗羨、鹽課、稅課、倉儲。職官志、選舉志居卷

四，職官志下分知縣、縣丞、教諭、訓導、典史、驛丞、把總、外委、歷朝官籍。選舉志下分薦辟、進士、舉人、恩貢、拔貢、副貢、歲貢、優貢、孝廉方正科、武進士、武舉、封贈、蔭襲、例仕。人物志居卷五、卷六，下分名宦、鄉賢、忠義、文武仕蹟、文學、孝友、義行、耆壽、隱逸、仙釋、僑寓、節婦、烈婦、烈女、貞女、賢母、賢婦、孝女、孝婦、待旌節婦。藝文志及志餘居卷七、卷八，藝文志下分詔敕、宸翰、疏、稟、文、記、說、銘、賦、詩。志餘下分符瑞、變異、災荒、武事、逸事。

定襄縣補志十三卷 清光緒六年刻本

清鄭繼修等撰。繼修字子敬，山北廣宗縣人，出身廩貢，以舉孝廉方正，清光緒三年任定襄縣知縣，六年以外艱去職。按定襄志，明清時有萬曆[illegible]五，此志之前有雍正五年知縣王會隆增補，康熙五十一年修本，唯諸書皆遺缺尚多，故至光緒六年而有此補志之作也。舊志于建置數載述殊略，是編則于建置數甲及學校、先賢、先儒、諸門，補歷代之崇黜，皆詳

載無遺。又舊志列叙沿革，均散漫難稽，故於上畫疆分界沿革之中，另列衝大文定襄縣沿革一篇，于方輿應該提挈而有綱領。此武事述況，遺闕秦執者也。他如國人物志中而載有武甲、乙榜，以及武職、應例、掾屬，並襲、封贈、賓耆、曲辰宮諸門，殊不合志式，是編因皆移入選舉數中，此又秀舊志于體例不當之處也。全編凡十三卷，卷一為星野志，下分郡邑、疆域、支干、占候、節氣、祥異。

卷二為方輿志，下分沿革、山川、古蹟、形勝、風俗，卷三為建置志，下分城池、堡寨墩臺、公署、學校、秩祀、倉庫、坊表、郵政、都里、舖遞、橋梁、冢墓、水利、集場、茶房、兵防，卷四為田賦志，下分地丁、鹽課、物產，卷五為秩官志，下分知縣、典史、教諭、訓導、千總，卷六為名宦志，下分名宦，卷七為選舉志，下分薦辟、進士、舉人、貢生、武進士、武舉人、廕例、椽屬、武職、封贈、世襲、恩蔭、恩賜、賓著、農官，卷八為人物志，下分鄉賢、忠臣、孝弟、義行、文德、武功、隱德、文苑、流寓、仙釋、異人、紳僕、著述，卷九為列女志，下分節烈、賢孝、才女，卷十為雜記志，下分雜記，卷十一至十三為藝文志，下分傳贊、序記、錄、引、偈紀、碑碣、論、說、祭文、書、巵言、賦、詩。

三關誌不分卷 明嘉靖廿四年刊本

明廖希顏撰。希顏，字吾愚，號東雲，湖南茶陵縣人。嘉靖進士，知高安縣。少年精練，清廉公慎，其任政績頗優，擢工部主事，遷陞山西提學，講業于修書院，人以仲淹目之。卒年三十九，歿于官，入名宦。按三關舊無誌書，此本始為創修，唯通編不著撰修名氏，以察藩高序文中有同年東雲廖先生總之敘于吾邦，以中丞石塘曾公意為之志數語，知為廖希顏所撰，又考同治茶陵州志卷二十三著書名目中亦載有希顏之三關志一書，則更無疑矣。山西省除要之邊，如大同、雲中及三關皆是也，有明一代之邊防鎮地，以三關為極要，又屯兵設職，自永樂以後亦嘗錄史疏，蓋勢使之然也。此書修于嘉靖二十年，其作以述三關形勢為主，全編雖未分卷，然可以四卷觀之。卷一為圖考，首以三關總圖，次以鴈門

寧武、編頭三關分圖、三分圖之後各附一論
說畧述每關之大勢，卷二爲敘述雁門關，
卷三爲寧武關，卷四爲編頭關，每關之敘
述，皆先總考地理沿革及歷代設官駐防
之制度與史事，後論一關之山川站鎮而形
述各節，皆畧于歷代而詳于有明，蓋四全
晉險區，明代獨重三關，本顧手編此册乃
通曉時勢需要，而思有(今)政者，雖不能履勘
其地勢、歷史所(存據依)，亦其大概，而思有以如何
扼守也。

永寧州志八卷 清康熙四十一年刊本
清謝汝霖等撰。汝霖字用卿，福建長樂縣
人，出身舉人，曾任陝西延川縣知縣，廉能卓
異。清康熙四十年特簡永寧州知州，到任
五後，查載興利除弊，吏服民安，堪稱名宦
也。按州因永寧明志燬於兵火，隻字無存，
清順治初曾一度搜佚，然僅得四五十篇，
未能成書。是編修于康熙四十一年，雖舊
志已有数次纂輯，然佚亡零落，志之
依據攸此本。雖續修于百數十年後，實
不啻創編也。今將此書畧加檢閱，數次覺
其內中疏畧之處仍所不免，以職官而論，如北周
之虞慶則、唐之女鐘王李元名，皆有功
德於民者，而此書不載；而如北宋之孫山徵，言
義烈最著，忠貫日月；宋高宗南渡時，西
路己派守有嶺之矢死孤城，一門殉節者，孤
忠亮節，抗衡文謝，而是編僅于職官內
畧述數語，于名宦、鄉賢傳載，宋太守孫徵

之六事外，而關乎掌故之一代大節，分文未及
載及。是只簡漏而訛者也。雖然是此書於
第修，蓋因舊志之遺，[illegible]當時需要而
草，徵書者，其疏漏之處，自不可過于苛
責。所有嘉慶之處，而有足稱其者，如
永寧州沿革，舊志全佚，此本則從正史
中一一考出，列表以明之；又如兵防一門，舊志
不載，是編則就當日之兵防情形，詳為補
列；雖舊日之制度不可得而考，而當時之兵

情，亦可得而周也。全書共八卷，卷一為輿地
志，下分圖考、沿革、疆域、形勝、山川、分野、
氣候、風俗、兵防、古蹟、坊巷；卷二為建置
志，下分城池、公署、學校、驛鋪、河堤、津梁、
堡寨、壇壝、祀典、鄉里、街市、鄉村、
坊表、寺觀；卷三為食貨志，下分戶口、賦役、
稅課、驛傳、物產；卷四為秩官志，下分州正、學
官、佐職；卷五為秩禮志，下分廟祀、名宦、
鄉賢、三壇、儀、鄉飲、講約；卷六為選

舉志，下分進士、舉人、貢士、監生、武甲、封
蔭；卷七為人物志，下分儒林、仕蹟、節孝、
友、孝節、義烈、隱逸、仙釋、方伎；卷八
為藝文志，下分詔勅、奏疏、文集、詩詞、雜
詠、災異附焉。祥

保德州志十二卷 清康熙四十九年刊本
清王克昌撰，克昌字彝及，號澹園，別號瀚
溟，山東臨淄縣人，清康熙丁卯經魁，辛未進
士，三十八年除授貴州貴定縣知縣，四十年調
調知永從縣，四十四年任保德州知州，後至任六
年以陞刑部江西司員外，按保志在明弘治十
八年，知州周山取成化本舊通志輯成，至嘉萬
曆二十九年、又十二年，知州韓朝貢、胡楠遞有
續纂，周韓二本久已失傳，胡志詳洽而多

繁冗，清康熙十二年，知州張光岳曾為之芟削
續補，然又退稿簡漏，且未刊行，故保志之修前
此號有四次，而流傳于世者實無一善本耳，此書
修于康熙四十九年，蓋本胡張二志及郡拔貢生
白君琳所輯之志稿，參酌剪裁而成者，舊志
漫無序列，界無統紀，前後錯雜，殊難省覽，
白本創為九志，以綜其綱，中間逐款條列，分
彙其類，目眉殊為清晰，是編分目，均依仍不
變，唯增聖澤一門，合為十志，其四因舊志 當

博，雖事極細小，極微者，靡所不錄，至巡幸
蠲賑，文謨武烈等類，則保甚鉅，又如吾一州之往
宦勛業，受褒錫膺寵眷者，視社師鄉
約相去懸絶，顧反詳彼略此，殊失體裁
故是書廣蒐成帙，名曰聖澤，以示大小兼識
之意也，全書十二卷，計目因革（居卷一）下分建置
星野，疆域，城垣，公署，學校，街衢，郵舍，
坊表，市集，津梁，塚墓，形勝（居卷二）下分
形勢，山川，墩寨，古蹟，名勝，廟社，寺觀

祠宇，注鑑（風土居卷三）下分風尚，禮儀，歲時
土產，祥異，田賦（居卷四）下分地糧，丁徭，稅
課，匠房，鹽觔，存留（附順治十六年以後保德
所丁徭起存等項）聖澤（居卷五）下分巡幸，宸
翰，遭蠲，蠲賑，武功，廟算，旌表，貤封
爵命，贈卹，寵眷，蔭，養老，官師（居卷六）
分官制，名宦，職名，憲澤，署官，裁官，雜職
社師，流寓，選舉（居卷七）下分薦辟，進士，
舉人，歲貢，恩拔，例貢，儒官，吏員，武進士，

武舉、武官、音賓、人物居卷八、下分孝子、忠臣、
鄉賢、列女、節婦、義士、技術、附紀，居卷九、下分
遷德、祥、僑寓、藝文居卷十至卷十二、下分
奏疏、序跋、修、贊、說、記、神道碑、墓表、墓
誌、祭文、詩、詞、歌、賦、

保德州志十二卷 清乾隆五十年增補康熙四十九年刻本

清王克昌原撰，王秉韜增訂。克昌籍貫詳二州文。
秉韜字不詳，漢軍鑲紅旗人，出身舉人，清
乾隆五十年任保德州知州。此書修于乾隆五十
年，是四年康熙四十九年王克昌纂修本而續
補者。王書精賅詳備，義例清朗，論辭可與明代
以來一切保志之冠，是編所續，悉依王本，
且取經費闕於未能重修，剞劂，僅9依數
補刊而已。克昌自序有云：顧近今修志者設
局延主筆，立分曹纂修、謄錄、校對、供支十數人，計
一年所費不一千有餘金，金之紮費且多，告成益
遠。以致各邑紳士富民，一聞修志，鮮不色駭而
汗走矣。保德志逾七十五載未修，無如山瘠
民貧，辦理尤不易易，不得已而為之補之清元七十
餘載所應續志者，探訪明確，悉依門類補
錄，刊之共計添三十九頁，續捐修金平而續
志以成云云。觀上述之此書之編纂情形，可知矣。用筆
今查全書之所續者，為聖諭、官師、選舉、人

物、附記、藝文七類，每類數頁，多者六頁，少者一二頁，真可謂草率之至。然原書舊本，因而重印流行，亦不能謂無益之舉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山東運司志十卷　清順治十八年刊本

清馬達道撰。達道字鷺蒼，江蘇武進縣人，由貢進士，歷任陝西漢中府知府、戶部福建清吏司郎中，順治十七年任山東運鹽使。使司運使，據運城處解州安邑之中，西古路村地，因其地有鹽池，始特設運司以專管鹽務也。舊志本明有蔣春芳之叙編，共王建中之續修之本。蔣志所輯，僅限于解州安邑兩縣，而附載夏縣；王書則廣羅十二州邑，範圍既大小不同，而詳略亦有差異。此書之輯，義例多依蔣本，而亦有變通。唯中間所載元以前，自萬曆以後者，蔣未能羅備，而萬曆以前者，又能述說詳明。蓋達道修此書時，蔣之原志尚存，而王之續本已佚，故王本所載萬曆中年以後運城之因革損益，皆極略。其採討且此書所據，除蔣志外，尚旁參呂涇野之解州志及曹真予之安邑志二書，皆萬曆以前之著作，并以精覈見

称者，故是編之詳略不均，亦實事使之然也。全書除卷二專志鹽法外，餘悉仿方志體例，志運司鹽法本爲大端，此志于鹽法類書館鼻源，案要覽之詳言，且因於別川弊、整民艱難，而因之意，往往有私憂過計，情見乎辭者，蓋足見作者之関切民生也。全書十卷，卷一爲圖考、建置、星野、山川、城池、鹽池、渠堰，卷二爲鹽法，卷三爲制勅、監臨、職官、宦績，卷四爲學校、師儒、選舉、秩祀、風

俗、武備、災祥，卷五爲帝王、名賢、闡德、流寓，卷七爲跋識，卷八、卷九爲文苑，卷十爲詩賦。

重修和順縣志八卷 清乾隆三十三年刻本

清黃玉衡撰。玉衡字南亭，湖南善化縣人。乾隆己未進士，初任浙江宜興縣知縣，乾隆三十一年補任和順縣知縣，有任刑清政簡，訓士惠農，頗得紳民之贊許焉。按和順縣志始于明萬歷十五年知縣李繼元重輯，於清順治十三年知縣李順昌，三修于康熙十四年知縣鄧憲璋，萬歷、順治二本俱傳世絕少，鄧志書雖有流傳，然書僅四卷，每

多簡漏紕繆之處，未足爲善本。此編修于乾隆三十三年，大抵本康熙舊志博采興情，而參以各修葺乘，事以成之者。書作八卷，較舊志已增[illegible]，徒玉輝訂補舊志者爲多，如舊志紀祠祀，乃文廟、祭器、樂章俱不詳載，武廟諸祠，亦未及典制，源流是編則并書之，又如舊志于人物選舉官師諸門，并有缺漏，如馬氏禮，乃金大定時人，舊志訛爲元人，全書進士邑人嚴坦名，僅見藝文，舊

志人物、內史紀、明政諭、李朝綱、祀名宦、諸
志宦師、內史紀，此書俱考出改正，一以存舊，
以示不沒人才之意。第少佳也，全編作例一仿
康對山之武功志，篡為八則，每列一則，後分門別
類，以類包羅無遺。其八則首卷，卷一為地理志，
下分沿革、疆域、山川、古蹟。卷二為建置志，
下分城池、學宮、官署、倉廒、養濟院、漏
澤園、教場、市集、鋪遞、坊表、橋梁、水
利、壇墓。卷三為祠祀志，下分文廟、名宦、
鄉賢、武廟、壇壝、祠宇、寺觀。卷四為
田賦志，下分地畝、屯田、學田、編戶、起運、存
留、鹽政、驛站、里甲、村墟、物產。卷五為
官師志，下分縣令、訓導、典史、巡檢、把總。
卷六為選舉志，下分進士、舉人、選貢、恩貢、
歲貢、例貢、例監、吏員、武舉、封蔭、人物、孝
義、節烈、流寓、仙釋。卷七為風俗志，下分節
序、祥異、奏疏、藝文志，下分賦、文、詩、章、

大寧縣志八卷 清道光二十四年刊本

清杜棠撰。棠字召亭，湖南巴陵縣人，清嘉慶
丙子舉人，道光十五年任大寧縣知縣，二十
二年再任。按大寧縣志自雍正八年知縣
杜瑾續修以後，百有餘年未有重編，此書
即續雍正本而作，雍正縣志今佚，不悉其間
有無數訛謬之處，此編除增續以外，
尚能訂正舊志之誤，如
署東監東北，
舊志載某處，又云今廢，倉庫之設，與
某間何處，今云廢，舊志似覺含混，
是本
疆域南北僅十五里，舊志則云九八十里，
其輪一百八十里者，此其之誤。
更正為全書八卷，卷一為方輿集，下分沿革、
星野、疆域、形勝、山川、景致、古蹟、
路程。卷二為建置集，下分城池、學宮、公署、
壇壝、坊表、祠廟、倉廒、鋪遞、營房、

關梁、堡寨、卷三爲宦蹟集、下分名宦、知縣、典史、教職、武職、卷四爲賦役集、下分里甲、田賦、屯田、戶口、丁徭、起存、稅課、鹽法、物產、卷五爲選舉集、下分科目、明經、恩蔭、國學、武宦、卷六爲人物集、下分鄉賢、宦業、孝義、貞烈、隱逸、仙釋、貤封、卷七爲災祥集、下分祥瑞、災異、卷八爲藝文集、下分記、說、書、傳、論、銘、賦、詩、詞、

清真大學一卷 清真書報社重鐫本 明清間王岱輿撰

岱輿別署真回老人、南京人、據楊贊勳序于咸豐二年、王守謙撰是書與剳智五功釋義之精蘊、合爲一編、名曰啟蒙要略、可知是書有刪削之簡本、今本訛誤甚多、如錄清真指南遺珠序及敘真回老人註述、雜測其意義何在、全書以回教作證之言爲綱、而敷陳其義、謂真一造物爲無始之原、有數一受命爲有始之原、宋史謂大學之道在意誠心正之之前還有明德知源等階級、即忠孝之道亦不出乎君親恩義、其說與張橫渠之西銘頗爲相近、又謂證一有知認見認續認等階段、蓋由格物推己而止于無我者也、由是觀之、是書雖自有其本質、然其形式則宋儒也、近人陳垣謂明末王岱輿著清真大學亦模仿儒書、信然、是書雖有玄妙之思想、一貫之理論、其文章則間有詞不達意處、且所引詩句尤覺鄙謬、是其所以傳世者、蓋以其道而非以其文也、

教欵微論一卷 清真書報社重印本

清末葛濟撰。葛濟字啟公，北京人。幼習儒業，晚棒經典，名款儀曹，為真教郡禧，居與本京寺跡武林，以回教五欵而違遭清渠，遂加以註釋，間與孔孟之言相印證。蓋異外教可藉知以知清真之常道，而教長亦得以稍通儒理也。致回籍大剔為理法而郡張時中、王岱輿之著作，多言理學，雖極清博玄妙，然非常人所能了解。禮法五欵為回民生活之典範，惜人多奉行故事，不求甚解。葛濟以平正通達之言說，簡而易行之事，雖論非新奇，而事乃空前。書無目錄，亦無章節，然條理頗為清晰。首述回教之源流名稱與教旨，次論五欵之意義。其中禮拜一節最為詳明。謂其含有八德，論證尤為博恰。夫回儒雖有相通之處，然仍有其本質之不同。是書謂認主為格物致知，謂拜主即郊社之禮，究屬附會。又以感應論五聖，以五功行之言主時，亦覺牽強。

天方性理六卷 馬福祥重印本

清劉智撰。劉智自序謂集數大部經之理，同而義合者，纂為本經五章，引于卷首。又恐後學之有疑也，復因經立圖，以著經之理，以圖立說，以傳圖之義，共六十篇，釐為五卷，次于經後。是書首言宇宙人類顯著之次序，末言大小世界分合之妙理，以一貫之理論科學之方式，闡明天人之變化。按之斯賓塞之綜合哲學，則時代為早（性理初刊于康熙五十三年，斯氏則為一八二〇－一九〇三間人）。按之周敦頤之太極圖說，則識見為高。然既曰主命造化，又曰四行流轉，說多獨斷之論，又間附會之詞，自為雜而不純，含而不化者也。喬松年謂其言四元及天有九重，合乎歐羅巴之法，實則以火水氣土為四元，乃覺奧納學者之言說。言九天以地球為中心，仍托勒密之舊論。智生當十八世紀之初，泰西文藝復興已成陳迹，耶教東渡，仍在國行科學新說者，述甚多。博學如智，竟無見聞，亦足疑矣。陳垣謂劉智著天方性理，又雜以宋儒色彩，今讀其書，一則曰無極太極，再則曰明心盡性，形則似矣，然于衆世之前，另有理世，此乃宋儒之所無。至于本性德性之前，復著氣性，是又近于性惡之說，殆所謂似是而非者也。至于第五卷論存相

大小無終古一息等說，則又名學而近于詭辯者矣。

性理本經註釋五卷 中國伊思蘭佈道會重印本

清黑明輝註明。明輝名鳴鳳，清源人，職雖在軍，學稱淵博。是書仇序，謂明輝子丁亥春承其教之性理本經註釋而問序于予，而天方性理之黑序則作于康熙庚寅，是其註釋猶在作序之前，其初則亦在天方性理之前也。書前例言，謂圜傳乃提綱撮要，茲則通章挨節按句逐字，綜其大義而解釋之，聊為當淺者發蒙耳。又謂註解悉宗經旨，間或傳抄見聞，或近參新論以補圖說之未盡。蓋性理本經之文字，多有在可解不可解之間者，而其圜傳則一二兩卷雖能明示造化之次序，三四兩卷則間有不相貫穿處。此註能以淺語註深文，以俗情詁玄理，逐字斟句酌，無甚遺漏，可為初學之入門。然理象四行之說，遂篇累見，既不能作進一步之解釋，且多抄襲圜傳，衡以註釋，用以啟蒙，均有不當。又第一卷中，誤體圜用數為体圜用和，並據以作解，致與經義不合，足證其攷據之疏忽，且疏缺尤為特甚，訓齋為杖，後生支，亦見其讀書之不求甚解耳。

清真釋疑一卷　清真書報社重鐫本　清金天柱撰。天柱字北高，石城人。雍正四年入都，以謄楷一等供職翰林院四譯館。乾隆二年為譯學掌教，身隸四譯館。據書末附錄之上館卿余公請序書，知釋疑之編纂，在初為掌教時，其未期月而書成也。其初刊則為乾隆十一年。按清世官吏有奏回人不遵正朔，異言異服，齊仍茹葷，及不知所釋為何神者，釋疑之作，即不得已之辯也。所言多衡諸理準諸情，溯其本末，歸于率正。且每引古代事蹟、儒家言論以說明之，如引詩克配上帝之朱注，上帝者天之主宰也，以證主。引本草綱下名系，以解葉系謂古寫齋字原以不食二字疊累為之，以釋葉食。與謂首免暴露之膝次免畜墊之意，以明土墊均稱免拾，且有互相發明處。蓋非徒援儒以自飾者也。全書以問答體出之，著述既無章目，刊印又無段落，是其缺點。于天主教則力闢其三位一體說，于佛老則責不祀鬼神以逃福甚。而謂儒教之學者起行者果幾人哉，持論之激，前所古人。北高自謂所習本教之書，共退回曆以三百六十日為一年，與回教所屬均有不合。又謂陰陽二氣必有待于天地之收斂，亦與天方性理相矛盾，是其所知蓋有限也。

清真釋疑補輯一卷　京都清真書重鐫本　清金天柱撰，唐傳猷等補輯。傳猷字晉徵，東魯人。據所作補輯初序，謂清真釋疑藏板金陵，均遭兵燹，因手錄此書，歷道光咸豐同治光緒數十年之間，曾經同教諸君子互參詳譯，凡與儒理相合者，隨時錄出，增補釋疑書內。後原稿再度遺失，幾經困難，始于光緒七年付梓。全書除前後序跋十二篇外，共分四部。首為聖諭廣訓錄，康熙雍正乾隆同治各朝關于回民之上諭奏章等，為研究回民狀況及清廷政策之重要資料。次為釋疑本文，幾經改作，面目全非，按類分編，則為飲食服色、禮儀、誠信、婚禮、釋名等六章，然以喪葬入服色，似有未當。惟文氣順而平正，闢佛譏儒處已多刪削，且增加註補輯殘缺，如訓章為非禁肉食，指喪非祭，禁用煙草等，均有可取。然以國音之平上去入而取法阿文，則近附會矣。又各節之末，每附有李真子、馬安禮、儒家言論與宗教傳說雜出其間，亦有足資參攷者。第三部為雜文，凡為中推帝天辨與識一論，殊為深切。末為歷代人物地名碑文，係河南鞏縣匡山所輯祀載，頗為簡陋。如唐代回紇原係摩尼教，而匡山竟誤抹仁可汗等為回教人物，其他可知矣。

幽明釋義一卷　清真書報社重印四典要合本

清馬復初撰。復初名德新，滇西大理人，少遊秦中，長朝麥加。咸豐滇亂，曾受命為回總掌教。此僅情性，淡著述甚多，四典要會為四種，咸豐九年刻，合刊幽明釋義則其第三卷也。其實回復初著書□□四典要會致回教之言復生與道，釋輪迴之說不同，蓋有合乎原始要終之道者也。惜回教著述多，或不書及此，或言之未切。復初詳論其說，言覺有心得，更集諸明經採其菁華而成是書。書凡十七節，大旨謂世事無常，人當利用其天智，盡卻情欲之私，契合天理之公，以求永久無上之安寧。張石卿序稱其于元妙之中，處處有實用，信然。是書之垂雖多宗教說法，引證雖多重儒附會，然謂具今生後世之分，僅者如小兒不知榮辱，然而知之。又謂地獄之所在，即此塵世也。是小乘而近乎大乘，非盡以鬼神聳聽者也。且以生死如疊浪，層氣循輪迴以來有歸而後來者，既復生之論，了無殊為警惕。惟第五節引乾隆朝桂植、宋椿抄繳回書事，既誤壬寅為丙午，所錄高宗諭亦不見乎諭旨，不知有何所本。又第八節引諸教以證復生，第十四節又謂言復世者誰，携聖前說，似覺矛盾。

大化總歸一卷　清真書報社重印本

清馬開科並撰。開科字雲樵，滇南慎溫人。初事業從馬復初遊，是書則同治之三年開之講經語錄也。復初序謂擇其蘇思經之尤足驚動人心者而講指，重命馬生代為譯出。然開科序謂乃和卿夫子班譯經以為一經，杜其說以主一說，其書中集引用儒書，可知非一家之言，乃纂輯而成者也。是書主說多與幽明釋義相同，亦主盡性合天之說，惟言人世則謂貧賤通之禍見其雅，言死亡則尚樂歸，言後世則謂祇有必振他人之心則真主無饒恕之理，思想可謂更進一步矣。其論性與天堂處與劉智之天方性理相似，而又不盡合，當是為有所本。又講經語錄原無章節，雖經開科刪定成章，然前後意義既不銜接，同一辭說，復多割裂，固未足以稱善本也。

歸真總義一卷 馬福祥重印本　明末張時中撰。時中字君時，號隱齋，姑蘇人。于崇禎十一年遊學南都，遇印度阿世格師，事之。是書則其講經筆錄也。觀其凡例一則云，予惟略加儒文，譯潤之。又曰，間觀名家書籍，其中有可以照應，不妨取來點綴。更謂聞阿師昔所聞，後有補註，可知是書原非純粹譯本，固自成一家之言者也。君時疏謂不意與其淺煨燼之餘，僅存什一，而此解首句原稿缺五葉，二句三句缺十一葉，末句缺十四葉，遺失頗多，次序亦亂，可知是書已非完璧矣。今本依次銓註，無大缺欠，是君時補述當不在少。是書雖爲漢文回教著述之較早者，然據沙振宗跋謂辛丑（順治十八年）齋月都來付梓，又據君時疏謂老病不起，方付剞劂，是初刊當在康熙初年矣。是書卷首有解題，而無目錄，本文凡三章，用綱目体，綱爲經文之音譯與漢譯，共百三十七字，每字下有註有疏，統計既二萬言，叢擇書數，鉅細無遺，大旨在遵循教法，合同尊名，動靜以歸順真主，攻回教各派多因于禮法之討論，此書則純講認主歸真，所言多人所不能道，或不敢道者，如謂有來今日教門，即聖人所謂風俗而已，不得謂之伊斯了目。是幾乎君認現行之回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教，又謂從你上尋本本是我，從我上尋影影是你，可見我之與他原非兩件物事，是直滿素尔所謂我即真主矣。按回教教旨本極簡單明了，此論雖高，迥非普通人所能了解，或信仰又書中講頓悟講靜修，甚且因入定尊者著名詞，可見阿世格原受印度佛學影響不少。

希真正答一卷附剩語一卷 馬福祥重印本

明清間王岱輿撰。馬忠信弁言謂或有問者必正言答之，閒人為之筆記得若干則，伍君連城爰為參訂而成是書。録其文簡際奇闢，與清真大學之粹而不盡者迥不相同，足徵伍君多所修正。馬福祥重印序謂得岱輿先生希真正答及剩語一冊，係傳抄孤本，是原刊已絕，或竟無刊本也。正答與附録多為回教祖主之學，舒為生死修夫飲食功等問題，而于真理正理亦問論及之。是書主論大体平正，如以舂與性夫體認真主，殊覺顯明，曷入其識見，本頗有卓越處。如客問上古之世人多朴實而無為，後人與仁義澆漓，漸開而多事。答云此係造化之時節，非特人為而已也。是與自然造化之說頗為近似。然其所答又有時似為強辯，如回問食推似造化之本末，既食葷之真，溺與人事執素淨，寺亦有時失于詭辯。如客問吾人當體說話的這個可有間斷處，答云無間斷。既而又云眼耳鼻舌俱在睡寐時怎麼不能視聽聞言，是人又有時論及天象，然幾盡錯誤。如頁十四之論天體旋轉，頁五十三之謂天更有輪，純是無稽之談；即頁四十八之論距日遠近亦屬似是而非也。所附剩語為老人與僧家之問答，時用佛家典故，所謂與比丘言現比丘身者是也。雖理論未嘗深入，其詞句亦頗雋永。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五功釋義一卷 清真書報社重印本

清劉智撰。是書于乾隆戊子始刊于中州，惜訛誤頗多，後經洛舟沈校正重刊于上元，為此重印本之藍本。又咸豐二年曾與王岱輿之清真大學合刊，名曰啟蒙要略。據重刊序，謂係譯本，實則乃節纂著而成。書凡六十二章，係取聖壽之紀，首七章總述五功之由，次二十五章分述五功之理，末三十一章發明五功之義。各章分劃勉強，有者義理相同，有者字句過甚，如三十四至三十八章，各章純論禮拜，與前專論拜功之各章文意既不相接，與後兼論五功之各章內容又不相同，可謂拙于分類與組織者矣。劉智著天方典禮，亦曾言及五功，其理論透邃，遠過是書。是書主言極重無物無我之旨，如謂一念專屬于主，則物我無存，拜也者，超乎情障己私，見主物我全忘，齋之制也；課者，體主愛人而忘己，忘物之大法也；經曰棄爾來，謂棄爾己私，來乎天理，此朝覲之實義也。謂念至無心，禮至無身，齋至食色非欲，課至聚斂非和，朝至無所趨，諭而皆是，乃超乎身形之儀式，側重內心之虔誠，常人難理會，且非難議，然宗教說法之上乘也。惟以氣水火土等論天性，有類曲解，以身心意知性配五功，亦為附會；且第五十章宗教傳說多不雅馴，第五六章德性分類尤覺牽強。故以文字論，是書遠不及典禮之謹嚴，其粗雜書之未嘗深思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天方至聖實錄二十卷 馬福祥重印本

清劉智撰。智始于辛丑二月譯天方至聖錄年譜，而書未半，後過朱仙鎮偶得賽氏家藏至聖錄，係西經原本，較前所得大為真詳，遂置舊翻新，從事重訂，迄至甲辰，三易寒暑，十更居，廣南北星霜數千里，三脫稿，乃見小成。然天方至聖全錄終不可得，而賽氏所藏，乃波斯學者擇所見聞輒為筆記，其文河漢，其說異同，讀者難所依岸。智惟據其世次編年，取事之確實者錄之，復考諸經傳，博採至聞，芟繁存簡，仿式綱目，訂為是錄。其稿雖撰述經年，然未經鐫出，迄乾隆戊戌，金陵袁國祚始付剞劂，惟傳世既久，訛誤滋多，駁雜亂而不可讀。馬福祥悉心校閱，逐一訂正而重印之，正文字標點，仍多錯誤，未足以稱善本也。是書取材較亂，體例亦雜，卷一至聖雜紀，卷二傳光小傳，與卷三系統源流，多屬傳說，或可存疑。卷四孕產奇徵，與卷十六感應補遺，則純為神話，似應刪削。卷十七至聖贊，係馬注所著，智則僅為之註。卷十八儀行錄、卷十九天方風土考與卷二十歷代碑文雜所錄，雖多缺畧，亦有裨于考證。卷五至卷十五為至聖本紀，用年譜體，四十歲前似嫌簡畧，為聖淺次之，遷都後敍

詳，穆哈黙德之生平，伊思蘭教之發展，畧具于是。有時且述及法尔西、波斯、魯密、羅馬之大事，屬詞述事，多有可取。在文獻無徵之中國回教，是書自有其流存之價值。然印此年譜，仍多言非雅馴，間于年代尤多錯誤。近人趙斌曾撰至聖實錄紀年校勘記以辨正之。考實錄凡例謂西歷以十二月為一年，無閏月，閏十九年而差七月，則依此月數又充差閏，是智固早知其理，特計算不精，致有差誤耳。五綱目文字亦間有不妥，如遷都七年五月綱書海北述，征目書海北述亦參來納之屬國，相距若千里，其征與若干等字智雖常用，終屬不當。再一名而異譯者亦多，如韞穆庫與韞母庫，梓合氏與滬合氏等是也。

清真教攷一卷 清真書報社重鎸本 清孫可庵撰 可庵西湖人。經歷未詳。據沈懋中序，謂先生于諸書中將回教之出處源流，并國土方域，以及前賢往哲之弘功偉烈，歷代帝王之諭贈諸封，各省各寺之碑石銘，集成一書，名曰清真教攷。懋中偶得之于粵東，携往滇中，付之梨棗，時為康熙五十九年庚子。後年久板殘，沈鳳儀復刊于道光十八年戊戌，並冠以先年所存之上諭焉。是書卷首有群書彙輯，亦錄各節所列原書，極便查閱。然有可取，書凡三部，首為沈增閱于回教之上諭，所錄似猶未全，如康熙三十三年六月開治元年十一月與全十二年十二月等諭均付闕如，是也。次為地誌雜所輯甚豐，然西多為傳說，狂雜書之無次序，且間有重複處，如頁六之默德納國與頁二十八之回回祖國原是一地，何必分述；又目錄原有回鶻國，而本文無之；前後頁數復衍，相疑為刊時脫落。末為文集，所錄天中記而茅漸范身揞似應刪削，餘則除唐清真寺碑記及元瞻思丁畧傳外，均為明代文字，然先錄嘉靖五年之清脩寺碑記，次歷弘治宣德永樂等朝，以至洪武元年之百字贊，殊係年代倒置，不審何故。總觀全書，雖述而不作，亦識而無偽，且詳

徵博引，條理清晰，固有裨于攷證者也。然書中多古字，通人難識，而未附音釋，尤為白璧

咸陽王撫滇功績一卷　通行本

清劉發祥撰。發祥為雲南昆明儒學教諭。康熙甲子昆明重修咸陽王廟堂與河工竣事，又廣奉撫文，下徵文獻，發祥乃訪得咸陽王撫滇政績，載在野史者，授之梓人。是書首叙王之世系及撫滇前之經歷，次載撫滇本事，內容為入滇經過、撫夷拓土及河工、文治等，末述王子納速剌丁與忽辛之治滇節畧，並附錄明季之讚詩與祭文。及元史卷一百二十五賽典赤瞻思丁列傳與是書所輯所多有出入，如王之世系與河工為列傳所無，而撫夷與文治之記載亦大較詳，傳足補列傳之不足。然資料雜富而叙事雜亂，蓋以見聞必錄，未嘗深思也。如書馬哈木襲王爵至元改平章政事改瞻思丁于元太祖西征時迎降，其父何濟于世祖時襲爵受官，又稱王進貢白象為忽辛時事，而是書則誤為納速剌丁時事，當是疏于考證。至于頁二所載滇俗與治化，與頁四所載風教多相重複，複及以滇南代雲南等，則又係拙于為文者矣。

信源六箴一卷　清真書報社印行四典要會本

清馬復初撰。復初自序謂係譯本，然行文舒暢，且常引用漢儒家言，可見其原為編著而非純粹譯文也。是書以歸宗之第四章為本，分真主、天神、真經、聖人、復生、前定等六節，發釋之。夫宗教原根于信仰，復初所言真切而簡明，足以却疑而定信。如論認主謂體不可言而用可言，論真經謂為至妙之文，有大法大戒存乎其間，論前定謂人情不能越乎天理，自由豈可外乎前定，又謂事有錯誤，人皆責之者，因其自由也。由是觀之，所謂神妙難測與形而上者等之問題，到此均屬平常，是何等了當。攻回教之特點，原在簡明，復初亦箴深得其旨，此外中道頗多發揮，如謂認聖當以身心兼而論之，以免認聖為主或殊乎聖品等之過與不及之弊。又謂過信前定則知從命而不知有人為，專論自由則知人事而不知天道，故主張人生善惡半以天定半以自由立言，平正頗似純儒。然論生死而誤陰陽論，論大仙而說神怪，衡以清真似嫌揉雜。又論復生一則曰乃既朽之體使其復歸原形，再則曰乃天理之世界身隱而性生，前後所論亦屬矛盾。

禮功精義一卷 清真書報社重印四典要合本 清馬復初撰

復初自序謂恐未習天方之經者不知拜之為至要特譯漢文而表彰之然既未舉出原經書名且常引用儒道家言蓋所謂編著者是也是書卷首為序論畧述事主之要與禮拜之制次為本論共八章執內容言分劃似有未當如第八章前半論正心之拜與第三章相似後半論禮拜與禍福與第五章相同固無別為一章之必要也故穆士立論有者失于玄妙有者失于迷信復初此書則較平正如謂是為克己復禮之功盡人合天之道與宋儒理學殊無所別又謂禮拜非真主希人敬事而抑其尊也亦非求世福也以戒俗人之貪倖與不可因人情而誤大命與成于恭敬而壞于苟且以勉庸人之懈怠與未聞有外悪而內善心正而行偏者以闡內功之趣常其識見既極卓越其氣勢亦頗奪人又第四章論禮拜之特賞與第六章論禮拜之儀象雖不無牽强附会處然多言之成理有裨于教道至于超凡脫俗之象深然無我之境似非常人所能解然特為賢者道耳惟論及身心動靜與立影晚叩處好言陰陽似有未當

正異考述一卷 清真書報社重印四典要合本 清馬復初撰

復初一則曰邪言妄語之來于耳者久矣再則曰是書專言我教中之邪與正而不言他教中之是與非蓋我國回教多淵源于波斯而流行蘇地之若麻子派謂阿里及其後裔為真宰之顯象固亦傳入復初則屬于回教之正統派奉俠乃非生于罕萱拉紀元八十至百五十年間庫法人為領袖故著是書以闢之書共十二節分類排列多有未當如第五節謂道在知第九節謂邪說異行由于無學前後說理相同似宜併為一節又第十節為結論應置于卷末蓋十一十二兩節與前數節所論內容固無大別也復初是書原以闢異端衛正教自任立論純正而不詭辯如經云萬化之有印真一之顯遂有謂真主在萬物之中者矣而復初則解以印物以見主經云功脩至極則我與主共遂有謂我即真主者矣復初則解為幻盡而無我又謂習學為穆民男女之正制五功為聖賢所必守更進而謂內功道乘不可躐等梅核者納賢學亦難常見使疑者讀之必趨于正而狂者讀之亦當卻步也惟書中所引故事多出說部怪力亂神迷離徵信如第七節之胡僧咒人生死與十二節之天神助聖誅逆等是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性命宗旨一卷 通行本 清馬復初撰。是本無序跋無目錄，既不著刊板所在，亦未題著者名字。考漢譯道行究竟前有馬安禮序，謂復初就教皆性命之文，今集其數世為性命書，可知原名性命宗旨，所作後乃誤入道行究竟也。書凡十四章，卷首崇德章無章數，蓋緒論也。其餘九章分類多乖，如明理章第三與人性章第五同論善惡與賞罰，敬脩章第四寡欲章第七與法聖章第九同論立功與三乘，茲間斷論之，似覺散漫。統是書大旨，謂人性有善有惡，當取法自功至聖，敬守立功以希克己合天理，雖無奇文，頗能發揚。蓋回教學者好言無我無流于空無靜合，復初拓一敬字，取宋儒主一之旨，頗為得體。其論三乘也曰：非禮乘之外更有道乘，真乘也，真乘者道乘之終，道乘者禮乘之終。其論生死也曰：人特時前行，時至則死，身死則晴昧去而光明來，實復生之路也。統理簡明而真切，彼持論自用與愚而多疑者，當亦知其所由與所歸矣。復初好引儒說以實其言，如事天章第二擬以天字代真主，立德章第八謂動不違理，上可以體天，下可以袵民，此聖人合人之道達大之德也，識無是論，則儒印回異，然其中亦多牽強處，如寡欲章第七附會陰陽，原無是取，總一章第一引孔子曰吾道一以貫之，亦似是而非。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正教真詮二卷 通行本

明清間王岱輿撰。日人佐久間貞次郎著支那回教文獻之解說，謂是書爲現存回教漢文著述之最古者。考梁以濬敘正教真詮在明崇禎壬午，後于張時中之書歸真總義約二三年。又據正教真詮之爲真一章，前此尚有省迷真原與證互題解等書，且文獻解說習著錄歸真總義，不省迷真原無別，佐久間氏殆未嘗深考耶。據岱輿自序，謂我晴諸家多滋辯論，歸而取所論記之。更于同時漫無有作集之數載，紙墨遂多，存要芟蕪，得四十篇。所論多經教

性理、倫常、脩養、規律、生死等問題，以及真偽之辨。立言大抵以經文爲綱，更進而解釋之。其以無我爲工夫，以歸真爲究竟，雖與人無異，然亦多識見卓越處。如謂性命乃各物之本，無善惡，乃性命之作用。性有真性稟性之分，善有本善習善之別。又論推理認感情，條分縷析，殊疑詳明。他如以興事應時論至聖，亦有可取。致其思想頗重中道，如論死喪，則曰在人情不得不哀，在正命不可不順。論葷素，則曰除事親、節日、醫治、賓客、婚喪之類，無葷可也。言畫而理直，弊之屬不利。惟文字晦澁，語多費解，好言玄空，益滋紛訛。如謂首圓象天，足方象地，及以十二宮、五行、廿八宿等說明釋數，似屬附會。論及天仙，既曰天長地久，又曰亦有復生，其辭矛盾。至于言天課，乃曰無親疏，無遠近，請似墨子兼愛，亦覺太過。又此書所論雜援普遍，無關于教理者獨多，如能與天方典禮合觀，則較完善矣。總之，其學也博而雜，其文也冗而拙。故讀是書者，須攝其大旨，勿泥之于字句，乃可

真銓要錄二卷 馬如龍刊本

清馬安禮撰。安禮字敬齋，滇南人。為清畢人，曾翻漢志，攷安禮跋清真釋疑補輯，謂癸酉秋予自西歸，獲隽，而如龍為刊是書，予甲子可知為其早年著作。書無序跋，搽其意旨，蓋讀王岱輿之正教真銓，病其粗雜，而加以整理者。岱輿集錄雜作，初無組織，安禮則分別類為整齊之，為十篇，雖不無勉強，然頗覺整齊，惟于前定、善惡兩章，互易其次，其文字似有乖于述而不作之旨。安禮之為詞，力求簡明，如無極太極五行等說，以及粗俗之詩句，神奇之事跡，重複累贅之說明，均刪除之，詞與文理調之可誦，在中國回教著述中，誠不多觀。惜有者刪削過甚，致失原意，如性命章去性理本用作用等分析，似不如原文之詳明；至聖章去興事而應將者，其至聖予自利數章，刪夷遠不稽身命之論，亦覺有削足之嫌。然是書之論，亦有超越原著者，如體察章，原文謂日大月數倍，亦謂何止數倍，乃近似；又宰性章謂末世聖人，始以宰性燒罷中正切近，不若人以難事也，亦近情理。又有與原文互異者，如似真章引証與原文不同，逐步分辯，益覺詳明。然回回章之解題兩句，則不如原文含義之渾厚。其他如飲食章之減短字，戒慎章之以莊嚴易妝飾，亦有可取。是書間附註釋，有者為原文改作，有者係別所兼載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天方字母解義一卷 鎮江刊本 清劉智撰。是書首為解題，略述阿文之發展，然于黑璧拉四年至聖命寫篇段定書法事，竟未述及，似屬簡陋。次為古今之字母與點畫，僅就形式論其變遷。然古字附點，多有可疑，其誤刊即錯為本文。共分三篇：上篇論字母之關係，中篇述字母之合義，下篇論點畫文字之連繫與主要尊名之理。象文理簡明，乃阿文之小學啟蒙也。改今之阿文乃係音標字母，智雖未能應述其進化之迹，然謂ㄣ讀如斥，川也之旁流，行迴所以通地者也。又謂ㄅ讀如述，母屬果實也。可見亦出乎象形，與近代學說相合。他如以進化之始終解字母之排列，以象徵與分別說附點之有無，亦多言之成理，有裨乎教道。惟書中文字間有重複處，如中篇為者第五上篇九十兩頁均論字母合義，頁廿五頁十三均論字母附點義理相同，似無分述之必要。又所用阿文多無漢譯，初學讀之，似覺困難。

脩真蒙引一卷 清真書報社重鐫本 明清間伍遵契撰。遵契字子先，江寧人，為回教著名經師。先是吳門周士騏欲譯解哈提雜卜雅納（指蒙正道）未果。康熙戊申受教于遵契，遵契乃摘選諸經觀為新定，共六十篇，名曰脩真蒙引。標洗風儀序謂于楊君處得不全刊板數十塊，係清真蒙引不代經文者，是此本已非原書之舊矣。是書篇目頗有條理，惟于念主觀語焉不詳，似覺簡陋。卷首三篇為概論，錄以為禮拜齋戒以及指要之禮，其言約其旨顯，誠初學之指南也。考清真理略若日星，學者好為雲霧以滾露之。遵契書系形而上者之道，專言形而下者之器，其亦特引山下之泉而為江河之意乎？然其論旨亦頗有深入處，如訓吉凶已往峯性為近而近之之道，必須斬斷愛欲，去除我想。又謂天課應用以救濟一切窮人，而不應拘乎脩寺補路等事。詞意聲澈，足挽頹風。惟於引用經文不附漢譯，初學讀之似覺困難。又第十三篇教規新法九條，而僅舉其七；第五十四篇所引孝道一篇係為父母求饒祥規篇之漢文意，雖可領會，但織究標雜亂。

天方正學七卷 北京牛街清真寺重鐫本 清藍煦撰煦字
子義長沙人據煦自序謂于咸豐二年譯于武昌官署然
其例言又謂譯其緊要譔著簡易並會通儒書詳明
註釋蓋亦猶之其他漢回教漢籍所謂纂著是也
書凡七卷卷一首叙道統與升降仍是天方之古說繼
叙聖格真主運元取自部分皇極經世語爲無格卷二
論天方字母除前列之字母互合表外完全出于劉介
廉之天方字母解義卷三爲經傳乃釋譯原文經籍
而加以註疏者雖係回教概論然解謂德是真主顯是
貴聖猶之兩弓一弦體似三位一體又詳釋常道中道與
至道以爲進學之階梯均有可值注意者卷四論性命
卷五論真一實則爲論修養工夫一則曰避煩坐靜再則
曰安神養氣與回教之所謂以敬事爲工夫者竟似是而
非矣卷六爲真銓要旨係剪裁王岱輿之正教真銓
而成除分劉真一增動靜篇分劉元始增造化篇並删
去真聖易真昧真迴異等篇外餘均約畧相同卷七
爲真人墓誌實則係名人小傳雖爲是宗教傳記然
亦有足資考證者如黃真人之道歌三則等是也總之

是書拉雜抄襲一無足取然引書屬詞頗近道家在
回教漢籍中亦自特出又所用經字多附漢譯尚予初
學頗稱覽方便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回回原來一卷 通行本

清李期復撰。期復字順昌平人。據期復自序，謂撰于康熙壬寅。然康熙元年與六十一年均為壬寅，未知孰是。攷大方正學戴興真人墓誌，謂王肯公試旅居北京，度其年非甚老，又是書所附王公戴興讀道記，謂事在順治七年庚寅，去康熙元年壬寅不過十二年，而未更述及王公之死葬，可知其撰著時代當為六十一年之壬寅矣。近人陳垣著回回教入中國史略謂中國回教書中有一極鄙俚而極通行之書，名曰回回原來，又名曰西來宗譜，其言回教入東土之始在唐貞觀二年，識者多鄙此書為不足信。然一段其說之由來，亦由誤算年數，非有意作偽，可此可見是書自有其相當之價值與根據也。書中多言回教之源流與認主、五功等事，雖無稽，然文字通俗，故初學觀之，覺為易入。至以心與相同，內外如一，釋回回以潔如澄水，明如滿月，及言無始虛假，行無偽詐，釋清真，則又非常人所能言矣。末附王公讀道記，文筆與前相似，疑其作者亦為期復筆，實為與釋廣寧之問答。議論則闡漢教人之習俗。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曆源真本一卷 北平成達師範出版部印本

民國馬誠撰。誠字自成，清湯人。為回教阿衡。據誠自序，謂回教開齋禮、祀之禮，各方舉行先後不齊，竟有相差數日者，人多疑焉。故博稽經書，條列證據，先列值年字圖，復著逐月時間表，便于應用。其後添點趙斌吏，以第十二行為首行，遞推至第七行為第六行，而以原有首行為第七行。蓋以遞都元年之值年字為首字也。此本係再版印，誠所校正者。是書共分三部，首為值年、值月等字全圖，乃用以推算年首月首之週日者；次為攷證，本出漢籍，本屬經文；末為看月寅在曷列麥虔年入齋與禮祀看月之日期。攷其條例簡明，計算正確，雖于曆學未能深入，然在回曆統紀回籍缺乏之今日，亦有其存在之價值。惟值年值月等字圖既未著其製作之理，亦未詳其來由之源。頁六謂為周一日起自一千二百四十六年，而未言其原因；頁七謂以三百六十五日為一歲，以三百五十四日為一周，亦未明其差別。初學讀之，或覺茫然，以言著述，亦似雜亂。又久里曆既未嘗用于中國，似可刪，以免累贅。所錄經文，識者猶少，應加譯文，以補漢籍之不足。末附之看月

日期起一千三百四十三年止一千五百五十二年，責當延長至一千五百五十三年，以滿二百一十年，曜日周期之數。

清真解義一卷 京華印書局印本 民國何騤堂撰

騤堂名馨，桂苑平人。是書無序無跋，觀其書旨，不接文句重複之處之約想桃源夢裏之未註，謂已見元年國權報，可知此單篇之著作，而係文集之首為短文八篇，其言恍惚有若寓言，亦似諷刺，甚且以知道而不道者為上士，迷所謂回而近於道者也。其中雖不無牽強附会處，然如謂聖道以無神為宗，常情以有神為主處，世必有神，出世必無神，可謂深得回教之精旨。他如以知論宗教與理學之分别，以德論功名與物質之關係，亦有可取，次為可蘭經第兩篇係譯自羅德偉異氏本原経，雖極重要，譯筆似有未盡，如譯第一篇為贊主篇，即讚美之篇，前半為讚主注半則為祈禱也，注原文法語通，應訓為開始，非讚美頌也，末錄莊子刻意篇並加案語曰：素者清之本，純者真之元，無所與雜，即清之謂也，不虧其神，即真之謂也。吾清真者，行道以純不以淨也，名義以素不以潔也，天道惟真，人道惟清，所謂清真解義者，其在茲乎。

清真易知錄七卷 慕湘刊本　民國李兩亭撰 兩亭鳳陽

人，為回教阿衡。據凡根鏞序，謂將經文抄錄，分篇由淺入深，譯成華文，涵義賅則附有論述，如認主、證聖，亦有解說，如沐浴禮拜，非盡翻譯也。且論說雖少，亦不無卓越處，如謂默罕默德為能接續人神者，即為他人所未道者。譯文有意譯與音譯兩種。意譯純用語體，較易領會；音譯了無定例，殊難識別，間附四聲，尤屬添足。又卷四之齋拜經文有音譯無意譯，其遺漏處，即是書內容，為承馬氏可蘭短章及沐浴禮拜封齋等念詞，蓋為初學之不解經文者說法，重在念經解義，故不講深究朝非統論也。惟謂海底徹（穆聖原配）為法勒西（波斯）人，而至聖實錄則謂為墨克族君胡混勒之女，未知孰是。又所述沐浴秩序與習俗不同，其誤書耶，其別有所見耶。

萬化正宗一卷 天津光明書社印本　民國劉榮存撰 榮存字

守信，滄縣人，為回教阿衡。據榮存自序，謂採擇各經所載之精華，集輯成冊，並註釋，引用米嗒刷代經者，前後三見，亦可知其所本矣。書凡六篇，除認主、造化、萬有、歷代傳光、倫常與後世等，細纖整齊，文字簡明，蓋初學之入門耳。如以有無、依存、製造、變更與循環等證明萬有為物，頗覺淺鮮易入；大致柱麻（禮拜）、禮拜、齋食、朝覲等宗教傳說，亦自生動有趣。至于阿丹、易卜拉西埋與爾撒即蘇等記載，雖按實錄為詳，然為神話，迷所謂中人著書，不論上人之學者耶。然謂天主耶蘇教認爾撒之母（聖母馬利亞）為主妻，頗係錯誤。又謂阿丹初降于新都，註謂即印度，亦不詳其所本。惟謂真（來本）為真主地面之影，代賞罰之任者，又謂入多罪海（地獄）而有以馬尼（道或明征）者，可以超拔，此則非常人所道，亦有可取。

清真指南十卷 保安堂再次重刊本
明清 閒馬注撰注

字文炳，滇西金齒人。明永曆丁酉曾為中書，旋改錦衣侍御。己酉春離滇之燕，遍干公卿，終不見用。因于甲子去京還滇，終不復出。是書乃注居京時，爰集群經，擇粹而成。蓋以道既不行，故立言以教世也。甚且有繼道統、闢異端之志焉。然文中每有仲脩曰、或仲效曰、吳漢籍曰，故雜出其間，是校書說所謂經之所無予不敢增者，蓋飾詞耳。書初刊於康熙二十二年癸亥，據馬大恩重刊序，謂是刻也，亦門人劉耕朗參列

呈，是原書組織已多所更更矣。又據保安堂再次重刊序，謂惟慮其中篇有遺漏、字有差訛，于是借得原本校訂無誤，則此本迨可謂為全璧矣。然攷卷八授書說，謂丙寅春再次皖城，承教親受于甚篤，乃得以書而還之。卷九遺珠序謂輯是集續于指南之末。原道跋則于康熙四十六年丁亥書于蜀之會川。卷十誡律頒行于康熙四十九年。可見歷次增刊附入者甚多。又郁速馥傳乃門弟子所作，然不著其姓氏。全書都廿餘萬言，誠巨作也。上窮造化，中盡脩身，末言後世與

天地神鬼之秘、性命生死之理，即著者言行亦具詳之。是書特點在其接近儒家，如卷五忠孝之文，極力模仿孝經；卷三窮理篇謂回之于儒教異而理同，即宗戒、教條、誡律等篇亦主論平正，重視人生。他如因教之說，謂教化隨宜，自是剔論左道，適曉記異端之亂，亦為史料堆論。及教義，似嫌淺薄，如登霄、魔鬼等傳完全神話，性命前定諸說亦覺恍惚。蓋其文雖博，其言雖辯，因未能深入也。且筆記狂雜，系統凌亂，如客問、採論、問答、附答、天命與性命、音意與調養，或其文體相同，或其題旨不二，均無多述之必要。所論科學問題亦多無是處。惟編移氏曰回輝，則為他書所無。

天方曆源一卷 成都清真寺重刊本 此本不著撰者姓名，日人佐久間貞次郎撰中國回教文獻之解說著錄是書，亦以此重刊本為根據，而題曰馬佑齡撰，未審何故。佑齡出處未詳，自述于道光二十六年回儒毋還滿克，蓋一著名之宗教師也。是書前半為漢文，後半為阿拉伯文，内容完全相同。首明陰曆陽曆，次述天方曆法，末論齋戒朔觀之尋月。雖論述咸失于簡略，然在回教漢文著作中亦不多見。推以喳尔巴允尔之圖法為根據，八年一閏，實失于舊。佑齡自謂明史第三十七卷載有天方曆法，然明史固謂元三十年月閏十一日，有馬氏何充爭觀。又謂咸豐十二年為遷都墨業在紀元之一千二百七十八年，固為錯誤，然咸豐僅十一年，所謂十二年當為同治元年之誤。

回回通攷錄一卷 清真書報社印本 清王景生撰。景生字曙東，沟陽人。先是乾隆中甘肅回民因爭教起亂，景生之大父奉命為縣回民公正，遵命著回回通攷，以辨正教中頑民之思想，傳及景生，受教于劉景行、劉安太兩阿衡，乃攷正回教源流，取證詩書，而成此書。何敬脩跋謂其經書淹覽，爾發乎中庸之道，可謂的論。如回回原妻論曰：天命所行，皆法象乎天，似易經之天行健，君子以自強不息，而印度人阿利謂伊思蘭為自然之宗教，亦係此意。聖行論謂吾教崎崎秉忠孝之心，行忠孝之禮，並引朱子忠有為之主宰者以駁有主理論，頗為確切，蓋非徒為附會者也。又以月印萬川，皆真有月，闡萬物有主之說，亦極聲澈。然王氏學識固非博洽，如穆罕默德年表論即失于簡略，天命論亦頗覺淺薄，至謂孟子曰雖有惡人，齋戒沐浴，則可以祀上帝，回回之教規其斯義也，夫豈知彼此固方圓之不相入也。即于儒學亦非純正，如所引三元甲子乃術數家言，謂倘遇風雨雲雷戒世人，則又近于天人相感之說矣。

大同元理一卷 清真書报社印本 清民國李衡撰衡字晴窗滇南人據衡自序謂予年七十有一研究真理者四十八年矣可知爲一皓首窮經之宿儒此本乃著述年代然序文中有專制時代語是証書成于民初二卷首自題爲編譯然實係著述蓋所謂以鄙陋之言譯大同之義者是也衡意以爲内外戰爭多由于宗教偏見故著是書首言性命人事之大同再闡諸教異端之荒謬使人類盡歸于正道求世界普通之和平與一理想之社会學者也然衡之所謂大同與禮運之說不同衡謂中正之道即在日用事物之間又謂大同之正道出于天然更謂穆哈默德祖述阿丹獨得其真叙述簡要頗爲得體然引宋濂佑胡穎傳以闢佛引葛洪說以論道似失于荒誕至論耶蘇與天主亦近于誤解言及性命人事均頗淺薄即論回教亦極簡略所謂心有餘而力不足者是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真功發微二卷 通行本 此本不著撰者姓名據書末石耀明跋似爲劉介廉撰然佐久間真次郎著中國回教文獻之解說所錄真功發微有二一七十餘面不著撰者姓名當非此本一兩卷二百六十餘面余浩洲著与是本相似疑或石氏跋誤且是書編次雜亂文筆幼稚与性理典禮等作迥不相同其智早年未成熟之作邪書文雖有時引用乃極太極尋穆然經句譯文僅佔三分之一所引經名亦達十餘可知係編纂而成不過取之古都里与沈在此采而禮法經者爲多並以教宗哈僚法爲主并內容多沐浴朝拜功課与認識等門雖屬常識且多神話然較之他書獨爲詳博如伊媽細之七十餘枝脩養工夫之三十過程羅列無遺是其特效惟目錄与內容不合如朝拜門目錄爲三十二則實爲三十五則功課門目錄爲八則實爲九則疎畧至此誠不可解又沐浴門第一第二兩則語多重複經句譯文含而不白化引用原文時誤讀譯甚且字句堆積未嘗会通蓋務廣而荒者也又書末附刊馬伯良之教款捷要數則亦屬添足

聖讚詩畧一卷　清真書報社印本

清馬永年撰。永年字嵩遠，洮陽人。乾隆癸卯，青躰湼甲子宲宲之數日間，得詩八首，共六十三句，蓋以紀穆哈默德之生平壽數也。詩體有古有律頌讚，穆聖之降生為聖與登霄之種種奇蹟，以史詩論誠無足取，且敘事年代殊嫌混淆，如莫國嗣子更慈悌向為遷都十年事，不應誤入為聖十二年之登霄詩中；又宗教傳說原可置而不論，然居不見形容浮飾幡向註為唐玄宗時事，不知穆聖已早卒于唐貞觀六年矣。惟詩後附註頗稱詳盡，然謂穆聖隱靜山中納禪受戒二十年，似非回教徒之口吻。又卷首附列至聖生卒紀年代，推至嘉慶元年丙辰，故此書雖刊于乾隆甲寅，可知此紀係重刊所增。紀錄年代皆依劉智實錄，而于阿拉伯曆附有干支紀年，豈非畫蛇添足？又眉註謂天方以朔之第二日為初一，東土以朔為初一，故西曆十二印東曆十三，實則東土初一固不盡為正朔，與天方曆之差亦非均為一日也。

望想天堂一卷　清真書報社重印本

此書不著撰者姓名，而清真書報社之圖書目錄則題為劉輔堂撰。案其文體，似為教長之講演辭，業輔堂業醫，或係有所聞而筆錄成書歟。書無目錄，約分四節，歷述預備每常好多事項，禮拜、沐浴與清真言等。考其章意，前後不接，且雜引回文語類，翻譯蓋釋兩經說，以方便說法耳。又謂人之字形象天道與人道，猶如鳥之兩翼，雖屬曲解，亦見其時參已見，而非完全就經者也。文用語體，極為通俗。四十項預備工作，條分縷析，頗稱詳盡，實為人生之法典。論述沐浴，既曰水淨，又言內心之清潔，語及念主注意虔誠之重視，容之謙和，非盡人云亦云，亦自有其特點。惟謂誦言後半即穆哈默德是主使者，句為命人孝順父母，說雖可通，然既未註其出處，亦未明其理由，或不免導人于誤解耳。

禮拜箴規一卷 崇經齋室刊本 清王德濟撰德濟字潤堂直隸宣郡人嘗居都門額曰崇經齋室蓋熱心回教者也是書前有潤堂自序称凡拜內拜外起立躬跪叩坐者有定制祝文聊用漢字譯之亦初學之入門耳書無目錄內容混亂大抵首述沐浴禮拜之規律次為祝文之音譯与意譯末為補充之解說所述規律獨較詳明然于大淨缺略行于沐浴無工淨似嫌簡漏再以他書校之則有三未行而頻字當刪有四而衍字當易有七而尊而字當易而畢手且記述過簡易滋誤会如禮拜聖

行二十八項有四觀字然未註明其規矩所在初學如何能剖之譯文約佔三分之一音譯竟無條例近似而已意譯尤多舛謬可見其于經漢兩文均非所長也補充說明多闕于五時拜三齋月之細目及注拜沐浴問答等事雖頗簡明然亦不無疑誤如謂沙釋昏礼与虎夫灘宵礼均在戌刻即失于混淆惟書末潤堂氏跋述及回教之入中國敘事簡明頗有可取

七空仙橋一卷 清真書報社重印本 此本不著撰者姓名清真書報社之圖書目錄則題曰劉輔堂撰攷醒世歸真朱友山序謂輔堂籍三邑清光緒間懸壺潞河魯劝列該書蓋亦熱心回教者也是書係就七空仙橋攷向之神話說明五功沐浴与孝道有者就理文字簡明有者試言論聲揚用為通俗勸衆均祿善本如以真主与學士為天道三綱不失為創見而以天課財帛此等牲之血肉亦可謂妙喻又引舉孝順之項目雖不如天方典禮之詳盡然校之一般教典之論多空疏者則此

為勝惟于朝覲節中而遺極玄石繞天房似欠簡略于沐浴節中夾述禮拜條件亦覺雜亂又綱常与政內係普通事項亦隸各節則獨紐織且獲果贅似應刪削或剖為敘述

醒世歸真一卷　清真書報社印本

此本不著撰者姓名。攷張文武之重刊在光緒癸卯，可知其著述年代約為清之中葉。是書係就急早回頭莫要撲進無常來到後悔便遲，守清真速修身歸順主棄紅塵等八句，按字發揮，並引古人以証之。朱友山序謂其言淺近，智愚可曉，且勉人敦本修身，勤于齋拜，救之只責因果著，禪益尤多。信然。然一則曰萬事皆虛般般假，再則曰天地山河一總空，頗似佛家之空觀。雖云為迷戀紅塵者說法，然與伊思蘭之入世主義相去則遠矣。又謂萬般無非主造，就復曰閑心撥開紅塵路，此即所謂命定與自由為回教之重要問題，原自有其解釋，是書略而不論，則不免于滋疑矣。且冗言俗詞，殊攙累贅，而清真教義則語焉不詳，亦見其心有餘而力不足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清真正軌一卷　長洲局印本

此本不著撰者姓名。據馬映奎翻印序，謂陳君攜來此書，原無名目，以其倫次深析，暢明功用，因名之曰清真正軌。又謂章句隻字仍其舊，毫未更易，其窺其內容，僅言及念主與沐浴禮拜，而于齋課與朝覲付缺如。又檢其章節，缺第四與第五，是馬君翻印時已非完璧矣。攷著者書言多與時違，如力斥請人誦經以錢作工價，與因工價與人誦經。又謂中國人只用中國語音，如用法勒西之孝意，則不免為好奇。是著者之深嫉流行教俗，當係屬于不同之教派。不著姓名，或以此乎。是書于回教漢籍一無所取，而時時雜以詩句，與王岱輿等之務期著作文體相似。又此本無卷數，然頁數則分為二部，其內容亦頗有不同。前部為依媽尼、賞罰與罪過，後部為沐浴與禮拜，是原為二卷，或不止二卷也。敘述詳明，為此書之特點。如第三章所列罪過共六十餘條，第十三章所引經文亦十餘節，是徵其淵博，而有裨于考証也。惜文筆稚拙，間有詞不達意處。

天方三字經註解淺說一卷　壹道堂刊本　清袁國祚撰

國祚字景初，金陵人。承其先人遺志，刊行劉智譯著甚多。此書成于嘉慶己巳。據袁自序謂劉著三字經雖係訓蒙之書，然其大論宏簡而意奧，故窮數十年之思力索精通，一缘魁而註釋。考袁之說，多取自天方性理、真功發微、五四篇要道等書，訓詁文字，探明義理，雖非精審之作，然頗為詳盡，足補原書之不足，可作進學之階梯。夫三述天地之精，造真切著明，且非劉智所及。焉推論及於學，一則曰學識非紙上陳言，即人心無字真經；再則曰討源

核德，認主學是止一之理數之別，而千經萬典，藏之別在于衷，近于顯悟，偏于道原，似非啟蒙所宜。且枯子為文時或詞不達意，又好雜引，每覺敘述累贅，甚至剽竊而說坤謨罕百里（教宗阿哈默德之姓）而地名，因是見其疏淺。

續天方三字經一卷　清真書報社印本　此本不著撰者姓名，疑左久間真教部所撰。中國回教文獻之解題，載有馬復初著天方三字經，疑即此書。此本眉註謂予道光庚寅曾游天方，乃復初西朝之年代相合，且其行文之論亦相近，似或有所據。此書名乃劉著天方三字經相同，故增續字以示區別歟。實則體系完整，自無續補之迹也。書分二部，前半述回教之源流，自真宰創造造至聖教化，不無少不簡短而滑體敘述歷代聖人事能，并舉回眾識汝，至年代其智其勇詢為空前，然稱聖後事盡付缺如，未免有重神話而

輕人事之嫌。後半述回教之教義，自五功、三乘至理欲天命，均以儒道解釋之，如謂克己而情復禮而真剖欲而難幸性為良，更以勤齋戒節飲食（齋功夫）卑易近人，頗有可取。然謂有天命不自由，則易滋誤会，似失於偏頗。

天方幼義三字經一卷 清真書報社印本 清劉智撰改袁國祚所註天方三字經即是此文幼義四二字或係後增著者之意蓋模仿儒家之三字經以爲訓蒙之用其其文字有時費解內容亦嫌乏味彼此相較殊不相稱即此之天方典禮等作亦大不類袁國祚謂其句斷淺近皆真經聖典理道精微者似爲過譽此書以三言韻語歷述創造明德認主禮拜沐浴與師傳等事令人以學習推序亦間有可取如一則曰方有知習禮儀補有進語性道再則曰始七歲即令知五功十五歲自奉行即行即知即知即行頗近于知行合一之旨又于明德敘述最詳並以真主畏望五功習學等與體之方式說明之對于初學殊覺易入無乎人道五倫盡付缺如天道五功亦多簡略別所謂回教之本質其不爲人所忽視者幾希矣使能歷述回教之大事更雜以有趣之典故則用于訓蒙當較適宜

清真語錄二卷 清真書報社印本 清馬魁撰魁字眉軒號退仙清苑人同治間貢生晉秀與清真釋疑補輯之編纂此書之路據魁自敘跋謂係王岱輿劉介廉等之著作舉眼前之道理無事探奇屑世上所聞見人皆易曉於以知西人之經訓與東魯之儒宗實相契者然玫其所述多是廣世書談聞于回教言論甚少有者取徵于儒道如以禮祀圜丘只有一天命真宰之獨一不以盤銘日新解沐浴之意自是卓見其有者近于附会如謂纖塵不染是謂清亭亭無欺是謂真實則似是而非甚至有者背手經典教旨如謂神堂果在乎心以爲在斯在之矣又謂主宰初不在靈臺之外實則回教之主宰真實而無方所絕不如魁之所論王魁所述多道家之言如龜鶴萬年不異蜉蝣之一夕與任息呼馬是馬呼牛是牛是任自然而尚無爲者蓋非純儒也跋云歸序謂其文筆明暢如東晉清言顯滿如南華秋水信然然始終附儒滿紙解典亦所謂彫蟲小技耳他如以回教徒而謂天齋在默地納也爲可笑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袪迷啓祕四卷　清真書報社印本　清馬魁麟撰書首有自敘

敘前人有述于吾教者僅述之以為秘微著作之意蓋印如是卷一論認主之道輩名家學說以及清朝祀典祕明國人所釋之大成帝印回教之真宰徵引博洽與回解或附會者確有不同無以波斯之祆教為天主教則不免于妄矣卷二論不飲酒歷述祆國名代之刑罰推邁說與天方禁酒之始末直可視為禁酒之略史又謂寓於器四之間解釋為兒訓犢為傳亦有可取至於謂人之耳目鼻舌手足草木之枝葉華實顏色皆鬼神之所為與費祭必有聲猶相見之贄禮引祕雖似隱僻見解頗為卓越卷三記道教之源流卷四述佛教之失察極為詳盡有為宗教史之絕妙參考資料總之魁乃援儒以入回者然間于回教論述甚少且擇其淺薄益彼于教典或未嘗深究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玉聖千字讚一卷　清真書報社重印本　清馬庚甲撰庚甲字晉三長安人事蹟未詳是書以四言韻文歷述默哈默德之受命降生儀容品德說教奇蹟與倚真復命等文字倘潔故事甚多雖未足稱詩史然可視為神話就回教頌文言僅有馬注之至聖讚可與媲美惟回于至聖之生平大事記述過少且不無可疑如曰就撫依姑徵之劉智所著至聖實錄至聖認乳母哈俚默乳子媪姆即滿詢詳曰乳世而不曰其姑又回刑妻玉妮進不知其所指如謂係阿蒙之夫婦與至聖之刑誣則與義又不通矣未謂六旬四載復命歸原與俗說亦異故至聖生于西曆五七一年卒于六三二年就回曆適年言恰為六十三歲劉智實錄等書均云如此是庚甲之說蓋從中國俗論也他如讚謂一真顯象兩世真君更雜以神話奇蹟則所謂至聖者竟神秘而不可測矣

清真指南要言四卷 馬福祥重印本 清馬德新撰是本然
序跋並目錄致大化總歸序同治四年德新年七十二馬
開科之從馬氏游亦不過二年此書題開科校可知其著
述年代相去不遠也又卷前題門人馬安禮參訂頁四
十一後有復初師曰致安禮書據王岱輿之正教真詮而
撰其詮要錄其年代与文體与此書均相近似可見此書
之成安禮与有力焉是書係就馬注之清真指南重裁
而成引教義予前置雜文予後組織較有進步去其
繁瑣之註釋与重複之例證文字亦較簡明其尤著者
為原書多纖外教如卷二頁十二之闢二氏好引儒書如
卷五之論忠孝即叙述回教亦雜神話如卷八之登霄
是兩傳而要言則多付刪削其態度之嚴正識不多覯
復初亦或自抒所見如論登霄雖主身遊然謂以天
國地某之景物窺測之者為妄誕不經遂与原著完全
相反他如科學於理等問題復初原精于此其思而不
論者要為其厚重處又于名詞多所斟正如以大命
与元氣代無極与太極以譯名代原文等均有可取

歸真要道譯義四卷 太原中國伊斯蘭佈道會叢刊本 清伍
子先譯註蔣春華增註初先賢額補白克引古蘭經
中要略而直疏之名曰歸真要道學無不備而詞較約原
照壬子春伍子先譯之為漢文而未嘗修飾潤色也
沒後之其婿袁璿益以故典譬諭指訓之袁璿復校
由來不注數千年更令其子士嘉每篇首作概言跋
其大旨迨至光緒中葉江寧蔣春華以是書未嘗刊
行流傳不廣乃增註而謀校刊之不果其子長松不
忍於終任遺佚乃專心校讎百四十日而卒事印付
手民印行于世時在民初距譯經時已二百四十餘年矣
是書註有三種夾錄于譯文之間者當是譯者之原
註附錄于譯文之例者似為伍宗叔經之論註而亦錄
于眉間者則蔣氏增註也原註甚簡卷二与卷三前半
竟不一見其中大部為音譯之訓詁与名詞之解釋元
例所謂小註為指點文義之用者是也論註極博而校
佳有者標明代名詞之所指有者論辯成語与譬諭
之含義頗稱明晰足補譯文之借底增註較長多
為經說与故事雖時或偶于蕪蔓然原文簡略固有

待予說明也，此外雜予增註之而者，有蔣長松註，並為數無多，且均有附識焉，總之諸註多訓詁文字，而少發明義理，且不少重複淺薄處，並在回教漢籍中，自有其不朽之價值。

經漢雜學一卷 復興成石印本

此本不著撰者姓名，蓋所謂教長者，為一般回民所作之讀本也，雜取經典，解以漢字，遂因以為名焉，內容純論沐浴，有小淨大淨與土淨之別，應述其原，指規律與意義等，應有盡有，頗有裨于實用，故原九附註及其文句可知此書蓋本為教款捷要與真功發微等，並非漫然抄襲者，此如大淨條件，所錄聖行四事，應當二事，附錄一事，他書殊少述及，足資參攷，又小淨中之聖行與破壞拔之教款，捷要所述者，亦為簡而得體，惟編次極形雜亂，如小淨完畢之讚文，前後重複，置小淨細則于卷末，亦攙瀛垓，並使加以整理，亦足以傳也。

世界回教史略二卷 北京清真書報社印本 民國水玉璞撰。玉璞字子玄，南陽人，曾官遊陝西，據其自序謂是書原著歷十餘寒暑，採數十國史籍告成，惜不幸失於兵燹。後尋獲舊日積鈔零葉，乃復聯綴成章，其工力志可謂勤且苦矣。末引清濤貝勒擬聯西方諸回教國民結一五洲同盟，亦見其著述意旨之所在。書共十八章，上卷為穆聖、大食、土耳其等記，下卷為世界各回教國記，均以回教初興之日為叙述之始，事既扼要，文亦簡明。如穆罕默德記排斥奇蹟諸多雜駁，殊有可取。蓋世以穆罕默德誕生之年為紀元，似不如黑蚩拉紀年之通行，又謂太陰紀年不滿曆實難吻合，故特存疑以待考核。其所書年代，復按陰陽曆逐年推算，不尉為斷，亦倘疏忽乃爾。且東大食記中文述及色尔尤克而子土爾其紀復應載之，惟名稱不同，似不知其為同一之國民者。他如于中國回教記中置清于元明之前，甚或誤阿斯曼為歐曼尔子，均見其為雜錄成書，毫無所謂考據之結構也。末附辭義篇，倘謂真主實言之一理而已，推言之最高之哲學及心理學而已，雖不無所見，然究非回教之本質。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天方四字經一卷 北京清真書報社印本

清馬安禮撰，楊泰來經跋，知馬氏以性道之經（緯）離畫，故以總一寶珍詩為重。本而著此經以為訓蒙之用。是書無目錄，而有眉字註明每段內容。除前後叙文與結論外，約分三部，依次為總主認聖與典禮等文，華清麗理論中正。如以稽考跡德為實，真聰（睿）承道宣化，及乎四者，聖人必無。又謂至聖法中亦有損革，損革非數，因時變易，以聖之時有擬之教之律說奇蹟，擬之以神者，為得教旨。又數謂祈禱有濟，功可贖罪，聖賢拯救，以及懺悔與恩赦等之教，民以多數法門之無窮希望教之，只言來日之大獄者，似為平易近人。他如論倫行則曰禮乘克係乃有道，乘論君主則曰命以悖逆宜及其人，亦多可取。惜乎既賢之教宗，只錄其表，而不及其大事與學旨，未免使讀者之遐耳。

禮法問答二卷 北京清真書報社印本

民國馬玉龍撰。玉龍字瑞圖，雲南玉溪人，家學淵源，為回教著名經師。此書乃將其所見精義分章集彙，辯列次序，設為問答，因以成帙者也。按回教漢籍之論理禮法者，多重適用，故不免于重複，甚或矛盾。馬氏獨言人之所不言，博徵詳例，以資說明，蓋所謂補遺與勘誤，自之作也。卷首弁序，稱其本經作証，非徒託空言者可比，信然。如論法土題始太節與論經受贈義正辟厭殊，足以警世俗，而辯新漢代豬自法來，擬與棧時哈尔哥字之異義，以求甚其正解與，謂在北寒帶內日沒曛氣未盡而曙色遽動，則日復出，是故宵禮及晨禮禮拜不為不當。然亦足見其學識之淵博。惟章節組織頗嫌雜亂，如第六章雜問，應置于卷末；第五章明釋亦不應雜有禮與殮衣等條者是。又如第一章第四條缺少答案，第五章第二十三與第五十七兩條解釋不明，亦屬小疵。

醒回篇擇要一卷 北京清真書報社印本

此本不著撰者姓名。攷佐久間中國回教文獻之解說著錄有醒回篇，爲民國初中國留日學生所發行之雜誌，此所謂擇要，蓋其選本也。然選者何人，則難詳矣。是書所收，多是教育論文。首爲宗教與教育之關係，略謂宗教信仰係人天性，現代教育失于偏狹，應調和之，以資救濟。次爲宗教改革，以穆罕默德爲宗教改革者。又謂回教採墨未的氏族偏狹主義，雖傳至他國，猶儼然守一民族之劃限，多有可厭。然謂回教近似自然宗教，則是盲于認主者矣。再次爲教育普及，言及回教處較少，惟所錄日本新林尋常小學校之不良兒原因及不良兒教育法二表，極爲詳盡，頗資實用。末附短文論回民，謂回回爲教名而非族名，歷引史實以證明之，見地允稱卓越。

穆民教女歌一卷 北京清真書報社印本

清民間嚴脩撰。脩字範孫，天津人，前清進士，民初曾長教育部。觀其文，屢用古訓回賜等詞，且稱法土默爲吾聖女，似與回教有特殊因緣者，然不得其詳也。或謂書係僞託，未知孰是。據卷首其序，謂脩見女學大興，婦道日衰，因撰此歌以挽頹風，是其文雖屬俚俗，而意固深長也。歌爲謠體，所述多爲言行規範，有者爲警誡，有者爲勸勉，並多引天命聖行以爲左證，雖無高尚理論，然頗簡而易行。攷回教本質，原重日常生活，嚴氏此歌最稱得體。又回教興于西亞，女制或不適于東土，此歌去取頗有斟酌，如五時禮拜而唯重晨禮者是。惟既言男女習學爲主明命，而于女子教育只期其認主獨一與日用寫算，且唯論家庭而不言學校，是其所見不無偏狹也。

清真通俗歌一卷 北京清真書報社印本 民國望純理撰

純理字樂天河南人據其自序謂幼讀儒書長習之既涉獵天方典禮大化總歸等書然患回教道理深邃於是欲其奉教繼感于世人言不道速行不教乖乃撰此歌以作曲忠告焉是書首為道統世統不國統等之源流圖説多錄自劉智之天方至聖實錄推州之化統而益以尔薩耶蘇之世統似不免落人自據之譏耳次為歌文歷述純理遵教之經過以及教俗之敗壞末日之賞罰等雜局俚詞亦多名言如祿表葬婚聘為簡單雅則飲食沐浴為衛生易道之謂克己復禮為清真是必子宗教有深刻之認識乃能言之透徹也又以順主為信仰之本禮拜為萬善之根雖非高論然回教基礎確在于是

回漢分别宣言書一卷附明龍師歌一卷回教格言選錄一卷 北京清真書報社印本 民國望純理撰

是書首叙回教為世界之宗教繼謂漢人古道原為清真後乃雜以迷信並歷引漢籍以證明之牧民之説者以貝為善之言純理既由漢入回乃敷衍之以為自身説法耳實則牽強附會多無足處甚至謂中國思想亂于周而沉于漢迷至于隋猶賢世世然行搭乱及至是真所謂謬之千里者矣中附明龍師歌明龍未詳為何許人是歌然言教民之要行終別髮之以復生雖無高妙之理於其頗足以礪世俗而末附回教格言選錄國于求學認主至功夫婦孝親及普通言行之天命聖諭者有所取其有者雜用現代語似為純理之杜撰

回教幼學一卷 北平成達師範出版部印本

明清間張君時撰。佐久間貞次郎中國回教文獻之解說錄有張時中所著之四篇要道，即是此書。原序謂此經解明認識伊麻呢及教門禮拜、濟貧、齋戒、遊天房、天命、當然聖行、禮法等事，備成四篇，使初學之士讀之，是其是所謂回教幼學者，蓋校訂者之所易也。又原本頁數較多，豈其內容亦有刪削耶。是書組織頗形雜亂，如第五篇禮拜應移于大小淨之後，第四篇及本論天命與教宗應刪為一篇等是。即其敘述亦欠明晰，如頁三之論中間禮拜等是。較之所著歸真總義，似有不如。其論旨則頗相類似，如謂天堂為指自己清淨之本然，與不自己之動靜俱轉而惟真主存焉，固同近乎佛說者也。惟論伊麻呢以虔誠為根本，以學識為種子，以念禮齋課為工夫，頗為簡而易行。又閎乎有寶以下數事亦為他書所不經見。

穆聖的感應一卷 北平牛街清真書報社印本

民國馬首之撰。首之北平人，身世未詳。是書取材于各大紀事經中，每節之始均註明自某經傳來，極便于參攷。而採用最多者為根莫未尔拉直經，間亦有不詳其出處者，如指分較月是也。所用文字以淺鮮易解為主，然延用清真寺講經之文法，即所謂直譯，回教徒讀之，固覺便利，而教外人則難索解矣。對于普通阿語雖用音譯，然製有阿語釋義一篇，列諸卷首，以備攷核。與遼金元史之國語解相類，頗有可取。惟有者同字而異譯，如二林之譯學問，而林之譯學人；有者甚至錯誤，如阿當實為第九重天，而譯為第九層。其為他如一字而數見者亦多有之。又所述感應，以堅定穆民之信仰為旨，以事實發生之前後為序，前七節屬幼年時代，餘則屬宣教時代，雖不外宗教之奇蹟與神話，然穆聖艱苦之狀況，經商之經過，以及家鄉之迫害，異端之辯難等，均約畧可見，多有裨于攷證。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教門三字經一卷　著者油印本
民國柏松林撰。松林字文青，河南唐河人，執國醫業。是書字句極力模仿通俗之三字經，然以學力不足，未足以當著述也。如述及阿丹聖裔與道統之流傳東土，謂維伏西即伏羲，西域崑崙即天方，雖係人云亦云，究不免淺薄之譏也。書及主功前後雜出，亦標錯亂。然以原造養育之師訓為三恩，以天命負責之經書為三事，則為他書所不經見，而論及謹言待人處尤詳備，即其理論亦頗深入，如謂傲上人莫事言，近才人莫辯言之釋，寬人和仇人之學，愚人是觸人，學能人是懸人之言，似道家之守雌而非無為，近耶穌之博愛而非無別，探其本旨，直是儒家之中庸，致回教精神確實如是，蓋非徒為附會者也。

真境昭微一卷　北京清真書報社印本
清劉一齋撰。原題為譯本，實則間附小注，或加按語，且文章流暢，不類譯筆，蓋以查氏之原經為藍本而自行著述者也。是書共三十六章，前十二章言求道修道之功，後二十四章明真理顯著之義，言修道之功果，謂人心本有真境，証為諸緣障檯故，以卻物趨主為回教之兩階。其說似朱子之理氣二元，謂一心一獨，又似程子之主敬。至謂萬物皆備乎己，無外物之煩擾，其不自覺不覺其不自覺無所為，則直佛老之空無矣。論顯著之理，歷述宇宙萬物發展之秩序，而謂止一真有也，惟所顯之名相不同耳。或以物外有主，否則以為主為萬物所束縛，均係膚見之徒，不達所本者也。又謂離世界不可以言真矣，及大哉真主，從則名真，顯則名物，不可視為回教神學之唯物論矣。惟文義深奧，有時或稚索解，又善惡一章亦失乎詭辯。

教義課本一卷 北平成達師範出版部印本 民國龐士謙等合撰是書係以埃及通用課本為藍本而編譯者文字由淺入深教材由故事而理論用以訓蒙極為相宜惟別行者僅此一冊不無遺憾耳改普通回教課本多羅列教條德目文字枯燥讀之令人乏味此則寫教義于故事之中殊為生動而寫入蓋記之空言不如見諸行事之深切著明也闡于穆聖踐德之生平如幼年之孤苦宣教之奮鬥以及善良之習慣均能排除奇蹟極稱平正惟如努海洪水伊伯拉欣闢佛及母撒摩西出埃及等則多神話以宗教之信仰而固執之未免遺害于兒童之身心焉又小淨禮拜僅有圖畫或滋誤會如能加以詳說明則更覺明確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教礎韵言一卷 滄州回教青年會印本 民國蕭月堂撰月堂滄縣人張青光序謂其德行淳樸信教誠篤致其著述引經淵博蓋于儒書回教以及西學均有相當之認識者也是書用綱目體首列韵言次加註疏文章理論均稱簡潔所述以認主為多亦及造人性靈及主功等然以科學家之所實證真主之存在謂地球出于太陽而太陽則造于主人類進自猿猴而猿猴則造于主其言雖辯哉之舊說亦不過百步與五十步之別耳惟謂氣數變遷不無過與不及之差此則為其宗將用故留此一段論以為人類之工作與責任又謂念以全信為時功禮以賤形為日功齋以克己為月功課以濟人為年功朝以歸真為歲功義正而理真固非世俗之異以為高者所可比擬也至以詩曰永言配命書曰顧諟天之明命是以畏天命之君子戒慎不睹恐懼不聞証明回儒之相合亦極允洽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穆民劝善歌一卷 北平成达师范出版部印本 清李復真撰

復真字敬一，甫鄂人，为回教著名经师。书为短歌四十首，有回回十可■日诗、十可贵、十可快与十大戒等节目，末附三千字文一篇。所述多関于真主、至圣、天经、主功，以及神话、习俗等各节，亦多属勉强，如可贵之第一二八节均论礼拜，可快之第一二三四五节均论现世，而大戒之第八节又缺。全文主要论点，盖在杂书之，固无所谓组织也。其文字浅鲜，经汉和谐，用为通俗，亦自得体。考其言论，似为激于当时社会环境而书者。既

辞述质庭新旧之不直，更进而谓回汉自由独立，伉厭萬一不可结，寅関清季回民多乱，原因或即在是。又谁辞述道乘之次第，其谓常行不可高攀，虔言礼拜而独重晨拜与主麻，是乃自有所见，非仅老生常谈也。惟谓巫医而用祈祷文，则不免浅陋矣。

回民课本一卷 北平成达师范出版部印本 民国许兆文撰

兆文曾為詳是书，係根据回教经典编辑而成，专供一般回民之用。原著共四册，而利用者仅此第一册，所述多関于信德、信條与戒律等。文字虽称简明，而组织颇偏杂乱，如第八课与第六、第七内容完全相同，似无重述之必要；而第十七课以下杂论信心、條例，即戒律，彼此混淆，时或不辨。论点之所在，殊不如第六课以下之论者信條之得体。至谓穆哈默德乃行主功数十年如一日，轻轻写来，不辨年代，豈足以言著述？但

谓道德背逆，均属主定，而人之行为则有自由，言简而义明，颇为难能。又论及自由平等，与博爱以穆民为限，言及信行，注重家庭社会，亦称平正。

伊斯蘭教的認識一卷 北平成達師範出版部印本 民國周仲仁撰仲仁歷城人出處未詳是書序論謂伊斯蘭教指示不變的真諦流動的法則以及人類的來源使命和歸宿而本論所述僅有簡易明了並與其他宗教不同之主點第一思想注重觀察宇宙現象運用思致以體會真主之存在使思想範圍如是狹隘則不免有礙于文化之進步矣第二平等謂阿拉伯人不能貴過外人只是憑著敬慎既不因人類生而平等亦不自稱為選之民可謂能得回教中庸之旨者第三和平雖歷舉與克堵府猶太基督等教徒 通牒保護晉述回人從下之非回教徒等例以資証明惜未能暢論弘旨以釋武力傳教之疑第四現世方面美滿生活之必要深得回教入世之真又謂教規有經有權因時制宜亦相中肯第五適合各時代以達善遠惡忠信規畫及禁酒戒賭等道德律為言固有所見然是乃通例回教豈得據為已有總之此書蓋所謂心有餘而力不足者雖非完善著作然亦為有可取

清真教典速成課本一卷 北平成達師範出版部印本 民十八北平成達師範學校民眾教育會編輯書凡四章一伊思俩目二以瑪尼三大小淨四禮拜擇例言謂為欲于最短時期灌輸一般教民以宗教之常識凡高深之學理繁複之儀典概不贅及故論及真主與未見惟叮嚀信仰而言及以瑪尼則曰是內信外發表裏如一之義蓋能深得回教簡明之旨者而于功課作法均插有圖畫以便依法學習用以補索尤為相宜即其所述亦非疏畧如大小淨之分全體為三部出拜時眼光之轉動及主麻拜之當然條件等均為他書之所不及焉又謂開齋節在回曆十月一日宰牲節在回曆十二月十日徵之回教習慣或不無疑問然在定月看月爭議不決之中國回民間所云亦誠有快刀斬亂麻之感

石泉書屋類稿八卷 同治辛未刊本

清李佐賢撰。佐賢有古泉匯，已著錄。首自序，謂其初習時文，嗣於兩漢八家吟誦有得，冀有益於時文，通籍後漸有散體紀事之作。論文者豈必皆沈博絕麗、驚世駭俗而後謂之文，遂薄指事類情、達意而止者為不足觀乎。蓋其論文如此。今綜觀其文體製，亦大致如所論也。卷一論說傳記，卷二序，卷三行述行略，卷四墓表誌銘書書後引文題詞，卷五金石題跋，卷六、七書畫題跋，卷八銘贊聯，卷首題詞。采晉謂其自寫性真，不假緣飾，致繼園昆仲及吳竹如書有關國是民瘼，至家狀及諸傳銘，於序事中尤有抑揚往復之致，皆傳作也。王增年謂其文清而能腴，淡而彌永，不作鏤心刻腎之言，自然精義包孕，治河井田諸篇尤徵卓識不磨，其往來書問具見經濟，而品題書畫亦皆正法眼藏，皆非虛為譽者。至其文力趨平易，與時彼靡之失，正不免也。集中題跋六卷作為菁華所在，卷末並附聯語，亦他集部中所罕見者。

惜陰書屋詩集殘卷 膠西柯氏藏抄本

清李蘇恒撰。蘇恒字冬涵，山東濟寧州人。此帙僅存卷三，為未刊之本。蘇恒為咸同間人，邑庠生。謝情科舉，以詩浸其身，蓋寫於潛修而不求聞達者，於其詩可以見之。造句不尚鎚鍊，[illegible]為其集中班瑕，魯西人文多蹈此弊。集中如麼芳亭詠、為邑烈婦侯杜氏作、濟邑端詩論絕句、大飢吟、久旱，描寫情實，不失正始，俱可備邑乘文獻之選也。

六觀樓文集拾遺一卷　同治庚午刻本

清許鴻磐撰。鴻磐有方輿攷證，已著錄。是集為其遺文，李福泰所集刻者。首福泰序，謂鴻磐捷南宮後，授指揮官京邸，凌次仲、江子屏見其雲帆雜著，共相歎服，稱其論內地及外藩山川瞭如指掌，不在胡朏明、顧景范下。歿後無子，同里李孝廉藏其稿，視若拱璧，不輕示人。同治戊辰福泰旋里，訪知書稿仍藏李氏，孝廉歸亡，其子能世守之，其所著述泰半已為六丁所收，編纂之，而得尚書札記稿四卷、六觀樓遺文三十編，猶幸與凌次仲、李金川論方輿紀要二書，尚存其全書之精粹，即此可見。刊以行世，而紀其著述之本末於此。異附識，先生之書，壽之梨棗者，若夫是集[illegible]雖片羽之留，識者尤為吉光之珍云。云案福泰字星衢，亦濟寧人，撫粵東時為刻此書於廣州省城。鴻磐遺書實未全刻，如所著之方輿攷證，經民國時其邑人潘復始為付梓，故序所云如此。集載書說、序記、碑銘、傳跋、書跋都三十篇。李氏序謂其精要在論地理諸書，頗為知言。與凌次仲書論方輿紀要若邪山條，辨出若邪乃越侯非嚴助事等條；河源說謂班固言之而未詳，劉元鼎言之而得未，元都實求之益重源之所發，亦未能書得，皆屬詳實不刊之說。其他文亦自雅健有法，無愧作者。書與地廣記後云：志方輿者，於州郡下必詳列四至八到，而各縣下亦載其去所管州郡東西南北若干里，皆一望而宜之，使讀其書如浮大海，圖之其直西南北之莫辨，則其失詎不大哉，亦為篤論。

鄂亭詩稿 光緒辛卯刻本

清孫楫撰。楫字駕航，山東濟寧人，官湖南按察使。此編乃其光緒間由粵東入都，往返經揚，銓守雷郡，量移韶廣，分巡邕管，所經歷山川思谷明故之作，及感遇之紀述，兼物之題詠，積帙成帙焉。略見其所自序。所詠嶺南諸地郡邑風土，可佐采風之資。其詩體清俊，多本唐音，雖歷列膴仕，亦不掩其風格。如題李文亭秉寅詩云：詩老經書槃，吟嘯海雨滄。題靳建丞丰園云：山中隱老，圃寄餘暉。殊可傳誦。

固有草堂文集 宣統元年石印本

清王葆崇撰。葆崇字次山，山東膠縣人。由鴻臚寺序班，累保至湖北補用知縣，修山東通志。所著有經解、史論、志乘、詩文集三十餘種，卒後，其子鴻圖付印，只詩文集二種，詳見卷末高琦、續王繼勳二跋。集中所載序跋、記傳、狀、墓表、墓志銘、行述，凡二十一篇。其文抒情寫景，頗有思致，不為古人所限，雖近時文筆路，不事華藻，亦可備膠東文獻之摭拾。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南澗文集二卷 功順堂叢書本

清李文藻撰。文藻字南澗，山東益都人。是編無序跋，所載攷論議序記跋書後書傳碑銘誄三十餘篇。文藻精於金石、聚本之學，所作多長於攷據文字，詳確可觀。如南漢二鐵塔考、補訂[illegible]朱彝尊、[illegible]翁方綱所未及見；攷城據水經注[illegible]水條，古在莒州而[illegible]明舊志之誤；魯孝王刻石跋，據石文證漢書孝王三十七年為[illegible]；君攷元史官宦第一年存兩號，斷印信在征和四年等條，俱考據[illegible]詳博。與紀曉嵐先生書，論馬驌遺著可為完斯[illegible]著述[illegible]，皆足[illegible]學林之資料。至其散文，亦條暢可觀，然非文藻之所以取名於今者也。

海天居詩集四卷 待軒詩集一卷 壬戌石印本

清王紹周撰。紹周字復先，山東安邱人。補博士弟子員，隱居佚於鄉。喜為宋儒之學，[illegible]不仕。卒鄉謚文懿。紹周雖卒於民國，然[illegible]清季著作。首王志讓[illegible]，援以陶潛之例，故[illegible]入於清。王在宣二序及其小傳，及心逸題詞。分四言、五言古、七言古、五言律、七言律、五言長律、五言絶句、六言絶句、七言絶句，待軒詩集五言古、七言古、五言律、七言律、五言長律、五言絶句、七言絶句，各若干首。其詩古健自得，抒寫性情，蓋宗法少陵，而才力不足以副之，然不失為正始之音。如望若可云：[illegible]大清河[illegible]。觀野中兵馬過云：數声畫角如雷動，半捲紅旗帶雪搖。其四言五言古體皆仿古歌謠，亦有可傳誦者。至如詠紀信廟有句云：滎陽不是山東地，何異負鼓盲翁之句歟。

今雨樓詩存　清刻本

清于寶之撰。寶之字紹香，山東棠成人。宣統[■]首有[■]成楊琪光能有行孫莊田王序。寶之壯歲仕粹，聽鼓[■]蘇省有年，罕游至觀察，好吟詠，效玉溪生體裁，時有綺麗之句。棠成能詩者，于氏為最，而寶之獨遠法漢魏[■]日言[■]詩風味[■]羅不及古人，而起模則[■]具。今觀其詩，時時有義山閒諧，殆寢饋既深，自然流露也。

晚歲之作，欲返諸目然，印是言情多仿杜體，而平平無奇，轉不如其[■]無題少作之動人也。

聽蕉館詩存　庚申石印本

清如銓撰。銓字少還，山東蓬萊人。首安序，末有其孫恩松序跋，云詩九十二首，為先祖通議公淞莊翁反□南吳中途次所得，原有聽蕉館文存，用以活之。至於陸東渠、王青木諸先生唱和詩，金陵陌版不復存云云。蓋銓乃咸豐間人也。

[■]襄陽舟中云：「河流遶山岸，折山勢匝舟行。」贈王青木同年云：「[■]水江南棹，秋風薊北鞍。」詩格平近，多如此類。

果園詩鈔十卷 光緒丁未刻本

清郭恩孚撰。恩孚字伯尹，山東濰縣人。首載張次陶序，稱恩孚有偏才，性篤孝，其父某觀察西寧，西亂，恩孚走五千里渡河湟，得相見，生平至性所流，心中目中，皆時時有詩云云。第一卷至第五卷分綠蘿軒集、趨庭集、枕戈集、萍梗集、綠蘿軒後集、果園集，為內編；第五卷至十卷分適軒至夢遺香集、綠蘿軒集、趨庭集、枕戈集、綠蘿軒後集，為外編。蓋恩孚晚歲在勞山為道士，內外集之分，殆仿莊周篇目云。其詩如石州寄亞山云：「夕嵐燒雷火，秋城振練風。」磨石口云：「幽居二勞北，行客夕陽西[illegible]」俱有詩思。大氐其少作多在邊塞所成，描寫戍旅情況，頗有高岑遺意；晚年入道，所作多寫情閑寂，亦有可觀者。

石泉書屋詩鈔八卷 同治刻本

清李佐賢撰。佐賢與鮑康共撰古泉匯，已見金石類著錄。首有自序，次諸家題詞。自序謂何子貞謂佐賢有詩人之性情，而不為詩，豈非人而感事；吳重熹跋謂其詩清奇濃淡不拘一格，蓋為時人推服如此。佐賢自詞垣出典贛試，旋守汀漳郡，後乃邃意金石文字之學，其詩殆晚而益工者。篇中清詞麗句美不勝收，特其格律多壽陵中晚之音，差近低靡，是入小杜溫岐之室者，然亦頗思扶掄節義，抒寫民情，追蹤詩史。警句如夜坐云：「星辰向空盡，河漢入秋高。」登岱云：「日月低九折，上界雲烟九點小。」齊州清流道中云：「雲霞鋪地真成海，山嵐影隨人欲進。」城夜坐云：「雲壓強半弓月，風定一池星。」其新樂府各篇，撥指見聞，尤可當芻蕘之頌。至山程詩云：「雞聲迷店

月鶴夢冷、葉雲下句信佳、上對未免抄襲太露矣、消寒八詠、學凡風门鹽笠屐文目、迷入詩題、不無瑣碎之弊、律以正始闕然矣、

一山雜文一卷 宣統鉛印本

清章梫著、梫有一山經說在經部、此則為其宣統初手定付印之文稿也、所收議呈、叙跋、書傳、行述、誌墓表、凡二十有九篇、梫以樸學師承兼通政事、其文敷陳事理、每有倚仰可覩之概、屬文簡潔、殆甚條事、如以王夫之黃宗義從祀孔廟議、擬續纂四庫全書呈、譯小學校管理法綱要序、上嘉定徐侍郎書各篇、或陳時政事理、或核綜學風、足備後人之考徵、可謂兼政事文學之茂美者也、餘之與師友諸人書札、剖析經學經義理、間有獨到、為季清丁部之不可多見之作、況其自丁國變後、即隱居海上、矇懃蹤稜、不復出山、無愧晚節、兼之以其人重矣、

潛園古文選二卷 清刊本

清于祉撰。祉以詩有聞青土，文詞非其長也。行文如其詩，不事雕琢，歸乎自得，而才不足以稱之。間發理學之論，如座右銘、太極圖說等篇，大抵不出宋儒餘論。其筆札、遊記，較為情思真摯，但不免失之於陋。鄉塾授讀，白屋窮年，其文固宜如是也。

江上草堂詩集 光緒丁亥鉛印本

清清瑞撰。瑞字霽山，蒙古駐防旗人，補鎮江府學生員，旋食廩餼，年逾二十，即棄舉子業，專攻古文詞，尤肆力於詩。道光二十二年，英人犯鎮江時，有大酋莅鎮，下令訪知名士，眾酋以瑞對，隨以禮延至兵艦。瑞意弗動，不食二日，乘間欲赴水，為守者偵覺，報大酋，知不能屈，以肩輿送回。返里以後，益以風節自勵，居常閉戶不入城市，以壽終。事詳見其孫壁書、榮祿等略。蓋篤行守節之士，不徒以文章鳴也。又有伯欽鶴章、錢之鼎、方朔、陳鳳章等題詞。末有其孫雲書識。作者詩筆得力唐音，唐多如「潮挾山奔峭，風兼雨入樓」、「夕陽人語寂，鐘打破樓空」、「僧歸黃葉徑，樹離夕陽山」、「船通潮水信，門對野田花」、「天壽四面峯環合，江走健丸日月浮」、「數椽老屋依寒圃，一角荒城露遠山」，俱能調諧音韵，極致性情，不失正始之音，亦可備鄉邦文獻之採擇。

延釐堂集八卷　同治壬辰刊本

清孫玉庭撰。玉庭字寄圃，山東濟寧人。乾隆乙未進士，改編修，官至體仁閣大學士。全集分奏疏二卷、奏疏補遺二卷、鹽法隅說一卷、古文一卷、古今体詩二卷、自記年譜一卷，都五種八卷。蓋其手定之本。玉庭為清中葉名臣，理學經濟，皆載史乘。此編雖不盡其平生著作，要可備集之一種。其奏議疏，以履官先後之期為節次，分湖北布政使、廣西巡撫、廣東巡撫、雲南巡撫、兩江總督各任內，以為次第。奏疏補遺，乃補兩江任內所上者，足為政典之采獲。史料之蒐徵，如兩廣任內之錫封南越國、防洋，雲南任內之銅鹽章程、籌辦邊外，兩江任內之漕運、鹽務、水利、丁冊、運需各大政，皆關繫國計民生，犖犖大端者。文集所收序跋記傳墓誌銘行述、禁告各文，都十六篇。詩章較文為多，亦多紀實之作，不尚藻飾，樸實可誦。年譜乃其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所自記，自乾隆壬申，迄道光甲午止，亦詳簡有法。

鴻桷齋文集初刻一卷 清刻本

清李圖撰。圖字少白，山東掖縣人。嘉慶孝廉，以保薦籤發上且縣知縣。[illegible]擅篇什，此僅其文集之刊成者。前有道光丁未杜堮序，稱圖肆力於古學，養充然自得。集中計傳論辯議序碑記壽序墓志銘都凡二十三篇，記敘詳實，文以義美，碑傳之集尋獻徵之採獲也。其正潁上文昌宮魁星閣神說[illegible]以禮徑標燎祀司中司命，自晉以來南郊陪祀文昌，類次北斗下，以其星相隣。天官書以為斗魁戴匡曰文昌，正今作奎壁字之非，亦[illegible]詳確。其他論辯皆能為古人之諍友，不以文章他見鶩，而歸之正論，亦足傳也。

擊古小廬文一卷 景刊本

清許瀚撰。瀚字印林，日照人。篤嗜訓詁金石之學，吳式芬撰攈古錄，所引題跋半為瀚說。此編乃秀水高伯平哀輯瀚之手稿，稟栞成帙，見奉育咸豐丁巳丁晏敘，又晏敘謂其論說文或林重文，深明汶長之書之指，融會通貫，不為意必之說。論小徐繫傳通釋自宋尤延之李仁父王伯厚所見已無完本，乃係後人注補綴，又辨正唐子西集強林父序閣本謂宣和元年時代[illegible]誤，張乃臣庢之訛。鶴銘辨，用本引顧起元為顧元慶之誤，皆確實不刊。[illegible]足為是編之代評。今案其論說文[illegible]韻如古韻八例，[illegible]篇述論古音[illegible]詳舉[illegible]總攬造，謂不明古音無以識古訓[illegible]可為治樸學之要言。雖是集所載僅及考據文字，未見其他[illegible]論箸，然瀚學術論之[illegible]乃其所長者也。

澹園詩續稿二卷 民國刻本

清于祉撰。祉字蓮受，山東濰縣人。澹園其别號也。道咸間以諸生隱居教授，終於鄉。自序極稱李圖謂其詩沈著之作，蓋祉詩多寫情泛泊，自抒所得，非只以沈著書之。然冬烘聲壞，不免失之於陋，此其敝也。如廿集中戊午祀竈云：閉門天正雪，燒燭夜生春。服姚三白霞扇秋前寒露上古原，俱為時人傳誦。紅羊劫後，生民轉徙，祉尤能心繪筆摹，寫成篇什，可備詩史之一班。要其神睎陶杜，固未必然，亦夷中蓟鶴之流别也。而當時采風者之[illegible]採擷、

古周易音訓二卷 武古堂本　　柯劭忞撰

古周易音訓二卷，宋呂祖謙撰。祖謙有古周易，前提要已著錄。按朱子古文周易跋，音訓一篇，祖謙門人金華王莘叟之所筆受，是莘叟受於祖謙，而筆之於書者，莘叟也。原書久佚，朱子之孫鑑刊於易本義後，其本亦不傳。惟散見於元董季真周易會通中，而分併失次。清宋咸熙始依呂氏篇第，輯董書所引者，上下經為一卷，十翼為一卷，而呂氏之古周易音訓，乃完然可讀。呂氏取陸德明易釋文、晁說之古周易，著此書，所引釋文，勝於今通志堂、抱經堂所刻者。咸熙據所以引證今本之譌，凡得十餘事，段玉裁跋又謂晁說之所據釋文，勝於呂氏所據，如徵忿窒欲，呂引云徵，蜀才作澄，晁則云蜀作登；呂引云孟作浴，晁則云孟作谷，皆古文假借字，老子谷神，河上作浴神，可證也。又若莧陸，呂引云虞云莧蕢也，陸商也，晁則云虞云莞說也，虞蜀作睦，和也，以李鼎祚所引虞說訂之，則晁與相合，其疏瀹古義，實有裨

於易學按晁說之所撰古周易宋藝文志八卷文獻通考作十二卷書久佚其自序云有所稽考具列其異同外記於字下蓋精研訓詁之學幸賴呂氏此書得存梗槩又晁氏所引諸家之說唐陰弘道周易新論傳疏陸希聲周易傳釋一行易傳宋王昭素易論王洙周易言象外傳吉光片羽存十一於千百尤為無上之珍蓋諸家之說賴晁氏以傳晁氏之書又賴呂氏以傳也咸熙蒐輯之功豈不偉哉咸熙字德輝浙江仁和人歲貢生

隸韵十卷附碑目一卷考證二卷 秦恩復刊本 柯劭忞撰

宋劉球撰球不知何許人據玉海淳熙二年球表進此書其卷首所進表云野人藏拓匿瑕知球為孝宗時人未嘗仕進紹興以後布衣獻書玉海屢載之蓋當時風氣如此球進表云繕刻墨本裝背成冊是仿薛氏款識法帖之例以墨搨傳世嘉慶十四年秦恩復得宋拓墨本十卷又於四明范氏天一閣得殘本碑目一卷及球進表半篇重刻於揚州易拓本為卷帙翁方綱為之序又為碑目及本書考證附刊於後宋人自歐趙以來始收集金石文字然僅著錄題跋而已取漢碑字體之不同者分韵以綴其下彙為一書者則始於此同時洪适亦有隸韵之作而其書不傳僅盤洲集有隸韵序一篇又有書劉子隸韵後一篇驚其廣博哂其疏畧至慶元二年婁機作漢隸字原所採碑字實本此書而稍附益脩訂之若顧藹吉隸辨則又轉據婁書並此書亦未見矣此書前無所承所據以入韻之字自係採取原碑惟

漢碑多在北方南渡以後僅從境上榷場購求拓本不能盡得精拓而裝褾時紙痕揉溼亦不免失真若翁氏攷證所舉方伯模爲陸游裝治漢隸十四卷無一字差誤知當時傳本差誤必多此書所摹字體亦不能無誤方綱以見存之碑及婁顧兩書逐字校勘用力尤勤實便於讀是書者茲撮其體例之合者若唐韻魯峻碑前有堂構之堂後有棠棠之棠說者以爲皆堂也劉氏分注於本字之下蓋集隸爲韵自應如此厚韻巴官鐵盆銘什字釋作斗較之洪氏隸續釋作斤字者爲允寘韵禮器碑伎字至韻禮器碑𩪘字皆別爲一字亦不似字原之以伎爲暨字𩪘字爲驥字附會假借而強本字以隸之之失至如誤釋之字脂韻以畀爲卑宵韻以橋爲橋鹽韻以嚐爲嚐梗韻以皿爲皿代韻以茬爲在稃韻以愛爲舜錫韻以皙爲皙緝韻以漯爲濕方綱皆爲之辨正惟鐸韻鄭固碑慔字洪适隸釋釋爲模字方綱據正此書釋慔字爲誤不知慔即幕之變體說文幕字從巾莫聲鄭碑特以同音假借爲慔以本字論仍當注幕字之下方綱知堂棠借爲棠棠當注棠字下何獨於此慔字又以爲誤哉翁氏碑目考證又云殘本碑目首行云漢碑年號見其碑一百七十七今祇有一百六十種缺十七種取本書中所引之碑有年代而碑目缺者自冀州從事郭君碑至綏民校尉熊君碑共一十七種適符一百七十七之數今將所引碑目合漢魏晉都爲一卷統計二百六十一種存於今者計四十七通石已亡而重刻者四通石已亡而有舊拓本者七通云云今案漢馮煥神道祀三公山碑高頤碑高頤闕光祿勳劉曜碑司馬孟臺神道楊宗墓闕劉熊碑陰魏三體石經等九通皆復出土今存於世爲方綱所未見而方綱所舉存石四十七通之內若石經魯詩儀禮論語公羊五通近十年來始復出土園令趙君碑麟鳳碑公乘伯喬題名魏大饗碑四通在方綱時石已不存僅得三十八通加以復出之十四通今實有五十二通石已亡而重刻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隸韵 附碑目 考證

仿文津閣四庫全書樣式

者又有車騎將軍馮緄碑宕渠令柳敏碑四皓神祚机三通今實有七通石已亡而有舊拓本者又有圉令趙君碑公乘伯喬題名楊震碑楊著碑楊統碑繁陽令楊君碑樊毅脩華山廟碑東海廟碑八通今實有十五通此皆與方綱所考之數不同者也此書碑目多半已爲集古錄金石錄隸釋隸續漢隸字原等書所著錄其未爲諸家著錄僅見此書所引者爲劉君碑巴相碑永陽高君碑孔廟後碑無名碑題名豆觴碑陰斜谷典匠題名七通在當時已爲難得之本在今日更爲久佚之石賴此書得以著其名目存其字體尤爲可貴矣綜覈全書援集排比洵推始創之功雖遺亦亦多瑕瑜要不相掩洪适之序同時相輕固不能據爲定評翁方綱輙以書賈目之尤近於輕詆矣

蜀碑記十卷　函海本　柯劭忞撰

蜀碑記十卷舊題宋王象之撰象之有輿地碑目前提要已著錄此乃清李調元以王之碑目蜀刻尤詳因摘錄在蜀諸碑改標今府縣地名合隸諸碑於今地名下另錄輿地碑目原本一篇以存其舊名之曰蜀碑記非象之於輿地碑目之外又著此書也以李調元之蜀碑記補入著錄與此書相爲首尾姑存之

蜀碑記補十卷　玉海本　　　柯劭忞撰

蜀碑記補十卷清李調元撰調元字贊庵四川綿州人乾隆癸未進士直隸通永兵備道調元摘鈔宋王象之輿地碑目爲蜀碑記又博採自宋以來金石諸書所載蜀碑之目分隸於今地名之下爲蜀碑記補其書標補字者王書所未有而增入者也標考字者王書所已有而釐訂者也義例殊爲詳審然不能分別各碑之存佚所考者多取前人之說所補者又爲久佚之碑至第七卷昔龍甘露碑既隸於眉州下復隸於彭山縣下其重複失檢如此尤爲全書之類矣調元自序言每卷先以王所得列於前爲上卷已所得列於後爲下卷共合爲十卷今刊本則以所云上卷作蜀碑記十卷題王象之撰所云下卷者作蜀碑記補十卷題李調元撰與自序參差不合或刊書時重加改定分爲兩書歟

古誌石華三十卷　自刻本　　　柯劭忞撰

古誌石華三十卷清黃本驥撰本驥字仲良湖南寧鄉人道光辛巳恩科舉人黔陽縣教諭金石著錄之書以載全文爲有用若專錄墓誌之文則自本驥此書始其凡例謂趙明誠金石錄所收墓誌凡一百七十八篇其書例不錄文故所收各誌惟隋姚辯誌見歐書摹本唐李無慮馬紆二說陶宗儀採入古刻叢鈔杜濟誌宋敏求採入顏魯公集他皆有錄無文此編蓋有憾於既往因錄錄原文使滄桑雖變而陳人事蹟猶得附文以傳其石未出土見於文選選本雖工不錄云云其宗旨大概如此而蒐羅比輯致力尤勤道光以前出土墓誌見於著錄拓本者此書所採實已十得七八至其石暫出復佚拓本不多傳鈔僅見者甄錄尤詳若唐陳瑛妻孫氏張某妻馬氏宋李僑李集妻楊氏趙之才妻牟氏等誌皆是也其附加按語除撮舉前人成說外出自本驥所考訂者亦時有精確之論若卷首晉劉韜誌謂晉制

其碑故敘次甚簡駁武億不溢美之說卷五唐漢司馬妾薛氏誌謂小說家因同州有褚書聖教序託為此事而好事者遂撰誌用褚法書石以實之真偽無足深辯卷二十唐盧鍇志石本殘缺據唐書宰相世系表定為盧鍇證畢沅題作范陽某君之誤唐鄭恒鄭遇二誌孫星衍疑作恒者為後人所改本驥以拓本驗之謂二石皆舊刻鄭恒避穆宗諱改恒為遇及與崔氏合葬鄭卒已久書誌者遂仍書原名而缺末筆鄭氏子孫終嫌犯

諱易刻一石並藏於墓故二名互異一誌而有兩石凡此諸條皆能悉心稽覈糾正前人然本驥亦有外誤若唐智元誌云拓本得自中州誌書葬於少陽村而不言村在何縣以西眺龍門語度之當在洛陽龍門山之東今案此誌在山西太谷縣見胡聘之山右石刻叢編并云其地尚名夕陽村卷十一裴積誌既引關中金石記誌在西安又引金石萃編云得之於河東韓建沈君且謂又似從閻喜裴氏得來者按此誌明有窆於長安之

文何必為得自閻喜之疑詞卷二十四王氏誌錢大昕說以王為夫人母家姓本驥乃謂其子珣實慕晉之王珣而命名者證王為珣姓非夫人母家姓也其說尤為武斷又此書既以錄文為主凡遇文字之殘缺者自應以空格代之乃本驥往往臆造其詞旁注於下至卷十八鄭宏禮妻李氏誌又以原文蕪雜刪存其要皆有乖體例者也卷末附勸勿徙關中古誌石文一篇乃本驥客西安時見有購唐人墓誌輦歸鄉里者心弗善之作

此文以諷詞意剴切洵砭俗之良言但附刊此書之後終嫌不類耳

泰軒易傳　佚存叢書本　柯劭忞撰

泰軒易傳六卷。舊本題宋清溪李中正撰。按宋無清溪縣，唐清溪，宋改爲淳安。中正實淳安人，以古縣名自署也。卷末列迪功郎福州福清尉李舜舉編集、迪功郎漳州龍溪縣尉李熙績校正。又有董洪跋，謂游從聽講，未睹全書。今其書編次已就，且喜刻成之。是此書乃中正授徒之講義，舜舉始編集成書，非中正所手訂也。洪跋署嘉定上章執徐，爲嘉定十三年，時中正已卒，則中正當爲南宋初人。是書宋史藝文志不著錄，諸家書目亦未見其名，惟日本有影鈔本，用活字板排印。楊守敬刋入佚存叢書，惜第一卷脱首頁，第二卷脱末葉，無從校補矣。此書與龔原周易新講義，阮元進呈四庫未收書，俱著錄，俱從日本本鈔出，惟李中正爲清溪人，誤爲清源，則校讐者失檢也。中正說經，參以史事，其學派李光、楊萬里爲近。然据摭漢易之說尤多，如坤彖注引京房易傳「乾大哉，乾乎」注，以六爻旁通諸卦，初九變爲姤之

初六，九二變爲同人之六二，九三變爲履之六三，則用虞氏旁通之義。坤文言注：一陽復出，而爲震者，餘慶之不泯；一陰既始，而爲巽者，餘殃之猶存。亦本諸虞氏之消息。坤上六龍戰於野注：六陰極於亥，純坤用事之時，一陽雖未生，而乾實位乎亥，則用鄭君爻辰之義。屯初九注：互體坤爲衆，爲土；六三注：互體艮爲山，以互體說經，尤鄭君之家法。自宋漢上易傳外，宋人研究漢學未有如中正者。其書久佚，乃海外僅存之本，復流傳於中國，亦學者所樂爲表彰者也。

朱長文易經解存目 碧琳郎館本 柯劭忞撰

易經解分上經下經上繫下繫無卷數舊本題宋朱長文撰長文有吳郡圖經續記前提要已著錄長文所著春秋通志其從子説知均州表上之不聞有易經解諸家書目亦不載其名巴陵方功惠始據明王文祿校本刊入叢書卷首有筮儀八卦分宮取象河圖洛書伏羲文王八卦諸圖皆抄朱子易本義筮儀云其説並見啟蒙此朱子之言也亦因而不改殊為可哂其經解則襲取程朱之義依傍為之至屯蒙否蠱剝大過遯明夷睽井困震歸妹旅小過既濟十六卦並無一字詮釋長文著述名家不應簡陋如此其出於贋託明矣卷末王文祿跋謂朱子為長文五世孫尤為誕妄疑文祿跋亦出贋託者之手也按朱彝尊經義考著錄朱長文之易意下引子發曰先人自少年登科即嬰足疾云云是朱震為朱長文之子宋史朱震荊門軍人朱長文蘇州吳人各自為傳實非父子子發之言亦妄人所臆造彝尊採之入經義考誤甚矣以朱漢上為長文之子與以朱子為長文之五世孫皆讕言以侮先哲不可不辨者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朱長文易經解

仿文津閣四庫全書樣式

周易述補 續皇清經解本

柯劭忞撰

周易述補四卷清江藩撰藩字國屏又字鄭堂江蘇甘泉人受易學於惠棟棟著周易述二十卷未竟而卒缺自鼎至未濟十五卦序卦雜卦二傳藩依棟原書體例補完之淩廷堪序謂惠書彖下傳家人女正乎內男正位乎外注不免用王弼之說藩所補則無之方之惠書殆過之無不及按此書豐六二豐其蔀下引王弼注蔀覆暖鄣光明之物是藩亦用弼說廷堪未檢及也惠氏

於荀虞諸家之說融會貫通爲一時之絕學藩淵源有自賡續其書不失家法然謂過於原書談何容易廷堪爲失言矣藩於訓詁之學研究特細如艮六五艮其輔虞義輔頰車疏咸封之輔當作酺何以明之虞云耳目之間稱輔頰本卦之輔虞云頰車故從車然說文釋名皆以輔頰爲一物惠徵君咸卦疏謂說文以輔爲頰爲非蓋輔頰古人或以爲一物或以爲兩物未可議許君之誤也又云頰所以合物輔所以持口則又誤酺爲輔

彖下傳兌說也疏引呂覽勸學篇說者兌之也非說之也今世之說者多弗能兌而反說之是拯溺而硾之以石蓋呂覽以兌爲學說爲言也虞亦訓說爲言是說有懌言兩義彖下傳鼎耳革失其義也義讀如儀疏古祭有儀周官彝人詔裸將之儀是也鼎所以祭耳革則失其度故虞曰耳革行塞失其儀也義儀二字通用渙其血遠害也疏引朱震漢上易傳先儒讀渙其血作一句去逖出作一句逖虞訓爲憂說文惕或從悐蓋虞本作

悐故訓爲憂後人傳寫誤逖皆援證古義發前人所未發以視補鄭氏之爻辰駁仲翔之之卦其於經義未知孰爲深淺也惟震上六震索索亦作蘇蘇注引左傳秦人殺晉諜六日而蘇按蘇蘇重言不應以死而復蘇訓之艮六四艮其身按虞有兩義一腹也一懷孕也疏但釋懷孕之義不無疏漏今正之

義門題跋 昭代叢書本

柯劭忞撰

義門題跋一卷清何焯撰焯有義門讀書記前提要已著錄此為焯所作碑帖題跋乃後人所裒集非焯自定本也焯學問淹通今觀其題跋大抵汎論書法偶加考訂亦畧述收藏之源委而已康熙中葉以後擘究碑帖為時流所崇尚焯與姜宸英王澍尤負盛名澍所著竹雲題跋收入前提要則焯此書與宸英之湛園題跋亦均應著錄惟此書有顧湘小石山房叢書蔣光煦別下齋叢書沈懋德昭代叢書三刻而篇數多少不同益足證後人鈔撮各據其所得者刊之沈本篇數較多茲據以著錄而以沈本所無見於蔣顧兩本者鈔附於後庶無遺漏矣

湛園題跋 昭代叢書本

柯劭忞撰

湛園題跋一卷清姜宸英撰宸英有湛園集前提要已著錄其碑帖題跋不載湛園集特出於後人之鈔撮黃叔琳見其書始序而傳之沈懋德刊於昭代叢書其後蔣光煦又得吳騫張燕昌兩家傳鈔本刊於別下齋叢書顧湘小石山房叢書亦刊之各本無甚異同沈本刊行最早今據以著錄宸英能為北宋之文以書名擅一時雖亦沿評書跋帖之風不能如顧炎武朱彝尊之精擘考據然持論具有根柢如臨王帖題後云晉魏多用章草入行後來率意作書古法遂不可復見題鄭谷口摹古碑云谷口晚書奇變殆是游戲之餘未有舍規矩而能巧者皆探源正本之論可為師心蔑古者之箴砭至其柳公權帖跋考服赤箭粉為唐人風尚十七帖跋考晉時已有絲布之稱而證及北周及唐絲布之名雖旁稽名物語出偶然亦足見其史學之洽熟非空談碑帖者所及也

子夏易傳 二酉堂本 柯劭忞撰

子夏易傳一卷。清張澍輯。澍字介侯，甘肅武威人。嘉慶四年進士，改庶吉士，官四川永興縣知縣。唐張弧僞撰之子夏易傳，前提要已著錄，辨其僞。澍採孔穎達正義、陸德明釋文、李鼎祚集解諸書所引子夏易傳，輯爲一卷，閒附考訂，校其文字異同，亦有裨訓詁之學。同時孫馮翼有輯本，少漢上易傳十餘條，又據臧庸說，標爲韓易，殊嫌武斷，故著錄澍之輯本，存馮翼本於書目。子夏易傳，或謂韓嬰所作，或謂丁寬，或謂馯臂子弓。臧庸云嬰爲幼孩，夏爲長大，名與字取相反而相成，以子夏爲韓嬰之字。宋翔鳳云嬰孫商傳易學，以子夏爲韓商之字，望文生義，等於說經者之附會。至馬國翰輯佚書，以澍之輯本鈔爲丁氏易，又鈔爲韓氏易，疊牀架屋，徒充卷帙，尤無謂也。

馬王易義 問經堂本 柯劭忞撰

馬王易義一卷。清臧庸輯。庸本名鏞堂，字拜經，後改名庸，江蘇武進人。馬融周易章句十卷，王肅周易注二十卷，均佚於宋。朱子本義每引王肅本，蓋據經典釋文，亦未見原書也。庸採孔正義、陸釋文、李集解諸書所引者輯爲馬王易義一卷。庸受學盧文弨，長於校勘。書中按語殊多精核，如聖人作而萬物覩，釋文：馬作起。庸據史記集解證馬、鄭俱訓作爲起，非經爲起字。其唯聖人乎，釋文：王本作愚人。庸謂肅之妄改，而天下隨時，隨時之義大矣哉，釋文：隨時之義，王本作隨之時義。庸謂肅仿他卦例所改，非是。王用出征，以正邦也，釋文：王本有獲匪其醜，大有功也。庸謂出肅僞撰聖人以此洗心，釋文：王悉禮反。庸謂漢易皆作先心，肅難鄭改讀洗，皆持平之論也。融之易學爲鄭先河，肅則康成諍友。庸輯二家之注合爲一書，將以參同甄異，備從事鄭學者之研究，亦不可少之書矣。

虞氏易消息圖說 滂喜齋本

柯劭忞撰

虞氏易消息圖說一卷。清胡祥麟撰。祥麟字仁圃，浙江嘉興人，嘉慶十八年舉人。卷首題張皋文太史述虞氏六十四卦消息圖，卷末引張太史曰：右圖以陰順陽，以乾通坤，所謂和順於道德而理於義。是圖爲張惠言所作，而祥麟述之。圖之例，十二消息卦皆頂格畫之，低一格皆旁通之卦，有視旁通之卦更低一格，則坎離大過頤四卦不與旁通，並入乾就坤，旁通之卦皆坎離爲之，故其生屯鼎蒙革四卦亦皆旁通（此四卦亦低一格，不更低）。下所圖者皆息正卦消正卦，唯旅豐二卦非消息而生，則更低一格。其視生卦高半格者，則爻例有正有變，變則高半格別之。至泰下之損，遯下之无妄，視生卦高一格，別有取義，不假生卦正變例。此圖之大畧也。高低一格及高半格，未免自我作古，以意爲之，特差等分明，用心良苦，其說亦不可廢。虞氏消息義最宏深，此圖辯析雖詳，愈使人墮於烟霧。今撮其違例：曰六爻定位，坤初在二；曰坤無元，以乾爲元；曰以陰兆陽，皆滅而未出之消息；曰坎中之陽七，離中之陽八，例不生卦（此謂一陰一陽之卦皆不生）；曰旁通之卦，皆以其所通者論。舉一反三，可尋其塗徑矣。

粤東金石略　自刻本　　柯劭忞撰

粤東金石畧十一卷清翁方綱撰方綱視學廣東至八年之久蒐訪全省金石文字五百餘種著爲一書以聖祖高宗宸翰爲首卷第一二三卷爲廣州府金石第四五六卷爲韶州府金石第七卷爲連州府金石第八卷爲肇慶府金石第九卷爲肇慶惠州潮州高州廉州雷州諸府及嘉應州金石第十十一卷爲附九曜石考此書與兩漢金石記在方綱著述中最爲切實有用後阮元修廣東通志金石一門即據此書且多採方綱考訂之說其分別存佚詳著所在之地體例實爲詳審卷三仙源洞一條引王士禎南來志中碧軒證爲淙碧韶州九成臺銘一條引蘇文忠集正月一日證明翻刻作五月一日之誤皆細心鉤稽正相沿之譌謬惟於金石文字或但存其目或備著其文意爲去取未免體例不純其弊與畢沅關中中州兩金石志同不及謝啟昆粤西金石志阮元山左金石志備載全文之爲善矣又方綱身爲學使九曜石在其署中搜摭沈薶宜無遺漏而後來周中孚又於學署中得二十九種之多另著一編以補其補（遺）於以見金石之學之不易言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粤東金石略

讀易漢學私記 聚學軒叢書本　　柯劭忞撰

讀易漢學私記一卷清陳壽熊撰壽熊字獻青江蘇吳江人惠棟易漢學前提要已著錄壽熊謂惠氏之書雖涉漢學源流然規模畧具考覈實疏乃作是書以正之如惠氏云乾坤兩卦各主一義後人不知造爲反對非古法壽熊據序卦傳駁其誤惠氏云五位相得而各有合圖見宋本參同契當是仲翔所造壽熊據宋俞玉吾說五位相得而各有合圖敝自五代彭曉不出仲翔之手惠氏云朱子解參同契二用即用九用六殊誤壽熊據惠氏前所引參同契證二用實爲用九用六朱子不誤惠氏引荀爽姤彖注乾成於巽而會於離坤出於離與乾相遇讀會於離坤句壽熊據荀爽及九家易本皆以會於離絕句坤字屬下惠氏强以游魂說之失其讀惠氏云爻辰所值二十八宿圖證以參同契青龍處房六白虎在昴七皆與圖合壽熊則以列宿值八卦與爻辰各自爲說不當闌入皆抉摘精當非好學深思之士不能辨此然吹求過甚或失其平惠氏引齊天保歷以卦之貞悔分節氣本是質疑遽以欺人詆之惠氏引小畜上九月幾望壽熊謂虞於三月幾望皆有注何不全引且歸妹之月幾望何不引及惠氏補虞逸象壽熊謂逸象之名殊未安惠氏引京房易傳水配位爲福德壽熊謂等於時俗卜師所造引之猥雜非體皆瑣瑣糾繩無關經義又惠氏爲儒林先輩即如箴膏肓發墨守亦當誾誾侃侃以平心出之乃詆以欺人詆以妄意揣度祇以謬悠之甚肆意抨彈得無太過說經家不當如是也

周易虞氏畧例　聚學軒叢書本　柯劭忞撰

周易虞氏畧例一卷清李鋭撰鋭字尚之江蘇元和人張惠言撰易例博綜羣言以己著虞氏消息故於於虞氏之義例鋭著此書則專述虞氏一家之學其為例十有八日月為易第一日月在天成八卦第二乾第三消息第四臨觀否泰遯大壯例第五乾二五之坤成坎坤二五之乾成離第六旁通第七震巽特變第八反第九兩象易第十半象第十一體第十二四時象具第十三十二月卦第十四中第十五正第十六成既濟定第十七權第十八備載虞氏易注每篇後附以己說則皆發揮虞義式引古訓以明之至虞所未言與後人疑虞為誤者概不羼入體例尤為謹嚴其論卦氣謂易緯稽覽圖坎離震兑用事皆八十分日之七十三其餘消息及雜卦皆六日七分唯頤晉井大畜四卦皆五日十四分自漢劉洪以下其推卦氣並如上說唐僧一行大衍術始改舊法以坎離震兑四卦二十四爻爻主一氣餘皆六日有奇尋虞注震二月凡三見不云三月四月亦震用事兑八月凡二見不云九月十月亦兑用事蓋虞意與稽覽圖及乾象等術合而不與大衍同視惠言易例實為精審又惠言謂八卦消息成六十四卦鋭糾其誤亦不愧茗柯諍友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周易虞氏畧例
仿文津閣四庫全書樣式

鄭氏爻辰補　存目　自刻本　柯劭忞撰

鄭氏爻辰補六卷。清戴棠撰。棠字召亭，江蘇丹徒人。鄭氏爻辰之說，散見於詩禮正義者僅十餘條，棠謂以爻辰釋易三百八十四爻，當無不可通，於是比附鄭義，逐爻補之。首卷載惠棟鄭氏爻辰圖、張惠言二十八舍值宿圖、王昶六十四卦爻辰分配圖、天文近南北極星圖，採摭殊為詳備。按爻辰之說為鄭君之所獨，惠棟、錢大昕、張惠言皆發明其義，王引之、焦循則力攻之，惟何秋濤周易爻辰申鄭義曰：爻辰者，易之一象，而非易之全義。鄭君之說爻辰，亦隨事取象，而非注釋全經。鄭取象於爻辰者尚不必泥，況鄭未取爻辰之象者，又豈得概求諸爻辰乎？實為持平之論。此書以爻辰釋易三百八十四爻，附會穿鑿之失，均所不免，正所謂強經義以就爻辰者，用力雖勤，亦皮傳之學而已。

兩罍軒彝器圖釋　自刻本　柯劭忞撰

兩罍軒彝器圖釋十二卷。清吳雲撰。雲字平齋，浙江歸安人。由諸生官江蘇候補道。雲少從張廷濟、徐渭仁等游，留意金石之學，所藏彝器百餘，皆圖其形式，釋其文字，故以圖釋名書。卷一二為商器，卷三四五六七八為周器，卷九為秦漢器，卷十十一為漢器，卷十二為魏晉唐孟蜀吳越器，大致似曹載奎、劉喜海，而考證加詳。惟雲以所藏有齊侯兩罍，故以兩罍軒名其書，然兩器實為壺，非罍也。後吳式芬諸家辨之甚詳，雲猶承前人之誤。又卷八王子申盞盂，盂字從于从皿，雲釋為蓋字；周戣字係後人偽刻，律以字形，亦不類戣，雲乃定為戣字，皆其違失之顯然者。然選擇矜慎，除王國維金文著錄中所摘庚午父乙鼎、岑妃敦、具鬲、齊侯盤、周戣、齊良劍、朕作彝、大司馬鉤、虎賁鉤、上衡鉤、保身鉤、至珍鉤、長奉連鉤十三器為偽作，餘皆精塙可信，究為瑕不掩瑜也。

李氏易解賸義三卷　清李富孫撰（讀畫齋叢書本）

柯劭忞撰

富孫字既方，又字薌沚，浙江嘉興人，嘉慶辛酉拔貢。富孫以李鼎祚輯漢以來三十五家之注成集解一書，漢學之存於今者，猶得見其一二。然諸家之說未採入集解者，尚多遺文賸義，間見於陸釋文、易書詩三禮春秋尓疋義疏及史記集解、後漢書注、隋唐書注、李善文選注、初學記、北堂書鈔、太平御覽、唐宋人易說等書，綴而錄之，附於集解之後，名其書曰賸義。盧文弨序稱爲命意高而用力勤，述之功遠倍於作。按鼎祚薈萃諸家之說，其取者固爲菁英，其不取者亦未必遽爲渣滓，富孫博採廣甄，實可補資州之未及。然援引諸書，不無疏漏，如乾利見大人，史記索隱引向秀說：聖人在上，謂之大人。文言上下無常，非爲邪也；進退無恒，非離羣也。正義引何妥說：所以進退無恒者，時使之然，非苟欲離羣也。言上下者，據信也；進退者，據爻也。同人升其高陵，董真卿周易會通引劉瓛說：三居下體之下，故謂之陵。凡此之類，富孫皆遺之。蓋採摭既繁，罣漏時所不免。盧文弨譽之曰幾於一字不遺，則過矣。

漢魏二十一家易注 自刻本 柯劭忞撰

漢魏二十一家易注三十二卷。清孫堂撰。堂字步升，浙江平湖人，嘉慶辛酉科舉人。堂輯漢魏以來之注易者自子夏易傳至齊劉瓛周易義疏，凡二十一家，各有小序，尚論其人及其書之宗旨。注下間引古文通假之字，證明經義。或前人已言，則詳其姓氏，而不攘為己有，阮文達公序稱其篤志研經，虛衷纂錄，非過譽也。其所輯子夏易傳，不能出張澍輯本之外；鄭君易注，不能出丁杰、張惠言輯本之外；馬融、王肅注，不能出臧庸輯本之本。惟陸績注較前提要所收明姚士粦輯本多四分之一。干寶注據元屠曾輯本，正其抄輯集解之舛誤，並補其闕遺，洵為有功舊籍。至所輯姚信注，較馬國翰輯佚書本多乾初九下引董氏會通一條，屯君子以經綸下多董氏會通所引此君子之事也一句，繫詞上據正義多馬季長、荀爽、姚信等分白茅章，復取負且乘更為別章一條，說卦傳昔者聖人之作易也下多正義序王海

漢上易傳一條。王廙注較馬輯本多咸其脢一條，蜀才注較馬輯本多說卦盛事之謂乾一條。張璠注，訂朱彝尊經義考以張璠為張倫之誤。馬國翰輯佚書無九家易，殊為疏漏。堂所輯有之，網羅整比，具見用力之勤，亦學究易學者不可少之書矣。

孫氏周易集解 粤雅堂叢書本

柯劭忞撰

孫氏周易集解十卷清孫星衍撰星衍字淵如江蘇陽湖人乾隆五十二年進士及第授翰林院編修改刑部主事官至山東督糧道星衍取李鼎祚周易集解合於王弼注又采集書傳所載馬融鄭康成諸家之注及史徵口訣義中古注附於其後凡說文陸釋文晁音訓所引經文異字異音附見本文命曰周易集解伍崇曜以王注李集解孤行之本世所恒見乃甄錄孫星衍所輯者署曰孫氏周易集解別為刊行今據崇曜刊本著錄星衍之書文登畢以田實助其裒輯以田字九水亦究心訓詁之學者崇曜序謂星衍搜羅之富抉擇之精當與所撰尚書古今文義疏並傳按魏徵羣書治要卷四十八引陸景典語易曰聖人之大寶曰位何以守位曰人故先王重於爵位慎於官人不從王肅以下本作仁猶存鄭義釋元應大智度論卷三十音義引劉瓛注易霆電也震為雷離為電五分律卷一音義引易劉瓛注介微也大智度論卷十六音義引易劉瓛注亹亹猶微微也慧琳一切經音義卷十一引易君子上交不諂下交不瀆音讀為陸釋文所不載卷二十二引易劉瓛注彌廣也卷三十引易劉瓛注疵亦瑕也卷三十一引易劉瓛注賾者幽深之極稱也卷五十一引易劉瓛注冶妖冶也謂姿態傲雅自得莊飾鮮明之貌也卷九十八引鄭眾周易注環旋也皆為星衍所遺蓋後出之書孫氏不及見非其採集之疏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孫氏周易集解

仿文津閣四庫全書樣式

子夏易傳一卷 存目 孫氏五種本

柯劭忞撰

清孫馮翼撰。臧庸述。庸有馬王易義已著錄。馮翼字德卿，直隸承德人，官候選道。此書據陸釋文、晁音訓、校勘文字異同，頗爲詳審，惟從庸說題曰韓易，則殊嫌武斷。阮文達公作李富孫李氏集解賸義序，稱韓子夏以子夏爲韓嬰之字，亦據臧氏說，然殆疑宜闕，執單詞以爲确證，雖先正之言，亦不敢從也。

易義考逸一卷 存目 問經堂叢書本

柯劭忞撰

清孫彤撰。彤直隸承德人，官候選道，爲孫馮翼之弟。自序其書謂嘉興李富孫綴錄集解所遺爲賸義三卷，陽湖孫星衍采集經傳史注，益以說文、釋文、音訓所引異文異字，附見本文，出唐宋諸儒之上。彤亦僻戢集解三十五家之外，命曰考逸，質之臧文學庸，始成此帙。然彤所僻戢者，大抵與孫集解相同，既無考訂之文，又尠發明之義，鈔撮成書，徒爲疣贅而已。

平津館讀碑記自刻本　　柯劭忞撰

平津館讀碑記八卷續一卷。清洪頤煊撰。頤煊字旌賢，浙江臨海人。嘉慶辛酉拔貢生。廣東新興縣知縣。平津館者，孫星衍爲山東督糧道時書齋名也。頤煊星衍門人，客其幕中，因得盡閱星衍所藏拓本，每篇爲之跋尾，故以平津館讀碑記爲名。其後頤煊所得有出星衍所收藏之外者，又著録爲續編。翁方綱序其書，以爲可匹錢大昕之金石文字跋尾，若王昶之金石萃編，猶不逮其精密，推許甚至。卷中有方綱附注數條，亦可與本書參訂。按頤煊年輩後於翁、錢、王諸人，其書糾正三家之說，不爲苟同。如卷二吳谷朗碑，獨與弟居正、翁方綱以居爲展字之誤。晉任城太守夫人孫氏碑，謂碑八年字甚分明，庚寅上有月字，是紀日非紀年，正錢大昕以碑有庚寅十二月甲申，當是泰始六年之誤。卷三北齊隴東王感孝頌，據北齊書後主紀，武平二年七月琅邪王儼殺和士開，正錢大昕據隋書五行志武平四年胡長仁遣刺客殺和士開事露，反爲士開譖死之誤。卷四唐珍州榮德縣丞梁師彥墓誌，據太平寰宇記，貞觀十六年分夜郎之地置榮德縣，尋廢，故兩唐書地志皆不載，正錢大昕疑溱州榮德縣即榮德縣之誤。卷五韋均造像記，六處不定，正王昶釋作染之誤。許國公蘇瓌碑，平陵侯蘇建子嘉，據漢書及新唐書宰相世系表，正王昶釋作漢平陵侯子建安侍中嘉，以嘉爲建安時人之誤。就金石之學論，頤煊僅據一家拓本，不得謂之弾洽。就考訂之學論，其駁正前輩處，不得不謂之精覈也。惟卷一曹全碑跋，碑陰有博士李儒文優，其下當有考李儒事實語，爲鈔胥所迻落矣。頤煊尚有讀碑記再續一卷，三續一卷，均無刊本。再續繆荃孫有傳鈔本，三續僅見於陸心源金石學録補。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平津館讀碑記

仿文津閣四庫全書樣式

金石萃編通行本

柯劭忞撰

金石萃編一百六十卷清王昶撰昶字德甫號蘭泉又號述庵江蘇青浦人乾隆甲戌進士官刑部右侍郎昶博通經史尤嗜金石此書廣搜博采不愧集金石之大成佐其編輯者為朱文藻錢侗若嚴元照錢坫黃易張燕昌諸人亦預參訂之列自三代下逮遼金金石拓本多至一千五百餘事著錄以年代為次其無年月者坿每代之後有漫漶剝落不能辨識者缺之其文見於他書則加旁注以記之凡篆隸皆摹其點畫加以詮釋自唐以後隸書則以楷寫定碑制之長短廣狹碑額及碑陰碑側之字皆甄錄不遺至題跋見於金石諸書及諸家文集者刪其繁複悉載於編若前人考訂未及者則坿加案語以證明之是時錢大昕王鳴盛武億等考訂金石之書先後已出王氏盡據以參校故搜羅宏富抉擿精詳凡唐開成石經跋三卷郎官石柱題名考三卷元祐黨籍碑姓名一卷元祐黨籍碑本末一卷七十二弟子姓名爵里考二卷皆坿入以裨治經史者之研究李慈銘讀書記謂推演所及如漢建初慮虒尺下詳考古尺異同禮器碑下詳考奚斯作廟之義揚著碑下詳考至孝烝烝之義魏受禪碑下詳考列名諸臣後魏司馬元晶墓志下詳論誌銘之制唐聖教序下兼考觀音勞心經之原始岱祐觀下詳考唐人齋醮投告之儀皆本本原原極為賅洽其因事坿見足資學識者猶指不勝屈或所采過多疏漏踳駁時亦有之如北朝有領民酋長領兵酋長屢見魏齊周隋之書而不能記徐長卿為藥名而不能識鉗耳為代北姓世有顯人而以為無考𦘔字見說文燼乃俗字而以額達碑作𦘔為省文閥閱古祇作伐閱閥俗字而以額達碑作伐為通用此類亦不可枚舉慈銘條其得失實為確當又朱琦江左石刻文編序謂元祐五年蘇州學記湻祐三年吳縣學記端平三年湻祐六年華亭縣學兩記嘉熙元年二年華亭明行院三記皆王氏本郡之石刻何以窮遠務奢失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金石萃編

仿文津閣四庫全書樣式

之眉睫沈欽韓讀金石萃編條記以注昌黎集檢閱是書之外誤者如張琮碑令賓墓志大德寺造象建閣記碑王仁羽碑張少悌書尊勝陀羅經幢少林寺戒壇銘賀蘭墓志多寶塔志顏公李臨淮碑汚縣諸葛武侯碑裴度平西王李晟碑明州阿育王碑李光顏碑太和寺重修大象記玄秘塔碑高元裕碑劉遵禮墓志顏書李元靖碑等凡二十餘事據琊所臚列者蘇州一府之碑王氏尚遺之則其他之絓漏者可知欽韓所駁正者僅與韓集有關係之碑王氏失檢如此則其他之外誤者可知慈銘謂王氏晚年失明其門下士陶樑等不免草草成書理或然也至刻工之荒率有明白可識之字故作方空以圖易刻易寫此則校讐者之過不能累及原書矣據顧燮光石言原書二百卷刊未竟而王氏卒後人惜費迄金而止元碑四十卷遂成闕如近上虞羅振玉得其未刻稿三冊凡元碑八十事振玉疑王氏棄而不刊又疑元石太多蒐羅未備為未完之稿本皆非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金石萃編

中州金石記 自刻本　　柯劭忞撰

中州金石記五卷清畢沅撰沅爲陝西巡撫著關中金石記及調撫河南復有中州金石之著洪亮吉序推爲搜採靡遺殆稱觀止按是書絓漏實多亮吉之言未免推崇過甚然考覈詳審有裨實學如漢嵩山太室神道石闕之崇字顧炎武誤釋作蒿原字王澍誤釋作源營字顧王均誤釋作當開母廟石闕佐字顧誤釋作任熹字顧誤釋作嘉之字顧誤釋作少堂谿典請雨崇高石

闕銘早字褚峻誤釋作卑韓仁銘勛字褚峻誤釋作勛尹宙碑福字顧炎武斥爲誤字均能糾諸家之疏舛至石經尚書論語殘字盤庚篇不其或稽自怒曷瘳石經稽作迪怒作怨言不進而遷居視僞孔義遠勝爲政孝乎惟孝友于兄弟石經作孝于按釋文本亦作孝于但云一本作孝乎是唐時本尚與石經合魏公卿將軍上尊號奏碑云可謂信矣著矣口矣裕矣高矣郡矣裴松之三國志注作可謂信矣著矣碑云民命之懸於魏邦

民心之繫于魏政志作民命之懸于魏政並是傳寫脫文王基墓碑遷荊州刺史揚武將軍三國志誤揚武爲楊烈碑云遷持節鎮南口口在毋邱儉文欽作亂之前志則云欽等已平遷鎮南將軍彼此互異後魏華州刺史安定王燮造石窟象記云假節督華州諸軍事魏書及北史均無之宜據補北齊敬顯儁碑公名口字顯儁北齊書北史唐書世系表均曰顯儁字孝英彼此互異太公呂望碑穆子容歷官爲平東將軍中書侍郎恆州

大中正修左史汲郡太守北史本傳均無之宜據補之唐孝敬皇帝叡德記宏字宣慈新舊書均不載其字宜據補記又云年才一歲立爲代王高宗紀永徽六年封子宏爲代王自永徽六年至上元二年宏薨年裁二十一而本傳作二十四歲亦誤昇仙太子碑陰諸臣名狄仁傑封汝陽縣開國男史失載楊再思封鄭縣開國子史作鄭縣侯誤豆盧欽治行尚書左僕射中宗紀及宰相世系表均作右僕射誤嶲州都督姚懿碑安仁青汾二

州刺史祥懷州長史世系表作懷州刺史誤碑云谿字善意新唐書姚崇本傳父善懿合名字並稱尤誤慈州刺史鄭曾碑烈祖摛隋尚書右丞大父副元唐通事口考乂思洪州望城口世系表父乂思流水令曾祖摛後周行台右丞尚是官位之異祖弼則與碑大異不審何以錯誤至此徐浩神道碑浩由襄州刺史詣行在所口中書舍人集賢殿學士又以本官兼尚書右丞新舊唐書均不載浩赴行在之事舊書又誤為安祿山反出為襄陽太守肅宗加尚書右丞皆當以碑正之梁葛從周碑載其子彥勳彥浦官階薛史皆遺之歐陽史載從周歷官晉秩尤多疏略宜據碑補之宋石保吉碑保興太祖時為御營四面都巡檢并加實封宋史遺之碑云本名貞太祖改名史云本名保正宋人避仁宗嫌名故改貞為正元投龍簡記張留孫為特進上卿元教太宗師志道宏教沖元仁靖大真人元史武宗立特加進開府儀同三司加號輔成贊化保運元教大宗師彼此互異

蓋彼為武宗所錫此為仁宗所錫也凡此諸條皆覈究經史者所當留意不僅有裨於金石之學矣此書有姚元之校本晉太公呂望表謂今碑兩截合璧合下截猶完好但云太康十年三月丙寅朔十九日甲申造並無盧無忌依舊修造之文此穆子容所謂非此碑所原有又按今碑下截於是太公之裔孫范陽盧無忌自太子洗馬上接來為汲令為畢氏所未見唐某尊師碑謂碑中年月皆甚明係天寶十一載二月廿六日此作十年誤又未有姪劉元覺名恐尊師亦劉姓但元覺係隸字與碑不合此二事皆可補原書所未及又元之補入之石刻依原書年代寫於書眉為晉太康二年銅釜銘魏正光二年比丘惠暢造象記孝昌二年元氏法義卅五人造象記北齊天統二年宋買造象記天保八年造銅雀臺石門記武平二年大齊皇太后造象記五年等慈寺殘碑大寧二年雲門寺法懃禪師塔銘天平二年司馬昇造象記武定元年邑義九十人造象記三年僧熾

僧惠等造象記七年于府君義橋石象碑唐龍朔元年杭哀為亡妻婁氏造記麟德元年周姓十八家造象記儀鳳二年李方通造象記先天二年造阿彌象記開元二十二年王屋山司馬貞一先生廟碣開元二十四年周村三十餘家造象記天寶三年范夫人如蓮華墓志銘咸亨元年李義豐供佛碑乾寧元年昇仙廟興功記乾符六年經幢貞元四年張戢言等游濟瀆題名七年龍門山觀音石象銘九年張載豐等題名宋嘉祐六年二體石經禮記殘碑熙寧八年鄭仲賢詩元祐八年採石記元符三年永泰陵採石記建中靖國三年二陵採石記大觀元年聖像碑崇寧乙酉向淇傳覓王居山題名凡三十四事亦足為參訂之資

石門碑醳一卷碑醳補一卷別下齋本

柯劭忞撰

石門碑醳一卷清王森文撰森文字春林山東諸城人官陝西雒南知縣嘉慶十九年森文署畧陽縣事至褒城會識游縣境之石門盡覽磨厓石刻因徧拓其文摹為一冊凡原碑行數字數以及斷缺剝泐各疏顛末凡得二十三事附摹畧陽郙閣銘及明人重刊之郙閣銘二事並附石門游記郙閣銘磨厓考二篇題曰石門碑醳醳即釋字之通假取郙閣銘醳字為書名洪适隸釋引楊著碑醳榮投黻景君碑農夫醳耒證醳與釋同是也此書所錄皆由森文目驗而得其游記備述各碑之方向款式尤為詳悉可與張弨之瘞鶴銘辨並傳至謂明申如塤之重刊郙閣銘乃就宋田克仁之刊石磨之再刻實為前人所未發此書舊無刊本蔣光煦從張廷濟得傳鈔本刊入別下齋叢書展轉縮臨字畫不無舛誤惜不得森文原本為之校正矣其森文未見者光煦又訪得十餘種撰碑醳補一卷考訂詳核亦可與森文

相伯仲。

周易舊注　存目　自刻本　　柯劭忞撰

周易舊注十二卷。清徐鼒輯。鼒字彝舟江蘇六合人。道光乙巳進士官福建福寧府知府。鼒治易以漢學爲宗。謂王韓程朱雖純駁不一。然外象數而言義理。終非聖人作易之本旨。乃取明何楷清惠棟張惠言姚際恒之書參考之。欲撰周易舊注疏證。先采孟喜京房以下諸家。輯舊注十二卷。未及撰疏證。而鼒已卒。其子承祖取鼒之輯本刊行之。按鼒所綴述。不能出孫星衍集解之外。惟據石經及日本山井鼎所引之足利本增文字異同數事。其泰初九以其彙征吉下辨漢書劉向傳注引鄭氏。謂漢書注別有鄭氏。非鄭康成。則丁杰輯鄭氏易已言之。不自鼒始矣。

周易詳說自刻本　　柯劭忞撰

周易詳說十八卷。清劉紹攽撰。紹攽字九畹，陝西三原人。拔貢生，舉博學鴻詞及經學，俱不遇。官四川南充縣知縣。其書第一卷論漢宋易學諸家之得失，及朱子易本義之九圖，大致主李光地前有四聖後有四賢之說。謂周子之太極，程子之義理，邵子之先天，朱子之卜筮，為能直探本原。第二卷論本義博考諸家之說，與本義異同者，以見朱子去取之審，然亦多所糾正。如乾彖傳

九四重剛而不中，本義謂九四非重剛，重字宜衍。紹攽引吳澄說，當重乾上下之際，重字非衍文。先迷得得主利，本義先迷後得而主於利。紹攽引周易折中，後得主當以孔子文言為據。坤初六象傳，本義魏志作初六履霜，今當從之。紹攽謂魏志所引乃省文，非易本文，如是後得主而有常，本義主下當有利字。紹攽引余芑舒說，象傳後順得常，與後得主而有常意正一律，非闕文。蓋言順也，本義古字順慎通用。紹攽謂蒙六三象傳行不

順也，升象傳君子以順德積小而高大，本義皆曰順當作慎。易之言順者多，又皆不作慎解，則此三處亦不必改字。比吉也，本義此三字疑衍文，語類也字羨，當云比吉。比，輔也。紹攽據正義謂衍文字羨誤增者，皆不可信。同人曰，本義曰字衍文。紹攽據正義稱同人曰猶言同人卦曰。公用亨于天子，本義亨春秋傳作享，朝獻也。紹攽謂隨之王用亨于西山，升之王用亨于岐山，本義皆以亨為通，此爻不應異解。今按通于岐山西山，皆桔鞠不辭。本義公用亨于天子，訓亨為獻，得之。紹攽據彼駁

此，亦未是。紹攽服膺朱子，然義所未安，未嘗曲徇，亦可謂實事求是者矣。第三卷至第十五卷詮釋經文，貫通理數，其學派於李安溪為近，惟從羅祕說，釋易字為守宮，謂身色無恆，日十二變，易者從其變之義。從吾邱行說，釋彖字為大豕，謂行則俯首，一望而全體皆見，故統論一卦之體，取以喻之。釋象字謂象有六牙，故六爻之義取以喻之，則望文生義，穿鑿附會，實為全書之玷。第

十六十七兩卷論左氏筮法謂啟蒙求爻之法不盡合於左氏第十八卷爲卜筮餘論考納甲納音飛伏卦氣直日諸法引朱子先儒舊說皆不可廢之語皆能化門戶之成見非墨守一先生之說所及

易章句 焦氏叢書本

柯劭忞撰

易章句十二卷清焦循撰循字里堂江蘇甘泉人乾隆辛酉舉人循覃研易學號爲專家其治易有三術曰旁通曰時行曰八卦相錯自稱初不知其何爲旁通實測經文傳文而後知升降之說出於旁通初不知其何爲時行實測經文傳文而後知變化之道出於時行初不知其何爲相錯實測經文傳文而後知比例之義出於相錯今就循說釋之旁通者在本卦初與四易二與五易三與上易本卦無可易則旁通於他卦亦初通於四

二通於五三通於上先二五後初四三上爲當位不俟二五而初四三上先行爲失道易之道惟在變通二五先行而上〔下〕應之之此變通不窮者或初四先行三上先行則上下不能應然能變通之仍大中而上下應如乾四之坤成小畜復失道矣變通之小畜二之豫五姤二之復五復初不能應姤初則能應小畜四不能應豫四則能應坎四之離上成井豐失道矣變通之井二之噬

噬嗑五之渙三豐上不能應渙上則能應井三不能應噬嗑三則能應此所謂時行也比例之義出於相錯如睽二之五為无妄井二之噬嗑五亦為无妄故睽之噬膚即噬嗑之噬膚坎三之離上成豐噬嗑上之三亦成豐故豐之日昃即離之日昃豐之日中即噬嗑之日中漸上之歸妹三歸妹成大壯漸成蹇蹇大壯相錯成需故歸妹以須之須即需也歸妹四之漸初漸成家人歸妹成臨臨通遯相錯為謙履故眇能視跛能履臨二之五即復二之謙五之比例也其說以經傳之文旁參互證左右逢源不愧一家之學易章句則就旁通時行相錯之說以疏解經傳之文者也阮文達公謂其書處處從實測而得聖人復起不易斯言高郵王文簡公則謂一一推求至精至當足使株守漢學者爽然自失均未免推崇過甚按伏羲十教曰乾坤震巽坎離艮兑消息荀虞馬鄭之學未有不出於消息者循獨別開門徑不從消息入手謂之為一家之學則可知如謂非此說不能通羲文周孔之微言大義則不敢信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易章句

仿文津閣四庫全書樣式

易通釋焦氏叢書本

柯劭忞撰

易通釋二十卷。清焦循撰。循治易嘗疑一號咷也何以既見於旅又見於同人。一拯馬壯也何以既見於復又見於明夷。密雲不雨之象何以小畜與小過同。甲庚三日之占何以蠱與巽同。偏閱說易之書皆無所發明。及學洞淵九容之術以數之比例求易之比例所疑盡釋乃撰易通釋一書舉經傳之文互相引證會而通之字字求其貫徹以爲包犧之卦參伍錯綜文王周公之繫辭亦參互錯綜孔子之十翼亦以參互錯綜贊之所謂參互錯綜者即旁通時行相錯之法而已按易學範圍廣大奇偶之數推演無窮執一端而通之全體皆能容合必謂義文周孔之義盡括於此誠爲一孔之見必謂旁通時行相錯之法支離糾轄無當於易學亦非也惟其說多因假借之字而引申之阮文達公爲之辯護曰古凡文字先有言有意言與意立乎字之前伏羲畫三三立其言與意而口傳之至倉頡始依之以造乾坤二字故口言遯而遯與豚同意口言疾而疾與蒺同意淺識者未知聲音文字之本藉曰非也虞翻何以豚魚爲遯魚韓詩外傳何以蒺藜爲據疾哉按通假之字有可以就本字引申者有音同義異不能引申者此由經師口授音異而義遂異非義文之易即有通假字也若藉口於音聲文字之本遂謂遯與豚同意疾與蒺藜同意則鑿矣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易通釋

仿文津閣四庫全書樣式

易圖畧 焦氏叢書本 柯劭忞撰

易圖例八卷清焦循撰循既撰易通釋復提其要為圖畧凡圖五篇曰旁通圖謂乾坤之升降即乾坤之旁通諸卦之旁通仍乾坤之升降比附經文為三千證以發明之曰當位失道圖由旁通而當位先二五後初四三上是也由旁通而失道不俟二五而初四三上先行是也曰時行圖由當位失道而證以當位則變通不窮失道則變而通之仍大中而上下應是也曰八卦相錯圖未行動者以相錯之卦為旁通既行而動而或得或失者以相錯之卦為比例是也曰比例圖列六十四卦之相錯以明其出於比例是也循窮思苦慮不愧一家之言然謂孔子讀易韋編三絕正是解得其參伍錯綜之故讀至此卦此爻知其與彼卦彼爻相比例遂檢彼以審之前後互推端委悉見所以韋編至於三絕是則以管蠡之見妄測聖涯未免不知自量矣原八篇曰原卦原名原序原彖象原辭上下原翼原筮皆據旁通時行相錯之說發明之論十篇曰論連山歸藏論卦變上下論半象論兩象論納甲論納音論卦氣六日七分上下論爻辰皆掊擊不遺餘力惟卦變則謂漢魏之時孔子易說尚有景響荀虞不求其端不訊其末循為當位失道等圖此即荀虞之卦之說之所本蓋淵源所自不能不為寬假之辭矣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易圖畧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易圖畧

周易補疏 焦氏叢書本

柯劭忞撰

周易補疏二卷。清焦循撰。循以王弼之學雖尚空談，而以六書通假解經之法尚未遠於馬鄭諸儒，特孔穎達之正義不能發明之，乃撰補疏二卷以訂孔之舛漏。如龍戰于野，王注固陽之地。陽所不堪，循謂正義解固為占固，然陽之地則未實指何所。引荀氏消息說坤在亥下有伏乾，鄭君爻辰說坤上爻實為乾之地，而坤爻據之，王氏周荀義之義而渾其辭為固陽。拔茅茹以其彙征吉。王注茹相牽引之貌。循據漢書劉向傳注引鄭氏云茹牽引也以證王之所本。匪其彭，王注三雖至盛，五不可舍旁，謂三。循據子夏傳彭作旁，彭為盛者，為旁之音通相假借也。匪其旁猶云匪其盛。正義九三在九四之旁，失之。臨至于八月有凶。王注八月陽衰而陰長，故曰有凶。循謂王氏以八月指否所辟之卦。夏之七月，殷之八月也。文王用殷正，故以否所辟為八月。闚觀，王注猶有應焉，不為全蒙，循謂此荀氏二五升降之義，王氏陰用之。履錯然，王注處離之始，將進而盛，未在既濟，故宜慎其所履。循雖闡王義，將進而盛，謂由初至三，皆得止也。止三爻未正，不成既濟，故曰未在既濟。引王氏既濟注、未濟注以證其互相發明，譏正義顢頇行之，未喻王義。箕子明夷，王注與難為比，險莫如茲，而在斯中，猶闇不能沒。循謂王氏讀箕子為其滋，故云險莫如茲而在斯中，以茲字解子字，以斯字解其字，若曰其茲之明夷。推王意絕不以為殷之箕子，正義失之，皆援據精確，足以補正義所不及。惟循自命太高，而視古人太淺，其自序稱弼或可由一隙貫通，惜其秀而不實，儼若嚴師之誨弟子，非著書之體也。

易廣記 焦氏叢書本

柯劭忞撰

易廣記三卷清焦循撰循自序謂自漢魏以來至今二千餘年凡說易之書必首尾閱之其說有獨得者則筆之於策可以廣見聞益神智按卷一楊誠齋易傳宋臣僚請鈔錄此書狀云自淳熙戊申八月下筆至嘉泰甲子四月脫稿閱十七年而後書成循自謂學易前後三十年僅有四五年無一日不窮思苦慮乃日有進境楊氏之十七年未必能專一於此周漁加年堂講易自序循稱其學易艱苦真不我欺然或數月或數年而通一卦則與循異循之稿成一次以一二處之疑則通身更改其成之艱較周氏尤甚皆自述其學力之勤苦無與於見聞神智也其稱倪元璐易鑰上下篇奇博精奧可與顧亭林日知錄論卜筮參看按元璐之兒易内儀以六卷外儀十五卷前提要謂依經立訓不必以章句訓詁核其離合今觀其易鑰上下篇循以奇博精奧推之信爲知言其識在館臣之上矣

易話 焦氏叢書本

柯劭忞撰

易話二卷清焦循撰循既著易學三書復取三書外之餘義爲易話二卷其上卷易釋舉要詮釋句法最有益於初學然循謂兩卦旁通每以彼卦之義係於此卦之辭則虞仲翔旁通之法固如此不自循發之性善解無關易說亦屬駢枝下卷謂易至春秋淆亂於術士之口乃推而求之易說借杜易服劉規杜均不能言之按尚辭尚占本自分途循誣左氏傳所載之謬悠而易以比例旁通之說亦未見其確當至爾雅倫敕勞也以倫與輪同聲謂勞謙之勞即曳其輪之輪敕與勞聲轉井之勞民即噬嗑之敕法支離附會安能與經義相比附耳

周易本義辯正 蔣氏省吾堂本

柯劭忞撰

周易本義辯正五卷。清惠棟撰。棟有周易述，前提要已著錄。朱子作易本義，依呂祖謙所定之古本，分為經二卷，傳十卷，刪彖曰象曰文言曰，後增之文。程子易傳則仍依王弼本。明人修周易大全，取朱子卷次割裂，附於程傳。坊本易本義遂以程之次第為朱之次第，沿訛襲謬，占畢之士莫喻其非。棟著此書，以更正之。本義向無音釋，棟採呂祖謙之古易音訓附之，又據說文、玉篇、廣韻諸書以補音訓之未備。朱子依古本與程子依王弼本字句不同，棟據李公傳、胡一桂、董楷、胡炳文諸家之說悉為改正。按朱子原書有宋吳革刊本，康熙時內府重刊，棟未見，故據諸家略引者改正之。其坊刻之訛字，亦一一勘訂之。至本義有未備者，間以語類、程傳補之，並廣以漢儒之說，洵為讀易本義之善本。惟不全刻經文，僅標舉經文及本義之一二語，附加辯正於後，則以坊本沿襲已久，限於當時功令，不敢擅改原書也。

周易述補 自刻本

柯劭忞撰

周易述補五卷。清李林松撰。林松字仲熙，號心庵，上海人。嘉慶丙辰進士，官戶部員外郎。惠棟周易述闕下經十四卷及序卦、雜卦兩傳，棟弟子江藩與林松俱撰周易述補以續之。按林松書震初二注自坤為畜至故七日得也五十七字，豐亨注自二陰之例至此卦之謂也五十四字，與藩注一字不易。是林松已見藩書，沿襲其文之碻證。林松援據博贍，欲駕藩而上之，然究不及藩能謹守惠氏之家法。惠以荀虞為主，間採鄭君、干寶諸家之說。林松補注如豐九三豐其沛注，沛繼旐之旗，沛然而垂下兌說也。注引本義辯證，其于王事出軍行師誓士眾，征畔逆動而合宜。渙亨注渙又訓文，訓合中孚初九我有好爵吾與爾靡之注，靡讀為磨，言相磨礪也，雖根據古訓，然非荀虞諸家之易說也。以補惠書，殆失之汎濫矣。至疏文以發揮注義為主，若注無此義，疏尤不應闌入。如鼎初六得妾以其子疏引春秋說子以母

貴而安不得體君民其背疏引易說呂氏曰耳目口鼻必有所制制之者禮也非禮則勿視勿聽勿言勿動歸妹九四歸妹衍期疏引易說春秋公羊傳夫人不僂不可使入中孚初九虞吉疏澤虞一名鶯皆去注義遠甚至中孚豚魚吉林松以豚魚為江豚龔吴草廬易纂言之說已為前人駁正無庸置喙矣其第五卷為讀易述劄記訂訛正誤具有心得則非標榜漢學者所及也

周易校勘記 通行本

柯劭忞撰

周易校勘記十一卷清阮元撰元字伯元號雲臺江蘇儀徵人乾隆五十四年進士官至體仁閣大學士加太傅銜卒謚文達元撰十三經校勘記二百四十二卷為讀注疏者之圭臬周易則據宋十行注疏本而以唐石經宋相臺本山井鼎七經考文所引之宋本足利本錢遵王所校之宋單疏本明錢保孫所校之影宋注疏本以及閩本監本汲古閣本參互而校訂之宋十行本注疏九卷附音義一卷閩本則附畧例一卷音義一卷故元為校勘記取閩本之畧例附於十行本并校之為十一卷其自序云屬元和生員李銳筆之於書蓋元校之而銳述之也前提要周易正義卷端又題曰兼義未喻其故校勘記卷一標周易兼義上經乾傳第一校語云兼義字乃合刻注疏者所加取兼并正義之意蓋其始無合一之本南北宋之間以疏附於經注者謂之某經兼義其後則直謂之注疏此變易之漸按兼義謂合孔

正義陸音義合刻之無他意也校勘記失之

易經異文釋 讀畫齋本

柯劭忞撰

易經異文釋六卷清李富孫撰富孫有李氏易傳賸義已著錄易異文較諸經尤多師讀不同文以音異義又以文異文有今古有通假有傳寫之譌紛紜雜揉不易爬梳富孫博引旁徵以釋經之異文又採惠棟錢大昕段玉裁諸家說爲之證佐使佔畢之士不致囿於一先生之學說洵爲讀易者不可少之書然百密一疏時所不免如遯上九肥遯富孫引淮南九師訓作飛遯按後漢書張衡傳利飛遯以保名章懷注遯卦名也上九曰飛遯无不利經典釋文遯卦下字又作遂又作遁富孫釋飛遯遁困據于蒺蔾韓詩外傳引此爻而釋之以秦穆公晉文公越王勾踐齊桓公之疾據謂皆困而知疾據賢人者是韓氏易作據于疾與各本不同長言爲蒺蔾短言爲疾師讀不同也外傳引此爻亦當作據于疾淺人妄改爲據於蒺蔾耳姤繫于金柅釋文柅子夏作鑈富孫釋說文無鑈字按周秦人印璽多作鉩鉩鑈或

从尔或從爾一字也說文已收璽字故鑈鉩俱不收此
二事富孫亦遺之

周易內傳 王船山遺書本

柯劭忞撰

周易內傳六卷。發例一卷。清王夫之撰。夫之有周易稗疏。前提要已著錄。其易學以乾坤並建爲宗。錯綜合一爲象。彖爻一致。四聖一揆。爲釋古學一理。得失吉凶一道爲義。闢京房陳摶日者黃冠之圖說。即朱子之易本義。亦以專言象占。擯之於火珠林之列。謂與孔子窮理盡性之言。顯相牴牾。夫之服膺宋五子之學。然於朱子不肯瞻徇如此。蓋獨抱遺經。發抒心得。視勦說雷同依託前賢之門戶者。不可同日語矣。夫之前明遺逸。志節皎然。自稱志無可酬。業無可廣。惟易之爲道。則未嘗旦夕敢忘於心。而擬議之難。又未敢輕言也。曾文正公序其書。謂其著述太繁。不免醇駁互見。按夫之說易之太綱。以乾坤並建爲第一義。夫地道無成而代有終。陰順從于陽。惡有所謂乾坤並建者乎。是亦薑齋之駁義也。發例謂□□丙戌。始有志於讀易。又云亡國遺臣□□□□□。蓋刊書者以有所忌諱而闕之。前提要不收此

書及周易大象解周易外傳並不列三書於存目殆亦爲有忌諱之辭歟

易大義 海山仙館本

柯劭忞撰

易大義一卷清惠棟撰棟有周易述前提要已著錄按周易述目錄凡四十卷自二十四卷至四十卷爲易大義易例易法易正譌明堂大道錄禘說皆有目無書棟弟子江藩序此書曰惠徵君周易述三十八卷其易大義三卷目錄云中庸二卷禮運一卷缺乾隆中葉以後惠學大行未刻之易例明堂大道錄禘說易漢學好事者皆刊行之惟易大義世無傳本陽城張子絜出此見示爲艮庭師手寫本藩手錄一帙知非易大義乃中庸注也蓋徵君先作此注其後欲著易大義以推廣其說當時著於目而實無其書嗣君漢光先生即以此爲易大義耳是書雖先生少作然七十子之微言亦具在是矣按惠氏說中庸曰此仲尼微言子思傳其家學非明易不能通此書是惠氏之中庸注本爲發明易義而作藩謂先作此注復欲著易大義推廣其說殆失之矣

卦本圖考 存目 滂喜齋本 柯劭忞撰

卦本圖考一卷清胡秉虔撰秉虔字春喬績溪人嘉慶四年進士候選知縣此書秉虔自序謂易有一爻變者如左傳所載觀之否師之臨類觀四爻動則變否師初爻動則變臨也至于一卦之內兩爻互易如象傳所言剛柔上下者先儒亦謂之卦變朱子易本義於卦變歌十九卦之外又有云自某卦某卦而來者東牵西曳未免啟後人憑臆說經之漸今考諸儒之說案之於經是者從之漢儒解易多云此本某卦或云此卦本某今依之命曰卦本圖說按秉虔所援據者皆出於李鼎祚集解惟中孚引李挺之說則出朱漢上易傳秉虔自注此本某卦則皆據虞氏義亦有駁虞義而自為之說者其云凡一陽五陰之卦自剝復來一陰五陽之卦自夬姤來不知坎中之陽七離中之陰八皆不生卦秉虔未涉虞易之藩籬宜其橫施駁難也

易說 存目 郝氏遺書本 柯劭忞撰

易說十三卷清郝懿行撰懿行字蘭皋山東棲霞人嘉慶四年進士官戶部主事懿行爾雅之學冠絕一時易書詩禮均有箋說其易說則隨文詮釋不能有所發明自序謂會萃儒先汎濫衆說昔孔氏疏詩既列己意於前復取毛傳鄭箋各附篇末今用其例異說大字單行其傳義異同用細字夾注於下按此書懿行之注低經文一格用大字書之間採程朱諸家之說則變行細字附於自注之下自來說經家無此體例至謂毛詩正義前列己意後附傳箋按正義先釋經文後標傳箋釋之非前列己意也懿行經學大師不應鹵莽如此殆出於後人之抄撮歟

周易大象解　船山遺書本

柯劭忞撰

周易大象解一卷清王夫之撰夫之自序曰象與彖爻自别爲一義取大象以釋彖爻必齟齬不合强欲合之此易學之所繇晦也易以筮而學存焉唯大象則純乎易之理而不與於筮按象與彖爻有別爲一義者亦有同義者不盡齟齬不合易本卜筮之書謂大象不與於筮亦非通論夫之撰易内傳詮釋大象之義已詳盡矣此書作於易内傳之前詞義與内傳間涉複重然謂否而可以儉德避難剝而可以厚下安宅歸妹而可以永終知敝姤而可以施命告四方畧其德之凶危而反諸誠之通復則深切著明有裨於反身之學不當以義有複重而廢之矣夫之自序其文又見於易内傳發例不應重出此則刊書者之失檢也

周易外傳　船山遺書本

柯劭忞撰

周易外傳七卷清王夫之撰夫之周易内傳發例稱乙未於晉寧山寺始爲外傳按乙未爲順治十二年明永歷九年在夫之路血解職之後夫之自謂外傳以推廣於象數之變通極酬酢之大用其實夫之從永明王於廣西其時權臣恣肆朋黨交訌諫不行而言不聽憤而巧去假學易以明其忠悃如說屯卦之義曰二雖正以違時四雖吉而近利違時者以難難告近利者以智闇挾震主之威者乃引天時儆人事曰識時務者爲俊傑則二安得不以頑民自處邪此子家羈所以消心於返國司空圖所以僅託於巖棲也說隨卦之義曰初不吝出門之交則二不恤丈夫之失三乃決策於丈夫之係而不戀小子之朋五亦嘉與上而不能不爲維係然則皆之否塞晦蒙絶天地之通理者豈非陽之恝於棄世而可咎陰之方長也乎孔甲之抱器歸陳涉有苦心焉而无其德魯兩生之謝漢高而需百年抑恃其德而失其

時然後知君子之託身於否極之時皆非流俗之所能測而體天為德則知我者天乎其言感慨淋漓雖不必為義之應有尚論者亦可以悲其志事矣

學易記 惜陰軒本　　柯劭忞撰

學易記五卷明金賁亨撰賁亨字汝白臨海人正德甲戌進士官福建江西提學副使自號其居曰一所學者稱一所先生是書見朱彝尊經義考周易折中引之不甯前提要存目何以不載其後臨海宋世犖輯台州叢書亦遺之道光時三原李錫齡始得舊本於陝西刊入惜陰軒叢書賁亨為象山白沙之學是書乃晚年讀易時所作不錄經文第一卷論九圖第二三卷論六十四卦并彖象文言第四卷論繫詞第五卷論繫詞說卦雜卦採取程朱以外諸家之說斷其是非不依傍古人亦不掊擊古人蓋得之澄心涵養非耳剽目襲者所及也賁亨所採者凡五十餘家如胡安定胡雲峯胡雙湖呂東萊楊誠齋真西山蔡節齋龔括蒼即龔原蘇東坡尹和靖程沙隨吳臨川朱漢上楊龜山邵子黃勉齋耿開封即耿南仲鄭東谷王童溪李西溪原書具在學者可以參考如李隆山為宋李舜臣有

易本傳徐進齋為宋徐幾邱建安為宋邱富國有周易輯義張中溪為元張清子有周易本義附錄集注楊彬夫為宋楊文煥有五十家易解鄭東卿為宋鄭少梅有易卦圖在道藏周易圖注中王雙溪為元王奕有讀易筆記潘夢旂為宋潘天錫有大易約解方蛟峯為宋方逢辰有易外傳胡潛齋為元胡允趙庸齋為宋趙汝騰陳潛齋為宋陳埴馮縉雲為宋馮當可有易論余息齋為元余芑舒有讀易偶記原書久佚其學說僅載於尚論之中尤汲古者所當留意也

周易通畧 豫章叢書本

柯劭忞撰

周易通畧一卷明黃俊撰俊字熙彥豐城人宣德四年舉人官翰林院檢討俊嘗官國子監助教諸生問業先授以四書會要有未能融會通貫者復編集先儒成說以示之易三十三條書二十八條詩二十一條春秋十七條禮記十條五經各為一卷名曰五經通畧今四書會要已佚五經通畧僅存明鈔本周易通畧一卷故胡思敬重加校勘刊入豫章叢書是書設為難疑答問辨其異同大抵發明朱子之學其篤守師承尚得元儒說經之遺意惟云程傳本義並行今定從程傳元本既為朱子之學乃舍本義而從程傳之本何耶殆以易經大全先程傳而後本義成均教士不能不從當時之功令歟

周易本義注　易雅堂本

柯劭忞撰

周易本義注六卷清胡方撰方字大靈番禺人歲貢生是書據伍崇曜跋經刻書者竄亂分注本義中名曰周易本義闡指蓋爲四卷卷帙厚薄參差崇曜得方手寫稿本無闡指名又實分六卷乃重爲編訂改題周易本義注按方雖服膺朱子至說經則自抒已見不盡與本義相比附名曰周易本義闡旨固名不副實然尤非本義注也其釋卦例有直言之者有指卦名義外別見之義言之者有指卦名義外以卦彖之義言之者釋爻象例有注釋之例有提撕之例有因爻而決之之例皆汎濫於易本義之外而無稗於經說其間有發揮本義者如乾彖傳大哉乾元本義又析元亨利貞爲四德以發明之方注謂著一析字便見非釋彖詞之元亨利貞今乃析之以當四德彖傳君子以自強不息本義不以人欲害其天德之剛方注不以人欲害是以字實際消察克治文言傳利者義之和也本義利者生物之遂於人則爲義而得其分之和方注其分其字承人言凡此之類皆體會語氣一挑半剔猶未脫講章之習者也李文藻南澗集稱方講求義理之學敦崇實行學使惠士奇疏薦之謂其教人從日用酬酢處求義理從尋常應對處見文章則方坐言起行不愧醇儒因人而重其書亦可備學人之採擇也

讀易別錄 知不足齋本

柯劭忞撰

讀易別錄三卷清全祖望撰祖望字紹衣一字謝山鄞縣人乾隆元年進士改翰林院庶吉士散館以知縣選用卒於家祖望謂舊史藝文志周易類自傳義章句而外或歸之蓍龜家五行家天文家兵家道家釋家神仙家以見其名是舊史衛經之深意朱彝尊經義考槩取而列之于易所以亂經者莫甚於此乃作是書以訂正之列圖緯于篇首而以諸家附之疏其門戶異同以見其必不可以言經為第一卷圖緯之學以老莊為體老莊之學又以圖緯為用圖緯候氣直日之法流為神仙老莊元牝谷神之旨亦流為神仙是丹竈之學亦兼二家之體用祖望別其源流為第二卷古者龜之重甚于蓍蓍學盛龜學始不傳經義考于易部錄蓍去龜雖失之然後世之龜書則皆溺於壬遁之説者故舊史不登於經部而別錄之今亦載於別錄之末附以蓍書蓍登為第三卷祖望學殖淹通文章爾雅持之有故言之成理足以糾經義考之舛疏然淮南九師道訓劉向七畧別錄之淮南王聘善易者九人從之採獲前書藝文志亦云聘明易者九人今淮南鴻烈所引之易說皆九師所述也此豈涉於丹竈之學乎謝山乃擯之為丹竈家誤矣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讀易別錄
仿文津閣四庫全書樣式

周易大象說 存目 全巽玉振集本　　柯劭忞撰

周易大象說一卷明崔銑撰銑存讀易餘言前提要已著錄按讀易餘言第三卷即易大象說朱彝尊經義考載讀易餘言五卷又載易大象說一卷不免重複爲館臣所駁正惟是書有單行刻本前提要李石方舟集已附方舟易學又列方舟易學於存目今沿其例仍列是書於存目焉銑自序云年在艾蓍之間裁截臆見綴爲一卷是大象說爲後渠晚年之作楊時喬謂崔公晚著易大象說多精微自得之旨蓋其書爲當時所重如此

周易舊疏考正 自刻本　　柯劭忞撰

周易舊疏考正一卷清劉毓崧撰毓崧字伯山儀徵人孔穎達周易正義序稱江南義疏十有餘家據正義所引者惟莊氏張氏褚氏三家之說而已褚氏爲褚仲都有謂穎達之疏多本於仲都者要其襲取前人往往並采兩家前後互異不能爲之諱也毓崧是書疏其前後牴牾者十有八事抉擿精當定爲讀正義者必不可少之書惟屯卦匪寇婚媾正義馬季長云重婚已媾毓崧謂隋書經籍志馬融注周易一卷亡孔穎達預修隋書在貞觀十年其時馬融注已亡後二年而作正義安得見而引之故知此疏所以引非唐人筆也按李鼎祚周易集解引馬融注尤多集解成書遠在貞觀十年以後安得據引馬融注遽定正義非唐人筆乎刻舟求劍莫此爲甚矣又咸卦滕口說也正義鄭元又作媵媵送也王注義得相通未知誰同其旨毓崧謂此疏果爲唐人之筆必申舊說而駁鄭說今乃云王注義得相通此必六

朝舊疏非唐人語也按正義序復卦七日來復引鄭康成易緯說云康成之說遺跡可尋輔嗣注之於前諸儒背之於後此沖遠有取於鄭義之確證也安得以義得相通一語定為六朝舊疏乎

周易考異 存目 浮溪精舍本

周易考異二卷清宋翔鳳撰翔鳳字于庭長洲人嘉慶庚申舉人湖南知縣咸豐己未重宴鹿鳴加知府銜是書考證異文異義與李富孫周易異文箋相出入不及富孫書之詳備而研究細密則在富孫之上如夕惕若厲翔鳳謂說文彙字下引夕惕若彙盖據孟氏古文易夤字下所引是施孟梁邱所傳之易凡漢人言讀若者必據通行之書使人易曉故夤下引博士書也黃公紹韻會見當時易無夤字遂刪之又誤為徐氏所引此南宋以後之通病大人造也劉向封事引作大人聚也翔鳳謂向雖見古文易而上書所引自據學官本向傳又引易拔茅茹以其彙古文彙字作胃知向不據古文易矣為其嫌於无陽也釋文嫌鄭作兼荀虞陸董作嗛翔鳳謂嗛是慊字之譌鄭讀慊為溓也詩采薇正義引易鄭注溓讀如羣公溓之溓當作慊讀如羣公溓之溓寫詩疏者互易其字羣公溓春秋公羊傳文何休羣公廉

廩廩謙聲近義亦近故何鄭本互異也凡此之類皆深入訓詁學之閫奧非李氏所及也是書刻入過庭録中今仿前提要著録李石方舟集其方舟易學已在方舟集中附存其目亦附載此書於存目焉

隸篇自刻本　　柯劭忞撰

隸篇十五卷續十五卷再續十五卷清翟云升撰云升字舜堂又字文泉掖縣人道光壬午科進士廣西即用知縣云升深於六書金石之學南宋以後集隸字爲書者皆以韻目分部於字之偏旁同異不能詳究云升以爲六書肇於偏傍由篆變隸去繁趣約非偏傍無以觀其變非分別部居無以觀其變之變因採取漢魏以來金石磚瓦文字之爲隸體者集成一書依司馬光類篇之目各從其偏傍分部編入而詳注其字之義正借判別體駁文參以各家所釋至爲精審别撰金石目於卷首載其建造之年月日及出土之地收藏之人重摹之本又撰偏傍及變隸通例於卷末偏傍以説文小篆部首爲綱以隸字偏傍分注於下變隸通例則以隸字偏傍爲綱以小篆之字分注於下前爲篆同而隸異者後爲隸同而篆異者都爲十五卷名曰隸篇書成以後金石文字續有所見者又爲隸篇續隸篇再續所據者皆

爲拓本及可信之摹本凡僅見著錄諸書之字無拓本流傳以其重刋迻寫漸失本真概不編入其字體皆手自雙鈎豪芒必謹有點畫疑似之處則缺之較之劉球婁以臨寫入書其精審奚啻倍蓰至顧藹吉之但憑刻本臨摹更不可同日語矣至其分部雖一準類篇亦時有出入類篇一字每叠見於數部云廾則挨以說文專歸一部類篇不收同音假借之字云廾仍按偏傍繫於本部而箸其所通若爲類篇所無而碑有此字者則備錄以當本字字之有損益譌誤而隸體不同則備錄以證其所當然至類篇誤以晧字從白涼字從夂此皆據隸體以正之畀不言止此則以畀入寸部隸既省禾此則以康字入庚部皆因隸體以通其變具見於楊以增序以增幷云其體例凡與類篇依違離合皆由精識廱不適宜足以見其義例之善矣蓋乾嘉以降許書風行海內字書之以韻分者遂不如部首偏傍之有用至云廾始革前人分韵之例以隸字爲小學之部居後者吳吳大澂之說文古籀補畧師大意楊守敬之楷法溯源明沿其式皆此書之分派矣然考聚偶疏時亦不免若金石目以李成侍中楊公闕列於李漢陳德碑孫二娘王五娘等題名僞迹灼然不能是正卷五丌部下畀字出校官碑即其字仍從洪适之說釋爲典訓爲畀亦似求深反晦又雙鈎之字亦有拓本不精據以致誤者卷三言部之諱出張遷碑舊拓本作諱白字出曹全碑舊拓本作曰此雙鈎皆係近拓漫缺之形體耳凡此之類殆千慮之一失雖爲讀此書者所當知要不足爲全書之累矣

周易互體徵　俞樓雜纂之二

柯劭忞撰

周易互體徵一卷清俞樾撰樾謂易有互體乃古法引春秋莊二十二年左氏傳陳厲之筮遇觀之否曰風為天於土上山也注曰自二至四有艮象艮為山是在孔子未贊易之前已有互體之說其引證古義最為的確因取文象關於互體者解釋之如泰六五帝乙歸妹謂自三至五互震帝出乎震故稱帝自二至四互兌兌為少女故稱妹歸妹六五辭與此同蓋泰卦自二至四互兌自四至二互震即歸妹也渙六四渙有丘謂自三至五互艮艮為山故有丘象賁頤並言丘其互體皆艮也渙無艮而亦言丘非取之互體而何據此二卦以明互體尤顯而可徵矣

八卦方位說　俞樓雜纂之三

柯劭忞撰

八卦方位說清俞樾撰朱子本義於帝出乎震一章云此章所推卦位之說多未詳者樾以朱子所詳者乾南坤北離東坎西兌東南震東北巽西南艮西北乃邵子之八卦非伏羲氏之八卦然伏羲八卦之方位實亦未有能確言其理者樾乃先列四正四隅之次第然後考八卦之次第謂周易以乾坤為父母而生六子陰陽之理實不如此陰自上而降陽自下而升兌一陰生於二陽之上由是而為離為坎又由是而離之一陰次之一陽又降而為巽升而為艮是故陰始見於兌至巽而伏陽始起於震至艮而止以震坎艮之三陽積而為乾兌离巽之三陰積而為坤而八卦之次序定以為此伏羲以來相承之說非獨是周易之義也按陽升陰降樾之說具有條理然謂此是伏羲之易非文王之易則臆斷之辭終不敢附和也

卦氣續考 俞樾雜纂之四

柯劭忞撰

卦氣續考一卷清俞樾撰樾著卦氣直日考以為不能正舊說之誤又不能推闡六十四卦次第之義蘊乃復作此編以補之樾不信卦氣起中孚之說謂易緯乾元序為後人所掇拾不足依據乃本稽覽圖定四正卦所直之節氣分直十二月又以六十卦分直十二月其餘四卦以坎离所屬十五卦直冬夏至震兌所屬十五卦直春秋分誠舊說四正卦皆跨歷兩時不得其正然如俞氏新義四正卦既分直十二月矣又各有屬卦以配二分二至卦氣得毋蹈疊牀架屋之譏乎

卦氣直日考 曲園雜纂本

柯劭忞撰

卦氣直日考一卷清俞樾撰第一考四正卦第二考十二辟卦第三考六十四卦次序第四考公辟侯大夫卿之名所自始第五考每卦六日七分之說第六考京房之說第七考北齊天保歷之說緯書義既艱深文字又多譌奪樾詮輯詳明務使初學易了京房六日七分之說與天保歷依易通統軌圖之說僧一行雖言之然略而不詳樾分別異同並列圖於後亦便於初學之尋覽張惠言疑一行所謂京氏注者傳京氏者失之又疑齊歷之謬皆不及俞氏之審細矣至謂卦氣直日西漢經師固有此說視後世以先天圖分配節候者貫遠勝之尤不刊之論也

驗

七十二候考　曲園雜纂本　　柯劭忞撰

七十二候考一卷清俞樾撰易緯乾鑿度天氣三微而成一著三著而成一體鄭注五日為一微十有五日為一著故五日一候十五日一氣即七十二候之義所從出與通卦驗所列之二十四氣均為古義權輿樾以七十二候始於周書時訓據夏小正月令呂覽淮南鴻烈以考其異同據魏書律歷志所載之正光歷下逮近時之時憲歷以著其相沿雖無當於義理之精然以物類之比附而得爻之尚象以時之過不及而得卦之尚占經師相傳之舊說存焉故著錄其書於易類以備學者參考云

周氏周易義疏　玉函山房　　柯劭忞撰

周易周氏義疏一卷陳周宏正撰清馬國翰輯宏正字思行汝南安成人官尚書右僕射謚簡子陳書有傳云撰講疏十六卷隋志作義疏卷數同宏正新舊唐志作疏互為義疏原書作講疏蓋字誤原書久佚國翰據陸釋文孔正義所引輯為一卷宏正疏王弼而時據鄭君之義國翰所輯僅得十餘條而與鄭義合者已有四事如釋周易之義易者易也不易也變易也是據乾鑿度之文鄭義也蠱先甲三日後甲三日宏正謂甲者造作新令之日甲前三日取改過自新故用辛也甲後三日取丁寧之義故用丁也全依鄭注晉君子以自昭明德正義昭周氏等為照周義用明以自照按鄭本正作照云周氏周易義疏以明自照其德宏正依鄭本本也繫詞和者觀其象辭釋文引鄭云彖詞文詞也周氏同是時輔嗣之學盛行而宏正獨兼收鄭說亦可謂碩果矣惟序卦傳頤者養也不養則不可動故受之以大過正義王肅云過莫大於不養遂經反義莫此之尤而周氏等不悟其非兼以過失釋大過之名是宏正義疏亦以大過之過為過失此係國翰遺之宜補又費氏易無章句自馬融為注始分章句繫詞上篇馬分十三章荀爽姚信等從之虞翻分為十一章至宏正又併馬氏所分為十二章正義謂周氏分十二章馬氏以下又分白茅章後取負且乘更為別章成十三章是謂馬取周所分之本而析之周後於馬且數百年顛倒甚矣今附加辨證以諗後學者焉

褚仲都周易講疏 玉函山房輯本　　柯劭忞撰

周易講疏一卷。梁褚仲都撰。清馬國翰輯。仲都錢塘人。梁五經博士。梁書孝行傳。褚脩父仲都善周易。為當世最。隋書經籍志。唐書藝文志俱載仲都講疏十六卷。已久佚。國翰據孔穎達正義所引十餘條。輯為一卷。惟蠱先甲三日後甲三日正義。先此宣令之前三日。殷勤而語之。又如此宣令之後。三日更丁寧而語之。其人不從。乃加刑罰。其褚氏何氏周氏等並同此。係國翰遺之。宜補入。遯不繼。何氏陸釋文。何音河。褚河可反。今不用陸意。謂褚講疏釋何為負何。今不用其義。非褚有河可反之文。褚不作易音疏。講中無加入反語者。國翰不察。遂據釋文將河可反輯入。宜改訂。比王用三驅失前禽。馬融注三驅者。一曰乾豆。二曰賓客。三曰充君之庖。古義皆如此也。褚謂三面著人驅禽。知三面者。禽唯有背己向己趣己。王注趣己背己之說。而增一向己以當三驅。按向與趣義無分別。況古者驅禽。必引車右旋。自左射之。若左右皆驅之。所謂御者詭遇。尤乖於經義也。蠱元亨而天下治。褚謂物蠱必有事。非訓蠱為事。仍釋以蠱惑。亦知其惜於訓詁矣。大畜積豕之牙。褚謂積除也。除其牙也。釋積為除。古義無徵。正義乃引爾雅墳大防。謂積是隄防之意。積其牙謂防止其牙。無論附會不辭。褚義積為除。孔乃訓除為防止。尤非褚意也。至復七日來復。王注唯七日則來復。乃合於道。仍用漢易六日七分之法。褚謂凡七月而云七日者。乃變月言日。顯與王注抵牾。孔正義已駁其不然矣。正義序稱江南義疏十有餘家。皆辭尚虛誕。今就諸條論之。不謂之虛誕得乎。

周易莊氏義　玉函山房本

柯劭忞撰

周易莊氏義一卷。莊氏不知何人。隋書經籍志、唐書藝文志並不載其書。惟孔穎達正義引之。清馬國翰據正義輯其佚說為一卷。朱彝尊經義考莊氏易解、正義屢引之。其論彖曰：彖，斷也，斷定一卦之義，所以名為彖也。凡有一十二體。孔氏稱其理密。所詮異卦，謂得正旨。劉瓛分繫詞下為十二章，莊氏定為九章，正義從之。至於釋豫利建侯行師，謂建侯即元亨，行師即利貞。孔氏以屯元亨利貞之後，別云利貞，以莊氏為非。是彝尊又謂正義所引莊氏說，每與褚仲都同。惟王弼注恆而亨以濟三事，褚氏謂三事為无咎、利貞、利有攸往，莊氏謂三事，无咎一、利二也，貞三也，意見不同。按

彝尊於莊之佚說引據獨詳，當以唐以前說易諸家莊氏最為無誇歟。國翰謂其人在褚仲都後，唐時其書尚未散佚，藝文志偶遺之，理或然也。莊釋復七日來復，與褚同，不用六日七分之法，知其未得漢學之門徑。釋繫詞易有四象，謂六十四卦有實象、有假象、有義象、有用象為四象，自叔新說。與何晏謂四象天生神物聖人則之一也，天地變化聖人效之二也，天垂象見吉凶聖人象之三也，河出圖洛出書聖人則之四也，同為臆造，無當於經之大義。惟論彖十有二體，援據經文，發明義例，為他家所未及耳。

劉氏周易義疏　玉函山房本

柯劭忞撰

周易劉氏義疏一卷。齊劉瓛撰。清馬國翰輯。瓛字子珪，沛國相人，宋大明中舉秀才，入齊徵步兵校尉不就，卒謚貞簡先生。南齊書有傳。釋文叙錄引七錄，瓛作繫詞義疏。隋志劉瓛繫詞義疏二卷。又周易乾坤義一卷。又云瓛有周易四德例一卷，亡。唐志卷並同。冊府元龜有劉瓛義九卷，張惠言以為不足信。國翰據陸釋文、孔正義、李集解及元應一切經音義所引，[illegible]為一卷。其說[illegible]為乾坤義[illegible]無從[illegible]。董真卿會通所引之一條，張氏亦以為不足信。至胡煦函書引知以藏往，劉瓛藏書也，乃誤據釋文，以劉瓛注為瓛義疏。國翰疑函書別有據，尤誤矣。慧琳一切經音義

引瓛義疏，[illegible]國翰俱遺之，宜補。瓛為[illegible]注作疏，自應發揮[illegible]義。張惠言謂史稱瓛承馬鄭之後，一時學徒以為師範，其于易或宗鄭黜王，亦想像之詞。繫詞成天下之娓娓者，[illegible]注娓娓微妙之意。元應音義引成天下之亹亹者，劉義疏亹亹猶微微也，與[illegible]微妙之意合。按鄭注亹亹猶沒沒也，是黽勉之意，義疏黜鄭從王，是為補[illegible]若柯之論，殆非其實。

[illegible]

周易探玄　玉函山房本

柯劭忞撰

周易探玄三卷。唐崔憬撰。清馬國翰輯。憬不詳何人。隋書經籍志、唐書藝文志均不載其書。惟李鼎祚集解引之。其釋大衍之數五十，引孔疏釋其中文不備，謂孔疏扶王鄙義，知為唐人，在孔穎達後。鼎祚云崔氏探玄病諸先達，及乎自料，未免小疵，知其書名為周易探玄。鼎祚引憬說多至一百八十餘條，輯為三卷，其原書之卷數不可知矣。憬詮釋經文，好為新義。乾文言知至至之可與言幾也，知終終之可與存義也，憬說君子喻文王也，文王進德修業，至於九三，可與進修。故言知至至之，知天下三分有二以服事殷，終於臣道，可與進修意在，故言知終終之。同人九三伏戎于莽，謂盜憎主人而忌於五，隱兵於野，將以襲之。剝六四剝牀以膚，謂牀之膚為薦席，若獸之有皮毛。升六四王用亨于岐山，謂象太王為狄所逼，徙居岐山之下，遂而王矣，故曰亨於岐山。困九五困於赤紱，謂天子之祭服，所以稱困者，被奪其政，惟得祭祀，若春秋傳政由甯氏，祭則寡人。井舊井无禽，謂久廢之井不獲時舍，禽猶獲也。繫辭下傳誣善之人其辭游，謂妄稱有善，自敘其美，辭必浮游不實。皆自逞胸臆，失之穿鑿，非小疵也。惟辭是與非，則非其中爻不備，謂中爻雜合。以此中爻為二五之爻，居中無偏，說一卦之義，為確當，可以糾輔嗣之疏。注是固然矣。謂於荀虞馬鄭有所窺見，則過情之譽也。

孔疏杜撰又之

繫辭下傳

周易張氏義疏　玉函山房

周易張氏義疏一卷。陳張譏撰。清馬國翰輯。譏字直言，清河武城人。陳國子博士、東宮學士。南史、北史均有傳。隋唐志均作三十卷，已久佚。孔穎達周易正義序引何氏張氏諸人周易之說。周易正義亦引史稱譏受業於汝南周弘正。又按吳郡陸元朗傳其學。[illegible]

精氣為物，游魂為變。〔?〕注：精氣謂七八，游魂謂九六。七八木火之數，九六金水之數。木火之神生物，〔?〕事也。金水之鬼終物。生物者〔?〕，終物者〔?〕。生物謂之神，終物謂之鬼。是老少之義也。由〔?〕此〔?〕言之，識之可。實〔?〕成之。精〔?〕派。陸〔?〕言鄭〔?〕所易〔?〕源流，而不及於張氏。精〔?〕之國宗廣桃〔?〕鄭老大。

周易何氏講疏一卷。隋何妥撰。清馬國翰輯。（何氏講疏存〔?〕下占四行〔?〕）妥字棲鳳，西城人。隋國子祭酒，封襄城縣公。卒謚肅。撰周易講疏十三卷，著〔?〕經〔?〕二卷。北史有傳。隋書經籍志周易講疏十三卷，注云國子祭酒何妥撰。〔?〕唐書藝文志亦〔?〕周易講疏十三卷。〔?〕世府元龜〔?〕隋〔?〕〔illegible〕云何妥周易講疏〔?〕未有〔?〕作六卷〔?〕。〔illegible〕之〔?〕。〔illegible〕此所引〔?〕〔illegible〕安〔?〕。〔illegible〕書久佚。因〔?〕採孔正義集〔?〕往本解所引，輯為一卷。〔illegible〕注作〔?〕而詮釋經義。〔illegible〕八月有凶〔?〕，妥以從〔?〕子陽生〔?〕未為八月〔?〕，六本〔?〕乾坤十二消息之說〔?〕。〔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新明在樹數文部進。亦作樹。寫本作示。異

從前。書一卷……夫……

同郭寫本同。緊詞於於而不德。數文不從之郭尚

才小實。諸寫本與孝作此為之作此例罪才

解為國為奧案。從計詩之不。從前也。敘語依郭

氏知。[illegible]

所[illegible]寫[illegible]人[illegible]

因所人而[illegible]其[illegible]

易章句五卷　易章句一卷　玉函山房

易章句一卷。後漢劉表撰。清馬國翰輯。表

字景升。山陽高平人。官至鎮南將軍荊州牧。

後漢書有傳。隋經籍志。唐書經籍志中經部

例書注十卷。七錄云九卷。僅一卷。敘錄稱劉表

易章句五卷。武陵據本已亡。究悅隋唐

志並作五卷。與隋同。今五卷本亦久佚。國

胎就釋文正義集解及呂氏音訓

為本所引者。輯為一卷。從張惠言易

義別錄所輯。多所增出。以諸不勝。山小

言月道論不遠復。无祇悔。陽觀我

端賤。六二頻復。厲終。訟貳用缶。六條

從諸據晁氏之書。為重。所遠

則和。惠言云。考其義于康成。而近使

譔象曰。地中有山謙。鄭注。山體高今

在地下。其於人道。高能下下。章句以

諸譔之石道體。人山本地上。今居

地中。亦謙謙之行。表全與鄭同

其中取章句中有皆舊與

鄭氏今。特鄭本作擧。章句作背。□矣
鄭本或作擧，是也。按君子以滋怠慢
類也。章句滋注已慢也，與鄭義合。特鄭
本作儆，因儆猶謹也，以儆力滋之愼
儒術，依本字。仁孝忠君之終論
鄭氏無作論語，頗我瑞臨。辜負
今新也，古新本動也之義，今□瑞
為懷玉，但作操，□其揚一聲之轉，家
人當□作熔，如□，□云若勤之意之
□□□□，□不識矣，惟習錄
試用者，□□譯鄭義，則詳備
□式而用各句，譯精類而刊以節
之。鄭氏為曰無升，從宋氏易加視矣
宜。

用易宋氏注一卷，後漢宋衷撰，清馬國翰輯　　用易宋氏注敘錄　玉函山房

□□後漢書無衷傳，僅見於三國志虞翻
傳及劉表傳注。作宋忠，經典釋文序錄
宋衷易注九卷，衷字仲子，南陽章陵
人，後漢荊州五等從事。又有七錄七
志作十卷。隋書經籍志：梁有
州五業從事宋忠注，周易十卷，亡。
漢□□集五等，□作五業。□傳寫
之譌。□序錄作宋衷。三國志及傳皆作
宋忠，未詳孰是。用隋志所錄，今題宋衷。
今因之。同治從□□譯文集解輯
出四十餘條，惟孟喜□曰，按上並仁
注，州居□德，□頒按已而利人，則下
書並英，華已日乃孚，注人情思常。
和□說，故首及重□後，與其所載
郎以為也，乃字異己竟也，三條見
是微□讀義，因指達之，宜依諸張

[illegible]

[illegible]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經部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經部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經部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經部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經部

周易盧氏注提要　玉函山房輯

周易盧氏注一卷　清馬國翰輯　盧氏不詳何人　隋唐志均有盧氏周易注十卷　亦不載其名　因據李鼎祚集解所引十九事　凡錄連正義所引一事　輯為一卷　因論其考復題曰盧景裕　按景裕注周易　齊文襄相延以為公令　景裕解易注　易京孫景裕理難微　時論閣相　時有問難或相詆訶　而景裕從容往復　無際可尋　由是士君子嗟美之　顧本傳往復據所注易大行於世　由此觀之　盧氏為景裕書並不疑　直標景裕之名　仍題盧氏闕疑也　按以盧氏為盧景裕殊無確證　實事求是　宜從蓋闕矣　盧氏釋噬嗑　剛柔分動而明　曰　此本否卦　乾之九五分降坤初　坤之初六分升乾五　是剛柔雜濟　柔得位乎外而上同　曰　此本否卦　乾之九四來居坤中　坤之六二升乾四　柔節剛　柔分而剛得中　曰　此本泰卦　分乾九三升坤五　分坤六五下處乾三　皆用荀氏升降之義　蓋君易義　曰據　承　乘　陽在陰上為據　陰在陽下為承　陰居陽上為乘　盧氏釋經不承所事曰　初欲應四而二據之　稽遲　其君之長曰　得位承尊　釋坤所或與　民曰　失位乘剛　陰作元者　皆與鄭君據承乘之義合　然則盧氏之學亦出於荀　而宗因陽消　大抵宗荀氏之學　失之

淮南九師道訓佚文

淮南九師道訓一卷 清馬國翰輯 國翰有

七略別錄所校讎中易傳淮南九

師道訓除復重定著十二篇淮南王

聘善爲易者九人從之採獲故中書署曰

淮南九師書 漢書藝文志易十二家有

淮南道訓二篇注淮南王安聘明易者

九人號九師法 九師不詳何人 高誘淮

南鴻烈解敘有蘇飛李尚左吳田由

雷被毛被伍被晉昌等八人及諸儒大

山小山之徒講論道德總統仁義而著

此書 所列道訓者九師同爲八公蘇飛李尚

人 淮南鴻烈所引之易說亦必同於道訓諸

之書 [illegible] 無可疑也 惟隋唐志皆不著錄

佚已久 是書采文選注淮南[illegible]道訓

與漢志合 [illegible] 唐[illegible]

唐[illegible]經注之[illegible] 是之不同 指採進[illegible]

淮[illegible]所引者斯爲七尺 其造論之寸則人

誤淮南[illegible]易[illegible]九師[illegible]

要[illegible]淮南[illegible]與淮南書者[illegible]武

唯揚[illegible]易[illegible]所淮南王[illegible]

曰[illegible]學[illegible]易[illegible]

諸已其[illegible]易道其[illegible]文

云[illegible]採詳[illegible]唐以來[illegible]

[illegible]所知之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經部

[illegible]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經部

[illegible]

自刊序

易圖解一卷，清□□撰，德清俞庶云：小宋儒諸子之説，猶多小詳，讀益知斯理之難明也。乃指捨補遺，別為一書，以待識者，就正其義。文諸易，先儒異義，以備加廣尤，積之十年之久。傳為一得，惠此異如吾否，不敢稱為是備評。先□易說，經積之十年之久而後成，易爲講之者，特此書積紀歷歲，卒至乱後六年始刊。易撰注，易斯盛易補注序，俗德清先生方景之昌解，而補注復出於焉，爲相發明，殊為此說，又德清於易為用力甚深，研究細密，多先儒所未發，雖體合諸家之義，指證諸書之説，如謂始作八卦以通神明之德，以數為偽，惟曰前是始卦曰以通之類，蓋非先此不可得解，求而小補，始若殷矣，又百讀者，其曰之先儒諸家之說，是一家之言，可以觀其[illegible]

[illegible]

自易，自李[illegible]吾子深知其如德清者[illegible]

之深者，書成，私其能精其實，庶之數年，至与□備以和其考之本，各正齋相□諸經，互相發明，實不為過要也。

易黃氏注　提要　玉函山房

周易黃氏注一卷。晉黃穎撰，清馬國翰輯。
釋文序錄：穎，南海人，晉廣州儒林從事。著
周易注十卷。隋書經籍志載其書作四卷。注梁
有十卷。今殘。舊唐書藝文志作十卷，則依隋
志殘闕之本也。其書久佚。國翰據釋文二節
者輯之。周易音義，書音義，周書作世，晉作逝，
至其義[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亦必有[illegible]。按[illegible]所無。[illegible]
仲翔本作逝，與集解虞氏以三至上體逝[illegible]
以所見爲逝[illegible]逝，斯[illegible]相近。黃從虞
本，要周虞氏[illegible]三至上體逝，[illegible]義，[illegible]
氏之學者也。張惠言易義[illegible]錄[illegible]爲虞
氏學者，[illegible]其表[illegible]，[illegible]不及[illegible]何[illegible]歟。

周易王氏音　存目　玉函山房本

周易王氏音一卷。魏王肅撰，清馬國翰輯。
國翰據釋文序錄，為易音者三人，
王肅、李軌、徐邈。隋志，徐邈音一
卷，王肅注十卷，不言肅有易音。
是肅之易音蓋在注中。及易音，為音學
者知。故釋文載易音，[illegible]為專
隋志則不載其[illegible]，[illegible]並[illegible]
引者輯為書。又謂陸氏二九之為
兩書，殊誤。武斷分合，妄斷國翰輯本，
題為王肅撰而附之存目焉。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卷）

徐氏音一卷 存目

周易徐氏音一卷。晋徐邈撰。邈字仙民，東莞姑幕人。官中書侍郎。事蹟具晋書本傳。隋經籍志有徐邈周易音一卷，唐志不著錄，知已佚。經典釋文序錄云是其書。蕭常輯知音一卷，祇載其音，惟巴陵我本〔？〕刊徐音所輯也。注同。又音〔illegible〕。邁〔illegible〕也。需〔illegible〕字，刊徐音數。信也。又〔illegible〕衆說，刊徐音宗〔illegible〕也。外於此也。奉〔illegible〕不攻〔illegible〕，刊徐氏音害反。注同。又隂〔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刊〔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刊徐〔illegible〕〔illegible〕，刊徐〔illegible〕沫，式蓋反。又之〔illegible〕反。微〔illegible〕〔illegible〕先也。皆〔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徐〔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所採輯者不少耳。

周易李氏音一卷 存目

周易李氏音一卷。晋李軌撰。軌〔illegible〕〔illegible〕江夏人，東晋祠部郎中。隋經籍志〔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唐〔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不著錄，是唐時已佚。唐陸氏〔illegible〕周易音〔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徐邈李軌，按釋文所引〔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李軌〔illegible〕音〔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快，惟〔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今存其目，以備參考。

周易經疑 存目 自刻本

周易經疑三卷元涂溍生撰溍生字自昭宜

[illegible]

金石文字辨異提要 自刻本

柯劭忞撰

金石文字辨異十二卷清邢澍撰澍字雨民一字佺山甘肅階州人官浙江候補知府澍從學於錢大昕又與孫星衍合撰寰宇訪碑錄素究心於金石文字以文字由篆變隸由隸變正書流失訛異糾紛難別因據見存唐宋以前之金石刻並宋元刊本隸釋隸續漢隸字原等書著為金石文字辨異以韵為目分韵悉依佩文韵府有未載者據廣韵集韵補之每韵之下先列正體文字次取金石文字之異體者迻列於左而注其所從出間附辨證亦皆詳寫自云因訛識正以刊俗體且其流變於何時者亦可以按籍而觀其書較顧藹吉但取漢晉隸字者體例較為完備趙之謙等有六朝碑別字即昉於此洵為金石書中之有裨小學者惟所錄自篆體至於正書一律以今體正書上[illegible]不免有失真之處不惟不及後來瞿云升之隸篇用双鉤摹刻之體善即隸韵以下宋人摹寫之式亦較之為差少舛悞也至澍所收之金石視今日所見者雖為漏畧然其纂輯之勤終非之謙等所及矣

石經補考提要自刊本

柯劭忞撰

石經補考十二卷。清馮登府撰。登府字雲伯，號柳東，嘉興人。嘉慶庚辰進士。翰林院庶吉士，改寗波府教授。是書登府自序曰：嘉慶庚午，予既著漢石經異文考，越辛未又成魏石經考、蜀石經考。夫中郎石刻，漢學之最古者也。厥後傳刻既繁，古今文亦少羼雜。惟開成去古未遠，猶爲紕備。然幾經後人之手，一誤于乾符之修改，再誤于後梁之補刊，三誤于北宋之添注，四誤于堯惠之繆作，遂失鄭唐之舊。然尚可以校勘之功分別之。至俗所傳裴滿本，取明拓本剪綴爲之，乃不可復別矣。顧亭林曾客西安，親撫石本，校正其誤字及文異義同者，著于金石文字記中。其間所摘誤字，有不盡誤者。乾隆五十六年，奉詔刊立石經，多從唐石經，以正監本。他如錢竹汀、王西莊、翁覃溪諸先生，亦以顧氏所勘未盡，畧有訂定，未見成書。爰搜羅附益，會最此卷。屬我友李君貽德校勘焉。按漢魏唐蜀兩宋俱有石經，而專爲考訂之書，則惟顧炎武、萬斯同、杭世駿三家。然於古今文同異之辨，俱畧而不詳。登府裒集洪适、黃長睿而下各家著錄及他書之考及石經文字者，詳加甄採，附以己見，以成是書。專究古今文字通假之原，以補前人之未備，辨析精審，實爲讀石經者不可少之書。然差謬處亦往往而有，如稱漢石經魯詩即蔡邕所書，邕習魯詩，獨斷有頌序三十一篇，皆魯詩，故書此用之。能獨斷所引者毛詩序也。惠松厓九經古義引之，而登府反據爲邕習魯詩之證。此習聞習見者，猶不免於謬誤，亦足見考訂之難矣。

授堂金石跋提要 自刊本

柯劭忞撰

授堂金石一跋四卷、二跋四卷、三跋二卷、續跋十四卷，清武億撰。億字虛谷，偃師人。乾隆庚子進士，官博山知縣。億爲知縣，以杖和珅差役被劾去，直聲震天下。而學淹博，尤嗜金石文字，其考據之文可與錢大昕金石文字跋尾相伯仲。王昶撰金石萃編，採億之跋文十居七八，惟昶所引者與此本詳畧不同，當以此本爲正，昶據其初稿也。是編上溯有周，下迄陳隋，凡得八十三種，爲一跋；自唐初迄於太宗，凡得一百四種，爲二跋；自後唐迄宋金元，凡得三十種，爲三跋；又自周至宋元，得三百七十六種，爲續跋。其有資考訂者，如一跋漢少室闕銘，詞釋出蒿綿二字，並正顧亭林以連張詩爲一行之誤；孔德讓碑，釋年廿四，正集古錄、隸釋之誤；樊毅華嶽廟碑，以樊府君爲謝陽之孫，補史乘所未及；漢人閼銘，證少府非官者，糾歐陽永叔之疏；秦君碑，釋罤爲鼻，正朱竹垞作崥之失；魏封孔羨碑，據碑文證史記正義以廿一代爲廿二代，又誤宗聖侯爲崇聖侯。二跋考證唐國學石經，補正顧氏之外漏者尤夥。他如孔子廟堂碑，正宋史王彥超管内觀察處置等使之畧；梁公房元齡碑，正世系表誤元齡字喬作喬松，及第三子作第二子之譌；唐溫陽郡李龕銘，轘轅府改在唐洛州，正地理志作軒轅之誤；上柱國任慕碑，正顧氏指牖爲誤之未當；李英公神道碑，考爲高宗御書，糾王著淳化閣作太宗書之外，而補黃伯思法帖刊誤之疏。三跋如云麾基二殘碑，訂證竹垞之外漏；范文正公碑，據刻本釋證碑文之誤；宋賜教忠積慶禪院額牒，考推誠正史作推忠之誤。續跋如北嶽神廟碑陰，考爲開寶二十三年，正金石文字記列入無年月之誤；又如左拾遺孔紓墓志，考誌内出將句旁注去聲，又始知有病旁注句字。甚矣，旁注句字爲從來纂輯金石例者所未及。凡此之類，非博通經史者不能精確如此也。

易象彙解提要 歸雲別集本

柯劭忞撰

易象彙解二卷明陳士元撰士元有易象鉤解前提要已著錄據士元易象鉤解之前歸雲別集為彙解二卷括其大凡是此書成於鉤解之前歸雲別集自五十八卷至六十一卷為易象鉤解六十二卷至六十三卷為易象彙解不審前提要何以著錄鉤解而不見此書案易象鉤解前提要據兩淮馬裕家藏本著錄當是馬氏之藏本為歸雲別集不全之帙矣此書上卷為天文解地象解人象解身象解獸象解木象解衣象解食象解宮室象解器象解政學解下卷為說卦象解大象解數象解皆援據經文發明象學與所著易象鉤解相為表裏蓋此書綜其大凡而鉤解則隨文立義詳悉言之明人說易之書能研究象學者無逾於士元者矣

周易解詁提要 廣雅書局本

柯劭忞撰

周易解詁一卷清丁晏撰晏字柘堂山陽人道光元年舉人官內閣中書加三品銜晏自序此書謂本之訓詁以正其文求之義理以衷其解而訓詁則非博考不明非研究不精故是正文字未可以識小而忽之又譏從事於漢學者展轉販鬻無異攘他人之胠篋而有之今覈其所作蓋自坿於識小者而展轉販鬻無異攘竊他人晏亦不免此病惟屯宜建侯而不寧引申荀氏義不寧言寧也如不顯顯也不驚驚也之類必如此文義乃順需有孚光釋文光師說絕句謂陸稱師說為元朗之經師故序錄云余承師說皆辨析之朱彝尊經義考誤以為淮南九師訓后以施命誥四方釋文告鄭作詰止也晏引後漢書魯恭傳經曰后以施令誥四方言君以夏至之日施命令止四方行與鄭注訓止合疑范書本作詰離者麗也困學紀聞王昭素謂此下有麗者必有所感故受之以咸咸者感也十四字晁以道取之增入正文譏後人妄有上下經之辨晏引荀子為下經始咸恆之確證斥昭素增益經文之謬皆愜心貴當不愧義安理之是又附錄利執言解謂執言即執訊舊井無禽解

引易林舊井無魚謂无禽為无魚漢人已有此義辨析羣疑亦有功於訓詁

周易述傳提要 頤志齋本

柯劭忞撰

周易述傳二卷清丁晏撰晏書程子易傳後云年逾六十篤嗜程子之傳朱子點勘日識一卦兩閱月而卒業為之歎絕以為孔子之後一人而已又謂程子之書憂患之書也非程子身罹憂患遠竄流離亦不能為此傳易之終也不曰小人道消而曰小人道憂蒙於程子易傳而知其憂之深也朱琦為此書序云儉卿老矣又更涉憂患閱天下之事變多退而撰述篇首述程子之書曰進不貪位退不沽名守其道不隨時而變晦其行不求知於人於進退之際有戒心矣是此書為晏晚年所作因涉歷憂患於程子之書獨有心得藉經義以為龜鑑者琦序又謂能以漢學而通宋學者獨晏一人竊謂學問之途無分漢宋琦之說殆猶皮傅之論矣惟程傳間引史事證經晏之述傳遂汎濫於史事然援引恒不切當如師九二王三錫命晏引淮陰侯登壇拜大將事履六三眇能視跛能履晏引周恭叔早歲登科娶已聘之瞽女事大有九三公用亨于天子晏引表忠觀碑錢鏐事臨六三甘臨晏引李林甫口蜜腹劍事无妄天妄之疾晏引漢武帝求不死之藥唐憲宗穆宗餌金石事離六五

出涕沱若晏引曹丕受禪抱辛毗頸事按此事為太子事非受禪恒六二振恒晏引韓世忠退居湖上事遯亨小利貞晏引王允謝安之於漢晉允非安比也晉九二受茲介福晏引宋宣仁太后用司馬溫公蘇子瞻事解六三負且乘晏引灌嬰販繒朱買臣負薪事皆無當於經義者也然發揮程傳亦多精切之義不能以瑕掩其瑜矣

易經象類一卷[illegible]齋藏書本

柯劭忞撰

易經象類一卷清丁晏撰晏以易之為書比物連類而象分焉乃取辭之相類者比而屬之間附解義期於文約旨明無取於穿鑿[illegible]穴之說可為學易者之初階其所詮釋多採之虞氏易亦兼取王弼注程子易傳如歸妹利幽人之貞用王弼注在幽而貞程傳幽靜安恬之人謂虞氏幽為獄訟失之巽頻巽吝虞氏及王弼注皆謂頻蹙之頻鄭本作顰晏則並採程傳以為頻數之頻皆能擇善而從不墨守一家之說者也

經言拾遺提要 自刻本

柯劭忞撰

經言拾遺十四卷清徐文靖撰文靖字位山當塗人雍正元年舉人乾隆十七年薦經學特授翰林院檢討文靖撰是書年已九十蓋用力至深終身以學易者凡卷一二釋卦爻卷三四釋彖傳卷五六釋象傳卷七八釋繫詞卷九釋文言卷十釋說卦傳卷十一釋序卦傳卷十二釋雜卦卷十三為易學卷十四為易學源流此其門人毛大鵬所輯也其書不全載經文遇有疑難之義則標舉經文以釋之先引諸家之說後附加案語其畧例云此編主程子之說為多然考其所徵引者則博採諸家不拘於程傳也又文靖自序推宗周子太極圖說其畧例亦以無極太極之說專條然繫詞傳易有太極下則云無極即太極蓋注疏中語自宋儒言古注以為不由師傳默契道體或謂得之陳摶修或謂得之少林寺僧殊可歎則文靖亦不肯堅持門戶之成見矣

周易考占提要 本

柯劭忞撰

周易考占一卷清金榜撰榜字蕊中又字輔之歙縣人乾隆三十七年一甲一名進士官翰林院修撰榜以周官占人之法不著於經其載於左氏傳及國語者惟六爻不變六爻盡變一爻變五爻變四者有占六爻不變以彖占一爻變以爻占五爻變以不變爻占爻無占之卦例六爻盡變乾占用九坤占用六餘則占之卦彖兩爻或四三爻無占後世凡遇數爻變者悉有占失其傳也引蒙彖曰初筮比彖曰原筮曲禮卜筮不過三左傳昭七年孔成子筮遇屯又遇屯之比國語晉公子筮屯又遇豫則無占者宜改筮其說為前人所未發以左氏傳國語證之確有再筮三筮者不得以榜之說為無據也惟謂國語單襄公曰吾聞晉之筮之也遇乾之否曰配而不終君三出焉此乾之貞一體變而有占蓋用連山歸藏之法下云其卦曰必三取君於周疑即二易之繇辭又僖十五年戰於韓筮之其卦遇蠱之繇辭成十六年戰於鄢陵筮之其卦遇復之繇辭皆謂出連歸藏則鑿壁虛造之說不可為訓矣

觀象居易傳箋提要　汪氏七種本　柯劭忞撰

觀象居易傳箋十二卷清汪師韓撰師韓字韓門錢塘人雍正十一年進士官翰林院編修師韓自序此書謂將漢儒之學竊欲以證漢儒之支離穿鑿因以補朱子之未及詳言蓋師韓本爲漢儒之學後乃返疑程朱故排詆荀虞謂李鼎祚集解所載者違義背道指不勝屈然其發揮經義則仍用十二辟卦用互體依然漢儒家注其曰易傳箋者仿鄭箋毛詩致敬於朱子之辭也師韓謂辭與象分則占變俱無所據龍乾也而說卦何以獨謂震爲龍乾之氷震之元黃何以象皆見於坤天何以與火爲同人與水違行爲訟陽進至四爲大壯何以陰在初爲女壯妄謂一女當五男何解於大壯四男當二女互體王氏非之而若師曰長子渙曰有邱泰五曰歸妹此非先儒强合也至中爻同功異位何以不[illegible]曰二至四三至五而曰二與四三與五陰陽往來取象一端而睽之澤何以有動而上下之異大過二五楊生稊畢曾不知初二皆爲枯楊上爲稊而五爲華也象不明則易不可見矣其辨析亦殊爲精審然自序引路史謂易彖象俱以三物取名易乃盧壚彖是茅[illegible]象取其身形相象望文生義淺陋可嗤則不通小學之過也

周易諸卦合象考存目 鄦齋叢書本　柯劭忞撰

周易諸卦合象考一卷清任雲倬撰雲倬字漢卿江都人易二卦三卦四卦之合象鄭康成荀爽虞翻皆言之然釋易例者未之及故雲倬撰是書以補之易注外兼採服虔左傳解誼一則杜預左傳集解五則韋昭國語注一則亦見留心古義然咸亨利貞取女吉陸績京氏易傳注男下於女取婦之象是兌艮合為取婦蹇大蹇朋來陸績注外卦九五變入坤內見艮故曰得朋是坤艮合為得朋漸女歸吉陸績注漸終降純陰入坤分長女三陰之兆柔道行是艮坤合為歸長雲倬皆遺之殊為漏畧

周易互體卦變考存目 鄦齋叢書　柯劭忞撰

周易互體卦變考一卷清任雲倬撰凡考互體考卦變分旁通反復上下易三項考陰陽消息考當位不當位俱條分件繫以卦爻證之按旁通之義例出於虞仲翔非六十四卦盡可旁通也上下易反復亦不能與旁通併為一類雲倬概目以卦變尤不合蓋騭積之學無當於家法者

易圖條辨提要

柯劭忞撰

易圖條辨一卷清張惠言撰首辨河圖洛書次辨劉牧太極生兩儀天地數十有五諸圖次朱子啟蒙圖次太極圖次趙撝謙天地自然之圖趙仲全古太極圖次參同契納甲圖次皇極經世次讀三易備遺次卦變圖皆援據舊文甚悉心研究非肆為攻駁者可比自毛奇齡撰圖書原舛黃宗羲撰易學象數論黃宗炎撰圖書辨惑胡渭撰易圖明辨證圖書陰陽奇偶雖與易相應而非易所從出惠言廣續為之尤無諱漏其謂趙仲全古太極圖出於元初明人盛傳之託於蔡季通亦無證據而胡朏明深信之以為希夷所撰康節所傳實惑之甚者洵不愧為知言謂先天圖不曾圖得漢人故皇極經世曰太元見天地之心可知邵子之學之所本亦非講先天之學者所知蓋惠言窮探力索實事求是不獨闡明虞氏易為一時絕學也至陳希夷之龍圖序謂未合之數於夫子三陳九卦之義得之按三陳九卦何以與龍圖未合之數相表裏是則希夷之學不得謂無與於易之精微矣

觀易外編存目自刻本

柯劭忞撰

觀易外編六卷清紀大奎撰大奎易學出於劉牧易數鉤隱圖而參以邵子先後天之說開卷為天地摩盪圖河圖洛書與先後天表裏諸圖次為後天七日來復乾坤會合出震先天左旋右轉月體本無盈虧子半懸象諸圖次為上序乾坤至泰否先天之用圖上序三十卦五段之圖咸恆坤包坤圖次為下序咸恆至損益先天之用諸圖下序三十四卦五段之圖次為序卦總圖上序先天坎離正位東西下序後天坎離升降南北諸圖次為參互錯綜諸圖次為雜卦體原先天同著後天諸圖次為九卦十三卦十一卦七卦諸圖次為邵子天根月窟圖三十六宮陰陽來往圖周子太極圖朱子卦變圖凡九十餘圖皆有說以發明之紛紜轇轕支蔓愈多愈無裨於經義推增學者之眩惑而已大奎易學為人推其易問六卷已著錄此編推演雖詳徒滋流弊故附存其目焉

易守提要自刻本

柯劭忞撰

易守三十二卷。清葉佩蓀撰。佩蓀字丹穎，號辛麓，歸安人。乾隆甲戌進士，官湖南布政使。是書卷首為易卦總論，自卷一以下，詮釋經文，不及繫詞傳、文言傳、說卦、雜卦傳，蓋未成之藁，故繫詞以下闕如也。易卦總論僅撮舉二十四卦，然於陰陽消長之理，順逆往來之數，發揮詳盡，不為影響之惟。貴卦論，謂自漢司馬相如、枚皋、東方朔之徒，皆輕薄不修行誼，專以靡曼之詞傅取名高，繼之揚雄、馮衍輩轉相仿效，迨其後曹氏兄弟專尚翰墨，沿及六朝，流風益熾，徒以一篇之傳，一語之麗，輒相標榜，以為勝流。迄于唐韓氏昌黎，始疾之，能反而求之于六經。宋則歐陽、蘇、曾皆能變綺靡猥褻之習，而究其趣，終不免沾沾以文自炫，故仿效之者，祇求學為文詞，而于實學無與焉。極論八代文章之弊，與經義毫無干涉，此則支離已甚，徒騁浮詞。佩蓀自言之，而自蹈之矣。其釋經不依注疏本，亦不用古易本，先卦辭，次爻辭，次彖傳，次象傳。考周易古今諸本之異同，如周燔卦辭前列大象，卦辭後列彖傳；趙汝楳卦辭前列大象，卦辭後列彖傳，次文言，次爻辭；李過、方逢辰乾卦卦辭後列彖傳，次文言，釋彖處，次大象，次爻辭；蔡淵卦辭後大象，次彖傳，文言別為一傳，與佩蓀為五。要皆割裂綴附篇章之同異，固無與於微言大義也。惟佩蓀之注，大抵條理旁通，不泥於考象，亦不迂於談理，粹之標榜天人、高談河洛者，易獨為有取焉。

周易本義爻徵 惜陰軒本 存目

柯劭忞撰

周易本義爻徵二卷，清吳曰愼撰。曰愼字徽仲，號敬齋，新安人。是書路德序，先生著有易義集釋及周易本義翼，海內學者仰爲山斗，又輯爲爻徵二卷，取上下數千年合之三百八十四爻，俾學者觸類引申，得之漁獵，一一可會之于易。此非獨邃于易，蓋精于史也。曰愼自序，徵之往蹟，則顯而易見，不俟窮探極微，而善可爲法，惡可爲戒者，已昭然於心目。然數其全書，以史事證經，往往不能切當。如乾上九亢龍有悔，引堯舜之子皆不肖；坤上六龍戰于野，引漢呂后殺劉氏子孫及絳侯誅諸呂事，皆去經義遠甚。凡此之類，不遑枚舉。謂之邃于經，精于史，豈非譽言。惟周易折中引曰愼說十餘事。大過棟隆吉，曰愼曰：三四居卦之中，皆有棟象，三橈而四隆者，三以剛居剛，四以剛居柔，象一也；三在下，四在上，二也；三於下卦爲上實下虛，四於上卦爲下實上虛，三也。離畜牝牛吉，曰愼曰：坎性就下，下不已則入坎窞；離性炎上，炎之盛則突如焚如。坎窞欿之類也，離炎忿之類也。坎維心亨，以剛中則不陷；離畜牝牛，以中順則不突。皆發揮精切，爲先儒所未及。視濫引史事以比附於經義者，殆不可以同日語。當爲曰愼本義翼之說。按前四庫存目有易經本義翼，題籤蘇州府學生曹濬手輯吳敬庵先生本義翼十本，上大宗師鑒定，不知即曰愼之書否。曰愼姪吳昌序本義爻徵云：所著易義集粹已刊行，本義翼未刊。今周易集粹、本義翼均未見傳本。道光中汪孟熙刊惜陰軒叢書，始得周易本義爻徵刊行之，知二書之佚久矣。

彖傳論彖象論繫詞傳論八卦觀象解提要 味經齋遺書本

彖傳論一卷。彖象論一卷。附彖象傳。繫辭傳論二卷。

柯劭忞撰

八卦觀象解一卷。附卦氣解。清莊存與撰。存與字方耕。武進人。康熙〔乾隆〕乙丑進士。官禮部左侍郎。樂部大臣。南書房上書房行走。是書統論彖傳彖象繫辭傳之大義。八卦觀象解則考二儀之運行。以發明垂象吉凶之大義。貫串羣經。不囿於一家之說。雖詞多枝葉。間涉繁蕪。非空疏者所及也。如說訟九五之占曰。為天下君。奉天之法。必受天下之公言。而為之主。能內自訟者匹夫也。使天下訟其過者天子也。進言者無所忌諱。若訟然。而莫之憚。則天下之情不達。解矣。說小過六二之占曰。其為妾母。不祔於天子之廟。諸侯祭於諸侯之廟。大夫之家。世世子孫祀以為先妣。此過其祖。遇其妣之禮也。諸公之臣。相[illegible]國。家廟中將幣三享。君行一。臣行二。及廟。惟君相入。君之上相與使。君並行。而為左右。此不及其君。遇其臣之禮也。皆義蘊宏深。章句小儒。不足以望其項背。其卦氣解一卷。李兆洛始為之校刊。以宋景昌習天官家言。使述其畧例。跋之。叙其宗旨。謂震巽各進三。艮離各進二。坎坤各進一。而後四正四維。不忒於位。此其卦之義。日躔有盈縮。春及秋日多而度少。列卦三十。秋及春日少而度多。列卦三十有四。此應乎天之義。中衛交地平於卯酉。中國地南距地少。北距地多。震兌以南卦二十八。震兌以北卦三十六。此應乎地之義。可以為研究卦氣者之嚮導矣。

凌氏易林 存目 傳經堂本

柯劭忞撰

凌氏易林四卷。清凌堃撰。堃字厚堂。烏程人。其書僅釋乾姤同人履四卦。每卦分六十四卦。各繫以四言韵語。亦有五七言者。大抵擬焦延壽易林。摹其古奥之辭。其族子元章餘姚桑梓等為之注。間取卦氣爻辰之法證之。按焦氏易林。其推用之法不傳。宋薛季宣易林序。則謂其正用直日法。未知是否也。堃此書第沾沾摹仿而已。知其於占法。亦茫然不解矣。

虞氏易事 茗柯全書本

柯劭忞撰

虞氏易事二卷清張惠言撰易之學天道人事而已孟氏說易本于氣而以人事明之惠言謂虞氏之論象皆氣也人事雖具然略不貫穿是謂虞傳孟氏之學詳於天道而略於人事又謂鄭荀說人事者爻象亦往往錯雜後學不得其通故此書雖名虞氏易事實不囿於一家之學鄭荀之外如遯引王孔之義以為二居內處中非遯之人能用遯者而留之為遯之主是也旅引王弼云九三以寄旅之身而為施下之道主之所疑也上九以旅而處於上極衆之所嫉以不親之身而當嫉害之地必凶之道也其言是矣小過引王弼云愈上則愈窮莫如飛鳥其言以喻陰之當隨陽而不當乘陽則得之矣泰引程子易傳謂用馮河為剛勇改革不遐遺為深思遠慮朋亡為无所牽徇皆是也復引易傳云先儒皆言靜見天地之心不知動之端乃天地之心也又云於動上求靜是伊川見道精切處遘引易傳云人君至誠降屈以求天下之賢未有不遇者高宗感于夢寐文王遇于漁釣皆由是道也與象為脗合艮引易傳云艮其趾止于動之初也艮其限是雖于止而不復能進退者也以

上引輔嗣伊川之說至為精富足見其實事求是不
斤斤然扶門戶之成見矣惠言云比事合象推爻附
卦實為治易者之準的至云象无所不具而事著於
一端則舉一反三是在善學者之得其通而已

周易鄭氏注 茗柯全書本
柯劭忞撰

周易鄭氏注二卷清張惠言撰惠言自序歸安丁教
授小疋考訂周易鄭注為後定三卷以太繁屬海寧
陳方正仲魚刪之然陳本又失之疏嘉慶三年小疋
見示後定本余既為之序因取其本校正體例復據
胡惠兩家參以盧學士抱經孫侍御頤谷臧秀才在
東所校擇其善者從之定本如此按惠言校正丁氏
後定本陳春刊於湖海樓叢書已著錄此本與茗柯
所著周易鄭荀義相輔而行故復登著錄以備張氏
一家之學焉

周易擇言六卷 瑞安項氏校刊本

柯劭忞撰

周易擇言六卷清鮑作雨撰作雨字雲樓瑞安人道光元年舉人作雨潛心易學項傅梅序其書謂於易性命相依一身之出處遇事之疑難一一卜之于易蓋講求義理之學參滙諸家不斷斷於漢宋者也其注乾六爻發揮引陸績說乾六爻變動旁通乎坤以成六十四卦故曰旁通情也作雨謂六十四卦從乾坤出坤又從乾出乾六爻變動生三百八十四爻而易之天道乃發揮由盡陸氏此說亦是但易中每卦必先發揮本卦六爻之義而後可及變卦漢儒往往拋荒本義專取變出卦爻以為本卦實義不知每卦每爻變義無窮僅舉一二變義以當本卦之義蘊總不免挂一漏萬之弊此賢智之過也世儒濫稱漢學故悉于乾卦間存荀虞之說而明其非使學者知枝指駢拇無關大體也其論重卦方圖謂本義依邵子以數往者順二句指先天圓圖易逆數指橫圖皆沿先天之誤以乾一至坤八為逆數六子皆生於坤母之先是何說也又邵子以乾坤三陽三陰逆數至震巽一陽一陰為數往自震巽一陽一陰漸推至乾坤三陽三陰為知來是亦以六子為先生之卦乾坤為後生之卦倒置之極聖言斷不如此又云夫子所言八卦方位並未指為文王之學并無先天後天之名有何伏羲文王方位之不同後人何所見而自為文王後天之學又何所據而造為伏羲先天之說邵子先後天之圖本出方士乃異端詭託之談而以亂聖經可乎既不從荀虞之卦變亦不信陳邵之圖書是時惠棟張惠言之漢學為一時所崇尚李道平以理學名儒奉周易折中備載先後天之說亦人無異詞獨作雨引繩批根不肯雷同可謂能自樹立者矣

喬中和說易 自刊本　　柯劭忞撰

說易十卷明喬中和撰中和字遂一內邱人崇禎時以貢生官山西太原府同知其書第一卷為圖說從剝數說九為河圖十為洛書第二卷以下為發揮卦彖象傳爻象文言繫詞說卦序卦雜卦之義例手見天地彖周易折中屢引其說大抵根據程朱尚如醇正其族人喬若雯序云近代言易諸家推吳臨川吳澄著易纂言熊南沙熊過著周易象旨決錄文西極文安之著易攢鄧武林鄧伯羔著今易詮楊信州楊時喬著周易古今文全書西洋利氏利瑪竇此數子者皆所稱精義入神窮神知化而中和兼之未免推崇過當又自吳草廬外其餘數子著述具存亦未足當精義入神之譽也況利瑪竇乃叛時憲歷新法者與中和之說易尤無關涉者乎蓋鄉曲陋儒私相標榜無駁辯之價值矣

易象授蒙 存目 家刻本　　柯劭忞撰

易象授蒙一卷清胡翔瀛撰翔瀛字嵘陽即墨人歲貢生自序此書謂周易六十四卦皆切於日用之實修己治人之道備焉抽而編之發以洛闓間附所聞以授童子使知辨志之年學有指歸云云蓋家塾訓蒙之本僅取六十四象以示易學之門徑而已

易研自刻本　　柯劭忞撰

易研八卷，清胡翹元撰。翹元字澹園，南昌人。此書首載蔡文恭公與翹元手書，謂即之卦以觀變，頗用易象正而兼古義之伏卦互卦約象諸例，採輯斷制，又似節取古易訂詁，蓋得之黃何二家者居多，而融會貫穿於諸家，一象一義，俱有實際云云。按文恭閩人，故據其鄉人黃漳浦何元子之書以相比附，其實翹元之學，兼涉漢宋之藩籬，與黃氏之易象正門徑迥殊，惟間採何氏訓詁之說而已。其篇首義例全針兩篇文，蔡尤譽為精當，然其讀易卮言引及紫栢禪師之語錄，所謂外生無克，外克無生者，亦尋常習見之陳言，無當於經義也。惟繫稱博引宋諸家，究非一孔之儒所及，存之以備後學之參考可也。

周易衷翼集解複經堂刻本　　柯劭忞撰

周易衷翼集解二十卷，清汪泩撰。泩字欲括，號容川，浮梁人。乾隆戊戌科進士，改翰林院庶吉士，官湖南寶慶府同知。泩自序謂十翼之作，廣大精深，顯義所示無言之數，行文周含而未發之精。自漢以來，注者數千百家，其卓然可傳者，未有能出乎十翼之範圍者也。泩以六十四卦反覆於十翼中，以辭合象，因象觀理，由末溯本，考異歸同，集眾說以歸一說，貫而通之，可併六十四卦於八卦，併八卦於乾坤，以還兩儀，以退太極之始云云。其自負頗高，然核其全書，大抵本周易折中，又取來知德易集注、胡煦周易函書之說，以增益之。其採摭俱來氏之義，皆本之周易折中者也。其凡例曰：八卦重卦象，徵比應，曰兩體相重，中藏互體，曰易觀變象，曰易察伏象，曰易玩覆象，亦與來知德相出入。其十五卷以下，為易象圖說，自朱子啟蒙外，采胡氏函書、萬氏周易圖說為尤多。其墨守先儒之著述，不失謹嚴，然欲以之還兩儀，退太極，則不敢輕信矣也。

易理滙參存目　秋浦周氏刻本　柯劭忞撰

易理滙參十二卷清周馥撰馥字玉山秋浦人官直隸總督諡慤慎其書自卷一至卷八為正編發揮經義多鈔取周易折中之說自卷九至卷十二為附編末編節錄易緯及宋以來諸家之說於通書太極圖說皇極後世觀物篇采摭尤為詳備馥間有辨其異同則附加案語於後焉大抵理本程朱數宗陳邵推纂輯羣言畧無心得耳

李士鉁周易注　家藏抄本　柯劭忞撰

周易注六卷清李士鉁撰士鉁字嗣香天津人光緒庚辰進士官至翰林院侍講學士是編僅注上下經文不及十翼或為未成藁本或佚去其半無從究詰矣士鉁服膺宋學依經立注明白曉暢皆自抒所得不涉雷同勦說之習亦晚近中之學者也書未刊行僅見於周馥周易滙參中索於其家得此藁本又不分卷帙今釐為六卷著錄焉

易拇自刻本

柯劭忞撰

易拇十六卷清萬年湻撰湻字[illegible]峯華容人其書卷一至卷八為圖說又卷一至卷三為經說卷四五為例說卷六七為通說卷八為附說共十六卷而湻自序云成圖說八卷意猶未盡復輯其所獲釐為七卷合前圖說共十五卷今刊本多一卷不審何以致誤其命名之義安化陶文毅序云書以拇名而不盡於拇余頗疑之萬子曰易首乾坤演而為六十四卦者自震之一畫始震是也吉凶悔吝生乎動動而足應之必於拇手始故以拇致慎終于始之義此命名之意也其圖說湻自謂翻河倒洛實則依傍陳邵加之推演無所謂奇秘也至三百六十度配三百六十爻圖三垣二十八家配六十四卦圖附會支离尤無當於經義其經說通說例說義皆純正無矜奇立異之習附說載洪範綱目圖說訂正周子通書說在易說為駢枝則亟應芟去者

周易通義自刻本

柯劭忞撰

周易通義二十二卷清蘇秉國撰秉國字均甫號萬坪南清河人其書卷首為揭要十五條皆全書之要領第一論元第二論貞悔第三論大小第四論往來內外上下第五論九六第六第七論易辭取象第八論彖傳第九論大象第十論小象第十一論繫辭第十二論文言說卦第十三論序卦雜卦第十四十五自明著書大意其論貞悔謂爻辭言乎其變以未爻之不變者為貞變者為悔或爻本藏而變宜戒則曰貞吉悔亡或宜舍貞從變則曰貞凶悔亡止曰貞吉貞凶止曰悔亡不兼舉者蓋因爻之變故以貞悔析之其為言乎變則一也其論大小謂易以陽為大陰為小傳所謂齊小大者存乎卦也故易於陰陽剛柔之德每以大小二字括之其論往來謂凡言往來皆就上下體言又推之彖傳凡言剛來柔來剛上剛下柔上柔下及往有功往得中之類亦如彖詞所指之例絕無他義至爻辭言往來止就爻位言之與彖位不同其論設卦觀象謂六畫之卦上下二體其象易窮不得不取諸互卦漢人說易多用互體考之繫詞雜物撰德非其中爻不備知非鑿說可比其論繫詞傳

天一地三節與易有大極一事謂後來河洛先天之學皆出於此其實與傳不合皆依經立義不肯苟為異同惟論漢易經文互異依周易折中定本遇諸家經文可采者載入注中以廣發揮間有疑其義誤者亦並識之以俟採擇按自唐宋以來祇據王輔嗣韓康伯本馬鄭荀虞異文異字久已視為髦豈一孔之儒所能遽定且所疑者又未必皆為義誤也此則存而不論可已大抵東國之學不信漢學之爻辰卦氣亦不信宋學之河洛先天至如王輔嗣之易注程子之易傳亦服膺未寸之說謂王弼伊川其意似直以易之取象無復有所自來但如詩之比興與孟子之譬喻而已如此則說卦近取諸身遠取諸物之說亦為賸語矣其持論亦為有據山陽汪文端公序其書以為辭簡易義昭語質而理洽誠非過譽也

正易心法　汲古閣本　柯劭忞撰

正易心法一卷舊題麻衣道者撰陳摶錄解題舊傳麻衣道者授希夷先生崇寧間廬山隱者李潛得之凡四十二章蓋依託也朱侍講云南康戴主簿師愈撰按朱子謂麻衣心易頃歲常見之固已疑其詞意凡近不類一二百年前文字後二年假守南康始知有前湘陰主簿戴師愈者來謁坐語未久即及麻衣易說問其師傳所自則云得之隱者問隱者為誰則曰彼不欲世人知其姓名不敢言也後至其家復叩之則曰學易而不知此則不明卦畫之妙而其用差矣予問所差則曰坎兌皆水而卦畫不同苟煮藥者不察而誤用之則失其性矣予了其妄因不復詢而見其几間有雜著書一篇其詞語氣象宛然麻衣易也既歸亟取觀之則最後跋語固其所為而一書四人之文體製規模乃如出一手然後益信所疑之不妄又云麻衣道者本無言語祇因小說有陳希夷問錢若水骨法一事遂為南康軍戴師愈者偽造正易心法以託之此書為戴師愈偽造朱子已言之鑿鑿惟究係宋人偽造如謂一卦之中凡具八卦有正有伏有互有旁又謂一變為七七變為九卦文自一變

至七變謂之歸魂尚據經師舊說不盡出於臆造矣

此書前提要存目均不收入館目疏漏也今補之

連山 玉函山房本

柯劭忞撰

連山一卷清馬國翰輯古三墳以連山為伏羲之易歸藏為神農之易乃北宋人所偽撰前四庫全書存目已辨之此書自隋書經籍志以前皆不著錄北史劉炫傳牛宏奏購求天下遺書炫偽造書百餘卷題為連山易魯史記等錄上送官求賞後人有訟之經赦免死除名國翰所輯多本之黄佐六藝流別羅泌路史二書亦稗販於他書者然為劉炫之偽撰連山無疑也惟所輯尚有酈道元水經注一條皇甫謐帝王世紀一條實在劉炫之前雖不敢遽定為夏書要為古之佚文存什一於千百者矣

歸藏 玉函山房本　　柯劭忞撰

歸藏一卷清馬國翰輯是書漢書藝文志不著錄晉中經簿始載之隋書經籍志有三卷晉太尉參軍薛貞注宋中興書目僅存初經齊母本蓍三篇宋以後此三篇亦佚歐陽修謂漢初雖有歸藏已非古經今書三篇莫可究矣其言最確馬端臨謂連山出於劉炫偽作度歸藏亦此類是端臨謂歸藏亦出於炫之偽作則不根之論也太平御覽卷八十二引歸藏昔桀筮伐唐而枚占於熒惑近人王國維治殷墟甲骨文謂卜詞之湯皆作唐證御覽所引者確為殷代古經執單詞以為證據亦不敢從也國翰所輯大抵本之朱彝尊經義考間亦補其遺漏按日本所藏之唐寫本秘府略卷八百六十四引剎良人得其玉一條視御覽所引者多其玉多瑕其粟多沙二句又日本寫本釋遍照文鏡秘府論北引歸藏皇軒帝軒后軒皇一條皆國翰未見之遺文宜據補

身易 存目 昭代叢書本　　柯劭忞撰

身易一卷清唐彪撰彪字翼修蘭溪人彪為河洛先天之學名其書為身易者謂知乎此體乎此深造而實諳乎此則不必玩索河洛而身内之圖書見不必求合八卦而身中之八卦形性光如日命光如月心光如斗吾身之天地位吾身之萬物育持論愈高與經義愈遠蓋空談性命之流弊至此書而極矣

河圖洛書同異考 存目 昭代叢書本

柯劭忞撰

河圖洛書同異考一卷，清冉覲祖撰。覲祖字永光，號蟫菴，中牟人，康熙辛未進士，官翰林院檢討。覲祖之學以朱子爲宗，其論河圖洛書皆本之易啟蒙，而以劉牧九爲河圖、十爲洛書爲沿誤。然又謂圖書之精蘊不可泥於一端，亦未免有騎牆之見也。其自詡之新義，謂河圖主交，洛書主對。河圖下右之一與九、四與六交爲十，上左之二與八、三與七交爲十。大全不交者以相克，水木不交者以歲功言之，冬春易歲也。按易之有互體者，以上下二卦中四爻又互爲二卦也。若河圖之一與九、四與六俱爲十，是合其數言之，非互也，覲祖殆失之矣。至謂伏羲心有全易，觸河圖而爲卦，不必先禹而爲範；大禹心有鴻範，觸洛書而爲疇，不必繼羲而爲易，則想象之詞，尤不可爲訓也。

孟氏章句 玉函山房本

柯劭忞撰

周易孟氏章句二卷，清馬國翰撰。張惠言易義別錄輯孟氏易一卷，採摭最爲謹嚴，謂說文雖稱孟氏，亦博引衆家古文，故有兩文輒異，則諸文未可正爲孟氏也。國翰所輯視惠言倍之，以說文所引及釋文所引之說文皆輯入，又以虞翻世傳孟氏易，凡虞氏易學與諸家異者並歸之於孟氏章句，殊爲汎濫。惠言云：虞雖傳孟易，其意不必盡同，古人之學傳業世微，非苟爲稱述而已，真不愧通儒之論也。惟國翰是編揅六十四卦用事配七十二候書及卦氣圖，實孟京之遺法，爲孟氏之學者固當參考者矣。

子夏易傳（存目）漢學堂本

柯劭忞撰

子夏易傳不分卷。清黃奭輯。奭字又原，甘泉人。道光壬辰欽賜舉人，官刑部郎中。奭輯漢學堂經解百餘種，此其第一種也。較之張澍所輯與張惠言易義別錄，間有遺漏者，惟小畜尚得戴據晁氏古文，與為澍惠言所未引。其駁正陳士元易象鉤解、李富孫易解賸義，誤引孔正義之文為易傳，則殊為審細。

易章句（存目）漢學堂本

柯劭忞撰

孟喜易章句不分卷。清黃奭輯。馬國翰所輯之周易孟氏章句，已著錄。奭所輯不能出國翰之外，惟蒙九二厖蒙吉，厖文也。艮不承其隨，歸妹歸妹以娣，娣媵妄也，未濟震用伐鬼方，震敬也，俱採之晁氏古文易，為國翰所遺。

易貫　第一樓叢書本　柯劭忞撰

易貫五卷清俞樾撰樾字蔭甫號曲園德清人道光庚戌進士官翰林院編修樾經學大師其平生精力萃於羣經平議一書此書為五十以後所撰推求易象觸類引申大旨與焦氏循之學說相出入而尊惠過之尤足見其精力之不懈其說坎為水兌為澤亦水也經言涉大川不必盡以坎言駁荀氏上坎為雲下坎為雨之義謂雲者未成乎雨也傳曰雷雨之動滿盈雲謂上坎雨亦謂上坎豈有上下之別駁虞氏乾為神坤為鬼之義謂傳本泛論不必專指乾坤自陽卦而變為陰卦則皆稱鬼自陰卦而變為陽卦則皆稱神駁虞氏坤為缶之義謂坎之六四引下坎而至上坎故有用缶之文以缶是為汲水器然則坎宜為缶也皆依經立義不囿於經師之說至謂晉六二受茲介福于其王母之介與繫詞傳憂悔吝者存乎介之介虞氏一訓為大一訓為纖未免望文生義前後異說說文介畫也有交錯之義凡易言介者皆以相交言豫六二曰介于石繫詞以上文不諂下文不瀆贊之可知介之義矣其說尤為精當發前人所未發樾自序曰聖人之辭亦姑就所見者而繫之其不必皆同者機之所觸無一定也其不妨偶同者使人得由此而測之也不愧通儒之論然則樾之釋經雖亍字欲其貫通固非刻舟求劍勉強附會者比矣

艮宧易說　曲園雜纂本　柯劭忞撰

艮宧易說一卷清俞樾撰樾精於訓詁能由訓詁而求義理不涉穿鑿附會之習此書為樾讀易時所札記自序謂未嘗訓詁然精義實多謂易之有文言猶詞賦家之有亂曰王逸楚辭注亂理也所以發理詞旨總撮傳要文言者謂於篇末又理其詞旨而言之訟有孚窒惕中吉謂王注是以窒惕連文其於今讀其讀是而義則非廣雅恎懼也此本於古易說恎惕猶恐懼之義損之窒欲孟喜本作恎則通用字之見於本經者坤為布乃貨布之布周官注其藏曰泉其行曰布是也坤彖辭曰先迷後得主利惟主利故為布矣皆自標新義突過前人惟介于石之義訓為磨砎不如其易貫之說凡易之言介皆主相交而言故繫詞傳以上文不諂下文不瀆贊之為獨得經意蓋偶然失檢故兩處不同矣

邵

邵易補原　曲園雜纂之十六　柯劭忞撰

邵易補原一卷清俞樾撰樾以邵子之易雖異於伏羲文王周公孔子然亦自成一家之言惟太極兩儀四象八卦之相生易言之八卦又生兩儀四象易所未言毛西河駮以四五無名三六無住法雖邵子復生無以自解樾謂邵子之學出於陳圖南其說易必出於五十五點之河圖四十五點之洛書合五十四四十五而成一百此一百之數可以為邵易之太極分之而五十者二為兩儀又分之而二十五者四為四象又分之而十二者八為八卦而其中各有不能分者一焉於是而八卦定八卦之數各十有二亦可以為太極分而六者二為兩儀又分之而三者四為四象又分之而一者八為八卦而其中各有不能分者一焉於是而八八六十四卦定乃作邵易補原自詡為邵子之功臣夫太極一數也以一百之數為太極又以十二之數為太極恐邵子之易其原必不在此惟易之理無所不蘊推之數亦無所不通故仍著錄此書以備治易者參考焉

玩

玩易篇　第一樓叢書本　柯劭忞撰

玩易篇一卷清俞樾撰樾以河洛之學久失其傳漢宋諸儒分門別戶禮家聚訟而易尤甚乃著此篇以闡發觀象玩辭觀變玩占之大義第一為始畫八卦篇畫卦始於艮巽次震坎离兌極於乾坤第二為八卦成列篇始於兌之一陰積而成坤始於震之一陽積而成乾第三為重卦篇因八卦而重之為六十四卦第四為剛柔相易篇以明初上相易二五相易三四相易之例第五為變卦篇以八純卦之中有八爻在八爻卦之中有八純卦在如不用八純卦但以八爻卦變之亦各得十五卦合為六十四卦凡為圖三十有二庖羲畫卦之始樾固謂不得而知然決其不始於乾坤夏易首艮商易首坤樾固謂當別有說然謂夏后之易以艮為首則聖人之畫卦殆始於艮皆臆度之辭不為典要也至於荀虞卦變不易學窮概斥為無當於經義而別為新說以易之尤未免視古人太淺矣

易旁通變化論 俞樓雜纂之一

柯劭忞撰

易旁通變化論一卷清俞樾撰樾以易之大義歸於既濟定陰陽得正者一百九十二爻失正者亦一百九十二爻得正則既濟定失正則宜化不正為正然後可以定故於旁通之卦彼此互易此一百九十二爻中陰陽可得而易者九十六爻陽遇陽陰遇陰不可得而易者亦九十六爻可易斯謂之通不可易斯謂之窮窮則有變而通之之法變則化化則不正者可以為正又謂欲知窮通必先知升降則荀慈明之說也欲知升降必先知旁通則虞仲翔之說也其參用升降旁通而為一事則近儒焦里堂之說也綜其大旨為通於他卦謂之通不通於他卦謂之窮窮於他卦而自變其陰陽化不正以為正謂

易旁通變化論

之變化提綱絜領可以導初學之門徑至於駁焦氏不求之旁通之卦而先於本卦相易猶家人無可配偶而後求之他族其論折衷至當尤足為里堂之諍友

山右石刻叢編提要 官刻本

柯劭忞撰

山右石刻叢編四十卷清胡聘之撰聘之字蘄生天門人同治戊辰進士官山西巡撫光緒二十二年聘之方在山西絳縣知縣胡延就所得石刻拓本手錄原文撰考證八卷以獻且請以公家之力開局編纂從之乃檄全省州縣各拓境內碑刻送局即命延及幕僚吳廷燮等詳為考證復以稿本郵寄繆荃孫覆加釐定商榷再三始克成書凡著錄山西石刻及附著之銅器款識自後魏至元計七百二十六事書中未有著錄之石甚多其見著錄者皆於考證之末附記其曾見某書以便閱者之稽覈於歷代地輿戎備官制物產水利諸大端辨證尤詳聘之自序存并冀之文獻補文家之闕略洵為無愧斯言繆荃孫序標其四善且稱自來考金石者以國朝極盛郡多專志代有名家而後出愈精斷推是書為最亦金石家之公論也惟編釋時僅据州縣所送之拓本未見原石以致著錄間未賅備若北周曹恪碑有碑側記蕺宗系陳洛陰造寺碑有碑陰題刻碑末將吏題名固為從來著錄者所不知而是書亦未之及則難免後來之指摘矣又金石萃編著錄之裴鴻碑出安邑何紹基

所藏之。張玄墓志出永濟。爲山西石刻之不多覯者。是書均未著錄。當以裴碑未獲拓本。張志傳已久佚。遂皆屏而不取。用意雖矜慎。究不免於挂漏之嫌。山西漢石。見於著錄者。均已無存。近年漢左表石柱畫象出於離石。自後魏至隋。北起雲朔。南暨蒲絳。新發見之石刻。日出不窮。惜無人續爲纂輯。與此書相輔而行也。

金石存提要　山陽李氏刊本

柯劭忞撰

金石存十五卷。清吳玉搢撰。玉搢字山夫。號鈍根老人。山陽人。是書爲玉搢所輯金石文字。共一百四十八種。前五卷爲篆書。曰篆存。後十二卷爲隸書。曰隸存。然書以金石爲名。篆隸行楷俱當收入。玉搢專收篆隸。不錄行楷。範圍既隘。名實亦不相副。但是書成於乾隆三年。其時金石之學尚未大顯。翁方綱王昶諸家。亦尚未出。玉搢以孤寡之士。游踪所至。或搜求拓本。或逐摹原石。文字當時見存之篆隸。著錄實十得八九。其用力不爲不勤。且於官閥世次歲月輿地文字之異同。篆隸行楷譌俗之遞變。皆能博覈詳言。糾正前人之譌謬。雖之歐陽洪趙之書。殆無愧色矣。康雍之世。談金石多講求書法。獨玉搢留心考據。不爲當時風氣所囿。尤爲可貴也。昔李調元得是書抄本于都門廠肆。題鈍根老人編。調元不知鈍根爲何人。以金石齊名其書。梓之。後王昶語以鈍根老人爲博學鴻詞趙搢。調元遂以其書爲趙搢作。又刊入函海。不知出於玉搢也。其後李宗昉據汪廷珍家所藏原稿重爲刊行。屬許槤以校訂之。從宗昉槤皆究心金石之學者。校勘至爲精細。於原書之誤處尤多糾

摘皆於各碑跋語之後低一格以別之其年代錯置者如鄭太尉祠碑原書以爲曹魏之類宋晅等皆爲改訂全書首尾幾無瑕纇矣惟魯孝王刻石朱彝尊以爲篆顧炎武以爲八分王楷列於篆存是從竹坨之說而跋語又云爲西京左書案左書即隸書是又以爲八分未免自相矛盾矣

山左訪碑錄提要 山東提學司石印本 柯劭忞撰

山左訪碑錄十三卷清法偉堂撰偉堂字容叔號小山膠縣人光緒己丑進士官青州府學教授山東爲金石之學者自陳介祺王懿榮等以收藏鑒賞相高遂成風氣偉堂獨殫心考據所學尤爲篤實光緒末山東議修通志延偉堂以金石門屬之未就而卒提學使羅正鈞訪其遺書得此錄稾本付印以傳其書就阮元山左金石志孫星衍趙之謙訪碑錄之闕於山左者據其碑目錄之其未見三家著錄者則別列於後蓋預爲修通志藍本者然體例精審援據詳審於三家之書時有訂正可補前人所未及凡秦石刻三漢六十有九魏三晉三北魏三十五北齊四十七北周七隋七十唐二百五十六五代三十三宋四百七十五金一百五十三元六百二十三其間新出之石刻往往有陸增祥繆荃孫楊守敬等亦所未見而於漢畫象之無字者亦皆錄其地址並載其石數尤爲詳人所畧今通志金石一門殊嫌漏畧考山左金石碑目當以此編爲淵藪矣惟間有一二未檢之處如卷九楊叔恭碑文叔陽食堂記武梁祠畫像趙盾題字等字卷十一晉郛休碑爲端方所購取卷九武梁祠新

出畫象之石。顏淑等題字。爲黃縣丁樹楨所購。取此編均未注及。又楊叔恭碑。既沿趙錄。列於鉅野。又別出於魚臺。則百密未免一疏矣。

粵西金石畧　銅鼓亭本　柯劭忞撰

粵西金石畧十五卷、清謝啟昆撰。啟昆字蘊山、號蘇潭、南康人、乾隆辛巳進士、官廣西巡撫。啟昆受學於翁方綱、方綱撰粵東金石畧、啟昆巡撫廣西、故撰粵西金石畧以配之。是時啟昆延桐城胡虔、修廣西通志、檄郡縣訪求金石文字、命工椎拓摹寫於紙、分件繫年、以虔總編校之役、而啟昆鑒定之。自晉至元得四百八十餘種、仿洪氏隸釋之例、全錄原文、復作銅鼓考及金石之傳流者、存其目於卷末、體例謹嚴、實出粵東金石畧之上。至於因文考事、即事證文、援據精詳、亦能傳其師學。按廣西通志開局重修、始於嘉慶庚申正月、至明年四月而竣、凡二百八十卷。金石畧得十五卷、以其文自爲一書、故先通志刊行。覃溪之書著錄五百六十二種、而啟昆所著錄者亦幾與之相埒云。其後北平楊翰客粵西、得大歷平蠻頌諸碑、撰息園得碑記、以補是書之闕。然粵西之金石唐以前雖少、宋人最多、缺漏之失、固不能免也。

唐碑選 存目 起進齋本

柯劭忞撰

唐碑選一卷清翁方綱撰方綱前後選唐碑五十餘種歸安姚覲元得其抄本刊行之覃溪書學大抵以化度為宗其議論亦不外乎是然自抒心得可為後學之津逮亦臨池者不可少之書也

兩漢金石記提要 蘇齋叢書

柯劭忞撰

兩漢金石記二十二卷清翁方綱撰方綱字正三號覃溪大興人乾隆壬申進士官內閣學士兼禮部侍郎銜降鴻臚寺卿方綱金石之學為一代大宗斷代金石著作以是書為創始其第一卷為年月表第二卷為集古錄隸釋隸續目次考及金石諸目第三卷為石經第四五卷為古器物文附繆篆釋第六卷為禮器碑等六種第七卷為孔君碑等八種第八卷為魯君碑等七種第九卷為嵩山太室石闕銘等六種第十卷為華山碑夏承碑二種第十一卷為蒼頡廟等五種第十二卷為張君表頌等七種第十三卷為西狹頌等十種第十四卷為比干墓字等十二種第十五卷為武梁祠畫象等三種第十六卷為魏君碑等九種第十七卷為楊君碑等五種第十八卷附魏吳碑九種第十九卷為隸續補與急就章注第二十卷為隸八分考第二十一卷為補遺范式碑等七種第二十二卷為班馬字類附記叢其全書集古錄隸釋隸續目次考隸八分考急就章注俱不愧實事求是之學古器物文略見梗概考據亦精至碑拓覃溪號為專家辨析模糊推求剝泐旁徵博引具見苦心惟石本參

備

差両無卑鑄今據許瀚所校馬邦玉漢碑錄文證之
如韓勑碑顏○育孔作顏氏出誠造○作造設後制
百王作則百王許瀚校或作制未知孰是孔廟置百
石卒史碑○○五經作刪述五經給牛羊豕雞○○
作各一長吏備○○欲作長吏備爵今欲於是始○
作始者許校備字不知據何本以韵富之是也史晨
奏祀孔子廟碑誠惶誠○作誠恐○流脁聘作周流
史晨饗孔廟後碑馬謂碑多異文蔓即荐濡即壖餝
即飭偭即假壞決即壞缺桐與通同按覃溪是書多
釋異字此獨闕如據今補孔宙碑故能興朴○○雕
幣作素於許校不知馬據何本補不○○○作不共
鬱茲○○○梼作載芟載䄡○○○稔作時和年稔
○○○疾作是遭離疾○○○述作德音靡述夙夜
○○作匪懈覆俾○○作農商疾○○○作疾疢不
復碑陰題名故吏泰山華毋婁覬許校華字甚分明
無華毋妣此萊毋之字誤於六時雍許校六即下字
按於下即於變此二條可補覃溪之未及魯峻碑字
仲嚴作叔嚴許校牪字今尚可辨著錄家皆作仲嚴
誤○○伯禽作魯君伯禽漢○始仕作泊乎始仕按
漢字誤釋○殘酷之刑作減殘酷●統政○載作二

載案奏○公作三公熹平元年○月作二月汝南干
○作于商按干字誤釋命○時出作命世當○緄職
●作當膺厥姿烈違作厥姿恭懿按烈違不辭誤也
景君銘仲秋○○作仲秋丙午○祉以紫作顯祉民
○思𥳑作民咸許校下有心形疑是感字實惟天○
作天授表至兮○○○作表至惪兮留誉公朝思
彌○兮作惪彌感兮○幹楨兮作堅幹○石作刋石
○不忘兮作示不忘馬云予藏景君銘舊拓本足補
著錄諸家之闕且正其譌字可寶也蒯季宣碑第九
行第三字齊作濟第六行我字下有帝字可辨武塋
碑○○郎中作遂除郎中邊際隕靈○○○○作於
乎哀哉不忝○○○命○作不忝前人才多命限
外師旅作外壑勒乇守作嚴勒奮威○武作元武○
之元輔作登之降此○咎作实咎身殁○○作名立
鄭固碑襄冉季之政事作裏冉季馬云襄即懷字隸
釋作裹非是入則腹心出則爪牙作出則爪牙入則
腹心隸釋二句誤倒范式碑覃溪云據宋拓本頁為
范氏貢字當是實字馬云賞字今尚可辨馬又云忠
諒之忠洪作志華秀之秀洪作彥燿化之化洪作仁
昭八則以防淫防洪淫作隆治暨于作暨于皆可以

碑正之按覃溪所據宋拓作忠諒惟權仁華彥與洪本同少室石闕銘葯蔵林芝行前許校前尚有十九行惟末格字間存二行系字九行山字十一行靈字十二行余字十四行嘒字校官碑○○○于○○○○銘功馬據本作學校與于茲日誦德許校皆從來著錄家未見者資南○作南霍○○○之德作有天生之德許校石本生作降郡位既重作既量孔武赳著作赳蒼禽姦戔猸許校禽姦二字驗拓本不似脩○○之迹馬據今作禮樂許校禮樂非權術曆虖○○作東里許校東里亦非下字有示旁可辨○閑鐘磬作孔閑惠我華蒸馬據本同許校舊拓本作蒸○刈骸碓馬據本作龕刈許校舊拓可識龕字衡方碑本姓○○作伊者○○○土作來自西土虞○○○●作乂名聞于○○○孝作世篤忠孝○○○秋作研通春敍○○○作敘人紀原向哀礼服許校疑當作禮務在寬失作寡失許校寡字可辨遺使○○作臣入馬云以舊拓本校洪氏隷釋多出數十字張壽碑字仲吾作仲碁馬云碁字今存洪氏釋作仲吾今吏正按馬氏漢碑錄文多據舊拓本許氏校正尤爲審細定可補覃溪之未及今並臚列異同俾爲金石之學者有考云

易緯畧義提要

柯劭忞撰

易緯畧義三卷清張惠言撰易八緯曰乾坤鑿度曰周易乾鑿度曰易緯稽覽圖曰易緯辨終備曰易緯通卦驗曰易緯乾元序制記曰易緯是類謀曰易緯坤靈圖前提要俱著錄惠言以為乾坤鑿度偽書不足論乾元序制記宋人抄撮為之坤靈圖辨終備亡佚既多不可稽說其近完存者稽覽圖乾鑿度通卦驗三書稽覽圖講六日七分通卦驗講八卦晷氣此孟京氏陰陽之學乾鑿度講陰陽消息統於一元正於六位蓋易之大義存焉其為田楊以來先師所傳習者較然無疑故就三書而求其醇者通卦驗十三稽覽圖十五乾鑿度十八條而次之以類相從通其可知者而闕其不可知者存為義畧云按乾鑿度闡消息之精微鄭君注尤為詳盡可與其易注相表裏稽覽圖通卦驗雖陰陽占候之學然亦傳義所有不可廢也惠言[illegible]實有功於經籍是書惠言子成孫依江承之鈔本復以聚珍四庫本校之審別畧同注於下方尤為精覈不愧其家學也

重訂周易二閭記

柯劭忞撰

重訂周易二閭記三卷、清茹敦和撰、敦和、字遜來、號三樵、會稽人、乾隆十九年進士、官德安廳同知、是書玩辭考象、為二人問答之語、曰二閭記者、敦和自序、一曰茶閭、一曰蔓閭、皆在會稽城外、有二老儒為東西閭師、嘗以易義質之、記其語、蓋託於寓言、後李慈銘校定是書、以茶閭蔓閭、名不雅馴、易為左閭右閭、今書中之左閭曰、皆慈銘所改也、是書多主卦變互體、貫穿羣經以為證據、不愧實事求是之學、亦間有涉於支離蔓衍者、慈銘重加刪訂、尤有功於鄉獻、慈銘字悉伯、亦字越縵、會稽人、光緒六年進士、官山西道監察御史、惟敦和易以取坎填離為要指、其義實取於參同契、又論游魂為變、旁及佛氏地獄之不足信、皆無當於經義、慈銘過而存之、不免為全書之類矣、

易釋　廣雅書院本

易釋四卷、清黃式三撰、式三字薇香、定海人、歲貢生　柯劭忞撰

其書第一卷爲彖爻合釋、第二卷爲同辭合釋、第三卷爲疑義分析、第四卷爲通釋、傳夢占序、謂先儒注易隨文曲行、或彖與爻悖、爻與爻悖、彼此矛盾、卦義難明、此彖爻合釋之不能不作也、同一有它、于比則爲正爻、于中孚則爲正應、同一中行、于師泰則爲三五、于復益則爲三四、前後矛盾、易例何存、此同辭合釋之不得不作也、說見羣龍无首者、忘乾爲首之本義、說龍戰血玄黃者、昧震爲龍爲玄黃之由來、管窺天、小全體不明、此疑義分析之不能不作也、不信八卦成列之文、而伏羲六十四卦之圖出、不信乾坤二策當期之日之文、而焦家六日七分卦氣之說出、術數滋疑、經傳益晦、此通釋之不能不作、推崇是書、以爲囊括古今、不過當、然式三謂著書者非依據古人、則不能獨傳、必盡同古人、則可以不作、

論惟書中間採獨得之義、有失於穿鑿附會者、如需之入穴、謂即河坎之大川、履之大君、謂即宗廟之主、如今稱先帝、武人爲于大君、爲猶應也、需之需于血、坎爲豕、爲血、需于血、養陰也、需于酒食、養陽也、坤之

正位居體、謂正其臣位、蹲屈其股肱、所謂擎跽曲拳、人臣之禮、凡此皆臆爲揣論、徒貴後人之[illegible]而已

周易畧解 粵雅堂本 存目

柯劭忞撰

周易畧解八卷 清馮經撰 經字世則南海人其書首卷為圖書圖式卦畫先天後天卦位掛功會通變占附互卦卦自附爻位其河洛圖書捷式內先天方位外附後天圖皆臆造新圖至為淺陋至分上經為前十卦中十卦後十卦下經分前十卦中十二卦後十二卦附會互卦無義理蓋鄉曲之儒於漢宋之淵源經師之授受槩無所知鈔撮成書以備家塾之誦習而已經自序以六經衆要及算畧附後此本無之殆為刊書者所削去歟

易問六卷 自刻本

柯劭忞撰

易問六卷 清紀大奎撰 大奎著觀易外編其門人劉鳳友質疑問難大奎荅之因類記其所未問者以示其弟大畢大畢次而錄之為易問雖題大奎撰其實乃大畢所述也卷一論先天乾坤之摩盪太極陰陽之動靜謂道莫大於四正而機尤莫謹於四隅而非拾卦象以論性命者此自卷二以下則舉六十四卦以發揮互體之說互體者一卦具兩互體取一互留一互如水天需大奎云六四自內兌之上缺而出上六自外兌之上缺而入按需六四九三九二三爻互兌此所謂內兌取一互也餘上六九五初九三爻亦互兌此所謂外兌留一互也他卦倣此此亦易之一義必以此斷易之體用則隘矣卷末大奎自記引全祖望經史荅問謂林黃中已有互體之說惟楊止庵常述之大奎未見林氏楊氏之書按林栗周易經傳集解說每卦必兼互體約象覆卦董真卿譏其太泥互體約象即是互體全氏謂林之經傳集解不載互體之說亦誤也

易象通義 湖北書局本 柯劭忞撰

易象通義六卷清秦篤揮撰篤揮字山子號榆村漢川人歲貢生篤揮謂易有義而象以立有象而義以明義者象之所以然象者義之所當然通象而後通義故名其書曰易象通義又謂卦變互體實為象爻取象之樞紐自晉以前讖緯卦氣納甲飛伏之術亂之于易外而易存自宋以後先天卦序横圖方圓之說亂之于易中而易亡漢學鄭康成諸家之說業已散佚惟王輔嗣注疏為近古解義明正十居六七至孔沖遠正義雖以王韓注為主而兼取百家包羅萬有非王韓所能籠罩誠得明者決擇實易學之標準此外精義理者以義理取之不涉老莊禪寂明象數者以象數取之不假河洛先天蓋其著書宗旨如此自宋元以後崇尚程朱之學孔沖遠之周易正義已弁髦棄之然注疏究為易學根柢不可誣也況文達公謂經學當從注疏始空疏之士高明之徒讀注疏不終卷而思卧者是不能潛心研索終身不知有聖翦諸儒經傳之學實為先正格言若篤揮者可謂能讀注疏者矣至謂取象不外陰陽剛柔舍畫言象舍參伍錯綜言象舍當名辨物雜而不越言象非象也其持論尤為平實讀書有得之士所由與勦說需用者異歟

臆

周易小義 紹興先哲遺書　柯劭忞撰

周易小義二卷清茹敦和撰李慈銘校訂是書取異卦同辭者比物連類以相證引至於單名隻義考覈尤精又易家言禮者為鄭君家法徐文蔚政謂敦和說禮之詳如配會祖考黃金樽酒簋貳輪朱紱赤紱鈇鉞匕鬯庖諸科穿穴禮經於釋鄭孔為賈公彥所不及雖推稍過然較之談性命而涉於空疏釋象數而失之勢亂不可同日語矣至於說黃矢引考工記湛欲栗欲其色如栗也謂栗之色近於黃說日中見沫謂沫為水漚說豚魚為江豚海豚皆自逞胸臆度雖匠甚因自當訂正者慈銘不為芟去為耶

不足

易學管窺 存目 涇川叢書本　柯劭忞撰

易學管窺一卷清章芝撰芝字非靈涇縣人據趙紹祖跋其書凡四冊首冊有圖有說第二冊以下則逐卦釋之以便於學者帖括之用紹祖專取首冊刊之謂錯綜互變之義誠有諸儒所未備者今覈其圖說大抵掇拾陳言毫無心得且錯綜互變之義諸儒說之詳矣何以謂之未備手然則芝之學固為淺膚紹祖亦以鄉曲之私過相標榜而已

周易姚氏學　湖北叢書本

柯劭忞撰

周易姚氏學十六卷清姚配中撰配中字仲虞旌德人湛深易學以諸生卒於家門人刊其遺書行世自張惠言以後治虞氏易者一時風靡配中研究漢易獨謂鄭君最優殫精竭思至形夢寐初為周易參象十四卷又為論十篇說其通義後乃點竄原書至什七八刪通義十篇為三冠於卷首改名周易姚氏學大旨主發明鄭學鄭君所未備者取荀虞諸家補之然必與鄭義相比附荀虞諸家所未及者附加案語亦本鄭君家法由卦象以求義理一洗附會穿鑿之陋至鄭君間取爻辰儆之星宿為後人所駁斥者配中悉皆刪之一字不登尤見擇善而從不涉室宇門戶之習可謂善學鄭君者矣其通義三篇一為贊元按乾鑿度曰易一元以為元紀鄭君注天地之元萬物所紀天地之元即乾元坤元謂之一元者坤凝乾之元以為元也配中自序一者元元者易之原即鄭君注乾鑿度之義矣二為釋度數按鄭君注乾鑿度曰一與二並生八與七並變六與九並成一與二並生者凝乾之元為坤元七與八並變者七變而為九八變而為六也九與六並成者六九成十五也此生成之數之大義也三為定名鄭君易贊及易論曰夏曰連山殷曰歸藏周曰周易周易者言易道周普无所不備也姚氏已具引之其自序曰元藏於中周於外不知周者不可以言易鄭君所謂易一名而含三義者易簡變易不易實周普之一義而已按通論三篇為全書之綱領繁稱博引奧衍宏深實不出鄭學範圍之外故補引易緯之鄭注以證明之俾讀是書者知所從入焉

易義別錄提要　茗柯全書本

柯劭忞撰

易義別錄十四卷，清張惠言撰。凡孟氏易四家，孟喜、姚信、翟元、蜀才；京氏易三家，京房、陸績、干寶；費氏易七家，馬融、宋衷、劉表、王肅、董遇、王廙、劉瓛，皆就釋文、集解及他書所引者，各為別錄，以著其源流之所出。雖單辭碎義，條理不完，而皆[illegible]考證，往往通其家法。如因姚信注乾坤致用、卦變旁通、九六二下，而知為虞氏之學；因翟元注五虛無君、二上包五、九五過中處正，而知元之學為虞氏，非荀氏。皆研究精細，非潛心古義者不能如此也。惟漢書稱孟喜好自稱譽，得易家候陰陽災異書，自言師田生且在時枕喜膝，獨傳喜，梁邱賀以為妄言。惠言乃據虞氏所說陰陽消息之序，明參兩之數，九、六變化之用，以為田生所傳於喜者，果為祕異，斤斤然為辯護之辭，以與梁邱賀相駁難，亦可謂不急之爭矣。

易大義補提要　桂氏經學叢書

柯劭忞撰

易大義補一卷，清桂文燦撰。文燦字子白，南海人，道光二十九年舉人，官鄖縣知縣，清史儒林傳有傳。文燦以惠棟易大義今祇有中庸二卷，其禮運一卷有目無書，據明堂大道錄棟自注有詳禮運新注語，知棟已成書，後人散佚，乃偏考惠氏所著諸書，參以己意，撰易大義補一卷。按鄭目錄云：禮運者，以其記五帝三王相變易、陰陽轉運之道，實與說卦傳立天之道曰陰與陽，立地之道曰柔與剛，立人之道曰仁與義，相表裏。至所云五行、四時、十二月還相為本，即易孟氏卦氣、京氏五行所從出；五聲、六律、十二管還相為宮，即易鄭氏爻辰以十二月辰配十二律所從出。文燦參稽互證，不但博洽禮文，亦藉以精學易象，補惠氏之闕遺，庶無愧色矣。

周易述聞提要 愛梅樓刻本　　柯劭忞撰

周易述聞一卷。清林慶炳撰。慶炳字耀如，侯官人。官廣東候補鹽大使。慶炳摭易義十八事，奮筆肆言，以己意折衷之。大抵淵源古義，非游談無根者比。至於鄭之爻辰，虞之旁通，王氏引之攻駁最力，慶炳斤斤辨護，亦等於起廢箴肓。惟夫九五莧陸二字，自子夏傳以下，或釋為一物，或二物，其義尚不甚相遠。虞氏則謂莧說也，陸和睦也，獨為異義。而惠氏周易述從之。慶炳亦主持此說，然以訓詁論之，莧陸連文，拮鞠不辭，恐亦非經旨也。

諸家易象別錄存目 南菁書院叢書　　柯劭忞撰

諸家易象別錄一卷。清方申撰。申字端齋，儀徵人。著易學五書，此為五書之一。其撰集諸家易象，以易緯及鄭君易緯注為大宗，易注則取之李鼎祚集解，若他書所引，往往遺之。即如鄭注毛詩采薇正義引鄭注坤上六為蛇，得乾氣雜似龍。後漢書崔駰傳注引鄭注艮為手，皆為申所漏，是其一證也。至於非逸象而强名為象，如坤六月，坤立秋，震二月，震春分，皆卦氣，非象也。甲子乾，戊亥乾，乙癸坤，皆爻辰，非象也。乾數九，坤數六，皆易數，非象也。青齊震，徐魯震，揚吳离，荊楚离，皆分野，非象也。凡此之類，不遑枚舉，亟應刊削者矣。

虞氏易象彙編存目　南菁書院本　柯劭忞撰

虞氏易象彙編一卷清方申撰此爲申易學五書之二申自序述虞氏易象者以惠氏棟張氏惠言爲最詳惠所述凡三百三十則張所述凡四百五十則顧其所引者止於乾爲王之類而乾天崇也乾稱二帝等類則絕不一引即逸象之有爲字者仍屬畧而未備有也字誤作爲字者有稱字誤作爲字者有謂字誤作爲字者有本無也爲稱謂等字而誤衍者有一字之象誤作二字者有他卦之象誤作此卦者有他注之象誤作此注者有經文本有而誤爲逸象者有注家未引而誤列於逸象者申於有疑則置之有誤者則正之有脫者則補之字之通用者則仍存之義之各殊者則並列之重見者則疊引之錯出者則分紀之共得逸象一千二百八十七則其爬羅剔抉前人實爲精細且辨析異同有裨經義惟錯出之文分見各門未免重複無謂如乾爲德又引作乾稱德乾大人也又引作乾爲大人又引作大人爲乾乾爲君子又引作乾稱君子又引作君子也又引作君子謂乾乾大也又引作乾爲大又引作大謂乾乾神也又引作乾爲神又引作神謂乾本是一事而疊牀架屋分爲數則實有乖於義例然則申自謂得逸象一千二百八十七斟其重複宜汰十之三四矣

周易卦象集證　存目　南菁書院本　柯劭忞撰

周易卦象集證一卷。清方申撰。此為申易學五書之三。其自序謂兩漢以前注易者無不引說卦傳以證經文。至王弼倡得意忘象之說，而韓康伯效之，遂於說卦傳之言象者全不注釋。幾於忌其害己而去其籍者矣。自唐以後，引說卦傳以解易者罕有其人。豈非蹈虛易而徵實難，故棄卦象如弁髦歟。今博考古注與諸緯及春秋內外傳注所引者，條理其次第，各繫於本文之下。其得象二百有四，凡以見說卦之象求之於經，莫不相符。忘象者斷不能得意也。按申之論切中舍卦象講義理之流弊，雖其書為纍積之學，亦有裨考證也。至謂九家注引乾為言，列於此書，虞氏注引乾為言者，仍列於虞氏逸象，以九家本有此句，虞本無此句。虞謂震為龍，當作駹；艮為狗，當作拘；兌為羊，當作羔。今亦附列於此。尤見義例矜慎，不同臆為去取者。

周易互體詳述　存目　南菁書院本　柯劭忞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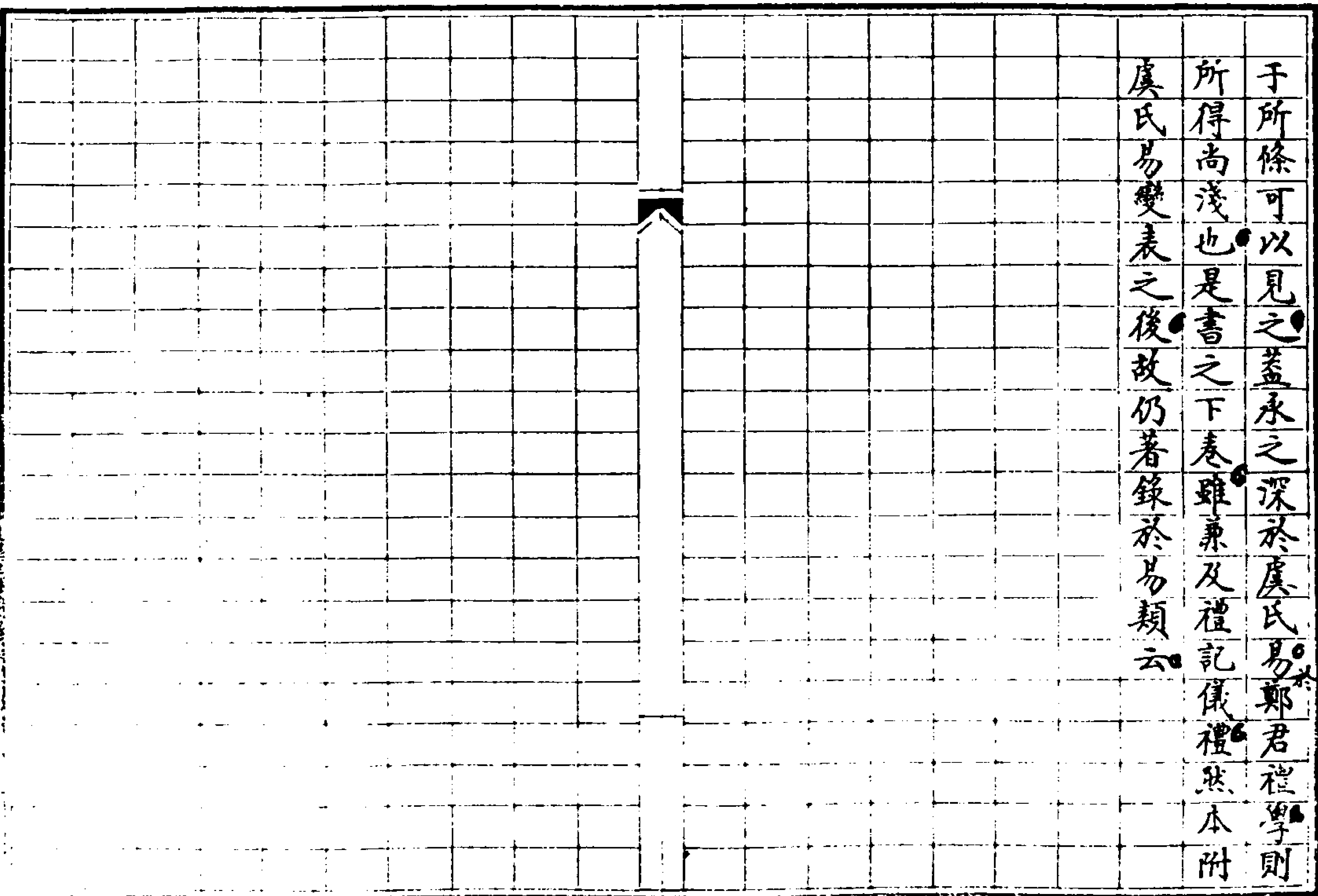
周易互體詳述一卷。清方申撰。此申易學五書之四。申謂互體之別有九：曰二三四互卦之法，三四五互卦之法，中四畫互卦之法，下四畫互卦之法，上四畫互卦之法，下五畫互卦之法，上五畫互卦之法，兩畫互卦之法，一畫互卦之法。四畫五畫能互諸卦，三畫又為四畫五畫之本，為正例。二畫僅互八卦，而一畫又分二卦之餘，為附例。按賈公彥儀禮疏，孔沖遠左傳正義俱云：凡卦爻三至四，二至五，兩體交互，各成一卦，先儒謂之互體。以交互釋互體，最為明了。二畫已不得謂之互，況一畫乎。申謂一畫分二畫之餘，豈有當於交互之義。申自序雖守先哲之舊章，不用後儒之新說，其實自逞胸臆，漢宋諸家俱無此等學說也。

周易卦變舉要　存目　南菁書院叢書　柯劭忞撰

周易卦變舉要一卷。清方申撰。此申易學五書之五。申據經傳之文及漢儒舊注，以求卦變之義例，為旁通、為反復、為上下易、為變化。為往來，為升降。又以變化附於旁通，往來附於反復，升降附於上下易。變化門則兼及某宮弟幾卦，往來門則兼及陰陽消息，升降門則兼及當位不當位，務使端緒分明，閱者易瞭。雖無精深之義，亦可為學易之初階。惟申所謂變化者，即易之爻變，繫辭爻者言乎變者也。不若改稱爻變，較為確當矣。

安甫遺學提要　南菁書院本　柯劭忞撰

安甫遺學三卷。清江承之撰。承之字安甫，歙縣人。是書上中二卷為虞氏易變表，自鼎以下十五卦未成而承之卒，其師張惠言補之。下卷為周易爻義三事、讀易條記二十五事、讀禮記條記五十五事、讀儀禮條記七事、儀禮名物目錄一事，皆承之隨時札記，待質於其師者。惠言次錄之，都為一卷，總題曰安甫遺學。惠言序之曰：安甫生十四年而學，年十有八，歿於京師，其學好鄭氏禮、虞氏易，以為易亡于唐，禮晦于宋，本朝儒者乃始有從而發明之，而異學往往而倡。學者以小辯相高，不務守大義，或求之章句文字之末，人人自以為許、鄭，不可勝數也。故其治鄭氏則依婺源江徵君及歙金先生，其治虞氏則依余之易義。然皆貫經文以求其合，其有未合，雖余口授不敢信。爭之每斷斷，盡悟乃已。其自期賈、孔以下蔑如也。按承之篤信惠言之學，雖早卒，已為入室弟子。其虞氏易變表，依經立義，條理秩如。其讀易條記、質疑問難，足裨惠言所未及。惠言已附著評答於下。其讀禮條記，惠言云：安甫治鄭學，未能深造，所條記皆校正疏說小義。又云：安甫讀儀禮所得寡然，其患心求是


于所條可以見之蓋承之深於虞氏易鄭君禮學則所得尚淺也是書之下卷雖兼及禮記儀禮然本附虞氏易變表之後故仍著錄於易類云

易例輯畧提要 南菁書院叢書

柯劭忞撰

易例輯畧一卷清龐大堃撰大堃字厚甫號子方常熟人嘉慶己卯舉人官國子監學錄大堃治易為惠棟張惠言之學是書分別漢學門徑為孟氏京氏鄭氏荀氏虞氏五家義例各輯李鼎祚集解互證兼采乾鑿度稽覽圖是類謀易緯之說以補之宋元諸家有發明古義者亦甄錄不遺大堃附加小注為之疏證語簡而義詳讀者尤易於尋覽視[illegible]易例可會通之惟納甲門蹇利西南虞注西南卦五在坤中坎為月月生西南往得中謂西南得朋也張云此言五當使三之復二成臨三之復二得中震西兌南與坤同義大堃謂三當之坤初為復五之二成臨息睽又謂三之坤初為復所謂陰終坤癸乾始震庚終則復始義當取此張氏說誤按蹇三可以之復二成臨不能之坤初成復剝窮入坤而後出震為復安得謂蹇三之坤初為復乎陰終坤癸乾始震庚尤與蹇利西南之義無取也畢文之說不誤六十四卦消息門豫注復初之四張云復初乾元也又云寶夫三之坤四大壯謂此說誤剝復夬遘無生卦陰陽微不能變化也按胡祥麟虞氏易消息圖說夬之上爻

爲五陽所決。窮而返於三。夬之三爲陰所動。五體成離。離爲通坎。故豫之約象坎。而四正在坎中。夬之九三爲陰所動。必有所之。故張以爲復初之四。實夬三之坤四。此不曰夬者。蓋夬三之爲乾元。不若復初爲乾元之易曉。按剝復夬違無生卦。固爲違例。然復初之四。非生卦也。[illegible]之大堊誤釋彖文不誤矣。

周易圖 自存目 刻本

柯劭忞撰

周易圖五卷。清端木國瑚撰。是書凡一百餘圖。後附圖說。奇形異狀。欲眩人之耳目。其實淺陋已甚。不值一噱。如開卷易有太極十圖。其第二圖爲圓圖中添一直畫。第三圖爲圓圖中添一曲畫。第四圖爲圓圖中添一平直畫。第五圖爲圓圖中添一平曲畫。[illegible]有[illegible]乾[illegible]已發七畫[illegible]儀[illegible]也。[illegible]餘圖大率類此。其第五卷爲尚書易圖。周官易圖。詩易圖。春秋易圖。孝經易圖。其尤堪駭異者。春秋圖中之子同生。鴝鵒來巢。盜竊寶玉大弓三圖。支離詭誕。匪夷所思。易學中之有圖本多[illegible]然未有如國瑚之甚者也。

易斷辭（存目 自刻本）　柯劭忞撰

易斷辭一卷，清端木國瑚撰。國瑚既作周易述，復援正義斷辭之說，為易斷辭一卷。首論三易本原，次論卦彖之辭凡八事，次論乾之天體、坤之地勢，次論六爻即六書，次論乾坤六爻端巳亥而用其中，南北坎離中子午正。最後駁虞氏坤漸而成遯弑父，漸而成否弑君之義。卷末附上下經往來卦、八卦世位、十二候、虞氏易象，以備學易者之考驗。按以六爻為六書，其說已穿鑿附會，至謂東南偏辰巳有陽無陰為道教，西北偏戌亥無陰無陽為佛教，知鬼神之情狀。[illegible]彭恒象不見為春秋莊七年恒星不見，乃佛成感生之兆，為說誕之辭，尤不足與辯矣。

周易翼提要　柯劭忞撰

周易翼十卷，清凌堃撰。堃字厚堂，烏程人。自乾隆以後，漢學盛行，說易者推張茗柯，堃之學雖不及茗柯之深造，而依經立義，不失家法。阮文達公序其書曰：凌氏易以漢學為本，自李鼎祚集解以上，直至孟、費、鄭、虞，靡不兼綜，以明古法，且又明乎文字訓詁之原，以發古義，以得古象，為孔沖遠所未及，唐以後之說亦擇善而從。河間所謂修學好古、實事求是者，是為近之，良非過情之譽。惟書中注多為門人所附，益未瑕瑜不掩。如屯勿用有攸往，引蔣[illegible]恩說，勿用斷句，震為行，故有攸往。按經文潛龍勿用、勿用取女，必兼其事言之，若以勿用為句，則勿用者為何事乎？此不辭之甚者。彖曰即鹿无虞，以從禽也，引大興朱文正公說禽當作麞，夏小正傳麇從麞是也，擅改經文，疑文正不應如此之妄。比原筮元永貞不寧方來，後夫凶，引煥其先生說原筮為女子再適，不必寧於父母，方來之時，其後夫歸招凶咎，為再適之婦占其凶咎，恐非經義。凡此之類，皆亟當刪削者。又繫詞傳注據卦氣起中孚下，測秦漢隋唐之治亂，夫百世可知，不過禮之損益，乃以周孔之言逆推世運，不亦誣乎？是亦

類

全書之類矣

兩 補

周易虞氏義提要 若柯全書本

柯劭忞撰

周易虞氏義九卷清張惠言撰李鼎祚周易集解集漢魏以來諸家易說惟采虞氏義最詳幾得原書十之七八故納甲十二辟卦旁通之卦兩象易之說尚可尋其門徑惠徵君棟研究古義作周易述大抵宗補虞氏[illegible]未能盡通則補以他家之義學者[illegible]以未能專壹少之惠言繼徵君而起獨宗虞氏窮探力索積三年而後通以為翻之宗旨以陰陽消息六爻發揮旁通升降上下歸於乾元用九而天下治依物取類貫穿比附始若瑣碎及其深沈解馭離根散葉暢茂條理遂於大道後儒罕能通之又謂翻之學既世又具見馬鄭荀宋氏書考其是否故其義為精求七十子之微言田何楊叔丁將軍所傳者舍此則何所自焉蓋虞氏之學獨惠言深造非汎濫者所及也惠言早卒阮文達公得是書於仁和陳善為刊行之善惠言弟子述其師著書之[illegible]例曰是書原例則經文皆依李氏陸氏間有從眾家者亦有依注疏者以有釋文及注可證不著所出從簡也注文或分象入卦辭或分象入爻辭者讀也宋人易說所引權置不錄傳信也近時易說於惠氏外附載江承之說承之

先生弟子同善也。繫詞分章，有師說可考者大書，無可考而以文義分者細書，謙也。音義有讀爲、讀如而無反切，依經立義也。注文隱異者句讀之，錯脫者補之，譌謬者正之。蓋古人爲書，非苟爲稱述而已，必會通其條例，糾正其譌脫，信之至，亦好之至也。自此書刊行，惠言之學遂大行於世。其後曾釗撰虞氏易箋拾遺闕，往往摘惠言之違失，要不過循途守轍，小有補苴，視[illegible][illegible]汲古之勤，不可同日語矣。

虞氏易言提要　若柯　全書本

柯劭忞撰

虞氏易言二卷，清張惠言撰。孔子申彖傳象傳之意作文言，以盡乾坤之蘊，朱子本義謂餘卦之說可以例推，故惠言撰易言，自屯蒙始，亦彖傳象傳之意推言之，唯缺自鼎以下十四卦，則未成之帙。惠言爲虞氏易專家，而是書則多援羣經古義以相證佐，不僅爲虞氏一家言也。離初九履錯然，敬之无咎，惠言謂于子疑于臣，失所履而咎矣。立適以貴不以長，微子長而紂貴也，履之錯也。九三日昃之離，不鼓缶而歌，則大耋之嗟凶，惠言謂傳曰君老無適子去之可也，一曰鼓缶而歌，立世子之禮也。晉康侯用錫馬蕃庶，晝日三接，惠言謂天子衰，諸侯存其政，正也。王道竭，有天命者代之道也。古之立諸侯，盛則易與治，衰則有與立，亂則有德者易以興。五帝之王非嬗也，未有不由諸侯者。其于天子，未有不欲存之，存之而不可得，[illegible]然後代之。萃上六齎咨涕洟，无咎，惠言謂鄰國有喪，相賻弔，禮也，所以萃天下之[illegible]。天子同軌至，諸侯同盟至，大夫同位至，士旅姻至，故祭相胙，賓相及，喜相慶，師相救，惡相恤，死相哀，然後萃天下而不亂也。惠言說此三卦義似迂遠，然離爲繼明之大人，晉爲

康侯萃為王假有廟經義宏深固非墨守章句之士所能窺其涯涘者舉一反三庶幾學易者有取焉

陸窺

易虞氏易箋提要 自刻本 柯劭忞撰

周易虞氏義箋九卷清曾釗撰釗字遠庵南海人虞氏易推張惠言為專家惠言以後惟釗可以繼之此書補惠言之疏漏一準虞氏家法庶幾如其販正惠言之義尤為審細如乾文言雲從龍風從虎張氏義天尊貞五坎體成於乾故雲從龍地卑貞二二巽位故風從虎箋坤戰乾而出乇震震出十五日盈乾乾為龍坎為雲故雲從龍乾戰坤而成鼎巽巽退二十九日入坤坤為虎巽為風故風從虎張氏謂二巽貞地位為風從虎失之坤初巽二離三兌未聞以二為巽也比卦不寧方來張氏義陰初從陽當陽屬以待其定箋卦無陽屬以待定之意衆陰從陽無不定之象不得以坎為陽而強增之賁六五束帛戔戔注以艮斷巽張氏義巽為齊故斷箋艮為制故斷如張說則當云以巽斷艮失虞指无妄象經先王以茂對時育萬物注乾盈為茂張氏義亦初乾也箋當謂五為先王非初也虞云乾盈為茂乾上稱盈初乾何得稱盈大畜六五豶豕之牙注二變正坎為豕張氏義不更取坤者二五易位也箋旁通例不取易位故虞注二變正謂自正非易位也蹇六四往蹇來連注連輦蹇難也

張氏義肇亦難意故通訓之箋周禮鄉師肇注故書肇作連古者肇連同字故虞釋連為肇張謂肇亦難意於古未聞解利西南注坤西南卦張氏義此說西南與坤注違蓋非也箋此非與坤注違彼以東北為坤蓋消息之象此此說西南卦則卦位正互相備也井汔至亦未繘井張本繘字絕句刪井字箋原讀亦未繘井絕句張刪井字據李氏集解集辭采荀注非虞氏震象傳震為驚百里驚遠而懼通也注震為百張氏震為百似衍箋疑亶注文但有脫誤非衍也繫詞悔吝者憂虞之象也注悔則象憂吝則象虞張氏義虞驩虞也虞未至山箋虞亦憂也故曰小疵非驩虞說卦傳為母張氏箋大指此蓋因坤為母而借箋陽息於下為震趾息於上為艮趾段借作母非因坤為母而借也凡此之類皆為治虞易者不可不知之義惟豐六五象傳天際祥也箋云際當作降各本俱不作降張氏云際降也經師亦無此義劉乃欲改易經文尤誤矣說卦傳坎為思箋坤為思坎亦為思坤思為訓睿讀平声坎思為訓悲讀去声按八卦之取象其兩卦兼有者多矣劉強分二義尤可不必也

周易大衍辨 昭代叢書本

柯劭忞撰

周易大衍辨一卷清吳鼐撰鼐字大年號拙庵全匱人鼐以說易大傳大衍之數者自京房以下凡十三家皆出於支為附會獨元儒石澗老人之說得之乃臚列諸家之義附加駁正而折衷於孔子謂太極一而已行而為奇為陽儀一行而為偶為陰儀一是為太極生兩儀又就陽儀之上行而為奇為太陽一行而為偶為少陰二又就陰儀之上行而為奇為少陽三行而為偶為太陰四是為兩儀生四象又就太陽之上行而為奇為乾一行而為偶為兌二又就少陰之上行而為奇為離三行而為偶為震四又就少陽之上行而為奇為巽五行而為偶為坎六又就太陰之上行而為奇為艮七行而為偶為坤八是為四象生八卦太極之一乘兩儀之二為四四象之一二三四乘八卦之一二三四五六七八為四十六合之為大行之數五十太極體也不用用四十有九按鼐不知算術此非乘法乃併太極之一與兩儀之一二為四併四象之一二三四八卦之一二三四五六七八為四十六共為五十其數誠為巧合數理無窮亦可備一說鄭君注天一生水于北地二生火于南天三生

木於東地四生金於西天五生土於中地六成水于北與天一併天七成火于南與地二併地八成木于東與天三併天九成金于西與地四併地十成土于中與天五併太衍之數五十有五五行各氣併氣併而減五惟有五十五十之數不可以為七八九六之占更減其一為四十有九也其義本之乾鑿度實較諸家之說為長顯遺鄭君此義不引而引朱漢上發明之說謂十日十二律二十八宿為五十非鄭君之本恉矣附錄易數論中又論九卦說匪不剿說掇拾陳言殊無精義

虞氏易候提要 名柯全書本

柯劭忞撰

虞氏易候一卷清張惠言撰惠言謂易氣應卦必以其象乃據消息以推時訓全本虞氏易象發明占候之義按漢書五行志雷以二月出其卦曰豫以八月入其卦曰歸妹入地則孕毓根核保藏蟄蟲避盛陰之害出地則長養華實發揚隱伏宣盛陽之德入能除害出能興利人君之象也後漢書郎顗傳顗曰大壯用事六日之內雷當發聲發聲則歲和王道興也皆據七十二候言之古義雖逸實經師之舊說惠言詮釋詳明然亦時有疏舛如立夏之日螻蟈鳴按井九二井谷射鮒子夏易傳井中蝦蟇為鮒魚虞氏巽為鮒即螻蟈也惠言漏引蟄蟲坯戶巽為蟄蟲艮為戶按當作坤為戶訟九二坎六四節初九虞氏注均曰坤為戶巽為蟄蟲虞氏易象無此文巽為蟲見說卦傳虞氏注坤為藏繫詞上虞氏注曰蟄蟲兼二卦之義言之甲蟲為害離為甲故甲蟲為害按離為鱉為蟹皆甲蟲也宜據此義釋之離為甲為甲兵不當據釋甲蟲矣

易例存目　自刻本　柯劭忞撰

易例一卷。清端木國瑚撰。國瑚字子彝，又字井伯，號鶴田，青田人。道光癸巳進士，官內閣中書。其祖文檜傳易學，國瑚演其學說，撰周易指三十八卷，又撮舉大綱，為易例一卷以發明之。曰易中凡言先後皆以先天後天為義。曰六十四卦剛柔六爻皆坤用六。曰天地人三才之道，齊之以巽。曰知坤直方而後知乾對時。曰錯卦、雜卦、變卦、反卦。曰命卦為周公每卦繫詞之所命。曰聲應卦為孔子每卦繫詞之以聲相應。曰繫詞所繫不耑在本爻，而從其類卦之爻，又從其類聚之方。曰六十四卦皆是往來八卦，為一爻當為一卦而往來。曰乾幹坤支。曰卦以象言，爻象以情言。曰當位不當位。曰凡易中用此字，即以此卦為義。其根據前言，如錯雜卦、變卦之卦、反卦例，義皆[illegible]，惟云命卦出於周公，聲應卦出於孔子，則國瑚臆造，無義例之可言。至謂凡言先後皆指先後天之八卦。按先後天八卦圖最為晚出，周孔何從據之。三才之道，齊以巽木，假才為材，用之材，望文生義，尤不足論矣。

周易指存目　自刻本　柯劭忞撰

周易指三十八卷。清端木國瑚撰。國瑚易學以象數為宗，其意欲包羅漢宋、焦京陳邵之學，融合為一，而博引繁徵，支離曼衍，幾於不可究詰。其鄉人黃式三謂國瑚自欺欺人，雖不免詆之過甚，然國瑚謂易之指盡於十翼，十翼之作，一言以蔽之曰：聖人之情見乎辭。故國瑚說易法，皆從情見乎辭一言而出，則大言無實，固欺人之論也。其釋經每卦之前，列命卦、卦繫、聲應卦，其法具詳於所著易例中。今就乾卦言之，其爻有卦名者，即其爻而命之。九三「君子終日乾乾」，命九三一爻謙為命卦，謙通於履，為謙繫履，義尚明了。乾之聲應卦為坤，為剝，為泰，以乾陽[illegible]數五在坤陰五，應以剝。剝上九，乾陽無坤陰，遺音不宜上宜下，其說卦氣起中孚，中孚小過，取飛鳥遺音不宜上宜下之義。故應以泰。[illegible]聲應，其詞左支右詘，[illegible]國瑚以詞章受知於阮文達，晚歲成進士，又出文達之門，而[illegible]無一語及國瑚易學，則其學為文達所不取可知矣。

周易荀氏九家提要（茗柯全書）

柯劭忞撰

周易荀氏九家三卷清張惠言撰惠言謂九家或云即淮南九師或云荀爽集古易家凡九皆非是惠棟士云六朝人說荀氏易者爲得其實按陸德明釋文序錄荀爽九家集注十卷不知何人所作稱荀爽者以荀爲之主故也其序有荀爽京房馬融鄭元宋衷虞翻陸績姚信翟子元子元不知何許人爲易義是德明尚不知荀九家爲何人所集惠氏乃定爲六朝人說荀易者亦臆揣之辭惠言謂惠氏得其實以姤天地相遇品物咸彰也荀曰謂乾成於巽而舍於離坤出於離與乾相遇南方夏位萬物章明也九家曰謂陽起子運行至四月六爻成乾巽位在巳故言乾成於巽既成轉合于離萬物皆盛大坤從離出與乾相遇故言天地遇也惠言據此條爲九家述荀之確證按此條誠爲述荀氏義或出於翟子元不得謂九家全爲六朝人也要之九家易與荀氏實相爲表裏無論九家述荀荀集九家其大恉則同也

後

周易虞氏消息

柯劭忞撰

周易虞氏消息二卷清張惠言撰惠言治虞氏易潛心探索三年始通其要領乃撰虞氏消息以發明之其上卷爲乾元第一日月在天成八卦第二庖羲則天成八卦第三乾坤六位第四乾坤立八卦第五八卦消息成六十四卦第六其下卷爲卦氣用事第七乾元用九第八元第九中第十權第十一反卦第十二兩象易第十三繫辭引爻第十四歸奇象閏第十五惟八卦消息成六十四卦爲虞氏最精之義以陽出震爲復息兌爲臨盈乾爲泰泰反否括囊成觀終於剝而入坤復反於震陽虧於巽爲遘消艮爲遯虛坤爲否否反泰復成大壯決於夬而就乾復入於巽爲十二消息以坎離大過頤小過中孚爲坎離乾坤之合以謙履師同人比大有爲體坎離是乾坤交剝復之消息屯鼎爲將出震之消息豫小畜萃大畜蹇睽爲夬遘中閭之消息蒙革爲將遘巽之消息蠱隨益恆爲泰反否之消息旅豐爲將變震巽艮兌爲變伏而不旁通其義例精深初學不易入門亦可謂孤經絕學其後胡祥麟撰虞氏消息圖說載惠言虞氏六十四卦消息圖與此書判然不同蓋此書首列

六十四卦消息次釋名名次爲原始要終圖祥麟併爲一圖取易於檢閱耳至所列頂格低一格更低一格兩書互有參差或鈔胥錯誤無從究詰矣

易禮提要 若柯全書本

虞氏易禮二卷 清張惠言撰

柯劭忞撰

鄭君據禮釋易爲專家之學虞氏詆鄭注爲不得其門則虞氏不主言禮可知惠言謂援諸鄭氏原流本末蓋有合焉未免曲爲附會然其原文本質發揮經義足以補康成之缺正不必援虞入鄭混淆家法也至說周家受命三卦謂文王繫詞稱王以爲後王法孔子推言其義以文王受命說之已非經義所應有謂文王未嘗諱伐殷明改商正何稱王之嫌又禪于岐山告受命之符則附會讖緯之詞殆失之誣罔矣明夷之彖曰內文明而外柔順以蒙大難文王以之易之稱文王如是而已恐有受籙膺圖之事乎

周易鄭荀義提要 茗柯全書本　　柯劭忞撰

周易鄭荀義三卷清張惠言撰惠言以鄭荀俱為費氏學故述兩家學說合為一編謂鄭言禮荀言升降按以易例言之當云鄭言爻辰不當云鄭言禮其敍鄭氏卦爻無變動謂之彖詞謂七八者彖九六者變經稱用九用六而辭皆七八名與實不相應敍鄭氏爻辰謂乾坤六爻上繫二十八宿依氣應宿謂之爻辰若此則三百八十爻其象僅十二爻而止敍荀氏以乾升坤降為消息謂陽常宜升而不降陰常宜降而不升是姤遯否之義大于既濟義皆精當學易者不可不知虞氏謂荀異俗儒鄭未得其門特以荀言卦變言消息言乾升坤降成既濟定與虞學差近耳其實鄭君據禮經以說易如婦人三月然後祭行天子諸侯后夫人無子不出盥而不薦為諸侯卿大夫賓士之禮旅三為聘客初與二為介其學說非荀虞所及也

禮記馬氏注一卷 玉函山房輯本

後漢馬融撰清馬國翰輯融之學長於三禮其周官禮注喪服經傳注隋唐志各有著錄獨無禮記注東漢會要載有融禮記注賈公彥序周禮廢興云禮傳均不詳卷數蓋本有注而久佚矣馬國翰據孔穎達禮記正義所引輯七節陸德明釋文引輯一節杜佑通典引輯三節文選李善注引輯一節虞世南北堂書鈔引輯一節衛湜禮記集說引輯一節後漢書章懷太子注引輯一節詩小雅正義引輯一節凡得一十六節錄為一卷遺說之可見者僅此而已攷鄭康成受學於融則其論說當有本之於師者今雖無從區別然學者讀康成之書蓋亦即可以知融之書矣

禮傳一卷 玉函山房輯本

後漢荀爽撰。清馬國翰輯。爽有周易注已著錄。後漢書本傳稱其著禮易傳。隋唐志皆不載。册府元龜載其目而不言卷數。則佚亡已矣。馬國翰從風俗通殘本引輯一節。杜佑通典引輯二節。文選李善注引輯一節。路史後紀羅苹注引輯一節。又三輔黃圖引一節。稱五經禮傳記。國翰謂亦此傳之佚文。並據輯錄。凡得六節而已。按爽在漢末與康成齊名。而其書乃不得與鄭注同傳於後。亦論古者所深慨也。

禮記王氏注二卷 玉函山房輯本

魏王肅撰。清馬國翰輯。肅有喪服經傳注。喪服要記。已各著錄。其注禮記。隋唐志並三十卷。今佚。馬國翰據孔氏正義。陸氏釋文。杜氏通典。及裴氏史記集解。諸書所引。輯為二卷。致肅說詩好與鄭異。注禮亦然。今就遺注觀之。如說禫制。謂二十五月大祥。其月為禫。二十六月作樂。難鄭氏以二十七月禫之非。如說八蜡。鄭注蜡有八者。先嗇一也。司嗇二也。農三也。郵表畷四也。貓虎五也。坊六也。水庸七也。昆蟲八也。肅則分貓虎為二。而無昆蟲。又祭義如欲色然。肅謂欲色如欲見父母之顏色。駁鄭何得比父母於女色。此皆顯然與鄭注違異者。而肅所用之禮本。又往往與鄭本不同。如檀弓人喜則斯猶猶斯陶。較鄭多斯猶猶三字。玉藻二爵而言言斯。禮三爵而油。較鄭少已字。及下油字。中庸君子之反中庸也。較鄭多反字。他若函丈作函杖。亂名作循名。洒如作察如。拔來作校來之類。不知所據何本。然鄭注亦每云某或作某。則亦非肅所臆改也。

禮記徐氏音三卷　玉函山房輯本

晋徐邈撰。清馬國翰輯。邈字仙民，東莞姑幕人，官驍騎將軍，晋書有傳，著周易、尚書、毛詩等音，已各著錄。其禮記音，隋志注云三卷，又云亡，唐志復以三卷著目，今佚。陸氏釋文引之，較諸家爲多，馬國翰因據以輯錄，又集韻所收徐讀，間亦取附其下，仍三卷之目。馬按史稱邈撰五經音訓，學者宗之，是其書兼音訓釋之。今觀釋文所引，除社而鴆反，席也。櫝音奮，掃席前曰櫝。宁，珍呂反，又音儲，門屏之間曰宁。驪，郎志反，純黑色馬。騂，呼營反，純赤色也。經，古定反，如雉豕有經也。椑，彥孟反，親尸棺。鍵，其偃反，鑰也。瀐，魚列反，言也。樞，總會反，澤也。縰，所綺反，黑繒韜髮。搢音箭，又如字，音晋，插也。脢，亡代反，夾脊肉。綦，其記反，褀色也。濟，子禮反，有威儀也。殈，況逼反，一音況狄反，卵拆不成曰殈，猶裂也。黔，其嚴反，黑也，黔首謂民也，秦謂民爲黔首。昭，之紹反，明也。睨音詣，睥睨也。蹢，治革反。躅，治六反。蹢躅，不行也。鬻，章六反，卑謙貌。堇音謹，破瓢爲卮也。訾音紫，毁也。二十餘條音訓兼釋外，其餘皆有音無訓。是徐氏之說遺佚者尚多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禮記劉氏音一卷　玉函山房輯本

劉昌宗撰。清馬國翰輯。昌宗有周禮音，已著錄。其禮記音，隋書經籍志注云五卷，亡，舊唐書經籍志、新唐書藝文志均無其目，則隋唐時其書已佚矣。陸德明經典釋文引有九則，又集韻引有四則，蓋皆從前儒所承用者轉相稱述也。馬國翰因據以輯錄，與范宣、徐邈二家音相比次。今攷劉氏之書，存者雖遠不及仙氏之多，而與宣子則相埒，且其音亦有昔行而今廢者，要不可不知其所出也。

禮記畧解一卷 玉函山房輯本

宋庾蔚之撰。清馬國翰輯。蔚之字季隨。潁川人。官至員外散騎常侍。宋書無傳。見陸德明經典釋文序錄。及冊府元龜。其注禮記名畧解。隋志題庾氏。唐志題庾蔚之。並十卷。孔氏正義序云為義疏。又稱庾蔚。並是一人。言者互異耳。今其書已佚。馬國翰據正義及釋文所引。輯錄為卷。正義於所解喪禮。引取獨多。蓋蔚之嘗注喪服要記。又撰禮論鈔。禮答問。究心於禮服。此其所長也。

禮記新義疏一卷 玉函山房本

梁賀瑒撰。清馬國翰輯。瑒字德璉。會稽山陰人。官步兵校尉。領五經博士。梁書儒林有傳。隋書經籍志有禮記新義疏二十卷。禮論要鈔一百卷。並賀瑒撰。唐志有禮論要鈔無新義疏。則佚已久矣。馬國翰從正義釋文所引。輯為一卷。按正義序云。為義疏者。南人有賀循賀瑒。據此則南朝為禮疏者有兩賀氏。今正義所引。有只稱賀氏及賀云者。其說果當誰屬。殊難輒定。國翰則將凡言賀氏者。悉採入瑒疏。恐未合闕疑之旨。然今祇就其確知為賀瑒之說者而觀之。如疏鄭氏禮者體也。謂體有二。一是物體。一是禮體。疏宗子母在為妻禫。因推論其餘適子母在亦為妻禫。解義均甚確切。又釋中庸天命之謂性。論性靜情動。引喻尤為詳明。則其遺說雖少。固甚可重也。

禮記皇氏義疏四卷 玉函山房輯本

梁皇侃撰。清馬國翰輯。侃，吳郡人，青州刺史皇象九世孫。少好學，師事賀瑒，精力專門，盡通其業，尤明三禮、孝經、論語。官至國子助教，加員外散騎侍郎。梁書、南史皆有傳。本傳云：撰禮記講疏五十卷，書成奏上，詔付秘閣。又云：撰論語義、禮記義，見重於世。隋志載義疏九十九卷，講疏四十八卷。唐志載講疏一百卷，義疏五十卷。今並佚，惟孔氏正義多引之。馬國翰據孔氏序定為皆義疏之佚文，因據輯錄，並釐為四卷。按孔氏稱皇氏章句詳正，微嫌繁廣。今皇氏原書雖佚，然就孔氏所引之遺說觀之，如釋王制有虞氏以燕禮，夏后氏以饗禮，殷人以食禮，因推論饗禮有四種，食禮有二種，燕禮亦有二種。釋郊特牲而社稷太牢，因申論燔柴祭天之禮。釋喪服小記男子免而婦人髽，因申論男子之免乃有兩時，而惟一種；婦人之髽則有三別。釋坊記制國不過千乘，都城不過百雉，家富不過百乘，因推論兵賦之法，及國城采地之制。諸此各條，皆徵引繁富，攷証翔實，即可以窺見原書繁廣之一斑。攷六朝人義疏存者，惟皇氏與熊氏為最多。孔氏又稱以熊比皇，皇氏為勝，然則皇氏之說，宜其為世所寶重已。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喪服經傳馬氏注一卷 玉函山房輯本

後漢馬融撰。清馬國翰輯。此注載隋書經籍志、唐書藝文志。皆以一卷著目。今佚。賈公彥儀禮疏引數節、杜佑通典所引最多。缺者蓋無幾矣。國翰據二書輯錄。今觀其注。大指與康成畧同。其涉異者。如融解為長子五世。鄭注小記則謂長子不必五世。無服之殤。以日易月。融解以日易月者。以哭之日易服之月。殤之期親。則以旬有三日哭。緦麻之親者。則以三日為制。鄭注則謂以日易月。謂生一月者哭之一日也。賈疏駁融而申鄭。又如公之庶昆弟大夫之之庶子為母妻昆弟。融以昆弟二字抽之在傳下。又合讀大夫之妾為君之庶子女子子嫁者未嫁者言丈夫之妾為此三人服也。鄭皆以舊說為非。賈疏悉引融義而駁斥之。統觀通典所取融說。知與鄭合者。疏皆不須引証。然通典引馬融。而經文次第多與注疏本不同。國翰疑或是融本復有殊異。因悉依通典錄之。并附注於下。以資參稽。尚見其輯錄之矜慎焉。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新定禮一卷 玉函山房輯本

後漢劉表撰。清馬國翰輯。表有周易章句。已著錄。後漢書表本傳云。遂起立學校。博求儒術。綦毋闓宋忠等撰立五經章句。謂之後定。隋書經籍志。有漢荊州刺史劉表新定禮一卷。馬國翰云。新定即後定。題小異耳。唐志不著。蓋佚已久。杜佑通典引六節。或僅題劉表。或稱後定喪服。馬氏又云。隋志列此於喪服儀下。喪服要畧上中。敘梁有亡書亦皆喪服。知此書渾以禮名。其實專明喪服也。據輯錄之仍隋志舊題焉。今案通典所載六節。確皆專明喪服之文。馬氏謂此書雖渾以禮名。實專明喪服。其說近是。惟表本傳既曰後定。隋志乃作新定。書名已有差異。通典所引。又有作後定喪服。則新定禮與後定喪服是否一書。實難質言。闕疑可也。

喪服經傳王氏注一卷 玉函山房輯本

魏王肅撰。清馬國翰輯。肅有儀禮注。隋書經籍志别出喪服經傳一卷。王肅注。唐書藝文志題注喪服記。當是喪服於十七篇外單行於前代。故馬鄭諸人均有喪服經傳注也。此注久佚。馬國翰從賈公彥疏陸德明釋文杜佑通典所引輯錄。今考其說。如父卒繼母嫁從為之服報。肅謂從手繼而寄育則為服。不從則不服。服則報。不服則不報。釋從報之義。較鄭注賈疏均為明了。又以日易月之殤。肅本馬融以為以哭之日易服之月。賈疏雖譏其疏失。然於絞帶如要經。馬鄭所不言者。依王義以釋經。又娣姒婦報。肅引左氏穆姜疏。亦隱括其說。然則王氏之學。雖好駁斥康成。不免違失。而其入理之言。要未可舉而廢之也。

喪服變除圖一卷 玉函山房輯本

吳射慈撰。清馬國翰輯。三國吳志無慈傳。孫休傳云。從中書郎射慈郎中盛沖受業。孫奮傳云。傅相謝慈等諫奮。裴松之注。慈字孝宗。彭城人。見禮論。撰喪服圖及變除行於世。馬國翰云射即謝姓之改。見廣韻四十禡射字注。裴氏謂撰喪服圖及變除。蓋二書也。七錄合之。隋書經籍志注梁有喪服變除圖五卷。吳齊王傅射慈撰。亡。唐書藝文志有喪服天子諸侯圖一卷。已非梁時之舊本。今則佚矣。國翰從杜佑通典採得二十七節。內一條與太平御覽引異。參校訂正。又從南史禮記正義各採一節。合而錄之。採輯尚為完備。通觀全書。與徐整問答為多。整之所問。皆極切要。慈所答亦多簡當。如未八歲服甚(其)近屬布深衣。公卿諸侯之妻為皇后不宜無服。凡計數以生月計。不以歲計。三年周喪歲沒閏。九月以下數閏。諸條皆非空泛之問答。而論喪服各事。尤稱重要。為言喪服者所不可不知。國翰謂整當是慈之門人。其書體例。亦鄭志之類。蓋可信云。

喪服要集一卷 玉函山房輯本

晉杜預撰清馬國翰輯預字元凱京兆杜陵人襲祖爵豐樂亭侯以功進爵當陽縣侯加位特進贈征南大將軍開府儀同三司謚曰成事跡具晉書本傳泰始十年武元楊皇后崩朝議皇太子釋服日月預主二十五月除服于時外內怪其違禮以合時預使博士段暢採典籍為之証據此殆喪服要集所由作乎隋志二卷唐志作喪服要集議三卷今佚馬國翰從北堂書鈔初學記通典輯得宗譜一篇佚文十二節合錄為帙史臣于短喪之議謂之徇以苟合不求其正又謂檀弓習於變禮微詞以譏之今預書已不全然觀其宗譜一篇辨別大宗小宗頗為詳盡又論父母同日卒葬虞祔先後之禮亦復明晰斯皆說禮者所宜亟資也

喪服經傳袁氏注一卷 玉函山房輯本

晉袁準撰清馬國翰輯準或作准字孝尼官至給事中袁瓌從父晉書以準傳附瓌傳後知同為陳郡陽夏人也傳中無多記載唯言以儒學知名注喪服經隋書經籍志題喪服經傳唐書藝文志題儀禮注並著一卷之目今佚禮記檀弓正義引其說父卒為嫁母服一事杜佑通典亦載之而互有詳畧通典又引其說長中下殤及乳母服二事皆此注之佚文又引解說喪服凡六事或稱袁准正論或稱袁准論準別著袁子正論列儒家馬國翰以為雖非本注之文而發明喪服實出一人之手而自成一家之言並據輯錄今攷其說殤義據孔子家語及左傳改易傳之歲數說嫂宜有服據或人說即蔣濟萬機論以娣姒婦報為嫂叔服之緒言至以繼父制服為亂名之大以乳母有服為非聖人之制以從母小功五月男緦麻三月為禮非皆不免勇於臆斷闢後人改經之漸所謂賢知之過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集注喪服經傳一卷 玉函山房輯本

晋孔倫撰。清馬國翰輯。陸德明經典釋文序錄云。孔倫字敬序。會稽人。東晋廬陵太守。集衆家注。隋書經籍志唐書藝文志並著錄一卷。今佚。止杜佑通典引四事。釋文引一事而已。馬國翰據而輯錄。今觀其注。如緦麻章夫之姑姊妹之長殤。馬融以為禮三十乃娶。而夫之姊殤者。關有畏厭溺者。倫駁其說云。蓋以為違禮早娶者制。非施畏厭溺也。簡當不支。深得古聖人委曲層折之精心。惜不得全注而玩索之也。

喪服經傳陳氏注一卷 玉函山房輯本

陳銓撰。清馬國翰輯。陸德明經典釋文序錄云。陳銓不詳何人。隋書經籍志亦僅題銓名。觀序次在晋孔倫集注下。宋裴松之集注上。當為晋宋間人也。唐書藝文志與隋志並著錄一卷。今佚。馬國翰從杜佑通典所引輯錄。今觀其注。於期服章女子子為祖父。駁鄭玄經似在室為失旨。以為在室之女則與男同。而解以雖已嫁猶不敢降也。大功章為夫之昆弟之婦人子適人者。解以婦人為夫昆弟之子婦子為夫昆弟之女子子適人者。斥先儒婦人子為一人。為不語。似喜攻康成之學者。故國翰以其人大抵為王學之徒。然立論亦有理據。存備攷覈可矣。

喪服釋疑一卷 玉函山房輯本

晉劉智撰。清馬國翰輯。智字子房，平原高唐人。官至太常。謚曰成。事蹟具晉書本傳。智為太尉實弟，貞素有兄風，負薪誦讀，以儒行稱。傳載著喪服釋疑論，多所辨明。其書隋唐志不載，而隋志別出梁有之書喪服釋疑二十卷，孔智撰，亡。余氏蕭客云通典引數處，並云晉劉智，無孔智。按禮記正義亦引劉智，以此合本傳証之，知隋志誤劉為孔也。馬國翰從孔疏、通典輯錄，凡十七節。今觀其所論，皆酌理準情，明辨以晳。管軒謂與劉潁川兄弟語，使人神思清發，昏不假寐，於此益信矣。

蔡氏喪服譜一卷 玉函山房輯本

晉蔡謨撰。清馬國翰輯。謨字道明，陳留考城人。官至司徒。贈侍中司空，謚文穆。事蹟具晉書本傳。所著喪服譜，隋唐志並以一卷著錄。今佚。晉書禮志引其說凶門一節，通典亦載之。又引蔡說喪服凡十二節。馬國翰因據輯錄。今觀所輯，皆問難禮中疑義書，以譜名宜有圖格，今不可見。佚說皆引經斷制，間有駁斥鄭義者，如小記生不及祖父母諸父昆弟而父稅喪，子則不云生不及者，謂彼已沒己乃生耳，豈是同時並存之名？譏鄭說不以生年為主，但不相見便為不及，為不辭。立說與王肅相同。又以弟為衍字，所見與劉智同。此雖與鄭說違異，亦言之成理云。

賀氏喪服譜一卷 玉函山房輯本

晉賀循撰。清馬國翰輯。循字彥先，會稽山陰人。其先慶普，漢世傳禮，世所謂慶氏學。族高祖純，博學有重名，漢安帝時為侍中，避安帝父諱，改為賀氏。循以陸機疏薦，官至左光祿大夫、開府儀同三司，贈司空，謚曰穆，事蹟具晉書本傳。所撰喪服譜，隋唐志皆以一卷著目，今佚。杜佑通典引賀循宗義二節、袷祭圖一節。服必以宗起例，以圖表明，均為譜之佚文。馬國翰因據以輯錄，又以鄭玄、蔡謨皆有喪服譜，題賀氏以別之。今觀宗義之文，雖僅存兩節，而其論大宗小宗之道，與夫奉宗之禮、告宗之例，已委曲詳明，可以窺見古人合族糾宗之情況，不可以其少而忽之也。

葬禮一卷 玉函山房輯本

晉賀循撰。清馬國翰輯。循有喪服譜、喪服要記，已各著錄。隋唐志均無葬禮之目，通典、太平御覽引賀循要記外，又引賀循葬禮，蓋本二書。要記擬儀禮喪服傳，葬禮擬儀禮士喪禮也。馬國翰因據輯錄，通典引有省文，止稱賀循者，順序編次，自棺斂、明器、遺奠、下窆，以及卒哭、祔祭儀文，畧具節。古禮之繁重，簡而易行。本傳載為武康令，俗多厚葬，及有拘忌迴避歲月，停喪不葬者，循皆禁焉，政教大行。今觀此書，蓋猶可以窺見其訓俗之遺規焉。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賀氏喪服要記一卷 玉函山房輯本

晉賀循撰。清馬國翰輯。循有喪服譜。已著錄。鄭康成作喪服譜。循亦作譜。王肅作喪服要記。循亦作要記。其書似參用鄭王而酌其中。隋志十卷。唐志五卷。今佚。馬國翰從禮記正義通典太平御覽所引輯錄。史稱朝廷疑滯皆諮之於循。循輒依經而對。為當世儒宗。觀庾蔚之謝徽於要記皆有注。史册言禮者多引之。則當日皆奉為圭臬可知。今攷遺說。如論杖有不禫禫有不杖。父之喪服未竟又遭母喪。及父死未殯而祖父死。與既殯而祖父死。諸制服之義。其言皆簡要明晰。又小記與諸侯為兄弟者服斬。鄭注謂言諸侯者明雖在異國。猶來為三年。雜記外宗為君大夫如內宗。鄭注謂嫁於國中者。二注不同。循謂男子及婦人皆謂在國內者。在己國則得為君服斬。夫人齊衰。若在他國則不得也。立說與譙周同。足以定鄭注之違異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喪服要記注一卷 玉函山房輯本

謝徽撰。清馬國翰輯。徽不詳何人。注賀循喪服要記。隋書經籍志不載。新唐書藝文志舊唐書經籍志皆作五卷。今佚。惟杜佑通典引有數節。馬國翰據而輯錄。今觀其注博引經傳。並即賀與人答問之語。反覆推究。亦足以見其留心典故矣。

葛氏喪服變除一卷 玉函山房輯本

晋葛洪撰清馬國翰輯洪字稚川丹陽句容人咸和中官諮議參軍干寶薦洪才堪國史選散騎常侍領大著作辭不就求為勾漏令事蹟詳晋書本傳此書隋書經籍志載一卷今佚惟陸德明儀禮釋文引一事杜佑通典引二節而已馬國翰因據輯錄今觀其說廬梠制度甚詳蓋洪以淹博擅名典午引述古法必有依據也

凶禮一卷 玉函山房輯本

晋孔衍撰清馬國翰輯衍字元舒魯國人孔子二十一世孫官至廣陵相晋書有傳隋書經籍志載其撰凶禮一卷舊唐書經籍志新唐書藝文志均不著錄蓋佚已久杜佑通典引宗廟藏主室議乖離論禁招魂葬論凡三篇皆言喪葬凶禮之遺文也馬國翰因據而輯錄史稱衍博覽過于賀循今觀其論別廟有非正之嫌似若降替不可以行論父子乖離雖終身不知存亡無緣更重於三年之喪其說皆極明通又論招魂而葬之非亦能持之有故言之成理則其書存者雖少固亦足以補賀氏要記之所未逮已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集注喪服經傳一卷 玉函山房輯本

宋裴松之撰。清馬國翰輯。松之字世期。河東聞喜人。宋大中大夫西鄉侯。見陸德明經典釋文序錄。此書隋書經籍志二卷。舊唐書經籍志新唐書藝文志均不著錄。蓋佚已久。致杜佑通典引裴松之凡二部。一爲答宋江氏問。一爲答何承天書。裴難喪服葬答答氏闡下有荀伯子難裴一節。又有何承天通裴難荀一節。與答何書。馬國翰别載入其所輯何承天禮論中。而答江氏大功嫁娶。引申變除之義。引宗濤說。國翰謂其與書稱集注合。故特輯入此書。按裴答江氏問難論喪服。而其書是否即集注之遺文。殊難質言。國翰徒據其引宗濤說。即謂與書稱集注合。未免武斷。若惜此書既佚。特存之以備一家之說。則亦未嘗不善耳。

略注喪服經傳一卷 玉函山房輯本

宋雷次宗撰。清馬國翰輯。陸德明經典釋文序錄云。次宗字仲倫。豫章人。宋徵通直郎不起。隋書經籍志此注下題宋通直郎而别集類題宋徵士。必互考乃明其出處也。隋志載此注一卷。新舊唐書志俱不著錄。蓋佚已久。賈公彥疏杜佑通典引之。馬國翰因據輯錄。今觀此書。於經傳書法。以及名義。極多發明。文筆亦雋逸。六朝言喪服諸家書遺說之可見者。要以此爲善。然考釋慧皎高僧傳云。慧遠講喪服。雷次宗宗炳等並執卷承旨。次宗後别著義疏。首稱雷氏。宗炳因寄書嘲之曰。昔與足下共於釋和尚問面受此義。今便卷首稱雷氏乎。若然。則次宗此注。蓋多承襲慧遠之遺說矣。

喪服難問一卷 玉函山房輯本

宋崔凱撰。清馬國翰輯。凱不詳何人。隋書經籍志載此書六卷。於宋員外散騎庾蔚之張耀下。則其人當後於庾。通典引或作宋凱。馬國翰謂當是宋崔凱偶脫崔字。以此定為劉宋時人。唐志不著錄。蓋佚已久。國翰從通典所引輯得十七節。尚無遺漏。惟通典引或作喪服駁。或作喪儀。或作喪服儀節。或僅題崔凱。是否一書。殊難質言。國翰遽定為一書。佚文不同者。當是篇目。恐未免臆斷。至國翰稱其書委曲詳明。與劉智釋疑相伯仲。則篤論云。

喪服古今集記一卷 玉函山房輯本

南齊王儉撰。清馬國翰輯。儉字仲寶。瑯琊臨沂人。仕齊官至侍中中書令南昌公。贈太尉。事蹟具南齊書本傳。傳稱儉長禮學。諳究朝儀。每博議。証引先儒。罕有其例。八座丞郎無能異者。又言撰古今喪服集記。并文集。並行於世。隋唐志並作古今集記三卷。今佚。南齊書禮志引儉議喪服七篇。文惠太子傳載一篇。隋書引二節。春秋釋文亦引儉說若出一事。馬國翰謂皆集記之遺文。並據輯錄。今觀遺說。引証古今。識議閎通。蕭子顯贊其綱維典禮。洵不虛矣。

周禮鄭司農解詁六卷 玉函山房輯本

後漢鄭衆撰清馬國翰輯衆字仲師河南開封人大中大夫鄭興子官至大司農事蹟具後漢書本傳衆與父興並作周禮解詁隋唐志均不著録蓋佚已久馬氏從康成注裒輯六官各為一卷凡六卷其他如釋文集韻文選注太平御覽聶氏三禮圖開元占經玉篇羣經音辨諸書偶有徵引者亦并輯焉用力不可謂不勤然其間仍不免有譌脫者如天官太宰注此三時皆有官唯冬無官脫有官唯三字宰夫注令宿衛衛王宮脫一宿字又膏臊豕膏也下脫以豕膏和之五字鼈人注貍物龜鼈之屬自貍藏伏於泥中者脫之屬二字酒正注國語曰至於今秩之脫曰字籩人注築鹽以為虎形下脫謂之形鹽四字追師注祭統曰君卷冕立于阼脫冕字地官遺人注遺讀如詩曰棄予如遺之遺脫詩曰二字鄉大夫注貴者謂若今宗室及關內侯皆復也脫也字載師注以為幣貿易物脫貿字又欲令宅樹桑麻脫令字廛人注謂滯貨不售者脫滯字又孟子曰市廛而不征脫曰字泉府注書其賈楬著其物也脫賈字春官宗伯注又曰使宗人釁夏獻其禮脫曰字鞮師注讀如味食飲之味脫如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字大宗伯注所以滌蕩邪穢道人之正性者也下脫一說云云七十八字小祝注縣於重脫重字男巫注為先非是也五字全脫夏官羊人注䏇讀為漬謂釁國寶漬軍器也十二字全脫冬官考工記輪人注竑讀如紘綖之紘謂度也十字全脫鮑人注卷讀為可卷而懷之之卷脫一之字又迆讀為靡逮而迆之之迆亦脫一之字匠人注春秋傳曰有田一成又曰列國一同十四字全脫弓人注謂膠善戾四字全脫凡此皆其脫誤者也又如掌梐枑再重條之注當屬掌舍而誤入宮人王府注衣裳生時服衣裳誤衣服以攷司空之辟以下五條之注皆屬鄉師而誤入小司徒黨正注挍比族師職族誤大牧人注脫牷純也一條而誤引康成語以充之稻人注故得行其田中行下衍水字小祝注銜餘飯粥誤竹巾車木路前樊鵠纓條誤引杜子春鵠或為結之語王弓弧弓以授射甲革椹質者條本屬司弓矢而誤入司兵犬人注祭山曰瘞縣曰誤川修閭氏注所以障互禁止人也人誤也考工記石有時而泐注泐讀如再扐而後卦之扐而誤前又輪人注賢大穿也軹小穿也讀容上屬曰軹容一條本見康成注而誤引釋文凡此皆其譌誤之大者若

其以字形之近似而譌誤者，如蹉誤嗟，跌誤昳，伐誤代，職誤織，牛誤中，山誤小，鷩誤驚，奏誤秦，末誤木，魯誤晉，禩誤禩，䚥誤號，弄誤尭，三誤二，舂誤春，稾誤稾，飧誤飡，續誤績，枊誤櫛，杠誤杜，信誤倍，距誤拒，諸如此類，寫刻之誤者，尚不可勝舉。是故學者苟若引用司農解詁，殊不能悉以此本為據，必須覆檢從出之書，然後方可無訛也。

周禮鄭大夫解詁一卷　玉函山房輯本

後漢鄭興撰。清馬國翰輯。興字少贛，河南開封人，官至建議大夫，拜涼州刺史，事蹟具後漢書本傳。傳言興好古學，尤明左氏、周官，長於歷數。鄭康成周禮序云：大中大夫鄭少贛及子大司農仲師，議郎衛次仲，侍中賈景伯，南郡太守馬季長，皆作周禮解詁。隋唐志不著錄，卷未詳，今佚已久。馬氏從康成注輯錄，凡得十五節，訂為一卷。晁公武曰：鄭興、鄭衆傳授周禮，康成引之，以參釋異同，云大夫者，興也，司農者，衆也。二鄭解詁無所別，即因題焉。今考國翰所輯，尚為完備，惟共茅蒩及巡其前後之屯兩節，皆鄉師之文，而誤入小司徒。又巡其前後之屯，注讀屯為課殿，馬氏輯脫殿字。又鄭大夫、杜子春皆從作臀之本，康成則曰今書多為屯，從屯。今注誤作鄭大夫讀屯，段玉裁漢讀攷曾辨之，馬氏亦未訂正，此其疏也。

周禮劉氏音二卷 玉函山房輯本

劉昌宗撰清馬國翰輯昌宗不詳何人顏之推家訓稱之爲是齊梁間儒者隋志載禮音三卷唐志不著録而陸德明釋文引述獨多知唐有其書志偶失載也今原書已佚馬氏從釋文集韻輯爲二卷將及五百餘條之多前儒禮音之存者蓋無過於此矣惟攷馬氏所輯尚不免譌脫如春官肆師頒于職人釋文出職劉之弋反大史讀禮書而協事釋文出爲汁劉子集反巾車大祭祀鳴鈴以應鷄人釋文出爲軨劉音領都

宗人則保羣神之壝釋文出壝劉欲鬼反夏官司勳釋文出作勛音訓弁師五采繅十有二就釋文出希衣劉猪復反象邸玉笄釋文出下柢劉音帝校人凡將事於四海山川釋文出祈沈劉直蔭反合方氏同其好善釋文出高尚劉古到反秋官朝士錯立族談傳語也釋文出傳語劉才官反冬官考工記輪人萬之以眡其匡也釋文出萬劉音流下文同弓人而休於氣釋文出爲煦劉音休下同又豐肉而短釋文出豐肉劉而樹反凡此皆注疏本所有而馬氏全脫者又天官瘍醫斫時設反斫誤斷屨人救音拘拘誤句地官土訓馴音訓脫馴字大司徒足子喻反脫足字質人淳章純反章誤反廛人總依杜音鏡鏡誤傀廩人扱初輒反下脫又差反四字春官典同籥音闇下脫又於瞻反四字大史夾古協反夾誤夾巾車蔽音弗下及文並同文誤注夏官服不氏巾居全反脫巾字職方氏羊音如羊鳴沂末脫如字秋官小司寇辟符益反益誤亦朝士亂測各反亂誤亂冬官考工記戚將六反戚誤蜀矢人弟色例反色例反三字誤作音殺凡此皆

注疏本所具而馬氏譌誤者又通志堂本釋文於天官玉府出文織劉音至地官載師出桼林劉本作桼耆春官大胥出比樂劉如字下同大祝出爲卒劉子忽反表祝出桃厲劉音例夏官大馭出萻劉音負冬官考工記出夫人徐劉方無反又出舁宮劉音婢又出皆插徐劉初輒反治氏出必橫劉華孟反弓人出獲劉胡檗反凡此所引劉氏雖爲注疏本所無亦宜據以校補惜馬氏未見及也

周禮戚氏音一卷 玉函山房輯本

陳戚袞撰清馬國翰輯袞字公文鹽官人仕梁揚州祭酒從事入陳官至始興王府録事參軍南史有傳傳言袞于梁代撰三禮義記逢亂亡失禮記義四十卷行于世今亦不傳其周官音隋唐志均不著録惟陸德明經典釋文序録稱之亦不言卷數則佚已久矣馬氏據釋文所引參之集韵輯五十餘條訂為一卷得以略窺戚氏著作之一斑其功良有足稱然其間亦不免譌脱者如掌次以待張事釋文出張戚如字稲人旱暵共其雩斂釋文出斂戚力驗反注同肆師須于職人釋文出職戚音弋注織同此三條皆注疏本所有而馬氏全脱者又如凡王之稍事一條本屬膳夫而誤入宮正巾車為總條本或作總總誤總考工記不撲屬無以為完久也不微至無以為戚速也釋文出戚徐劉將六反意謂徐氏劉氏音戚速之戚將六反文義明甚馬氏誤以戚為戚氏謂戚氏音撲屬之屬將六反殊非凡此皆注疏本所引而馬氏譌誤者又通志堂本釋文於巾車出龍勒戚音危維氏出柞戚在洛反弓人出秋綢戚色界反凡此三處所引戚氏雖均為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注疏本所無亦宜據補惜馬氏漏之茲故詳焉

周禮聶氏音一卷　玉函山房輯本

聶氏撰。清馬國翰輯。聶氏不詳何人，隋唐志皆不著錄，惟陸德明釋文引之。地官司市引聶氏，及沈春官太卜引沈依聶氏，知其人當在沈重之前。馬氏就釋文所載輯得十條，屬於地官者七，屬於春官者二，屬於冬官者一。然地官司市害者使亡注云害害於民謂物行苦者，釋文出物行聶胡剛反，此條馬氏漏輯，宜據補。至馬氏謂晉書有國子祭酒聶熊注穀梁春秋列於學官，著書名家，謂聶氏或即聶熊，此則別無佐證，難以質言也。

周官禮義疏一卷　玉函山房輯本

後周沈重撰。清馬國翰輯。重字子厚，吳興人，官至露門博士，北史有傳。此書隋唐志並四十卷，今佚。馬氏從陸德明釋文參集韻輯為一帙，凡得八十餘條，用力頗勤。惟夏官稾人箭幹謂之稾，釋文出稾古老反，幹如字，沈古旱反，劉古旱反，乃幹音非稾音明甚，馬氏引稾古旱反，殊誤。又冬官考工記玉人牙璋中璋七寸注二璋皆有鉏牙之飾於琰側，釋文出鉏劉李助魚反，沈徐加反，則沈音鉏徐加反明甚，馬氏誤作鉏如字，此兩條均宜訂正。又秋官哲蔟氏十有二月之號注月謂從娵至徒，通志堂本釋文出從娵徐劉沈並子須反。又輪人揉輻必齊注謂以火槁之，通志堂本釋文出火槁劉苦老反，沈居趙反，此兩處所引沈氏音，雖為注疏本所無，亦宜據通志堂本校補，惜馬氏未見及之。至此書以義疏名而僅詳字音，馬氏謂其書以音附疏，引者略取之，理或然也。

禮記熊氏義疏四卷　玉函山房輯本

後周熊安生撰。清馬國翰輯。安生字植之，長樂阜城人。少好學，勵精不倦。初從陳達受三傳，從房虬受周禮，事徐遵明，服膺歷年。後受禮於李寶鼎，遂博通五經。然專以三禮教授，弟子自遠方至者千餘人。齊河清中，為國子博士。後周宣政元年，拜露門學博士、下大夫，其時年已八十餘，尋致仕，卒於家。周書、北史皆有傳。戴記自分門王、鄭，晉、宋逮于周、隋，傳禮業者，江左尤盛。北人則有徐遵明、李業興、李寶鼎、侯聰之徒，皆為義疏，而唯熊氏見於世。周書云義疏四十卷，北史云三十卷，隋志不著錄，唐書藝文志作四十卷，與周書同，今則佚矣。馬國翰從孔氏正義所引，輯為四卷。按正義序以熊氏與皇侃並論，謂熊違背本經，多引外義，猶之楚而北行，馬雖疾而去愈遠矣。又欲釋經文，唯聚難義，猶治絲而棼之，手雖繁而絲益亂也。又謂以熊比皇，皇氏勝。是頴達對於熊氏此書至為不滿。然頴達又云據皇氏以為本，其有不備，以熊氏補焉，則既經翦繁撮要，佚說之存，固皆文証詳悉，義理精審者矣。治禮者又安可不重視之哉。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三禮圖一卷 玉函山房輯本

後漢鄭玄阮諶撰清馬國翰輯鄭有曾禮禘祫志等書已各著錄魏志杜畿傳裴松之注引阮氏譜武父諶字士信徵辟無所就造三禮圖傳於世隋志三禮圖九卷鄭玄及後漢侍中阮諶等撰蓋鄭注三禮遂為之圖阮復因鄭圖而修之故世只稱阮諶三禮圖而隋志推本而題之也今佚考聶崇義三禮圖引鄭氏圖阮氏圖又引舊圖馬國翰謂皆一書之文復從他書搜採輯為一卷首列冕服圖次后服圖又次冠冕圖宮室圖樂器圖射侯圖弓矢圖旌旗圖祭玉圖匏爵圖鼎器圖尊彝圖最後為喪器圖編纂次第蓋本聶氏之圖聶於舊圖往往有所駁議而要其去古未遠見聞非後人可及惜其圖盡亡覩者就文考之猶如覩三代法物云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問禮俗一卷 玉函山房輯本

魏董勛撰清馬國翰輯此書隋書經籍志作十卷舊唐書經籍志亦作十卷蓋至唐時其書猶完好今則佚矣馬國翰從張華神異經注杜公瞻荊楚歲時記注周處風土記太平御覽藝文類聚初學記杜佑通典及顏師古匡謬正俗諸書所引輯為一卷如說今正臘月門前作煙火桃人絞索松柏殺雞著門戶逐疫令一日不殺雞二日不殺狗三日不殺羊四日不殺豬五日不殺牛六日不殺馬七日不行刑俗以歲首用椒酒而飲之又折松枝男七女二五月俗稱惡月多六齋放生俗五月不上屋諸條皆可以窺見漢魏時之民俗又如說已在遠聞喪除服乃歸至家之禮及已在遠初不聞喪或日月已過或至家乃聞之禮援據經典解義明確又答問陵遲殊死等義亦皆簡當足資考證惜亡佚者眾存什一於千百為可憾耳

雜記法一卷 玉函山房輯本

晉盧諶撰。清馬國翰輯。諶字子諒，范陽人。官至司空從事中郎。晉書無傳，附見劉琨傳中。文選注引徐廣晉紀云：諶宗微為散騎常侍，並詳載其字里所著雜祭法六卷。隋書經籍志禮類注載其目，云梁有，又云亡。唐書藝文志史部儀注類六十一家，復以六卷著錄。蓋唐時蒐羅得之也。今佚。惟藝文類聚、北堂書鈔、初學記、太平御覽等書引之。馬國翰因據輯錄，並仍隋志之舊，列入禮類。其書記載祭品，以類詮次，可與周

官籩人、醢人諸職參觀古今之變，亦考典禮者所宜會通也。

祭典一卷 玉函山房輯本

晉范汪撰。清馬國翰輯。汪字玄平，順陽人。官至安北將軍、徐兗二州刺史。晉書有傳。所著祭典三卷，隋書經籍志經部禮類注載之，云梁有，又云亡。唐書藝文志復著錄，移入史部儀注類。今佚。馬國翰從北堂書鈔、初學記、通典、太平御覽諸書輯為一卷，并仍隋志之舊，列入禮類，與盧諶雜祭法等例。觀書中論小宗可廢，大宗不可廢，內有與子寧辨難一節，引經斷決，析理極精。國翰稱其家學淵源，媲美炎漢向歆父子，洵

非虛譽。又各書引或作范汪祠制，國翰謂蓋是此書之篇目，義或然也。

後養議一卷 玉函山房輯本

晉干寶撰。清馬國翰輯。寶字令升，新蔡人。東晉散騎常侍，領著作。晉書有傳。此書論列為人後者養親喪祭之禮。曰議者，集諸儒之議以成書也。隋書經籍志載七廟議一卷，又載後養議五卷，並以為亡，唐志亦不復著錄，蓋佚已久矣。晉書禮志載其論王昌父毖與前妻隔絕，更娶昌母喪服，歷叙謝衡等十餘人之議，而終以干寶論為斷。馬國翰以為五卷中佚篇之一也。據以輯錄。其論取張惲劉下先後之節，及齊王

攸衛恒服絕之制，而折衷之，以為及其子孫，交相為服。二母祔祭等其禮饋，序其先後，配其左右，誠得變禮之中矣。

禮雜問一卷 玉函山房輯本

晉范寗撰。清馬國翰輯。寗字武子，解褐為餘杭令，在職六年，遷臨淮太守，封陽遂鄉侯，徵拜中書侍郎，後補豫章太守。晉書有傳。此書言禮以雜問名編，蓋記其與當代名流問答禮制之語也。隋志十卷，唐志云禮問九卷，又禮論答問九卷，今佚。馬國翰從通典輯錄，凡得九節。其論皆稟經協理，不愧儒宗。唯其答鄭襲問月忌日，謂當以後歲閏月，又謂五年再有忌日，不如襲難以日辰為允。引者刪其前後，答辭不具，不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為無見。又寗別有答徐邈書三篇，答謝安書與戴逵書各一篇，亦論禮服，國翰以其既標為書，宜入本集，故不採錄也。

禮雜議一卷 玉函山房輯本

晉吳商撰，清馬國翰輯。商字里未詳。據隋志知為晉益壽令。晉書禮志稱博士。本書答劉寶議亦稱國子博士，蓋又嘗為此官也。隋志云，梁有晉益壽令吳商禮難十二卷，雜議十二卷，又禮雜議記故事十三卷，喪雜事二十卷，並以為亡。唐志有吳商雜禮義十一卷。雜禮義當即隋志之雜議，今亦佚。惟通典載議六篇，馬國翰據以輯錄，並依隋志舊題。馬其論合閏以正周，引春秋為證。王儉稱其允協情理。王彪之以為不合卜遠之理。夫固各有所見。若折成洽嫡孫出母之難，則識卓識不磨矣。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禮論答問一卷 玉函山房輯本

宋徐廣撰，清馬國翰輯。廣字野民，或作野人，避唐太宗諱也。東莞姑幕人，侍中邈之弟，官至中散大夫。晉書南史並有傳。晉書云，廣答禮問，行於世。南史云，答禮問百餘條。隋書經籍志載禮論答問八篇，禮論答問十三篇，並題徐廣撰。又禮答問二卷，徐廣撰，殘缺。梁十一卷。唐志載禮論問答九卷。馬國翰謂傳本不同，標題或異，實皆一書也。今佚，惟杜佑通典引八節，國翰因據輯錄。其答劉嗣樂亮庾氏蔡彤之劉鎮之等問，皆允協情理。廣又別撰車服儀制，則在當日博通典禮。史稱家世好學，至廣尤精，非虛美也。

禮論一卷 玉函山房輯本

宋何承天撰。清馬國翰輯。承天東海郯人，官至御史中丞。宋書、南史並有傳。南史云，先是禮論有八百卷，承天删減，并各以類相從，凡為三百卷。隋志著錄亦三百卷。唐志云三百七十卷。蓋并目言之。今佚。禮記疏及初學記、御覽等書所引禮論者十節。通典引何承天駁難問答五篇，文皆完具，雖不標書名，馬國翰謂亦禮論之佚篇也，因合錄輯為一卷。按通典所引駁難問答，會通典禮，委曲詳明，禮記疏等書所引之十節，亦多存儒先舊說，足為典要。史稱承天母為徐廣之姊，聰明博學，承天幼漸訓義，則此書與廣所著禮論問答，固一家之學焉。

禮論鈔畧一卷 玉函山房輯本

齊荀萬秋撰。清馬國翰輯。萬秋字元寶，潁川潁陰人。宋孝武初為晉陵太守，入齊，官御史中丞，附見南史荀伯子傳。隋志禮論要鈔十卷，下云梁有齊御史中丞荀萬秋鈔畧二卷。又云亡。唐志有荀萬秋禮雜鈔畧二卷。今佚。杜佑通典引其在宋孝武時為殿中曹郎，議郊廟樂制二篇，為佚說之僅存者。馬國翰因據以輯錄。史稱萬秋用才學自顯，即此可見一斑矣。

三禮義宗四卷 玉函山房輯本

梁崔靈恩撰。清馬國翰輯。靈恩清河東武城人。少篤學。徧習五經。尤精三禮三傳。仕魏為太常博士。天監十三年歸梁。累遷步兵校尉。兼國子博士。出為長沙內史。還除國子博士。又出為桂州刺史。卒官。南史儒林有傳。傳載其注周禮四十卷。三禮義宗三十卷。隋唐志於周禮稱集注二十卷。義宗卷數並同本傳。今皆佚矣。禮記正義多引其說。周禮儀禮二疏不見徵引。馬國翰從羣書採輯。釐為周禮一卷。儀禮一卷。禮記二卷。至其集注周禮。不可見矣。杜佑通典於五載巡守義。譏其不達古今豐約之別。復不詳周官之文。輒肆臆度之說。則訓解間有可議。然其宏通博洽。自不能掩也。

坊記新解九卷數 六譯館叢書本

廖平撰。平字季平。原名登廷。字學齋。四川井研人。光緒十五年己丑恩科進士。歷官龍安府教授。松潘教授。射洪訓導。嘗受業於王闓運。著書甚多。平作此書。蓋仿於明黃道周之坊記集傳。其著書之旨。大意謂春秋時代。由禽獸進于野人。大約與今海外程度相同。孔子撥亂反正。作禮經以引進之。所以用夏變夷。為禮以教人。使人自知別于禽獸。由秦漢至今二千餘年。驗小推大。二十二行省。以論禮教浹髓入神。至聖之賜也。自歐化東行。一二喜新之士。乃欲用夷變夏。所謂以舊坊為無用而棄之。正為今世言之。故仿黃氏之意。再解此書。用進化說。獨尊孔經。欲以撥全球之亂。推禮教于外人。此其推闡聖經。維繫禮教之意。用心不可謂不正大。又引大戴記禮察。小戴記經解。及董仲舒春秋繁露度制三篇。以當序例。此附尚屬切當。又據沈約以凡稱子言者。皆為子思。非孔子。故六經外並引論語。陳義亦不為無據。平所著書。每好立新意。恣為異說。奇詭不類。獨此書雖多新解。間亦以外國事迹參証。較其他書。猶尚平實。未甚支離滅裂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王制集說 无卷數 六譯館叢書本

廖平撰。平所著坊記新解等書已著錄。此書大意謂孔子以匹夫制作，其行事具於春秋，復推其意于五經。孔子已殁，弟子記其制度，以為王制。今學禮以王制為主，六經皆素王所傳，此正宗也。古學則以周禮為主，不信孔子素王改制之說，以六經皆舊文，歸本于周公。孔子之經而以古禮說，此別派也。故博采古說經義以明王制。凡古禮之與王制異者，則附存異義以相啟發云云。案廖氏主今文家孔子素王改制之說，以周禮為偽，故謂王制為孔子所作。平情論之，王制一書蓋作于秦火之後，周禮未出之前，秦漢間儒者雜採孟子等書及各家傳記成之，故其書與周禮不無違異。孔疏謂王制之作蓋在秦漢之際，其言實為確當。盧植謂漢孝文皇帝令博士諸生作此王制之書，其言亦大致不甚相遠。廖氏既執今文家之說，故橫生異議，令人難以置信矣。

周禮訂本畧注二卷附周禮新義凡例 六譯館叢書本

廖平撰。樂山黃鎔筆述。鎔廖氏之弟子也。此書只兩卷，第一卷天官冢宰，第二卷地官司徒，自春官以下皆闕，而卷前則附有周禮新義凡例四十七條。其書大旨不信周禮為周公所作，乃七十子之傳，謂周禮為書傳，如王制為春秋傳。皇制六相法天，以六官統東南，即書皇道篇之命義，所謂天以六節，帝制五官，法地以冢宰統四方，如書顧命五篇分之，即五帝所謂地以五制，由五進六，由漸進化，故周禮止五官，而小宰舉六屬，冩由帝進皇之意，陳義詭異，已令人不解。又分天官經文，惟王建國至以佐王均邦國一節為序，大宰之職至以佐王治邦國一節為經，一曰治典至以生萬民一節為傳，其下各(文)亦悉分經傳，如以八灋治官府句為經，一曰官屬以下至以弊邦治為傳，以八則治都鄙句為經，一曰祭祀以下至以馭其衆為傳，經傳之外又分為聯說各條，如以祀大神示亦如之至贊玉几玉爵三句為說，以大朝覲會同贊玉幣玉獻玉几玉爵至(則)戒于百官贊王命等句為聯，是又下並從此例，地官亦然。此其所謂訂本也。案周礼一書，歷代儒者頗多致疑，故有割裂五官以補冬官者，亦有謂為(劉)歆偽託者，雖未免魯莽滅裂，然尚未有分散經文為序經傳聯說各節，如廖氏之所為者，甚矣其好怪也。

分撰兩戴記章句凡例無卷數 六譯館叢書本

廖平撰。平以鄭君傳小戴，不注大戴，東漢以後，惟小戴盛行，謂博士舊有二家，小戴出於大戴，單治小戴者非也，因以今古為統宗，兩戴全錄，各以類從，不依舊第，惟注明篇目所出。又以記文繁雜，較之左傳猶覺倍蓰，斷非一人之力所能成，欲約十數人分篇治之，故先為發凡起例。其凡例共三類：一曰宗派類，二曰篇章類，三曰義例類。分宗派類十五門：今學一，古孝經二，古小學三，古周禮四，古詩五，古左傳六，古國語七，古禮八，古喪服九，古樂十，古史學十一，古學禮十二，陰陽十三，經學十四，儒家附論諸十五。篇章類立二十四事為綱：曰合篇，曰分篇，曰篇章重出，曰儀節相同，曰經傳注淆亂，曰注記，曰複篇，曰簡冊失序，曰辨經傳，曰脫誤，曰章節，曰句讀，曰盧字，曰多玄篇目，曰草儀注，曰溯原，曰表四代，曰表五等，曰補亡，曰取証，曰求異，曰求同，曰附文，曰科分。義例類凡二十八例：曰今古襍例，曰互見例，曰文字異同例，曰列國不同例，曰潤色例，曰參差例，曰傳習例，曰緣經立說例，曰陰陽五行例，曰史子緯例，曰沿革例，曰宜俗例，曰意起例，曰行事私論例，曰因事改易例，曰先後例，曰同實異名例，曰同名異實例，曰譯改例，曰隱見例，曰刪潤例，曰異解例，曰寓言例，曰附會例，曰殘賸例，曰傳聞例，曰遲早例，曰墜佚例。平至晚年，因所見有異，於宗派門類，畧有更訂，至篇章義例，則仍無所更異。攷其所立諸例，如論篇章之分合重出，頗不免勇於肊斷之嫌。其他各條，大體固甚美善，足資研討，亦治禮者所宜留意者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禮經補證凡例附容經類纂凡例元卷數 六譯館叢書本

廖平撰。平以儀禮傳于庠序，貴于簡易，十七篇錄要起例，本末已備，經言大畧，潤澤在人，故發凡起例，欲學者於本經記傳以外、凡雜見兩戴及他書，皆取附各篇之下、其非全篇者，亦依類彙入、如喪服為經中要篇、則取大傳小記間傳服問三年喪問喪服四制等篇、以附於後、又前人專門相傳其記最多、亦彙輯附後、以便攷尋、又如祭禮、但詳享尸、而祊祭迎主于堂薦毛血之儀皆無之、則取禮記諸文補其儀節、皆礼先祖後配、則據左傳補之、攷其體例、大氐依據朱子儀禮經傳通解、立法未為不善、惟平不信周禮、謂

典制之事、不得名禮、不以周禮五禮名目為然、此其一蔽也、平又以賈子之容經為禮經之緯、欲習儀者當由容始、故以容經傳記附於儀禮之後、凡戴記所有說儀容專篇、取為通論、外有散文脫節、凡係說禮與儀容者、通輯之、並擬區分為四目十一門、案漢書儒林傳云、魯徐生善為頌、孝文時以善為頌為禮官大夫、傳子至孫延襄、襄其資性善為頌、不能通經、延頗能、未善也、襄亦以頌為大夫、官至廣陵內史、延及徐氏弟子公戶滿意、桓生、單次、皆為禮官大夫、而瑕邱蕭奮以禮至淮陽太守、諸言為頌者由徐氏、顏師古注云、頌讀與容同、是則善為容儀、固亦禮家專門之事、平謂容

經與禮經相經緯、其說非為虛妄、則亦治禮者所當研習者也、

周官攷徵凡例九卷數 六譯館叢書本

廖平撰。平以周官終西漢之世未立學官，傳習者稀，師說甚微，淵源不具，實出孔壁，即劉歆移書所稱之逸禮也。藝文志禮古經者，出于魯淹中及孔氏，學七十篇，文相似，三十九篇。漢師因此三十九篇釐為六篇，乃為今本，又以今本不無參差失次之病，故欲為之攷徵。此凡例之所由作也。今細檢此書，其所留意者，蓋有五事。以曲禮之六大五官六府六工當為周官舊題，宜於經末坿曲禮舊題，統屬各官一表，以不沒其實，此一事也。以周官官名職事本有佚缺，宜將先秦以前諸書官名職事悉為採輯，然後就本經攷其異同，如係名異實同，則取以作注，如為本經所無，則依彙補於各卷之末，如后稷田畯之類，補入農官，此二事也。以諸侯官職與王臣名目職事全同，特品秩有異，因攷定王臣後，即由王臣以推侯國，立大國次國小國三職官表，此三事也。以單制將佐本即公卿，用兵之時，隨而命之，非常職，皆為攝官，因立攝官一門，便不與正官相淆，此四事也。以五等封地，專指五長而言，王制之地三等，則為本封，二者相合，乃為全璧，至所稱公侯伯子男，皆為五長，鄭君誤以九命之小國說之，因別為五長名號封祿器物儀節表以明之，此五事也。凡此五事，雖與先儒舊說不無違捂，然亦具有特識，未可厚非。獨其謂藝文志有周禮說四篇，今其書不傳，蓋已坿入經文之中，六官首之序與序官下之府史胥徒皆是，則未免好逞臆說。然平初著周禮刪劉一卷，以九畿九州五等封為劉歆所羼補，及著此書，乃講明知無其事，即刪舊說，則其好學之篤，改過之勇，亦殊令人欽敬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讀儀禮日記 无卷數 學古堂日記本

費祖芬撰。祖芬字繼香，吳縣優附生。此書為學古堂日記之一種。計攷士昏禮一條，鄉飲酒禮三條，鄉射禮二條，燕禮一條，大射儀一條，聘禮一條，士喪禮八條，既夕禮一條，士虞禮三條，特牲饋食禮三條，少牢饋食禮二條，凡二十六條。書雖無多，而頗有精義。如大射儀中離維綱，注或曰維當為絹，絹綱耳。祖芬從敖氏之說，謂絹即周禮之縜，定絹字乃縜字之誤，并駁張惠言以絹為絹繞耳為語辭之非。聘禮門外米三十車，車秉有五籔，注今文籔或為逾，祖芬謂論語之庾即聘禮之籔，而其本字則當從斗之斞，不獨此經古文作籔，與今文作逾，俱為假字，即論語之庾，亦為假字。其說皆極確當。又如論士昏禮啟，今文作闓，乃因同音假借，非因避諱。鄉飲酒禮賓西階上疑立之疑，乃𤕟字之假借。鄉射禮豫則鉤楹內，証明豫序同為假借字，本字當作謝。士喪禮兩胉脊肺，証明周禮之拍與此今文之迫皆假借字。既夕禮凡絞紟用布倫如朝服，証明倫綸輪三字同音，可互相假借。或折中舊說，或自出心得，亦皆可取，不得以其少而忽之也。

讀儀禮日記 无卷數 學古堂日記本

于鬯撰。鬯字醴尊，松江府南滙縣優廩生。此書亦學古堂日記之一種。凡攷士冠禮三條，鄉飲酒禮二條，鄉射記一條，大射儀一條，聘禮二條，公食大夫禮一條，覲禮一條，喪服一條，既夕一條，士虞記一條，少牢饋食禮一條，有司徹二條，共計十七條。又於卷端附論儀禮敘次一篇，閨考一篇，喪服下附論殤服一篇，全書約計二萬有餘言。徵引詳明，論斷亦多確當。如論閨之名不可專施於宮中之小門，論侯之制，辨鄭注與俞氏平議之誤，皆能發前人之所未發。而其附論殤服二篇，尤為精心之作。其自序有言，殤服見於儀禮，歷代因之，迄宋元而不廢，自明太祖孝慈錄始行刪汰，至於今。號稱學士，有詢以大功七月之服，瞠然若未有聞者。國朝承明代之制，殤服亦闕。然亦不罷人服殤服，其服之不合乎禮，猶弗禁也。爰稽古禮以定之，我故為采輯成編，一以禮經為主，補其所畧，而刪其所不宜於今者。表列差等，推著月算。凡列論議，所執惟中。若今制成人之服與古式出入者，即殤制宜準則焉。既中愛（爰）禮之心，不背從周之義，蓋無取乎矯時，亦詎同夫泥古。又言苟有采風之士，好禮之臣，得而上之，亦奚不可行之天下，傳之後世，風俗之變，厥有所由。先王之道，於茲未墜。若其韋於世俗不祥忌諱之說。

則非所望於當世士大夫云云、其發揚禮教、維繫民俗之苦心孤詣、即此可見已、

小戴禮記注 无卷數 漢魏遺書鈔本

漢盧植撰、清王謨輯、植字子幹、涿郡人、少與鄭玄俱事馬融、才兼文武、拜九江太守、作尚書章句、三禮解詁、事蹟詳具後漢書本傳、其小戴禮記注、隋志著錄、作十卷、唐志則作二十卷、攷玉海元行冲曰、小戴禮行於漢末、馬融為傳、盧植合二十篇為之解、世所不傳、按如元氏之說、則盧注唐世已不傳、朱子雖謂盧植注禮也好、蓋亦從諸書所引想像得之耳、王謨因就羣書輯佚、凡得自禮記正義者三十三條、詩正義者一條、禮記釋文者四條、詩釋文者一條、後漢書注者十三條、北史者五條、隋書者一條、盧注之遺文逸義、大都具備於此矣、尋其注義大旨、多與鄭君相同、其間偶有相異者、如猩猩能言不離禽獸、盧本禽獸作走獸、介者不拜、為其拜而蓌、盧本蓌作蹲、此則字之不同者、又如死而不弔者三、畏厭溺、鄭君引孔子畏於匡意、謂畏為畏懼而死、盧注則指為兵刃所殺、又喪從死者、祭從生者、鄭注從死者、謂衣衾棺槨、從生者、謂祭奠之牲器、盧氏則謂從生者、謂除服之後、吉祭之時、以子孫官祿祭其父母、故云從生者、若喪中之祭、虞祔練祥、仍從死者之爵、又五十養於鄉、六十養於國、鄭注云、國、國中小學、

盧氏則云養於鄉不爲力征養於國不與服戎皆謂庶人之老也此則養之不同者然攷鄭志答炅模有爲記注時執就盧君之語則是鄭君本服膺盧氏之學者雖所見偶有不同後人固無妨並存兩說以資參稽不須意爲軒輊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三禮目錄　无卷數　漢魏遺書鈔本

後漢鄭玄撰清王謨輯玄事蹟詳後漢書本傳傳稱凡玄所注周易尚書毛詩儀禮禮記論語孝經尚書大傳中候乾象厤又著天文七政論魯禮禘祫義六藝論毛詩譜駁許慎五經異議答臨孝存周禮難凡百餘萬言獨不及三禮目錄隋書經籍志始載鄭玄撰三禮目錄一卷注云梁有陶弘景注一卷亡又陸德明經典釋文序錄引鄭玄三禮目錄云二鄭信同宗之大儒今贊而辯之是唐時原書尚存今則別無傳本惟賈孔二疏引之王謨因據以輯錄凡周禮目錄六條儀禮目錄十七條禮記目錄四十九條尋其所釋可以了知三禮各篇篇目名義之外其最可注意者即是儀禮禮記各篇均注明大小戴及劉向別錄次第之異同故今大戴雖殘缺別錄雖亡學者仍可以窺見其篇第先後又如儀禮各篇均注明於五禮屬某禮禮記各篇亦註明於別錄屬制度屬通論屬明堂陰陽記屬喪服屬世子屬祭祀屬子法屬明堂屬樂記屬吉禮屬吉事等使後人得以攷知五禮之分屬別錄之條目厥功皆甚偉他如注奔喪注投壺皆云實逸禮之正篇使後人對於逸禮之內容亦能窺知一二彌足珍矣

周官禮注 无卷數 漢魏遺書鈔本

晉干寶撰。清王謨輯。寶字令升，新蔡人，少勤學，博覽書記，以才器召為著作郎，遷散騎常侍。著晉紀，又為春秋左氏義外傳，注周易、周官凡數十篇，事蹟詳晉書本傳。隋書經籍志載干寶注周官禮十二卷，陸德明經典釋文每引其說，且云宮正以下鄭總列六十職，序干注則各於其職前列之，似陸氏必猶見干注全書，而賈公彥疏絕不稱引，不審何故。今原書已佚，王謨據周禮釋文輯得二十六條，毛詩釋文輯得一條，禮記疏輯得一條，又從後漢書注輯得十五條，隋書音樂志輯得一條，通典輯得二條，初學記輯得一條，凡四十七條。干注遺文之可見者大畧具在於此矣。尋其遺注，音釋而外，亦時時以後代官職譬況，如釋司門云如今校尉，每門下士二人，云如今門候，釋大僕云若漢侍中，司寤氏云今都候之屬，條狼氏云今卒辟車之屬，象胥云若晉鴻臚也。彼盧鄭注禮，每以漢法比況，干氏蓋師其意，今仍可藉以攷見當時官制之一二。又如釋耕耤王藉云古之王者貴為天子，富有四海，而必私置藉田，蓋其義有三焉：一曰以奉宗廟，親致其孝也；二曰以訓于百姓在勤，勤則不匱也；三曰聞之子孫，躬知稼穡之艱難無違也。推闡經義，至為詳明，書雖殘缺太甚，零文隻義，固亦可寶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五禮駁 无卷數 漢魏遺書鈔本

晉孫毓撰。清王謨輯。案陸德明經典釋文序錄云。晉豫州刺史孫毓為毛詩評。注。毓字休朗。北海平昌人。長沙太守。又案隋唐書經籍志經部著錄毛詩異同評十卷。亦云晉長沙太守。惟別集類又有晉汝南太守孫毓集六卷。是毓曾為豫州刺史又曾為長沙汝南太守也。攷隋志無五禮駁之目。惟通典於太子加元服下注引孫毓五禮駁一條。此外亦多稱引博士孫毓案議。而不言五禮駁。意此祇是毓所論著。如高堂隆魏臺訪議。虞摯決疑要注之類。非說經書也。而禮記正義於檀弓馬鬣封句下。又引孫毓難語二條。難即駁也。則似孫毓又有五禮駁。如通典所引冠議。是嘉禮。正義所引墓制。則凶禮也。王謨因本通典正義二書採輯。凡共鈔出通典七條。正義二條。書雖不具。固亦足以補隋志之缺矣。

讀小戴禮盧植注日記 无卷數 學古堂日記本

蔣元慶撰。元慶字子蕃。常熟縣優廩生。此書亦學古堂日記之一種。約計萬有六七千言。大旨在疏通證明盧注之精塙可從。如檀弓死而不弔者三畏厭溺。盧注謂畏者兵刃所殺。鄭注引論語子畏於匡。陳氏集說因指為畏懼而死。元慶則據班氏白虎通王肅聖證論等書。證明畏者實為兵刃所殺。斥後人望文生義之非。又檀弓君子適長殤車三乘。公之庶長殤車一乘。大夫之適長殤車一乘。盧注謂遣車亦中從下。孔疏則謂遣車亦中從上。元慶因據檀弓上篇曾子問篇諸文。證明用殷周者無遣車。殷周既中從下。知遣車亦中從下。駁孔疏為臆解。又王制五十養於鄉。六十養於國。盧注謂皆養庶人之老。孔疏以為非鄭義。元慶則據周官大司徒養老鄭注。證明盧義非不可通。凡此均足以訂正注疏之疏失。他如盧注謂漢文帝令博士諸生作王制。孫志祖讀書脞錄。臧庸拜經日記。並謂文帝之王制非禮記之王制。盧氏蓋以書名偶同而誤牽合。唐章懷太子且疑文帝時未嘗有博士。元慶則徵引羣書以祛諸人之疑。又月令命有司大儺。盧注所以送衰而迎新。元慶據說文謂衰之本字當作瘥。若此之類。亦洵足以證成盧注。不愧盧氏功臣。惟如月令以大牢祠于高禖。盧氏謂高禖之神居

明顯之處。故謂之高。是釋高為明顯。確然無疑。其說蓋同桑
嵩王引之經義述聞據高誘呂覽注。謂高者郊之借字。高禖
即郊禖。譏蔡處之說皆非。其言實精審不可易。而元慶必欲
曲為之說。謂盧注居明顯之處。本指郊言。斷不可誤。殿則亦未
免阿其所好矣。

讀周禮日記 無卷數 學古堂日記本

于鬯撰。鬯字醴尊。松江府南滙縣優廩生。此書為學古堂日記之
一種。凡敘天官十一條。地官四條。春官三條。約計全書恰不及萬言。而
頗多精義。如論小宰職八聽字止聽治之義。不必專指聽訟而言。
宰夫職萬民之逆。謂逆為訴之假借字。不必釋為迎受。宮正職以
時比宮中之官府次舍之衆寡。謂時指日間。不必指四時。官府
次舍四字平列。不當於府字斷句。疾醫職春時有痟首疾。夏
時有痒疥疾。秋時有瘧寒疾。冬時有漱上氣疾。謂痟字痒字
瘧字漱字讀皆當逗。首疾即仲釋痟字之義。疥疾即仲釋痒字
之義。寒疾即仲釋瘧字之義。上氣疾即仲釋漱字之義。讀者以
痟首疾痒疥疾瘧寒疾漱上氣疾連文為不辭。大司徒職設其社
稷之壝而樹之田主。各以其野之所宜木。謂田主二字當屬下讀。不
當屬上讀。鬯人職禜門用瓢齎。謂瓢本作劙。劙本鐘名。而借為酒器
之名。不必讀為瓢。凡此各條。均足以正注疏之失。又如論天官內小臣奄
上士四人。謂奄上士猶云奄士。當三字連文讀。甸師職共野果蓏之
薦。謂野乃不樹而自生者。不必作郊野解。酒正職四曰緹齊。謂緹疑
為湜。湜者汁清滓見之名。不必作緹紅赤色解。地官師氏中大夫一
人保氏下大夫一人。謂師氏保氏疑即左史右史。遂人府四人。謂四當作

六文。釋春官小宗伯職又執事眂葬。謂當以眂字句。葬當一字句。
諸此各條。雖未為確論。亦足以備一說。惟其釋小宰職聽稱責以傅別。
謂傅別之傅。疑即今人所謂簿。上文比居之居。疑即今人所謂據。下文
要會之要。疑即今人所謂票。此則獨標新義。疑所不當疑矣。

讀小戴日記　无卷數　學古堂日記本

于鬯撰。鬯于三禮皆有日記。其周禮儀禮兩種。前已著錄。此則
專讀小戴之札記。亦在學古堂所撰成者也。凡曲禮五條。檀弓二
條。王制一條。月令一條。文王世子一條。禮運一條。禮器二條。內則二條。明
堂位一條。喪服小記三條。樂記四條。雜記二條。喪大記一條。緇衣一條。
奔喪三條。深衣二條。投壺二條。射義一條。總三十五條。約萬有四五
千言。其書雖無多。而攷訂舊說。則頗有足稱者。如檀弓齊穀王
姬之喪。鄭注謂穀當為告聲之誤也。鬯疑穀當讀為懿。懿者諡
法也。穀王姬即懿王姬。引春秋時夫人多有諡。如魯夫人聲子之

諡聲。文姜之諡文。敬嬴之諡敬。穆姜之諡穆。乃至妾亦有諡。
如定姒之諡定。齊歸之諡齊。以及列國之齊共姬。聲孟子。顏
懿姬。穆孟姬等例為證。其說不為無據。又如襍記三年之喪。祥
而從政。鄭君意以三年之喪即父母之喪。致與王制父母之喪三年不從
政之文相違。鬯謂此三年之喪不指父母之喪。引儀禮喪服經父為
長子三年。為人後者為所後之喪亦三年。及父卒然後為祖後者
服斬諸文為證。陳義亦殊確當。又如釋文王世子慮之以大愛之
以敬。謂大愛二字疑互倒。釋禮運夏時之等。謂等乃竹簡標幟記綴
兆舒疾。謂兆字蓋當本作公。篆文形相近而誤。又如奏以文。謂文字

疑方字之誤。斧蒦反位拜以育成蹢。疑字作拜宥反位。亦均可採以備一說。惟其釋檀弓二夫人相為服。謂此二夫人蓋據天子有三夫人而言之。與上文從母之夫舅之妻當別為一項。同爨緦一語。專指二夫人而言。駁鄭注以二夫人承上文言之為誤。其說殊不可信。周案記文上下語氣。則二夫人實承上文而言。鄭注不誤也。惟鄭注謂二夫人猶言此二人。義頗難通。若從王引之經義述聞。改二夫人為夫二人。或從俞樾羣經平議。以夫字為衍字。則亦可通。必如邕之所解。一文之中既截成兩項。而同爨緦一語又單指二夫人一項而言。文義實甚扞格。反不若從王俞二氏之說之為愈也。

讀小戴禮日記　无卷數　學古堂日記本

阮惟和撰。惟和字子衡。松江府奉賢縣增生。此書亦學古堂日記之一種。凡說曲禮四條。檀弓四條。王制三條。月令十四條。曾子問兩條。文王世子四條。禮運四條。禮器四條。郊特牲六條。內則六條。共五十一條。約計篇有六七千言。較南滙于鬯之書字數畧多。而著作之體例則雖不相同。鬯所改訂頗有足稱。而惟和此書亦殊不乏精審者。如檀弓遇於一哀而出涕。舊讀至哀斷句。惟和謂於一二字雙聲連語。即於邑也。於邑之為於一。猶抑鬱之為壹鬱也。故遇於一當斷句。哀而出涕自為句。又門人疑所服。舊說皆詁疑為疑惑之疑。惟和則謂當讀如易擬之而後動之擬。疑所服。正謂擬所服也。非疑惑之謂。又月令天子乃難。呂覽淮南難並作儺。段氏說文解字注謂驅疫字本作難。以儺為假字。惟和則謂儺為假字。難何嘗非假字。依許書䰐為正字。又天之神祇。呂覽作天地之神祇。依今鄭注。似鄭君所據本原無地字。惟和則據孔疏之文。證明鄭君所據之本亦必作天地之神祇。凡此各條。皆由心得。非徒事綴緝舊說者所能有。他如曲禮日而行事則必踐之。鄭注讀踐為善。王肅如字音賤也。惟和謂鄭訓迂曲。不如王說直截。且謂解經惟求其是。詘鄭申王。在所不計。亦足以見其態度之持平矣。

孔子三朝記一卷 玉函山房輯本

清馬國翰輯案劉向別錄孔子見魯哀公問政比三朝退而為此記並入大戴禮漢書藝文志論語十二家孔子三朝記七篇注師古曰今大戴禮有其一篇蓋孔子對魯公語也三朝見公故曰三朝蜀志秦宓曰昔孔子三見哀公言成七卷裴松之注案中經簿有孔子三朝記八卷一卷目錄餘者所謂七篇史記黃帝紀漢書高帝紀臣瓚引三朝記漢武紀元光元年注亦引之爾雅疏穀梁疏文選注俱引之所謂三朝記皆此書也別錄既明言此書並入大戴禮則大戴禮中當全有七篇之文而師古謂今大戴禮有其一篇如其說則是他六篇今大戴禮無之然王應麟困學紀聞指大戴禮千乘四代虞戴德誥志小辨用兵少閒七篇以為即此書之文其言與師古異尋張揖進爾雅表謂小辨在三朝記中臣瓚黃帝紀漢高帝紀注所引之文在用兵篇漢武紀注所引之文在少閒篇則應麟之言殊為有徵故清儒如汪中等均言大戴禮卷九卷十一兩卷即是此書本自別行馬國翰亦因據以輯錄以復漢志之舊篇至若王祖疑哀公問五議小辨用兵少閒五篇皆公問答語疑即此書之五汪照據或說謂禮三本篇亦在此書中與應麟之說頗有異同然亦無何確據宜國翰不據而輯之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梁氏三禮圖一卷 玉函山房輯本

梁正撰。清馬國翰輯。正不詳何人。攷崇文總目載三禮圖九卷。梁正撰。又玉海載張昭等議曰。四部書目有三禮圖十三卷。是隋開皇中敕禮官修撰。其圖第一題梁氏。第十後題鄭氏。又稱不知梁氏鄭氏名位所出。今書府有三禮圖。亦題梁鄭。後有梁氏者。集前代圖記。更加詳議。題曰。陳留阮士信受禮學於潁川綦母君。取其說為圖三卷。多不按禮文而引漢事。其阮士信即諶也。如梁正言。可知諶之紕繆。據此則梁氏之書。似為修定阮氏而作。梁氏果為何時人。亦無明說。王謨漢魏遺書鈔阮諶三禮圖序錄云。隋唐志所載三禮圖。祇鄭康成阮諶夏侯朗張鎰四家。而聶崇義博采舊圖。乃有六本。四家之外。有二梁氏。其一梁氏在鄭氏前。張昭所謂（不知名位者也。其一梁氏名正。隋唐間人。張昭所謂）後有梁氏者也。宗王謨謂梁氏有二。事誠如此。惟定梁正為隋唐間人。不審何據。殆亦以臆度之也。今其書已佚。惟聶氏三禮圖引之。馬國翰因據以輯錄。凡得十七節。釐為一卷。觀聶氏所引。往往與阮諶同稱。則梁圖因阮圖而修之。雖正訛糾繆。或後出者勝。而大體殆不甚相遠。國翰謂是一家之學。亦非無因云。

張氏三禮圖一卷 玉函山房輯本

唐張鎰撰。清馬國翰輯。鎰字季權。一字公度。蘇州人。官至中書侍郎平章事鳳翔隴右節度使。新舊唐書皆有傳。傳稱大歷五年。除濠州刺史。為政清淨。州事大理。乃招經術之士。講訓生徒。撰三禮圖九卷。唐藝文志著錄卷數相同。今原書已佚。惟聶崇義三禮圖引之。馬國翰因據以輯錄。凡得十餘條。釐為一卷。攷竇儼聶氏三禮圖序稱其博采舊圖。凡得六本。今以聶圖所引考之。止有鄭玄阮諶梁正及鎰四家。而鎰書最晚出。故於元端上公袞冕絺冕緇衣玄衣諸條。引證獨詳。其他如釋委貌皮樹中匴罍等制度。亦間存舊說。足資以折衷。是非輯而存之。固足以與鄭阮梁諸家遺說相頡頏也。

周氏喪服注一卷 玉函山房輯本

宋周續之撰。清馬國翰輯。續之字道祖。鴈門廣武人。事蹟見南史隱逸傳。傳稱其通毛詩六義及禮論注公羊注傳於世。其注喪服。隋唐志皆不著錄。朱彝尊經義攷據陸德明經典釋文序錄。列於雷次宗畧注喪服經傳之下。不詳卷數。蓋佚已久矣。馬國翰據杜佑通典所引。輯得三節。一論已雖小功可以冠娶妻。則女身雖有服。謂出門無嫌。一答或問論斬縗不終三年卒哭而服齊縗。一答孟氏問嗣子兼持重之禮。玩其問答之義。皆似本傳所稱禮論。未必果是喪服注之文。國翰謂不知於經果當何屬。姑依通典所引次第錄之。則亦知其難以輒定耳。

喪服世行要記一卷 玉函山房輯本

南齊王逡之撰。清馬國翰輯。逡之字宣約。琅琊臨沂人。官至光祿大夫加侍中。事蹟具南齊書文學列傳。傳稱王儉撰古今喪服集記。逡之難儉十一條。更撰世行五卷。隋書經籍志有喪服世行要記十卷。齊光祿大夫王逡撰。舊唐書經籍志逡作逡之。與南齊書本傳合。則隋志作逡者。傳寫誤也。其書久佚。今惟南齊禮志載其與王儉問答一篇。馬國翰因據採錄。與儉集記排次。禮志祗稱王逡。脫之字。則知隋志誤逡爲逡。有由然矣。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禮記鄭讀考一卷 俞樓雜纂本

清俞樾撰。樾字蔭甫，號曲園，德清人，道光庚戌進士，官翰林院編修，提督河南學政，罷官歸，一意治經，著述不倦，光緒末年卒，年八十有六，著春在堂集凡五百餘卷。此書為俞樓雜纂之一，其自序云：段氏玉裁作周禮漢讀攷，於注中讀為讀若之義辨之詳矣，然鄭康成注禮記亦有讀為讀若之例，湖樓無事，偶一疏證，以存鄭學，是其書實規橅段氏之書而作也。鄭氏注內凡某讀為某，某讀曰某，某當為某者，大氐皆言其聲之誤也，樾則引據經典，證明其或以聲近而義相通，或以聲轉而義相通，或以古今字而相通用，義據皆極明確。又如曲禮以箕自向而扱之注，扱讀曰吸，樾證明其誤，易辨孔疏之為曲說；少儀祭左右軌范乃飲注，引周禮大御祭兩軹祭軌乃飲，樾證明注文軌當作軹，辨惠校為是而阮校為非；玉藻君羔幦虎犆注，讀皆如直道而行之直，直謂緣也，樾因以證明鄭解論語直道而行為緣道而行，猶云遵王之道也，與馬注無所阿私之義不同，足補論語鄭注之遺。若此各條，亦為可貴之發明。惟表記衣服以移之注，移讀如禾氾移之移，禾氾移之語，疏不詳其所出，樾據說文禾部移禾相倚移也之說，疑鄭此注本作禾迆移，氾蓋迆字之誤。案氾是否迆字之誤，已屬疑問，即令屬是，亦不足證明禾氾移一語即出說文，則其所出仍不能明了，此等處似無庸強解之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禮記異文箋一卷 俞樓雜纂本

清俞樾撰。樾有禮記鄭讀考。已著錄。此書為俞樓雜纂第七種。蓋放胡承珙儀禮古今文疏義。徐養原周禮故書考二書而作。故其自序云。儀禮之有古文今文也。胡氏承珙為作儀禮古今文疏義。周禮之有故書也。徐氏養原為作周禮故書考。辨別異同。有功經學。然鄭康成注禮記。亦間存異文。前人未有考究者。輒作此箋。以補其闕。其著書之旨。可以概見矣。書僅一卷。而發明頗多。如曲禮宦學事師。注云。學或為御。又跪而遷屨。注云。遷或為還。樾則疏證其異義非相通。檀弓衽每束一。注云。衽或作漆。或作髹。禮器鄉人禓。注云。禓或為獻。或為儺。明堂位雖異國之君免也。注云。免或為弔。學記呻其佔畢。注云。呻或為慕。樂記讙以立動。注云。動或為勳。喪大記君弔見尸柩而後踊。注云。踊或為哭。表記終事而退。注云。事或為身。射義出延射曰。注云。延或為誓。聘義天下有事則用之於戰勝。注云。勝克敵也。或為陳。樾則疏證其異文非相通。曲禮共飯不澤手。注云。澤或為擇。禮器故祭奠。注云。奠或為薦。又緇布冠繢緌。注云。緌或作蕤。明堂位鸞車有虞氏之路也。注云。鸞或為欒。樂記肆直而慈愛。注云。愛或為哀。樾則疏證其聲近而義通。曲禮素簚。注云。簚或為幕。又眇於鬼神。注云。眇或為祇。檀弓華而睆。注云。睆字或作刮。襍記四十者待盈坎。注云。坎或為壙。樾則疏證其聲轉而義通。若此各條。徵引義據。皆極明確。他如緇衣事純而祭祀。鄭注。純猶皆也。樾則謂純當讀為諄。而訓為亂。駁鄭義殊未安。儒行不斷其威。鄭訓為常可畏也。樾則從或本作繼。謂威一發而不必有繼也。駁鄭作斷。其義殊淺。大學一人貪戾。鄭訓戾為利。樾則謂戾者吝之段字。駁鄭義為非。然如曲禮席閒函丈。王肅據或本作杖。謂古人講說用杖指畫。樾則申明鄭注。而駁王氏之謬。議論持平。於古人無所偏袒。非有閎通之識。曷克臻此。宜其與胡徐二氏之書鼎足而三。並垂於天壤而莫之廢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九族考一卷 俞樓雜纂本

清俞樾撰。樾有禮記鄭讀考禮記異文箋已著錄。此書為俞樓雜纂第九種。按九族之義，尚書古文家說與今文家說不同。古文家謂上自高祖下至元孫凡九族。今文家以為九族者父族四母族三妻族二。皆據異姓有服。許慎主今文家說而鄭玄主古文家說。兩大儒所主又不同。至孔穎達撰左傳正義則申許而駁鄭。樾參稽羣籍亦以今文家為正。從許而不從鄭。疏通證明較孔疏尤加密矣。然今文家數九族父族四者五屬之內為一族。父女昆弟適人者與其子為一族。己女昆弟適人者與其子為一族。己之子適人者與其子為一族。母族三者母之父姓為一族。母之母姓為一族。母女昆弟適人者與其子為一族。妻族二者妻之父姓為一族。妻之母姓為一族。樾則謂天之生物使之一本。故人從父之姓不從母之姓。以母之父姓為族。亦以母之母姓為族。以妻之父姓為族。亦以妻之母姓為族。是教天下二本非聖人之制。又謂族之為言屬也。相連屬之謂也。有父之族則己之昆弟姊妹皆從之矣。有母之父母之族則母之昆弟姊妹皆從之矣。不宜別出其女昆弟使自謂族。因謂今文家之說其言族則是。其言九則非。乃更為之說。以高祖之族曾祖之族祖之族父之族為父族四。母之曾祖之族母之祖之族母之父之族為母族三。妻之祖之族妻之父之族為妻族二。并俱列其表焉。按樾駁正舊說。其言甚辨。又以父族從高祖以下。母族從曾祖以下。妻族從祖以下。其於條理亦頗秩然。雖曰自出新義。於古無徵。要亦可備一說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巍巖遺稿十六卷 朝鮮刊本

朝鮮李柬撰。柬字公舉，號巍巖，禮安人，水使𧙋之孫。生於肅宗丁巳，官侍講院諮議、拜懷德縣監、擢經筵官。英宗丙子，叙忠清都事臨運判官，丁未病殁，謚文正。是稿四錄：詩、疏、書、雜著、序記、祭文、行狀、墓銘、公牒等文，凡數百篇。其學宗栗谷、遂菴，紹程朱之說。集中與遂菴往復論心性氣質，辨問析疑，至於毫末。嘗云朱子曰：未發之時，自堯舜至於塗人一也。栗谷先生曰：衆人幸於一瞬之間有未發之時，則即此全體湛然，與聖人不異矣。以是二說而求於未發之旨，則無論聖凡，必此心全體寂然不動，方寸之間，如水之止，如鏡之明，則夫所謂清濁粹駁之有萬不齊者，至是一齊於純清至粹，而不偏不倚，四亭八當之中，體具於是乎立，則所謂天下之大本也。又述遂菴之言，人之氣質得於有生之初，雖未發之前，善惡自在，惟其外物未接，氣不用事，故未發湛然，衆人與聖人無異。氣質之美者，感其正而易趨於善；氣質之惡，感其邪而易趨於惡，此理勢之不得不然者也。孟子之言極本窮源之論，孔子之言正說性之本色，二者兩說，然後其義乃備。又有辨人心道心之說，大抵宗朱子之緒論，分性理與氣質爲二，均撮成文，反復討論，要無甚發明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攷事撮要三卷 朝鮮刊本

朝鮮佚名撰、是書彙輯大明紀年、中朝忌辰、事大表箋狀式、馬色、中原進貢路程、辛酉以後航海路程、己巳以後以海路程、大明官制、各省道里、接待倭人事例、倭人朝京道路、接待野人事例、本朝東西班職階、六朝郎官所掌、文武科榮親儀、選擇吉日、雜方、膳羞服法、八道程途等類、名攷事撮要、蓋為應試便於尋檢而作、然雜採方書選擇摘與考試不倫與居家必備諸書、要因藏為課蒙諏吉之用也、是書大明紀年始於洪武、迄於崇禎八年乙亥、而為明代刻本、編可以窺見明季朝鮮之情勢、朝鮮處於兩大之間、而又無武功足以自立、故不日事大則日交隣、於是書所記事大表箋狀式、及接待倭人事例、足徵其周封於明中葉及日本皆致其恭敬、應足以安其邊圉而封於明廷事之尤謹、至所記中原進貢路程自義州館、至鎮江城、湯站、鳳凰城、鎮東堡、鎮夷堡、連山關、甜水站、遼東、鞍山、海州衛、牛家莊、沙嶺、高平驛、盤山驛、廣寧、閭陽驛、十三山、小凌河、杏山驛、連山驛、寧遠驛衛、曹庄驛、東關驛、沙河驛、前屯衛、高嶺驛、山海關、深河驛、撫寧縣、沙河驛、豐潤縣、玉田縣、薊州、三河縣、通州、北京、合一千九百七十九里、昔日人內藤虎次曾辨清初由瀋陽至北京之道里、以對由牛家莊經廣寧十三站而至山海關、與由瀋陽至北京之路、略有異同、然可以參見明季由朝鮮至北京之道路、雖此抄撮之作、然於明季輿地史乘、不無小補。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默村稿不分卷三冊　朝鮮影印本

不著撰人姓氏。是書不分卷帙，署無起訖，當係館序傳狀墓誌諸體之文。共訂三冊，讀其送尖玉使尹僉知赴中序，及燕京沿路可遊之記，送尖玉副使尹昉可略參知之。知其遊於中國情勢，且屢至燕京，奉使明廷，記其道里風景甚詳。且云：東邦之通中國，古今皆有可徵。指漢置樂浪等三郡，東人在學業讀書，故今稱漢語。至唐新羅奉職貢，其人不向(間)外，故今稱唐人。後至南宋都臨安，高麗從海路朝京，今稱江南也。至蘇州民喚萊人為狄，又稱鴨綠中江為狄江，則以其通遼元也。去年余（著者自稱）華備吾英命道審見中原有帝古服古器，獨北今各國器服皆唐制古樣可觀，其用唐朝文物也。可徵。呼我東於中國地相通，故習相近，衣服典從無甚殊制焉。其出使者微而推尊中國，在後循次。及見其所撰云又奉旦郎傳工盟曰賢官柳尼墓誌，乃知撰作此者析李寅氏。按李寅字應文，又號艮菴，興陽人，忠貞之孫，生於明宗乙未，登宣祖癸丑文科，官吏曹參判，仁祖戊辰致仕，作其寡婦詩有云：七十老孀寡婦，講居守閭閻，僅人勸之嫁，有郎顏如槿，白首作容容，守不憚賠動，以終身古獄。李寅賜死，其家族均被遠竄云。李寅其有於于集，共讀序記為書，不久批答，祭文墓文等篇，此書悉默村稿，蓋於于集之稿本，別有風湘雨，隨意留是，而文字亦不甚工整，惟所記見聞，可資考證。

朝鮮刊道光咸豐同治光緒四朝曆書 冊 朝鮮刊本

朝鮮佚名編。是書為朝鮮未合併以前所頒行所用之曆書。朝鮮自李氏建國以來，即尊明廷正朔，明社既屋，清太宗兩次征伐朝鮮，李氏始歸服，而仍不忘明代萬曆間援(助)朝鮮之恩，故雖(從)清朝，而仍私紀曰崇禎紀元若干年，示不忘故國之意也。既久漸化服，乃信服清代，一如明時矣。蓋朝鮮一蕞爾小國，介於兩大之間，乘時所宜，事大交隣，斡旋於中國日本，本之唯謹，亦不得不然之勢也。是編計道光十二年壬辰、十三年癸巳、十四年甲午、十五年乙未、四冊，咸豐四年甲寅、六年丙辰、八年戊午、九年己未、十一年辛酉、五冊，同治二年癸亥、三年甲子、四年乙丑、五年丙寅、六年丁卯、七年戊辰、八年己巳、九年庚午、十三年甲戌、九冊，光緒二年丙子、三年丁丑、四年戊寅、五年己卯、七年辛巳、八年壬午、九年癸未、十年甲申、十一年乙酉、十二年丙戌、十四年戊子、十五年己丑、十六年庚寅、十七年辛卯、十八年壬辰、十九年癸巳、二十年甲午，凡十七冊，書雖若本，為當時通行之日曆，於每日祝之，可以證當日之風俗，(今書已哥，出版時既久，可為考求中朝文獻者之所資，)且曆本隨手散去，此種不數十年之久，自為名貴可喜，但歎斯時日曆，道咸(同治)以前，裝訂極為精良，光緒以後則日漸窳渝，是徵其民物之榮替矣。

禁書總目 民國二十年本館傳鈔南京金陵大學圖書館藏清鈔本二冊

不著編者名氏。案是項書目，係乾隆五十三年，浙江巡撫覺羅琅奉諭嚴飭所屬，悉心查察禁書，奏覆後，飭令該省布政司，將該省四庫館頒發各省進到遺書內，查出干礙全燬抽燬各書，并軍機處頒行各省查辦違礙書目，及浙省歷次奏解前各書名目，再行彙刻印刷成本，發交各府州縣，及各儒學廣為散布，俾衆周知。凡有存留書目開載各書，即日呈出，毋得遺匿，致干罪譴。內由分四庫館奏准全燬書目一百三十種，均注明撰書姓名。四庫館奏准抽燬書目一百八十一種，注明書內某篇，或某敘文、詞詩，乖謬語有偏駁，應請抽燬。軍機處奏准全燬書目七百七十種，亦注撰書姓名。軍機處奏准抽燬書目四十種，亦注明書內某篇某條，有違礙語，或有某人序文，應行抽燬。後附列應燬錢謙益著作書目七種，屈大均著作書目八種，金堡著作書目四種，呂留良著作書目二十一種，徐述夔悖妄書目十一種，字案查辦悖妄各書二十種，卓長齡悖妄書目九種，戴移孝悖妄書目五種，孔繼汾悖妄書目十二種，尹嘉銓編纂各書六十三種，著作各書二十六種，石刻詩文二十二種。浙江省查辦奏繳應燬書目一百五十四種，外省移咨應燬各種書目三百三十七種。總計應全燬書共一千五百七十八種，應抽燬書共二百二十二種，此其內容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違礙書籍單 文獻叢編中

清楊魁撰。魁曾任江蘇巡撫，事畧未詳。清乾隆中葉，曾諭令各省督撫，採訪遺書，彙登冊府。三十九年八月，因各省進到書籍，不下萬餘種，並不見奏及稍有忌諱之書，乃特頒諭旨，以明季末造，野史甚多，其間毀譽任意，傳聞異詞，必有詆觸本朝之語，正當及此一番查辦，盡行銷燬，杜遏邪言，以正人心而厚風俗。且以此等筆墨，江浙居多，其江西閩粵湖廣，亦或不免，不可不細加查核。傳諭各該督撫等，於已繳藏書之家，再令誠妥之員，前往明白傳諭，如有不應存留之書，即速交出，與收藏之人並無干礙。四十一年十二月，因江西巡撫海成，倍價購買，及民間繳呈，應燬禁書，共八千餘部，尚恐不能淨盡，再請展限購求。以江浙為文物所聚，藏書之家，售書之肆，皆倍於他省，而購獲各書，轉不及江西，將各該督撫傳旨申斥，並令再行嚴飭所屬，加意收查，務使應燬之書，盡行繳出，勿得稍有隱匿。江蘇巡撫楊魁，乃將江蘇書局辦過違礙各書，及各省咨查違礙各書，共計七百八十種，彙開目錄，并注明著者姓名，刊發各府州廳，分

發各州縣教官、巡典查照、曉諭士民逐一檢點、如有將
閒違礙各書、在蘇江常鎮太五府州屬者、呈送蘇州書
局查辦、其在江淮揚徐海通六府州屬者、呈送江寧書
局查辦、務期淨盡而後已、並出具印結呈送、至現刊
書目外、如另有違礙之書、亦即一體呈繳、慎勿視為具
文、致貽後悔、此違礙書籍單之所由刊刻、亦足徵當
時文網之密也、

奏繳咨禁書目　清光緒三十三年上海國學保存會鉛印國粹叢書第二集中禁書目合刻本一冊與銷燬抽燬書目等合訂、已見叢刻

不著編者名氏、案此項書目、係清乾隆中葉、屢次嚴諭
搜查違礙各書、各省督撫、於查出書之應行繳燬者、
具奏并咨禁之書目也、其中有湖南巡撫劉咨查繳者、
計湖南人著作五十種、外省人著作三十二種、江西巡撫郝
咨查者、二十六種、安徽省查出龍眠風雅內各專集十六
種、湖廣總督舒咨新查獲請燬書十五種、福建巡撫
富咨查者二種、浙江巡撫陳咨查者一種、江蘇巡撫閔
查繳者六種、咨查者二種、陝甘總督李咨會者八十
五種、內除已刊載禁書目錄內三十八種、毋庸重刊外、尚
有四十七種、又福建巡撫富咨查者一種、陝西巡撫畢咨
查者三種、安徽省查出應銷尚未具奏者、七十三種、
山西巡撫雅咨會查獲者十一種、兩江總督薩查獲者
二十九種、查繳者一種、又山西省咨查者四種、山東巡撫國
咨查者三種、安徽省查繳書目內江寧未經刊入各書
三十六種、共合三百六十四種、以上各書、均注明某縣某人
著、或某人纂輯、又或謂其有悖謬、違礙、觸犯、荒誕

之語、分別為銷燬、摘燬、兩種办法、更有因惡其人、凡書內載有其人序文及評語者、均不應存、如錢謙益、呂留良等人是也、

七略佚文 民國十八年杭州浙江省立圖書館鉛印珍本叢刊中快閣師石山房叢書本一冊與七略別錄佚文合訂 互見叢書

漢劉歆撰、清姚振宗輯、漢書劉向傳、向少子歆、最知名、歆字子駿、少通詩書、能屬文、召見成帝、待詔宦者署為黃門郎、河平中受詔與父向領校祕書、講六藝傳記、諸子、詩賦、數術、方技、無所不究、向死後、歆復為中壘校尉、哀帝初即位、大司馬王莽、舉歆宗室有材行、為侍中太中大夫、遷騎都尉、奉車光祿大夫、貴幸、復領五經、卒父前業、乃集六藝羣書種別以七略、歆以建平元年改名秀、字穎叔、梁阮孝緒七錄敘目曰、劉向校書、輒為一錄、論其指歸、辨其訛謬、隨竟奏上、皆載在本書、時又別集眾錄、謂之別錄、子歆攝其指要、著為七略、其一篇即六篇之總最、故以輯略為名、次六藝略、次諸子略、次詩賦略、次兵書略、次數術略、次方技略、又古今書最曰七略、書三十八種、六百三家、一萬三千二百十九卷、五百七十二家亡、三十一家存（原文）、七略自唐藝文志之後、崇文總目、遂初堂書目、晁志、陳錄、通考、宋志、皆不著錄、蓋與別錄同亡于唐末五季、嚴可均全漢文編、以各書引文題劉向

者輯入別錄、題七畧不稱劉向者、別為七畧、編入劉歆集、凡四十餘條、又班固曰七畧之辭、為漢書藝文志、姚振宗乃依據嚴氏輯文、就漢志、移易其體裁、而輯七畧佚文七卷、大凡六畧卅八種、六百三十四家、一萬三千三百九十七篇、圖四十五卷、雖不能謂其必復韻叔之舊觀、然大恉已班班可考矣、

彙刻書目二十冊 清光緒十二年上海福瀛書局依朱氏增訂本重編校刻本

顧修編、朱學勤增訂、王懿榮重編、顧修字菉厓、桐川人、事畧未詳、顧氏因宋元以來好聚諸家之書、都為一帙、亦中經四庫之具體而微者、然薄錄家往往僅舉全書、不復臚列子目、此等叢刻中書、既係各自為卷、倘有闕佚、何從知之、況目錄之學、見重古昔、劉向別錄、劉歆七畧、剖析條流、各有其部、班孟堅作漢書、創為藝文志、但標舉書名、而詮疏蓋寡、後世咸以為宗、於是詳畧兩體、代有成書、乃倣鄭氏三禮目錄、唐人十三史目之例、成彙刻書目、自經史子集而外、旁及諸家雜著、凡合若干種、或僅數百種為一部者、莫不采錄、都凡五百六十餘部、先舉總目、註明何人編輯、何人校正、何處刻板、次列子目、亦註明何人所著、何人注疏、或說明其版本、款式、搜羅宏富、考證精詳、其書刻於嘉慶乙未、越八十載、朱學勤見國子適有續編鈔本二卷、未載作者姓名、傳寫亦多舛漏、因別無善本校對、姑存以闕疑、就前編所無者、列入數種、加增輯二字以別之、一併付梓、光緒十二年、上海福瀛書局、借仁和朱氏增訂本、重編梓印、王懿榮題、篆文於其卷首、即今本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金山錢氏家刻書目四本十卷 清光緒四年錢氏家刻本附舊藏書校八種

錢培蓀彙錄。培蓀字子馨，金山人，初以郡丞筮仕浙江，後乞假歸里。錢氏世好讀書，其藏書甲一邑，尤喜校刊名人著述，父兄子弟，相為講習，家藏書板甚多。自乾嘉以來，錢樹棠等校刊經餘必讀及續編，錢熙輔藝海珠塵壬癸兩集及西人重學，已擅盛矣，尤以道光中，錢熙祚字錫之所輯守山閣叢書、珠叢別錄、指海等書，凡數百種，校勘異同，附以札記，攷訂家咸稱善本。咸豐之初，錢培名輯小萬卷樓叢書，其中如越絕書、申鑒、中論等，均附札記，校勘頗精，惜僅刻十七種，未竣，值洪楊亂作，錢氏遺書盡失，板片亦悉煨燼。培蓀痛亂後竭蹶，不能重刊，擬先彙歷世所刻諸書目錄序跋及校勘記補逸等為一編，以行於世。顧書既散佚，廣為搜求，展轉二年，始得略備，附以同治年間錢國寶等校刊書六七種，共得十卷。書甫成，培蓀病卒，張文虎任校讎，刊成之。是書精粹，在各校勘記及補逸等篇，學者據此以校閱各書，庶可正其誤謬，而得古人之精微，其獲益誠非淺鮮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傳是樓書目四冊不分卷

清徐乾學撰。乾學字原一，號健庵，崑山人。康熙庚戌進士第三人及第，官刑部尚書。當清康熙初年，大亂初定，藏書之家，多不能守。乾學聲勢煊赫，以巡撫廣門生故吏遍於天下，隨其所至，莫不網羅墜簡，搜抉經佚，若百川歸海。傳是樓藏書之富，遂甲於宇內。樓凡七楹，斫木為廚，貯書若干萬卷，部居類彙，各以其次，棐几湘帙，啟鑰爛然。與其子登斯樓而語之曰：吾何以傳汝曹哉？因指書而欣然笑曰：所傳者惟是矣。遂名其樓為傳是。清道光間，東武劉喜海曾得其舊鈔本，因寄漢陽葉氏平安館鈔本，又得謝氏書影樓鈔本相校，所缺部居，悉依葉氏傳鈔補之，而葉本以千文分格，謝本未立，書之多少大略相同。三本集部皆自明人別集以前別集均有闕佚，喜海據古題記四則記之甚詳，惟一再訪求其詳，其別籍皆未獲見也。民國初年仁和王存善氏於海豐張氏假得馬氏玉堂藏鈔本殘帙，其以千文分格，與葉謝同，而自洪武至明初之別集，則皆俱存，且書下有記，遂上東宮，及送人等字，書亦校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他本均多異焉，本覺最後之足本也。惜僅存三帙，並合
此湖本、同題藏書志略具備，桃源所集一類耳，乃與錄異
培林堂書目合印行也。乾嘉前元文，尚有含任堂書目，
兄弟藏書，均有書目，每一時之佳話也。

藝芸書舍宋元本書目一卷　晨風閣叢書本

清汪士鐘編。士鐘字閬源，長洲人。父文琛，字厚齋。
喜藏書，士鐘繼其乃業，能讀父書，猶以為未足。大
廣收宋元刻以及四庫未收之書，於是插架日隆。當時
黃丕烈蕘圃、袁壽階、周香嚴、顧抱沖，號為四藏
書家。未幾四家所藏，盡歸汪氏，營藝芸書舍以藏之。
堂宇軒敞，樹石蕭森，中懸楹聯，錄撫阮讀佳之。京
撫書撫錄小湖侯阮文達所書也。咸豐庚申，西苑書已
不存，僅其佳本，往往為聊城楊氏所得。今按藝芸
書舍宋元本書目而已。是書以四庫分類，而以宋本元本
為別，間及舊鈔，明本皆不錄。信於精也。或印欲廣斯
氏為之編定，欲本大旨，謂天水藏古兩朝，自經閱興文
以暨分塾坊協，儒學書院雕鏤印造，四部咸備，
書無慮千百人。不皆宋元本也。其距今日遠者將八百餘年，近亦且
不過五百年，而天壤乃已萬不存一。若宋元計氏，當原萬不可
少之書，稍而畧之，勿失其真，其備者為宋元也。是後千百
年乃今日是，自西法橋前之術興，印刷之術日益精良，於是
宋元舊刊，得影印傳播，俾家有其書，是目所載之書。

而流傳於世，此得以次第刊布，如世綵堂韓文、津逮葛洪傳、元本孔子祖庭廣記，皆當時所印之本，與原書不爽累黍。書目可證，而知其葉氏藏書，世知藏家簿錄，乃可貴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學古堂藏書目一卷　清光緒間刻本

不著編者名氏。按清代書院本為士子修肄學習舉業之地，然亦有提倡古學者，自黃彭年以撫江蘇，肇立南菁書院，乃於書院外別置學古堂，購置書籍，專為士子講習藝之所。並令士子日有課程，習有專題，撰為日記。當時南菁書院成才甚眾，今世流傳者有雷鍒等所撰學古堂日記，考證經史，學有本原，其最著者也。後彭年主講保定蓮池書院，方倣此法，別建學古堂，購存古籍，以備士子講習，今有蓮池書目流傳於世。洎張吳繼主講蓮池，專以文字詞章教授學子，而古學遂不講矣。是編為江陰南菁書院學古堂所藏書目，前為彭年等所捐藏書目，學古堂所藏書目列經史子集叢書五類，而叢書子目則另刻於後。堂中所藏之書，以供士子講習之用，故多普通經見之書，無甚罕見之籍，且叢書子目應附在叢書之後，以便循覽，不應另刻，致從架錯亂，且子目次序倒置，錯訛乃出，此實書不足貴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全唐詩未備書目一卷 晨風閣叢書本

晴朱彝尊編。按唐人詩集，明代以前，率皆別刻單行，毛氏汲古閣刻唐人詩集，明嘉靖間徐獻忠刻唐百家集，清席氏繼之，則有席氏唐百家詩之刻，若明季龔半千有中晚唐詩，始彙集衆集，薈為一書，讀者便之。至集唐詩之總匯，彙百家之零拾，清代全唐詩之輯，書從出於倜羅，雖富然仍有未盡。彝尊與曹通政寅書云，暴示全唐詩，補緝全唐詩第十一函第七冊孫元晏以下至陳元祉共六十四闕姓考，今查出四十三人，官爵仍宜注明，又李譚口上詩七首，又聯句三首，仍宜補入，但李係進呈，或予不說留此以見愚者千慮之一得。是編彝尊手稿，時年逾八十，猶端楷細書，足見其精力之過人，所載諸家之集，多記其爵里年代，而不注其出處，彝尊畢生涉博見聞既廣，必有所本。書為馮登府所藏，凡潛采堂書目四種，沈太侔氏刻於晨風閣叢書中。

經籍訪古志八卷 傳鈔本

日本澀江全道道純、森立之立夫同編。據是書叙例，日本藏書之家，知重古本者，首推董澈吉田氏，繼起者則為棭齋狩谷卿雲氏，收藏既富，鑒別亦精，從卿雲遊者，為澀江道純、森立夫，並就受其指授，具古鑒識之明，而[illegible]茝庭丹波君，亦與卿雲最密，慨書之存佚，疑晦者數，不可不收錄，則舊本日見散佚，無由窺其真面矣。是編發端於狩谷卿雲氏，往年標集於此，列為首選，繼之大及小島抱沖諸君，考證東瀛所藏中土舊本，成經籍訪古志六卷，凡所臚列，舊鈔舊刻必先標其時代，並注其所藏之家，款筆舊藏印記，丞一錄之，並考其行款，書本尺寸，其字例一依天禄琳琅書目及愛日精廬藏書志，而詳注板式，則近日目錄家所稀，字甚遠規矣也。當清光緒間，楊守敬氏隨黎庶昌星使，浮槎日本，考燬使館，物則訪求中土已佚古本，為黎氏刊刻古逸叢書，多為罕見之籍，[illegible]是本則為楊氏飛青閣舊藏，並得自東瀛者，每書均由手加眉批，考訂其卷帙之異同，如尚書大傳寫本一卷，則注云現存第五十一卷，貞觀政要十卷，本注云，卷首一冊，凡三卷，其第三以下，則又係

文化六年抄本，目中所著錄之書，如日本天正四年鈔單行本論語、舊古鈔本貞觀政要等書，且為守敬所得，今此據此底本，為南潯蔣氏傳書堂所藏，湖里詩已。

竹垞行笈書目一卷　晨風閣叢書本

清朱彝尊編。彝尊字錫鬯，號竹垞，晚號小長蘆釣魚師，又號金風亭長，浙江秀水人，明太傅國祚曾孫，著有經義考等書，家無恒產，惟嗜聚書，曝書亭藏書八萬，晚年家貧，漸致散佚，藏書印曰：潛采堂，曰南書房舊講官，張廷濟詠梅里朱氏潛采堂藏書詩云：管領奇書八萬卷，人間此印亦千秋，蓋明玉版先經眼，檢點金題在上頭之句。是書為彝尊行笈所藏書目，為彝尊所手定，但不分四部，以心事數莖白髮，生涯一片青山，空林有雪相待，古道無人獨還，二十四字編目，蓋行笈之號數也。其中以史部為最，如四鎮三關志、萬曆武功錄、三鎮邊務、崇禎長編，今日視之，尤為難得，惟各書不記卷數板本，已無由考其優劣矣。

書目舉要一卷 南城宜秋館刊本

周貞亮李之鼎同編。貞亮字子幹，漢陽人，通乙部之書，精於目錄之學。據自序云：讀書欲知門徑，要書欲知派別，非從目錄學入手，其道無由。昔秋所見，彙為一編，匯為專部錄、補目、補志、題跋、考訂、校補、引書、版刻、未刊書、藏書印、釋道藏、附一類，取徐元文含經堂書目，近仁和王氏翻印本無此書。千墨齋宗劉七家書目，如宋紹書偽作書目，於兩浮見其書今歸東方文化會所舉引書之屬，除崇本如宋李昉太平御覽引用書目，太平廣記引用書目，均刻在原書卷首，均可不必闌入。他宋本援三國志注世說注後漢書志引用書目，考證經史佳證，而此書未收。總書目校刻，遍滿北而不忍，目錄之書，近日而無架。而其字有目益精，尤不可不兼採。整理之法，修書之論，書名藉題跋始見古書，借閱無難，如被收藏者名題跋之書，依其書名部居，冀俾宗書者，自無類淚。一書而各家之題跋皆見書之內容，校本優劣，庶幾開卷瞭然，一覽皆曉，此一法也。其次則鼓吹書身作者，謝石品之學，考之宗籍目錄之書，推為提要，鈔其要、敘錄，復依其性質，分別部居，成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專造無精粹之著述，以為學子治學之基，此二法也。是書有紹述之志，而校輯之勤，無一些大輅椎輪，此其端矣。

補宋書藝文志一卷 二十五史補編本

聶崇岐撰。崇岐事略未詳。是編以隋書經籍志、及開元釋教錄為根據、參以宋書、南史、舊唐書經籍志、新唐書藝文志、大唐內典錄、貞元新定釋教目錄、以及其他各書、將有宋一代朝野人士之著述、分別錄出、逐類排比、其書名下無注者、皆出於隋志及開元錄、注明見某書某志、則為隋志開元錄所遺也、至四部經史子集之次序、悉依隋志、釋典一部、則從開元錄之例、以人為主、惟丁國鈞補晉書藝文志、釋道均附於集部之末、不另立部、文廷式、秦榮光補晉書藝文志、皆以釋道列於子部、此志則效晉中經簿偶現之五分法、於經史子集外、另立釋典部、又二晉志於各書之下、多臚列考證、此志但注所出、似有體裁之異、詳略之分、然列宋七主、六十年、一代之文化、亦可籍此以窺其梗概矣、

補晉書藝文志四卷 民國十九年上海秦之銜鉛印本一冊附秦錫田撰秦榮光年譜一卷

秦榮光編、榮光原名載瞻、字炳如、號月汀、上海貢生、就職訓導、博學能文、留意世務、董地方公益事者四十年、凡慈善事業、多量力補助、及卒、門人私謚溫毅、有養真堂集、是編首列自後漢至晉末帝王藏書之所、及所置掌書之官、沿革情形、魏鄭默制中經、晉荀勖著新簿、總括羣書、分為四部甲乙丙丁之次序、汲郡人盜魏王冢、得竹書數十車、校綴異考之結果、並將有晉一代曾充秘書監、秘書丞、秘書郎者之姓名、援據史志各書、分別記載、又志中采列之書、以心為定評、亦以時為限斷、如傳嘏、鍾會、鄧艾、雖歿於魏、心乎晉者也、陶潛、徐廣、雖歿於宋、亦心乎晉者也、王鎮惡心在宋、而歿於晉時、韋昭、朱育、張儼、劉昺、闞駰等、或為吳人、或為魏人、而按其年代、亦在晉時、故皆所不遺、本志著錄之書、必注其所本、著錄之人、晉書無傳者、必考其爵里、并為疏通證明、至部類之先後、則依四庫全書提要、采錄浩博、攷核詳審、誠精心結撰之著述也、

遼藝文志一卷 在光緒刻本遼文存中、二十五史補編本

繆荃孫撰。荃孫字筱珊，號藝風，江蘇江陰人。光緒進士，官翰林院編修。博極羣書，尤精目錄之學。生平著作等身，詩文有藝風堂集傳於世。此志不列經史子集四部，但分小學、譯語、實錄、起居注、雜史、儀注、地理、政書、傳記、史鈔、五行、醫書、釋道、別集十二類，共錄書目五十種，內有譯五代史等二十九種未列卷數，餘二十一種，都凡二百三十八卷。均係遼人著作，并註明出於某書。案遼自石晉割地於契丹，始浸潤中國文化，又自晉天福二年，契丹改國號遼，至宋宣化七年滅亡，經歷不及二百年。搜輯其地域時代之著述，極感困難，是編采錄，雖非充分完備，然所逸亦無幾矣。

補後漢書藝文志四卷 清道光三十年南海伍元薇伍崇曜刻嶺南遺書第五集本一冊

侯康編。康原名廷楷，字君模，番禺人。道光舉人，精研注疏，尤深於史。嘗欲倣裴松之三國志注例，注隋以前諸史，成後漢書補注、續三國志補注、補後漢三國藝文志，成經史子三部，又有春秋古經說、穀梁疏證等著述。此編所列各書，均係刺取羣籍，凡諸書見本傳，及隋唐宋志、釋文敍錄者，皆不著所出，其采自他書或附傳者，則著之，而他書後有可考證者，亦備錄焉。蓋於所列各書之下，必詳徵博引，彙錄各條，以相印證。其有名目不同，則必折衷壹是，如馬融尚書傳，釋文敍錄、隋志並作尚書注，唐志作傳，乃考書序正義及本傳正義，而定名為傳。卷數互異，則悉從其多者，如馬融周易傳十卷，隋志作一卷，七錄作九卷，釋文敍錄及唐志作十卷，特從釋文、唐志，蓋因卷數之少，或是後人闕佚，非原本也。如此淵博精審，誠足為後人搜集史料之模範。獨惜其於集類未補錄耳。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補續漢書藝文志一卷 清道光二十四年吳江沈楙惠輯刻昭代叢書合刻壬集本一冊與書訓附答史記天官書補目合訂

錢大昭編、大昭王炯之孫、大昕之弟、字晦之、一字可廬、嘉定人、嘉慶初舉孝廉方正、賜六品服、海貫經史、著書滿家、刊行有後漢書補注、此編取范蔚宗京本史所載各書、及書之名現存於今代、引證於古籍、著錄於別史及藏書家所錄者、廣為搜求、輯此補志、部分條析、悉依前書、於一代著述、采集靡遺、且於著者姓字爵里、尚有所知、莫不詳載、并考其顛末、略釋義例、或註明見於何書、使東京諸儒著作、泯而復彰、以繼范氏未及撰志之意、而補司馬氏但有律曆、禮儀、祭祀、天文、五行、郡國、百官、輿服八志、而無藝文之缺、誠為續漢書之功臣、不載上古之書者、以過去幾千年、又屢經變亂、古書之存亡、決非後人之所能審知、且依劉知幾之說、斷代為史、例不應載也、

前漢書藝文志注一卷 民國十年王興章輯刻烟霞艸堂遺書本一冊與前漢書食貨志注合訂

劉光蕡注、光蕡字古愚、咸陽人、是注發見漢書藝文志內所列小學各篇及敘錄、乃劉歆創為古文奇字、欲駕博士經學之上、變亂其父之說、別立文字一類、而不知其父列古今字於孝經類、即為小學、無容贅述也、致劉向所以列爾雅、古今字、小雅、弟子職及說於孝經類者、講孝弟謹信之行、修洒掃進退之節、旁及訓詁文字、遍蒙以養正之聖功、餘力學文之古訓、劉歆專以文字為小學、殊失古小學內外交修、本末兼備之旨、不徒有背乎先、抑且貽害於後、誠為卓識、其餘如注儒家者流、蓋出於司徒之官、謂古之官皆師、古之官府皆學校、士無所學非所用之患、及注道家者流、謂聖人之道為一貫、體一而用殊、道家知而一體、而輕萬殊、其弊廢學昧時、儒家知萬用、而昧一體、其弊務外不仁、論語首章、救道家之弊、次章三章、救儒家之失等、均別有見地、多所發明也、

通三行大字十行四通一行小行四通一行若中行即行通而行其通三行廿一行中行十行為通一行通五行廿大行行通考行論諸經畢通

讀書指南不分卷 傳鈔本

日本野元彥輯。據是書小引云：學問之道，以傳授為貴，遵而守之，以詔後生，漢儒傳授之學為爾。如後儒敢取臆說，而自作則非孔門之派也。況皇國制學，令專主漢註，學者當慎守國家而無妄生異說，謹揭力學令中三條，以示蒙士。學令（?）文武天皇大寶元年八月所頒，學子讀經習業以漢學為主，大抵取材於唐之學制，而是書所援於文政紀元戊寅，首述各經大旨，鈔錄各書敘錄，及傳授之次第，出於學語，次舉校訂諸本目錄，考漢經

諸經皆有傳說，其所標揭如云：漢儒註易多說象數，至於輔嗣獨主義理，雖象數固不可廢，其要不得不歸於義理，後世說易者百家，豈有過於輔嗣者也。其論書云：尚書鄭注及之不傳，可惜也。夫孔氏書亡亦不可信，則聖人之大訓亦殆乎不可見。迄今孔書所載三十三篇，其真古文也，則聖人之道未墜于地矣。江氏之尚書集注，王鳴盛之尚書後案，註皆發揮鄭學，雖鄭注不傳亦可以依二書而得其梗概。出之自是野元因篤守之士，而其書亦足以為勞也。

樵隱昔寱二十卷 民國□年刊本

清平步青撰。步青仰其鄉前輩南雷、謝山之學，博綜遠覽，而專乃考覈之說。故章學誠書云：浙東學術自東萊深甯以來，至為光明。國初黃南雷、萬石園兄弟及邵念魯、全謝山而下，惟會稽（章學誠）先生遠紹獨肩，先生殆而浙東學術不絕如綫。道咸而下，寂無款宗。然以誌衰自任，而稜實無聞。郡人多以習聞先正自期，而才力不逮，又為科府仕宦所迫，不克自振，迄引病歸臥湖墻，益思傳所以業，以收為道，而家藏猶多，心力日瘁。及老書悴乏

於而不自失於生趣，初意不特為學無復並及個羅敘史，精為御定正篇一一以玄不可得矣。此可識學者之身世。其所以見其學術，考書所紀最服膺於其章實齋、夏嗛父，前紀於諸君子書為實齋記遺書，及嗛父修明通鑑。考核精覈，為之證經通聞，前後所補刊，於理初之學，於儒林雜家其所纂國朝文献，至於南雷明文海之意，四明所作詩文，過於諸家，不覺異同而無不先後致之功，於之謝山鮚埼一集，無繁慕[illegible]，且由此收以篡輯只長，而存者則以之皓論，及德倍十數種。著述文以為博通史學兼長

佳是術此清代人文之通弊，以為不如此不足以學術之所長，然其書乃不足也。

竹崦庵傳鈔書目一卷 觀古堂彙刻本

清趙魏撰。魏字晉齋，仁和人。晉齋以金石之學著聞於時，阮文達元撰積古齋鐘鼎彝器款識，多相是正。著有竹崦庵金石目十卷，亦聞有藏書之名。長沙葉德輝而出曲相友藏書目得其傳抄書目稿本，內載金石目十卷。其金石目不傳，而書目則獨傳於世，亦可謂有幸有不幸矣。是目每書注其卷帙及原書頁數，間有異本，有因是書而可以考見古人撰作姓名者，如墨像堂觀卑叢堂本題松泉老人撰，任宗曜跋不知誰何，楊佀和檀書隅錄四北宋本西東野書跋云，安岐字儀周，麓村其別號，亦號松泉老人，其有墨緣彙觀云云，亦未引其說之所自出。今捨此目墨緣彙觀下載云，安儀周撰，是亦可為楊跋之參證，否則安書傳而名不傳矣。古書目之有益於人如是。若花如宋路振九國志，清佚名柑園小識，任霞志桂舍名畧，秦西郭筆氏地震解，手國史明制常臺考，鮑亟谷叢書，王雲祥陔蘭日記等書，皆為罕見之本，他目所未載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宋史藝文志補一卷 清光緒六九年間鎮海張壽榮校印日本大政年刻八史經籍志本 一冊 互見叢刻

倪燦編。燦字闇公，錢塘人，占籍上元。康熙舉人，舉鴻博，授檢討，以淹雅著名，與修明史，所為藝文志序，窮流溯源，與姜宸英刑法志序並稱傑作。書法詩格亦秀絕一時，有雁園集。是編以宋史雖有藝文志，咸淳以後尚多闕畧，康熙年間議修明史時有欲仿隋書及五代史志之例，而為之補者，倪燦方與修史，因念六藝自遭秦火，若存若亡，而數千年來儒者講求精義奧旨，愈久愈出，其支流所及，為史為子，下逮騷賦詞章，雖不可與六藝抗行，然皆得道之一端，有志理學者，間亦有取，是藝文志之在各史所關綦為重要，故於撰明史藝文志之在各史所關綦為重要，故於撰明史藝文志時，旁搜追溯，兼為是補，以其所錄，多採之私家，作者姓名，或有未詳，要欲使名卿大夫之崇論閎議，文儒學士之懃志苦心，即不克盡見其書，而得窺標目，亦可著宋代之遺風耳。

隋書經籍志考證十三卷 清光緒三年湖北崇文書局編刻崇文叢刻本四册

章宗源撰。宗源字逢之，浙江山陰人，乾隆舉人。少聰穎好學，積十餘年，采獲經史羣籍傳注，輯録唐宋以來亡佚古書，編次成帙，悉枕中秘本，又以今世所存古書版本，多經宋明人删改，其編輯各書，皆為之敘，通知作者體例曲折，詞旨明暢。古書多亡於北宋，故輯書始於王應麟。是編昉於王氏漢書藝文志，纂輯古書，將隋志所列各書，加以詳細考證，或訂其名字訛誤，或辨其卷數異同，或列舉所見諸

書，以撮敘原書之要，藉可測其内容，徵引浩博，考訂精審。其編次，計分正史、古史、霸史、起居注、地理、譜系、簿録、舊事、職官、儀注、刑法、雜傳，傳十二類。宜錢泰吉一見亟為鈔録，并訪求全書三十餘年，迄無知者，惜僅有史部之遺留而已。

書目答問補正五卷 民國二十年南京國學圖書館鉛印本二册

清張之洞編，范希曾補正。之洞字香濤，又字孝達，又字香嚴，號壺公，又號無競居士，南皮人，同治進士，歷督學典試，所至提倡經史實學，外任督撫三十年，在兩湖最久，京漢、漢陽鐵路、萍鄉煤礦，皆其創辦。光緒末為軍機大臣，官至體仁閣大學士，卒謚文襄，有廣雅堂集。希曾字耒研，淮陰人。書目答問一書，係光緒元年，張香濤為四川學政時，因諸生來問應讀何書，以何本為善而答之。其時，氏以為讀書不知要領，勞而無功，知某書宜讀，而不得精校精注本，則事倍功半，

特為分別條流，慎擇約舉，視其性之所近，各就其部求之，又於其中詳分子目，以便類求，一類之中，復以義例相近者使相比附，再敘時代，令其門徑秩然，緩急易見。其所著録，皆是要典雅記，各適其用，以期初學易買易讀，不致迷罔眩惑。又因讀書欲知門徑，必須有師，而選擇良師，誠不易得，并於卷末將國朝著述名家，分經學、史學、理學、小學、文選學、算學、校勘、金石、古文、駢文、詩詞、經濟等，録為一篇，可於果然循途探討，篤信深思，雖僻處深山，不患無師。惟此書之出，距自乙亥閱五十餘年，宏編新著，影刻叢鈔，晚出珍本，概未獲載。故在光緒初年，已為學人津梁者，至眈

近則病其漏略。范希曾竊比於橋西雜記所載，邵位西標注簡明目故事，就其知見，隨手以硃筆補注原書眉上，積久上下眉無隙地，則更置一部，如是者凡四部。乙卯開歲，遂取數部審擇迻錄，合為一帙，成補正五卷。凡所采獲，大抵邵莫諸目所未及詳，亦可備脩學之檢閱，文襄之傳，亦可賴以益廣矣。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秘書省續編到四庫闕書目二卷

清光緒二十九年長沙葉德輝刊刻，三十三年葉氏重編印觀古堂所著書第一集本，二冊

宋紹興□□年改定，葉德輝考證。宋高宗移蹕臨安，因太宗時所建崇文院，實以三館之書，真宗時被火延燒，遷於右掖門外，仁宗既新崇文院，又命張觀等倣開元四部錄為崇文總書目，凡三萬六千百六十九卷，神宗改崇文院為秘書省，徽宗購求士民藏書，并補校三館逸遺，募工繕寫，歷代之經營，經靖康之難，蕩然無存，乃於國史館之右建秘書省，搜訪遺闕，優賞獻書，當時彙次書目，得四萬四千四百八十六卷，視崇文總目有加。王應麟玉梅云：紹興初改定崇文總目、秘書省續編四庫闕書，淳熙四年，少監陳騤言乞編撰書目，五年上中興館閣書目，閏六月，令浙漕司摹板。陳振孫直齋書錄解題云：秘書省四庫闕書目一卷，亦紹興改定，其闕者注闕字於逐書之下，此紹興改定秘書省闕書目之大略也。葉氏因錢侗對於崇文書目曾有考證本，秘書省書目則自宋浙漕司摹板後，別無刻本，海內學人無由共見，乃依據丁氏遲雲樓鈔本，倣錢氏之例，悉錄宋人官私書目，并編考晁公武郡齋讀書志

衢州本、尤袤遂初堂書目、宋史藝文志、王應麟玉海、陳振孫直齋書錄解題、新唐書藝文志、舊唐書經籍志等書、以校勘、具書名異同、卷帙多寡、而詳載之、以見古書傳世之存亡、有宋一代朝野崇文之盛治焉、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潛采堂宋元人集目錄一卷 清宣統二年長沙葉德輝刊刻民國八年葉氏重編觀古堂書目叢刻本一冊與求古居宋本書目合訂見叢刻

朱彝尊撰、彝尊字錫鬯、號竹垞、又號醧舫、晚稱小長蘆釣魚師、秀水人、少肆力古學、博極羣書、客遊南北、所至以搜剔金石為事、康熙中舉鴻博、授檢討、與修明史、體例多從其議、後入直內庭、引疾罷歸、其學長於考證、工古文詩、與王士禎稱南北兩大宗、又好為詞、與陳維崧稱朱陳、卒年八十一、著有曝書亭全集、又輯有經義考、明詩綜、詞綜、日下舊聞等書、案是錄全係集部、宋人集自王禹偁小畜集以至陳淳北溪集、計百五十餘種、凡三千八百餘卷、又附宋人小集十種、元人集自元好問遺山集、至中峯禪師梅花百詠、計一百三十餘種、內有黃庚月屋漫稿等四十八種、不分卷、餘凡八百六十餘卷、亦附元人小集十七種、私家收藏、於宋元兩代之集、都凡三百餘種、且於某時某人為之序、或自序、或有跋、均詳載於其下、亦足備文獻之徵矣、

宋元舊本書經眼錄三卷 清同治十三年獨山莫氏刻影山草堂六種本一冊附書衣筆識一卷金石筆識一卷亦見題跋

莫友芝輯撰、子莫繩孫編、友芝事畧見前、是編乃友芝自同治乙丑至己巳、數年中客遊所見者、或解題、或攷其槧鈔優劣、或記其每葉行字數目、或並錄其序跋及經藏家跋語印章、皆經眼時隨筆志之、以備循覽、第一卷宋槧、并記其為淳熙本、為巾箱本、為紹興本、為景祐本、為蜀刊本、為嘉祐杭州本、為乾道本、為世綵堂本、為淳祐本、為景炎本、某處某氏所藏、二卷元明槧、亦記其為中統本、為金元間刊本、為至正本、為興文署本、為大德本、為至元刻本、為嘉靖本、為翻宋淳化本、藏於某處某氏、三卷為舊鈔本、但記其寫本、稿本、校本、舊鈔本、間亦註明何人舊藏、附錄二卷、其一係筆識於書衣、其二則碑帖之題語、均皆考核精詳、足備目錄家之考證也、

結一廬宋元本書目 清光緒二十一年刊本

朱學勤編、學勤字修伯、仁和人、咸豐進士、官至大理寺卿、時粵捻並起、學勤多所建白、曾國藩以學足論古、才足幹時稱之、性嗜典籍、過目不忘、有集二十卷、又有讀書跋識、楹桓日記等書、咸豐時、東南士大夫藏書有名者三人、一為湘潭袁漱六太守芳瑛、一為豐順丁禹生中丞日昌、一即朱學勤、朱書多得之長洲顧氏藝海樓、仁和勞氏丹鉛精舍、有結一廬書目四卷、編次極精、每書下注明板刻年月、鈔藏姓名、經葉德輝校閱付印、並以江建霞太史所錄宋元目數紙附後、宋結一廬宋元本書目、內列周禮注疏、至陸士龍集、共十九種、凡五百二十卷、為宋板、均注明何時所刊、易齋啟蒙翼傳、至道院集要、共三十二種、凡五百十二卷、為元板、間亦注明何時所刊、或宋刊元印、附錄史記集解殘本一百十三卷、內宋乾道間蔡夢弼刊本九十三卷、中統本二十卷、缺十七卷、並詳列各卷分別注明、有此書目、則異日聚散分合、談藏書者、庶得有所稽考也、

藏書紀事詩七卷 清宣統二年長洲葉氏自刻校正本六册

葉昌熾撰。長洲人。事蹟未詳。案書籍摹印，權輿於鄭覃之壁經。迨唐長興三年，國子監刻九經。漢乾祐二年，刻儀禮、周禮、公羊、穀梁。周顯德二年，刻經典釋文。而其風始盛。然據唐柳玭家訓序云，其在蜀所見各書，率雕板印紙，浸染不可曉。宋初胄監刻經史，命儒臣校正，號稱精審，是刻書之業至宋始精好，而藏書之家亦至宋始宏富。昌熾幼喜為流略之學，肄業所及，自正史以及稗乘方志、官私簿錄、古今文集，見有藏家故實，即裒而錄之。箧衍既充，乃援厲樊榭南宋雜事詩、施北研金元紀事詩之例，上自宋之毋昭裔，下迄清之蔣鳳藻，各為一詩，凡二百餘首，并條舉事實，詳注其下。其先後次序，正史有傳者，據史為次；有科目者，以釋褐先後為次；無者以其同時人序跋贈答，參稽而互訂之。都為六卷，又將續補之九首，及無考、釋道、估書、訪書、贈書、鬻書、書賈、寫官、裝訂、胥董等二十三首，輯為第七卷。蓋自宋元而後，千餘年來，對於書籍藏弆源流，采摭甚備。又如吳之先哲，柳毋思、吳方山、陸聽雲、王蓮涇之屬，皆生不越里巷，名不結通人，亦皆考其生平，詳為臚列。更糾雁里草堂之誤，補璜川吳氏之世繫，誠所謂訂墜蒐殘，裨益志乘非淺鮮矣。

竹年紀略一卷 清道光間刊本

清王寶仁自述。寶仁字東壁，改字靜甫，號硯農。太倉人。嘉慶乙卯舉人，道光十三年選六安州訓導，咸豐二年十月卒於學舍，年六十有四。自為諸生，即虔刻苦力學，獲聞錢宮詹、王光祿兩先生緒論，於是銳意治經，尤深於小學。治書兼宗注疏，衷以義理。州人士亦弇州、梅村之後，文采彬彬稱盛。寶仁雖終以道任乃己任，志行甚高，又自以家世文獻，凡先輩暨世友嘉言懿行，編輯成帙，不下百數十種，并有夏小正訓解、弦吳通論、古宮制攷、周官參詮、蒼香居文正俟梁稿，及所輯婁水文徵，行世。其他撰述未刊者甚夥，藏於家。方其官訓導時，執經問道者不絕於門。既復於官舍并不數百人，皆門下士也。是譜為寶仁手訂，凡家世行誼，問學交游，詳細備載。宗陸桴亭之學，間程朱之緒餘，而不廢考據。村鄉邦文獻，又勤於搜輯，其鄉人程穆衡述亭注吳梅村詩，乃在各本之上。其他箸述散佚於書。寶仁嘗得穆衡手東啓舊傳稿本，是

水之徵之作，即秦匪亭之風而起者也。是譜起於乾隆五十四年己酉，迄於咸豐二年五月，均經葛氏手定之。時隨青，咸豐庚申，是書之版，燬於大亂。其子維翰重為刊行於世也。其子得不沒其志也歟。

遜敏軒年譜一卷 鈔刊本

清涂宗瀛自撰。宗瀛字翊軒，號西齋，新建人。其先世宦遊潛山，愛其山水，遂家焉。道光二十四年甲辰舉人，北榜。咸豐庚申之變，兵燹亂離，閱歲，復試禮部，皆不得志，乃依兄竹如廷棟於山東，館於試城。時邑令吳式僖亦知名士也。既因時文牟，赴禮部試，仍未獲售，乃以大挑知縣分省江蘇。三年，金陵克復，隨曾文正公赴金陵，奏派總甲巡防信局，補授江寧知府，由大而尚寬，任才札，忠良屬宗瀛。後歷官由湖南按察使官至廣西巡撫。南上捷，據湖廣總督，以書為專責，請住討壞，而年登八秩。不可不得除患之源矣。少讀小學近思錄等，於身心聖賢之學，未身自牧，無事檢束，聞霍山吳竹如官刑部主事，講求正學，往從之游，因得識倭艮峰、何願船諸名儒而受知於曾文正公為五古，而成其官湘皋，乃以入任康之旨，革架縣之政，務無大於官場來往應酬請事，力陳鄰論言之。湘中有...所謂點內燈也。五月兮彰年廿子，亦罷歸之本。架中架四面上下堅固，並蓋於沉編，碑陰盛贊，得為公父母報恩，謝罪。朝廷仲宗永向有之，為理治業上，兩楷氏順人，成其德，推恩遠所紀，惟方行序，不免簡略耳。

欽妙年譜一卷 清咸豐間刊本

清徐棟自撰。棟字致初，保定清苑人。少刻苦力學，肄業於蓮池書院。道光二年壬午成進士，以六部主事分發工部虞衡司。二十三年癸卯簡放陝西西安府知府，二十四年調漢中府知府，二十五年回調西安府知府，兼護鹽法道。二十九年請假回籍。咸豐三年，洪楊事起，奉旨會同地方官辦理團練事宜。六十以後始乃歸田自課之時矣。其書止錄至年七十三歲而止，其以後乃其子所續編。按年七十有四。其譜作於行年，據其簡略，事功現所不詳，而學問亦不甚載。惟節自序云，花甲一周矣，去陰倖存耳，仍何以為榮，於何以為仕，上何以對先人，外何以對師友。回首生平，都成虛腐，長書無文，稽此興懷，仍思二十年校勘，筆之于書，並撮記作書之，自課自勉。戒失之東隅，收之桑榆云爾。但前敘所不詳書，又何從自證自知。惟所記咸豐年游西署山看花，於門前荷水，與朋友登山賦詩，尚不失風人之旨，向適之趣。六十歸田以後，撰歸田自課，在山北樹樓題字堂根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歷僊仰且一甲，策杖望雲，行歌自樂，猶不失書生之本色也。

涵翁年録一卷 民國鉛印本

清史致孚自撰。致孚字吞寅，武進人，幼讀書家塾。嘉慶遭粵亂，咸豐十年粵賊自江寧東下，府城陷，父兄家屬皆没。賊以刀脅致孚，致孚曰：吾父兄已死，死晚矣。伺懈我從而汁得脫，得其所爲，避難於浙，賊陷浙，復流落于內地荒川，泝闈江海，一日三徙。城陷時致孚於父兄不得，痛其不死賊手，乃持父服。致孚以家門遭難，終身無仕進意，於學也大性，訢論賊中遭遇事，遂纂書〈…〉，抗不絕，涵讀賊嶸之忠，斯中所文多一時大宿自瑁乎此書，雖周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法般盤，不易辨處，而能手傳得其大者。作所表闡補小拙，覺其傷以成事，迫切合乎責亂情景，不得思索而得之，宜從辛亥以後與人接問人讀書朝此則懷懷，其書爲言詳之，名讀王許，昌多刊本行也。每一展書添所振因滔之曠意。年七十有七，達命不文書皇清布衣史致孚位，宗心世與壽於人，死不害於人，我必悔對先人，宜不得從以失後人。致孚之兄讓不愿也，然今身無遠，七十九世信所傳，其思不不在也。自謂記平生事，年七十一歲而止，其後五年爲其子又續所傳成。

吳江沈華嶽先生傳一卷 清咸同間刊本

清沈人杰等撰。吳江沈氏，先世由湖州之竹墩，明季避兵，來居吳江之雪巷村，世有達人。其后三世乃沈樹惠。樹惠字居揚，號華嶽，家世躬耕，不求聞達，成能以節俭自持，又值托經蒲賊之世，家日益饒，及樹惠移析節不惟，性飲恪，舉止凝重，性和藹，不喜與宗究戲，銳志讀書，及長絕意仕進，篤求古學，喜考據，遠近求文者無虛日，著書嘗與歙程瑤田徵士遊，隆武有志，同邑顧氏，嘗從抄刻張氏湘楊氏後成所得歷代叢書凡四百餘種，及王氏鳴盛《蛾術編》八十四卷，吳氏翌鳳國朝文徵四十卷，皆手自校讐，皆手迫歷二十寒暑，未嘗稍輟。又嘗出搜振濟貸，捐助浚塘諸役，獨任其值，輸家財無算，且不傳於揚風雅，又躬許好義，博聞強識，於施善濟，其天性然也。其子人杰，秉其庭訓，能世其家。也孫中堅字健堂，亦嗜讀書，好賓客，輕財重義，聽其遺風，海內名流皆樂過去，數宿信宿，厥譚談諧，由其意所在，隱然如有巨謀。叙白鳥于百厥祠其中，友人即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子久書傳白石烟雨圖，晚年喜種松，築室曰聽松山
館，或棹扁舟徜徉於山水之間，聞其風者，以為隱逸
張志和一流，而不知固一時曲[?]之奇才也。其子廷韶[?]為其集
畧一卷，又書學錄，沈氏一家傳狀，舊無書名，析[?]欲
吳江沈(雁汝作沈獲先之)傑以見沈氏一門之風尚，亦借此證於此也。

彭剛直公榮哀錄一卷 清光緒十六年刊本

不著編者名氏。彭剛直公玉麟有清中興名臣，其事蹟
具見於國史列傳，固無事贅述。湘潭王闓運述其
處於孤幼，有志功名，及位望高，超然富貴，其遭際世
所難堪。始則井丹無淚[?]，終則惟存悼影，恒悲吟無
快情，孤行時意，寓之詩畫，但託於從俗，一從泰宕。
其音冤也，皆所難言，觀其志之，其爵官也，世所諱[?]
俟其去之，恒思仙人，奴[?]隸[?]志，客或逼其而舟，窺其虛
榻，蕭然獨處，終身羈旅而已。不知其豈其孚福，其知
其，傷其薄命，君子論之，可謂獨立不懼，遯世無悶也已
映道[?]儀氣[?]，恍而越，自謂得其夜所，乃往動欠拔濯[?]旧，
種花竹，加之瘴瘧，更感[?]疾，遂以沈痼，款[?]表請歸，積
兵苦病，衆謂不起，獨促[?]俯[?]吳越，罷去三月，卒於湘中，行
年七十有五。闓運斯言，可謂得剛直之趣，故[?]長偏累
讀[?]其於其訣之文，固高出遠甚，是書將剛直神
道碑、奏議、祭文、輓詩，而以俞樾、王闓運諸作乃[?]最[?]
善，書中尚附有訃帖，蓋其[illegible]時分送友人之[?]，是[?]
傳至今，亦其一[illegible][?]情[?]也。

黃公樹齋行述一卷　清光緒間刊本

清黃秩模等撰。樹齋名爵滋，字德成，號樹齋，江西宜黃人。生而英敏，家富藏書，得以飫覽，故十餘歲時，已通經史百家。篤孝性成，有異於時。嘉慶癸酉拔貢，己卯舉人。道光癸未進士，歷任翰林院編修（翰林院編修，陞遷至監察御史、兵科給事中），戊子科江南鄉試副考官，山陽德興試差，一時名士出其門下。傳為佳話。官工科給事中，左侍郎，兵官監察御史時，以海內民生困蹇，由鴉片耗銀甚深，奏禁鴉片吸食者擬死，所陳以無以挽回元氣，並述諸寒漏卮以備國本。略言竊見近年銀價遞增，每銀一兩易制錢一千八百有零，非耗銀於內地，實漏銀於外洋也。蓋自鴉片流入中國，道光三年以前，每歲漏銀數百萬兩。其初不過紈袴子弟習為浮靡，而後上自官府搢紳，下至工商優隸，以及婦女僧尼道士，隨在吸食。粵省奸商勾通兵弁，用扒龍快蟹等船運銀出洋，運煙入口。故自道光三年至十一年，歲漏銀一千七八百萬兩；十一年至十四年，歲漏銀二千餘萬兩；十四年至今，漸漏至三千萬兩之多。福建、江浙、山東、天津各海口合之，亦數千萬兩。以中國

有用之財，填海外無窮之壑，易此害人之物，漸成病國之憂。閒嘗抄錄奏稿，備有時雲林付梓，閱之慷慨，俾石三忠映之儒幸書院，講倡有用之學，復倡訓詁宋儒義理，兩者兼備。教訓士子成材尤眾。著有奏議二十卷，有閩漢考字奴，海防圖二卷，表一卷，仙屏書屋初集文錄十六卷，二集文錄十卷，此行狀一卷，乃其子秩模等所編作，記人之家乘，要有關於[illegible]者也。

宗樸園先生行述一卷 清道光間刊本

清宗炬等撰。樸園名繼美，字含輝，號箕山，又字樸園。先世山西代州人，遭明季之亂，遷居大同府渾源州，遂世為州人。少穎悟，九歲學為詩文，落筆灑灑若宿構。嘉慶辛酉拔貢，朝考二等，以知縣用，分發河南，官溫縣、安陽等縣知縣，擢懷慶、彰德、開封等府知府，官至兵部侍郎兼都察院右副都御史、總督河南山東河道。自筮仕以至於官，皆在河南。性廉介，寡嗜好，不以擾遇與之通塞。自少篤素志，所在革除宿弊，嚴絕苞苴。治事陽州時，緝獲盜犯，訊明房主某並不知情，依例擬杖越二載。繼美奉調回省，案查宿以前案未定擬，果感賄千金，却而不受。折獄理民，尤為明察，自道以精心求盡心職守，事無鉅細，不究其原，竟必實力，周作查善，從不因心之無忧。自東郊內坊至陽武河臣險工，實三百餘丈，從長數十里，繼美創地穀壩，抵禦狂瀾，當屏廢衆議之際，獨決孤識，力排浮議，隄防賴以鞏固，前後五載，歸查西誠，於黃河付守運河蓄水濟運，及營伍各事宜，查心籌畫，精明周密，為而有之。嘗言：今人欲有事有

不利於己此，無陽施為以之名，以冀陰濟其私計，不計後智之由。丈人行一事必得須其一事之有益，斷不可存免若天下無一可為之事。此實書之所以日少，而吏治所由不振也。其言尤可為論，繼美固自之能吏也。辛德茀敬

庚琴舫侍郎傳畧一卷 清光緒間刊本

清王錫佩、涂蔭城人、為琴舫之門下士、琴舫名兆綸、

畢師敏、字雅醇、晚號大寧河人、道光甲午科鄉薦、

庚子成進士、旋授侍講學士、簡放江西學政、時青蓮楊之

亂、廣信被圍、兆綸自請分守、乃上疏力陳、時論壯之、自軍興

以來、賊勢之蔓延、幾無寧日、未有過於今日者、即地有之、治賊綜

論、言未有甚於此者、蓋吉安一失、則贛州南安之路不通、

撫州一失、則建昌寧都之路不通、瑞臨陷於賊、則袁

袁、而湖南近郡之界、俱因之藩籬、而客兵難入、從此為

賊所陷、無可為算、其殺傷力、兵仁味陷於賊、強賊多有敗

同廣信之意、古城王先言命兵四出、方痛心以從賊、鋒之招撫、

果如所料、當事不能用其言、官至禮部侍郎、此編所記

於吉事之狀、感而細知遇之恩、兵無能細、形乃忙之中、其心

心懷宗朝、於書善而正當之君子、不得已、遇事但求心安、記錄

係信人一面之詞、則所謂飭忌、信見疊出矣、以見所去

事觀、殊不合、而人之排擠、其亦不遠餘力矣、因信之有罪、

官公宗、於主道夫傳書院、請述往事、一如寒素、享年六十

有七、自從著世、聞此、莫不酸鼻焉、其請此編、刊陳奏疏

摘録　論備、乃備清史之徵考也。

張君石樵家傳一卷 清同治間刊本

清鄭雲官等撰。石樵名安保，字恬之，號石樵，一號叔昶，又號潛翁，江蘇儀徵人。年十九補弟子員，屢試不售，遂絕意仕進，以歲貢註選訓導。留心當世務，於國家利病、古今沿革，講明切究。所著文尚如匡救包世臣、能知黃河、制漕因循之弊，同當世所謂賢豪，而與之上下論議，務求其實，有不可一世之概。而年未施展，晚節引退，歲百三十作晚自通本河塘運五儀徵，次捆上江皖湘鄂，運販四

岸，吾我荊州竹木北岸鹽來此物，以借儀徵江廣氏倚此為生活者數十萬家。道光辛卯大府議移試場捆掣徵課，不復道儀徵，夫將行，民情洶懼。安保南此邑中耆宿，與邑紳掠於大府，並寓書御之宦主相者，陳陳得失，西征十五，闔邑利賴其二十年其後年改皇改，因深陳陳紙，民氣不生，剔弊之後之類，亂用其長，屢收安保之先見云。安保備講律詩，日短歌，博學工詩，所著詩存（原書眉批：其詩鈔，陳肇寶詩作四卷）八卷，書賸吉告手自精校，臨日手一編自娛，寓謂一日不讀書，使

心無旁指，的見其性然也。卒年七十有三。子丙炎，戊辰翰林，官編修，貽封奉政大夫、翰林院編修加四級。然僅述其志行也。

龔海峯行述一卷 清嘉慶間刊本

清龔式穀撰。海峯名景瀚，字惟廣，號海峯，福建閩縣人。生有異稟，敏於讀書，入鰲峯書院肄業。未冠籍甚。乾隆三十六年以部貴油樓登進士，出於禮部侍郎莊方耕之門。揀選甘肅靖遠縣知縣。靖遠故邊邑，且新遭回亂，最爲難治。景瀚下車伊始，力精圖治，訟獄爲清，旋調平涼。去之日，靖民若失。平涼城北舊有柳湖書院，乃前明韓藩故苑，水木之勝甲於關隴。而邑令乃以書院役以棄要不同，且就圮廢。景瀚更增其學舍數十楹，書院煥然一新。延師課士，成材尤衆。會陵李五田氏興庇下簡西番以搶牛構釁，日漸聚山據，滋擾生事。景瀚諭以利害，其亂旋熄。後以川楚兩地賊氛方熾，調景瀚往討，平定匪亂，擢補蘭州府知府。常熟陸平二年，白蓮賊匪林肆文滋事，景瀚特上平白田策，一爲賊衆三据上番，二備兵糧，四問私渡。福文襄率兵往剿，奉行其策，合數得證年，景瀚與有力焉。景瀚以書生而仿戎幕，躬執甲胄，不可不謂特出之士，而

文學亦優，所撰如易，詩有學僑考四卷、說禮二卷、澹靜齋風誡二卷、讀楞嚴一卷、孔孟三卷、新疆誌二卷、澹靜齋文鈔八卷、詩鈔六卷，是其於經術史學，亦必研究得深，而行述述其事功，而不言其學術，則疏耶。

陸文端公行狀一卷 民國刊本

吳郁生撰。文端公名潤庠，字雲灑，號鳳石，江蘇元和人。家世故醫。生而穎悟，四歲即辨四聲，七八歲能為駢語。祖出數句詩云，有孫精可喜，四聲妙能制。十歲畢九經，得大義為學。蓋自入學，至與名東。祖訓庭訓未嘗出於外傳。同治癸酉舉順天鄉試，甲戌成進士。殿試第一名，授翰林院修撰。光緒二年充會試同考官，五年充陝西鄉試副考官，六年充會試同考官，八年充日講起居注官。光緒初年，朝考入正，仕途而清。潤庠入侍講直，此奉庭闈，是為一生最順之境。十六年升國子監祭酒，歷官禮部、工部侍郎，由工部尚書署順天府尹。時當庚子以後，創辦新學堂，擬倡新政，而損益之風尤熾。潤庠嘗以損傷人材益甚。廣設科舉，或不能通曉文理，學術道德以下者試策經，不及格者停其考試，部設仕學館，俾學習三年再試之，不合，則仍留仕學館，仕路乃清，又議保舉業於學生用之宜慎，異路雜一門，參閱政異，意執其本國之人情風俗以為判，故施之中國，動多扞格。其

中學者根據其國情形，而能精其抉擇，亦可取之。若徒年少氣盛，於中國風俗道德，概未聞知，則不能奉行，非宋儒無以保存倫常之義。公見吳路人因視一政，黎民議革命之說，遂乃創說誠行，編摘文師，久之政治根本動搖，民生塗炭。潤庠於是言曰，守舊之士，而其說則尚有見地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史部

趙璞卿事略一卷 清光緒間刊本

清趙元鏡撰。元鏡歸安人，璞卿，元鏡之妹也。幼有風慧，素事母孝，少學為詩，有詠梅一絶云：試向風前看太早，恐伊和桃李鬬芳春。識者謂其詩格高而語微哀，識者不是(?)羅其年耳。性耽吟咏，荊釵餘間，頗深夜吟於枕(?)，敬不輟。光緒二十六年，元鏡以貧出仕，客漢(?)陽，今偕粗(?)定，乃竟偕母近養於世，妹璞卿與母偕來，五月中道出武昌，臺(?)中謂卿能留度夏，中秋後二日始買舟渡白洞庭，解纜之日，趙母即覺肋脹絶痛，舟中無(?)劑，至中途即痛不能仰，食其七日，比抵湘，其母語元鏡曰：此非痢疾，乃暴因於舟中失，至冬始母病殁。璞卿思母情殷，竟以自殘(?)其身，殉母殁後，衆敬實稿甚形，謂與家人訣別詩，並有五言絶句一章，七言絶句三章，古風一章，詩號(?)血泣，世可以見孺慕悲傷之懷。若其詩情而發，其筆法來自己作。頁未(?)也。元鏡悯其妹殉母之情，乃為撰事略一卷，並爲同郡客仲為孝女璞卿殉母自經，懇請旌典，以昭其節。此其事跡出處本末，而其志有足悲也。

黎氏家乘二卷 清道光間刊本

清黎士業纂輯。士業字中，黎氏先世本江南人，宋時乃廣東刑官，卒於任，世亂道阻，不克歸葬，時當元末兵戈倥偬，其嗣不正一姓，由廣東遷家乎南之宜山，遂家於此。世代以耕讀自守，隱居於此，生業既衰，累族而合，及乎明代中葉，世亂土匪嘯聚，官軍南剿，以其地為戰場，歷代丘壠，遂為茅草，又被焚燬，於崇禎初年，有名添水者，始於於山後工尋其遺蹟，封樹樹，以表其墓。其後(?)…皆至士業十八世祖，有名庶法字世哉者，居思嵒山下，人務乃思，殷先生聞心忠厚，孝侍父母，與公母殁後，廬墓三年，山名於此，蒼(?)頹(?)設廬，旁有巨石，皆清泉湧出，庶法因總其上曰靈泉，人多孝思之報云。士居是務穿明，廣搜太平岩墓，名州細城碑，或材於家，所有日記凡所言行，著乎於書。士業於道光二年，復補之餘，獲先人遺事一卷，乃重為編定，追述先德，嘉言懿行，以為修己治人之則，為序于四部。又遠事一卷，倣列傳間綴贊語，以家乘而仿史家紀傳之體也。

食德錄一卷 石印本

俞壽滄纂。壽滄上虞人，先世游宦四方，遂占籍大興。祖名晟，今量移以事去官，戍馬邊，樹奇勳。咸豐四年髮匪犯湘鄂北，包圍壁山、口錫鎮，斷江，直扼其吭，官軍不得飛渡。晟隨郭公嵩燾、康公協力將領，大西前鼓，洪鍾施巨斧，往來於風濤中，推沈鐵鎖數十道，橫江上水為之赤，赫赫聲威，歷八晝夜，是役為中興首功。晟實與其役。後乃折節讀書，長於楷隸，尤好長士，根集名流講學於也園中，為湘中所稱。生子名繼藩，少從初，即壽滄之父也。翻肯力學，困於鹽，乃報捐知縣，服官粵西，能樹其才，擢知馬邊判。知馬設治未久，風俗獷悍，俾落講求以培人材，勸農以勤稼穡，行之期年，壁壘廳野，弦誦相聞。從官廣州，改別除積弊諸政，尚寬清，以積勞歿於卒。生子壽滄等人，由閩侍讀，特簡知府，能承其家學，乃輯其祖晟父及其兄弟諸人之傳，彙為一編，題曰食德錄。當庚子之變，壽滄時家居京師，米死者傳其稿，於小紅臨難投井，竟以身殉，受附於行事行狀，以不沒其志者也。

廣川詞錄十種二十四卷 民國刊本

董康編。有清詞家，推浙中、毘陵二派。常州張仲雅始倡之中，樹重大正拙之旨，心銘然於雅於騷懷，言詞者咸以常州為宗矣。以閩騁雄之論藻，逮季文藝風而衰，閣忘四方外之旨，言常州詞者，莫不奉二張為大師。如一明季以迄康乾，鄉董陳劉諸子，唐唱迭酬，已開詞之宗派，樹毘陵之先聲矣。毘陵董氏，世有達人，承世傳詞學，言毘陵文獻，亦每詳之。誦芬室主人康，從會里業，且舍之暇，雅好詞稿，家富藏書，被賞厭[illegible]，而一事耆儒，素平生紬而多托於鉛槧之間。更執以示先，殆猶乃為，惆為先德詞集，如董文恪蒼梧詞，則毘陵舊藏清初刊本，董以寧蓉渡詞，董俞玉鳧詞，則取海林野圖翻上六宗詞本，而以其先祺字俊紫之碧雲詞及唐所撰課花香詞附之於後。所刻諸家，皆以董元愷蒼梧詞，為董以寧蓉渡詞為勝，其體尊序於花間之景，固沈博絕麗，鍛心於[illegible]，識見才思，誠不如二陳之情，如復雅而才藻艷麗，思致悱惻，則有過之。董詞人之冠，未嫌平心，何無平於雕鑿，若二陳

汪亦、則秀人之詞。此外於史、顧、吳、姜、俞、四名、錢、葉、馮

附錄、出朱述族、均亦附焉。

目次

虞樓詞十二卷 元燈

茶清詞三卷 以寧

瞰花詞一卷 澗

玉枕詞一卷 秦誠

蘭雪詞一卷 祐誠

齊物論齋詞一卷 士佩

皖學齋詞二卷 敵

碧雲詞一卷 祺

埋花堂詞一卷 厚

玉兒詞一卷 爾

裕後錄二卷 民國刊本

清汪之昌撰、之昌新昌人。之昌七世祖由歙來游吳中、遂家新昌。曾祖光祿公以樂善好施聞於鄉里。父某傳任家學、長於文事、度藏尤富。金石文字、若隋野姚、啟母廟、校官碑、全石碑、咸有傳本、所著跋、唐刻對智永千字文、九成宮碑等、錄全文并於宋拓蘭亭、集花帖、殘本初拓淳化閣帖四卷、往與來帖兩卷西卷、五百世間罕觀書籍、經宋版、北大都督刻精鈔、或任名人收藏、或經名人勘定、已如乙部之書。史記漢書、皆經三次手校、南北史、三國志、亦均上溯蘇州雲煙過眼錄二卷、上卷記所藏所見舊拓碑帖、下卷下卷皆名家墨跡暨本、皆吾家所藏者自從所得寫錄。高本、傳經安、母潘太夫人亦能詩工文、著於宗教。之昌幼時隨侍庭聞、庭訓、能自樹立、處其有裕後錄一書、內自趨庭聞見述所聞家世舊聞之對、所記詳年遠、閣於使君趣、悅而紀其祖若父之詳、伏想人必從知其行實、其他居所所記家法詳諸、崑山述試館侍重編書目記、均閱於宗乘之文字也。

編年自記一卷　清光緒間刊本

清丁守存編。守存字心齋，號竹溪，更號竹石山人，山東日照人。少苦力學，按試被削，乃大憤惋，計無顏見親族，亦自顧無作路，益奮志下帷。自八月至歲底，未解衣帶，同窗友皆寐，則露處窗外，隆冬不輟，衣履單寒，凝思僵立，默誦詩古文兼及制藝文，遂大進。道光十五年成進士，二十三年考取軍機章京，二十九年補山西司主事，旋補軍機章京，奉硃筆點充廣西副考官，與孫葆田、鈞鳴皆往。咸豐六年隨大學士賽尚阿赴廣西辦理軍務，時當洪楊之亂，捻匪竄及東省，守存回籍辦理團練。同治二年戶部尚書羅惇衍以曉暢戎機保奏，以道員歸部銓選。三年選授湖北督糧道。至十年任滿，稟請交卸，大府稱其品學素裕，頗有文名，辦事極稱認真，今年逾六旬，奮勉從公，並無貽誤，現已因病開缺，尚堪起用等語。次年豫省大吏延主大梁書院肆業書院，舉貢監生二百餘人，為之整理文風，勗以立品敦行，為有用之學，各生徒俱受教。為講越二年，辭職返里。是譜記至光緒八年年七十一歲而止，所記極為簡畧，窺其一生致力舉業，於學術無甚發明，而於事功亦無甚樹立，故自記之譜亦無甚堪敘之處，惟於其時同人出處之際，記之甚詳，亦其所長。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京江丁氏傳畧堂錄一卷 民國抄本

丁傳靖編。傳靖事蹟見前。京江丁氏其第一世有名歎者，字諸大，世居河南恩州清河，平生疏財好施。尚節，嘗集古聖賢書八轉于八千卷。從唐末清泰二年石敬瑭引契丹兵至洛陽，被虜於戊戌十一年，始歸。以隱名兵亂，避居祥符。至宋丁度，登大中祥符詞科，為太常評事，出知南豐，以耿介聞於時，為名宦名民。迄乎明清，簪纓不輟。傳靖世守家學，篤嗜書史，衷其叙祖編輯之舊紙，自少習年，既以詞章馳譽於時，仍搜輯建侯，以癸酉生，他喜進取，捐運衛門官。咸豐庚申之變，家室蕩然，亂後避居吳下，以詩酒自娛。乃於作日，親洪江為且敬御粉之遺，並乃詩歌附記，以志其勝，時人高之。父主蓉公栖生，以優貢舉進士，能修倫修問，敘雲南學政，一生讀書清問，成材大眾。傳靖稽其先世遺聞，譜系流派，成京江丁氏文獻，並摭錄其自第一世丁歎，第二世丁達吉，第三世丁度，以迄第二十六世丁仁轉，二十七世丁栖生。其無可考跡者尋訪之，附錄成化舊譜。其有名史列傳及行治列傳者，別錄其全文，別出爲傳畧堂錄，都爲一卷，為社人稱式，其立言之旨，洵足尚也。

表忠芻議二卷 清光緒甲申刊本

清汪思坡編。思坡字曉川，前清潛邑生，桐城人，少有才名，與蕭敬孚、吳摯甫、徐椒岑為友，一時師屬風發，見知於世。庚申亂後，思坡獨哭之，不得一行其志，以主講席於金陵，四方學子慥造其廬，執掌談文，時術今古，不知此時為何世也。前有陽亭序，欣聖門名家，述咸豐多清廢，已無餘於復四庫，持要，潛湖自咸豐季年，皖省有太平軍賊蹤，失於粵東南，各將不協，湘軍衆概掃蕩，全省城邑，得以次第恢復，而桐城潛山，尤為多忠勇氏。李勇毅公卓著戰功之地，江忠烈公、李武壯公、李忠武公，又均以捷錫偏神，殉命廬州，望三河鎮，歌於和平日久，皖之士民思其德而悵悵，於不忘於金三十年，衍乃專祠無聞，而紅祠將地，無造殘營廢址，得而潛民縉士之遺蹟，祇以祀典缺然，引為憾事，先任癸未邑令，韶將潛山民建專李二公祠，由撫何葬將入祠典，又陳請於廬州三河鎮，分別籌建江李三公祠，均僅秉元程文勸捐，以垂久遠，思坡自與其役，錄其表忠文字、碑志奏主疏、文書，都為二卷，此表忠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芻議所由作也。思坡為著有自任軍西征熱倫，其書主又刊本，楊逢吉序，道出世誤其家所藏，則思坡（後附金特政為圖自序一）則另傳之士也

呂氏春秋正誤一卷（大連滿鐵圖書館藏寫本 賜書堂全集本）

清陳昌齊撰。昌齊有測天約術、臨池瑣語，各一卷，已著錄。是編現藏大連滿鐵圖書館，亦為該館所藏賜書堂全集之一種。按是編末所題嘉應吳蘭修校數字考之，知其書蓋據吳氏校刻本所鈔。其書都為一卷，不載呂覽全文，但有所校正，則分別條錄之，而以呂覽篇目原文為題。大旨在校勘異同，考訂是非。今考是書，正譌補缺，或因字形之疑似，如重己篇壽長至常亦然條云，按至常二字，疑為國安之訛，緣國或作或，遂訛為至，安與常形亦稍近也。後求人篇亦有身定國安語。又如貴生篇顏闔守閭鹿布之衣條云，按鹿布疑作麤布，形近而誤也。或據文例之異同，如貴生篇在四官者不欲利於生者則弗為條云，按在四官者四字當連下不欲二字為句，弗字衍，此即前本生篇利於性則取之害於性則舍之之意也。或考之原注，如本生篇非夸以名也條云，據注當作非以夸名也。或徵之典籍，如孟春紀躬耕帝籍田條云，按籍下據注當無田字，正與禮記月令同。或本之舊校，如去私篇不可不行墨子之法條云，按元刻劉節軒校本，墨子作墨者。若斯之類，凡其所校，多確切不移，於呂覽文句之譌誤，多所是正。雖其間亦不免疑似之論，又往往按而不斷，使讀者無從定其是非，然核其所校，固深得校勘之法焉。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新論正誤一卷（大連滿鐵圖書館清鈔賜書堂全集本）

清陳昌齊撰。昌齊有經典釋文附錄三卷、淮南子正誤十二卷、臨池瑣語、測天約術、呂氏春秋正誤、楚辭音義各一卷，已著錄。是編現藏大連滿鐵圖書館，亦該館所藏寫本賜書堂全集之一種。據其編末所題「受業李梓瑤校」一語考之，知其書蓋據李氏校本之所鈔也。其書都為一卷，不載新論全文，但有所校正，則分條錄之，而標舉新論篇目及書中文句以為題，總計全書所校都凡五十有五則，大旨在考證異同，辨訂非是。惟辯樂篇「故夏甲作破斧之歌，始為東音」條云：據袁孝政注，破斧曲名，歌者曰：嗚呼，皆喪命矣。夫東音，東方主角之音也。履信篇「是週鄞土而背冥山」條云：據袁注，鄞土在閩，冥山在北。思慎篇「今使孟說引牛之尾」條云：據袁注，孟說，紂時勇士。審名篇「黃軒四面」條云：據袁注，黃帝使諸侯分理四方，因以為四面，即今之方伯也。殊好篇「鴟日睹蚤」條云：據袁注，鴟似雞，高三尺，亦曰鴟雞。利害篇「雖淫如景陽」條云：據袁注，景陽，楚人，仕至大夫。言苑篇「蒼梧讓兄」條云：據袁注，蒼梧國人娶妻極美，而讓與兄。皆據袁孝政注以訓詁文義，足備識者之一解。至其考證譌誤，則或因字形之疑似，如防慾篇「性貞則精銷」條云：按精銷當作情銷；去情篇是以謀揚譽人條云：按謀當作媒；媒子屬張飯條云：按屬當作屬；文武篇「而文武遞為雄雌」條云：按遞當作遞，或因音近；如專學篇「當奧之思」條云：按思疑作時；遇不遇篇「遇不必窮」條云：按遇當作愚，或本文義；如防慾篇「性之妨情」條云：按性之妨情當作慾之妨情；惜時篇「今人皆不知退」條云：按皆不知退四字疑誤，以文義推之，似當作退不知三字。若斯之類，雖於新論文句多所是正，然核其所校，類多疑似之辭，鮮有證據，其則未免白璧之微瑕矣。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淮南子正誤十二卷（大連滿鐵圖書館藏清鈔賜書堂全集本）

清陳昌齊撰。昌齊有賜書堂集鈔六卷、經典釋文附錄三卷及臨池瑣語、測天約術、呂氏春秋正誤、新論正誤、楚辭音義各一卷，已著錄。是編現藏大連滿鐵圖書館，蓋賜書堂全集之一種也。按其書編末題「後學嘉應吳蘭修、年姪海豐林克紱、後學南海曾釗、受業南海陳昌運、受業番禺儀克中、受業海康官元勳、受業徐聞李梓瑝仝校正」，則其書蓋據吳氏等校正本之所鈔也。其書都凡十有二卷，按原書篇次，首錄淮南本文，然後逐句校正，大旨在考證異同，辨訂非譌，核其所校，或據文子、文選注、初學記、太平御覽、藝文類聚諸書所引以證俗本之譌誤，或因字形之疑似、聲音之通假以證今本之疏譌，正譌糾繆，大體尚稱近審。而其足饜人意者，尤在其辨訂音韻，如原道訓「上夫道者，覆天載地」至「混混汩汩，濁而徐清」一段，注云：按地、極、測一韻，形、盈、清一韻。考地字古音在歌戈麻歌與之咍部不協，然自莊子接輿歌「禍重如地，莫之知避」已先用之矣。古人之文多用韻，此書尤多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舉此篇以見例之類。考訂古音，時多發明，雖校勘異同、辨正非譌不免疑似之辭，而疏於考證，然其間亦多確切不移之論。於淮南一書，多所是正，瑕不掩瑜，故王念孫讀書雜志於淮南子一篇，亦多採其說焉。

測天約術一卷大連滿鐵圖書館藏鈔本賜書堂全集本

清陳昌齊撰。昌齊有臨池瑣語一卷，已著錄。是編現藏大連滿鐵圖書館，為該館所藏鈔本賜書堂全集之一種。按其編末題嘉應吳蘭修校刊，知其書蓋據吳氏校刊本鈔寫，每半頁九行，行二十有一字。編首有陳氏自序，不紀年月，疑當為陳氏晚年所作。按高郵王念孫賜書堂鈔序稱陳氏别有天學脞說一書，當與此書相表裏，惜今已散佚，乃不克一窺其內容焉。是編都為一卷，釐為二篇，曰正弧三角形，曰斜弧三角形，大旨在推闡天算之法。按古者測天之術，有黄赤道相準之率，就渾儀比量以求之，無所謂算術之法也。自元郭太史守敬，始以弧矢命算，其法一出於句股，推入算必先入矢，且須用三乘方取數，殊為不易。及西法東來，乃以弧角八線相求，謂之弧三角法，雖其法亦不離於句股，而能盡句股之變。又其入算僅用乘法，視弧矢之術為便，然猶不免乘除之煩。於是又有八線對數比例之法出，易乘除為加減，又較弧三角法為便矣。弧三角形內有正角者曰正弧三角形，無正角者曰斜弧三角形，參互錯綜，為類繁多，諸算書所載，冗雜難稽，學者往往難之。是編於正弧三角形約為六法，斜弧三角形亦約為六法，正弧三角形取利瑪竇之商除法，斜弧三角形取穆尼閣之不分線法，方法簡明，於七政之升降出没、經緯之縱橫交加，靡不可以推測而知焉。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太乙統宗寶鑑二十卷大連滿鐵圖書館藏舊鈔本

元曉山老人撰曉山老人姓氏里貫未詳是編前有大德七年歲在癸卯孟夏望日曉山老人自序則曉山老人蓋元至元大德間道流而是編寔成於元成宗大德七年癸卯矣此本現藏大連滿鐵圖書館用竹紙鈔寫不加闌界每半頁十行行二十字字體草率粗劣詳其紙墨知其為清季羽士傳鈔之本無疑其書都凡二十卷分列類目釐為二百有餘條大旨在據先賢太乙之書推衍其數理以闡黃帝風后創法之初意舉凡太乙周行統運六十四卦與夫五福三基之貫神入門十精之星使皆經緯錯綜表裏貫通彙輯成書按太乙者道家相傳以為天地之神其星在天乙之南統十六神而知風雨水旱兵革凶饉之事昔黃帝與蚩尤戰於涿鹿之野天作大霧風后相地造指南車以克之蓋取太乙之法輾轉相傳至於後世遂列目為術數凡古聖先王欽天受時咸尊而用之是編考驗上古太乙諸經標類成目而撮其精要或考九宮星文之次舍或辨十二分野之災祥或明主客長短之興衰或決兵家遠近之勝負外闡龍圖內列龜文據太乙之數以察災變於未形示吉凶於未兆仰視俯察於太乙術數之理推闡甚詳雖其間所集或不免失之荒誕然要其指歸則道家之流也

隆興佛教編年通論二十八卷卷末一卷寬文十年庚戌刊本

宋沙門祖琇撰祖琇字石室宋隆興府沙門是編爲寬文十年庚戌刊本每半頁十行行十有八字全書都凡二十有八卷釐爲若干篇第一卷自沙門迦葉摩騰竺法蘭論至范曄東西域傳論第二卷自沙門曇柯羅康僧鎧帛延至臨海太守郗超第三卷自法師安論至尊者佛陀耶舍第四卷自遠法師沙門不敬王者論五篇至禪師玄高第五卷自神僧林度至沙門曇蘭第六卷自齊法師僧遠至武帝妃郗氏第七卷自武帝廢道教至初祖達磨大師大乘八道四行論第八卷自雙林大士傅翕

心王銘至法師寶瓊法偃第九卷自道士張賓與法知炫辯二教至隋文帝建舍利塔第十卷自禪師智舜至典儀李師政內德論第十一卷自高祖沙汰二教詔至原州獻瑞石文第十二卷自法師玄奘至自西域見帝於東都至四祖信大師第十三卷自高宗賜內宮亡人衣物助奘法師建塔至香山妙善緣起第十四卷自僧道定奪化胡經至寔叉難提再至京師第十五卷至禪師法儀至禪師一行示寂第十六卷自大師張說般若心經序至三藏不空致天神降見第十七卷自左溪禪師玄朗至西域三月大藏第十八卷自嚴郢不空三藏碑至南嶽明瓚禪師第十九卷自荊溪禪師湛然至劉軻黃石巖高僧記第二十卷自柳子厚律師法證碑至草衣禪師宴坐記第二十一卷自清涼國師答憲宗華嚴旨要至蘇東坡題跋第二十二卷自台山隱峰禪師至侍郎韓愈佛骨表第二十三卷自韓退之見大顛外傳至穆宗詔無業禪師第二十四卷自元微之石壁法華經記至凌孔彰第二十五卷自文宗詔惟政禪師至宣宗即位詔復釋教第二十六卷自尚書白樂天書彌陀佛記至李節送沙門疏言序第二十七卷自詔羅浮隱士軒轅集至新唐史贊第二十八卷自巖頭全豁禪師至清凉文益禪師而以聖朝

御製四篇列之卷末其書分上下二格下格爲本文上格爲注釋每段之末各有評論又或於本文之旁別加旁注大旨以佛教史事雜出諸傳事多未審因捜羅排比表証年紀以爲是編或考之史傳或徵之經籍於歷代崇道之蹟深造玄妙之理與夫諸師際遇紀述頗詳雖其間附會傳聞亦所不免然大抵言皆有據不盡子虛焉有注釋亦頗能宣通疑滯誠有功於佛教史乘者也

雷峰塔藏寶篋印陀羅尼經一卷 宋刻本

此杭州西湖雷峰塔藏一切如來心秘密全身舍利寶篋印陀羅尼經刻本吳越王錢俶乙亥歲(宋太祖開寶八年)造塔安置其中至中華民國甲子舊曆八月二十七日塔圮凡九百四十九年而出現迄今戊寅九百六十四年矣原本薄麻紙楷體多減筆字版心寬準舊工部營造尺一寸九分弱長六尺七寸経字二百六十八行并前後題記六行通二百七十四行行十至十一二

三字不等前署題下有圖像右為佛一侍者二蓮座鑪案具案左一女膜拜稍左兩人對立其一項有佛光其一為女子合十南無再左則殿宇上有羅網纓絡中懸寶鐙天花四散下有山河大地具如莊嚴氏跋語所言圖前題記三行云天下兵馬大元帥吳越國王錢俶造此経八万四千卷捨入西關塼塔永充供養乙亥八月日記所謂西關者吳越國治在鳳皇山築城凡七十里門十其西關門在雷峰塔下是也乙亥為宋太祖開寶八年圖後標題二行云一切如來心秘密全身舍利寶篋印陀羅尼経卷尾標題一行云寶篋印陀羅尼經考雷峰塔藏是経版本非一吳興顧氏收得紹興三十年刊本上虞羅振玉題識之此卷寫刻簡古在天水開基之世前距馮道奏鏤九経時未遠誠如莊跋所謂宋版高曾其他無以過之祇以大輅椎輪稍欠精細其字較今龍藏本奪誤甚多除如経前序品以次至我宅中及遠還所住今正是時今彼

獲大利故等句誤作至我宅中遠還所往今工是時今彼獲大利故乃至娑縛訶句每誤娑縛訶外若佛身出種種光明間錯妙色照觸十方悉皆警覺句下今龍藏本有一切如來既警覺七字此卷無之其他尚無大異按湻祐乾湻臨安志西湖遊覽志湖山便覽淨慈寺志西河詩話等書雷峰本名回峰回雷雷三字古通宋道士徐立之居此世稱回峰先生可證或云以鄉人雷就居此得名非吳越王妃黃氏於此建塔

藏佛螺髻髮名王妃塔亦名黃妃塔訛為黃皮塔淨慈寺志有吳越王俶建塔碑略謂俶忝嗣丕圖承平滋久諸宮監尊禮佛螺髻髮猶佛生存不敢私祕宮禁中恭率瑤具創窣堵波於西湖之滸以奉安之塔成之日又鐫華嚴諸經圍繞八面如是合十指爪以贊歎之塔曰黃妃云云吳越國忠懿王錢俶重民輕土佛菩薩心知天命所向奉版歸朝俾江浙人民不罹鋒鏑之禍保全生命不能以數目計而自宋迄今錢氏子

孫食德無替誰謂天道往復有或爽哉彼罔顧德力集土殘民圖一己之榮枯者安能逮此雷峰千古有土者可以知所擇矣

悉曇漢字阿閦如來滅輕重罪陀羅尼幢等四種陀羅尼 金石刻墨拓本

金熙宗天眷三年西京路蔚州靈仙縣馬維順等建立四種陀羅尼石幢一阿閦如來滅輕重罪障陀羅尼一一切如來大乘阿毗三摩耶百字明真言一毗盧遮那佛大灌頂光陀羅尼真言以上三種皆悉曇字本一佛頂心觀世音菩薩大陀羅尼漢字本四種陀羅尼共刻一幢額有咒輪其後署云忠順軍蔚州靈仙縣崇德鄉

東史馬家疃扶風郡馬維順奉為亡過父母七代先靈建伏為神咒陀羅尼功德者可謂眼見耳聞皆獲入聖之因[illegible]度形靈盡得超凡之果所集勝利並施先亡父母七祖靈魂更願六道四生同登覺岸走陸飛空共證菩提云云後署天眷三年歲次庚申二月一日丙午朔丙断考靈仙縣遼置隸西京道蔚州金屬西京路蔚州忠順軍節度使領縣五其一靈仙元隸中書省上都路順寧府蔚州今直隸省宣化府蔚州治

天眷是金熙宗年号三年庚申當南宋高宗紹興十年此幢觚形八面共刻四咒前三咒悉曇字書法作長方式与遼代所遺石刻字體相近而与現世影印通行中土之涅槃経悉談章悉曇字記景祐天竺字源及日本徧照金剛空海所傳之悉曇字母不同如第一阿閦如來真言曩謨娑誐縛帝書作[illegible]是也著錄此體以見遼金書法其第四漢字佛頂心陁羅尼与京師法源寺契丹重熙殘幢及世傳明永樂二十年吳覺信宣德五年李順正統元年張祥景泰二年陳慶等所印梵筴本相同惟不具譯人名字不見大藏

悉曇字佛頂尊勝陁羅尼七幢七本 金石刻墨拓本

此金主亮正隆二年西京路靈仙縣李興潤及李興祐李興世宗大定十三年僧即忍十四年人名漫漶章宗明昌元年□孝等建立佛頂尊勝陁羅尼七幢墨拓七本内一本年号磨泐惟功德主仲珪等人名尚可辨擇其筆畫清晰之李興祐一幢紀錄要語如下云佛頂尊勝陁羅尼罽賓國沙門佛陁波利奉詔譯額有咒輪中為咒語皆悉曇字末署南贍部州大金國蔚州靈仙縣孝范鄉范家莊李家疃預建法幢李興祐妻陳氏尼女善才講経沙門尼善住安郎婦四師姑同辦人親阿姊尼妙如同辦親兄李興潤亡妻劉氏存妻西氏亡男君琪妻張氏次男天王寺出講経沙門僧息名孫女尼善妙孫張郎婦孫男福德妻范氏同辦人叔伯弟李興□□妻阿聶長男□奴石匠書王倫書寫人翟貴正隆二年歲次丁丑二月六日巽時預建幢李興祐記按金西京路蔚州忠順軍靈仙縣今直

隸省宣化府蔚州治正隆丁丑審為貞元甲戌四字所挖改是蓋寫刻在先樹立在後者貞元正隆同為金亮年号甲戌距丁丑凡四年七幢陁羅尼皆悉曇字寫法亦与現世影印悉曇字記等書結體不同如現行本之[梵字][梵字][梵字][梵字][梵字]曩謨婆誐嚩帝此拓本書作[梵字][梵字][梵字][梵字][梵字]長方形是也梵天書法因時因地各有異同特為著錄以備一格用為閱古者考鏡焉

悉曇字菩提場莊嚴等五種陁羅尼檢 金石刻墨拓

此亦靈仙縣金時所建石幢也但不具建立人名時代及所在地凡梵咒五亦另體之長方式悉曇字額有咒輪一菩提場莊嚴陁羅尼真言一佛說消災陁羅尼真言一根本真言一智炬如來破地獄真言一滅惡禍為福陁羅尼真言第一菩提場莊嚴陁羅尼經在今龍藏不字函唐特進試鴻臚卿三藏沙門大廣智不空奉詔譯緣佛住茷羅痆斯大城廣博大園說法時

有波吒離子城大婆羅門名毗鈕達多者因無子息往詣世尊為說此陁羅尼此陁羅尼若於樺皮上書或置金剛杵中或置佛像中或畫像上或置印塔中或置窣堵波中隨於一事置此陁羅尼即成造百千數若置一窣堵波中即成就百千窣堵波其人獲得爾所造塔功德種植善根又造像量度經續補裝藏用法身舍利作第一生身舍利次之西土風俗多用法身舍利貢即五部大陁羅尼以為上首五大陁羅尼

者一佛頂尊勝咒二佛頂放無垢光明咒三正法秘密篋印咒四菩提場莊嚴咒五十二因緣咒也其四方之藏則前面佛頂尊勝右邊無垢光明後面秘密篋印左邊菩提場莊嚴四咒之尾續及中綫以之下俱安十二因緣總持云又本幢第二佛說消災陁羅尼真言即禪門日誦十小咒中之消災吉祥神咒具名金輪佛頂大威德熾盛光如來陁羅尼在今龍藏之字函

悉曇字大悲心陁羅尼 金石刻墨拓本

此尼妙儒所立觀自（原脫在字應補）菩薩大悲心陁羅尼石幢具名千手千眼觀世音菩薩廣大圓滿無礙大悲心陁羅尼唐大興善寺三藏沙門不空奉詔譯此幢亦金靈仙縣物惟只有預建幢人尼妙儒七字未刻地名亦不著時代此陁羅尼收入今龍藏能字函者題名千手千眼廣大圓滿無礙大悲心署街唐西天竺沙門伽梵達摩譯釋元度大藏秘要真言品第四蓮花觀音部大悲心陁羅尼是菩薩於過去世千光王靜住如來時始住初地聞是真言頓超八地歡喜發願誓言若當來堪能利益安樂一切衆生者即時身生千手千眼發是願已應時身上千手千眼悉皆具足十方千佛放光照觸從是已後恒在佛前蓮花化生不受胎藏之身若有受持之者能成就一切善根除一切病得壽命富饒離諸障難增長一切白法云注言世有出像大悲咒逐句皆（作）有佛菩薩名杜撰可笑又言藏中

載梵本大悲呪不出譯人名字句與夢感經尊勝呪相近大約是明代番僧所出云云此石幢拓本亦長方式悉曇字如[梵字][梵字][梵字][梵字][梵字][梵字]南無喝囉怛那哆囉夜耶與通行團圞字體者少異二一併著存同備一格此幢字迹尚未磨泐惟書丹疏漏漢字首行標題第二自字下脫一在字梵呪第二行第十一字[梵字]字上脫一[梵字]字之類當予補正

天竺蒙古等六體合璧莫高窟六字大明真言 石元刻墨拓本

此元惠宗至正八年甘肅沙州路速來蠻西寧王等建立六字大明真言畫像石碣也石額橫刻莫高窟三大字右傍豎刻起初二小字中刻大明王即觀世音菩薩像四臂結跏趺坐二手合掌他左一手持蓮花右一手持數珠阿彌陀佛住其頂像上橫列唵嘛呢八𠺗吽六字呪語二列左右豎刻各二行凡天竺西番畏兀蒙古中華西夏字六種今舉其每種一字如上方第一列天竺梵字蘭咱體[梵字]俗稱平頭字第二列西番加嘎爾體字[梵字]西番即土伯特今稱西藏以上二列皆由左向右橫讀其兩傍豎寫者左方之左為第一行畏兀字[畏兀字]畏兀亦作畏吾兒今改輝和兒爾即古之回紇回鶻其字為今通行蒙古及托忒字之所本故亦名老蒙古字左方之右為第二行元國書蒙古新字[蒙古新字]為元初西僧八思巴所制右方之右為第

一行中華漢字唵右方之左為第二行西夏字䙡西夏亦名唐古特又稱河西元祕史漢譯其音誤作合申石之左右及下部刻人名時代地略云維大元至正八年歲次戊子五月十□日守朗立奢藍令旃刻功德主速來蠻西寧王屈子屈朮脫花赤太王太子養阿沙速丹沙阿速女結來女卜魯合真陳氏妙因沙州路河渠提領威羅沙云云字多漫漶難讀按元史地理志甘肅等處行中書省沙州路唐為沙州又

為燉煌郡宋仍為沙州景祐初西夏陷瓜沙肅三州盡得河西故地金因之元太祖二十二年破其城以隸八都大王至元十四年復立州十七年升為沙州路總管府今甘肅安西州敦煌縣治是也敦煌石室發見唐人寫經書帖雜品久名於世此石刻呪像亦彼中古蹟之一其真言漢字異譯亦作唵嚤捉鉢訥銘吽字原無定所謂六字者從梵唄之數耳

河漕奏疏十四卷 明潘氏家刊本

明潘季馴撰季馴字子良烏程人嘉靖庚戌進士官至河道總督工部尚書兼右都御史事蹟俱詳明史本傳按季馴自嘉靖至萬曆凡四奉治河之命其奏疏四庫著錄者有二一為潘司空奏疏六卷一為兩河經畧四卷前者皆其巡按廣東江西及官兵部之奏疏後者雖專論河事然只及萬曆時三任總河時相度南北兩河之奏疏此集則其歷任總理河漕時所上奏疏書共十四卷分訂三集第一集三卷前半

為嘉靖四十五年初任副總河議開留城以下故道諸疏後半為隆慶間二任總河築邳睢諸隄以後故道諸疏第二集五卷為萬曆六年三任總河時治崔鎮築高堰諸疏第三集六卷為萬曆四十六年四任總河治淮揚徐邳諸水各疏全書共奏疏二百四十餘篇每疏均標明年月可與史籍相參證也前有余寅及萬曆四十六年沈威序余氏序稱此集為其嗣孫元氏所輯成者按季馴為明代治河第一功臣即清代三百年間亦多採其制度其治河諸書傳世雖廣

惟是書則極罕見故明史藝文志中亦未有著錄清鄭元慶湖錄經籍考曾著錄季馴奏議共二十四卷、与此書卷數不合或是包括其他奏疏而言者、亦或元慶未見其書故衍一二字而致誤也本書首頁有季馴二字小印並清代總河潘亟彬藏書印然此書本季馴歿後編輯者印章自非季馴手鈐或其後人所鈐者抑為近人偽造者不可知矣、

河防一覽榷十二卷　清康熙刊本

明潘季馴撰、季馴烏程人、字時良、嘉靖進士、累官工部尚書、前後四奉治河之命、在工二十七年、著有治績、尤以其所著河防一覽、為後世治河之規臬、此書為其子大復重訂者、大復以原本間雜簿書件例繁蕪、乃為刪汰、成書十二卷、卷一為勅諭及河防決考、卷二為圖說、卷三為辨惑、卷四為險要事宜、卷五為稽証、卷六至九為季馴奏疏、卷十至十二為彙輯諸臣之奏疏、書中大復並無增訂、且於奏疏中復刪其重複者凡三十餘篇、自較原本精要多矣、末有其曾孫廣福等跋、稱是書初刊於濟寧報功祠、先大父水部重刊於留餘堂、此則先父孝廉又加校訂、而三刻於屺霊者、歲久間有殘缺、又照原本補葺刊印、蓋已第四次刊行者矣、其所稱先大父當即指大復而言、然所謂初刊於濟寧報功祠者、乃指季馴一覽原書非大復刪訂之本、固不待辨而明矣、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霛璧河防録不分卷 清乾隆霛璧縣志附本

清貢震撰。震有霛璧河渠原委，已著録。前有乾隆二十年自序，可知是書成於河渠原委之前也。河南從奪泗入淮，而靈璧遂有河務。雙溝左右地形卑下，堤工屢決，六河水所經險要之地。撰者官靈璧，亦曾參預河務，屢興濬洫。其書大致取材於史志河渠諸書，凡有關靈璧河事者，均所採録，輯為一卷。先河堤，次閘壩、官司、夫役、漕規、河夾諸編，與河渠原委均附刊於縣志之後，蓋以備官靈璧者之參考也。

奏定東河新設河防局章程不分卷 清光緒刊本

清許振禕撰。振禕字仙屏，江西奉新人，以拔貢生參曾國藩戎幕，同治二年成進士，授編修，出督陝甘學政，丁父憂歸。光緒二年起復，授彰懷道，擢東河總督，遷廣東巡撫。事蹟具詳清史稿本傳。其官彰懷道時，預修襄河堤防，使淮海並匯，得免水患。官總督時，築滎澤大壩及胡家屯、米童寨各壩，河賴之以安。先是光緒間，清庭竭天下財力經營鄭州，而河事窳弊，一如昔日。言官張廷燎指陳河工積弊，時振禕官東河，奉旨查議，乃力陳河工諸弊端，主張改章設局，以保險工而節浮費。疏上，從之。此書即當時所上之章奏，而附以設局之條規等。所載已俱見其所著督河奏疏集中，此固別出之本，以備處河事有關之傳閱者也。

奏定東河新設河防局章程不分卷 清光緒刊本

許仙屏侍郎督河奏疏十卷 清光緒乙亥刊本

清許振禕撰。振禕字仙屏，江西奉新人。咸豐初以拔
貢生參曾國藩戎幕，同治二年成進士，授編修，出督
陝甘學政，丁父憂歸。光緒二年起故官，授彰衛懷道，
豫修襄河隄防，淮海各鹽區得免水患。十六年擢河
東河道總督，築衆澤大堤、胡家屯、米童寨各石堤，河
賴以無患，其要尤在嚴稽查，不私財權，令七戶任赴
司庫支領，故積弊除而工堅。十一年遷廣東巡撫，事
蹟具詳清史稿本傳。全書十卷，所錄凡百二十餘疏，

皆其任內所上關於東河工事，及奉旨會勘畿輔永
定河諸疏。全集起自清光緒十六至二十年，亦可為
近代治河史所當採輯之資料也。奏定東河新設河防局
章程一書，為其奏疏集中[illegible]，其時言官張廷燎指陳
河工積弊，上命振禕查議，乃分陳河工諸弊端，並張設章設局，以
保險工而節浮費，疏上，從之。此冊即當時所上奏疏，而附以設局之
條規，另其奏疏已見其所著奏疏集中，此其設局諸章程則無
記錄也。按清代河工設局，[illegible]振禕[illegible]所創，[illegible]欲考清代河
防沿革者，固當有所據矣。

畿輔河道水利叢書九種 清道光四年刊本

清吳邦慶撰輯。邦慶字霽峯，霸州人，嘉慶元年進士，
由編修擢御史，官至河道總督。道光三年，畿輔雨潦
成積，經流支流皆成水患，清庭軫念郊圻，特詔大員
疏通河道，並將修復雍正初年畿輔水利，邦慶之書
即著於其時也。書凡九種，考其撰輯之大意，略以直
隸志乘之外，無專說河道之書，雖有裒集成編者，則
考證為多，於疏濬無涉，陳儀直隸河渠志所載當時
之形勢利弊頗為詳盡，雖歲月妄遷，未必可盡見諸

施行，而利病所關，指陳剴切，前已刻於畿輔通志中，
又其集內因事陳辭，更能獨達所見，刻直隸河渠志
一卷、陳學士文鈔一卷。明徐貞明潞水客談，實心探
討，於去位時書此，持贈後人，怡賢親王奉令總理水
利時，以其言為信，而有徵京東一局，取為藍本，其疏
陳諸局形勢，則有為尚質所不及者，刻潞水客談一
卷、怡賢親王疏鈔一卷。維時興修水田六七千頃，水
力贏縮無常，當時已有改為旱田者，遺跡漸湮，恐難
訪求以施工作，纂刻營田水利圖說一卷、直隸水田

自宋迄明，歷經修治，雖未能觀成，而良法俱在，散見史冊、說部、彙刻，為畿輔水利輯覽一卷，明左忠毅公屯田疏、及本朝水利案內，皆有名募裝飾之語，浸種插秧，諸農書具載其法，加意講求，可為樹藝灌溉之助，因詳採諸書，刊澤農要錄六卷，現在河道淀泊諸多淤塞，以致水潦為災，上煩宸謹擬為畿輔水道管見，暨水利營田私議亦附私刻焉，顏曰畿輔河道水利叢書，覩所集雖僅九種，然言畿水利之名著亦畧備於是矣、

安東改河議三卷　馬棡湾漫工始末記一卷　清道光二十五年刻本

清范玉琨撰，攷是書乃道光間玉琨從幕張芥航時、所有案牘奏稿也、按編中敘錄云、江南河帥芥航張公、久官郡縣、河事非所習也、道光四年冬、湖水潰決、河漕交病、國家治河無人、集思廣益、得能治之人而與之謀、庶幾獲有挽救、故時玉琨方以別駕待次袁门、瑋望琨材、上下推重、於是籌維整飭、釜陞搜穴積土、備料諸要務、皆飛書謗諭、務令實力奉行、會籌長策、期底戡平、疏出遠近爭誦、皆出玉琨之手也、今按是書乃其當時所草諸稿、明瞭精確、雖未歷河工者、一覽斯籍、亦可深知河事之利害者矣、馬棡湾漫工始末記一卷、載淮揚河營游擊薛朝英等稟勘漫工清摺、及與河督張井河道王象晋往來書牘、江督陶澍奏片、張河督擬昭雪奏摺、按道光間揚河馬棡湾漫工、玉琨方經理揚河工程、時游擊薛朝英等奉命勘估需款一百三十餘萬、而玉琨所估則僅十餘萬、致觸時忌、譖之於欽差穆長河、被勒休致、此其紀事始

未也。雖無大關係，而一工浮估之術，不啻十倍，而欽使聽覆，淺所傳竟嚴謹節省關節者，閱之可以見當時河工靡濫、上下相蒙之積，亦足存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南河編年紀要五卷河工備攷二卷 舊抄本

清袁青綬撰。青綬字漢綸，號西臺，興化人。道光元年舉人，以膳錄議叙知縣，咸豐三年任湖南華容縣。華邑居洞庭下游，歲有水患，青綬修隄防。時粵匪下竄，華容戒嚴，青綬集團日夜巡防，得以安堵。後推知府，著述甚多，其事蹟具揚州府志。是書之例，依據編年通史之体，紀載歷代之河道源流，分為五卷：一起唐虞之際至於宋元，二自明洪武至嘉靖，三自明隆慶至崇禎，四自清順治至乾隆，五自清嘉慶至道光而止。其大義云：河淮運各自分門，全局形勢各不相屬，循覽為難。且淮與運之患，皆河為之患，河為淮運患，又未嘗自免於患。其利病源流相因相及，第分而觀之，莫識其所以然，甚且視為固然，於考鏡之義似亦有所未備。爰摘取事略，以為編年紀要之書。謂河為淮患始宋，河為運患始元，河淮運相通，一水相連，一隄互出，為患始明中葉。滔滔終古，禍灾代興，匪惟前事之師，實乃切膚之痛，比類以觀，而致患之由，与弭患之

之道，胥於是書瞭然在目矣。河工備考二卷，亦其所作者。上卷為諸圖說，及黃淮運河清源流，次為南北運河，次黃河故道，次工程職掌，次咸同間裁汰河官案。下卷為圖，曰河防一覽圖，黃淮運全圖，黃河源委圖，冀水歸淮圖，汶泗沂沭濟五水濟運圖，河圖，淮圖，運圖，江圖，歷代河道变遷圖，禹舊河圖，周徙河圖，東漢至宋初河圖，宋金元河圖，明宏治後河圖，兩漢五代宋元明諸決河圖，諸河入淮圖，運河全圖，西水河源圖。按其所繪各圖，大抵皆錄自潘季馴、靳輔、傅澤洪、徐敖諸人著述中，依次編輯者，雖体例稍冗，然其搜集之富，亦可備後學之參考也。

安瀾紀要二卷 迴瀾紀要二卷 清光緒十四年刊本

清徐端撰。端字肇之，號心如，浙江德清人。乾隆間由通判累官江南河道總督，明習河事，授吏程功，贏絀必如所計。此二書皆撰當時河工政令，以及一切辦工之成規，以須發辦公人員應用而作也。安瀾紀要共二卷，記堵決合龍諸工程也。迴瀾紀要二卷，記平時修防之設備，以及其時辦工之成案。書中均分條紀述，各列以目，大旨以辦工為責，防患未然，事後補苴，終非良策，故全篇用意皆是未雨綢繆之意耳。至書中所錄河工術語，尤為詳備，雖多從俗之辭，然亦當時辦工人員通行之名稱，蓋以實用為主，似不必以文字繩之也。又考此書雖署名為徐氏，但據包世臣中衢一勺郭君傳，稱是編為王全一所著，並謂王君精於外工，紀錄所歷之道，為徐河督所得，其本即今刊行之迴瀾紀要、安瀾紀要二書。世臣為嘉慶時人，且嘗客徐端幕，其言當有所據矣。

河工蠡測不分卷附防河歌訣一卷　清乾隆刊本

清劉永錫撰。永錫字我彭，號竹村，寧海人。乾隆舉人。是書全編分為十門，曰二難，曰四要，曰三急，曰五備，曰六宜，曰五忌，曰四慎，曰二禁，曰四約，曰三信，皆治河之綱要，而詳為論說也。其大義云：天一生水，地六成之。天積氣，地積形，水則因寒暖之氣為消長，循高卑之形為游衍，縈迴萬里，周流八荒，呼吸交還，瀰洄渺茫，蓋不可以小知小測也。聖人成天平地，水土又安，用淪用決，用排，而必先之以疏河。且河之患，史不勝書矣。自漢唐以至元明，代有名臣功績，懋著最可慮也。挾其智力，以為隄防，因決而塞，既塞復決，患猶而患已伏。工竣而工又興，偶有疎虞，非築室道旁，即盈庭聚訟。日治河而河愈不治，豈古今人不相及哉？亦講求之不顧也。或者謂明三百年，治河諸公，出其精神智慮，各有著述，而潘季馴河防一覽最詳悉。清代靳輔治河書，於法尤備，遵守勿失，河工將一勞永逸也。今按永錫以為古人良法，非不精詳，而用之則存乎其人。執蠹簡之，則其言違現代之形勢，不惟不能奏厥功，抑且敗乃事。夫河者，天地之血脈也。譬人一身，順其性，則氣和而舒適；逆其性，則決痛而淺瘡。彼執私見，以治河，無異含古方以藥今病，並泥於古。亦足以誤人，惟閱諳古人之成法，習熟今日之情形，師其意勿師其迹，神而明之，乃可應而不窮。玆永錫歷河干二十餘年，險易緩急，修防諸務，無不採前人之成法，亦未嘗執守前人之法。其平生之見聞，及其經驗淵且博矣。究水利者，豈可不參其書哉。末附防河歌訣一卷，大旨為築防工人而作，使工人誦其文，可明治河之利，詠其歌，則樂以忘勞苦也。

海塘新志六卷續志四卷 清道光刊本

清瑯玕撰瑯玕滿洲正藍旗人姓覺羅氏乾隆間授主事累官至雲貴總督是書為其撫浙時所修以續方觀承等海塘通志而成故名新志其總目共分四門曰天章曰形勢曰修築曰工料考天章一門皆為上諭及御製詩文諸作其次形勢據當時潮水衝刷築塘捍禦之地按地繪圖十有一幅一海塘全圖二三疊圖三尖山一帶海塘圖四念里亭一帶海塘圖五海寧州南一帶海塘圖六馬牧港海塘圖七老鹽倉海塘圖八華家衖一帶海塘圖九翁家埠一帶海塘圖十章家菴一帶海塘圖十一硃筆圈記處海塘圖次為修築列敘建築之事使知前之不固之弊今之奠定之由次為工料謹遵部定採取但拘料不同價值亦異況千古未有之鉅工絲毫不勞民力核實開載不以瑣細畧也按全書大体仿浙江通志之例於清代海塘工程改用編年法列杭嘉寧紹溫台濱海六郡查寧溫台三郡久慶安瀾紹郡塘水趨南亹則蕭山諸邑之戴山者藩籬畧具尚足抵禦嘉郡平海二邑塘隄固為緊要然非杭郡仁寧二州縣日為潮水衝激可比是志專紀海寧州尖山起至仁和縣范公塘止其法皆取編年之舊而五郡不復敘焉其後復以所成新志於塘工事宜尚有不備者因之又為續志四卷其總目亦分四門曰諭旨曰防汛曰修築曰工程按此四門與前志名異而義皆同也其防汛一門共圖十有一幅一浙江杭嘉湖三府海塘全圖二西防海塘圖三東防海塘圖四中防海塘圖五李家埠汛海塘圖六翁埠汛海塘圖七戴家石橋汛海塘圖八鎮海塔汛海塘圖九念里亭汛海塘圖十尖山汛海塘圖十一塩平汛海塘圖以上各圖皆訂證海塘形勢之圖編末又附圖二十幅皆攷工程工料及工段之方式者也其防汛大旨謂防汛者防海設官設兵廠制等於漕運河防惟浙江海塘為然自康熙以迄乾隆戍官兵制迭有增減章程大備戍官以專定成兵制之設防潮汐兼防奸宄俾護周而安瀾有慶訓練熟而安堵無虞則惟朝廷定法爰於沿海防汛地系一圖圖係一說而海塘形勢無難按而

稽矣。

横橋庫港水利記不分卷附泖河案牘一卷　清光緒
二十四年排印本
清徐用福撰。用福字次實，海鹽人。是書大旨，為攷浙
西泖浦及横橋堰之水利堤工諸事。編首繪浙西水
利納洩泖浦要口圖一幅，次則為横橋堰水利攷，又
輯錄當時修工之碑記、案牘等文，皆採取於府志，與
前人文集筆記之中，彙纂成編。其大義謂浙西水利
首在天目，由餘杭、南湖灌注，尾在三泖，由松江黄浦
消納。當夏秋之交，海潮盛則泖水亦盛，漫溢内河，俗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稱北水，此天生不涸之源，所以滋養嘉禾也。善平當
尾之口，呼吸靈通。禾郡當尾之右，潛伏消長，故善平
嘉秀，必大旱而後慮患於此。獨海寧、海鹽居尾之前，
如岸之壖。黄梅無雨，南風瀉洩，萬車齊戽，而河尤涸，
故小旱而寧鹽兩境已困，亟思引泖以救灌。蓋地之
高下不同，而緩急之情各異也。泖之來源，自青陽滙
之龍頭，入嘉屬通道不一，而漠口庫港最要，取其直
西也。惟流遇沙漲，不時加疏通，尾閭阻塞，天時不順，
地利不收，使萬頃田疇坐聽枯槁，東坡所謂浙西水

旱人事不修核之也今按浙西通志載元任都水水利議云吳越及宋南渡時盡心水利二三百年間鮮水潦患全賴蘇常湖秀嘉郡所產以為國用胡園經載元至正二十五年六月二十三松江泖水及平江明崇禎十六年五月至七月不雨農人戽水救苗河盡涸忽松江泖水增長倒灌隨戽隨滿苗得不死歲庸有秋此前代之可徵者也其何年浚闢橫橋之建於何時此於何時實無從稽考矣自清以來屢圖未成至光緒壬辰夏大旱用福請款興工水利始成旱

潦始無慮也書之作例如明陳幼学南湖考俾後之人有所徵焉泖河岸牍一卷乃清治泖河時諸河官之公文案牍也其編中首論泖河淤塞情形次為開濬泖河辦法及工程費用等事其大旨云此時天時亢旱河道水淺查浙江下游水賴三泖灌溉惜平時未大加開濬以致源頭淤塞日甚不知該處來源是否流通伏求速派幹員前往察看將水之高下潮之漲落細為測量如應開挖亟當設法辦理又郡屬通泖要道以平邑之庫港河為最其他如橫橋斜橋一帶也該處河道通塞有關各邑農田利病耳按泖河一名泖湖又曰三泖在江蘇松江縣西金山縣北有上中下三泖昔陸機云三泖之水冬溫夏涼是也北為上泖亦名圓泖中曰大泖南為下泖亦曰長泖上承澱山湖下流合黃浦入海今大半淤為平地矣至其河水之形勢變遷皆詳於橫橋庫港水利記條中故不復為考證云爾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續纂江蘇水利全案正編四十卷卷首一卷附篇十二卷又江蘇
水利圖說一卷江蘇海塘新志八卷　清光緒活字本
清李慶雲撰、慶雲字景卿、監利人、與曾國荃同時、治
濬江蘇水利因而纂輯此書編首為繪圖二幅、附表
一篇、卷一二為公牘奏稿、其後三十八卷、列詳為江
蘇四府一州分地工段圖說、攷證原委、義裏撮要、論
其形勢、凡四府一州、若採名吳中列無別江南、因以
江蘇稱之、稍有區分、其採錄檔冊時代、始於光緒十
四年二月至十五年二月、而以仿明張國維吳中水
利書之例、彙聚成帙、其言續纂者承陳鑾江南水利
全書之義也、按其大義、謂吳中水利、宋代單鍔始有
專書至明歸有光三吳水利錄、周大昭三吳水利考
張國維吳中水利書、俱流傳不廢、單歸成一家言、周
書源流利弊分類詳考、足備有明一代掌故、則不
若張書伴例為尤完美也、而清代三百年來、無深研
吳中水利者、道光中陳鑾纂江南水利全書、今已希
踪、而張書歲月荒遠、無足徵信、故成此書、以俾後之
從事者、以資參考云爾、附篇十二卷乃續此書以成

者書中所錄奏議案牘、起自同治十二年七月、迄光
緒十二年十二月、編中考證丹陽、江陰、寶山、上海、震
澤、太湖、吳縣、陽湖、常州、太倉、蘇州、松江諸地之修築
工程、頗為詳明、又江蘇水利圖說一卷、亦慶雲所主
纂、而主其事者、江寧蔣師轍也、全編總括江蘇水利、
凡為圖二十有八、每圖附之以說、皆蔣氏作而手書
以印行者、圖皆用開方計里、展卷瞭如、所作各說、文
筆簡古而詳明、蓋非俗吏所能辦也、末有李氏跋語、
稱圖說亦附於全案者也、江蘇海塘新志八卷、亦為
其時所作、大旨倣浙江海塘新志之例、析為八門、曰
圖曰表、皆無預於文字、故先之、曰奏疏、本事之綱、綱
舉而目始可張、故次焉、曰形勢、曰修築、曰材工、曰財
用、曰杭項、猥皆其目也、故又次之、曰善後、於政為遠
規、畫書為終事、故以之殿、殿終冠履倒寘也、其大義
云江蘇地當古揚州三分之一、其南境自北東而少
迤東南者、蘇太松二府一州、皆瀕海也、潮汐之所齧
溥縣部、九岸長五百里有奇、無崇岡峻嶺為之抵捍、
有颶風潮浪、衝冒民田之患、不有塘堰、曷資捍禦、且

無疏濬奚從宣泄哉、常有蓄水隔潮外倚捍禦之堅、急則縱水入海、內收宣泄之利、豈非地勢使然也、今攷捍海塘之名、始見於唐開元元年、宋紹興乾道時、劉保邱宗先後繕修、迨乎元明、恒有增築、歷成化以至嘉萬、規制漸備、崇禎七年、方岳貢創建石塘而工乃固、自清而來、以為東南保之基、講求尤力、於是朱之錫、李清時、陳鵬年開其先、陶澍、林則徐、踵其後、至光緒間、三吳之地、適遭盛潦、而慶雲主持宣泄事宜因於暇間、悉詳其水利、彙編是書、紀自周迄光緒十六年、畧蒐舊聞、取證時事、欲策捍禦與宣泄之全功者、必當瀏覽此籍也、

淮揚水利圖說不分卷附淮揚治水論一卷 清道光刊本

清馮道立撰、道立字務堂、江蘇東臺人、歲貢生、咸豐元年舉孝廉方正、好讀書、至老不倦、著有圖策輯要等書、其事蹟具詳揚州府志、攷是書總目凡圖八幅、一曰淮揚水利全圖、二曰淮黃交匯入海圖、三曰禦壩常閉水不歸黃、沿江分洩圖、四曰漕隄放壩下河築隄束水歸海圖、五曰漕隄放壩水不歸海汪洋一片圖、六曰東臺水利來源圖、七曰東臺水利去路圖、八曰東臺揚隄加高圖、各圖之後、均附以說、其論繪圖形勢之次第云、知津不過管窺之見、明其大畧、總圖之後、即繼以淮黃交匯入海者、明乎淮受黃欺、欲治淮者、當先治黃也、黃水如不能禦、即當大開江路、故治水分洩圖次之、江水又不能容、則非開漕隄不可、即宜用築隄束水法、庶不致散漫無歸、故築隄圖又次之、若水既四散、田園淹盡、始至范隄、而汪洋一片之景象成焉、是圖也、統計九州縣地、周圍可千有餘里、水天一色、莫辨津涯、民間屋廬邱墓、隨水飄泊者、不可勝數、仁人君子、當亦有目擊心傷之感、後之

治諸水道可不勉於事乎附淮揚治水論一卷專論
治諸淮水之道所論皆明作達用有俾於當時也其
大義云夫淮揚古稱澤國淮水發源於豫之胎簪受
汝潁溢(淯)汴淝渦河等水乘勢東下至徐揚之界又合
盱眙睢寧泗虹五河并七十二澗之流爲集山陽之
洪澤由清口歷雲梯入海此皆淮之故迹也迨吴王
夫差城邗溝淮遂與揚通宋神宗熙寧年間黄河南
徙至明而全河之勢俱由雲梯入海平江陳伯又開
清江營家湖以通河是淮之故道昔只受淮今並受

黄萬里來源同歸一口故淮之水由邗江而南者則
歷高寶江甘漕河入江由清口而北者則合黄河歷
雲梯入海但入江路祇有一線漕河何能頓洩全淮
之水入海之路又因黄河阻隔勢難獨行且黄水多
沙久之沙停河淺北地較高淮水必不能由下通上
前明諸賢經理河務無不留意於淮黄並流者也今
按書中議論黄淮支分派别洋洋洒洒有長江大河
沛乎莫禦之勢雖規模亦仿諸前人而因時制宜皆
本水性之自然以求利濟固非屑屑於往迹者比也

歷代黄河變遷圖考四卷 清宣統三年山東河工研究所石印本

治河七說一卷 清刊本

清劉鶚撰鶚字鐵雲江蘇丹徒人好測量習算學河
工並諳機器船械水學方學電學等事著有勾股天
元草弧角三術諸書光緒十六年經張曜調來東委
辦河務是書之成當斯時也其大旨以河道繪圖爲
主解說附之共圖十幅一曰禹貢全河圖二曰禹河
龍門至孟津圖三曰禹河孟津至大陸圖四曰禹貢
九河逆河圖五曰周至西漢河道圖六曰東漢以後

河道圖七曰唐至宋初河道圖八曰宋二股河圖九
曰南河故道圖十曰見今河道圖其解說乃取尚書
孔傳水經酈注及有關黄河之各州縣諸志書爲之
考證其考古之河道云禹貢導河積石至于龍門南
至于華陰東至于底柱又東至于孟津東過洛汭至
于大伾北過降水至于大陸又北播爲九河同爲逆
河入于海其謂今之河道則曰河自陝西潼關廳北
折而東至金斗關入河南左逕山西境又西北流入
陝州河長一百一十八里右逕直隸界南岸河長四

十二里、又東南入山東界、逕鉄门関、又北東七里、左逕二濟子、又東北五里、四十二丈、左逕三濟子、又東南十七里、一百三十二丈、左逕紅頭寓、又南東七里、一十四丈、至海口、利津縣北岸、河長一百九十八里、利津縣南岸、河長一百六十九里、自銅瓦廂至海口河長一千一百十三里半、自金斗関至海口、河共長二千四十二里半、此其測量河身長短之総數也、今觀其書、不但考訂詳確、絵圖亦極明晰、讀者一覽即可知歷代黄河之沿革变遷矣、治河七説一卷、為目

凡七、一曰河患説、二曰河性説、三曰治河説、四曰估費説、五曰善後説、六七兩篇皆續前編之未備者、並絵有斜堤大意圖、亦專言東河之書也、大致与前書先後撰成者、其時東省河患方劇、羣議行漢賈讓不与水争地之説、且欲盡購濱河之地、以益河身、上海善士施紹卿亦力和之、鷄則獨思其議、因成此篇、以上之東撫、其言河患曰、昔者南河由雲梯関出海、亦因日墊日高、改道山左、今山東河门淤墊、若河南一但改道、非南即北、南河故道、髙若邱陵、水不能逆行、

必然北向、近則滄州慶雲、遠則天津静海、畿輔將無寧歲云云、實關當時大計、河性説云、他水皆首弱而尾強、故勢順而易治、獨河性首尾弱、而中強、中強故易溢、禹是以播為九河、尾弱故易淤、禹是以同為逆河、播所以洩其漲、同所攻其淤云云、所見皆為精卓、其治河三法、大旨皆宗漢王景明潘季馴清靳輔之成法、力辨賈讓不与水争地之非、雖不免節取河工先輩之説、然言之皆能曲達成理、亦不可廢之書也、

黃運河口古今圖說不分卷　清道光二十一年刊本

治河奏稿不分卷　凝香室稿本

清麟慶撰。麟慶字見亭，金源氏之後，入清為八旗滿洲。上姓，以嘉慶十四年進士，授內閣中書，升兵部主事。後任河督十數年，注意水利河道之事，故其在職為功最多。是書乃考明清漕運河口之形勢及其沿革之損益，因為圖十幅，每圖之後繫說一篇，名曰圖說。又採徐仰庭河口淮塘渡運說、沈香城河口說，并附錄于編末，以其皆有發明也。其義以為治河治漕實非易事。國家歲漕東南數百萬粟，皆藉淮渡河而北達直隸。顧河常強而淮常弱，非有人力以低昂之，鮮克有濟。所以三百年來河口情形屢易而成此局也。于是測量地勢高下，詳詢古今情形，考諸簡牘，訪之幕僚，均以淮塘雖非長策，舍此現無良法，因而悟今之不能如昔，猶昔之不能為今也。故因時而制宜，將塘內之狹者廣之，堤之卑者增之，河淤也而加浚，閘壞也而重修，人事增勤，規模粗備。七年以來，淮放空重漕船，共啟閘塘河四十八次，然惟有袁江為水陸衝衢，冠蓋絡繹，頗為業多，猶恐後之學者有所疑問，故為是書詳加訂證，以備考核云爾。《治河奏稿》四卷，皆其道光十二年至二十二年間任南河時所上各疏，疏中均按年編次，而注以年月，故能與史傳所載合。原書只題奏稿二字，無書名，下署凝香室稿本。按麟慶著有凝香室集，則此當是麟慶氏之存稿而未刊刻者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麟慶治河奏稿不分卷　凝香室稿本

清麟慶撰。慶字見亭，嘉慶十四年進士，授內閣中書，升兵部主事，遷河南分巡開歸陳許河道，擢江南河道。時議有言疏海口、挑河身者，麟慶力陳不可，上韙其言，因創變通河漕，用灌塘權法行之，雖有議阻者，力持不改，卒能成功。其治淮向拘蓄清刷黃成說，嘗謂強蓄則淹鳳泗，蓄極而放則浸淮揚，乃僅留湖水丈有四尺足以濟運而止，稍過即洩之歸江，蓋得解之法子焉。任河道十年，功最多，於河渠著述亦頗不尠。此集皆道光十二年至二十二年間任南河時所上，各疏均按年編次，而注以年月，故能與史傳所載合。原只題奏稿二字，無書名，下署凝香室稿本。按麟慶著有凝香室集，則此當是麟慶氏之存稿而未刊刻者也。

歷代河防統纂二十八卷　清光緒十四年石印本

清陳璜撰。璜字天裔，秀水人，幼年好讀書，學無不窺，精於地理方輿，而尤專河事。康熙丁卯，靳輔督河務，弼築重隄之議，起程家堰至高家堰，長一萬六千丈，璜協力區畫，卒以排群議，成大功。乃於暇時採輯列朝史志以及言河諸書，上述國史之文，下裒諸家之集，綜核源流之異同，參考政治之得失，以成是書。書分六門：討源崑墟，觀海星宿，九曲分於絳象，腦究譯於古人，爰述河源也。禹釃二渠，漢八千乘，東流北流別派於趙氏，入淮入海交軌於勝國，爰述河道也。敗都五遷，漢郡十決，澶滑靈沛，禍均而勢別，漲溢決徙，災異而害同，爰述河患也。塞宣房而導北，築高加以衛東，三防四守，人存列法，乃舉七埽六隄，地殊而土異施，爰述河政也。賈讓上中之策，李垂耶勝之篇，歐蘇建白於天水之朝，劉萬樹謨於渦洳之役，爰述河議也。既備綱目，兼搭碎零，覽譜推矩之紀，稗官野史之說，弄羅珠礫，叢鈔覩聞，是為雜誌也。按是書條目凡千六百有奇，上自姚姒，下迄天崇，四千年事，包羅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畧盡，為自來以河事為專家言者所未覩，蓋璜之精力殫於此矣。後有河事之責者，得此循覽，可使覩其源委之分，以審勢；覩其決徙之異，以察變；覩其疏築之功，以制宜；覩其議論之可否，以資治。其所裨於河事者，豈曰小補之哉。

按此篇所引用之書，若行水金鑑，成於雍正間；欽定續文獻通考、齊氏水道提綱，均成於乾隆間；再考靳輔於康熙三十一年所上義友謁忠疏，知陳氏歿於康熙三十一年，據此則知此書殆非坊賈所偽托者，亦經後人增改者，當非陳氏之舊矣。

江南水利全書七十五卷附叙錄八篇未分卷　清道光刊本

清陶澍等修，陳鑾等纂。澍字子霖，號雲汀，安化人。嘉慶進士，道光間官至太子少保、兩江總督，卒謚文毅。治皖之荒政，及吳之三江水利，最稱名績，著有印心石屋文集、蜀輶日記等書。鑾字芝楣，江夏人。嘉慶進士，授編修，累官江蘇巡撫，權督兩江，著有耕心書屋詩文集等書。按清道光三年，蘇省霪潦為災，江湖皆溢，歲以不登。明年中外諸臣乃爭言濬治之方。時按察使林則徐奉綜辦三江水利之命，以丁艱去，未果行。道光五年澍巡撫江蘇，即履勘黃浦工程之事。六年議治瀏河。七年至濬吳淞江。八年濬華婁上清四縣境之蒲滙塘及丹陽之練湖。九年濬太湖廳之鵬鵡河。十年濬常州之孟瀆、德勝、澡港三河，則皆梁章鉅為布政使時勘夫工，籌經費，助澍以成之者。其後澍升兩江總督，林則徐巡撫江蘇，鑾為布政使，於是復舉劉河、白茆、七浦、楊林及徒陽運河並治。丙申後又並濬蘇松太三府州河道之工，而寶山華亭兩海

塘工先後修築。自是而後，三吳之水利大治矣。纂歷官蘇省十餘年，於舉諸鉅工，皆所親歷而監督之，因錄其副，俾姜皋編輯之，即是書也。全書共七十五卷，凡當時先後興修閘濬之諭旨、事奏以及公移、章程、工段等，悉皆輯錄，各案編年排列，總凡三十案。首冠以江蘇水道圖等十一幅，末並考歷代治水之跡，而仰溯其所以治之者，別為作敘錄凡八篇。前有凡例，則稱是書初名三江水利全書，以疏濬太湖下流如吳淞江、劉河、泖湖、黃浦是也。後改名江南水利全書，以蘇之白茆、福山，常之孟瀆、三河，鎮江練湖、徒陽運河，江寧城外各河，均非三江所該也。華亭寶山至築海塘，而案工列入，其福山修城案，則因濬福山塘河岸併入也。按書目答問著錄江蘇水利圖說二十一卷，七種，江蘇官本，清陶澍撰，蓋即此書刊刻未竣之殘本，坊間亦屢見流傳。魏源有江南水利書敘，載文集中，注稱代孫中丞作，是書不載，或遺佚，殆抑撰而刊設不可知矣。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治河方略十卷卷首一卷　清乾隆三十二年崔應階刊本（[illegible]四年[illegible]刻印）

清靳輔撰。輔字紫垣，遼陽人，隸鑲黃旗漢軍籍。順治六年由筆帖式遷充翰林院編修，歷官武英殿學士、兼禮部侍郎，巡撫安徽。康熙十六年，加兵部尚書，擢河道總督事。該具詳清史稿本傳。輔以黃水裹沙，必藉眾流急注以刷之，否則水浸沙停，必致旁溢為災，而下流愈壅。又清口為淮黃交會之所，雲梯關為淮黃入海之道，自黃水北決王家營，則雲梯關外之流愈淺，淮水東決古溝、翟家壩，則趨清口會黃者益少。至十五年高家堰衝決三十餘處，淮水全入運河，不復出清口，黃流逆淮至清水潭，侵淮四溢，海口盡淤。輔乃博採輿論，精思至兩月餘，分繕八疏，同日上之，大要用潘季馴束水歸漕之說也。是書原名治河書，乾隆間崔應階又據靳氏原稿重編以成者，共凡十卷。前有崔氏重編此書之凡例，卷首載治疏奏篇，並冠圖七幅，皆考訂淮黃之流域也。一至八卷則言河流氾濫及治水之道，分條記之。其謂黃淮交流曰黃

淮二瀆敵也。然黃強之時多，淮強之時少，強則易決，而河不兩行，可減而不可分，弱則易奪，而自泗盱以東，淮無他河之会，惟仰以黃濟淮，使強者不獨強，則二瀆交得其平，而合同之勢成，此減水各閘埧之最為得者也。又謂黃河三砂之病曰：河之有泥砂，如人之患壅，小壅則傷氣，大壅則傷食，故雖痛癢不形，而治之不可不預也。自河流順軌以來，河底日深，然尚有礓砂三處，為河之梗，不可不及暇而圖之。三砂者，桃源之古城，清河之曹家窪，安東之蓮花卷也云云。其攷證大義，多取河防一覽之通議，雖覆與潘氏異者，亦非要旨，或平情之論也。九十兩卷為河防述言，及河防摘要，為輔之幕客陳璜原稿，其友人張靄生重編者也。安瀾堂本為其孫文詒所刊行者，雖未載崔氏凡例，而內容實據崔氏重訂本刊刻者也。

黎襄勤公奏議六卷　清道光五年刻本

碎石方價一卷　清刊本

清黎世序原稿，子學淳編。世序有行水金鑑，已著錄。考其時黃強淮弱，豐工、邵工、睢工、鄢工、王營減埧，蘇家山、陳家浦、馬港口疊次漫決，河身中飽，淮水南趨，歲漕四百萬石，待之以行。顧此失彼，左絀右支，幾成瓦解土崩之勢。世序適承其敝，淡泊寧靜，一洗靡俗，修靳張之治，以東水攻沙，蓄清敵黃為急，其東水也，主於繕隄防，海口接築長隄，使水不散漫，而滌於有力；其蓄清也，謹守五埧，使清水長足，粮艘得以浮送，而黃河隄防之守，則又恃乎閘埧，於是請築清河黃河北岸減埧，及徐州虎山腰減埧，以洩異漲，而保長隄，而黃水暴漲，隄工奇險，則又於埽前拋碎石以接護之，故能轉危為安。蓋自嘉慶十八年迄於道光三年，南河敗徹之餘，平成複奏者，世序之力也。全書凡六卷，為其子學淳所輯，皆其官淮海道以及南河總督任內所進諸疏，前有道光孫庭玉序，末有學淳後序，謂世序奏議凡二十四卷，具載南河成案續編中，

此編擇其要者比類排録以備檢閱手澤猶存不敢妄加更定謹將原稿付梓而展寬徐州河面及覆奏御史條陳核幹諸稿并附於後云碎石方價一卷為其河工護埽拋護之碎石價值之定例蓋為世序任總河時須發河工人員刊印者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周易用初六卷 道光壬寅刻本

清杜宗嶽撰宗嶽字鏡泉號愚谷福山人道光辛丑官池陽以七月中旬始為此書翌年正月十五日書成以獨出新解為主與古人不合者什常八九於舊說用變者一概從刪為本卦自有本卦道理原不俟變而後有也舊說以卦爻定君臣之位者亦不採用以卦有卦義義係君臣不能不從君臣入想以立為世之大防若卦卦俱是君臣則易當為在上位者設其不在上位者均可以卸其責矣又謂卦內陰陽不拘於陽是君子陰是小人蓋君子有君子之用也小人亦有小人之用用之不當則君子便是小人用之得當則小人亦稱君子如此之特見甚多皆由一己精思而得故書中引用前人之語皆不甚審慎蓋其對於前人之書多未見全本惟就成本擇而出之其中前後次第都無年代先後取其發明經旨而已又於前賢前儒之說或全錄或不全錄或刪繁就簡內中加以承接未免有割裂之處蓋皆以己意為主僅取前人以證成己說而已故與集解之體不同也

續修四庫全書提要

仿欽定四庫全書總目版式

讀周易記六卷 光緒四年刊本

清范伯崇撰伯崇字泰衡四川隆昌人（咸豐間任黃州訓導）是書之作因見蜀中來氏象義穿鑿支離又見先儒卦變圖説雖亦易一義而非象傳正旨又病子弟少聪于卦爻經傳之紛陳不得其大旨以融会貫通於是肆力窮究于卦爻画象經傳意言務在明白融貫是故分而求之合而記之其研究之道先東置一切講易書不觀唯就卦爻象彖傳求观其会通而一以孔子之傳為归最後乃見程子易傳朱子語類又博观漢晋唐宋元明大儒先生易説咸采取折衷而加辯論焉如坤卦之辯東北喪朋謂得喪皆利比卦辭比之匪人謂匪人即非人亦即小人也又辯蠱九二幹母之蠱皆明快勝於前儒之說蓋是書之作始自同治七年春時其子運鵬由京出守鳳陽伯崇就養滁上日以讀易自娛凡六年而成此書焉

續修四庫全書提要

周易屬辭十二卷 清咸豐癸丑古修堂刻本

清蕭光遠撰光遠字吉堂遵義人光遠初惟象爻翼何以一語再見數見十數見此中必有義例乃悉屏舊説專取經文觀玩因將同句同字同旁同音及不同字分彙鈔集又以全易一千三百餘字據説文逐一比勘編成易例易注若干卷繼從莫友芝言舊義新解分而兩存成屬辭十二卷通例五卷通説二卷蓋卦彖字為母爻翼字為子析及偏旁諧聲見六十四卦三百八十四爻互相闡通故曰屬辭也其據繫辭所舉二十二卦十九爻準天地數為大有圖以綱領全易又於二十二卦中三陳之履九卦就序卦雜卦次序以通明夷之蘊與大有相發明又於十九爻中以中孚七爻七乘之應大衍用數證大衍章古本所以直接七爻尤大義卓卓能闡不盡言不盡意之秘又如三極三才讀易者不過謂其天地人之道耳光遠則溯源於卦位卦字並以卦名字旁大象諧聲證之皆有經文可據觸類引申如合一契唯其逐字求象及

仿欽定四庫全書總目版式

於助語遂卦爻字求數頗疑簡易之道當不爾然鄭珍莫友芝耆已惑之第其書持之有故言之成理雖鄭莫亦不可攻破而反以其精進巧思因經求義不襲前人可與焦里堂分道揚鑣而匹敵無愧於易家足名一氏蓋亦爲其說所動矣

周易或問六卷 光緒乙酉貴州刊本

清文天駿撰天駿字雲衢黔南人同治丁卯舉人光緒間以部郎襄辦教案旋領鹺局因釁誤被議殉之是編分六卷卷一總論上下經篇義六十四卦名義並理象數時居位八宮之義以及占例卷二至五爲卦象卷六爲繫辭設爲問答剖析毫微大旨本諸周易折中當定傳義旁采衆論間參己說不取改易經文穿鑿傳會而取其切於人倫日用其於爻辰卦象納甲逸象一切紛紜之說辨析

亡不稍假借宗尚程朱一以循理順道爲主以爲聖人作易原以察民之過興民之行使民日遷善而不知非神奇幻渺之書乃日用飲食之書也又以漢宋以來說易諸家猶深味乎紫陽之本義伊川之易傳此二書之所以勝諸家者亦在乎不求易於高深而求易於切近斷非鉤考象數傅會穿鑿之所能及顧朱主占筮程主明理兩賢亦微有不同程子之說較詳故先舉程易次及朱義是皆深明乎无咎寡過之旨而後始能言之者也

周易通義十六卷 光緒六年刊本

清莊忠棫撰忠棫字中白江南丹徒人流寓泰州洪楊亂後校書淮南往來揚州建康傳食大府學以大就著書數十萬言以光緒四年卒年未五十也按忠棫少治易通張惠言焦循之學又好讀緯以為微言大義非緯不能通故本書以微言大義為主自精氣遠近負且乘以至貞下起元凡八十一目分隸於十六卷之中每目之後有贊以總結其義此書中兼包經史子之學且執學說名辭滿紙蓋以逞其博也然博則有之精則未敢輕許也

易學彙說一卷 自得齋易學本

清丁澤安撰澤安既為節要及三編意猶有未盡且以卦與圖相著理數與法象相著陳圖南言河圖似與蓍數合矣然於天數去一地數去六殊非理數之全江慎修似與卦畫合矣然以橫列為陽縱列為陰尤為法象之舛澤安乃沉潛反復求象數自然之妙旁通曲暢頗多與先儒之說立異者於聖人則圖畫卦生蓍之意雖未足以盡其妙要不離乎大傳亦足以輔翼其易學也其書約分三章首論圖書次論蓍數終論易學分條敘列雅有精義皆與其易學他著互相發明也貴州學者治易學當以陳定齋易箋最著後此則雲湧風起代有其人而蕭光遠暨澤安又復後來居上奇闢精思無與倫比云

易學三編三卷 自得齋易學本

清丁澤安撰據古易前易有卦無辭聖言精微立文見義後儒解說於繫辭之切於氏故者固不厭其詳而卦圖之符乎天道者則概從其略故河圖洛書所僅存其數連山歸藏亦徒有其名而言無明徵終如聚訟致令造化之妙聖人之精若存若亡疑非疑是訖無定論此易學之遺憾亦學者之恥事澤安於節解外復撰是編自流溯源以窮至道則深能明乎天地民故之兼要卦圖繫辭之並重可謂具有遠識其書析為三卷卷各一編卷一圖書卷二著卦卷三三易論證皆有所據如河洛考據一則云洪範之所法者乃洛書月令之所本者即河圖康成以後諸儒宗鄭易而不復道圖書無異因噎廢食復引證經傳以外自漢迄宋諸說確有可據者至毛西河以為草山道士偽作為攻朱子地澤安則以為河圖之數月令之數也洛書之數明堂之數也其載在大小戴記中者豈草山道士所能偽作其說新穎皆卓然一家之言又如連山歸藏世称其託澤安考辨原委加以圖說大抵其書以大傳五位相得而各有合二語為河圖要義乃所以成變化而行鬼神者故推之著卦推之造化無不符合先天諸圖不特連山歸藏端緒可尋舉夏時坤乾亦在其內似乎理氣象數可合為一此皆自漢以来所未書者而澤安曲為考徵詳為解說焉

其伸字敬書號敬山乾隆戊戌進士授檢討改主事官至杭州知府

易通六卷 清刻本

清洪其伸撰其紳貴州大定人其書六卷生卦圖說一卷卦對演述四卷述卦詹言一卷其伸以為說易諸家於卦變一宗某卦自某卦來其說不一即一人之書一卦之来亦多歧出又或多設其例以求輳合愈涉安排而失自然遂主旁通取其對舉互勘為圖以明之而卦變一目瞭然殊不可以為經病之也其圖與諸家卦變有相同而不相同者蓋根柢既得次序自然不假安排證之各卦彖傳罔不脗合即以剛柔往来上下相易之爻名卦按虞翻說无妄曰遯三之初此所謂四陽二陰非大壯則遯来也毛奇齡云仲翔所說本之焦贛故曰所謂據此漢儒雖無圖而卦變鑿鑿可引称如此證之茲圖蓋不謀而合益見其伸構思之精又後儒論卦變不一學者無所適從見彖傳有剛柔往来上下之文遂欲盡作虛象如孔穎達王安石之說何愈於埽象又或以為寄象其伸俱據理敫之按明閩人何氏訂詁謂往来上下皆乾坤所為

引蘇子瞻言剛柔相易皆本諸乾坤之說作乾坤主變圖其所解乾往坤来坤往乾来三陽三陰之卦二十四陽四陰之卦五無不一一與其伸圖合然何氏圖以為四陽四陰以下不從乾坤生無取往来上下之義無圖亦無辭其伸是書解剛柔相易固無往而非乾坤奇耦之所為毛氏以為何氏四陽四陰後皆不畫合者俱可執是書以驗之矣

金文編十四卷附錄二卷　民國廿八年重訂本

容庚撰。庚所撰之金文編，已於民國十四年刊行，其時所著錄之拓本未多，而古器物之鑑別，亦多未有定論者。是後若鄒安之周金文存，羅振玉之殷文存，貞松堂集古遺文，三代吉金文存，方濬益之綴遺齋彝器欵識，劉體智之善齋吉金錄，小校經閣之金文拓本，王辰之續殷文存，以及寶蘊樓武英殿圖錄之書，相繼問世，而金文編漸不周于用。庚乃為之增補是書，編次一依吳大澂說文古籀補之例，而刪去其兵器鏡鑑璽印泉幣之文，其字確切可識者入正編，圖象文字與形聲不可識者，攷釋未盡確者入坿錄，體例極為謹嚴。前編所錄偽器，如公伐鄀鐘[鎛]、鄭義父鼎、仲叅父甗、紳毁、邯比父豆等，今皆刪去，所收殷周金文凡一千八百又四文，重一萬二千七百三十六文，附录一千一百六十五文，重九百六十六文，共得一萬六千六百七十二文，視初版增六千三百六十五文矣。

金文續編十四卷　石印本

容庚撰。當民國十三年，容氏之寫定金文編也，擬殷周金文為上編，秦漢金文為下編，得字五百餘，重一千一百餘，以采摭未富，故未印行。嗣是年有增益，然摹寫至艱，乃發憤為秦漢器銘之搜集，于二十年編輯秦漢金文錄，得秦器八十六，漢器七百四十九，乃得排比其文字，三年乃成此編，得字九百五十一，重六千零八十四，附录二十三，重十四。秦漢以來彝器銘文畧備于斯矣。吾國文字之演變，秦漢二代為至巨，甚[由]篆而隸，由隸而楷，其蛻變之迹，極不規則，若鹵之作亙，飢之作汎，幾不可識，夏之作夏，者之作者，則等于楷書矣，幽之作出，則近于行草矣。[而]今世人之習，率皆是古非今，於秦漢以下文字，往往輕心掉之，然則欲究文字之流變，舍是其奚由哉。是編之作，其功不在前編之下也。

朝陽字箋精萃不分卷　石印本

日本高田忠周撰。忠周曾輯朝陽字鑑三十卷，後又訂正增輯，曰補正朝陽字鑑，但務博采，卷帙龐大，於是刪其篆體類似者，釐為茲編。是書編次，以筆畫多寡為敘，蓋用康熙字典例也。所收之字，首金文，次石刻，次鈫印文，皆依原文摹寫，頗能存真。唯其分類可商之點甚多，如漢瓦建光一年之一作己，應收於八部下，注云通作一，而此逕收入一下。銅盤銘本為偽記之物，理應擯除，而此亦收入。奉冊匜之[illegible]字不可識，應入附錄，而此收入共字下。凡此皆可訾議。忠周治古文字之學甚久，用力亦甚勤，所著如古籀彙編、學古發凡，皆蔚然大觀，惜識力未足，故多疏虞，如是編者，蒐輯不為不富，而舛誤亦復不尠，要在學人慎所選擇也。

古禮樂述一卷　台州叢書後集本

清李誠撰。誠字靜軒，浙之黃巖人，耽研經術，與子春枝皆卓然深詣，有清浙東經學詞章，雖較遜於湖杭等處，然名儒輩出，如齊召南、戚學標、宋世犖、洪頤煊皆精粹學者也。誠是書僅一卷，標題曰夫婦一，當作一篇，以後尚有，如此固非全帙，或為未完之稿也。閱其書旨在就古代論禮之言分類考辨，折衷一是。今觀此夫婦一篇，體裁倣綱目，引據繁富，皆根據易、詩、禮、春秋、穀梁、白虎通諸書疏解，多取鄭注及焦循、孔廣森、段玉裁等家之說，間有誠自己所注，其中於詩甚具精見，如詩召南摽有梅，謂此詩序以其在召南故云男女及時，其實詩詞明云失時，故朱子謂俟其閒而云女子懼其嫁不及時，亦為小序所誤，說詩者但當從詩詞誦之。此蓋未嫁之怨女不能及時而嫁，遂不覺有急於求售之意，則上之無政亦從可知矣。所釋甚得旨趣。清人治詩最大成績為訓詁名物之探索，而能於此之外，覓求其意義者，惟姚立方、崔述、方玉潤三數家而已。今誠是書惜乎不能窺見全豹，

否則當為一條箸也此外如於男子三十而娶女子二十而嫁娶妻不娶同姓諸事皆能旁徵博引准諸情理以為解不拘於舊說疏解經籍固僅空諸依傍斟酌己見一味抱殘守缺究不易闡明真意也卷末附載其子春枝冠義母拜說天子諸侯大夫冠禮論冠年考亦堪稱矜慎之作云

歷代石經考三冊 燕京大學國學研究所印行

蒲圻張國淦著經傳之書雖為歷代士人所必讀然以展轉傳鈔之故文字訛誤自有隨時代而增多之勢且舊本已亡莫從考驗學者苦之惟各代石經可以代表其時經傳之定本雖多殘缺不全然一鱗一爪亦足珍貴有稗於訓詁校勘者甚大自來言石經者有考源流與考文字之分是書僅成第一編乃專考源流者以朝代為次故其目有漢石經魏石經唐石經蜀石經北宋石經南宋石經清石經又有歷代石經一覽表及七朝以外石經附各代皆博引史傳中有關石經之記載旁及雜書

中各學者論及石經之文字與言論又廣收諸家拓本書成於丙寅是後偶得書稿輒易至己巳始印行去成書時已四載矣作者謂徐氏鴻寶馬氏衡吳氏寶煒對於石經又有所得而洛陽殘石尚時有發現皆未能篇目則作者方在努力修正之中未嘗以定稿自命也各代石經之源流徵引極博然他代石經咸平之史中俱年代史中俱有明文記載惟魏正始石經則三國志無隻字言及自晉以後雖有記載亦多語焉不詳以致議論紛紜莫衷一是余據正始六年劉馥上疏陳儒訓之本朝廷又立王朗易傳於學官一時學術界頗呈活躍之狀則石經之立亦當在此時矣

春秋規過二卷 玉函山房輯本

隋劉炫撰。炫字光伯，河間景城人。史稱其學實通儒，才堪成務，九流七略，無不該覽。故生平著作等身，然性躁競，頗俳諧，多自矜伐，好輕侮，為執政所醜，由是宦塗不遂。此書北史、隋志皆不載，唐志有三卷。考隋志有春秋述議四十卷，唐志亦有述議，則作三十七卷，又別有規過三卷。知隋志、北史皆以規過附於述議之內，唐始分著之也。此書乃摘杜預義中之失以正之，自居乎杜之諍友，故名規過。按劉炫好名，此書特為爭名而作，吹毛求疵，在在可見。正義序中略舉數事，亦可窺其大略。然亦有駁

為杜失而劉之得者，如僖公十六年三月壬申公子季友卒，杜云稱字者貴之。規云季為氏，季友、仲遂皆生賜族，非字也。觀閔公二年傳季友將生，卜辭知其為男，且名為友，又曰季氏亡則魯不昌。夫卜辭既鄭重預言其名，而桓公復以有文在手始名之，則未生之前不得有字，生前既有季氏之稱，則季之非字也明矣。可知杜、劉二氏互有短長，學者比而觀之可也。正義序謂規杜氏之失凡一百五十餘條，而正義所引乃有一百七十餘條，或有一條內連及數事，正義分載各經傳注下，遂覺條數增多。輯本復依年記載，雖若便於閱覽，實則原本之體例未必如是也。

經典釋文附錄三卷 大連滿鐵圖書館清鈔賜書堂全集本

清陳昌齊撰。昌齊有賜書堂集六卷、淮南子正誤十二卷，及臨池瑣語、測天約術、呂氏春秋正誤、楚辭音義新論正誤各一卷，已著錄。是編現藏大連滿鐵圖書館，為該館所藏鈔本賜書堂全集之一種。編末題年姪南海曾釗、電白康景平、後學番禺林伯桐受業、南海陳昌運、徐聞李梓瑤同校，知其書蓋據曾氏等校本所鈔。又考其書編首有序，未署。噉荔居士者，蓋昌齊之別號也。據其序云：唐陸氏德明撰經典釋文，易、書、詩、周官、儀禮、禮記、春秋三傳、孝經、論語、老子、莊子、爾雅

皆詳載音義，並附其時所見本有異字，共三十卷，誠為稽古秘籍。余向有讀而愛之，因仿其意，凡注疏、史、漢、說文諸書所引經傳與今所傳本異，而未為陸氏所採者，錄之為經典釋文附錄。乾隆甲辰冬稿本毀於火，欲重輯之而未遑暇也。夫念陸氏書向矣，即區區所輯，掛一漏萬，然□□□□□在焉，緣是棄去，良可愛惜。官事之暇，因先輯易、詩、書各一卷存之，其三禮、三傳各種，俟異日可也。是其書蓋乾隆甲辰以後昌齊之所重輯，雖名曰經典釋文附錄，然其所輯實僅限於易、詩、書三種，書成釐為三卷，首周易，次尚書，次毛詩。其書不載經傳全文，但有異同

則分別條載記之而標舉篇目及所校經文以為題核其所校大抵毛詩最詳書經次之周易最略徵引所及自群經說文史漢淮南子文選以至諸家傳注搜採排比頗稱賅洽惟其間於協韻倘書豐坊偽詩傳詩說皆不辨而濫收之未免失於別擇又如書無逸引史記所異文僅嘉靖殷邦一條之類亦嫌其耳目之前尚多遺漏總之其書蓋晉齋晚年未成之作固宜其得失參半也

三百篇原聲七卷

清夏味堂撰。味堂有詩疑筆記，已著錄。是書分元聲一類，聲三十大類二小類三。咿為元聲，咿唹咿嚘咿吆咿喲咿呀咿哀咿吔七聲為一大類。咿咽咿嗚二聲為一大類。此為聲通總譜，以唹為第一小類首音，有唹嚘唹吆唹喲唹嘈唹噫六聲。以嚘為第一小類次音，有嚘吆一聲。以喲為第一小類又次音，有喲咿喲嘈二聲，凡九聲。三小類又自成一類。以咽為第二小類首音，有咽嗚咽嘏咽暗咽嚶四聲。以嗚為第二小類次音，有嗚嘏一聲，凡五聲。二小類又自成一類。以暗為第三小類首音，有暗噎暗唵暗噫暗嚶四聲。以噫為第三小類次音有噫咥一聲。以嚶為第三小類又次音，有嚶噫嚶映二聲，凡七聲。三小類又自為一類。近則通者多，遠則通者少，苟異聲而同用者，其上一音非其類之同，必其類之通。又間有不取上一音，而以餘韻協者，亦皆其類之所生。為此書之大例。須知以咿為元聲者，咿為影母字，喉音，自發至收，始終如一。唹嚘吆等類亦不過以喉音代表韻部之標識。上下音相通者，以音發於聲，收於韻，總歸於喉，至於相通之理，仍不外雙聲疊韻之說，即反切上字同聲，下（與所切之字）字同韻之意。其理極為簡明，而味堂不明乎此，廣立名目，徒滋殽惑。分部既不清晰，聲證一篇，配置凌雜。夫音自喉至脣次序明白，其自口出，無待多言。而此書標識，多加口旁，以為從口尤為妄誕不經。考證古音，自以鄭、顧江以來諸家分部，及通轉之說為正軌。而味堂盡棄舊說，以攻伐顧江為能，秖見其不自量也。

說文諧聲譜九卷

清張成孫撰成孫字彥惟武進人張惠言之子也是書本惠言手創未成而卒成孫賡續畢其業部居方法蓋爲惠言所自訂其法先求詩易屈書叠其離合而以聲母爲建首綫索繩引徧及說文諧聲之字又以今之讀二百六韻者甚少求之于古既不合以示于今則未曉而徒牽引之分割之甚無謂也因舉而空之以詩求韵佐以易屈以韵別部以部類聲以聲諧說文之字而已韵書音切概無取焉以詩之于韵最爲明著乃分之以二十部但以第一第二等名屬之其每部之下或言通或言合凡云通者則全部可通凡云合者當擇古人已用之字用之成孫所謂分之不嫌密合之不嫌廣惟分之密其合之也脈絡分明不至因一字而疑各韵可通亦不至因一韵而疑一字之不可通矣其法頗爲精當惟所收之字諸多殽雜通合之處亦有闕文殊爲可疑此書本爲惠言所創成孫續成今已混雜不甚清晰成孫聲韵之學是否能續父書固難質言即就成孫所叙知原書五十卷一之三爲詩易楚辭韵四之二十三爲詩韵表二十四之四十三爲諧聲譜四十四之四十七爲略例以惠言五論又次以目錄爲四十八四十九合其自序一篇爲五十今本九卷乃由龍啟瑞所節錄者又非成孫全書不必苛論惟其方法允當自可供參攷也

說文聲系二十八卷

清姚文田撰文田春秋經傳朔閏表已著錄此書本說文諧聲之字以求聲音之原其意以爲段玉裁六書音均表多言合韵里巷歌謠天籟自發音諧則用詎識部居故合韵之說不可用也孔廣森詩聲類又創爲對轉之例鄉曲一隅膚吻互異惟變所適衆類僉同故對轉之說不可信也因作是書其篇第仍用徐鉉分卷新附之字亦分入焉每部之下得聲之字皆注明卷第俾便檢閱雖用大徐之本多以小徐及經典釋文玉篇廣韻汗簡文選注五經文字韻會諸書互相參證擇善而從頗下已意時有增損雖不分韵部蓋爲考訂古音之初步也故文田別著古音諧八卷與本書相通較爲精審當別論也

古音諧八卷

清姚文田撰文田既撰說文聲系二十八卷復撰此書蓋前為整輯之資料此為成功之作也分古音平附上去為十七部入為九部十七部者一東部唐韻分東冬鍾江四部併入東二侵部唐韻分侵覃鹽三部併入侵三登部唐韻分蒸登二部蒸非聲母併入登四之部唐韻本自為部分灰咍字併入五齊部唐韻分脂微齊佳皆五部脂微皆非聲母故併入齊六支部唐韻本自為部分齊部一支併入七真部唐韻分真臻二部臻非聲母故併入真八文部唐韻分諄文欣魂痕五部諄欣魂痕皆非聲母故併入文九寒部唐韻分元寒桓刪山五部元桓刪皆非聲母因併入寒十青部唐韻分耕清青三部耕清皆非聲母故併入青十一麻部唐韻分歌戈麻三部歌非聲母諸書又未見用戈字諧者故併入麻十二魚部唐韻分魚虞模三部虞模非聲母故併入魚又分虞一支入侯部十三侯部唐韻本自為部分虞部一支入此十四幽部唐韻分尤侯幽三部尤非本部之字侯自為部幽非聲母故改用幽十五爻部唐韻分蕭肴宵豪四部蕭入幽部宵肴豪又皆非聲母故改用爻十六庚部唐韻分陽唐庚三部陽非聲母故併入庚十七炎部唐韻分談添咸銜嚴凡六部咸凡本從部之字餘又非聲母故改用炎九部者一戠部唐韻分職德二部皆非聲母故改用戠二月部唐韻分物迄月没曷末黠鎋屑薛諸部皆非聲母故併入月三易部唐韻本錫部錫非聲母故改用易四卩部唐韻分質術櫛三部質術非本部之字櫛又非聲母故改用卩五昔部唐韻分陌麥昔三部陌麥非本部之字陌又非聲母故併入昔六屋部唐韻分屋沃燭覺四部屋部收字非一類因以下三部併入屋七角部從屋部分出一支覺字自入被部八樂部唐韻分藥鐸二部鐸非本部之字藥又非聲母故改用樂九合部唐韻分緝合盍葉怙洽狎業乏九部因併為一共二十六部以二百六韻考之說文諧聲之字區分為十七部入聲獨立九部最為有識其例每部首列經子有韻之文繫以總考一從說文為本許氏所無以類附入凡所從得

聲之字俱外加○以統諸字亦或但有得聲之字而其聲母未見諸書者亦仍録入而旁加△識之其次第以諸書中所見先後為序如字在此部而母在他部者則置於後而以母字在某部別之如字與母俱在他部者則外加口而以此從某部轉别之其兩讀者則並存之又有聲三四轉如聿從一聲律從聿聲葎從律聲之類則已載明者此但録最近一聲綜觀文田之書雖較段孔之說未免矯枉過正然據聲母以分古音之部而又參證經子有用韻之文亦有據之學也

說文解字音均表十七卷

清江沅撰。沅有說文釋例，已著錄。沅為段玉裁之弟子，而戴震答段論韻書云：諧聲字半主義半主聲。說文九千餘字，以義相統，今作諧聲表，若壹取而列之，使以聲相統，條貫而下，如譜系，則亦必傳之絕作也。段為之而未成，因屬沅譜之。沅為此書，依段氏十七部韻分編，易形次者而為聲次，聲復生聲，亦叙其次，别為首列之。有展轉駢生者，亦勿使斷，必舉而後及其次。有不為聲所生，亦不生聲者，但以之建首。有說解云得聲而不在此部者，仍列而論之。其會意而非得聲者不列。疏中不言沅案者，皆為段注，或沅聞於段之說也。此沅書之大例。沅雖從段氏分部，而於段之主旨，頗多非難。段氏以為古無去聲，沅謂古有去而無入。支脂之分為三部，段氏以為獨得之祕，而沅則謂襲陸氏之舊。段氏一部與十二、十五、十六部斷不相通，而沅則謂古多合韻。又段表十五部有綏聲，而十五、十七二部並無妥聲。沅作說文釋例，十五部綏聲注云：妥，說文所無，而音當在十七部，與十五部最近。因於十七部補妥聲。江有誥嘗駁難之。此表妥聲、綏聲皆入十五部，此外亦多違段之處。未必盡是，然排比有序，若網在綱，考古音者自可藉之為參攷也。

漢學諧聲二十四卷

清戚學標撰。學標有毛詩證讀，已著錄。此書宗許叔重。許君漢學也，漢與周秦相近，故從說文諧聲之字以推古音，故名漢學諧聲也。不立部居，以聲韻之近者相次，惟師心自用，擅為改古以就己說。取聲之字，為例頗繁，即就从一得聲論之，如謂立、戌、兀、不、音諸字皆以一得聲，猶可說也。日為象形，外象日形，中象日光之掩映曲折，且作屈曲之形，而學標竟謂日以一得聲，甚可怪也。其卷二十四云：會意字多有兼聲者，如武，會意字也，而武徐言之即近戈，戈疾言之即類武。本注無某聲，意可通，則穿鑿附會，不合音理，不可為典要。大以諧聲之字推求古音，本屬允當之法，若如學標之妄自改作，亦何取於有是書也。

六書十二聲傳十二卷

清呂吳撰。吳有易一貫、洪範原數、詩序議、考工記考諸書，並已著錄。此書以五音分類，所謂十二者，以宮商角徵羽合變宮變商變角變徵變羽，又少宮少商共為十二。每類一卷，故為十二卷也。其書不立韵目，分合殊不可解。又變更許書之舊，亦無所因。以五音言韻，本非正道，此則師心自用。又不若傳氏古音類表矣。其解隶字曰：極也，本古棟字，从[illegible]在木間，象木工所圖太極形也。棟為屋宇之中，如天之有辰極，河圖之有太極，故古者凝而作之，後世相治圖之不始於陳希夷也。日出之方曰東，絢爛如畫，東也。解公字曰：老人也，古文凸，象人髮種種形，補由字。解曰：繩墨穴也，从曰，墨斗形。丨象繩在墨中而出於穴，曳从由从弓，繩系轉其屈起如舌弓也。其他類是者甚多，妄誕謬悠，一至於此，不可論矣。

盧城孫氏仿至正翠巖精舍栞本玉篇版式

說文諧聲孳生述二十卷

清陳立撰。立有公羊義疏，已著錄。是書乃剌取許書中諧聲之文，部分而綴敘之，以象形指事會意為母，以諧聲為子。其子所諧又即各綴於子下。其部次以諸家前後位置不同，因不立部首，而以二為目。其部分以顧炎武為主，而參以江永、孔廣森、戴震、段玉裁諸家，其一部曰東鍾江，二部曰冬，用孔說也。三部曰支佳，入聲麥與昔錫之半，用段說也。四部曰脂微齊皆灰，用段說也。入聲質術櫛物迄沒屑，用孔說也。五部曰之咍尤之半，用段說也。六部魚模虞之半，麻之半，入聲陌昔鐸之半，麥之半，用顧說也。七部曰真臻先，用段說也。八部曰諄文欣魂痕，用段說也。九部曰元寒桓刪山仙，用段說也。十部曰蕭幽尤之半，用江說也。入聲沃覺，用孔說也。十一部曰宵豪，用江說也。入聲藥鐸之半，錫之半，用顧說也。十二部曰歌戈麻之半。十三部曰陽庚。十四部曰耕清青。十五部曰蒸登，皆用顧說。十六部曰侯虞之半，用段說也。其轉虞入侯，則用江說。入聲屋燭，則用孔說。十七部曰侵覃。十八部曰談鹽添咸嚴銜，並用孔說。十九部祭泰夬廢月曷末鎋薛，用戴說也。二十部緝葉帖合盍狎業乏，用孔說也。其說文原闕之音，如𣎴屾林㗊畾等字，則定為二十一部。陳氏略例，初如此也，然闕音不能與於古韻部分之列，實為二十部。但其成書僅十九部，連同闕音共二十部，即將第九部之九韻并入第四部，而以第二十部為第十九部，第二十一部為第二十部。薛壽書後稱其分古韻十九部，本江孔戴段四家，析其分溯其合是也。蓋祭泰九韻初從戴分，其後成書，復行混并，故前後不相合。其實此九韻僅有去入而無平上，自當立為一部，不知陳氏何以致疑也。即入聲之分配，顧江孔戴段五家亦未盡密，故此書於古韻並無創見，惟其明說文諧聲孳生之序，可與說文聲系相參證也。

諧聲表一卷

清江有誥撰。有誥既訂古韻為二十一部，因仿段玉裁十七部諧聲表而為此書，但以古韻為主，無者則據漢韻及說文形聲偏(?)，無則歸唐韻本部，疑者寧闕。又段表無音切，有誥為初學計，因取唐韻切音，錄于其下。其古今異讀之字，加以古某某切。唐韻同部而古韻不同部者，加以改某某切。段氏一聲重錄數字，此但錄得聲之初者，其展轉孳生之字，據有誥自謂別詳於聲譜。聲譜疑即葛其仁所謂二十一部韻譜也。今其書既未刊行，雖不能遽論其體例得失，然細繹葛語，韻譜不獨詳於本書，並詳於段氏表也。

先秦韻讀一卷

清江有誥撰。有誥此書大例與羣經韻讀同，自國語以下二十四種，加以秦文，共二十五種。惟中間如列子、家語，乃魏晉間偽撰，即如穆天子傳、六韜、三略、文子、鶡冠諸書，亦有可疑，盡入先秦，似未精確。其間注明韻部，大體無譌，惟多遺挩。即就老子論之，如安民章，腹欲為韻；韜光章，先存為韻；俗薄章，義偽為韻；偃武章，惡處為韻，器美為韻；微明章，張強為韻，靡奪為韻；去用章，動用為韻；儉欲章，欲足為韻；鑒遠章，名成為韻；益證章，除蕪虛餘夸為韻；順化章，割害為韻；守微章，始事為韻；天道章，舉與為韻；獨立章，食與服、居與俗皆韻也。江書並遺而未載。莊子挩失尤多，殊未審慎。然證明古韻，此書自可備攷，即校讀古籍，亦未始無助也。

羣經韻讀一卷

清江有誥撰。有誥既著詩經韻讀，又撰此書，所謂羣經，即易、書、儀禮、考工記、禮記、左傳、論語、孟子、爾雅是也。與詩經韻讀較其體例，大概相同，惟詩經韻讀逐字有注釋，此則每字止于初見一注，其餘皆略，而每卷後有古音總釋，又用韻處全以規圓，不雜空圍，為稍異耳。以易經古本彖象傳不與卦爻辭連屬，王弼離析之附，雖於乾卦仍存古本之舊，但彖傳分析，音韻全乖，因依吳氏周易集註於乾卦之例，蓋便於注古韻也。其中有可議者，如易繫辭无有師保，如臨父母，有誥以母保之幽通韻，其實有保句中韻也，而禮記中庸，挩韻甚多，如上不怨天，下不尤人，天人韻，居易以俟命，行險以徼倖，命倖韻，為政在人，取人以身，修道以仁，人身仁韻，雖愚必明，雖柔必强，明强韻，憲章文武，下襲水土，武土韻，無不持載，無不覆幬，持與載、覆與幬各為叠韻，四時之錯行，日月之代明，行明韻，並育而不相害，並行而不相悖，天地之所以為大也，害悖大韻，內省不疚，無惡乎志，疚志韻，即大學之一言僨事，一人定國，事與國韻，外本內末，爭民施奪，末與奪韻，而江書皆遺挩未載，為可惜也。

盧城孫氏仿至正翠巖精舍栞本玉篇版式

切字肆考一卷

清張畊撰。畊有古韻發明，已著錄。是書依等韻，遵字典，無所發明，等韻後附論七門：一論四聲，二論字母反切，三論韻，四論古音，五論六書，六論音義，七論五音律呂。中間古音、六書、音義諸端，與切音之學不盡連屬，可以不附。反切字母諸論及韻論，多襲用成說，並無心得，至五音律呂論，雖竭力暢言聲律相通之理，然以宮商角徵羽論音學，終非正道也。惟其論別四聲之法，分為二部，一為字之聲，一為字之形，聲可調而得，形雖難辨，亦可識其偏旁，其仄聲偏旁，有從平聲，則知從平聲某韻中之字也，若以說文諧聲推之，則古今四聲不盡相同，亦可得其大概，其說雖未盡是，亦足為參稽之資也。

聲類四卷

清錢大昕撰。大昕字曉徵，一字竹汀，嘉定人。乾隆十六年召試賜舉人，補內閣中書。十九年進士，改翰林院庶吉士。二十二年授編修。二十三年擢右贊善。遷侍讀。二十八年擢侍講學士，充日講起居注官。三十二年乞假歸。三十七年補侍讀學士，上書房行走，擢少詹事，歷主鍾山、婁東、蘇州紫陽諸書院。卒年七十有七。大昕以為古字假借，當以雙聲求之，古今聲類亦不盡同，因發明古無輕脣音、古無類隔又無舌上音之聲，或在所著十駕齋養新錄中，皆明塙有據，發前人所未發。是書即求諸古籍之異文別名音訓，並以雙聲疊韻之略，依爾雅類別而增損其閒，古今異組則亦注明，如釋詁：噫，和也（當作意和也，刊本誤），注云：上曉下匣。羨，餘也，注云：羨古讀如衍。謬，差也，注云：上徹下穿。庭，道直也，注云：類隔，皆是也。分類似繁，然可知名物訓詁同異之故，以此推證古籍，則古籍無不通矣。但組有通轉，若芋之如幠，蔚之為貍，似當注釋，不徒援引而已。然此書大體精當，亦不必執一端以論矣。

今韻三辨二卷

清孫同元撰。同元字與人，仁和人。是書名三辨者，訓辨、字辨、詩辨也。訓辨者，專取一字分列兩三韻者，參究本義，各以類從也。字辨者，取其字體筆畫錯舛、形似者，分列上下也，此因校勘彭氏詩韻異同，辨周氏詩韻釋要而為者。詩辨者，取古今詩集，就聞見所及，摘錄詩句，與今韻不同者，依韻序列也。雖名三辨，今所見者實僅訓辨而已。其類凡八，皆上下分列：平韻異訓類一也，仄韻異訓類二也，平仄兩韻異訓類三也，平聲一韻異訓類四也，仄聲一韻異訓類五也，平韻同訓類六也，仄韻同訓類七也，平仄兩韻同訓類八也。又附二類：平韻字近人沿讀仄聲類一也，仄韻字近人沿誤讀平聲類二也。其意專為訂正應試詩韻而作者，蓋亦宋人押韻釋疑之旨也。

詩音表一卷

清錢坫撰。坫有車制考、論語後錄，並已著錄。是書列十一表，坫以為欲求三代之雅樂，必先正音，正音先雙聲，故列雙聲第一。雙聲既著，當究出送收聲之始，故列出聲第二、送聲第三、收聲第四。三聲既著，究通聲與出送收皆協，故列影喻通出聲第五、曉喻通送聲第六、曉影通收聲第七、影喻同聲第八。通音既著，究本類聲，故列本類通聲第九。本類聲既著，究來音。來者聲之歸宿，故列來音聲第十、來歸聲第十一。前列字母，後列詩音，其大例也。夫出送收者，即方以智通雅之所謂發送收，勞乃宣等韵一得之所謂戛透轢捺也。聲有清濁，不可混同，古今紐繁簡既異，古無輕脣類隔諸音，亦當分別言之。通聲者，蓋謂喉音，喉音自發至收，始終如一，坫亦未能詳言其理。來亦收聲，以為聲之歸宿，殊未精審。以之推求詩樂，豈可通乎。

韻徵十六卷

清安吉撰。吉有夏時考，已著錄。吉以古人論音，但有五音而無四聲，自四聲作而古音遂失，於是本說文諧聲之字，旁考詩騷及周秦諸子有韻之文以為證，一歸五音，以去四聲之說，分為七部。一宮聲，鼻音，以東冬江為一部，江韻與東冬同音，圜口讀，不張口而圜。七陽二變宮聲，橫口讀，諧聲覃鹽咸韻皆讀如蒸侵，古與東冬江同一為宮聲，經韻雖然通用。三商聲，喉音，張口讀，今陽類是也，庚韻內庚更羹橫兄卿彭兵明行韻諧聲與陽韻同部，改入陽韻，不溷蒸侵韻。四角聲，舌音，今蕭有豪屋沃覺韻角古音較，今以為部，證以經韻，而屋賣蜀獄玉族谷曲足束辱木彔鹿肉局僕韻諧角聲者盡歸本部，藥韻樂勺翟爵弱，小雅倫虛數卓喬暴，高焦等韻皆角聲。尤字韻大半角聲，古音讀如蕭有豪韻，錫昔滌宋笛激的轢弔等韻亦角聲。五徵聲，啟齒讀，支微齊讀如佳灰，韻歌麻亦徵聲，紙尾薺蟹賄寘未霽泰卦隊合入之，微齊佳灰質物月曷黠屑與陌錫之半，職緝合葉韻皆徵聲。六變徵聲，調舌讀，真文元庚青讀如寒刪先韻，軫吻阮旱潸銑與梗迴之半，震問願翰諫霰與敬徑之半，合入真文元寒刪先庚青韻。七羽聲，聚唇讀，以魚虞語麌御遇為一部，尤有宥之半，麻馬禡之半，皆羽聲，總分七部，統說文全體之字，依部歸之。說文無而經傳有者補之，或篆文無而偏旁有者亦補之。更證以經騷古詩賦之韻，用力甚勤。考吉此書創稿於乾隆辛亥，終於嘉慶壬申，當時古韻之學尚未大著，而吉已知本說文諧聲之字以得古音之源，實屬難能可貴。惟據五音分部，實膠滯而難通，故所得甚微，終不能與顧、戴、江、段諸家相提並論也。

古音類表九卷

清傅壽彤撰。壽彤字青餘，貴筑人。壽彤以古音之學自鄭庠分為六部，顧炎武分為十部，江永分為十三部，雖漸次加密，猶未合於五音之原。形聲之本也。段玉裁分為十七部，合於形聲之本矣，而猶未能統五音之原，一以貫之也。毛奇齡雖以五均分部，安吉以五聲分均，又未精確。凡音皆有宮商，凡字以五聲讀之，皆有三等，於是定為五聲三統十五部，而成此書，有圖有表，以其部目：宮類天統東冬鍾江，宮類人統陽唐庚，宮類地統耕清青。宮類天統附聲侵鹽添，宮類人統附聲嚴凡咸銜覃談，商類天統真臻先，商類人統諄文欣魂痕，商類地統元寒桓刪山仙，徵類天統脂微齊皆灰，徵類人統之咍，徵類地統支佳，徵類人統附聲蒸登，角類天統歌戈麻，角類人統魚模，角類地統虞，羽類天統侯，羽類人統尤幽，羽類地統蕭宵肴豪，自以為定此五聲三統十五部之法，以求合於天地人之數，類以統一十又五之部，部以統二百有六之韻，韻以統一千二百七十有四之聲，聲以統九千三百四十有六之字，字使歸聲，聲使歸韻，韻使歸部，部使歸統，統使歸類，足以函括古今之音。今觀其書，雖為十五部，實乃十八部，五音各按天地人三統，則得十五部，宮類天統、宮類人統、徵類人統，各有附聲，故為十八部，其分配部居及四聲，多同段玉裁六書音均表，段之第五部為魚虞模，此則以魚模歸角類人統，虞歸角類地統，故段十七此十八耳。又段以庚合耕清青為第十一部，此則以庚隸陽唐，襲用孔廣森詩聲類也。此外則盡襲段書，虞亦不必分者，是傳於古音本無發明，而以五音附會之，以炫神奇，又以毛安諸人已用此法，復設三統以張之。以五音論古韻，本非正道，況又為天地人之說，于其牽引八卦陰陽，尤為妄誕，不足論矣。

說文解字舊音一卷

清畢沅撰。沅有音同義異辨，已著錄。沅因唐以前傳注家多稱說文解字音，疑即隋志之說文音隱，遂集拾排比，依照許部首則列之，無則略焉。所據者概為陸德明釋文、孔穎達正義、李善文選注、司馬貞史記索隱、徐堅初學記、虞世南北堂書鈔、歐陽詢藝文類聚、章懷太子後漢書注、張參五經文字、唐元度九經字樣、何超晉書音義諸書。搜輯說文舊音，自可藉為參證，惟此書體例既未精嚴，攷訂亦多疏忽，但引書名，不詳篇帙，有疑似之處，則檢覈為難。又如蓋夫袁切，而誤作夫袁；睇他秋切，而謂睇作瞗；蓀無了音，實為正文脫蓼字；禔音支，見於易坎釋文，而誤易為詩；嗜為諧之或體，而擅入口部，其餘或本非說文之字，或引書者代為作音，且唐人引用說文殊難盡據，而沅有見必錄，亦不思之甚矣。

古今韻考四卷

清李因篤撰。因篤（有受祺堂詩集、漢詩音註，皆已著錄，是書原附於漢詩音註，刊後單行者。）字子德，富平人，明季庠生，康熙（己未）詔舉博學鴻詞，朝臣交章薦之，因篤以母病辭，始就道，試翰林院檢討，纂修明史，因母老且病，懇切陳情，辭職歸養。是書概分四類，一依顧炎武十部，集為漢魏六朝唐人通用韻，二以顧說入為閏聲，最為可信，雖前列五部，恐人難解，復采錄入聲，就所轉去聲分為四部，三專集唐人古詩通用之韻，依平水韻目，提綱於前，以著其稍異於漢魏者，四取唐初盛諸公近體嘗用之韻，選錄之以見唐人律韻之嚴，所分四類，第一類括以漢魏六朝唐者，以古近體之詩韻相承者多，但未能盡合於詩騷，然每韻之下，仍按詩騷逐條附正，詳其顧本，既明古韻，又知漢魏以下之韻，可互觀也，故其古韻之說，無所發明，襲顧而已，實偏重於漢魏至唐之韻，其意欲以此為詩賦韻準，藉為復古之階耳，當時古韻之學，自以顧炎武為最精，音學五書出，從毛奇齡撰古今通韻，以斥之，因立五部三聲兩界兩合之說，又離瑣碎，但逞意氣，於顧書本無傷也，因篤嘗與毛論古韻不合，奇齡强辯，因篤氣憤填膺，不能答，遂拔劍斫之，奇齡駭走，當時相傳為快事，蓋因篤傾服於顧，自不能合於毛矣，顧氏音學五書，因篤嘗預參訂，炎武亦云深知吾書，海內惟李生一人，其互相推重如此，但因篤古韻之說，無多表見，然其集漢魏至唐之韻，自可供參攷也。

鹽城孫氏仿至正翠巖精舍栞本玉篇版式

四聲易知錄四卷

清姚文田撰。文田有說文聲系、古音諧，並已著錄。此書以科舉官韻明人既逞臆刪汰，而欽定字典亦義例未純，■北人學製五言動違聲律，推其本始，先失音讀，乃取諸韻所收之字，分部條系，使學者尋檢易得，俾免譌錯，義繁難於備采，但擇其義隨音異者詳著之，略本說文，分別部居，許氏所無，則推類附之，又恐譌體相承，偏旁難辨，復取部目之相似者，牽連並列，彼此相通，尤便尋檢，故其部畫雖由簡而至繁，似依字典，實亦不盡同也。卷一共九十四部，卷二共八十一部，卷三共一百七部，卷四共一百七十七部，每部字下，皆注上平某韻、下平某韻等類，除部首外，相從之字，亦注明幾畫，自便尋覽，然以分併移置，微依說文，必稍知學問者始能用之，不盡如文田之言，與易知也，蓋文田之學，較有根柢，自與常人所撰，不相同也。

九經補韻攷證一卷

清錢侗撰。侗字同人，嘉定人，大昕之子也。以天津名試列三等，補文穎館校錄，又舉順天鄉試。嘉慶二十年卒，年三十有八。宋楊伯嵒九經補韻，實因官韻漏脫，擬取九經之字以補之。故假借或重文諸字，往往注明添入某韻之內，並無嚴密限制，惟但引經文，未能詳證。侗乃分別疏錄，相互發明，皆翔實可據。原無目次，亦補綴於前。又楊書舊本，譌謬紛歧，侗得影宋鈔本，悉心勘正，最足正姚應仁、吳琯諸本之誤。不獨侗之攷證可供參稽，即援用楊書，亦當以此本為最善，自為伯嵒之功臣也。

切字釋疑一卷

清方中履撰。中履有古今釋疑，清修四庫書，入子部雜家存目。是書實即其中之一部，嗣復單行者。書中所論多附會五音，言之未晰。以反切甚易，後人屢立門戶，則鉤棘膠纏，說亦有理。但能知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也。論增減字母云，增母而不減舊母，實多雷同；減母而不增各母，俱有異狀。故聲原母止二十，又定粗細之狀四十七，母各二狀，而徵惟一狀，見溪疑曉則有四狀，約為宮倡商和，專取真文恩庚青蒸侵之韻，而帖切諸母，以其字多而聲狀皆備，無迫近窘紐之苦。夫增減字母，雖未盡是，可備一說。以五音束之，則膠滯而不可通矣。至謂古有本音，不可謂叶，方言乃自然而轉，各有本源，皆有見地。徒以當時風氣未昌，不能詳細分晰，溯源窮流，為可惜也。

四聲切韻表補正三卷

清汪曰楨撰曰楨字剛木號謝城又號薪甫烏程人咸豐二年舉人會稽縣學教諭光緒七年卒於官年六十有九江永四聲切韻表專論等音審音定位分類辨等頗有功於音學然其間闕誤之處亦不能免曰楨以為江氏每字引古音其實今音不可以律古音古音亦不可以定今韻又江氏多强配入聲其實前人審音平上去三聲既不誤則入聲亦必無差後人但當篤信謹守不當亂以臆見因補正其書於江氏以古今音分類者皆刪併合一又刪其入聲重複者六百餘字又檢羣書補江氏未備者凡一千餘字又如顛天四年入真韻雖亦古音但韻書已收即為今音此類亦並采入原本一卷因分類較多釐為三卷仿五音集韻例以自真至麻為中平也其間有中補江說者如江云切字者兩合音也古曰反或曰翻後改切上一字取同位下一字取同韻同位不論四聲同韻不論清濁汪謂同位即同母也平上去入定於下一字故上一字不論四聲輕重粗細定於上一字故下一字不論清濁然上一字同母之中當分一二三四等而下一字同韻之中開口合口不得互用前人韻書反切合口音遇本韻合口字少者則借用附近韻中合口字其開口音亦然誠以開口合口為辨音之大關必不容相溷也亦有合口借用本韻重脣開口字者以重脣音之開口合口介在微芒不甚相遠可以意會更有徑借本韻他母開口字者則上一字必用合口音以救正之則以上一字別開合乃其變例然不多見也試以此例校舊韻書舊切傳理分明間有不符者非辨音偶失即傳寫致譌耳其說甚精故此表中頗更定也駁其以古音定今音曰定古音當以偏旁形聲為主然遇轉音入他韻者猶不可强通

二韻為一韻今乃以此法定今音則尤難依據又辨其强配入聲謂江氏以無入之韻皆一一强配入聲獨痕之無入則不能為之說故云無入者間有之專為痕韻彌縫也然則痕韻可無入他韻何以必不可無入況痕韻又未嘗無入沒韻見母有抗疑母有[illegible]匣母有麧並開口字即痕韻之入聲切韻指南所配甚確故於此二類刪併亦異江氏所撰實為有用之書曰楨復正其闕誤則相得而益彰矣

述均十卷

清夏燮撰。燮有五服釋例，已著錄。述均者，述顧炎武、江永、戴震、孔廣森、段玉裁五人言韻之書也。以為顧、段詳於攷古，而疏於審音，戴、孔知審音，而但審其近似之音。惟江氏則識斷精審，各造其極，獨惜其論古音，多泥于二百六部之呼等，不敢逸易，往往有求之過嚴，而自生葛藤。又以古有四聲，而執唐人之四聲以求，則又不可，因區其弇侈等其洪細，審定四聲之同用、獨用，以為平入分配之部分。然後參之以漢人故訓、說文諧聲，以及轉注、假借之不同者，旁通而曲證之，蓋全以等音論古韻也。大攷古者，事也；審音者，理也。以事為主，而以理論佐之，所獲自多，變則重等韻，而輕攷古，往往舍事而論理，則有合有不合矣。其合者，如脂祭至之分三部，其不合者，如不信孔氏之分東冬也。立轉聲、疊聲諸名，徒滋殽惑，猶治絲而益棼。古無輕唇音，非輕重合用也，類隔之說，尤不可以言古音。燮雖知等韻，而不能究音韻之本源，然其取材之處，亦可供人採摘也。

古今中外音韻通例

清胡垣撰。垣有四書通疑似、四書通叙次，並已著錄。是編不分卷，初名味根軒韻學，後改今名。訂聲韻總譜十五圖，其方法即合十九韻二十二母四呼五聲而為之。十五韻者，舌向上根、張口岡、籠口公、舌穿牙堅、張口甘、籠口官、舌抵牙基、張口該、籠口支、舌搜牙子、張口家、籠口歌、舌向下鉤、張口高、籠口孤。二十二母者，喉音根見極重、鏗溪次重、亨曉次輕、恩影極輕，咢音登端極重、吞透次重、能泥次輕、仍穰極輕，齒音真照極重、稱穿次重、申審次輕、人日極輕，牙音增精極重、層清次重、僧心次輕、顏邪極輕，唇音奔邦極重、噴滂次重、捫明次輕、聞微極輕，又輕唇音分非次輕、文喻極輕。四呼者，開口正呼根、副呼金，狹而圓合口正呼衮、副呼軍，闊而扁。五聲者，平聲陰亨、陽痕，仄聲上很、去恨、入赫。以十五韻為十五圖，橫之為二十二母，縱之為四呼，每呼又分五聲。其大意謂韻之名稱，皆以舌為準。根堅基子鉤五舌為主，根基二尾韻為領韻，即嚴鐵橋以之支與烝耕真對轉意也。以基韻居中為樞紐，即夏燮入以伊字為元聲意也。以根基居首，即司馬公用經堅七十二字引類意也。據舌錫咢錫牙之實，而改舌音之名為咢音，改齒頭之名為牙音。又改孃為穰，改邪為耶，以補咢牙尾音。又取喉音之濁母為輕唇尾音，由外返內，所謂物極必返也。胡氏自述，頗謂盡之。然分十五韻，既不足以盡其正變，不言濁聲，又改舌為咢，改齒為牙，改孃為穰，改邪為耶，亦未免師心自用。喉唇聲通，時或有之，胡氏謂物極必返，其理近是，然亦不必改作。至於尾音之理，乃以音發於聲，收於韻，總歸於喉，極為簡明，胡氏所解，未能清晰。其他諸節亦不足觀，推搜羅甚富，可以廣益。十五韻圖下注方言，中間亦有方言十三條一節，其謂不可執一二方音以該其全，實為不易之論，亦可供參考也。

入聲表一卷

清江有誥撰。有誥者述古音之書甚多，而以攷訂入聲最為精密。此書前例後表，以古韻之部為經，以聲為緯，分列四聲。其綱列為四類，先列古韻某部第一表等第二表等，次註云某之入某通某之入，次列等呼，次列唐韻入聲某或某之半某之一，其入韻附於某韻者亦注其下焉。古韻之無入聲者，自不入表。緝合以下九韻，但有入而無平上去者，表中亦不及焉。其配置入聲，屋分為三，一為侯入，一為尤幽及蕭豪通尤之入，一為尤通之之入。沃分為二，一為豪入，一為豪通尤之入。燭為虞通侯之入。覺分為三，一為宵入，一為宵通尤之入，一為侯虞相通之入。質櫛為脂開口之入。術為脂合口之入。物為微合口之入。迄為微開口之入。月為廢通祭泰之入。没為灰通脂之入。曷為泰開口之入。末為泰合口之入。黠分為二，半為皆通脂之入，半為祭泰通用之入。鎋為泰夬之入。屑為齊通脂之入。薛為祭通泰夬之入。藥分為二，一為魚及麻通魚之入，一為宵之入。鐸分為二，一為模及麻通模之入，一為豪之入。陌分為二，一為模及麻通模之入，一為支之入。麥分為三，一為佳通支之入，一為咍通之之入，一為麻通模之入。昔分為二，一為支之入，一為麻通魚之入。錫分為三，一為齊通支之入，一為蕭之入，一為尤及宵通尤之入。職為之之入。德為咍之入。表中依此配置，若網在綱，有條不紊，蓋江氏既據說文之偏旁諧聲，及周秦人平入同用之章為據，而又合之以音理，故所得獨多。觀乎此，不惟明切韻分配之誤，即異平同入之說亦大可不必矣。

等韻叢說一卷

清江有誥撰。有誥古韻分部，能集諸家之長，亦深于等韻之學。此名叢說者，雜記之體也。先論唐韻出後，古韵即亡，劉韵併合唐韻，而唐韵亦亡。次釋玉篇末附之五音圖，俾初學者易于明瞭。復審疑似之鄉音，辨字母之訛讀，若合以江永所論，可暢通而無誤矣。其辨字母清濁與發送收之表，頗為有用。蓋有誥之學，同於江永。永生在前，古韻分部尚多罅漏，等韻之學雖有廓清之功，仍有囿於舊說，故作驚奇者。觀其音生於五行之說，即可知矣。有誥生在永後，攷訂古韻十得七八，等韻之說亦極純正，殆所謂作始者難密，繼起者易周歟。

鹽城孫氏仿至正翠巖精舍梁本玉篇版式

韻府鉤沈五卷

清雷浚撰。浚有說文外編，已著錄。是編以通俗韻書失收之字甚多，因用古經解鉤沈、小學鉤沈之例，擇取經子史籍，按韻補之，與江昱韻岐大同小異也

明兵部職掌一卷 明刻本

此書本皇明制書有兵部職掌一卷[illegible]保定巡撫張鹵進呈本

其書略謂兵部尚書侍郎之職，掌天下軍衛武官選授之政。其屬有四，曰司馬部、職方部、駕部、庫部。司馬部郎中、員外郎、主事掌五官勳祿品命，內分官制、勳祿、武官資格、除授官員、襲替官職、陞用總小旗、貼黃、缺官、更名復姓、誥敕、軍務、開設衛所、整理軍士、贍息、賞賜各目。職方部郎中等掌天下地圖及城隍、鎮戍、烽堠之政，內分城隍、天下都司衛所、上十二衛、五軍都督府所屬衛所、軍役、關津、設置巡檢司、斷發逃軍、囚徒、烽堠圖本各目。駕部郎中等掌邦國輿輦、車乘及天下傳驛廄牧，內分鹵簿儀仗、守衛軍士、食錢牌面、驛傳遞運所應付腳力、符驗、急遞鋪、馬政、廄牧、關換、折糧、力士校尉各目。庫部郎中等掌邦國戎器儀仗，辨其出入之數，內分軍器勘合、給聚根捕逃軍勾補、軍士雜行俸給、印色紙劄、軍士鹽糧皁隸各目。考明代東宮大司馬之職，太祖洪武元年始置兵部，六年增尚書侍郎各一人，併置所屬總部、駕部、職方三

部十三年增置庫部為四部二十二年改總部曰司馬部其他如故二十九年改定四部為武選職方車駕武庫四清吏司遂成今制此編書司馬職方駕部庫部之名知其為洪武二十二年以後二十九年以前之書也

明刑部職掌一卷 明刻本 舊鈔本

皇明制書刑部職掌一卷係史述撫進呈本略云刑部尚書侍郎之職掌天下刑名及徒隸勾覆關禁之政令其屬舊有四部曰憲部比部司門部都官部洪武二十三年因天下庶務浩繁欽改為十二部曰浙江江西福建山東北平四川山西湖廣廣東廣西河南陝西各令清理一布政司刑名等事其雲南布政司隸於陝西部仍量其繁簡帶管直隸府州併在京衙門每部仍分憲比司門都官四科以領其事凡遇刑名各照部分送問發落憲科之律令分職制公式儀制人命名例盜賊詐偽鬬毆伸冤問擬刑名除撥官吏會計糧儲月支俸給各目比科之律令分户役田宅倉庫課程錢債市廛類進贓罰收買紙劄處決重囚詳擬罪名歲報罪囚各目司門科之律令分宮衛關津郵遞軍政廄牧營造河防編發因軍合編充軍旱隸獄卒各目都官科之律令分捕亡婚姻犯姦雜記斷獄提調牢獄拘役囚人各目真犯死罪律十惡變亂成法朦朧奏啓棄毀制書印信強占良家妻

續修四庫全書提要

仿欽定四庫全書總目版式

女背夫在逃改嫁等四十條及洪武大誥中僧道不務祖風等二十四條雜犯死罪律盜倉庫錢糧等九條大誥中官民犯罪以重作輕等三條應合抄劄律姦黨謀反大逆造偽鈔殺一家三人採生折割人為首等及大誥中攬納户等七條按清乾隆勅撰續文獻通考所載明洪武元年置刑部六年設總部比部都官司門四屬部二十二年改總部為憲部二十三年分四部為十二省部二十九年改為十二省清吏司永樂元年以北平為北京十九年革北京司增置雲南貴州交阯三司為十四司宣德十年革交阯司遂為十三清吏司之制此編著十二省部則明初之制也

明工部職掌一卷 明刻本

皇明制書有工部職掌一卷亦係史巡撫張鹵進呈之書云工部尚書侍郎之職掌天下百工山澤之政令其屬有四曰營部曰虞部曰水部曰屯部營部郎中員外郎主事掌經營興造之衆務內分營造內府造作儀仗城垣壇場廟宇公廨倉庫營房獄具工匠各目其儀仗一項戟稍節角之類歸軍器局造清道御仗之類歸營繕所造金鼓旗旗之類歸針工局造香爐香盒之類歸寶源局造拂子鞍籠之類歸鞍轡局造立瓜臥瓜鐙仗響節之類歸巾帽局造虞部郎中等掌天下虞衡山澤之事而辨其時禁採捕內分野味皮張翎毛禁令軍器軍裝窰冶甎瓦陶器鑄造打造銅鐵鑄錢顏料紙劄石灰各目水部郎中等掌天下陂池川瀆之政令內分河渠橋道船隻車輛織造段疋誥敕鐵卷尺寸冠服器用斛斗秤尺各目屯部郎中等掌天下屯田之政令內分屯種開墾農具牛隻墳塋抽分夫役雜行農桑各目按明太祖洪武初置工部以將作司隸焉六年設總部虞部水部并

續修四庫全書提要

仿欽定四庫全書總目版式

屯田為四屬部又置營造提舉司十年罷將作司二十二年改總部為營部二十五年置營繕所二十九年改四屬部為營繕虞衡都水屯田四清吏司乃成定制此外又有文思院皮作局鞍轡局寶源局顏料局軍器局節慎庫織染所雜造局廣積通積盧溝橋通州白河各抽分竹木局大通關提舉司柴炭司[illegible]提督易州山廠諸處皆明代工部所屬其儲偫物料之所曰神木廠曰大木廠以蓄材木曰黑窰廠曰琉璃廠以陶瓦器曰臺基廠以貯薪葦皆隸之營繕清

吏司此工部職掌一卷係明初洪武時制定後乎此者所以不備耳

明大理寺職掌一卷 明刻本

皇朝制書大理寺職掌其書略云本寺所屬二寺官職專審錄天下刑名凡罪有出入者依律照駁事有冤枉者推情辨明務必刑歸有罪不陷無辜具目有審錄囚人參詳罪名請旨發落月報囚數處決重囚各款附載合律照駁之程式二件一照駁一准擬又番異程式一件按明代大理寺官制有卿及左右少卿左右寺丞其所屬有左右二寺各有寺正寺副評事等卿掌審讞平反刑獄之政令左右寺分理京畿

十三布政司刑名凡刑部都察院五軍斷事官所推問獄訟皆移案引囚詣寺詳讞情允罪服始呈堂准擬具奏否則駁令改擬曰照駁三擬不當則糾問官曰參駁有牾律失入者調他司再訊曰番異猶不愜則下九卿會訊曰圓審已評允而招由未明移再訊曰追駁屢駁不合則請旨發落曰制決凡獄既具未經本寺評允諸司毋得發遣誤則糾之初太祖吳元年置大理司卿洪武元年革三年置磨勘司設司令司丞等官凡諸司刑名錢糧有冤濫隱匿者稽其功

過以聞尋亦革十四年復置大理寺又置審刑司設左右審刑左右詳議等官共平庶獄凡大理寺所理之刑審刑司復評議之十七年改建刑部都察院大理寺審刑司五軍斷事官署於太平門外名其所曰貫城十九年罷刑部都察院十二司道各帶管直隸地方審錄萬曆九年更定左右寺分理天下刑獄浙江福建山東廣東四川貴州六司道左寺理之江西陝西河南山西湖廣廣西雲南七司道右寺理之以能按律出人罪者為稱職本寺國初猶置刑具牢獄推問現審弘治以後上閱案卷囚徒俱不到寺

明通政司職掌一卷 明刻本

皇明制書通政司職掌略云本司官職專出納帝命通達下情關防諸司出納公文奏報四方臣民實封建言陳情伸訴及軍情聲息災異等事凡有帝命必當詳審覆奏允當然後施行考明史職官志通政使司通政使掌受內外章疏敷奏封駁之事凡四方陳情建言申訴冤滯或告不法等事於底簿內謄寫訴告緣由齎狀奏聞凡天下臣民實封入遞即於公廳啟視節寫副本然後奏聞即五軍六部都察院等衙門有事關機密重大者其入奏仍用本司印信凡諸司公文勘合辨驗允當編号注寫公文用日照之記勘合用驗正之記關防之凡在外之題本奏本在京之奏本並受之于早朝彙而進之有徑自封進者則參駁午朝則引進臣民之言事者有機密則不時入奏有違誤則籍而彙請凡抄發照駁諸司公移及勘合訟牒勾提件數給由人員月終類奏歲終通奏凡議大政大獄及會推文武大臣必參預初洪武三年置察言司設司令二人掌受四方章奏尋罷十年置通

政使司以曾秉正為通政使劉仁為左通政諭之曰政猶水也欲其常通故以通政名官卿其審命令以正百司達幽隱以通庶務當執奏者勿忌避當駁正者勿阿隨當敷陳者勿隱蔽當引見者勿留難十二年撥承敕監給事中殿廷儀禮司九關通事使隸焉惠帝時改司為寺通政使為通政卿通政參議為少卿寺丞增置左右補闕左右拾遺各一人成祖復舊制成化二年置提督謄黃右通政不理司事錄武官黃衛所襲替之故以徵選事萬曆九年革以上所載與制書職掌互有詳略綜合參稽備存國故未容偏廢耳

明都察院職掌一卷 明刻本

皇明制書都察院職掌略云都察院右左都御史副都御史僉都御史職專糾劾百司辯明冤枉提督各道及一應不公不法等事其屬有十二道監察御史凡遇刑名各照道分送問發落其有差委監察御史出巡追問審理刷卷等事各具事目請旨點差十二道分浙江江西福建北平(後改北京)廣西四川山東廣東河南陝西湖廣山西等省各道監察御史之職掌糾劾百司問擬刑名出巡刷卷追問審錄各事其十二道照刷卷宗衙門浙江道協管中軍都督府留守中廣洋府軍左神策應天和陽等衛直隸廬州府江西道協管前軍都督府府軍前豹韜龍江龍驤天策等衛直隸淮安府福建道協管戶部金吾後飛熊等衛直隸池州府北平道協管吏部金吾前旗手等衛直隸蘇州府廣西道協管通政使司鎮南衛五軍斷事官直隸安慶府徽州府四川道協管工部府軍衛直隸松江府廣德州山東道協管兵部羽林右衛典牧所直隸鳳陽府徐州遼東都司廣東道協管刑部虎

貴左衛直隸應天府河南道協管禮部太常司羽林左衛國子監翰林院欽天監光祿司儀禮司教坊司直隸揚州府陜西道協管後軍都督府江陰蒙古左右府軍後鷹揚興武橫海等衛大理寺行人司直隸和州湖廣道協管右軍都督府武德水軍右廣武虎賁右留守右等衛五城兵馬司直隸寧國府山西道協管左軍都督府留守左英武錦衣水軍左驍騎右府軍右龍虎等衛直隸鎮江府太平府以上都察院職掌多与明史職官志及欽定續文獻通考等不合

各道有雲南貴州無北京其數十三實永樂北遷以後之制證之南京都察院三都司有右無左則制書中之各衙門職掌皆陪都最初所定規章也

憲綱一卷　明刻本　米鈔本

此明洪武中御史臺呈進迭經各朝修定者也亦皇明制書之一官書不著撰人名氏開卷列英宗諭旨云皇帝敕諭禮部都察院朝廷建風憲任之耳目綱紀之寄所以肅百僚而貞百度也憲綱之事肇于洪武厥後官制不同所宜因時改書而中外憲臣往往有情增益者我皇考宣宗章皇帝臨御臣下屢以為言遂敕禮部同翰林儒臣考洪武舊制而申明之並以洪武永樂以來祖宗所定風憲事體著在簡冊者悉

在其中永示遵守而益之以訓戒之言凡出臣下所自增者並削去之書成先皇帝上賓未及頒行朕嗣位之初均以風憲為重敕有司嚴選務在得人外之憲臣復以憲綱為言朕今于先朝所考定中益以現行事宜爾禮部即刊印頒布中外諸司遵守爾都察院其下各道御史及在外按察司官欽遵奉行其洪武以後憲綱凡係臣下自增者不用敢有故違必罪不恕欽哉故諭正統四年十月二十六日隨列憲綱事類目錄凡憲綱三十四條糾劾百司朝會禮儀祭

祀禮儀、點差御史、官吏取受囑託、公事、禁再糾劾、各
相糾劾、出巡期限、出巡隨從、分巡迴避、巡視倉庫、追
問刑名、親問公事、理斷詞訟、沮壞風憲、裝誣風憲、擬
斷公事、約會問事、巡按失職、照刷文卷、審理罪囚、直
言所見、舉明孝義、巡按卷宗、聲訴冤枉、官吏訴罪、迴
避讐嫌、禁約迎送、講讀律令、選用憲選用吏典、比律
事理、公用物件、各目次列憲體十五條、出巡相見禮
儀四條、巡歷事例三十六條、刷卷條格六條。此書着
錄于明史藝文志職官類，若王廷相之申明憲綱錄、
劉宗周之憲綱規條，則具附庸也。

皇明太學志十二卷 明嘉靖刻本

明郭鎜撰輯。鎜，高平人，嘉靖十一年賜進士，朝
列大夫，歷任國子監祭酒、司經局洗馬兼翰林院國史
修撰，南同修大明會典、經筵講官等史職。此書即任國
子監時纂修，以明初邢讓等曾修國子監通志，今
年久缺者已多，此書乃十卷，前有自序，畧謂聖祖
武功定天下，建學崇儒，成祖並設北雍，教學益備，迨
今頒敬一箴、四箴注，乃知心學，逸羨虞夏，伏覩先聖
先賢，撤象立主之義，啟聖專祀之祀，從祀黜陟之典，
皆至仁達孝之所推也。建學以來百八十年，因循廢
缺之事，過半矣。司業王公自南均來，相與議增修之，
慨然以為己任，據南北兩志而並考之，又搜索於文
移制度之間，未載者增之，已載者酌之，撰成是編，以
為後來者之考鏡云云。觀此可知明代教養之旨，可
見此書纂述之由。蓋明初定都南京，故太學亦分南
北，是以序中謂據南北兩志而並攷之，故是編實較
國子監志諸書尤為詳盡。為卷十，為類六，曰典制，
曰謨訓，曰禮樂，曰政事，曰議論，曰人材，每門之前各

冠以序，尤以禮樂、政事、人材諸類，綱羅閎博，考訂詳審。凡大學殿廡之建置、規制，聖祠奠菜之告祭儀節，及樂制、樂章、律呂、舞器、師典守、銓除、題名，皆紀之。纂閒亦備考核，識小開弟詳贍，洵屬記明代學校選舉之專著矣。推此以見有明重道崇儒、作人訓俗之盛，宜其名臣大儒之輩出，於是志即可覘其端也。

古官制考四卷　道光戊戌(十七年)刻本　方S

清王寶仁撰。是書卷前有嘉慶十五年自序，末附書其後，曆卷內署太倉王寶仁撰。考太倉州志，寶仁字東壁，太倉州人，嘉慶十四年舉人，任六安訓導極久，卒於官。自幼聰穎，好學，嘗聞錢大昕、王鳴盛兩先生緒論，銳意治經史，尤留意鄉邦掌故文獻，與同志編輯婁水文徵、校州志藝文志。寶仁有舊香居文稿十卷，獨無是書名。全書四卷，卷一首雜考，述建官之數，次考夏商周命列國卿大夫士之數，次敘官，述太昊、神農以至虞夏；卷二為伏羲氏官制，而獨詳神農、黃帝；卷三論陶唐氏、有虞氏官制；卷四論夏后氏官制。是本書所謂古官制者，乃由上古以迄虞夏，引徵廣博，考証精詳，誠稽古代典制者之傑構也。按上古之世，年悠世邈，書闕有間，其制度僅見於尚書、左傳及諸子百家，又皆一鱗半爪，欲為之會通貫串，整理鎔裁，洵戛戛乎難矣。故歷來史家凡考古官制者，多始自春秋戰國。作者此編取六經子史之言上古職官者，薈萃成編，其考覈論斷，亦多特識，鑿空之助，蓋

足多矣至其研討精湛與夫派傳之少猶其次焉者也

州縣初試小補二卷 光緒八年排印本

方S

清褚瑛撰瑛字子鈐山東人官廣東山陽雷白知縣此書自序謂閱歷或嘗見所及或目見耳聞一一臚列意到即書不復銓次第久在仕途者視之固若腐朽而初仕者觀之不無小補索閱者多爰集活版以代鈔胥上卷為目凡九十有二下卷為目六十有八而以擇錄律例及損傷藥方附焉大至命盜錢粮户婚詞訟細至應酬交際靡不具備大抵吏事多閱歷深不務多事亦不務省事慎於細微戒於放肆以遵循

舊章為美而忠厚之心惻怛之辭時時溢露字裏行間如不輕准公呈則閱歷之談也忤逆以責勸為本婚姻以不可輕易斷離為本姦情以不輕言戲謔罵究隱微為本則忠厚之至也於傷毒命案歷述雷白任內所遭不務深求而物無遁形於盜案及服藥挺刑等事言之尤詳則廣東地方特有之情也要歸於案無留牘不輕用刑不輕管押是真老吏而兼循良矣其書自足存也

平平言四卷光緒十八年刻本　方S

清方大湜撰。大湜字菊人，湖南巴陵人。以諸生佐胡林翼軍，積功保知縣，累遷至山西布政使。是書為居官法戒而作，以州縣為親民之官，一人行止關涉萬衆休戚，位雖微而責頗重，故於牧令分內事言之獨特詳也。據凡例稱所錄或述前人所已言，或發前人所未發，古事近事之可為法戒者，隨手編載，生平所親歷有與古語古事相印證者，閒亦附錄。蓋其據摭羣籍，參以見聞，本諸經歷，著其得失，任便錄載，卷各

為目，總得二百七十五事，特未加釐次，不免失之繁雜，而言質意深，亦足發人悟省，可謂有切實用之書。惟以平平二字為名，猶言尋常之談，無甚高論，尚見虛懷，究嫌傷於纖巧，有遠鄭重之旨。其書大體以勿擾民為主，蓋一切興革須待以漸，不可好名，好名則虛聲無實，不可無名，無名則勸感罕効，持見頗能據其遠大者。至對於刑錢諸事所亦處理之道，亦皆縝密可行，既杜苛擾，復免寃誣，服官者自當奉之為圭臬。至以州縣官例用門丁，積習牢不可破，不知一切

弊政率由門丁內外勾結所致，遂主張不用，為十弊之說，反覆申明之，尤足以砭當時之錮見。惟引事及於搜神記等志怪無稽之書，亦不免好奇之失也。

仕的一卷　檀几叢書本　方S

清吳儀一撰、儀一字舒鳧、浙江錢塘人、髫年游太學、
名滿京師、尤工於詞、王士禛盛稱之、著有吳山草堂
詞、此書前有自序、謂友人選某縣、問仕於吾、因書十八
章以貽之、曰省刑罰、曰薄賦斂、曰行補助、曰敬社稷、
曰遵聖賢、曰崇師體、曰隆鄉飲、曰奬德行、曰懲奸惡、
曰重正始、曰興社學、曰恤貧窮、曰戒溺女、曰禁披剃、
曰逐倡優、曰立義冢、卑之無甚高論、多或數百言、至
少四五語、然不失為慈祥愷悌之言、其行補助一條、
謂農田荒蕪、衣食困之者、借以積穀而不責息、再或
不足、則集里之富民、而勸其補助、富者無取重利、貧
者不得負本、違則有罰、尤為探本之論、蓋深知閭閻
疾苦、以為徒薄賦斂、尚不足以救其敝、乃有補助之
事、此與後來所謂農村合作者、有何異耶、其論省刑
罰、謂今別有例條、不用律而引例、然所引用、務酌情
罪、而從其輕、亦寧失不經之意、持論平實、較諸高談
舍例用律、而不問情偽虛實者、相去遠矣、與學社條、
謂邑中大概立東西南北四社、嚴季試條、謂每年四

續修四庫全書提要

季舉行、故謂季試、今為縣者、多不行、即行之、一任中
不過一二次、此皆關於學校之事、後來久廢、談者有
不能舉季試之名者矣、猶賴此以存、足為談考試制
度者稽考焉、

仿欽定四庫全書總目版式

粵西金石畧十五卷 嘉慶辛酉銅鼓亭刊本

南康謝啓崑撰。啓崑字蘊山，其所著小學攷已著錄，是書乃廣西通志金石畧之別本，末附銅鼓考及待訪目各一卷。起晉永和龍編侯墓塼，迄元至正二十三年重修舜廟碑，凡四百八十餘種，仿隸釋之例，全錄其文，因文考事，即事證人。其書實成於桐城胡虔，其間有裨於史事者，凡十之二三。若唐會昌五年李珏題名，知李珏內徙郴州在會昌五年，而新舊唐書及資治通鑑皆互相歧異，得此可以證五年說之可信。又若全州湘山寺南唐金剛經碑，乃寺僧守說以壽州開元寺碑重刊者，所載節度官屬凡十五人，皆十國春秋所未載。又如乾道元年張維題名，知宋孝宗以紹興三十二年即帝位，六月庚寅以生日為會慶節，而史稱十月。此刻祝聖壽於九月二十一日，則史稱十月者誤也。若陳彌壽搞賞之庫記，開慶紀功摩崖，修桂州城圖記，朱禩孫題名，元廣西道平蠻記，皆有關一代史蹟，而足補史缺者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二

唐石經校文十卷 元尚居校刊本

烏程嚴可均撰。可均字景文，嘉慶五年舉人，所輯全上古三代秦漢三國六朝文凡一千七百餘卷，已著錄。唐石經校文十卷，乃其早歲所作。可均之為是書，其旨趣有三：一以正版本之誤，一以存石經之真，一以糾正顧炎武之非。前人之讀唐石經，大率耳食，如顧炎武之弘博，尚誤以王堯惠等補字為正本，他若段玉裁說文解字注以詩巧言幠字誤作憮，盧文弨經典釋文考證以左昭七年傳黃能誤作黃熊，皆未見拓本之證。又可均此書最注意篆隸及隸楷之變，丁溶謂鄭覃、唐元度為經之功臣，而可均又為鄭、唐之功臣，殆非虛語。又可均之校是書，所據者為當時拓本之未經裝裱者，校訂所得凡三千二百二十六條，與阮元十三經校勘記同為讀經者必備之要籍也。

影北宋二體石經宋拓殘本（癸亥夏上虞羅氏影印本）

上虞羅振玉輯，計宋拓汴學石經周易殘字八行，升卦九二至九三之爻辭及象辭；尚書五十九行，武成、洪範之文；詩小明凡十六行；禮記檀弓、月令、樂記、玉藻凡六十九行；周禮天官內宰、地官保氏、司救、媒氏、司市、稍人、稻人、敘官凡七十行，山陽丁晏舊物也。北宋石經在清初朱彝尊、杭世駿諸人攷訂石經時，尚未見拓本。至吳玉搢作金石存，始言於吳門蔣自崑家得見宋拓本四大冊，僅尚書、周禮、禮記、孟子之文，而丁氏所得者乃其鄉先輩屠文林舊物，計周易、尚書、詩經、周禮、禮記、春秋、孟子七經，較之前人所見已多於蔣自崑之所藏矣。此冊乃重複殘字，丁氏綴為一冊，寄示其子壽昌者。冊尾有晏與壽昌二跋，言其得本始末至詳。

今歸上虞羅氏四時嘉至軒。其中可以為校經之助者，洪範「明作晰」，與監本作「哲」者異，亦足正其譌誤也。

石經考文提要十三卷 嘉慶四年許氏刊本

南昌彭元瑞撰。元瑞字芸楣，所作石經考文提要，以乾隆五十六年所立石經為主，更據御纂諸經及內府所藏宋元舊本，以訂監本之譌誤，蓋仿唐張參五經文字之意而作也。唯其書所據者，于唐宋石經外，并及經典釋文與宋元以來諸名家著述，其間經文有監本不誤而石經反誤者，若盤庚乃祖先父丕乃告我高后曰，監本先父作乃父；泰誓予有亂十人，監本亂下有臣字；詩長發幅隕既長，監本作幅幀；篇兮仕於洽官，監本作佮官，此監本之善於石經者也。又其書與嚴可均唐石經校文、阮元十三經校勘記相較，則石經之善處且見兩書。許宗彥之刊是書，謂使學者先見此書，不至為坊本所惑，由是以窺石經之謬誤，則此書之作，僅備初學入門之助而已。

聽雨樓法帖四卷 嶍峨周氏本

清周於禮輯。於禮字立崖，號亦園，乾隆辛未進士，官大理寺少卿，著有敦夙堂集。此帖刻於京師，第一卷褚河南、顏魯公、蔡忠惠，第二卷蘇文忠兄弟父子，第三卷黃文節，第四卷米禮部、趙文敏。張叔未稱其摹勒精到，欲上繼蕭(華)文二刻，視戲鴻堂如土苴。其題枯樹賦云：此賦有晁補之佳跋，而妙處竟尋見不得。案宋楚客以中宗所賜二王書為屏，以褚書枯樹賦為腳，見徐浩古蹟記。晁所跋者當是唐人別本，祝集謂是元人緒摭晁跋，却真。蓋晁跋之褚筆，後人以偽本抽換，此之所刻，大抵即祝氏見於金陵人家者，無怪其無善者機矣。張於枯樹賦不信為河南真迹，自是精鑒。魯公述長史筆法十二意，雖見宋臨安陳思所輯書苑菁華，而傳本(附)無不(書)拙惡，視坐位帖、季(明)直文，不啻天淵，周廷深於學，何以不能辨此。至宋賢書則皆佳，宜分別觀之。周氏刻

此。以雲南道遠。不能運歸。留石京師。今墨本極罕見。石亦不詳所在。光緒間太谷孫氏刻帖。亦名聽雨樓。所收。古。迹。幾於無一。不。偽。乃叢。帖。中。最。劣。者。雖襲用此名。實土苴之。不。若。矣。

又皇父攷，謂詩兩言皇父，一賢一佞，判然不同，決為兩人同名，所見亦是。

師

鄭學齋經說三卷 光緒辛卯活字印本

清孫雄撰。雄原名同康，字師鄭，江蘇常熟人。孫原湘孫也。光緒壬辰進士，選庶吉士，散館改吏部主事。是書首錄俞樾手札，次自叙，雄少治經學，執業俞曲園、黃元同之門，是編皆其少作。說經凡二十四篇，別有上俞曲園、黃元同二書，亦商榷經學者。其黑水攷，据公羊疏、詩正義、史記集解、通典所引鄭君佚注，釋禹貢佚注，謂禹貢黑水凡三見，實為一水，在西徼以外，梁雍二州之西境，又兼為梁之西南界。又韓城考，[illegible]以為欲定韓城之地，須先定梁山之地，據鄭箋梁山於韓國之山最高大，[illegible]漢志以為在夏陽西北，韓城必在其左右可知。此二條言地理，[illegible]核。[illegible]子夏鄭公孫夏字子西，[illegible]大司樂王夏、肆夏、昭夏，注云皆樂章名。又儀禮奏陔注云，凡夏以鐘鼓奏之，鐘為金器，[illegible]左傳疏引服虔說，以八音配八卦，金音屬兌，兌居正西，又[illegible]子

夏、名商、商為五行之一、其位在西方、亦一證、與
王伯申俞曲園所解各異、可備一說、他篇平平、中閒
發、知其經學所得未深也、

卸鄭堂讀經札記一卷 原稿本
清孫雄撰、凡四十
五篇、與刊本稍異者、惟皇父考、釋兼民二篇、鍾鼎貞和本、編中
如祝
我二人共貞、據說文
鼎部、鼎字下云籀文以鼎為貞字、漢書王衡傳無說
詩注鼎赤、注鼎猶言當也、可申焉注貞當也之訓、又
尚書名義條謂尚書見墨子明鬼篇、知非伏
生所加、而史遷三代世表稱孔子序尚書、則鄭君

以尚書二字為孔子所命、自有所本、星言
夙駕條、鄭箋云星雨止星見、夙早也、按星當作
姓、說文夕部姓雨夜除星見也、可與箋相證、
九頓首而坐條謂申包胥之九頓首、當與僖十
六年傳、晉大夫三拜稽首、同為亡國大夫之禮、五叔
無官條、杜注五叔管叔鮮蔡叔度成叔武霍叔處毛
叔聃也、雄據白虎通姓名篇、文王十子、詩傳曰、伯邑
考武王發、周公旦管叔鮮蔡叔度曹叔振鐸、成
叔處、霍叔武、康叔封南季載、謂文王十子之內、

無毛叔職無非無儀條，俞曲園謂非當讀為斐，又謂傳云婦人質無威儀，質字正解無斐之義。雄[illegible]據禮運注非猶失也，淮南脩務篇注非悉也，詩云無非，乃謂婦人無外事，致亦無過失衰惡也。傳云婦人質無威儀，乃單釋無儀二句之義，俞說非是。[illegible]此諸條訓義皆當。其他諸條多引[illegible]先儒之說，不盡己出，[illegible]姚先生說最多，姚[illegible]謂姚鼐也。

（供出嘉慶十□年庚午）

古本大學集說三卷　原稿本

清王訢輯。訢字澹游，安徽[illegible]陽人（小西 / 楊次?）。是書首有王祁序，又有訢自序，稱就其師含谿（先生）所刻大學古本集[illegible]以來凡講古本諸家語錄，暨[illegible]成書，附諸古本之後。祁即含谿之子也。[illegible]葉為魏德夫所傳，別有德夫題語三則，稱是書所集諸家之說，中有與陽明歧異者，今皆汰去，而存其羽翼陽明者。又稱原書有例言數則，意在調停王朱，而實陰主陽明，今併汰之云云。是本即德夫所手錄，其原本之真面目不可見矣。序後並錄陽明初刻古本大學原序，及含谿所刻古本大學，但（書?）[illegible]刻古本大學有旁註，此[illegible]削之，不知何意。書分三卷，卷上錄陽明傳習錄及語錄，卷中摘錄陽明文集中書記論答涉及大學者，卷下錄徐愛、錢德洪、鄒守益、鹿善繼、劉宗周、陳龍正六家之說。[illegible]有[illegible]詳語二十條，則廣軒徐渊字也。趙德夫[illegible]字棣溪，據圖記知之，他無可考。

十三經注疏四百十六卷　清嘉慶間儀徵阮氏刊本

清阮元編。元字伯元，號芸臺，儀徵人。乾隆間進士，道光時官至體仁閣大學士，謚文達。按北宋以前各經注疏皆單行，合注於疏，乃在南北宋之間。南宋紹興中三山黃唐刻禮經始合注疏，周禮、禮記並行。宋槧尚書注疏二十卷有三山黃唐題識，云六經疏義自京監蜀本皆省正文及注，又篇章散亂，覽者病焉。本司舊刊易書周禮正經注疏，萃見一書，便於披繹，它經獨闕。紹興辛亥仲冬，唐備員司庾，遂取毛詩禮記疏義，如前三經編彙，精加讎正，用鋟諸木，庶廣前人之所未備。乃若春秋一經，顧力未暇，姑以貽同志云。壬子秋八月三山黃唐謹識。若宋刊十三經注疏十行本，每行二十七字，凡三百五十二卷，乃在黃唐之後，其版至元明間，明正德時遞有修補。嘉靖中閩中御史李元陽即用此十行本重雕諸經注疏，每半頁九行，行二十一字，此所謂閩本也。萬曆中乃以閩本翻刻於北監，行款與閩本同，凡三百三十三卷。崇禎時汲古閣毛氏又從北監本翻刻，凡三百三十四卷。訛誤甚多，校勘未精。清初殿本亦據監本，惟加句讀而已。儀徵阮氏嘗藏有宋刊十行本注疏，凡有十一經，獨闕儀禮、爾雅二經，所撰校勘記即據此本為多。嘉慶二十年，元至江西，武寧盧氏宣旬讀校勘記而善之，因以元所藏十一經至南昌學堂重刻，並借校黃丕烈所藏儀禮單疏，以補其闕，於是宋本注疏可以復行於世。又以古書流傳，間有外誤，北宋輕易改易，乃以校勘記摘錄卷後，而以原校提要撮錄於各卷之前，故所附校勘記不若單行本之詳備。然以阮氏搜輯之勤，而仍未能見黃唐本諸經注疏。晚近古書日出不窮，周易公羊皆有單疏本流傳於世，實可補阮氏之闕。校輯增補，重訂阮氏之書，蓋猶有待。於宋刊十三經注疏彙集重刻，蔚為善本，則後生之責也。

目次

春秋公羊傳注疏二十八卷 漢何休注 唐徐彥疏

春秋穀梁傳注疏二十卷 晉范寧注 唐楊士勛疏

論語注疏二十卷 魏何晏等注 宋邢昺疏

孝經注疏九卷 唐玄宗御注 宋邢昺疏

爾雅注疏十卷 晉郭璞注 宋邢昺疏

孟子注疏十四卷 漢趙岐注 宋孫奭疏

湯文正公年譜一卷 清乾隆間刊本

清方苞考訂、楊椿重輯。是譜記湯文正斌一生立身處世，以理學經世治民爲主，簡要得宜。譜前有苞所撰湯潛菴先生遺事，及國史湯斌傳。蓋文正之學，即所以致用，誌其行事，即所以記其學術也。朱陸異同之辨，自明正德嘉靖以後，諸先哲之喋喋，樹黨援之赤幟，踵而效之，遂有禍於人心風俗。文正有痛於此，所以序大學，則曰：後人誤朱子爲支離，病陽明爲虛寂，皆未觀大學之全者也。又曰：某妄謂今日無真紫陽，亦未知有真陽明也。蓋確有所見，不爲依傍之說，又尊格力行，不尚著述。嘗曰：學者必真有所得，能發爲人所未發，而後可。程明道、許文正公未嘗有著作，而道德歸之，惟是循之高明倫常，隨處體認，著力於身心言知之間，措諸於家國天下之大，日月星辰山河岳瀆之文，本末洽洽，滋滋天不變道亦不變。以視一知半解，妄於羽翼經典，執範後進者，何如耶？公之志在此，而方氏之譜則能發公之志也。以廉隅自守，晚年謹愼之所極，至幽鬱悒以卒。李光地榕村語錄續編言之尤詳，觀此補其譜之缺者也。

唐制詔集二十卷 清刻本

唐常袞撰清郭柏蒼校刊明文徵明輯補之元虞集所藏本袞京兆人天寶末及進士第代宗朝爲中書舍人後拜相罷德宗建中元年以前宰相起爲福建觀察使四年正月卒於官贈尚書右僕射始閩人未知書學袞爲設鄉校教習自是閩中學風始盛常氏所撰制詔集二十卷其目錄卷一賀冊皇太后表等十篇卷二爲宰相賀運理木表等十二篇卷三批李夷簡賀御撰君臣

事蹟屏風表等二十一篇卷四讓門下侍郎平章事表等九篇卷五謝妻封弘農郡夫人表等十一篇卷六謝賜宴表等十三篇卷七蕭昕等分祭名山大川制等二十九篇卷八授崔倫尚書左丞制等十八篇卷九授崔夷甫金部員外郎等制等二十四篇卷十授蔣渙鴻臚卿制等二十篇卷十一授張謂太子左庶子制等十七篇卷十二授賈耽太原少尹制等二十篇卷十三授李昌峗辰錦等州團練使制等十八篇卷十四大赦四年大赦天下制等十六篇卷十五減放太原及沿邊州郡稅錢制等十篇卷十六謝敕書手詔狀等十三篇卷十七故四鎮北庭行營節度使扶風郡王贈司徒馬公神道碑銘并序等四篇卷十八御史大夫王公墓誌銘等三篇卷十九叔公故禮部員外郎墓誌銘等三篇卷二十滑州匡城縣令楊公墓誌銘及春兔賦晚秋集賢院即事寄徐薛二侍郎詩等十八篇此書乃遜清光緒七年郭柏蒼據李宗言氏藏

本附序刊原有檇李黃未昊序及文明嘉靖閒文徵明手書識語照式摹刻末吳序從省徵明識語略謂原本爲元道園虞氏所藏中缺十九二十兩卷今謹依原目檢校羣書彙而補之爲前賢傳不朽之業云

鎮虔奏疏二卷 上虞羅氏藏清內閣大庫本

清胡有陞撰。有陞漢軍鑲黃旗人。順治四年授南贛總兵。明年，金聲桓王得仁叛，圍贛州。有陞偕巡撫劉武元巡道張鳳儀固守卻之。已而連破聲桓及廣東叛鎮李成棟，上猶、龍南、石城、雩都、瑞金諸山賊負固抗拒，亦先後蕩平。敘功加左都督，三遇恩詔，自二等男晉爵三等子。復疊前功加太子少保。十七年致仕，予雲騎尉世職。有陞力保危城，卓著戰功。八旗通志、贛州府志皆記其事。此奏疏二卷，白綿紙寫，出自內閣大庫。前有康熙庚寅時樂蕭正模序，稱公保三月垂陷之危城，完四省喉舌之重地，功與陽明比烈。公重姪子樹與予有文字之契，以此屬序云云。蓋其子孫呈送史館之本，儌存內閣者也。綜其在職十餘年，征剿撫綏之事，首尾略具。

羅繼祖

奎順奏稿不分卷 稿本

清奎順撰。奎順，滿洲正藍旗人，以農部司員簡放甘肅甘涼道，光緒十三年署理西甯辦事大臣，十八年賞副都統銜，真除。此奏稿即為任西甯辦事大臣所奏上者。時當回匪縱橫，青海循化大通一帶皆被侵擾，乃用師勦討，其中電奏諸件均屬重要軍務，與賊交戰詳情。蓋青海回匪大都由甘肅新疆所竄入者，陝甘各地均派兵會勦，故奏稿多與陝甘總督楊昌濬及甘肅提督董福祥等會銜者。且上諭部令俱全載，用兵原委皆甚詳晰。其中尤有川番屬案、西甯呼圖克圖之轉世，西法國遊歷者呂推由西藏赴青海，取道野番，因拉番馬被戕一案，尤屬外交要案，均[illegible]不可多得之史料。奎順有西甯等處軍務[illegible]一書，

者不如此奏稿之翔實而可據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袁侍郎奏稿一卷附錄一卷 同治十一年刻本

清袁希祖撰。希祖字荀陔，原籍浙江，寄籍漢陽。道光丁酉舉於鄉，考授學正。丁未成進士，由庶吉士改編修，咸豐壬子大考二等第四，擢侍講，洊升內閣學士，兼禮部侍郎。己未典試福建鄉試，歷署戶工兩部侍郎。[illegible]性伉直，喜嫚罵，頗著直声。此書一卷，乃輯其在官時奏稿，後附列傳、家傳、紀事等。按希祖任侍郎時，正洪楊髮匪盤踞東南，及英夷犯闕，故書中亦閔此二事為多。中如請選帥剿賊疏、請改鑄制錢疏、請申明軍律恭陳滅賊機宜疏、請戮夷因陳進剿機宜疏諸篇，皆咸豐後期要政，又多史籍所弗載，由此即可見當時社會情形。如請改鑄制錢疏云：自咸豐三年，因道路不通，銅斤短少，始議改鑄大錢，乃當百當五十當五者，早已不行，而將就通行當十之錢，數年以來，由奸人折算，始猶有三五文可直折，至今日竟至以十當一，以至銀價日增，百物昂貴，本月三五日內，每兩銀竟至易京錢十七千文有零，窮民生計維艱，萬難存活。况錢者泉也，貴在流通，今一出京城，便不便用，止此四十里方城之中使行，而城中大錢不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見其多，何也。臣訪其故，見東西單牌樓下，皆收買大錢裝運至鐵廠鎔化成餅，運往捐銅局出賣，其利幾至三倍云云。詳論當時金融政策，極具卓識，亦可見經濟行使，有非政治力量所能强行者。嘗考雍正刊之大義覺迷錄，據曾靜供，謂清初制錢於西南兩廣皆不便行，仍用宋元制錢云，亦足徵錢幣流通之非易矣。此蓋當日交通未啟之故。然於此編，凡咸豐時之政治軍事經濟外交，胥於是可覩其大略焉。

大理戰書一卷 明鈔說集本

無名氏輯錄。此書不著撰人，皆明初雲南段氏致明將軍書。因恃地險，語極狂傲，首為大理守段信苴世頓首拜書上總兵官定遠潁川二侯麾下，次壬戌正月總兵官征南將軍檄示大理守段信，次大理回書，並附以詩各篇，均歷述雲南自古遐荒，天然絕域，唐宋以來，僅通使和好，而不能力取，語極橫暴。按段氏在滇，已數百年，政在人心，至明洪武初，遣王禕撫慰，禕至滇被害，後乃命沐英等率

師遠征，終平雲南，即以沐氏世守其地。惟此集所載大理戰書數篇，各正史不錄，誠可貴史料也。考之明史沐英傳及事略，與馮甦滇考、阮氏南詔野史、諸書所記，於段氏據滇皆多敘述，南詔野史曾錄自大理來下戰書一篇，與此冊不同，或當時往來戰書尚不止此。其他各書則云大理所下戰書，語極悖逆云云，或即指此。惟不錄原文，故此書實足補諸史之闕，又屬雲南未歸附前最重要史材也。

隨槎錄三卷 光緒刊本

清羅鎮嵩撰。鎮嵩字穆清，湖南湘鄉人。幼專經史，橫學兼采漢宋諸儒，明論務求心得，尤服膺亭林之學。以家貧母老，棄舉從軍，時新疆叛亂，周師徂討，鎮嵩入通政使劉錦棠幕，馳驅於回疆四城者甚久。尋錦棠以軍功代左宗棠為帥，凡所陳奏，皆出鎮嵩之手。客幕四載，以積功於光緒九年除甘肅固原直隸知州，因將其代撰奏議分為四卷，附以書牘二卷，僅又芟其無關政要及事實不當宣露者，各去其半，約為三卷，取杜甫秋興詩句，顏曰隨槎錄。考新疆圖志奏議志，劉錦棠所奏者尚不止此，蓋出他人手筆故不羼入也。當是時新疆甫定，百務待理，其中關於新疆地邊防情形及設置郵驛等措，均極關重要，並於其書牘之中，得悉勦賊原委，施政方針，至於講經學，論文體，談詩詞，考地誌，尚屬餘事也。惟末附為友上南洋大臣書，於國際形勢，不甚明瞭，而練兵防邊之意，尚屬可取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教民榜文一卷 明刻本又鈔本

明史藝文志著錄此書與禮儀定式皆洪武朝頒行之本亦係定巡按校進皇明制書之一種卷首有戶部公牘一通件云戶部為教民事洪武二十一年三月十九日本部尚書郁新等同文武百官于奉天門欽奉聖旨朕自混一四海內設六部都察院外設布政司按察司府州縣官奈何所任之官多出民間一時賢否難知儒非真儒吏皆猾吏往往貪贓壞法殃害良善致

令民間詞訟皆赴京來今出令昭示天下凡民間戶婚田土鬬毆相爭一切小事須要經由本里老人里甲斷決若係姦盜詐偽人命重事方許赴官陳告是令出後官吏敢有紊亂者處以極刑民人則家遷外化前已條列昭示爾戶部再行申明一民間戶婚田土等一切小事不許輒便告官務由本管里甲老人理斷否則不問虛實先將告人杖斷六十仍發回里甲老人理斷一老人里甲與鄉里人民住居相接田土相鄰平日是非善惡無不周知凡有陳訴者即須會議從公部（當是剖字之誤）斷許用竹篦荊條量情決打凡詞訟類如戶婚田土鬬毆爭占失火竊盜罵詈錢債賭博擅食田園瓜果私宰耕牛棄毀器物稼穡畜產咬殺人卑幼私擅用財褻瀆神明子孫違犯教令師巫邪術六畜踐食禾稼等皆民間小事應由老人里甲剖決斷許于各里申明亭議決其老人須令本里眾人推舉平日公直人所敬服者或三名五名十名其坐次先老

人次里長次甲首論齒序坐若里長年長于老人者坐于老人之上云云如上條例凡四十款從略不錄內附木鐸及祀先祝文二式最後署洪武三十一年四月日明祖此項設施法良意美既清訟獄且使貪汙官吏對于小民細事不能詐欺取財不特為一朝善政亦萬世可行之良謨也

卲給諫奏稿二卷附雜著一卷 民國甲子商務印書館印本

清卲煌撰煌字叔山又字樹山號闇甫晚號曼叟貴州畢節人嘉慶乙丑進士為庶吉士戊辰散館授編修歷充國史館協修文淵閣校理會典館纂修壬申遷贊善丁憂服闋授湖廣道監察御史轉兵科給事中尋出為陝西延安知府移同州鳳翔以至於湖北督糧道權按察使布政使煌受嘉道兩朝特達之知立朝侃侃多所建白英吉利內犯煌已外任猶上疏力陳機要遇有大獄剖析如神羣謂之卲一堂是集即其所為奏稿都十有四篇又附錄正俗約言辨禮約言囈語公祭張太翁文共四篇調劑銅鉛運務疏法嚴意周埤益鑄政嚴禁紳士包漕一疏剛正不阿自是諫目本色有足多者其書先僅有稿本經數十年迄民國始獲付刻據其裔孫頤齡跋云與龍江關監督揭參爭以船就人以人就船一摺為生平出處大節此稿竟不能搜獲則是編猶非其全稿矣然老成謀國用心良苦蹇蹇諤諤風節凜然要亦可以風勵末世

肅振臺垣者為清季所罕見矣煌又有府判錄存一漁草堂詩今文質疑讀左衡言諸書

唐兩京城坊考補一卷 繆氏刻本

清程鴻詔撰。是書為鴻詔所校補原考五卷，係大興徐松之作。松讀舊唐書及小說，於宮苑曲折、里巷歧錯，以長安志證之，得其舛誤。而東都則於永樂大典中得河南志圖，證以玉海所引、禁扁所載，知是次道舊本，其源亦出於韋述兩京記，而加詳。亟為摹采全石傳記，合以程大昌、李好問之長安圖，作兩京城坊考。時嘉慶庚午歲也。道光戊申，平定張穆刻入連筠簃叢書中。鴻詔酷愛是書，庚戌自雞澤南歸，乃於舟中為之校補。光緒三十年，江陰繆荃孫刻入藕香零拾中。

冬集紀程不分卷 大連滿鐵圖書館藏鈔本

清周廣業撰。廣業字勤補，號耕厓，海寧人，乾隆舉人。所著有讀易纂言、孟子四考、季漢官爵考、經史避名考、意林附注、寧志餘聞及蓬廬詩文集等書，行於世。是編現藏大連滿鐵圖書館，竹紙鈔寫，不加欄界，每半頁十行，行二十有四字，字體清秀，不類鈔胥手筆，疑當為周氏原稿本。書首頁及序第一頁皆有郭溪葛三字朱文長方印，葛氏不知何許人，殆藏者之印歟。其書編首有序三篇，首為乾隆甲辰吳省欽序，次為嘉慶二十五年趙懷玉序，末為甲辰廣業自序。又吳氏序後有乾隆丙午汪輝祖題冬集紀程四絕。按吳氏序云：耕厓所撰著，舉足以補正經史之譌缺。其孟子四考、季漢官爵考，予未暇遍序之，頃示其自家至都所為冬集紀程，首繫日，繫地，繫事，舊聞今語，都有以鏡其源本而審辨其是非。又周氏自序云：余自單閼之年嘉平之月，奉隨宿報，言赴京，纔過延令之小市，臘鼓方鳴，訪瀛歷之故城，春旂早揭，涉歷餘三千里，頓宿閱五六旬，聞樂事於長安，名蹟偶逢，証遺文於青史，征輪暫駐，採流俗之風言，赫蹏畧記，睹聞毋足成於暮課，遂日別開境界，因倣例乎春浮顧自緇衣化塵，行篋久疏，料檢遂夫興闌，文戰亂帙，漸就，於乾隆甲辰十月湖發軔，於星回遂

標名以冬集是其書冩定乾隆四十八年癸卯叅廣業入觧至都紀程之作以其集試於冬日也故以冬集紀程名焉其書不分卷始於乾隆四十八年癸卯十二月十八日而止於四十九年甲辰正月二十九日與自序所謂涉歷餘三千里頓宿閲五六旬及趙氏序所謂路越千里時逾五旬之説不合考汪輝祖題冬集紀程第三絶云三千有里觀光路五十七辰行役時注謂紀起癸卯十二月十八日訖甲辰二月十五日則是編之末寔有殘缺蓋自二月以下皆已散佚良可惜也又考趙氏詩注謂全書所錄計五十有七則今所存者不過四十有一則其書按日載記或紀行程或窮勝蹟或辨風土或考史事凡其行程所及悉爲蒐討之力無論舊聞今事靡不鏡其源流而審其是非中間如辨長水塘秦長水縣後改由卷一作由拳舊志誤以嘉興之油潭當之謬辨朱買臣馬前潑水事論科舉源本皆有關史事之考証焉

修文殿御覽考

孫人和 蜀丞

隋書經籍志、聖壽堂御覽三百六十卷、舊唐書經籍志、修文殿御覽三百六十卷、並未著撰人、唐書藝文志、祖孝徵等修文殿御覽三百六十卷、宋史藝文志、祖孝徵脩文殿御覽三百六十卷、陳振孫直齋書錄解題云、修文殿御覽、北齊尚書左僕射范陽祖珽孝徵等撰、珽嘗以他人所賣遍略質錢受杖、又嘗盜官遍略一部、坐獄論罪、今書毋乃亦盜遍略之舊以為功耶、遍略者、梁徐僧權所為也、又隋志作聖壽堂御覽、卷數同、聖壽者、寔齊後主所居、按此書易名凡三次、北齊書後主紀、武平三年春二月、勑撰玄洲苑御覽、後改名聖壽堂御覽、秋八月聖壽堂御覽成、勑付史閣、後改為修文殿御覽、記述最為明晰、陽休之傳云、休之本懷平坦、為士友所稱、晚節說祖珽撰御覽、書成加特進、是撰者非一人、故云等以明之也、遍略者、隋志、華林遍略六百二十卷、梁綏安令徐僧權

等撰、新舊唐志並云六百卷、徐勉撰、舊唐志遍作編亦
非一手所成、既遍略明見北齊書本傳、則竟
謂修文殿御覽即遍略之舊、則臆測之辭、殊
不可信、或取材於遍略、實非全襲其書也、宋太
平興國二年三月、詔翰林學士李昉扈蒙等
修太平御覽、即以前代修文御覽藝文類聚
文思博要及諸書、參詳條次、分定門目、八年
十二月書成、詳見於太平御覽總類引國朝
會要中、是修文殿御覽、今雖佚失、大部仍存

于太平御覽矣、其書不獨唐人引之、即御覽宋
人亦多所援用、段公路北戶招潮雀鼬圖注
引修文殿御覽云、招潮小如彭蜞、殼白、依潮
長退、背坎外向、舉螯不失常期、俗言招潮
子也、又龍眼子注、引修文御覽云、龍眼子
一名龍目、馮夢楨曰、元魏書顛末、范祖禹序
之詳矣、時魏收原書、已闕三十餘卷、乃雜
採李延壽北史、修文御覽、高氏小史等書、
補綴成之、非完璧也、通鑑晉紀考異引祖
孝徵修文殿御覽三、大安二年特大赦、改年建
初元年、特見殺、吳師道秦策補注、引修文殿
御覽云、美男破老、美女破車、陸佃鶡冠子注、
曰、修文御覽引鶡冠子云、進賢者受上賞、則
下不蔽善、為政者賞之不多而民喜、罰之不多而
民畏焉、齊東野語卷十云、隋修文殿御覽載晉
人藏書數有白絹草書、白絹行書、白鍛絹楷書
之目、此皆明引修文殿御覽者也、北戶錄四
時木注、御覽云、顧凱之啟蒙記曰、如何隨刀

而改味也、柑注云、據雜書、如翰林要海、御覽賈
思勰、皆列在黃柑門中、此云御覽、疑亦修文
殿御覽、惟乳穴魚條引御覽蚺蛇牙條引元和
御覽、意所未詳、文或有差誤也、宋太平御
覽既行、而修文殿御覽因而廢、尚存於人間、
即至明清之際、發見殘帙、似亦可能、錢受
之絳雲樓書目、載有一百六十四冊、人多
疑之、然部位西四庫目錄標注、謂乾隆中餘
姚盧氏抱經樓書目、有一百六十三冊、明內閣目文淵閣目皆有四百五冊、

文鐵橋漫稿卷六典語叙云楊用修王元美集屢引修文殿御覽邢佺山語余云漢中府張姓有藏本邢不漫言也孫詒讓四庫目錄標注附錄云甲戌過滬上聞書估吳姓云有明鈔修文殿御覽二百冊為楚人某購去嚴孫皆不妄言也敦煌莫高窟有唐寫古類書鳥類殘卷二百五十九行無書題卷次撰人姓氏體例略同太平御覽以今行御覽合類校之大部相同以為修文殿御覽似可信也近見某氏所藏有二卷實是偽託某氏又跋尤妄誕不足論也

掖垣封事六卷 正緒校刊本

明馬思理著。思理字達生，福建長樂人。天啓壬戌進士，官至兵科給事中。是集乃其在諫垣時所上封事，前有自論以稽從璞序，略上慎重鴻濮于鈴部諸疏，廣籍百四十餘階閩之黃柳元，同思理首常所用，黃柳元三疏梳華亭，思理特疏糾劾，論内閣其以為中興真君子之當，思理聲西敵兵馬之同所最难者，遼鎮兵實額馬實餉

餉實理，贓千縉兵，島嶼同寅，所備撤兩下無可叙叙，思理手持眼搜，洞尺之中，所條三十六計，虛官裁餉，凡全三十餘萬，總以简練為主，於九邊情形，所審尤嚴，集中封事凡六十餘上，皆平平有用于大計者也

三垣奏議四卷　敬躋堂刊本

明顏繼祖著。繼祖，福建漳州人，萬曆己未進士。歷工科給事中，所建白甚多。累擢太常寺少卿，以右僉都御史巡撫山東，濟南戚橋境內遣兵援之。清師大入，濟南陷，下獄棄市。事具明史本傳。是集為其奏議，在垣中所論工部冗員及三殿錢糧，以疏五上論魏忠賢、李魯生、霍維華罪狀，劾錦衣掌衛事錦衣張道濬，附和犯以，皆當時所稱者也。後補濟轉十三章，以疏陳山東時事，十五疏，陳史部聯章請跋，皆當時大節者也。

南宮奏草二卷　三山陳氏刊本

明翁正春著。正春字兆震，福建侯官人。萬曆壬辰進士第一人，授修撰，累遷禮部侍郎。日食，正春極言闕失。值萬壽節，獻八箴以諷。帝並又條用人備舉，天啟初起禮部尚書，抗疏時稱閹，再乞歸，遂卒，年六十，諡文簡。事具明史本傳。所著有翁文簡集。是集為其兩在禮部時所上奏議，如八箴之清君心、遵祖制、振國紀、信任賢才、謹財用、恤民命、謹邊防，言極切當；如請王請封太子、疏占議等疏，亦皆深得大體之言者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林黄中奏議五卷 借月山房叢書刊本

宋林栗撰。栗字黄中，福建福清人。紹興十二年進士，累官兵部侍郎。朱熹以江西提刑被召為兵部郎官，既入國門，未就職，與栗相見，論易與西銘不合。至是，栗遣吏部趣之。熹以脚疾請告，栗遂論熹本無學術，專自尊大。太常博士葉適上封事辨之，于是侍御史胡晉臣劾栗，出知泉州。卒，謚簡肅。所著周易經傳集解見四庫著錄。上有春秋經傳集解、論語知新。若黨李心傳朝野雜記，閩人以偽學者凡五人：興化陳讜、泉州傅伯壽、漳州余嘉、福州鄭丙及栗，為世所詬病。然其中諸奏如息兵、南郊、風屢諸論，皆持正有識，具大臣之體，未可以一眚掩也。

西邊奏稿不分卷 稿本

清景紋撰。紋，滿洲人。同治四年八月命為駐藏辦事大臣。此奏稿即同治四年至七年其任內之奏疏，凡數十篇，而廷寄諭旨附其中。西藏自乾隆平定以後，設兵駐守，百十年來，頗為安靖，而咸同以後，藏臣日驕，極斂之策，失其宜義，事日形紛雜。觀此奏議之中，除尋常照例行之事外，而土司皆叛，番夷不靖之事，時有所聞，亦可見亂萌潛伏。而平定上中下瞻對一案，尤關重要，與光緒末年瞻對抗拒官兵之事，為先後繼踵事。若與鹿傳霖籌瞻奏稿相參閱，則得其因果矣。其中書先已與擬撥籌之事，亦為英人竊取之機會，是此奏議有關藏英之事，亦閱之要也。

東漢文疏八卷 明刻本

舊本題縉雲周璀編較璀身世待考此為小玲瓏仙館馬氏珍藏明刻本卷端有玉磬山房及馬秋宇家珍藏朱印文凡八卷前後無序跋所輯東漢閒人撰著強半錄自後漢書本傳以奏疏為多卷一寇榮馮異范升馬援朱勃馬廖馬嚴魯恭魯丕伏湛杜詩等十一人卷二蔡茂韋彪杜林東平王蒼桓譚馮衍申屠剛鮑昱何敞郎顗等十人卷三襄楷杜詩陸康樊準朱浮梁統張純張奮鄭興鄭衆范升陳元竇憲丁鴻等十四人卷四劉愷陳忠班彪班固第五倫臧旻鍾離意宋意何敞東平憲王蒼朱穆劉陶樂恢等十三人卷五何敞徐防張敏胡廣史敞袁安陳寵陳忠班超曹壽妻班氏楊終等十一人卷六翟酺應劭龐參樊準馬融段恭陳龜崔寔楊震楊秉楊賜張晧張綱等十三人卷七劉陶劉瑜謝弼張衡蔡邕左雄黃瓊荀爽荀悅李固杜喬等十一人卷八史弼皇甫規張奐陳蕃應奉孔融楊喬審忠呂強孔僖黃香譙玄曹大家等十三人都九十六人有重複者有婦人女子宦官呂強辭讓封爵請誅中常侍曹節王甫張讓等並言後宮費廣延熹刻經發端於強尤屬有功名教黃门中豈盡不賢者哉宋陳鑑有東漢文鑑二十卷自光武迄獻帝凡九朝各作大半采從本傳共得二百三十餘篇周氏書疏體裁正与相同也

雪泥鴻爪錄四卷 上虞羅氏藏雍正乙卯刊本

清鮑鈖撰。鈖字冠亭，一字西岡，號夢崦居士，晚號待翁。先世籍應州，至曾祖秘書院大學士承先，以明降將從龍入關，遂隸漢軍。鈖以貢生歷官嘉興海防同知。著有道腴堂集。幼隨父遊宦四方，足迹幾半天下。壯年里居，追憶舊遊，如煙雲過眼，不可無述，遂隨筆掌錄，凡兩閱月而成此編。首畿輔，次金陵，次江北，次山左，次中州，次吳興，次長興，次杭州，次嘉興，次無錫，次鎮江，次閩，次粵，而以廬山雜記、鄧尉遊覽志殿焉。凡所過名勝古蹟，皆撮舉概畧，亦頗有攷證，非徒覩景物、娛耳目而已。自謂素喜水經注、洛陽伽藍記二書，措語叙事之妙，官吳興時，嘗欲仿其筆意，為吳興山水記，緣吏牘繁劇，未果。茲錄引據酈注最多，間仿衒之辭句，其間有似圖志者，有似評跋者，有似遊記題名者，隨興會驅遣，不局一格，亦頗能自道苦心。遊記中雋品也。此為雍正刻本，剞劂甚精，而鮮傳本，王錫祺小方壺齋輿地叢鈔蒐羅遊記至備，亦不之及。

皇明地理述二卷 吾學編本

明鄭曉纂。明初命儒士、訪徵民等，編天下州郡地理形勢、降附始末，凡分行省十二，府一百二十，州一百八，縣八百八十七，其按司官司二十七年，成寰宇通衢書，條其幅圓，東距遼東司，又自遼東至北上三萬衛，西極四川松潘衛，又西南距雲南金齒，南踰廣東至崖州，又東南至福建漳州府，北距北平大寧衛，又西北至陝西甘肅，為驛九百四十，以福建江西廣東之道各一，河南陝西山東山西北平湖廣廣西雲南之道各二，四川之道，為驛七百六十六，凡天下通道里縱一萬九百里，橫一萬七千五十里，四夷之驛，尚不在此內。永樂以後，隆輔沐晟上交阯圖，東西一千七百四十里，南北二千八百里。十六年，詔纂天下郡縣志，景泰中修寰宇通志，天順五年撰大明一統志，嘉靖二年撰總官志，此明纂修輿地志之大較也。是書大抵取材於大明一統志，簡約可明，而敘遼東河衛，遼陽開原設自在安樂二州，處降夷，其此則遼州長樂城直河衛，而此則不足以顯盟歟，而衛大寧之衛，今已廢，又于通貢，思威羅摩口刀集所記更較明史為詳，編存明代遺料，未加離改其也。

國策地名考二十卷 粤雅堂校刊書本

清程恩澤纂著、狄子奇箋釋、恩澤字雲芬、號春海、歙人、嘉慶辛未進士、翰林院編修、入值南書房、上書房、官至工部右侍郎、狄子奇字叔穎、號惺垣、溧陽人、以名孝廉精於經傳史地之學、作館東南極久、恩澤居京時、文章望重、經術湛深、京師推為儒林祭酒、子奇懷才不遇、其學實精、此書雖二氏合纂、此書發凡起例、狄氏之力為多、狄先著有孔孟編年、卷前有道光十二年恩澤自序云、道光庚寅余主講鍾山、或以溧陽狄惺垣先生所刻孔孟編年見示、繙閱再四、精確有剪裁、嘆其必傳、亟請相見、與之究經傳之異同、考史誌之得失、辨孔鄭程朱之宗旨、論班揚韓柳之体裁、則皆指囷倒囊、不禁五体投地、一日談及地理之學、我朝稱最、然皆詳於春秋史漢、而不及战國、惟陽湖張君琦國策釋地、差為可據、而語尚簡質、未見賅備、欲與先生共成一書、先立一長單、以國策地名分國録出、凡七百餘條、又立一巨冊、以單上所録分布各紙、凡三百餘葉、於是尽發篋中所藏書、凡有涉地志者、皆出而陳之、又向甘氏津逮楼借其所未備、凡數十百種、博觀約取、條分件繫、得一事則録一事、遇一言則記一言、余乃集其大成、以次排纂、先原文、次正史、次雜録、次本朝名家著録、參伍考訂、為之折衷、而以現在府所州縣實之、又參考各家畵說、繪為十二畵、使战國形勢、瞭然尺幅、先生復為論其是非、條其異同、作箋疏若干言、用雙行夾注於下、於是是書乃益完善云云、以程氏之學、於狄氏推崇備至、亦足見狄氏之學矣、於此又可見是編之体例、及取材、與夫纂著之詳情焉、全書次敘、為周秦齊楚趙魏韓燕宋衛中山、諸小國、諸夷國、諸國陪地、諸姓氏地、古國古邑、後敘等、考証精確、箋釋尤審、洵讀战國策者之一大助也、然書中亦多小誤、又此書足與國策釋地互閱、至後顧觀光又著七國地理考、於是战國時史地愈益明矣、

漢南江夏豫章沿革考三卷 鈔本

清胡虔撰。漢南，漢水之南也。爾雅：漢南曰荊州。注：自漢南至衡山之陽。江夏，漢置，凡經四易，不常厥所。清為湖北省治，即今武昌縣。惟北魏時在河南，餘皆在湖北。春秋時之豫章在淮南江北之界，至漢移其名於江南，即今江西南昌縣。虔熟精輿地，勤於撰述，惜是考已佚其半，不可得見全本矣。

西臺奏議二卷 濰縣丁氏輯抄本

明翟鳳翀撰。鳳翀字爾騰，號凌元，益都人。萬歷甲辰進士，歷官兵部侍郎，巡撫天津。是編乃濰縣丁錫田自其家購殘帙，復就方志史籍諸書為之增補，共凡二十五篇，以巡撫天津時所上者為多。按鳳翀于萬歷庚戌擢御史時，神宗靜攝日久，中涓漸作威福，主權慮有旁落，曾抗疏指斥呂貴冉登等，其疏具載集中，有云：陛下一切政令批發，雖曰親裁，獨斷實非共聽並觀，大臣造膝無從，小臣叩閣不應，所當前而善為逢迎者，皆宦寺也。參嘖喜而后以瀾其會巧陰陽以行其私，相引相煽，稍伺精工，請乞差遣之命，至不逾時。而用人行政，倫以閡隔，釀叢脞之階；折檻批鱗之士，或傳重辟，而元惡大憝，反以夤緣生出脫之路。熒惑屢售，浸假遂開，如呂貴冉登凌應登之事，旬日間迭見告矣。臣憂其終，故怖其始云云。後至天啟間，卒如其言。編中其他各疏，類多籌邊籌餉之策，井井秩秩，咸當朝廷意旨。蓋鳳翀虛懷朗照，兼收眾策，而善劑其用，故諸所建白，痛切婉至，披露赤藎，不能不使上傾心聽納也。

日下尊聞錄五卷 清刊本

不著撰人姓氏惟據其所述多高宗御製詩則為乾隆以後人於坤寧宮寧壽宮慈寧宮寧德殿之寧字均避諱以方格代之案清宣宗名旻寧是撰人為道光時人可知矣其書五卷記清大內三山園囿避暑山莊諸名蹟取其名稱以聲韻分之卷一上平聲始於乾清宮終於石韻泉聲玉細瀞卷二下平聲始於田功稼穡先終於瓔珞巖卷三上聲始於雲垂波動終於重翠崦卷四去聲始於玉甕終於涵虛朗鑑卷五入聲始於四宜書屋終於金剛寶塔

五卷都凡四百餘則蓋所錄不僅城郊諸勝而遠如居庸亦以近畿之故并為搜取每則均以按語述之其取材則不外圓明園避暑山莊圖詠金鰲退食筆記御製詩文集及日下舊聞考諸書然詳記部伍似曾當值於內苑者非可全憑藉於耳食或他書也惟其標列綱領或取地名或取扁額或取聯語或竟取物名駁雜參差不盡一律如激芳齋東次室為靜憩軒西室有聯撰者乃以聯語為綱而以激芳靜憩為目徒以辭藻標勝轉失致古志地之意矣大抵其人欲記述勝景而又自紊其例且遺漏殊多即以大內言之壘數百則亦不能盡其事更遑論乎兼諸苑囿寺觀并述第帝京遊聞亦是劉侗朱彝尊一流人物且其以韻繫地實同索隱亦地理書中之特例也

西陵蹕程錄 光緒十一年刊本

清傅雲龍撰雲龍字懋元德清人光緒七年官兵部主事歷官直隸候補道著有實學文導續彙刻書目又輯有纂喜廬叢書雲龍嘗分纂順天府志方言攷掇輯俚諺攷訂音義爲文字學樹一新義又通乎理化聲光之學光緒十三年通商衙門攷試游歷人員取二十八人雲龍居於首遊於日本是書結銜曰知府用先換頂戴兵部武選司兼車駕司候補郎中猶是同治末時也其書記同治十三年慈安慈禧兩太后祇謁西陵事先是癸酉十二年祇謁東

陵次年如故事復祇謁西陵雲龍以戎曹從公蹕路載筆記之是役兵部扈從爲沈桂芬尚書恩齡侍郎司員則愛祥志華鄭其光及雲龍也自啟鑾出京始至返駕止不徒詳誌里程即謁陵禮儀沿路州縣沿華山水形勢險易並亦著之其弟鼎跋謂岡巒獻姿搒討脈絡大癬淪沿索扶剔源流現桑經于掌中羅歐記于腕底蓋亦以其於記載蹕程之外別有可取者也

路程寶鑑一卷 明刊本

不著編者姓氏其書首記各省布政司往北京路程雖未註明然大抵皆爲陸路程次而爲天下水路程則不專限於往北京一地也書無刊刻年代其槧筆猶存明嘉靖以前古拙之風至其所記亦多爲明代官制故可斷爲明代之書按明萬曆三十二年李化龍大開泇河以避徐州以下二百六十里黃河之險（包括徐州呂梁二洪在內）是編記自清河沿運河北行仍過徐呂二洪則可知是書成於此之前又明史河渠志嘉靖四十四年朱衡請開南陽留

城上下河道改運河於昭陽湖東此爲明代運道之嬗變是編記運道仍在昭陽湖西則又可知是書之成猶在此之先惟其水陸諸路多以北京爲終點明靖難役後遷都於北京是此書又成於永樂後也其詞語多俚俗甚至不可解間附述風土物產等意者或爲驛所勒修之書以備瀏覽者耶然其述里程之遠近驛所之建置頗可與元制相証猶彷彿存其遺意故此書必成於永樂間或其後不久之時期中可以斷言也

文武庫二十八卷 明崇禎閒刊本

明高位基纂位基字玄立別署丕石山樵仁和人少治舉業每曰讀腐生陳語為無用遂發先世所藏狂搜力索以通儒自命受知於吳興沈何山位基平生所輯經史及治餉治兵測驗方術之書無慮千餘卷俱未刻是書為長治牛射斗所刻其中之一齋也都二十八卷卷各一省惟南北直隸各為二卷焉先列郡縣次紀古人事蹟再次道里遠近繼之以防禦終之以山川其書譜十五國之輿形固為熟於統誌而晰九州星野實精於占驗之術綜古今功德則諳乎良史之法策國家富強則肆於經濟述遠近夷險則善於燭變蓋不僅輿地之言而已也取材始於正史旁及雜書自詩書而迄於明博究詳訂刪複存精蓋極縝密非泛然採摭之比其條議兵機亦頗可觀籌邊防海以及楚豫江淮牖戶之謀要皆當時救急之策卷廿一遼東舉述利弊尤為有心人語位基曰歲歷一紀事更六帥無日不議兵議將竭盡海內之力而己巳之變大凌河之慘曾未有出廣寧一步者何也士夫專徇體面任事者掣肘或藉以雪憤或資以自肥或模稜偷視塗之安或盤錯部

肩頭之擔議論徒多將相乖迕以封疆為嘗試山海之東難矣明季邊事之壞觀此可悉其究竟是書鮮見著錄其違礙清朝之語尤多然禁燬書目不載其書豈其書本禁例故隱諱不為世見禁網遂爾漏之耶

蘇亭小志十卷 道光間刻本

清李彥章輯彥章有催耕課稻編已著錄彥章權臬蘇州時訪蘇文忠為僧卓契順書歸去來辭石刻於城東定慧寺尋嘯軒故址彥章耽風雅為翁方綱入室弟子方綱平素私淑文忠顏所居曰蘇齋彥章淵源有自亦恒奉文忠為圭臬故憑覽文忠舊遊之地不忍其荒蕪遂重葺祠宇亭以奉碑其中名曰蘇亭工竣而博采諸書凡涉於定慧者咸輯為此書釐為十卷卷一二為本志列傳及集文卷三至卷九為集詩卷十為雜綴卷首則冠楹聯一卷詩文

苑集頗多彥章在任時郡人士篇章附見於末彥章在蘇備荒明農所施多為人不及其葺定慧一事又極盡風雅之致為時人所艷稱為名地葺新葆舊為先賢扶隱發微雖為末事而關於世教亦非淺鮮人比之如劉宏新諸葛之宇距平護太傅之碑可以見之矣

策鰲雜摭八卷 光緒十五年刊本

清葉慶頤輯慶頤字新儂上海人光緒中隨使赴日本歸而輯在日所見聞大而山川國邑小而一邱一壑上而開國源流下而一材一藝無不羅列其書凡八卷卷一國名原委附朝貢考卷二世系紀年卷三疆域賦稅卷四官制俸精卷五兵額軍艦卷六山川關隘卷七歲時名勝附載參說卷八物異名卷首一卷則冠各道地圖其考證國名闢究原委辨別異同納中土搜神述異之書於一編俱班班可考又於所引如山海經雲笈七籤十洲記以及諸史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史部地理

志詩歌多有斠正其世系紀年雖仍以天七地五諸尊神弁於首而其諱實始自神武迄於明治各記其世次年號而復以中國歷朝紀元甲子為之綱官制一章則不惟存維新以後之梗概且略記維新前舊制意在考其嬗革之迹而非故為此陳談也其歲時名勝則與中國多同登穀發春賽秋賽在在無異慶頤各考其淵源如七菜粥為人日所食即荊楚歲時記正月七日為人日以七種菜為羹之遺意玄豬會謂十月上亥乙日作糕以相饋遺即由初學記十月亥日食餅令人無病所蛻變者他如低爲鞋子

角觝乞巧亦即中土之法慶頤謂日本風俗無不權輿於中國蓋非過論也抑又不特此如日本之司命索即荊楚歲時記正月貼畫雞於戶懸葦索於其上之故實此風在中土已湮沒不行而在彼邦反為點染歲華之例事然則欲以求中國古俗者亦當有所取於是書矣有清之末中日修睦邦交派遣公使於時隨使諸人多宿儒宏學每能致其國情志其風土皆得之目覩而非嚮壁虛造者可比是書體例與談瀛諸書稍殊而所載則大都符合其事物異名又皆他書所未詳正如姚文棟所評不失為佳著作也

京師北郊校場地圖 硃墨寫本

此遜朝京師安定德勝二門外鑲黃正黃兩旗校場地圖硃墨寫本不著測繪人名氏比例尺五千分之一每一方格為五十丈校場亦写作教場地形東西廣南北窄象鐮刀式圖用硃綫為界東至陳李等氏塋地西至由天定茶肆南至萊園北至黃寺清淨化城東南至二聖庵西南至龐氏塋地東北至外館西北至資福院將臺在場中少北國變後不事操兵遂於其地栽

設電桿綫由安定門向資福院西而去按遜朝官兵操練之所鑲黃旗侍衛教場在東安門內北河沿北端地名北箭亭正黃旗侍衛教場在地安門內西夾道西五龍亭北垣外地名教場為明代閱內操處正白旗侍衛教場在東安門南河沿地名南箭亭其八旗驍騎等營演武教場係順治八年題准各隨旗分建設十八年復經題准改設鑲黃旗教場於安定門外正黃旗教場於德勝門外正白旗教場於東直門外鑲白

旗教場於朝陽門外，正紅鑲紅兩旗教場於阜成門外，正藍旗教場於崇文門外，鑲藍旗教場於宣武門外，惟西直門外不設，京師教場面積，秖此北郊兩黃旗者爲大，且歷史悠久，其名甚著，明代五軍、三千、神機三大營及十二團營，即在此處，此地圖與五營地界圖說皆未經別見之孤本也。

遴朝五營地界圖說 彩繪本

遴朝京師五營隸步軍統領，圖係光宣朝彩繪本，中南北左右五營，用黃紅黑藍白五色，比例尺以八分爲一里，圖之上部繫之以說，略云：京營所屬以紅綫分界，北面西自周家巷東至徐家墳六十八里半，東面北自徐家墳南至南苑雙橋門五十八里，南面東自雙橋門西至西紅門五十一里，西面南自西紅門北至周家巷九十四里，周圍四面共二百七十一里，中營黃色，周一百二十八里，分五汛哨司，集成二百七十六里，南面東自西直門南三道垗口西至渾河沿三十五里，西面南自渾河沿北至周家巷二十八里，北面西自周家巷東至三岔河口三十六里半，東面北自三岔河口南至西直門三道垗口二十八里，南營紅色，周前三門外外七門內四面四十八里，分六汛哨司，集成九十一里，北營黑色，周一百一十七里，分四汛哨司，集成二百零九里，西面南自西直門角樓北至大石

橋二十里北面西自大石橋東至徐家墳三十八里東面北自徐家墳南至大黄莊二十四里南面東自大黄莊西至朝陽门環京城北面西直门角楼三十五里左营藍色周一百一十零半里分四汛哨司集成二百零七里北面西自朝陽门東至大黄莊二十里東面北自大黄莊南至南苑雙橋门三十四里南面東自雙橋门（至）西（南苑）至大红门二十三里西面南自大红门北至永定门東環京城至朝陽门三十三里半右营

白色周一百一十四里分四汛哨司集成二百零五里北面西自平坡莊橋東至西直门南三道垛口十七里東面北自三道垛口南環城歷永定门至南苑大红门二十二里半南面東自大红门沿南苑西至西红门二十八里西面南自西红门北至平坡莊橋四十六里半云云如上所記可与金吾事例互資考證按前清京郊五营轄境向无地圖傳世近年公家始印有四郊地圖此圖實為彼前茅誠不二孤本也

京師八旗地界圖説 彩繪本

此遜朝京城街巷八旗二十四固山劃分地界所繪之圖也八旗編制肇於國初清語謂之固山每一旗分滿洲蒙古漢軍三固山八旗則二十有四定鼎燕京後以八旗分佈京城九门以内皇城以外作為信地詳見大清會典及八旗通志諸書此圖係以舊法繪制各依本旗之色无分度比例圖中繫以説云鑲黄旗居安定门内西至鼓楼大街（即地安门大街）南至東直门大街（即鼓楼東至東直门一帶）東北至城根正黄旗居德勝门内東至鼓楼大街西至西直门大街西北至城根正白（旗）居東直门内北至東直门大街南至朝陽门大街西至皇城根東至城根正红旗居西直门内北至西直门大街南至阜成门大街東至皇城根西至城根鑲白旗居朝陽门内北至朝陽门大街南至單牌楼西至皇城根東至城根鑲红旗居阜成门内北至阜成门大街南至單牌楼東至皇城根西至城根正藍旗居崇文门内

北至單牌樓，西至東長安门，東南至城根。鑲藍旗居宣武门内，北至單牌樓，東至西長安门，西南至城根云云。四方位置，黃旗在北，土尅水；白旗在東，金尅木；紅旗在西，火尅金；南方當用黑色，為水尅火，但國制無黑旗，以藍色代之。雍正三年復詳定各旗滿洲、蒙古、漢軍及參領、佐領斜居址，此圖體裁單簡，未能載焉。

社洞祠誌二卷附錄二卷　崇禎紀元後四甲寅活字本

不著纂修者姓氏。考是編編首有崇禎紀元後四甲寅洪在龍序云，湖南之帶方府北五十里月谷活溪下社倉之東，有社洞祠，即濯纓金先生一門六賢腏享之所也。先生當戊午史禍，嘗遯荒於此。今距先生之没，且幾百年，而其杖屨遺躅，尚有誦而傳之者。歲在丁未，先生之十世孫無號翁再奎甫謀於道内搢紳章甫，發立祠之論，而時值財絀擧羸，僅得草創而止。粤七年癸丑，無號翁從侄國洛、倫侄國洪甫因三道議，始克重修而告成焉。蓋扁額稍號，與他鄉賢祠有異，而其規模設施，則較諸先院大畧相等。於是聚傍近諸族而語曰：此誠吾門之一大事也，不可無述。因記其創修始末，附以家來總為一冊，名曰杜洞祠誌。又據編末金國明印刊事實云，敝修始末，俱蒐並錄，撰次成編，登梓壽而傳焉，則是編蓋自憲宗戊申，社洞祠既成，無號翁從侄國洛、倫侄國洪之所纂修，六年甲寅，其後孫國明謀之族弟錫準，以付剞劂者也。其書都凡上下二卷，首金羅道會通文，次太學通文，次社洞祠開基祝文，次社洞祠上樑文，次四先生腏享礼成祝文，次建院執事座目，次戊申九月十日腏享礼成執事座目，次庚戌二月十二日追享礼成執事座目，次春秋祭

祝文、次院任錄、次詠月樓記、次清州華陽書院通文、次木州道東書院通文、次清道白洞世德祠通文、次山清王山忠壯祠通文、華陽書院回諭全羅四長官通文、次全州鄉校通文、次金堤鄉校通文、次鎮安鄉校通文、次本院三道儒會時座目、次重修落成通文、次落成宴時到座目、次太學通文、儒狀、次齋案、次祭需物目、次祠宇錄、懸板錄、而以金氏家乘故蹟等附之編末、別為附錄二卷。按全羅道南原府社洞祠者、金氏一門四世六賢一堂俎豆祭享之所也。尤是濯纓先生金馹孫之遭史禍也、伯氏東亩先生駿孫不顧家難、以憂社稷、倡燕山廢黜之論、氣節

凜凜在朝。其子三足堂先生大有、曾孫道淵亭先生致三、道德學問炳著於世。三世四賢、並為舉國之所尊慕。雖慶尚道清道郡紫溪書院祖孫三世、並享一堂之俎豆、又濯纓先生配享朱丈公於忠清木川縣道東書院、惟全羅道南原府社洞書院、為金氏四賢杖屨之所、尚缺俎豆之儀。濯纓先生十世孫無號翁因謀於道內搢紳、衆議僉同、為之立祠。憲宗庚戌祠成、更以梅軒先生驥孫、晚悟堂先生挺澤與四賢同祀。是編網羅創修文案、金氏家乘及四先生遺文、彙為一編、不惟社洞祠建修之淵源可考、金氏先世之文獻可徵、且足補史氏之缺遺、為士林之寶典、用意不可謂不善。惟於創修文獻、碑傳、史志、兼蒐並錄、不分綱目、或本末倒置、或先後失次、未免失之淩亂。是則編纂之功、尤有未逮也。

許道齡

兩京新記二卷 粵雅堂叢書本

唐韋述撰清曹元忠輯述少聰敏篤志文學家有書二千卷述爲兒時記覽皆徧人駭異之景隆中父景駿爲肥鄉令述從父赴任洺州刺史元行沖景駿姑子爲時大儒常載書數車自隨述入其書齋忘寢與食行沖異之引與之談貫穿經史事如指掌探賾奥旨如遇師資又試以綴文操牘便就行沖大悅引之同榻曰此吾外家之寶也舉進士西入關時述甚少儀形眇小考功員外郎宋之問曰韋學士童年有

何事業述對曰性好著書述有所撰唐春秋三十卷恨未終篇至如詞策仰待明試之是歲登科第開元五年爲櫟陽尉秘書監馬懷素受詔編輯圖書乃奏用左散騎常侍元行沖左庶子齊澣秘書少監王珣衛尉少卿吳兢并述等二十六人同於秘閣詳錄四部書懷素卒行沖代管其事五年而成其總目二百卷元忠吳人仕履始末未詳據舊唐書韋述傳稱自唐以來氏族之盛莫逾於韋氏孝友詞學承慶嗣立爲最史才博識以述爲最所述有兩京新記五卷云云知是書於殘唐五代之際必風行於世獨惜自南宋以還兩京淪陷是書亦隨之散佚僅存第三卷爲日本金澤文庫所藏元忠病其亡佚大半所存者又復剝落糢糊因合太平御覽及玉海諸書輯爲是編據玉海稱宋敏求依韋述例撰汴都事爲東京記三卷又以雍洛遺事爲長安河南志各二十卷知長安河南志即依兩京新記之例而元忠所輯是書西京則依長安志東都則依河南志編爲二卷卷一爲西京卷二爲東京自城池宮殿官署坊巷以及寺觀苑囿靡

不賅載兩京故實賴此以存與晉葛洪之西京雜記語近小說鑿空附會者固不侔矣

曠遊偶筆二卷 光緒刻本

清李雲麟撰。雲麟字同安，号雨蒼，別号崆峒散人，隸內務府正白旗漢軍，其先世山西洪洞籍，明初遷直隸永平，遂朝以粮差入包衣旗。雲麟由附生三試秋闈不售，乃從戎，累官副都統銜，西北邊務大臣。咸豐四年因事至萊州，得陟嶗山，迂途登岱，實遊事之始。循歷下北歸。五年赴鄂，浮江漢，洞庭，出西湖，抵武陵。六年泝瀟湘，遊衡岳，至江右界，北歸至洛，登嵩，入函關，登華，寓鄴，遊太行之林慮。八月重登岱，觀孔林、杏壇，至趵突泉，歸遊田盤。七年遊恆岳，赴穎亳至長安，重登華，出武關，由荊赴湘，至湘潭，遡長沙，抵江右吉安。八年至江右河口鎮，旋遊匡廬，仍至長沙。九年率勇赴鄂，守松子關雨路口。十年駐徽之潛山、太湖、桐城。十一年登天柱山，調河南，返襄陽。是冬假歸。同治元年赴浙，取道章楚閩，歷衢州、金華境，赴湘，由荊門至成都，遊桂湖諸勝。沿岷江抵鄂。二年接統楚軍屯襄陽，視師陝南。

遊太和。三年改任新疆，由阿爾泰軍台赴任。四年遡大漠，抵科布多城。五年歷署伊塔各缺。七年于布倫陀海任內獲咎，謫戍黑龍江。八年到配。十一年赦歸。光緒元年赴肅州，再至伊塔。四年乞病歸京，遊崆峒。五月抵都，時往來于田盤上房間。五年至太原，遊晉祠。八年至關中，遊南五台。九年再至太原，遊五台。十年卜居田盤。是秋遊玉符。云彙三十年遊跡爲一編，所述各篇筆意精到，自云平生獨造之境有三：一曰雲峰觀海，一恆岳登峰，一天柱刊崖。三者身歷言宣，其胸間腕底，各有走雲連風之槩，非鴻雪因緣等作所能比也。

津門疏一卷 鈔本

明汪應蛟撰。應蛟字潛夫，婺源人。萬曆二年進士，授南京兵部主事，歷南京禮部郎中，累遷山西按察使，治兵易州。朝鮮再用兵，移應蛟天津。此卷即在天津之奏疏也。

計部疏一卷 鈔本

明汪應蛟撰。應蛟在巡撫任內，屢上章奏，如調兵食、罷礦稅、興水利，皆關係軍國之大者。明廷既不能行，乃召爲工部右侍郎，進兵部左侍郎。光宗立，起南京戶部尚書。天啓元年，改北部。是時又有受養十八事之上，皆在此疏內。後有言其老不任事者，應蛟乃乞乞骸骨。詔加太子太保，馳傳歸。久之卒於家。

臺中建中撫黔奏疏三卷 鈔本

明江東之撰。東之字長信，歙人。萬曆五年進士，由行人擢御史。又由光祿少卿改太僕。生爭壽宮事，貶官州知州，以病免。久之，起鄧州，遷湖廣僉事，三遷大理寺右少卿。二十四年，以右僉都御史巡撫貴州，是卷有鈔本，雖卷帙無多，而風骨凜然，藉是可窺見焉。

諫垣疏草 鈔本

明吳文梓撰。文梓青陽人，萬曆丁丑進士，授太常寺博士，擢兵科都給事中。時倭寇方張，廷議封貢以款之，文梓獨持不可。未幾，掟聞，持蒙褒賞，旋以言事忤旨，謫從善典史。天啓初，褒錄先朝建言者，贈太常寺少卿。是卷皆文梓官都給事中時所上也。

續修四庫全書提要

仿欽定四庫全書總目版式

玉成奏疏一卷 趙氏刻本

明葉永盛撰。永盛字子沐，號玉成，涇人，萬歷進士，擢爲御史，巡鹽兩浙，按江西，居御史九載。趙云居諫垣二十年 疏數十上，直聲震中外，累升太僕寺卿。是卷共十三疏，内關乎鹽政者五疏，抗内臣而回天聽，尤見能人之所不能。此十三疏，乃趙紹祖從漫漶之疏草中取出，刻入涇川叢書中。

撫蜀疏三卷 鈔本

明吳用先撰。用先字體中，一字本如，號餘菴，桐城人，萬歷二十年進士，由江西臨川令，官至薊遼總督。此乃其巡撫四川時之奏疏也。時播酋爲亂，用先與劉綎等合戰討平之，改五衛爲郡州縣，兵俱隸之有司，由是武弁侵虐居民及交番通苗諸弊悉除，詳情皆見此卷。

續修四庫全書提要

仿欽定四庫全書總目版式

關中奏議二十卷 鈔本

明余懋衡撰。懋衡字持國，婺源人。萬歷二十年進士，除永新知縣，積官至兵部右侍郎，建推南京吏部尚書，以懋衡副李三才，力辭新命，引疾歸。是編乃懋衡巡按陝西時所作，風骨凜然。其時稅監梁永葷私物於畿輔，役人馬甚衆，懋衡奏之。及永使其黨樂綱毒懋衡不死，復所予賄與餘蠱，懋衡又上疏極論永罪，後永黨王九功輩私逃，與縣隸在華陰相格鬬，已皆被繫，懋衡遂以返狀聞。諸奏皆在卷中，讀之固可見懋衡之戇直敢言，亦可徵萬歷朝之瑞禍，尚未大肆也。

崇仁堂奏疏一卷 鈔本

明汪國楠撰。國楠字仲木，婺源人。萬歷乙未進士，知浙江蘭谿縣，薦剡冠兩浙，調南兵部主事，改禮部，出守直隸真定，改江西南昌，後陞南瑞道副使，改東甯卒於官。國楠在官屢抑權貴，條革陋規，清寺田，云料派，築陡溝，沱一勞永逸，最號有爲

兵部集義不分卷　鈔本

明劉九光撰。九光字文孚，潁州人。萬歷乙未進士。知直隸清豐縣，歷兵部郎中。條上方略十事，悉允行。轉山東參政，督理糧儲，國用充而民不擾。擢廣西右布政，分守蒼梧，升雲南左布政。

何文端奏議三卷　鈔本

明何如寵撰。如寵字康侯，號芝岳，桐城人。萬歷二十六年進士，改庶吉士。官至戶部尚書，武英殿大學士。贈太傅，謚文端。諸疏所言，持重守正，有大臣之風。史稱其難進易退，與物無競。讀是卷可見一斑。明時安慶設巡撫，亦如寵所建議也。

孟侯疏草二十卷 鈔本

明畢懋康撰。懋康字孟侯，歙人。萬歷二十六年進士。以中書舍人授御史，巡按陝西，改按山東，擢直隸順天府丞，以憂去。天啟四年起右僉都御史，撫治鄖陽，以不附魏忠賢落職。崇禎初，起南京通政使，越二年，召拜兵部右侍郎。福王立，又起南京戶部右侍郎。懋康雅負器局，敭歷中外，卓著清譽。巡按陝西時，疏陳邊政十事，名讜一時。又如在御史任內論內閣不當專用詞臣，邊臣失律者宜重按，及其視鹽長蘆、治河理漕諸要政，皆為中外所瞻仰。

禮垣疏草十二卷

明余懋孳撰。懋孳字舜仲，婺源人。萬歷甲辰進士，知山陰縣，擢給事中。是編即其居禮垣時所上也。首疏請發留中章奏，舉枚卜，釋繫囚，徵遺佚，罷稅使，賑饑民，黜西洋天主教，章數十上，帝俱不省。最後四疏請皇太子、皇長孫講學，語尤切至。

續修四庫全書提要

仿欽定四庫全書總目版式

按遼奏疏二卷附遼事實錄一卷 鈔本

明方震孺撰。遼陽破，震孺一日十三疏，及鎬師至遼東，又言六不足恃。熹宗遂命震孺巡按遼東，監紀軍事。繹按遼諸奏，思深慮遠，使明廷早從其言，清兵何至再度三岔河。王化振又何至一蹶不振乎。附錄於遼事，洞若觀火，無怪祖將軍一聞血濺之言，即涕泣相從矣。

續修四庫全書提要

許中丞奏議十卷 鈔本

明許如蘭撰。如蘭字湘畹，合肥人。萬歷丙辰進士，知河南光州，遷工部郎中，出守浙江紹興，擢直隸密雲兵備，歷廣西巡撫，折悍藩，平普莫二賊，進副都御史。是奏蓋官西粵時所上也。

仿欽定四庫全書總目版式

東垣奏草二卷 鈔本

明孫晉撰。晉字明卿，號魯山，桐城人。天啓五年進士，由縣令擢工科給事中。疏劾溫體仁，請懲魏閹餘黨，累遷大理寺卿。救劉宗周、金光宸於獄，又薦史可法，請釋黃得功，在朝獄獄，推桐城左光斗後一人，尋以兵部侍郎出督宣大。越二年，以疾乞歸。

西臺奏議一卷 鈔本

明游有倫撰。有倫字明上，婺源人。崇禎庚辰進士，授行人司。宏光時晉御史，督理九庫，巡視西城，剔弊釐奸。時馬士英、阮大鋮當國，有倫連疏糾諸不法事，見時事日非，遂掛冠歸。是卷即巡視西城時所上也。

西臺封事二卷　鈔本

明吳德操撰。德操字鑑在，號覓客，桐城人。諸生。桂王時擢監察御史。時劉承允擅國挾桂王之武岡。德操與給事中萬六吉力主留註全州之議，會承允矯王命，自晉公爵，以伯爵封其弟承永，及馬吉翔、御史毛壽登爭之。承允角王杖壽登，因及德操與劉湘客、萬六吉等，並奪職。旋起原官，巡按廣西。德操在臺，錚錚有聲。有西臺封事二卷。久之，擢大理寺丞。間關轉徙，卒死於粵。

姚端恪疏稿八卷　鈔本

清姚文然撰。文然字若侯，桐城人。前明崇禎癸未進士，授翰林。入清由禮科給事中累官刑部尚書。卒謚端恪。是編為其在官疏稿，如請創設直隸晉豫總督，彈奏巡撫委用私人，糾憲臣二十餘人之溺職，皆其犖犖大者。而請寬大臣提解一疏，尤為深識治體。又如請免四川、湖廣、江西、浙江、江南五省採辦楠木之害，論朝審重囚之宜酌予句除，錢糧考成之當分別開復，則皆關繫國計民生者也。

續修四庫全書提要

仿欽定四庫全書總目版式

臺中疏草一卷 鈔本

清胡德邁撰。德邁字卓人，歙人。胡文學子。年十三補博士弟子，舉浙江鄉薦，官中書舍人，歷江南、山東、山西、陝西、河南、浙江諸道御史，轉順天府丞。是卷即其爲御史時之疏草也。德邁之爲御史，疏糾兩江制府范承勳違例府范承勳違例題留江甯知府施世綸在任守制，有乖孝治，直聲大震。又屢疏請寬風聞之禁，廣欽卹之仁，核計典之實，袪斂索之習，所言動關國體。

方望溪奏議六卷 家刻本

清方苞撰。苞見前。上元縣志稱苞當官數奏，俱關國計民瘼。今觀此卷所載，直抒所見，不肯一字稍涉詭隨。且煌煌鉅篇，俱係經國遠謨，令人想見其在朝嚴諤端方之概。朱軾乃謂其性剛言直，恐不免國武子之禍，似未爲知苞也。

續修四庫全書提要

仿欽定四庫全書總目版式

豫門奏稿十二卷 家刻本

清汪志伊撰。志伊字莘農，號豫門，桐城人。乾隆三十六年舉人。以薦入四庫館，敘知縣，除江蘇巡撫，晉工部尚書，授湖廣總督。是稿數陳剴切，無委隨之態，和坤秉政時，志伊特立不依附，故世甚重其奏稿也。

吳御史奏稿二卷 鈔本

清吳賡枚撰。賡枚字登虞，號春麓，桐城人。嘉慶己未進士，官至監察御史。此稿即是時所上也。賡枚論學一本朱子，數上疏，皆以人生風俗為急，後以憂歸。

奏議一卷 鈔本

清胡承珙撰。承珙字景孟，號墨莊，涇人。嘉慶乙丑進士，授編修，遷御史，轉給事中，官至福建邵延建道，台灣兵備道。是卷見前志，蓋官臺諫時之章奏也。承珙之在言職，博諳天下利病，章奏皆可傳誦。

朱中丞奏議一卷 家刻本

清朱理撰。理字燮臣，號靜齋，涇人。乾隆丁未進士，殿試二甲一名，散館授編修。嘉慶間，累官貴州巡撫。所至有善政，卒於貴陽，送者數里不絕。是卷附詩文集後，共六篇。前兩篇係理在刑部侍郎任時鞫蕭彪等之奏，重在甄實入告。後四篇則任黔撫時之奏，一為採辦黑鉛，一為查繳私錢，一為廉俸給銀，一為盤查倉儲，皆能力持大體。惟理奏議尚不止此，即如在蘇各名奏，皆屏諸不載，固知其非全豹也。

蘇垣安徽會館志二卷 館刊本

清闞鳳樓撰。鳳樓字仲韓，合肥人，官知縣。是志分上下兩卷，首列總序、祠圖、館圖，次奏稿、次碑記等文，次稟件、批飭等公牘，按年臚列，而終之以契據、現存之器什、單賬。蘇館創設之情形，井井秩秩，有條不紊。當同治三年，李鴻章奏准敕建程學啓祠（即忠烈祠）於蘇州，其旁甚廣袤，鄉人謀創為會館，鴻章又出貲先倡，後又請附王學懋祠（即王公祠）於忠烈祠內。同治十二年，張樹聲奉旨於忠烈祠西建之淮軍昭忠祠，亦由鴻章奏令淮軍諸統領捐餉助之。鴻章蓋可謂始終其事，是志之編，鳳樓亦奉鴻章之命，然後搜輯刪纂者也。

滇紀編年十六卷 稿本

方口

清周星撰。星字依堂，其籍貫事蹟不見於史乘。阮元修之雲南通志藝文志，紀滇事書目中亦未著錄。是書惟書首有乾隆乙亥九月自序，可知為乾隆中葉時人。以滇自唐虞即通中國，而郡縣則肇自漢代，不久即為蒙鄭楊段等所據，至元代始入版圖，而唐宋以後史事繁多，乃采正史志乘，凡有關滇省地方之治亂、民生之休戚，及忠孝廉節之不可泯沒者，上溯唐虞，下訖明末，仿通鑑綱目之體，每事撮其綱要，事繫於後，編年紀月，據事直書，前後數千年之史蹟，條繫目張，甚為詳贍。並取前人論斷足資考鏡者，悉為列入，而取雲間倪蛻之滇雲歷年傳之說尤多。其已有所見，亦附按語，或論史事之得失，或糾前人之紕誤，均精要可據。於地理沿革古今異同之處，尤特誌之，足其考訂之勤，嘉惠後學，殊非鮮淺也。書中勾乙添註之處不勝枚舉，必為未成之稿本。凡例云：凡清代之事，別有續紀六卷，今續紀不傳，殊堪惋惜也。

漢書蒙拾三卷後漢書蒙拾二卷 遺古堂外集本

清杭世駿撰。世駿有續方言，四庫總目已著錄。自宋人有兩漢博聞、史記法語等作，後來讀史者遂多鈔撮史書，以備修詞之用。世駿此書，亦其一也。其書取班范兩漢書及司馬彪續志中，新穎罕見或難解之字句，一字至四字，作為標題，詳載原文注說於下，次第依照原書，仍載各篇篇目。凡成漢書蒙拾三卷，後漢書蒙拾二卷。在清初順康間，王士祿撰有讀史蒙拾，總目已存其目，其編先於世駿，而體例相同，惟書止一卷，所錄無多，固不如繼事者之專詳也。據世駿自序，稱居舉東漢文物之盛，而以宋黃震之黃氏日抄論後漢書者過少，明郝敬之後漢書瑣瑣涉於膚末為病，故優游伏誦，溫故知新，徵文碎辭，詳加甄錄，小友周嘉猷復拾劉昭之注，益余未及，斐然美備，有足多云。然則世駿所錄，亦毛舉字句，能免於膚末之譏乎。又知諸志注語世駿本未及，乃嘉猷所附益也。

二十四史論贊七十八卷 光緒二十年刻本

清陳閎編。閎字六微，廣東南海人。是書摘鈔二十四史論贊，彙為一編，具於各史，皆先本紀，後列傳。若分隸之局，則以朝代為區分，然於紀傳無姓名無論贊者不錄。如魏書北齊書，是有數人同列一傳，而論贊或有或無，或分或合，亦彙為抉擇，以免含混。如新唐書、新五代史，是若同列一傳，傳後止附一論，則不問其有無詮及，亦必盡錄。如史記、漢書、三國志，是至於雜傳姓名，有論贊者全行標列，有總序而無論贊，則分疏其名於總序目下，恐正附無別，故以墨線鈎勒之，尤屬豁目。又史記自敘、漢書敘傳、南北史敘傳、表文與循吏儒林各傳總敘，以其詞旨與論贊相同，率加擷錄，第表志各序，事非一律，強為節錄，文氣不完，概從割捨，祇存其目於篇末，用備考證，俾各史規模大體具在。然則此書雖由摘鈔而成，亦頗見經營之功。惟徒取論贊，涉於驚空，況事文不具，義何由知，固屬勞而鮮功。然古人之得失，政治之興替，與作史者才識學之高下，得此可以推見，於讀史亦不無助益。

史中要言二卷 康熙十五年刻本

清汪浚撰。浚字泰茹，安徽休寧人。是書為其讀史時隨筆錄記者。據凡例稱，摘取要言，存其大概，必須言之關乎身心世道者，庶幾節錄。是其輯文原旨，在善惡之勸懲，而政治得失似非所注意。然操觚何書，並未明言。檢之目錄，各朝皆稱紀，乃知取之通鑑綱目諸書也。自序又謂史雖浩繁，其要言抑自有數，涉獵之暇，采其尤著錄之，示限既嚴，不事多收。計五帝紀一則，周紀三十二則，秦紀三則，漢紀八十四則，東漢紀百三十七則，後漢紀三十一則，晉紀十則，東晉紀四十一則，南北朝宋紀十七則，齊紀三則，梁紀九則，陳紀四則，隋紀八則，唐紀百十二則，後五代梁紀一則，唐紀七則，晉紀二則，漢紀一則，周紀四則，宋紀百二十四則，元紀一則，明紀九十一則，都為六百三十一則。每則為何人之語，即據以標目，注時當帝號於其下。大約摘要掃浮，尚具鑒裁之功，而不錄誇誕之談，亦見矜慎之意。惟始末不著，無以明立言之旨趣年月，缺書更不便於稽考。雖云未嘗欲作史冊觀，然書為讀史之用，義例自不能一概抹煞。祇以其選錄尚精，標旨甚正，究與徒賞事文者不同，故為著之錄焉。

方S

續修四庫全書提要
仿欽定四庫全書總目版式

讀史辨道四卷 乾隆四十九年刻本　方S

清張大復撰、大復字敦夫、河南夏邑人、康熙辛酉舉人、是書自序、謂經之外有史、所以通古今、廣才識、昔吳武安善讀史、凡往事可師者、錄置座右、積久牆牖皆格言、予竊取其意為之、而於一代之沿革、單詞之離異、間摘之以備參考、則又不可以格言例也、采文中子古史辨道之語、以名是帙云、今觀所錄、起漢止元、而明代則闕、據其曾孫度跋、稱是帙乃讀史之暇隨筆刪摘、為家塾便覽、而明史一卷復散失、非成書也、然所存各卷、皆完整無闕、而獨無明史、意彼時文網方張、梓者恐觸忌罥禍、乃藏而弗著、託詞於佚散歟、惟書以辨道為名、似取勸勉之旨、而又自謂不可以格言例、是則主張無定、祇事摭鈔、徒以美名誇張而已、然所采事文、大抵取之正續通鑑、每朝分帝列次、各帝皆細注名諱享年、以下即為摘鈔之單詞、均以新奇為主、亦為詳釋、間或加以考證評騭、蓋書雖為記誦詞藻而作、然於政治良窳、忠奸進退諸端、亦連類而及之、文實尚能兼顧、於讀史亦不無微助也、

讀史瑣言八卷 光緒二十四年刻本　方S

清盛慶紱撰、慶紱、江西永新人、是書據朱子綱目、袁了凡綱鑑兩書、摘事評論、凡周漢至隋二卷、唐及五代二卷、宋四卷、都八卷、共四百四十四條、其畧遠詳近、雖云取法後王之義、亦緣書作於同治初年、正內外多事之秋、有感而發、故於有宋一代錄議特多、竟居全書之半、自可見其志矣、所論各條標題、其凡例稱、發題概用綱、亦間有用目者、循了凡書而用鑑者、用目必以目別之、用鑑必以鑑字別之、至有云總論書後及撮分注中大意發題者、不在此例、然檢其全書、惟用鑑者標有鑑字、餘則均無識別、與凡例所言不合、或付梓時有刪削歟、所論於歷代用人行政之得失、邪正忠奸之褒貶、辨析頗能動中竅要、足昭是非之公、而於舊評謬妄之說、逐加駁斥、不稍寬假、尤於丁南湖、胡致堂、攻之不遺餘力、蓋丁胡好逞異議、別中己見、顛倒是非、有違史義、四庫總目、雖加指摘、究屬籠統、此書隨條糾正、所得益詳也、惟於史中郡守等官之任免、連書不絕、未免流於瑣細、觀陳竇箴

序稱其是以為是非以為非以此事其長官卒自茫江令辭疾卧於長沙之邸無過而問焉者可知其性直遭忌鬱鬱不得志之况遂假評史申舒不平往往涉及時事亦即因此然大體尚不失鑑空衡平之旨固不能以其發洩塊壘而訾議及之也

史記闡要二卷 鈔本 方S

清邱逢年撰逢年字蘭成江蘇山陽人貢生此書撰於乾隆三十九年為通論三卷卷上分史記顯晦紀傳與編年不可偏廢得失不係於通古凡三目卷中分全書脈絡體例正變通篇主意詳畧之宜虛實之宜諸注皆歸於渾融凡六目卷下分總綱得失要件得失採取得失馬班優劣讀法凡五目其卷上注云未刻則當時鏤梓祇中下兩卷也前有興化李詳題識畧謂合肥蒯禮卿觀察於役蕪城晤山陽徐賓華院長屬其訪蘭成先生史記闡要一書賓老求得之於段學博笏林所逐寫寄來詳為斠數而為記之蓋其書刻本散佚流傳甚稀故諸家書目罕見著錄也據凡例所稱於史記原書訛文錯簡皆有考辨評隲另為通論列於部首則此編乃其總述而已大抵以史遷著書一以孔子為準的其生其卒其相魯不獨魯世家書之周本紀書之列國世家幾徧書之識趣當世情通萬古以駁班固先黃老而後六經之識又遷創史例劉知幾司馬貞王安石等皆有非難之論

續修四庫全書提要

仿欽定四庫全書總目版式

亦為說性覆剖辨以明史遺義旨而斥諸家識議之無當持詞通暢不悖於理與空言護持者截然不侔至所論脈絡主意詳畧虛實各端並舉紀傳所載相互參證則知史記體例自有酌裁一切浮論不能掩真經逢年為之抉出足見沉潛功深乃能領悟其旨矣

史目表二卷 清光緒四年刻本

清洪飴孫撰飴孫字孟慈又字祐甫江蘇陽湖人亮吉之子嘉慶舉人官湖北東湖縣知縣是書將歷代各史篇目依次臚列為表比較異同考究源流以著其編纂之義法故名之曰史目上卷為正史下卷為逸史其以正史始於史記而史記體例則多取法於世本是以首列世本於上欄資為勘對之據逸史為續史記漢書之作取其可考者列之皆斷自唐代以前而東觀漢記為最古遂據之以較諸史亦於首欄列著之飴孫曾輯世本用功最深以為世本有帝系及紀以彰五德之運有譜及世家及傳以著治忽久暫之故有居作氏姓諡法以明是非美惡之效司馬遷作史記乃采其義法而變通之成為一家言諸史復效遷書體例而損益之以成其書然因革紛紜各有長短飴孫乃聚之為表比照以觀間為考訂誌所創始於是諸史篇目瞭然在望無勞翻檢得悉其詳頗有裨於讀史也惟以道學傳繫於仲尼弟子列傳下謂宋史立此傳分別程朱二氏門人蓋仿史記之例以程朱比仲尼也棄宋史於儒林傳外創增道學已名標榜之識乃飴孫史以程朱擬

至聖揚波助瀾，不已滋甚乎。又五代史職方考乃地志之流，似應附之地志欄，乃與唐方鎮表作比，頗嫌不倫。又謂范書十志已失，劉昭因取司馬彪續漢書八志補范書之闕，然昭實注續漢志，其與范書合為一編，則始於宋乾興初，所言亦失於不考。然就大體論之，羅列清疏，頗著鑒裁，雖偶有微失，不足為累也。

史目表一卷 民國六年刻本

清錢恂撰。恂每又名學嘉，江蘇吳興人。是書繼洪飴孫之書而作，蓋以洪氏草創，於史之篇目位次，猶未盡善，而考訂之文，間有欠詳，乃取而重編之，補其遺義，正其舛誤，以期歸於允協。凡采飴孫之說，則標曰洪云云，以示區別，不掩人所長，亦頗合著作之義例。惟恂所研討者，僉為正史，故以史記為託始，與飴孫之以世本為參證者，取法不同。此亦其互異之重因也。至相勘對，洪書於本紀，皆依代臚列，並記其卷數，恂以為自史記標本紀之稱，以後或稱本紀，或稱帝紀，或稱紀，其實則一，特錄其異例者，如後漢書之皇后紀，魏書之序紀，遼史之世表，金史之世紀，世紀補是也。至於表志，大體相同，惟史紀八書，班書改為志，新五代史名曰考，此為其異稱，為史序次，紀後率為表志傳，惟魏書改志居傳後，唐書先志後表，此為其變例，恂均詳為敘述，洪則無說也。其中次，最為不一者，則為列傳，恂以宋史周三臣傳乃勝朝義士，遂別於陳勝項籍等樹姦臣傳冠於叛臣逆臣之前，皆較洪書為勝。又洪書於篇目之創立，徵考先例，推求義理，為說以著之，然或傷簡略，

或竟漏遺殊不一致恂復各加解釋較為詳明補闕之功亦頗有可稱者惟以道學傳中人擬之聖門弟子仍踵前失又删削各傳卷數未見其當皆為可議者也

歷代鑑畧二卷 光緒二十八年刻本 方S

清王仕雲撰仕雲字望如江南江寧人順治壬辰進士官至福建泉州府推官此書上卷將上古訖明歷代史蹟編為四字書以便誦記附綴簡釋藉供參考下卷為歷代國號歌歷代羣英歌用廣識聞且補上卷所未備自序稱童蒙之養聖功存焉然孩孺之年遽期以成人之道則戛戛乎難之方今授之句讀者類以千字為發蒙之端然於古今帝王事不甚槩括余被逮西曹日坐銀鐺湯火中與甲士十餘人嗷嘈雜沓日拈古史集為四字或取諸故本或發自心裁作為二卷璣羃絲轉戛戛相接以消永晝耳是知其編成於獄中而為啟蒙之用故陳義不高失於疏畧然摛詞明暢朗然上口無佶屈之病亦善於吐屬者况大端包舉開示門徑有助於通史又羣英歌中如孔門弟子漢麒麟閣雲臺功臣及黨錮諸賢唐十八學士宋理學六君子中興四將明建文死難諸臣等類皆關涉掌故不易記憶有歌而熟誦之亦可為多識之資至於注解簡明得要自非嫻於史事不能融

會如此，固不必以其有啓蒙資用之語，而即卑視之也。

通鑑橐鑰十卷 嘉靖三十年刻本 方S

不著撰人名氏。此書取正續通鑑所記，自三皇五帝以及於元，依代而書。先標國紀，列書傳統世系，並撰歌詞，以便誦記。次為總論，分君、臣、儒、治四項，其論君則融會史事，按系列舉，頗具臧否；其論治，則統括全代，逐事評判，以著得失；而於論儒，既於文章著作多所表彰，而於品格邪正，毫無假借，意以國政隆汚，在乎人材消長，而士人履趨，實為影響，故寄意於此，實為著本旨也。序稱史籍繁博，讀者恆患未偏，近因稽覽之餘，偶得翰苑諸名公所作史義，見其言簡而事盡，詞約而理精，蓋皆讀史有得，而揭其要以示人者，顧各發其所見，而未及槩其全耳，輒與同志分類比合，萃為一編，先後有倫，善惡兼載，若物之斂於橐，而貯之不遺也。若物之司於鑰，而啓之有自也。爰命曰通鑑橐鑰，謂會其要而錄之也。案明中世以後，士子好為議論，多流空疏，而著作稗敗，復喜以纖巧之名以張之，此書既以通鑑為名，而核諸實際，體例全然不符，亦坐其弊。至於歷代開國之初，統一寰宇，所列

仿欽定四庫全書總目版式

雄群。既漏畧不全。而置遼金於宋下。尤爲顚逵。然列朝歌詞。頗能擷要。尚見鎔鑄之功。所選論言。增益史識。亦多不戾於正。固有所長足錄者也。

讀史提要錄評一卷 春暉雜稿本

清郭階撰。階字子貞。號慕徐。湖北蘄水人。其父沛霖。殉定遠捻匪之難。階遂從曾國藩、叅戎幕。歷保至道員。此書撰於光緒十五年。因讀夏之蓉讀史提要錄審其所言。間有未洽意者。乃摘取而評判之也。自序稱。客歲以夏醴谷先生讀史提要錄假讀。階嘗爲諸史識小。五河之役。悉歸烏有。今讀是書。見有多與鄙見合者。其識卓論精。爲階所不及萬萬者。亦復不少。然間有不合蒙見者。取而評之。意忘其妄。間憶識小亦錄於此。蓋階頗喜讀史。好事著作。然歷經變亂。稿多遺失。此書雖篇幅無多。亦可見其大意焉。其評議夏氏書。先錄原文於上。次即加以按語。凡於己合者。則曰識小合。否則別有發揮以辨之。文義簡賅。不尚偏激。祇求其是而已。如原書稱赤帝斬蛇之事。不足信也。則謂其書雖不可信。而當其時。不能不爲以號召人心。修史者不可不載。以消奸雄安窺神器。又原書謂光武遜於漢高。則業云。絶長補短。世祖賢於太祖。光武名爲中興。實則草昧開創。諸臣亦略遜漢

初非光武廟謨獨運指授諸臣能若是乎若謂人心思漢當時帝冑起在草莽者多光武屬疏少賤何異亭長凡此之類推究既細出言亦切中事理可稱能得其間隙者矣

四史勦說十六卷 乾隆間刻本

清史珥撰珥字匯東江西鄱陽人是書為珥讀前四史筆記綴緝成編自述所謂四史丹黃屢過閱歲滋深管窺之說漸積至多手自輯錄是也凡史記四卷漢書五卷後漢書三卷三國志四卷蓋以馬班陳范四氏以專家之學成一代之史義隱詞深窺尋未易後人注釋承譌附會在所不免乃藉舊說推闡緒餘辨析疏通多發前人所未發曰勦說者則謙詞也茲檢其書大抵偏重於史法尤於文詞之間喜加論評是非得失為之著明有見讀書心細能於識見如論堯之禪舜一則謂堯之巽位定於舉舜之先豈待此時計較且予以天下遂使丹朱得其利是堯猶以天下為利也然發揮大聖人心事固自佳前數言者謂之權論可也又野合而生孔子一則謂注解野合甚諦蓋奔則為妾野合即奔之義謂其禮不備耳故夷谷之會夫子亦曰嘉禮不野合後世不知其義妄有論說可乎類此之屬於聖賢心跡掃除浮論辨正甚多可謂能識其大者至於糾正譌脫銓釋疑義隨文

方

標記不勝枚舉要皆語有根柢不涉臆斷亦頗有裨於史學自謂涉筆幾二十載則沈潛既深所以出言咸中肯綮與淺嘗自沾者迥乎有別焉

史論正鵠初二集各四卷三四集各八卷光緒石印本

清王樹敏編樹敏字政聲一作振聲浙江秀水舉人此書初二兩集成於光緒二十四年戊戌十一月三四兩集成於二十七年辛丑十二月書面附有印人啓事一則略謂史論正鵠一書秀水王振聲孝廉謁二年之力評點而成初集為自漢迄明諸大家之作二三集選國初以至咸同諸名公之篇洵可謂有美必臻無瑕可擊今孝廉又搜羅近時各省校士課本窗稿數千首以古法選今體又成四集八卷並於初二三四集每篇加以題解俾讀者於題目原委一目了然誠於論史中不可多得之書云所輯目錄初集卷一凡賈誼過秦論等五十七篇卷二歐陽修為君難論等五十二篇卷三曾鞏書魏鄭公傳等六十三篇卷四程俱莊子論等五十四篇二集卷一凡侯方域太子丹論等六十三篇卷二朱彝尊秦始皇論等五十篇卷三全祖望劉楊優劣論等六十五篇卷四齊彥槐漢宋儒者優劣論等五十九篇三集卷一凡顧炎武東南形勢論等六十二篇卷二沈近思伊尹

續修四庫全書提要

仿欽定四庫全書總目版式

論等六十三篇、卷三、沈德潛唐高祖論等六十二篇、卷四、曾國藩京阿大夫封即墨論等六十篇、卷五、俞樾丹朱商均論等六十篇、卷六、曾紀澤楊雄論等五十八篇、卷七、陸心源張釋之不拜嗇夫論等六十一篇、卷八、秦際唐王導謝安論等七十三篇、其四集八卷、係近時各省書院校士諸作及窗課散篇、尚未確定數目、全書有光緒二十四年及二十七年編者兩序、所選各篇、除初集自兩漢迄明古人舊作、閱世已久、早有論定外、二集以下所輯各篇什九皆名言確論、不磨之作、未能一一舉焉、

史論鉤沈八卷 光緒刻本

清呂景瑞編、光緒二十八年[illegible][illegible]書林刊、編者大意以為論史之道有二、審源流、甄體要、嚴褒誅者、是曰史裁、抨彈古今、考鏡得失、抉擿賢否者、是曰史事、方今事變日棘、民智日開、士以周知四國為材、不通曉外事為恥、顧於吾國五千餘年事之蕃變反懵然不一馳騁其議論、指陳其得失焉、不亦慎乎、此編凡分八卷、輯錄古今論史者、計唐陳越石、獨孤及、李翱三宋蘇洵、蘇軾、韓元吉、張耒、秦觀、司馬光、李覯、程俱八人、明朱一是、方孝孺、黃淳耀、黃中堅四人、外此皆昭代名著、都一百二十八章、如論斷殷之武庚、漢之趙苞、蜀漢之後主、晉之陳壽、唐之李克用、元之擴廓鐵木、蜀漢荊州之失、皆不朽之作、備者朱一是諸人國、殺人父、武庚不甘北面事之、乃隳亡國之淚、大復讐之義、以為人傑、方孝孺言趙苞為遼西守、鮮卑劫質其母而攻城、苞力戰破之、母遂遇害、以為善守官而未知義、方苞論蜀漢後主、以國事推之孔明、孔明歿後、復奉其遺言、而用蔣琬、董允、因其識任而用姜

仿欽定四庫全書總目版式

維為任賢勿貳有合於聖人之道朱彝尊以三國志書法雖帝魏而實尊蜀漢引證數處以見良史苦心當時晉受魏禪陳壽仕晉安能顯然尊蜀以干大戮全祖望云歐陽公論李克用嚴而未盡唐不能推心於克用急而求之事平棄之以致朱氏日橫唐亡後終身不失臣節元末立功者祇擴廓朝廷乃弗之恃奪兵削爵自壞長城如漢不可為於荆州之失決之由宋黃湘東之語如此各論雖舊說多有未合而理真義正閏不書精確武康趙范蜀漢後章光緒時無錫爷學見選作學生課業足見其可為後人模範焉

樹經堂詠史詩八卷 嘉慶間刻本

清謝啟昆撰啟昆有西魏書已著錄是書以七言律體詠史挈領提綱著其褒貶得失亦史評之流亞也凡自西漢至元共得五百二十六人彭元瑞稱其評騭闡要為宗不以傳紀叅懼其流於稗官也不以翻案逞懼其近於論也不作艷麗語懼其雜於宮詞也不作凡腐語懼其墮於蒙求也明乎一代興衰之故而備乎一人之始終攝全局而不先擧偏端而靡遺以温柔敦厚之旨而兼比事屬詞之長其庶乎得立言之體矣茲觀全編所詠大體平實流利可誦蓋啟昆既擅詞章復嫻史事故能錯綜紀傳點竄贊評鎔鑄以出之斷製精嚴抑揚得體元瑞極為推許尚近於是也考其編次俱本正史先紀後傳次序秩然惟於三國首蜀次魏吳仍沿正統之說又五胡十六國及五季十六國既按國列詠乃有遼金而無西夏則殊不可解元朝祇擧三帝而名臣碩儒竟無一詩亦嫌不合大抵詳於古而略於近為詩既多概難盡精而史實韻腳兩相兼顧亦不免間流生澀

方S

如徵倖為倖徵之類是也然就全體論之終不失詩人之旨也

讀史贊要一卷 雪華館叢編本

清王亮功撰亮功字凰皋山西定襄人是書取歷代史事撰為贊詞所記自漢至元於一統寰宇歷祀綿遠者如漢唐宋均臚列各帝而分論之其傳緒不久及偏安對峙者如三國兩晉十六國南北朝隋五代十國遼金西夏元等則總括而論之惟元入統中土亦享國幾百年異乎暫局乃以異族之故不與漢唐同例未免持見稍偏非所以論史然三國南北朝等平列不循正統拘墟之說亦有鑒裁也觀其各贊君

臣並及抑揚中要如論漢高謂知人善任好謀能聽惜其不學矜功任智論孝武謂外攘夷狄內修法度罷黜百家表章六經內實多慾窮任橫斂神仙土木刑罰煩苛論光武謂息馬論道投戈講藝一札十行直柔為治督責三公頗傷嚴峻事歸臺閣其美未盡論桓靈獻謂黨錮禍起名賢皆陷始於周房繼以岑范郭賈陳李臧否成風自為禍的人得彎弓又論唐太宗謂濟世安民素有大志削平僭偽既定內難制度紀綱萬目粗備好名喜功矜心易起十漸不終閨

門多姚論玄宗、謂前相姚宋、繼用韓張、開元富庶、貞觀可方、專寵大真、溺意霓裳、祿山乘釁、反於漁陽、凡此之類、皆貫串史事、鎔鑄藻詞、興廢是非、耀然紙上、可增讀史識見、惟論晉元帝實出牛氏、宋太祖斧燭異記、是則尚從舊籍誣說、未能割棄、亦其失也、

鏡泉讀史錄四卷乾隆三十三年鈔本　方S

清高象震撰、象震字起堂、袁平人、是書自序略稱丙戌歲謫居累上、因得静讀通鑑綱目全編、紫陽發凡起例、取法春秋、義綦謹嚴、然上下千三百年之筆削、微詞奧旨、以凡例讀之、亦間有前後齟齬者、此書法發明考證考異各家、紛如聚訟也、姑就一人管見、率爾記之、日積成帙、取所居有鏡水、名曰鏡泉讀史錄、兹寫本寄正同人、爰述數語於篇目、今檢其書、所論起於三皇五帝、迄於明亡、均以正續通鑑綱目為本、因人隨事、抒發論議、而以四字標題之、尚頗豁目、然為例太拘、每致牽强不成文理、至於判別是非、推闡興亡大體、協於事理之正、毫無詭激之談、亦史評中之佳作也、且於諸家曲解、間有糾正、如綱目自周末癸丑至漢丙申、歷四十五年、不書日蝕、說者以秦為閏、不足當天變、象震謂嬴政狂悖、欲邁三皇而上之、何天變之不足畏、或史官不記、而世無從考稽耳、是於附會之說、一攻即破也、惟建文為僧雲遊致身錄等書詳載之、原不足信、乃論從亡諸臣周旋危難忠

義千古、鷙斥辨爲僞書者爲得罪名教、斯又偏重褒揚、罔顧史實、自爲失言矣、

讀三國志隨筆一卷 印雪軒文鈔附刻本

方S

清俞鴻漸撰、鴻漸字伯儀、號劍花、浙江德清人、嘉慶丙子舉人、是書爲其讀陳壽三國志隨事評判之筆、於闕涉興亾大端、推敲入細、持論頗公、至奸賢行爲、亦各往覆申明、燭照靡遺、求協勸懲之義、故於陳志漏書誤載之失、多加指摘、如謂魏之篡漢、三國一大事也、陳氏寥寥數語、不足滿讀者之心、曹氏睥睨漢鼎、已非一日、顧猶假名揖讓、藉口唐虞、當日爲態何可不書、賴裴松之取獻帝紀以補之、然後魏臣勸進

之牋、魏主謙讓之令、爲鬼爲蜮、歷歷如繪、又謂華歆與邴根矩管幼安相善、三人共爲一龍、乃魏武弒后、勒兵破壁者歆也、魏文受禪、登壇奉璽者又歆也、其於二子不啻薰蕕之不可同器矣、承祚作傳、不詳著之、以昭其罪、顧乃贊其清純德素、古之良史固如是夫、至於後世論議、不符情勢者、亦爲之糾正、如謂宗預使吳、謂吳主曰吳不可無蜀、蜀不可無吳、此結好之恆言、實揆時之至計、而孫盛厚譏之、其亦不達於理矣、又謂赤壁之役、張昭勸迎降、而裴松之顧謂昭

計若從六合為一、何至兵連禍結、蹈戰國之轍、斯言謬矣、茲檢所論、雖任便發揮、流於破碎、而出言不苟、切中義理、亦自具識見、足供觀覽也、

讀史管見一卷　衆文閣稾鈔本

清龍為霖撰、為霖字雨蒼、四川渝州人、是書據史傳論列古人行業得失、凡七十七則、以史記漢書為多、自漢以下、取三國七人、及唐太宗、宋太祖、呂祖、秦韓侂冑四人而已、蓋其於史漢兩書、致力最深、故能探幽扶隱、發為文章、以伸其意、雖於是非之間、多所糾彈、而持論不偏、頗能協於事理、貶惡彰善、用昭激勸、異乎恣意掀翻、取快於心者也、如論蕭曹相同、謂談儒術者未嘗不鄙蕭曹、然參與何隙、何且死推賢惟參、參亦遵何約束、有古大臣之風、後世慕道講學之徒、一言齟齬、或且互相攻訐、朋黨不休、揆諸何參、得毋少愧乎、又論韓侂冑專政、倡偽學之禁、欲網盡一時端人正士、及翻然悔前事之乖、遂弛偽學嘗禁、復諸貶謫者官、一時朝野稱快、此舉不猶一善之可取乎、或曰侂冑懼禍而然耳、然聖賢不禁人改過、小人能懼禍而改、不較愈於怙惡不悛者乎、凡此之類、均與世道人心有關、著而論之、足以諷勵澆俗、至論揚雄未曾佐莽、茍或致忠漢室、為古人湔雪、更見忠厚、

續修四庫全書提要

仿欽定四庫全書總目版式

然於輿論殊慊未協耳、其書筆力矯健、識見超卓、而以短章出之、低徊縈繞、波瀾不盡、亦頗得史遷神髓者也、

讀三國志札記一卷 鈔本

清宗室壽富撰、[illegible]陳壽作三國志、宋文帝嫌其簡、命裴松之注補之、其書以魏為正統、涑水通鑑因之、亦帝魏而偽蜀、後儒病焉、雖然、公論終不可沒也、當時即有習鑿齒漢晉春秋之駁議、趙宋蕭常元郝經亦皆有續後漢書、紫陽綱目是其大者、蓋晉承魏統、陳壽晉臣、偽魏即是偽晉、故不能不以曹氏為正、涑水帝魏抑蜀、一因趙宋承周、正與魏晉禪代相似、一、由于作者推崇家世所自出、連類及於典午氏之

所承、司馬懿著籍溫縣、所以涑水封溫國公、公父名池、自言晉安平獻王孚後、亦其證據、不特此也、陳壽先仕蜀為馬謖參軍、謖被罪、壽父亦坐髡、以私怨故三國志於蜀、於丞相亮、多作不良之語、又丁儀、丁廙、有名於魏、壽向其子索千斛米、不與、竟不為之立傳、他如曹操不言本生夏侯氏、高貴鄉公書卒不言被弒、雖後儒謂其不言本生、而列夏侯惇、淵等於諸曹傳中、不言被弒而載司馬昭之奏、以為用筆高簡、有法、終屬不成信史、職是等故、[illegible]杭世駿繼裴松之

而再撰補注、又有人作三國志辨誤、各於陳志裴注之所指摘、獨俞越有蜀漢非正統之說、此外郝氏見鄭氏宋人、壽書撰此札記、著論四十二事、未經刊行、其曰蜀、吳稱帝皆在獻帝廢後、故其亡也不亡於篡弒、而亡於敵國、曹氏以篡弒得國、故不亡於敵國、而亦亡於篡弒、名分之繫、風化所由、可不畏哉、吳主稱帝、究屬僭分、故有孫亮之廢、若蜀以後主庸弱之君、自始至滅、終無震主之大臣、且其亡也、必待後主之名、而後羣司始降、其故何哉、昭烈起兵以義、從之者皆忠義之士、心知有漢故也、蕭常[盡忠於]天道循還[之懷言、不過]猶未免蹈空[之事實、殊勝於]耳、義正大實有關名教之書、其欲吳孫權名其四年條於第[illegible]名作口[illegible]如[illegible]非[illegible]為補正名[illegible]之[illegible]形[illegible]又孫晧之[illegible]書[illegible]附誌之。

讀史雜記一卷　家刻本　　續乙

清方宗誠撰、是書所論、起西漢、迄明末、凡書法之不當者、前人議論之不公者、其真知灼見、一一為之駁正、如史記不為惠帝立本紀、宗誠則謂有乖於春秋正名之義、明莊烈帝言有君無臣、宗誠又謂當時豈無臣哉、賢否混淆、黜陟任意、致賢良忠亮之士、不能盡其用、實有臣無君、非有君無臣也、此皆讀史有得之名論也、

西藏交涉史略不分卷 稿本

清朱慶恩撰。慶恩經歷籍貫不可攷，當有清光緒中葉，俄人日謀新疆，與東北，而英國眈眈虎視於康藏，而執政者不能未雨綢繆，以捍塞為能事，臨後張皇失措，交涉不當，而國人皆審邊防之重要，而研究藏事者漸多，而記藏事之書亦日夥矣。是書成於光緒三十年後，臚舉歷來中藏與各國之交涉之要，分為三篇，一曰西藏與中國之交涉，乃舉唐宋以來西藏之沿革與清代籌藏之經過；二曰歐美人之探險於西藏，列舉各國旅行入藏之著作及年代，兼及日俄人士之遊記；三曰西藏與英國之交涉，詳述英國逐漸侵藏之原委，附俄藏之交涉，與光緒三十年英軍入藏之始末，並附當時各報之論，所述雖未盡詳，而能扼得要領。所列日俄英美人之著作，尤為研究藏事者極好參攷資料。其論交涉之事，亦能洞中竅要，錄當時社論，尤可見當時輿論之真像，固可與西藏紀事等書同為清季西藏之重要史料也。

方D

續修四庫全書提要

使琉球錄五卷 康熙時刻本

清汪楫撰。楫字舟次，休寧人，寄籍江都，以歲貢生署江蘇贛榆訓導。康熙十八年召試博學鴻詞，授檢討，纂修明史。二十二年春，充册封琉球國正使。是錄備載册封典禮及山川景物。楫至彼國，宣布中邦威德，王及臣民皆大悦服。錄中亦略述及使臣瀕行，例有餽贈，楫概卻不受。琉人至建卻金亭誌之，蓋不負使節者也。

績L

仿欽定四庫全書總目版式

北庭世系一卷 排印明本

明蕭大亨撰、為山陰祁承㸁國朝徵信叢錄中之一、原名北虜世系、後改今名、大亨字岳峰、山東泰安人、萬曆朝任宣大總督、此書專載元惠宗七世孫歹顏哈傳統世系、惠宗明人謚曰順皇帝、歹顏哈即達延汗、乃太陽汗之轉音、名巴圖蒙克、生子十一人、長鐵力擺戶、擺戶係漢語百戶之訛、蓋其人曾任是職、故名、蒙古源流亦訛作圖嚕拜琥、次五路士台吉、不嗣、三賽那剌、四我折黃台吉、五阿赤賴台吉、六納力不剌台吉、七那力不賴台吉、八稱台吉、九克列兔台吉、不嗣、十五八山只台吉、十一格列山只台吉、以上十一子之名次、與夫長房鐵力擺戶四傳至不彥七慶台吉繼統世數、具詳達延汗十一子世系表、此不重述、其次房五路士台吉無子、三房賽那剌、即蒙古源流之賽音阿拉克、名巴爾斯博羅特、其長子麥力艮吉囊、即蒙古源流之袞必里克墨爾根濟農、居河套襖兒都司、即今鄂爾多斯部、在陝西延寧河套一帶邊外住牧、東至黃甫、與山西岢嵐相鄰、西連寧夏、甘肅三鎮貢市、次子俺答哈、即明史之俺答、蒙古源流之阿勒坦汗、隆慶五年受封順義王、萬曆九年卒、在大同邊外大青山、昭君墓、豐州灘住牧、西至河套、東至宣府洗馬林一帶、離邊三百餘里、俺答哈子辛克都隆哈、即蒙古源流之僧格都古楞特穆爾汗、萬曆十一年襲封順義王、十三年卒、先在宣府邊外住牧、襲封後仍住俺答哈舊地云云、所載各房世系、按之蒙古源流各書無多出入、內地人紀錄外事、如此確有根據之作也、

續修四庫全書提要

仿欽定四庫全書總目版式

越南世系沿革畧一卷 刊本

清徐延旭撰延旭山東臨清人咸豐十年進士以知縣用籤分廣西請假修墓在籍辦理團練以河北肅清功賞加知州銜同治二年到省署容縣知縣尋以克復容城勘定梧州在事出力得旨補缺後以同知用五年廣西巡撫張凱嵩以賢能保薦奉旨補缺後以知府用旋經吏部援案議駁會潯州官軍擒巨寇姚新滈全股殲滅延旭偕遊擊黄才貴督軍攻破賊壘張凱嵩上其功命以知府用並賞戴花翎尋署太平府知府兼理龍州廳同知值賊勢鴟張撲犯府城延旭擊破之旋聞命免補同知以知府儘先補用並加道銜九年補梧州知府光緒丙子克復越南省屬賊巢有功賞加鹽運使銜八年正月陞廣西布政使九年授廣西巡撫仍駐軍越南諒山十年二月以邊防調度乖方革職所著有中越交界各隘卡畧越南道路畧各一卷行於世是編成於光緒二年首述夏商以上交趾名稱之沿革次述周代越裳氏之重譯來朝次述秦始皇發贅壻賈人畧取南越陸梁地次述漢初南海尉趙佗之自立及漢武之平定南越次述女子徵側之背叛及伏波將軍之征討次述東吳兩晉南朝及隋唐之經營南越次述宋初丁部領之背叛稱制及元世祖之討伐陳日烜次述明初陳日煃之遣使入貢及內附之始末次述清初越南內亂之原因及阮光平求降之經過上起三代下迄有清國王之世系牧守之姓氏逐一敍述無稍遺補採摭繁富而考據精核誠可補歷代史越南傳之所未備焉

續修四庫全書提要

仿欽定四庫全書總目版式

帝王韻紀二卷 朝鮮古典刊行會影印本

高麗李承休撰。承休字休休，自號動安居士，亦號頭陁山居士，京山府嘉利縣人。九歲始知讀書，後三年投熙廟第三子圓靜國師(法諱鏡智)方丈，國士邀世所謂名儒，申請授左傳、周易。年甫十四，慈父云徂，見養於從祖母太僕卿林公敷之妃北原郡夫人元氏。高麗高宗朝登第，入頭陁山龜洞，躬耕養母，居十餘年。安集使李深敦勸入朝，以李藏用、柳璥等之薦，元宗朝以書狀官如元，尋事忠烈王，為正言司諫，以上疏言事忤旨，罷歸頭陁山舊隱，居十有餘年，而忠宣受禪，懇諭徵之，以詞林學士承旨致仕。忠烈王二十六年卒，年七十有七。所著有動安居士文集五卷，是編蓋承休進御之作，編首有至元二十四年三月承休進呈表及其自序，按其自序云：自古帝王相承，授興亡之事，經世君子所不可不明也。然古今典籍，浩汗無涯，而前後相紛，如也。苟能撮要以詩之，不亦便於覽誦？據纂古圖，采諸子史，而廣焉，若夫今之未著方策者，姑以彰彰耳目所熟，為據播于諷詠，其善可為法、惡可為戒者，輒隨其事而春秋焉，名曰帝王韻紀。蓋忠臣孝子衛于君父之義也，則是編蓋承休晚年進御之作。先是承休以上疏忤旨，罷歸龜洞，雖迹同去國，而志在匡君，因于看藏之餘，纂修是編，以供乙覽。元貞間奉勅命鋟梓于晉州牧官，尋以年久而版朽、字滅，其季男延直使李公嘗有重雕之意，而力有未及。永樂丁酉，監司廣陵李相國之剛，始重刊之，即是編也。其書都凡上下二卷，上卷紀中國歷代帝王史事，從盤古自于金國，凡二千三百七十言，下卷紀東國歷代帝王史事，自檀君下迄朝鮮仁宗，凡一千四百六十言。今考其書，以七言韻語紀歷代帝王相承授受興亡之事，其辞約，其旨暢，如珠之在貫，網之在綱，萬代相承，理亂終始，莫不畢核，且凡所引據，皆注出處，亦足資徵信，雖紀述簡畧，幾同歷代帝王世系，于重要史事不免多所遺漏，然其書之作，意本在于匡君，但取其諷詠成章，不以述史為重，則吾儕亦無容深責之矣。

續修四庫全書提要

仿欽定四庫全書總目版式

正史新奇二十六卷 傳鈔本

清李清編、清字映碧、號心水、江蘇興化人、明崇禎辛未進士、官至大理寺丞、入清後、以著書自娛、康熙間徵修明史、辭以年老不至、是書擷取正史中新奇之事、分類編次、總以大綱、區以細目、曰君臣類、為目十八、曰父子類、為目十、曰夫婦類、為目十、曰昆弟類、為目一、曰朋友類、為目二、曰德行類、為目七、曰言語類、為目九、曰政事類、為目七、曰文學類、為目八、曰禮類、為目四、曰義類、為目七、曰信類、為目二、曰知類、為目九、曰不欲類、為目四、曰勇類、為目十一、曰藝類、為目十一、曰怪類、為目十、曰力類、為目一、曰亂類、為目三、曰神類、為目四、曰疾類、為目十六、曰慝類、為目十八、曰天類、為目一、曰地類、為目二、曰人類、為目十八、曰物類、為目五、都為二十六類、一百九十八目、據凡例所稱、以二十一史為準、兼收及注、而左傳、舊唐書、兩南唐書、與太平御覽所錄謝承後漢書、王隱晉書等之屬、均有補史缺、亦擴採及之、至正史詞意未暢、間借取小史補足之、是其書取材既廣、多有是正、編排之間、尤具斟酌、皆有裨於史學、惟謂崔鴻十六國春秋原晉書載記所採、竟不知其書久亡、世傳者乃為偽撰者、至史書義旨、要在戒鑑、斯編所錄、核諸事文、雖非庸行、而分類標稱、取句論語、亦寓有褒貶之意、特五常而去仁、於勇外別立力類、或缺或複、未能盡協、而細目過繁、麗事似有不恰、此皆為可議之大者、然數千年來成敗理亂、是非邪正、萃於一書、足為名教張目、而風俗美惡隆污、亦可假此而披尋、埋首十年、成此鉅製、孳勤之功、殊可稱道也、

續修四庫全書提要
仿欽定四庫全書總目版式

日講官進呈稿六冊 鈔本 尺

不著編者名氏。當民國初元袁世凱當政之時，總統府有內史之設，所謂內史監者，即祕書長也。當時內史監為阮忠樞，內史則有謝愃、閔爾昌、吳闓生諸人。仿經筵進講之例，每日擇漢唐以來足以法戒之事，俾善書繕寫以進，總統於其端批一閱字，實未必閱也。內史應值之地在中南海，內史早入暮歸，在衙中進午餐，可以徜徉林泉，繙閱書史。日講進呈之制，雖虛應故事，然待遇僚屬，實較近日為優。愃字仲琴，武進人，客居商邱，諸生，少參袁氏之幕，恒與之抗禮，袁氏畏而敬之，比帝制之興，即返洹上，著述終老。其他若吳闓生、閔爾昌諸君，擅長文學，均懷氣節，在當時可謂極一時之選。此制至徐世昌任總統時，猶履行不輟，徐氏去任，是事亦於廢矣。此為民國十三年三月至六月進講之稿，正徐氏在任之時也。竊當時袁氏何以設此進講之制，彼亦未必能盡識其意，不過效法帝範，以懷帝制之心而已。

讀史四集四卷 道光三十年重刻本 方S

明楊以仁撰。以仁字維節，號潛餘，江西瑞金人。崇禎辛未進士，授應天府教授，升南京國子監博士，卒於官。是書摭錄史事，分四目類次之，曰讀史集快，曰讀史集恨，曰讀史集膽，曰讀史集識。每事各標題目，綴以短評，出語簡俏，於當時政治士風，頗有鍼砭，挽頹救敗，具有深心者也。縣志稱以仁少年科第，性慷慨，喜談兵，朝廷數有邊警，徵天下巡撫兵入援，乃上書江西巡撫魏公，以趣其行，詞旨激昂，識見老練，魏公嘉納之。蓋其時遼事方亟，寇禍漸熾，而朝野彷徨，無術收拾，故以仁於讀史之頃，抉摘故實，以快恨膽識為告，鼓勵策勉，資為潛修之助。通觀所錄，率為軍政大端，不尚瑣細，尤於理亂所關，如朋黨傾軋，宦寺弄權等事，三致其意。書雖掇鈔成編，割裂舊文，別創新稱，不無破碎之失，然舉示楷模，取為戒鑑，求諸實用，亦頗有合於史義也。原稿初為其同年薛寀所得，梓於崇禎丙子，寀並為之序，推揚備至。惟牽涉東事，意在加重其書，不知入清之後，因有違礙，轉歸湮滅，迨

續修四庫全書提要

仿欽定四庫全書總目版式

道光閣部儀胥王講經訓書院搜得鈔本，重為鋟行。其書隱現固無輕重，特文網自道光以降日見疏濶，於此可以覘知清運之不綱矣。

續翰林志二卷 明刊本 知不足齋叢書本 方M

宋蘇易簡撰。易簡在宋時，以文學名，最受上賞，自太平興國庚辰首登上第，不由館殿，直升綸閣，從釋褐凡七年，召入翰苑，官至翰林學士承旨、朝請大夫、中書舍人、上柱國，賜紫金魚袋，事蹟具宋史本傳。此書乃繼李肇翰林志而作。按肇志於禁庭之事詳矣，是編專述五代後唐翰苑中典制遺聞，極為明備，足與李書後先媲美。本志分上下卷，取雜記體，不列細目，凡館閣待詔之儀，度翰林學士之職掌，大之如各代典制之沿革異同，小之如個人恩遇之軼事，內院衙署之變遷，事無鉅細，靡不記載，誠詞林故事之要典也。按自李唐而後，翰林學士之地位最為清要貴重，且專為儒學文士之官職，朝野亦重視之。考翰林學士與中書舍人之職守，自開運元年詔改以學士與舍人分為兩制，各置六員，學士為儒學侍從之臣，中書則掌表章詔制。然每有曲宴，學士皆得預從，故當時有內相之稱，又稱兩制詞臣。上嘗謂宰執曰：詞臣實神仙之職也。其尊榮可見。而五代諸帝多好文學，書法於

續修四庫全書提要

仿欽定四庫全書總目版式

是詞臣更為親密此書撰於皇宋淳化二年辛卯後其子蘇耆復再續之可資參閱亦稱名著也

治鏡錄集解二卷道光十三年重刻本 方S

清張鵬翮輯隋人鵬集解鵬翮有忠武志總目已著錄人鵬字扶九號芸閣山東萊陽人雍正丁未進士散館授檢討官至河南按察使翮輯有士鏡錄身鏡錄治鏡錄三書撮采成規抒以己見逐條列舉以為修學臨民者告取鏡為名意在借鑑資為砥礪也此書初刻有嘉興府知府徐崇禮跋屢稱大中丞知書撰於康熙二十九年鵬翮撫浙以前也人鵬於雍正十一年提督四川學政時因其書言簡事賅垂戒甚明復取諸說為之集釋義更顯著矣首為當官功過格凡功格六十八過格四十六附縣令歲次為摘錄呂坤祥刑要覽凡不打五禁打二莫輕打七勿就打五且緩打五莫又打三應打不打三禁甚於打三憐不打三諸條大抵以上自宰輔下至邑令於催科主感勸毋恃敲朴聽訟須平和免致誣罔而劾貪污約吏胥懲豪猾旌賢孝弭盜寇賑災饑所以安輯人民整飭風化諸端言之甚切行之匪難然尋常談論每易為人所忽不克見之履踐故以能行者為功反之

續修四庫全書提要

仿欽定四庫全書總目版式

則為過也至於斷獄不得已而用刑須存哀矜之念舉列各不打不使草菅人命亦古人祥刑之遺意可謂仁人之言其利甚溥也自序以世傳當官功格一書勸人為善用意良善特惑於因果報應之說不合於正誼明道之旨乃為之易其說是此書雖沿用舊名而實已別加編製專務行實不尚虛誕頗能見其大者可知一代名臣蘊蓄自有真也

官制沿革表四卷 家刻本

清馬徵慶撰是書分為四卷首卷為黃帝唐虞三代兩漢三國之官制次卷為兩晉之官制而南之宋齊梁陳北之魏齊周以及一統之隋唐咸入焉三卷為宋元之官制末卷則為明清之官制上自宰執下逮庶僚罔或遺漏旁行斜上眉目一清信為治史之要書惟五季十國遼金二代記載闕如豈亦有所未逮乎

續𠃊

續修四庫全書提要

仿欽定四庫全書總目版式

明五軍都督府職掌一卷　明刻本

前明中左右前後五軍都督府，前稱五府，公署舊址
在今闕右刑部街地方。現存卷名其職掌十卷，亦係
定巡撫張鹵進呈本皇明制書之一。其書略云：五軍
都督府左右斷事官，職專總督左右中前後五司官
問斷五軍所轄都司衛所軍官軍人刑名。其五司官
稽仁、稽義、稽禮、稽智、稽信等則分問各司該管地方
都司衛所刑名等事。其目分問擬刑名、起解贓罰、月
報軍官、處決重囚、詳擬罪名、各款雜行則有工役囚

人、官吏俸給、公用紙劄、牢獄等。其左右中前後五司
分問各衛門：左司在京驍騎右、英武、鎮南、龍虎、留守
左、水軍左、瀋陽左、瀋陽右、府軍、左羽林左等十衛，在
外浙江、山東、遼東等三都司；右司在京府軍右、水軍
右、留守右、虎賁右、廣武、武德等六衛，左外陝西、四川、
廣西、貴州、雲南等五都司；中司在京旗手、和陽、廣洋、
留守右、神策、應天、府軍、虎賁左等八衛及牧馬所，在
外直隸衛所、河南都司；前司在京豹韜、龍江、飛熊、金
吾前、府軍前、天策、龍驤等七衛，在外湖廣、江西、廣東、

福建等四都司及福建行都司；後司在京錦衣、興武、
金吾後、府軍後、橫海、鷹揚、江陰、蒙古右、留守後、蒙古
左等十衛，在外北平、山西二都司及二行都司。云考
明代中左右前後五軍都督府，掌軍旅之事，各領其
都司衛所，以達於兵部。每府官有左右都督各一人，
同知、僉事各二人。凡武官誥敕、俸糧、水陸步騎操練、
軍情聲息、軍伍勾補、邊腹地圖冊籍、屯糧、器械、舟車、
薪葦之事，並移所司而綜理之。初，太祖下集慶，置行
樞密院自領之；尋改置大都督府。洪武十三年，又改

為五軍都督府，以中軍都督府斷事官為五軍斷事
官。十七年，五軍各設左右斷事二人。二十三年，陞五
軍斷事官，總治五軍刑獄，分為五司，司設稽仁、稽義、
稽禮、稽智、稽信五人，各理其軍之訟事。蓋五軍都府
為明代特置，如上官制亦特殊規定者也。

捐復條款一卷 咸豐刻本

清咸豐六年吏兵二部刊行。清自末葉軍興以來籌餉孔亟，朝廷不得已推廣捐例，其降革人員捐復原官，除因公獲咎降革原准捐復外，若事涉私罪情尚可原者，亦准加成捐復。咸豐六年七月，御史毛昶熙奏請嚴定捐復之例，交由吏兵二部分別妥議，擬定文職降革不准捐復十三條，同等武職十四條，於本年八月十四日奏上，奉旨依議。計文職條：一、特旨降調革職者；二、各項休致人員；三、實犯姦贓酷虐不法者；以上三條武職同。四、承問故入人罪及軍流人犯錯擬斬絞淩遲而囚已決，及因濫刑斃命、擅受釀命降革者；五、大計六法例千革職及隨時甄別革職，並指明以何官降補之員；六、案關倫紀名節及吸食鴉片煙、身家不清革職者；七、此次軍興失守城池革職人員及豐工緣事降革者；八、降革人員案情過重，例止准其捐復原銜、降捐虛銜者；九、事涉贓私、聽受書吏囑託革職者；十、因收受陋規革職者；十一、因挾妓挾優革職者；以上六條武職同。十二、因藉端勒派、肆意誅求、罔念民瘼、致釀事端革職，雖無婪贓入己情事，亦不准捐復；十三、凡因廢弛不職、有玷官方、性情浮躁、聲名狼藉、不自檢束、帷薄不修、狡猾險詐、卑鄙貪汙之類，隨案劾參革職者，皆不准捐復。其武職十四條，除與文職相同者九條外，其他五條：一、原議革職永不敘用者；二、軍政參劾及隨時以闒冗懈弛等語參劾者；三、因打仗不力、失誤軍機、剋扣兵餉、營兵譟變者；四、縱容弁兵豢養盜賊及誣拏良民指為盜賊、冒報軍功者，皆不准捐復云云。獲咎降革人員不涉以上二十七條之規定，皆准分別加五或加倍及加倍半捐復原官。此咸豐六年九月吏兵二部會同刊印通行之本也，此其大較也。

續修四庫全書提要
仿欽定四庫全書總目版式

刑部事宜一卷續增刑部事宜一卷 舊刻本

書不著撰人名氏此為官署之書凡分刑部額設官員及各項事宜本部豁免贓罰歸浙江司彙題各省題咨案件分別歸司辦理遞解人犯發交司坊按站接遞五城司坊未銷部票詳城彙送案情疑難重大再行派員審辦官員降革案件移咨吏兵二部核議參緝案件應由吏部主稿援引戶部則例案件應行會審生監擬杖應否斥革移咨禮部熱審減刑例無會審彙題之文各司稽察案卷防範閒人出入本部南北兩監酌定防範事宜本部查辦緩決三次減等事宜共十有四條續增分刑部審辦舉人案件應會禮部部中派員稽察閒雜賭博等事一切稿案妥為收存毋庸撤銷立決及交籤稿件毋庸手畫核看案件各有專司毋庸覆核提牢廳主事乏人即另擇員外各司漢郎中員外郎分別題選各司滿郎中員外郎酌定題缺等八條按遊朝各部院衙署關于邦國大政制定經常法規謂之則例關于官民刑罰制定經常條款謂之律例其一時權宜非經常制定或為例律所不備者謂之章程外此不關國家行政而屬于各本部院衙署職任公式及辦事規則一類者謂之現行事宜各公署率皆有之惟此類事宜向歸本署自用並不通行各處故雖刊印成書亦幾成為孤本矣焉

續修四庫全書提要

仿欽定四庫全書總目版式

皇明百官述二卷百官表一卷 吾學編本

明鄭曉纂曉有禹貢圖說四庫總目已著錄、有明建官沿於漢唐初設丞相、後因胡惟庸之獄罷而不設、改由內閣閣臣多選自翰林院、閣臣之權重而翰林之職遂隆、翰林院之制、設於吳元年五月置翰林國史院正三品、設學士承旨、侍講學士侍讀學士、直學士、典簿、待制修撰應奉編修典籍檢閱、尋改翰林院、洪武十四年改正五品、革承旨學士、十八年定設學士侍讀學士、侍講學士、為正官、孔目首領侍講、侍講五經博士、典籍侍書、待詔屬官、修撰編修檢討史官、又有祕書監、弘文館、及起居注、未幾皆革、改方孝儒為文學博士、又改謹身殿為正心殿、設學士一人、罷華蓋文華武英、三殿文淵閣、東閣大學士各設學士一人、待詔無定員、文淵閣設典籍一人、靖難後復故、庶吉士、初稱中書六科庶吉士、十八年又有翰林院承勑庶吉士、永樂二年始定為翰林庶吉士、選進士教養之、無定員、而留者二甲為編修、三甲檢討、不得留者、為給事中御史主事、或出為縣官、自永樂以後多從舊制、迄乎清代、其制未改、即此一端所記翰林院沿革、較明史為詳、是書前列百官表、後述百官建置沿革、其法甚善、百官表中分爵號官品階勳祿七等、惟三公九卿、文職武職以及六曹雜品、未能劃分清晰、是其所短耳、

續修四庫全書提要

仿欽定四庫全書總目版式

明懷宗實錄十七卷 舊鈔本

不著撰人名氏。按明史藝文志，自明太祖實錄至熹宗實錄，皆列撰人名氏及卷數，而無懷宗實錄。又明列朝實錄大都一月為一卷，是書則一年為一卷。且又起于即位之月，如宣宗實錄起于洪熙元年六月，英宗實錄起于宣德十年正月。若莊烈帝則即位于天啟七年八月，而是書則起于崇禎元年正月乙丑朔，蓋依天啟七年八月以後至十二月之事，熹宗實錄并于七年八月廿二日之首，以昭與明實錄體例不同。蓋自莊烈帝之崩，李自成稱帝，於崇禎明室已亡，福王在位，朝議莊烈帝實錄未成，是書本非官修，自係明代遺臣私為以輯事實者之所為，仍係以事繫日，以日繫月，大致仍與實錄相仿，然取以相繫實錄之體重修，而宗實錄之所均有

繫有月日，即非大關其時，以備取報者所收入焉。但明熹宗實錄于萬曆四十六年建州稱兵以後，是書則虜若奴兒哈赤則一律書清，並未書天聰紀元年至天聰十年稱清，稱金者亦一一書之，一概稱清，實書體例相同，似原書本如此，恐係後人所改。又如崇禎元年十二月，是書載督島都司尚可喜降于清，又日書曹因投降諸島，孫敬言，斬獲尤本李承恩等來歸，則言歸命以清，以明似又係抄之清代史籍，以國權較此。如崇禎元年三月辛未之建州兵寇，國權全所人名無此，惟所以字錯為首二人，以崇禎長編校此，以崇禎十六年十月至十七年三月廿日一月，即十七年三大變，實錄當止于崇禎以無勒王三月的難言御此均未載，又不如國權長編之詳明，實錄在其，如大學士司...大學

均

上官嶽嘗科道、左外總督以撫以按並臨之撰學士機要、兩司皇上之官、皆多所勤，則此則著有諸書之有撫有其書未全刊餘要之撰之論、又如方宗侯被閣諸所猶後。明人所以未知其完，則實未見清國史、無承先管傳，蓋是書之成在清嵩興以前，故如此。今明代史籍亡佚已甚，書僅其實目，所存猶鮮，此有人能採集猶之總，合現在其時，亦今存遺及國學者博採雜史稗史及人文集之所紀載紀事者參之，是書所為，一編亦自可成一家之言也。

清真女子四字經一卷　寶真堂刊本　民國余成龍撰

成龍字澤周，古滄東辭。是書與目錄所述多為女子婦人日常生活之規範，極少空論，所謂傳家之書，非是作文者是也。關于教門語亦多如為諄諄而道者，僅有齋拜而事，蓋亦取其簡而易行，行而有功者耳。又一則曰閒暇看經，再則曰禮拜念經，致穆民求學原是天命，然一般回人既藐視漢籍，亦鮮識經文，成龍之為此語，可謂深中時弊。關于飲食最稱詳盡，如日用菜蔬與菓果品，歷辨其性質之善惡與生理之反映，甚至品類之配合、烹調之方法亦多及之，雖非科學之作，然頗切于實用也。惟以女子九歲為出幼，此在炎熱之天方國則然，而在溫帶之中國則遲約三年，成龍漫然書之，蓋未深思耳。

浣月詞一卷　光緒丁未刻本

清曾伯淵女史撰。伯淵名懿，四川華陽人，為蜀中名門，工詩詞，通醫藥。後適袁幼安觀察，隨宦南北，見聞益廣，且究新學，而能擷其所長。同光間，其才女淑媛之名，播於名流公卿間。時西說輸入，淺識者皆趨之，氏獨論其利弊之所在，為世傾服，洵蜀中之巾幗人傑也。著有古歡室詩詞及醫學篇等，此書一卷，刊時氏已年七十矣，有前繆荃孫、嚴謙潤諸人序，按女史自序，謂幼承母訓，夙好金石詞章之學，與畜畫鍼黹烹飪之術，及笄攖疾，五稔博覽內經素問，講求醫學之理，與衛生之法云云。故女史除工詩詞，好金石外，並通醫術，宜為當時名公鉅卿所稱道也。此卷僅其詞集，命意遣詞，皆具溫柔敦厚之旨，足與前代淑媛媲美。其中如菩薩蠻、賀新郎、齊天樂、好事近諸章，均極清新雅麗，不愧名作。而貂裘換酒二調，記張叔田家藏斷劍事，尤有關金石文物。其序謂蘇州張叔田太守，以家藏斷劍屬繪其意，並系以詞，此劍為李鑑堂中

丞所贈，云按鑑堂即李秉衡號，後殉庚子之難者也。然則是集出之巾幗，不亦難能而可貴哉。

粵東三家詞鈔 光緒乙未刊本

清譚獻編。獻原名廷獻，字仲修，號復堂，杭州人。同治間舉人，官含山知縣。有復堂類集。獻詩文均得古法，藏前人詞曲極多，所作詞尤有名。獻先輯有篋中詞，遴選番禺沈世良、汪瑔、葉衍蘭三家詞入續編。此編則又自續編中選三家詞都數十闋，別為一帙，而又由張景祁補輯者。首為世良撰楞華室詞。世良字伯眉，原輯有嶺南詞。次為汪瑔撰隨山館詞。瑔字芙生，一字越人，號玉泉，又號穀菴，原為山陰人，少隨父游粵東，遂為番禺人。光緒間歷客粵督劉坤一、曾國荃幕，佐助頗多，才識過人，為劉、曾所倚信。晚年天志著述，有隨山館集、無聞子、松煙小錄、旅譚、尺牘。此題曰隨山館，即從其全集名也。所錄大抵俱為集中詞，而擇其與世良等唱和之作。瑔耽情詩詞，以客籍主持粵中詞壇，其詞不多作綺語，而有懷古撫時之感，譚瑩極稱之。末為葉衍蘭撰秋夢龕詞。衍蘭字南雪，晚號㬅伽，與世良、瑔為總角交。其詞造句設意，每厲懺禱。蓋衍蘭晚年惟嗜焚香寫經，遂不覺流露於字裏行間也。

拙政園詩餘三卷 小檀欒室彙刻閨秀詞集本

清徐燦撰。燦字湘蘋，一字明深，吳縣人，明閨媛徐小淑姪孫女，而光祿丞徐子懋之女也。及長，歸內院大學士海寧陳之遴為繼室，善屬文，工詩詞，尤精繪事。之遴職史館時，湘蘋常與之同登寓中山亭，望西山雲物，相唱和為樂。又常購蘇州名園，名之曰拙政園，以為燕息之所。吳梅村祭酒有拙政園山茶歌以咏之。及之遴謫居奉天，湘蘋從之，後七年，之遴卒於貶所，其子輩亦相繼夭折，湘蘋痛不欲生，自是布衣茹齋，不復以吟咏落人間，故晚年詩詞多散佚不傳。康熙十九年，聖祖謁陵還駕，湘蘋瀝血上疏，並繪水墨觀音千幅乞恩，得俞旨扶櫬歸里，棲身禪悅，以終老焉。所著有拙政園詩餘初集行于世，是編前有順治庚寅其夫素庵居士序，知是集蓋順治七年庚寅其夫之遴之所編次刊行，而南陵徐氏為之重刊，編入小檀欒室閨秀詞集者，故其晚年之作，皆不與焉。其書凡三卷，上卷存詞五十有五闋，中卷存詞二十有一闋，下卷存詞二十有三闋。按湘蘋之于詞，其所愛玩者，南唐

則後主、宋則永叔、子瞻、少游、易安諸家，若大晟樂正輩，皆以爲靡靡不足取，故其所作，皆天然超妙，能得北宋風格，絕無纖佻之習。其小詞尤清新可誦，如卜算子小雨著春愁、愁到眉邊住，道是愁心春帶來，春又來何處，及少年遊霜遍灞陵橋，何物是前朝，夜來明月依然相照，還認楚宮腰等語，纏綿蘊藉，可謂婉視淑貞，似當清照，至于中多悽惋之調者，則遭遇使然，蓋心懷感慨，託填詞以自遣，有不得不然也。陳維崧婦人集稱其才鋒遒麗，生平所作小詞絕佳，南宋以來，閨房之秀，一人而已。林下詞選謂其冠冕處即李易安亦當避席，不獨爲當代第一，雖不免虛美之辭，亦庶幾近之焉。

洞簫樓詞一卷 小檀欒室匯刻閨秀詞集本

清王倩撰。王倩字雅三，號梅卿，浙江山陰人。王倩爲文成公之第八世女孫，永定兵備道王謀文之次女，幼明敏，喜讀書，工吟詠，尤善繪畫扇文，歸吳縣諸生陳基。字竹士，爲碧城仙館室陳基初娶于金氏，名逸，字纖纖，爲隨園女弟子，詩名籍甚。纖纖卒後，陳基續娶王倩，仍入贅隨園，于十三知名女弟子之中，纖纖、王倩皆與焉。嘉慶元年丙辰，隨園女弟子詩選成書，纖纖、王倩二人之詩皆與其選。所著有問花樓詩集、寄梅館詩鈔，詞集僅有是編傳世。其書凡爲一卷，共存長短令四十餘闋，近人徐乃昌所輯閨秀詩鈔之本也。按王倩其詞學源於北宋，不事淫靡冶蕩之音，不求工于一字一句之間，而風格娟秀，頗具慧思。推詞本聲音之妙，故聲調格律，皆與詩不同，而王倩之詞，雖亦能中律，然勉成之体，終嫌其格格不入，不是當行家語。其佳者，亦所謂著腔子唱好詩而已。惟王倩之詩，則聲名頗著，諸名家選集，皆有著錄，詩話之中，有及王倩者，亦盛道其詩，可知王倩之詞

不過餘事，本不以此見長，就隨園女弟子詩選所選王倩之詩，而論則天分卓越，情旨並茂，洵不愧名家。其中有論詩數首云：「青山如笑，秋山疑夢，宇宙皆詩，本乎天真，靈機妙悟，無隙非新，不物于物，斯能感人。」又詩境甚寬，詩律甚嚴，十年非久，一思豈嫌，如味諫果，得苦中甘，不能研精，空然自信，詹窺乾隆詩以其論詩之旨，亦可見其志趣。今以著錄其詞集，棄論其詩者隨機，猶若能不因自句以其詞而棄之也。

注坡詞十二卷　抄本

宋傅幹撰。幹字子立，未詳其籍。據本書，知其博覽強記，有前輩風流而已。是編取宋蘇軾所撰長短句，悉為注釋，以便研討者。卷一三調十四闋，卷二四調二十首，卷三五調十九首，卷四二調二十三首，卷五五調二十三首，卷六五調二十三首，卷七三調二十六首，卷八六調十八首，卷九五調三十首，卷十一調二十七首，卷十一八調二十六首，卷十二二十一調二十三首，總計二百七十有二闋。幹嘗以蘇軾所為長短句數百章，閨窗孱弱，亦知愛玩，然其寄意幽渺，指事深遠，片詞隻字，皆有根柢，世之玩者，未易識其佳處，譬猶懷奇珍怪之寶，來於異域，光彩眩耀，人人駭瞻，而能辨其名物者則寡，于是彰而解之，將詞句中典故一一為之注出，即蘇軾事跡亦間附入，並略加考證，以便稽考，削其附會者數十章，如張芸叟所作私期數章，舊於文公集見之，以至更漏子有柳絲長春夜闌之類，則見於花間集，乃溫庭筠牛嶠之詞，鵲橋仙有一霎秋風紫菊初生之類，則見於本事集，乃晏元獻公之詞，凡是皆削而不取，復益之以遺軼者百餘篇，竹溪散人傳其洪序謂數陳

演析、指摘源流、開卷爛然、衆美在目、實一奇也、不可不傳之好事者、使其當瑣窗虛明、棐几淨滑、悠然而思、躍然而躍者、皆自予發之云云。原書世罕傳本、此從南陵徐氏藏沈德壽抄本錄出者、其洪序微有缺佚、頗為憾事也。

蒙拾堂詞稿不分卷 民國小書巢鉛印本

清梁文爍撰。文爍字質生、濰縣人。光緒甲午恩科進士、歷官福建道監察御史。是編分集編次、而各集之中、更分年排纂。曰紅豆詞、為己酉至戊午年者。曰杏雨詞、為己未庚申年者、壬戌四年者。曰積翠詞、為癸亥甲子年作者。曰初餘詞、為乙丑年作者。總計一百八十六闋。其中憶秦淮十二首、淮陽十二月鼓子詞、讀情史八首、皆極可誦。孟文爍詞于超逸之中、兼饒豪邁。出其抑塞磊落之才、發為慷慨悲歌之調、情韻肆溢、頗如秋雲在變化莫測。在清末足可成一家。數書首有丁錫田跋、謂文爍為御史時、有聲京華。入民國後、傲遊南北、放情詩酒、工長短句。寄跡金陵時、每有所作、士林爭相傳誦、名滿大江南北。或以艷體為病、殊不知美人香草、古人多所寄託。田晉謁時、出所為詞稿、囑為校印。中有一二未恰意處、已手顫不能執筆改削。安邱趙孝陸先生許為選訂、因亂未果。其後念久負先生之囑、因取原稿、先為印行云。

敦艷詞二卷 中國天橋刊本

清劉觀蕃撰。觀蕃字贊軒，福建侯官人。為劉芑川之弟。芑川以詩詞名，與謝枚如友善。贊軒見枚如所為[illegible]詞，特欲善，乃學為詞，而其詞駸駸日上，名曰敦艷。蓋自視才枚如也。時錢唐高文樵從宦來閩，文樵固善詞，枚如乃邀宋巳舟、劉青之及文樵與贊軒填詞，數日一聚，拈題分詠，有聚紅榭雅集詞刊刻傳世。其後文樵應官遠出，巳舟、青之又各有事，而贊軒之詞獨竟續成集。其詞多情懷綺旎悱惻情深之作，風調在迦陵、竹垞之間。

聽秋詞一卷 稿本

清何高祺著。高祺字岳瑞，福建侯官人。初仍閩派，多近龍川、龍洲，而字草稿未刊。前序為南樓徐鋒云：今春以四十餘閱高祺小長箋，謝章鋌為友，章鋌從友為詩社、詞社，提倡詩老之學。高祺則亦為之。老諳自記云：近詞以老友慫恿，使得之作，但日有欲不存不可得者。又自許其蝶戀花詞，謂可與仲則把臂入林。要其詞清新芊麗，意出無窮，實不以服詞為近云。高祺歿後，未加刊刻。稿本現存陳氏螺書樓云。

靡月詞二卷 寄遠堂刊本

國朝

清許虞暐著虞暐字鈦史福建閩縣人所著詩文集曰茗餘鈦史殘年所習倚聲一番有人在子忱賞襄藏蘇若錢點者萬驟之句如隆業感此李壇王右山諸人所深賞之是詞格一變易其舊壘纖靡霸悍北蒼涼且時有出格高渾語非復詞字所能束縛如月出樹蒼然小聲高在天風葉下絲絲四山都是雲及明何處不落海空開稽語筆語所無論詞中罕詩般在五言詩句中亦未可見之宜七張二家柏相重之良有以矣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玉壺春雜劇一卷 萬歷間刻元人雜劇選本

元武漢臣撰。漢臣有生金閣、老生兒雜劇。已著錄。此劇未題撰人。按元曲選本標曰武漢臣撰。今從之。此劇一卷。凡四折。演李斌與伎李素蘭離合事。題目正名曰。甚黑子花柳鳴河巷。李素蘭風月玉壺春。略云。廣陵李斌。別號玉壺生。美才品。遊學嘉禾。清明過伎李素蘭於郊外。各相愛慕。訪其家。戀不能舍。密友陶綱官杭州郡佐。聞斌客嘉禾。過訪之。勸斌就試。告以為李羈留。綱索其文。出萬言策示之。綱袖而去。擬代呈獻。而斌與李情好益篤。李畫素蘭一枝。揷玉壺中。並題詞一闋。斌極稱賞。嗣後資斧漸乏。假母欲拒斌。有山西紬客。聞李美欲娶之。李堅拒。使斌娶己。斌屬李義妹陳玉英作合。而假母言同姓不當婚。李云已本張姓。非李所出。無嫌也。假母利客財。復強之。李截髮以拒。母怒鳴於官。適綱復至嘉禾。拘而質之。即李斌也。詢李意所適。李出自繪玉壺春圖並題詞。以見志。母尤爭不已。值京使至。云斌策稱旨。授杭州郡佐。母乃拒紬客。以李妻斌焉。劇中以李素蘭所畫蘭及所作詞名玉壺春。故以標名。通本情節未詳所出。結構排場。頗為緊嚴。情文亦茂。洵可傳

之作也。

雙獻功雜劇一卷誶范叔雜劇一卷萬歷間刻元曲選本

元高文秀撰。文秀有遇上皇雜劇。已著錄。雙獻功雜劇一卷。凡四折。演水滸傳中黑旋風李逵故事。題目正名曰。及時雨單責狀。黑旋風雙獻功。劇又名雙獻頭。惟所演孫榮郭念兒白衙内事。皆水滸傳所無者。按水滸傳第七十二回目云。梁山泊雙獻功。則與李逵負荊事相合。與此不符。而逵殺奸夫王小二及扶太公女。則所謂黑旋風喬捉鬼。亦與此劇關目迥異。劇或借此因別有所指耳。誶范叔雜劇一卷。凡四折。行須賈大夫贈綈袍故事。題目正名曰。須賈大夫誶范叔。張祿丞相報魏齊。劇一名誶范雎。通本情節。大略雜采史傳點綴而成。明人有綈袍記傳奇。亦行此事。互有異同。惟此劇別添出齊國中大夫鄒衍一段情節。以作關目也。以上兩劇。文律皆佳。亦可傳之作耳。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不伏老雜劇一卷 崇禎間刻盛明雜劇二集本

明馮惟敏撰。惟敏字汝行，號海浮，山東臨朐人。以舉人官保定通判。詩文雅麗，尤善詞曲，有海浮山堂詞稿、擊節餘音。不伏老，僧尼共犯雜劇。此劇一卷，凡五折。衍梁顥八十二歲狀元及第故事。正目曰：王從善自負青春小，劉賢良開尊延高好，貫布德下弟送長亭，梁狀元一世不伏老。考傳臚唱名，始於梁顥，故此劇亦名玉殿傳臚。按洪邁容齋四筆載，陳正敏遯齋閒覽：梁顥八十二歲，雍熙二年狀元及第。其謝啟云：皓首窮經，少伏生之八歲；青雲得路，多太公之二年。後終秘書監，卒年九十餘。此語既著，士大夫率以為口實。予以國史考之，梁公子太素，雍熙二年廷試甲科，景德元年以翰林學士知開封府，暴疾卒，年四十二。子固亦進士甲科，至直史館，卒年三十二。史臣謂梁方當委遇中途夭折。又云：梁之秀穎，中道而摧。明白如此。遯齋之妄，不待攻也。又朝野雜記：少年狀元，則梁內翰顥、張僉舍人孝祥。王尚書佐皆年二十三，是顥非晚年登第者矣。然今宋史所載，則云景德元年卒，年九十二，是又與八十二歲中甲科之說相符也。宋人事文類聚並據遯齋閒覽、朝野雜記，無所折衷。元人翰墨全書亦載其老年登第之作。究之未審孰是也。惟作者惟敏為貴州副使裕之子，兄弟四人，皆起家科第。惟敏領山東鄉薦，久困禮闈。此劇當是會試累次下第之後，尚未謁選時所作，借梁顥以自寓者。王世貞嘗評其曲曰：北調近時馮通判惟敏，獨為傑出。其板眼務頭，攛搶緊緩，無不曲盡，而才氣亦足發之。錢謙益亦謂：余所見梁狀元不伏老雜劇，當在王渼陂、杜甫遊春之上。其推重如此。但惜梨園久失搬演耳。

有情癡一卷脫囊穎一卷（崇禎問刻盛明雜劇二集本）

明徐陽輝撰。陽輝字玄輝。浙江鄞縣人。諸生。工詩。尤善詞曲。著有有情癡脫囊穎青雀舫雜劇。有情癡雜劇一卷。僅一折。演仙人衛叔卿點化有情癡事。按衛叔卿。見列仙傳。有情癡不著姓名。蓋作者以自寓也。其中玩世不恭語。多譏刺。如云。富貴的人。百般去趨奉他。貧賤的人。百般去欺侮他。識世人炎涼情狀也。又云。酒食到口。人人都說相知。利害及身。箇箇盡成反面。識世人凶終隙末也。又云。有無不能相通。多寡不能相濟。只喜錦上添花。不肯雪中送炭。

識世人慳吝鄙薄也。終場以酒色為戒。而撰出王郎王依。以作點染。次第數演。警醒凡情耳。脫囊穎雜劇一卷。凡四折。衍毛遂脫穎故事。取材史記平原君傳。渲染譜成。惟楚者毛遂原屬二人。劇中關目。合為一事。以便通本排場。前後貫串也。以上二劇。雖世有傳本。然未見梨園之搬演。則已久矣。

紅蓮債雜劇一卷（崇禎問刻盛明雜劇二集本）

明陳汝元撰。汝元有金蓮記傳奇。已著錄。此本雜劇一卷。凡四折。演明悟禪師提五戒和尚故事。正名曰。戒禪師偶犯如來色戒。悟和尚同走閻浮世界。蘇學士沉迷五戒後身。印上人提醒紅蓮前債。略云。爭慈長老五戒。俗姓金。西京洛陽人。為大行禪師高弟。禪師圓寂。衆皆推戒主持。與師弟明悟。最相契合。戒嘗於雪中。拾得一女。付道人清一撫養。及年十六。裝作小頭陀。戒召至禪室。留而不返。改為女裝。悟偵知之。請戒觀白蓮花。各賦一絕。悟詩有紅蓮爭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似白蓮香之句。戒因悟指破。別悟至本院中。立時坐化。作辭世頌一首。悟來見之。懼其誤入塵網。必至毀佛謗僧。亦即相隨坐化。轉世為人。追而警悟。俾勿墮落。於是戒轉為蘇軾。悟轉身為佛印。軾官端明殿學士。方與妾朝雲。妓琴操等歡讌。佛印至門。門者不納。印投詩云。天半悠悠去路長。鶴歸華表誤遼陽。君家若問前生事。兩瓣紅蓮一段香。軾見詩。若有所感。立請相見。問其因果之說。印言琴操即清一。朝雲即紅蓮。軾即五戒。己即明悟。於是琴操改尼裝。朝雲改女道士裝。而軾亦改道裝。朝雲即紅蓮。故標曰紅

蓮也。劇中關目。取材於明人五戒禪師私紅蓮話本。點染而成。考此故事流傳頗廣。子由嘗夢五祖山戒和尚訪之。而明日子瞻即至。故相傳以為五戒朝雲、琴操、俱子瞻在錢塘時事。佛印名了元。與子瞻善。其住持金山。子瞻嘗施玉帶。以鎮山門。劇中借供遊戲。俱非事實也。按新安知道人嘗評此劇曰。孽障雖深。易世或能省悟。利根夙植。來生仍得圓明。此劇不減菩薩低眉。慈悲六道矣。惟惜斯劇流傳不廣。未見梨園之搬演耳。

紅線女雜劇一卷 崇禎間刻盛明雜劇初集本

明梁辰魚撰。辰魚有浣紗記傳奇。已著錄。此本雜劇一卷。凡四折。衍女俠紅線盜盒故事。正名曰。薛節度兵鎮潞州道。田元帥私養外宅兒。紅線女夜竊黃金盒。冷參軍朝賦洛妃詩。劇中情節。取唐人楊巨源紅線傳一文。敷衍而作。按辰魚以南詞負盛名。北劇亦擅勝場。此劇賓白科段。純為南態。所異者止用北詞耳。蓋白語用駢儷。實不宜於北劇。惟此劇曲文才華藻艷。亦一時之選。如第一折油葫蘆天下樂諸曲。英英露爽。頗合女俠身分。第四折新水令、駐馬聽諸調。瀟灑出塵。亦詞家仙品。按沈德符顧曲雜言曰。紅線雜劇。頗稱諧穩。蓋定論也。此劇流傳不廣。且以明人雙紅記傳奇。梨園盛唱至今。故長魚此作。從未見爨弄焉。

北邙說法雜劇一卷　圍花鳳雜劇一卷 崇禎間刻盛明雜劇初集本

明葉憲祖撰。憲祖有金鎖記傳奇、寒衣記、罵座記雜劇，已著錄。北邙說法雜劇僅一折，演北邙山寺本空禪師說法事。正目曰：大神禮枯骨，餓鬼鞭死屍，若知正面目，恩怨不須提。劇中述既行善者，生前為善，死後昇為天神；又驕為非者，生前為非，死後墮為惡鬼。而於北邙山中遇本空禪師說法，覺悟天神如自驕前世功德，時墮餓鬼道；餓鬼悔改前非，或可成天神之理。蓋純為闡揚佛法，有裨世道之作。圍花鳳雜劇一卷，凡四折，演白受之奇似仙配合事。正目曰：老虔婆錯把姻緣送，惡少年枉却風情弄，賢太守高懸明鏡臺，俏佳人巧合圍花鳳。關目情節憑空結撰，劇中以圍花鳳釵為離合信物，故標曰圍花鳳。按黃宗羲嘗評憲祖之作曰：古淡本色，街談巷議，亦化神奇，得元人之髓。洵為至論。以上兩劇，流傳亦不甚廣，故未見梨園之搬演也。

崑崙奴雜劇一卷 崇禎間刻盛明雜劇初集本

明梅鼎祚撰。鼎祚有玉合記傳奇，已著錄。此本雜劇一卷，凡四折，演崑崙奴磨勒與紅綃故事。正名曰：汾陽王重賢輕色，紅綃伎手語情傳，崔千牛侯門作婿，崑崙奴劍俠成僊。劇中情節關目根據唐人裴鉶傳奇崑崙奴一節，點染而成。惟稱紅綃為郭子儀家歌姬，及曲江小遊、青門餞別，皆原傳所無，為此劇作者鼎祚所撰出者。通本均用北詞，尚近本色，無餖飣之弊，而結構排場亦較玉合記傳奇為整潔也。此劇流傳不多，且以明人雙紅記傳奇，梨園搬演甚盛，故此劇遂成案頭欣賞之品矣。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男王后雜劇一卷 崇禎間刻盛明雜劇初集本

明王驥德撰。驥德有方諸館曲律，已著錄。此本雜劇一卷，凡四折，演陳子高女裝為后事。原名男后記，正名曰臨川王不辨雌雄對，玉華主奇配詰釵增。穠桃婢誤做女媒人。陳子高改妝男后記。劇中情節，託為梁末侯景亂時臨川王陳蒨納美男陳子高為后，後配其妹玉華公主事。頗荒誕，未詳所據。驥德嘗謂，今好事者以徐渭女狀元并余舊所譜陳子高傳稱為男皇后，並刻以傳，亦一的對。特余不敢與先生匹耳。斯劇蓋驥德早年之作。通本曲用北調，而賓白不純用北體，殆為南人設也。此劇流傳未廣，而梨園中亦從未見饗弄焉。

再生緣雜劇一卷 崇禎間刻盛明雜劇初集本

明王衡撰。衡有鬱輪袍、看傀儡雜劇，已著錄。此本雜劇一卷，凡四齣，衍漢武帝李夫人故事，略謂李夫人臨沒，以所贈玉鉤殉葬。漢武帝用李少君術，與夫人相見，夫人自訴當再生人世，在河間陳家，十五年後更續前緣。後得河間女子，拳握玉鉤，是為鉤弋夫人，故標曰再生緣。劇中情節，雜采史記、漢書李夫人傳、列仙傳、拾遺記諸書，敷演而成者。本無李夫人轉世為鉤弋夫人說，蓋點綴生情耳。劇言尹邢相妬，自李夫人得幸，尹及與邢釋怨結好。聞李夫人沒，皆向帝前弔慰，帝憶李夫人甚摯，視尹邢漠然，此乃作者揣想。然據史記，則尹邢之寵正在李夫人卒後也。第二齣述漢武帝祭奠李夫人，所歌粉蝶兒、普天樂、朝天子諸調，一字一思，一字一淚，令人不堪卒讀。清人洪昇長生殿傳奇哭像一齣，即剿襲斯作而成。此劇情文並茂，洵可傳之作。惟以行世不廣，故梨園中遂未見饗行耳。

廣陵月雜劇一卷（崇禎間刻盛明雜劇初集本）

明汪廷訥撰。廷訥有獅吼記、天書記、種玉記傳奇，已著錄。此本雜劇一卷，凡七齣，演韋青與張永新遇合事，正名曰：韋將軍閒歌納妓，張才人度曲止喧，祿山兵燹殘宮集，廣陵月重會姻緣。劇中情節，採取段安節樂府雜錄所載韋青將軍與許永新遇合，及韋青與張紅紅相戀事，混合為一。以許永新、張紅紅為一人，而名為張永新，又以樂工為李龜年，因漁陽亂後，韋青避池廣陵，與張永新重會於月下，故標曰廣陵月。全本七齣，多用南詞，雖稱雜劇，然其體例不過傳奇之短者耳。至於排場結構，頗稱謹嚴，情文亦佳，可傳之作。惟梨園中則久無搬演矣。

花舫緣雜劇一卷（崇禎間刻盛明雜劇初集本）

明卓人月撰。人月字珂月，浙江仁和人，貢生，工詩文，善詞曲。著有蟾臺集、蕊淵集、寤歌詞、花舫緣雜劇。此本雜劇一卷，凡四齣，演唐寅賺取沈家婢申慵來事，正名曰：申女郎一笑相思病，唐伯虎千金花舫緣。按孟稱舜嘗有花前一笑雜劇，即唐寅遇侍婢事，人月本其事而作斯劇，改華為沈，秋香則改為申慵來，考此故事傳說不一，馮夢龍警世通言有唐解元出奇玩世話本一篇，即述此事，明清記載亦多及之。朱彝尊桐下聽然載唐寅在華鴻山家飲，華有小姬，隔簾窺之，寅因作嬌女篇貽鴻山，鴻山作中酒歌答之，後人遂有傭書配秋香之誣也。沈泰嘗評此劇曰：向見子若製伯虎花前一笑雜劇，易奴為傭書，易婢為養女，十分迴護，反失英雄本色。珂月戲為改正，覺後來者居上云。此劇關目排場，曲詞聲韻皆工穩可觀，惟以流傳不廣，梨園中尚未見搬行耳。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寒衣記雜劇一卷罵座記雜劇一卷 明刻元明雜劇本

明葉憲祖撰。憲祖有金鎖記已著錄。金翠寒衣記雜劇。凡四折。演金定劉翠翠於張士誠亂時離合事。題目曰李將軍强諧鶯燕。徐元帥打合鸞凰。正名曰金秀才寒衣暗寄。劉翠翠寶鏡重光。全本瞿佑剪燈新話翠翠傳一文渲染而成。灌將軍使酒罵座記雜劇。凡四折。衍漢灌夫使酒罵座故事。題目曰田丞相廚心攬禍。李少君招神謝過。正名曰。魏其侯救友爭朝。灌將軍使酒罵座。關目情節大略取材史傳。敷衍而作。惟末折沽捉田蚡一段。作者撰出。未免有蛇足之嫌。以上兩劇。全用北詞。聲調韻律俱佳。曲詞賓白。純尚本色。可稱當行之作。惟惜梨園失演久矣。

蕉鹿夢一卷 崇禎間刻盛明雜劇二集本

明車任遠撰。任遠字柅齋。號遽然子。浙江上虞人。擅詞曲。著有高唐夢、南柯夢、邯鄲夢、蕉鹿夢雜劇四種。總名四夢記。惟全記不傳。僅存蕉鹿夢一種。此劇一卷。凡六折。演鄭人得鹿失鹿故事。按列子載鄭人有薪於野者。遇駭鹿。擊而斃之。恐人見之也。遽而藏諸隍中。覆之以蕉。不勝其喜。俄而遺其所藏之處。遂以為夢焉。順途而咏其事。傍人有聞者。用其言而取之。既歸。告其室人曰。向薪者夢得鹿而不知其處。吾今得之。彼直真夢者矣。室人曰。若將是夢見薪者之得鹿耶。詎有薪者耶。今真得鹿。是若之夢真耶。夫曰。吾據得鹿。何用知彼夢我夢耶。其妻又擬其為夢。薪者歸。復真夢藏之之處。又夢得之之主。案所夢而尋得之。遂訟而爭之。歸之士師。士師欲二分之。以聞鄭君。皆至有夢覺之說。相國曰。欲辨夢覺。維黃帝孔子。斯劇即本此緣飾而成。撰出樵夫烏有辰得鹿。爲漁翁魏無虞所取。且云山神奉仙師列禦寇之命。點醒世人。渲染有致。詞藻亦佳。奇詭可喜。惟梨園中從未見有搬衍者也。

魚兒佛一卷 崇禎間刻盛明雜劇二集本

明釋湛然原撰，寓山居士重編。湛然，萬歷時人。工詞曲。與葉憲祖相友善。寓山居士，姓名無考。與湛然禪師並浙江人也。此本雜劇僅一卷，凡四齣，演觀音度化漁人金嬰夫婦事。其正名曰：觀自在解脫御于鈴，金漁翁證果魚兒佛。略云：會稽金嬰，以釣魚為業。其妻鍾氏每勸夫念佛，且戒勿殺生。嬰旋悔悟，從其言，而時有斷續。妻乃懸一鈴於門，每出入撞之有聲，則隨聲念佛。觀世音幻作婦人，即以魚籃為緣，先度其妻。嬰念終未堅，乃歷之輪迴惡道，復惕之以魚鱉冤孽，始證菩果焉。關目情節未詳所據。劇中大旨，則言人雖有罪孽，但能專心持佛，則不唯不墮地獄，且可成佛證果。蓋斯劇作者借此以闡發釋教宗旨者。惟梨園中久失爨弄耳。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櫻桃園雜劇一卷 崇禎間刻盛明雜劇二集本

明王澹撰。澹字澹翁，號澹居士，浙江會稽人。善詞曲。製有櫻桃園雜劇雙合金椀紫袍蘭佩諸記。及歿，乃編散曲。此本雜劇一卷，凡四折，演張玉華鬼魂報恩事。正目曰：汪學士口傳古字，魏書生病阻文場，張女子一言夢報，歐狀元千載名揚。劇中張玉華、歐陽彬、魏簡皆係撰出，而又諱汪應辰為汪藻。應辰號玉山，少年狀元，官至尚書。藻號浮溪，官至學士，皆南宋時人。作者不知玉山為應辰，故訛作藻耳。按宋人稗史載：淳熙中，王季海為相，奏起汪玉山為大宗伯，知貢舉，且以書速其來。玉山將就道，有一布衣友平生極相得，屢黜於禮部，心甚念之，乃以書約其人會於富陽一蕭寺中，與之對榻，夜分密語之曰：某此行或典貢舉，當特相牢籠，省試程文易義冒子中可用三古字，以此為驗。其人感喜。玉山既知舉，搜易卷中果有冒子內用三古字者，遂置之前列。及拆號，非其友也，竊怪之。數日，友來見玉山，怒責之曰：此必足下輕名重利，告之他人。何相負如此？友指天日誓曰：某以暴疾幾死，不能就試，何敢泄之於他人？玉山終不釋然，未幾，以古字得者來謁玉山，因問頭

場耳中。用三古字。何也。其人沉吟久之。對曰。無事頗怪。先生既問。不敢不以實對。某之來就試也。假宿於富陽某寺中。與寺僧閒步廡下。見室中一棺塵埃漫漶。僧曰。此一官員女也。殯於此十年矣。杳無親戚來問。因相與默然。是夜夢一女子行廡下。謂某曰。官人赴省試。頭場耳中可用三古字。必登高科。但幸勿忘。使妾朽骨早得入土。既覺甚怪之。遂用其言。果獲濫吹。近已往寺中葬其女矣。王山驚嘆。斯劇即取材此事。惟富陽蕭寺改作櫻桃園。以唐時登第者有櫻桃宴。故借此寓意也。關目情節雖嫌單簡。然點染生姿。頗饒雋語。以傳本不多。而梨園遂失搬演矣。

虬髯翁雜劇一卷 崇禎間刻盛明雜劇二集本

明凌濛初撰。濛初字玄房。號初成。一號稚成。別署即空觀主人。浙江烏程人。以貢生官至上海縣丞。善詩文。善刻書。著述甚富。有國門集。聖人傳詩嫡冢。言詩翼。詩逆。拍案驚奇。虬髯翁。顛倒因緣。閙元宵雜劇。此本雜劇一卷。凡四齣。演虬髯李靖紅拂風塵三俠故事。正名曰。李衛公家緣有氣力。唐天子江山爭不得。莽道人望氣太原郡。虬髯翁正本扶餘國。劇中關目雖依據唐人小說。敷衍而成。然以虬髯為主。李靖紅拂為賓。其中無紅拂私奔一段。亦不及虬髯李靖後會事。按尤侗題北紅拂記有云。張伯起成紅拂記。浙中凌初成更為北劇。筆墨排奡。頗欲睥睨前人。盛明雜劇編者沈泰亦謂。初成諸劇。真堪伯仲周藩。非後近時詞家可比。余搜之數載。始得值此集已告成。先梓其一。餘俟三集。奉為冠冕云。則可知濛初作劇。當猶有若干種存在焉。此劇雖傳於世。惟梨園中已久無搬演矣。

雙鶯傳雜劇一卷 崇禎間刻盛明雜劇二集本

清袁于令撰。于令有西樓記傳奇，已著錄。此本雜劇一卷，凡七折。演商生與曉鶯及倪鴻與小鶯遇合事。略云：吳人商埜與倪鴻落第，買棹自南京歸吳，途中月下泊舟，遇鄰舟有杭伎曉鶯、小鶯二人，相見傾心，約再晤之期而別。曉鶯、小鶯兩人因有丘生設計謀奪，懼歸杭州，遂暫居於吳。藉訪商、倪二生。有幫閒者韋有德，詭稱商、倪二生，偕游冶子弟至，喧噪一夜而去。時商、倪二生赴杭州，至雙鶯家，未遇。及返吳，終得與曉鶯、小鶯相會，故標曰雙鶯傳。此劇情節未悉所本，雖關目甚為簡單，然曲詞甚稱工麗。第一折錦纏道一曲，詞絕佳，而感慨係之，歷落嶔奇，現於筆底，頗可傳誦。惟以流傳未廣，故梨園中亦久不見有爨弄也。

風流冢雜劇一卷 順治間刻雜劇新編本

明鄒式金撰。式金輯有雜劇新編，已著錄。此本雜劇僅一卷，凡四折。演詞人柳耆卿事。正名曰：平康巷題遍柳枝詞，樂遊原灑盡紅裙淚。按敘柳耆卿事者，話本有眾名妓春風弔柳七。又柳耆卿詩酒翫江樓記。雜劇有關漢卿之錢大尹智寵謝天香。又元人戲文雜劇並有詩酒翫江樓名目。惜均不傳。此劇第一折至第三折，述柳耆卿生平事。第四折為謝天香及眾名妓於清明日上墓祭掃事。蓋合謝天香劇與春風弔柳七話本而為一者。惟於翫江樓記周月仙事，則不之及焉。此劇婉媚清新，文情並妙，惜以流傳不廣，故梨園中從未見有爨弄也。

空堂話雜劇一卷 順治間刻雜劇新編本

明鄒兑金撰。兑金字叔介，江蘇無錫人，式金弟。擅詞曲，有空堂話、醉新豐雜劇二種，尚傳於世。此本雜劇凡一卷，僅一折，衍張敉事，略謂明人張敉才高不第，因激而爲憤世駭俗之行。唐子長已故，祝希哲赴京，敉却邀之而作空堂之話焉。此劇結尾張敉賓白有云：論起來古今才子那一個不在座，亦是古今才子原没有兩副肚腸哩。按式金嘗評斯劇謂：叔弟深入禪那，此文從妙悟中流出，筆墨俱化，逸氣高情，藻思聲韻，特餘技耳。此論非虛譽也。惜以傳本不多，梨園未見搬演，惟供案頭之欣賞而已。

香草詞五卷附鴻爪詞哀思豪竹詞菊花詞集牡丹亭詞 咸豐庚申刊本

清陳鍾祥撰。鍾祥有夏雨軒雜文，已著錄。鍾祥年四十餘始學爲倚聲，故其題句曰：我今四十餘，學製樂府詞。官趙州時，將十年所得，盤比而成，是編取美人香草意，并以是名詞。分五卷，計小令一百二十五闋，中調八十二闋，長調二十六闋，鴻爪三詞長調三十一闋，小令三十闋，中調五闋。末附南北曲三套。鍾祥詞風得吴嵩梁、唐樹義諸老欽重，自謂得力飲水，良以奇才橫逸，寄古有託，筆情幽秀，音節精美，遂能入作家之林。或謂其恬澹近石田，婉麗似蛻巖，豪放又兼得之辛柳之間，蓋出入宋人中了無愧色。莫又芝更謂鄒伯庸詞在江闓羅兆甡後，所僅見。然引令一道，不能不爲鍾祥避舍，則可見其名藉藉稱盛也。

嫣聽軒詞鈔一卷 黔南叢書本

清劉藻撰。藻有蜀遊草，已著錄。藻工駢文，才氣豪逸，故詩詞俱称富麗，而不蹈於纖仄。藻一官羈外，遭逢喪亂，餘生憂患，寄志閒吟，遂悲壯悱約兩兼有之。滿江紅云：垂老天涯勞勞者，胡爲若此？當此際酒酣耳熱，問天不語，破碎家山煙瘴外，匆忙歲月風塵裏，一官遲誤了英雄，窮如許，其憂憤自道，雖爲送人（原題送張生旋黔）何異衷曲。至如軍中見月、獨飲、龍里驛書懷諸篇，詞調俱勝，非研字酌句徒爭雕飾者可逮。是編向無刻本，近人鄒國彬據劉氏原鈔本校印，編入黔南叢書，與諸家詞并存云。

續修四庫全書提要 集部 詞曲

師古堂詞鈔 黔南叢書本

清傅衡撰。衡有師古堂詩集，已著錄。衡才致揚發，故不徒詩筆高妙，倚聲亦多傑作。是編詞凡二十餘首，而題畫者約居大半。衡固以六法名，能繼龍血瑆草自成名家，即藉其詞亦自可覘。其詠百舌鳥、詠貓，皆力求新筆，不乘古人舊詞意，而筆調細膩，又不在摩詰、子美、與可、竹坨之下。衡爲友人題詩冊云：工部情懷，青蓮格調，殆亦自道也。原稿本藏於家，是編爲近人鄒國彬就稿本選印者。

枯桐閣詞二卷 黔南叢書本

清張鴻績撰鴻績字筍農貴州仁懷人以同知筮仕於陝過班道員未幾卒張氏為黔北望族以鹽筴起家鴻績則耽玩文學著述皆卓卓可傳據安順楊恩元跋云尚有詩集二冊唯未付刻是稿先為鴻績第五女婿鄒瑞人校印楊氏訪求重刻附於叢書凡七十餘首風調清越有宋人姿致鄒鴻荃比於柳耆卿蓋其生平篤嗜古樂雅尚騷經感事憂時鬱為哀豔緣情體物闡入幽微非淺淺可致也

夢硯齋詞 黔南叢書本

清唐樹義撰樹義字子方遵義人嘉慶丙子舉人大挑歷知湖北咸豐諸縣擢甘肅鞏昌知府陞蘭州道以剿野番功擢陝西按察使遷湖北布政使擢巡撫引疾歸再起在湖北辦軍務巡撫崇綸奪其軍投江死有待歸草堂詩文集是編為詞凡十九闋皆慷慨悲歌鄭珍撰傳謂常以閒濟忠義自許日憂危孤憤於巧檣陰柂中故其詞能激昂感歎也

海粟樓詞　黔南叢書本

清章永康撰永康有瑟廬詩草已著錄是編爲其曾孫惠民拾於叢殘燼餘中合舊日掇集者都百餘闋永康清麗才華少年科第其所以感時述事發舒胸襟懷忠抱義布之詩文者纂輯瑟廬詩草蓮池一炬幾成灰燼幸能補葺而詞集究未由見之也乃越數十年復顯見於兵燹之後此固永康心血沒世得彰而庶昌所未見者一旦發布人間猶補闕憾固係黔南文獻豈淺鮮哉不可以小道菲薄之也

牟珠洞詞　黔南叢書本

清鄧維琪撰維琪字花溪貴筑人光緒己丑進士選庶吉士散館出爲四川富順知縣遷邛州知州旋過班爲道員國變後更名潛流寓成都不復歸其詞不數無意之色以進心爲主近於陳西麓周草窗維琪創爲詞自交鄧休菴胡玉津始其後復獲交趙香宋宋向琴乃益有進其詞先由趙宋甄錄付刻於成都是編則爲黔南叢書本聶樹楷所校印者

續修四庫全書提要　集部　詞曲

仿欽定四庫全書總目版式

影山詞二卷外集一卷　黔南藏書本

清莫友芝撰友芝有郘亭遺詩已著錄友芝以經師兼擅詩文旁通雜家惟倚聲一事似未經人道過友芝自謂春官數擯率迮人事坐憂無聊始與黎伯容兆勳上下五季兩宋當時諸鉅公之製準玉田諸論以相切劘故於伯容之作持論甚苛即一字清濁小戾於古必奮筆乙之鍛鍊切磋不盡善不止云云是友芝亦工於為詞也兆勳葑煙亭詞有刻本影山詞獨無傳本與鄭珍之巢經巢語同為世人索求而莫得者近年始發見鈔本朱墨塗乙仍是手稿之舊朱祖謀曾擬序而行之未果貴陽凌惕菴畀之黔南藏書於是友芝之詞始著其詞凡數十闋雕肝琢腎俱是鍾鍊而來友芝嘗序兆勳詞云海內言詞率有三病質獷於藏園氣實於穀人骨孱於頻伽其倜然不囿習氣泝源正宗者又有三病服淮海而廓師清真而靡襲梅谿而佻故非堯章騷雅劃斷衆流未有不掇蠡遺精逐波忘返者證於友芝之詞三病俱無從闌入可謂善言而能行者矣是編析其詞為二卷並外集一卷唯卷二末首鳳皇臺上憶吹簫與外集末首重複蓋誤植之也

青田山廬詞鈔 黔南叢書本

清莫庭芝撰庭芝有青田山廬詩鈔已著錄其詞初為銅仁胡長新刻於光緒初年長新跋曰莫居芷升少喜吟詠兼嫻倚聲今未見其存稿僅於詩草中雜有丁卯三四年之作黎居介亭訂集時亦未暇及也詩刻既成與曾居乙垣仍申前說爰約張居海峰選訂若干闋屬余並刊之云是刊於詩鈔後也其詞婉而多風浩浩落落抑塞善感與其詩相若境實為之無粉飾亦非造作云

續修四庫全書提要 集部 詞曲

夢悔樓詞一卷 黔南叢書本

清趙懿撰懿字淵叔貴州遵義人新甯令廷璜子鄭珍外孫也光緒丙子以宏詞麗句受知學使補博士弟子是秋舉於鄉三上春官以親老出令蜀中校名山知縣以縣中文獻闕落搜剔碑碣博采旁求成縣志十五卷二十二年卒於任有支易二卷延江生文集二卷詩集十二卷畫記一卷禖識數種詩文俱為稿本藏於家惟此詞一卷為鄒國彬錄副與劉藻姑聽軒詞傅衡師古堂詞合梓編入黔南叢書懿英敏超豁精力過人經史百家三倉訓纂方輿金石之學擷其旨一發之於詩詩集雖未見而於是編覘之則皆從至性中涵養而出無浮囂鉤棘纖佻怪譎之弊引化寫娛多工體物鄒國彬謂姑聽師古夢悔三家詞俱披華出素言雋味腴證於茲編則光采流映猶且過之可稱冠軍焉

仿欽定四庫全書總目版式

鯀桐館詞一卷 民國甲寅印本

清楊調元撰調元字和甫貴筑人以廪貢出宰陝中所莅有治績宣統辛亥宰渭南九月省城發難邑中有應之者遂及於難調元子通履危冒險赴秦訪求遺骸不得僅獲手蹟二冊詩詞稿一束於刦灰中歸而分刊之是編首有李岳瑞序謂其集不得與碧山草窗諸老比視黃門之啟之巨集抑又遜焉貞臣節士何其酷耶盖亦悯其死事之慘烈遺集之泯滅也其詞凡數十首於黃门為近而淵醇樸厚温粹雅勸殊不弱之惟遭厄毀佚所存戔戔亦不幸之甚矣

玉琴齋詞不分卷 傳鈔本 殘卷

清余懷著懷字澹心福建莆田人所著板橋雜記流行于世外有平心蕭瑟詞三集昭曉志、楓江漁船志、秋雪詞、味外軒稿、茶史諸種皆罕流傳、此集本為善本書室所藏稿本據善本書室藏書志述其淵源云、共四冊不分卷、卷首有吳梅村尤展成三氏題詞、繼有顧千里跋淵如二跋、澹心此詞、未曾刻本、其佚於漁洋阿雪二字相伯仲、舊為曹楝亭思彰齋轉歸宋蔵、其後為馬二槎所得、薛生沐載丁東湖雜記今原本已又知所在是卷為閩中傳鈔之本、僅存前庭二冊且多無餘漫滅、讀藝林之不幸、澹心秋雪詞已著錄其詞風見吳偉業龔鼎孳二公所論述、蓋能兼備剛濟柔之美者

秋雪詞一卷 舊抄本

清余懷著。懷字澹心，以《板橋雜記》一書知名，此外著作多種，皆罕見流傳。是集本有刻本，今亦渺不可得。姜本書室所藏玉琴齋詞，與此內容不同。吳梅村論澹心之詞，大要本于秋、柳，而點染藻豔，出脫輕俗，又得諸金荃、清真。龔鼎孳云：秋雪詞賀才從縱，備〻錦心，人所易知，而其一寸柔腸，十年從酒，腴而不靡，麗而不纖，悲壯而不激烈，曠達而不疏廓，則非人所易知也。二公詞壇固手，而備極推崇如此。觀之集內，詞非虛誕，而好澹心雜記之作，可見其傷心人別有抱懷，其性情才調，固宜于倚聲度曲者也。

紫雲詞一卷 嘉慶年抄本

清丁煒著。煒字星坡，福建晉江人。小弟煒倶以詞名，以拔貢司僉事，分巡贛南道。構僅園于官廨，且于屬假之閑，以暑之台、樓賓客倚聲唱和。朱彝尊曝書亭集稱其所紫雲詞，流播南北，蓋兼宋元人之長，即是集也。其自序謂以歲所旅動走數百里，羈勞閱月，往來凋撲，期會辛亥吳子蘭次陳子偉雲遅來最多，尚有花下筵前、良辰美景，唱酬諸章外，此則皆軍旅山谷、風塵雪霜、輿馬舟楫之閑，勞者之歌舍武以散，可以見其詞格之所由來矣。其名紫雲者，則以本要歌七音之旨，蓋其衙城北有山日紫帽，紫雲當冒其上，而庚真人邦士，知還羽衣，授金粟之書也。

石儂詩集不分卷 鈔本

國朝方東澄撰。東澄字石儂，原名遵巘，字子靖，號竹吾，一號淑吾，桐城人。嘉慶間廩貢生。事蹟具續修縣志孝友傳。東澄意氣豪俊，與同縣李宗傳、朱雅、方東樹、馬瑞辰、徐鏞、左朝第、徐璈、張聰咸、劉開、光聰諧、吳孫珽、朱道文十數人以文章道義相取，極一時之盛。桐舊集錄七首，又謂其不自收拾，檢古詩數首，以見梗概云云，蓋未見是本也。

振川遺詩一卷 家藏鈔本

國朝方源撰。源字紹川，一字振川，桐城人。澤叔弟。乾隆初布衣。事蹟詳縣志。源嘗自定其詩，曰非非吟，以書筍留逆旅，失其稿。此為兄澤所藏，原近百篇，曾孫宗誠、靖同縣劉宅俊刪存四十餘首，為一卷。姚濬昌又為錄一通，藏於家。有澤、宅俊、濬昌諸題跋，未刻。源少從兄學，博涉羣書，為詩不拘格律，直攄性情，濬昌稱其格超味永。桐舊集、古桐鄉詩選皆錄其詩。

續修四庫全書提要

仿欽定四庫全書總目版式

南村詩集二卷 家印本

國朝方光遠撰。光遠字蘭溪，號南村，一號梅村，又號南谷，桐城人。乾隆中監生。本姓許，以戶絲又姓方氏。事蹟具縣志文苑傳。詩原千餘首，有張輔賛、劉大櫆、陳大化序。民國十九年，族孫蘭伯節抄古今體各一卷付印。光遠徧遊吳楚，放情詩酒。大櫆謂秉六代三唐之勝，輔賛亦謂合王孟為一手，五律有得於老杜云。

綠天書屋詩鈔二卷 家刻本

國朝方城撰。城字辰山，號西莊，桐城人。中癸第二子。乾隆間諸生。事蹟具縣志文苑傳。詩二卷，有章節叉、其兄雪泉序。道光、光緒通志皆著錄。城少罹族難，避於望江龍變家。變其婦翁也。方氏詩輯、桐舊集皆錄其詩，均見集中。

續修四庫全書提要

沙鷗集不分卷 鈔本

國朝方保升撰。保升原名求升，字玉班，桐城人。詹事拱乾玄孫，奕蔵曾孫，湖南巡撫世儁子。嘉慶十三年進士，翰林院庶吉士。吉歸事蹟具續修縣志文苑傳。保升性高潔，不騖浮華，嘗以詩酒自誤。觀其所作，可以推見。縣志又載有損齋文稿，蓋即是書之初名也。

望溪文集補遺一卷 光緒二十九年刻本

國朝方苞撰，榮成孫葆田輯。葆田從商邱宋氏抄本得三十三篇，高密單氏本得文四篇，武陟陳恪勤鵬年廟得碑銘一篇，共三十八篇，光緒二十九年刻於河南，並序刻既成，又從宋氏抄本舊雨集得詩一首，而李世貢李皋侯兩誌已見載刻補遺，又據錢儀吉碑傳集陳公廟碑爲曹一士作，皆刪去，實止存文三十五篇。

望溪文集再續補遺四卷 民國十八年劉氏印本

國朝方苞撰。廬江劉聲木、聲木得望溪集舊抄本，並從王文濡、易翼述、信陳鵬年、道榮堂集、朱緒曾金陵詩徵、許承祖西湖漁唱、謝章鋌稗販雜錄、蕭穆敬孚雜鈔諸書，共得文三十三篇，詩十三首，民國十八年排印，並序。惟卷二之與顧用方書，即戴刻補遺之與顧用方尺牘，卷三之送余西麓序，已見文集，卷七行人司司副張君墓誌銘，已見孫輯補遺，至武陟陳公廟碑，則孫輯原有，而又刪去者也。

五峯集一卷 家刻本

國朝方正瑗撰。正瑗字序左，號五峯，桐城人。中通第五子，康熙間諸生，雍正五年，詔府縣學各舉一人，正瑗被舉，固辭。事蹟具縣志文苑傳。集一卷，皆近體。道光光緒通志皆著錄，方于穀方氏詩輯，載正瑗以族難，從外家改姓陳。所刊詩文集皆然，案方氏坐南山集譴戍，及隸旗籍者，以雍正元年赦歸，則正瑗復姓，當在雍正初也。桐舊集錄六首。

續修四庫全書提要

仿欽定四庫全書總目版式

乃吾廬集四卷　家刻本

國朝方元復撰。元復字高度，號樺坡，桐城人。康熙四十七年順天副貢，五十二年以南山集累，隸旗籍。雍正元年赦歸，事蹟具縣志文苑傳。光緒通志著錄作元禮，縣志亦作元禮，考劉大櫆海峰集方府君墓誌銘乃作元復，大櫆與同時相知，當不誤，今據本書著錄。元復幼倜儻，初至京，一時縉紳多重其才，願與交。既遭族禍，仍時從賢豪長者詩酒共娛嬉，蓋不以屈伸窮達沮喪其志意者也。

亦園詩集六卷　家刻本

明姚孫棐撰。孫棐字純甫，號戊生，自號瑞隱，又自署樗道人，桐城人，之蘭第四子。崇禎十三年進士，官至兵部職方司主事。入國朝隱居，康熙二年卒，年六十六，事蹟具縣志宦績傳。是集以年分，曰初、二、三、四、五、六集，一集為一卷，起萬曆三十五年丁未，訖康熙元年壬寅，凡五十六年之詩。初集有汪國士序及自撰樗溥，二集有兄孫榘序，三集有自序，四集有吳道新序，五集有方拱乾序，六集有門人陳式序。孫棐歿後，其孫士璧刻於江寧，乾隆朝燬禁。據三集自序，初二三集孫棐存時皆已刻行。又考孫棐子文然與王士祿書，嘗請其為集首序，是本無王序，其為未作、抑佚去，今不可考。孫棐自言韻語一道，童而習之，雖愁苦相侵，羽書頻警，而觸物紀事，一一寄之於詩。今卷一所載中秋前一夕集飲絕句，即十一歲時作。國士謂其濃不近習，嫺能振雅，與陶孟偕；征道新謂其骨取高岑，肉取錢劉；拱乾謂其標俊駕錢劉，球岩勝元白，其詩可知。惟卷六己亥詩，中秋前一夕，錦叢堂賞桂

五律注云、昨夜城守達旦、今知賊已出界、己亥為順治十六年、是年七月、明鄭成功兵克瓜洲鎮江、趨江寧、張煌言率所部至蕪湖、成功旋敗退、八月初七日、煌言與清兵遇於銅陵、戰不利、乃由桐城走英山、詩注所云城守、當即指煌言過桐事、其他亦無違礙字句、不知何以被燬、亦園者、孫棐為國子生時、所卜築在縣郭西、時桐鼎盛、多名園、孫棐曰、吾亦園耳、故以名、至詩不盡得於亦園、而皆以亦園名、不忘初也、

姚休那遺稿十二卷詩集一卷外集三卷光緒十一年印本

明姚康撰、康初名士晉、字康伯、自號休那居士、又稱人外道人、桐城人、萬歷末諸生、崇禎十三年舉賢良方正、不就、順治十年卒、年七十六、事蹟具縣志儒林傳、是集乃康六世從孫灼輯、卷一論說雜著、卷二文序、卷三四壽序、卷五題跋、卷六書、卷七八傳、卷九狀、卷十墓誌銘、卷十一記、卷十二祭文、附詩集一卷、外集卷一二尺牘、卷三四六四六、僅詩序二篇、餘皆箋啓、光緒十一年印、據灼序、凡鄉里藏書、靡不掇拾、而得於族人植齋、與吳汝綸為多、原集名不可考、總曰休那遺稿、其傳寫譌脫、除取校龍眠風雅外、餘悉仍舊、又稱流離轉徙、未嘗一日去身、是以得全、考吳宗易跋貨值傳評、吳乳星藏康稿、較康孫弘孝尤富、又龍眠古文小傳、康全集藏左國鼎家、貧不能梓、又錢澄之太白劍序、稱康所著甚多、未嘗編比成集、南昌陳士業嘗屬表章、方若延任梓行、然多方搜諸里人所梓、僅貨殖傳評一帙、又姚鼎撰墓表、文代作與自為者相半、凡十餘卷、藏於家、惟評貨殖傳、黃巢傳刻

傳於世、是康集原未刻賴灼得傳、惟編次不無可議、如序既分文序壽序、又以吳司馬生日序入文序、以浮渡募造準提文募修竺隱菴文題韓橋周洞然空不空像贊皖監軍石侯頌凡五篇入題跋、以太僕李公神道碑邑侯温陵陳公碑又絕筆入記、詩既分體而以五律五言長律五絕、集唐五律、次五古後、七言長律次七絕後、均未當、又康絕筆稱姪珩雅癖岕言、所蓄甚衆、至是並令收輯成集、名曰掌慧云云、是康固有集名、又據蕭穆敬孚類稿、灼編集時曾商之穆、

穆答書亦云得手書並掌慧集五册、今乃云原集名不可考、殊不可解、康師同縣吳應賓、於文好考工記及史記、然為文取快己意、亦不純似、於明人好王世貞、故有弇州夢斷見吾袞句、姚鼐文後集、吳德旋聞見錄均稱何如寵誌周宗建墓出康手、史家據為傳、今取周傳互校乃與墓誌異、然當時文震孟極賞此文、宗建子長生至欲更屬一文、直以康名行之、固不以史之采否為重輕、世又傳史可法答清攝政王書、亦康代作、蕭穆謂其文不類、是矣、又謂康當時必亦

有擬稿、則非、康從可法在揚州已前、至可法鎮揚、已以老病謝歸、何自為之擬稿、顧炎武日知錄載可法募餉勤王檄、為桐城諸生姚士晉之詞、士晉乃康原名、明季南略載全文、此乃未搜及、後有重編斯集者、所亟宜補入也、

華胥赤子詩集十卷 家印本

國朝方鑄撰鑄字子陶號劍華自號槃陀育叟桐城人金烔四子出嗣叔叔江光緒九年進士官至度支部郎中民國八年卒六十九歲集十卷民國十一年印為華胥赤子遺集之一種內卷十有頌四首應入文集則編者誤也鑄十歲時父教之作詩初學杜甫既玩味古詩源乃晤三百篇之旨晚自撰華胥赤子傳云少喜作詩既學佛乃屏不作然猶時時夢作之其夢中詩云混沌中間走休言打不開水流花放後

跳出此圜來又云海水飛上天天作玻璃涇我似隔玻璃鳳濤終不及又云行雲流水不關渠天上商量有明月又云桃花門外水漫漫匹馬西來欲渡難踏破玻璃千尺影看人全不畏深寒又云青山幾度感春雷山外行人尚未回留得山中好明月又煩通夢賦歸哉又云紫閣秋來夜不扃石壇高處欲通靈沉沉海霧空濛裏望見西南第一星皆不類人世語又嘗作牧犢詞云雲在高林月在山漫言衣食不相關老來精力推頹甚坐看兒童放犢還自注云陶詩人

生歸有道衣食固其端孰是都不營而以求自安人如陶公猶不能不以衣食為念老不能耕作見童牧犢亦喜其為衣食之源云云鑄詩固不必學陶而其神理意境有類陶者此不當以北牡驪黃論也又文集一卷尺牘一卷乃民國十一年印為華胥赤子遺集之二種鑄九歲讀聊齋志異輒以己意評論所見過於成人既由孟子通古文於書無不讀抉精采華以發為文章是集所錄類皆溫醇雅潔雖不以文名考其所至或非專家所能及也

續修四庫全書提要

仿欽定四庫全書總目版式

韓昌黎詩集編年箋注十二卷乾隆二十三年盧氏刻本

國朝方世舉撰、凡十二卷、都詩四百八首、附詩五首、則舊偽而今訂為真者三首、舊真而今辨為偽者二首也、前有自撰序例、並乾隆二十三年盧見曾序、書即見曾刻、注韓詩者自宋人五百家注、至清顧嗣立、於箋皆有未詳、嗣立增訂諸家年譜、外譌亦時有、世舉乃考之史證之集、參之他書、勒為是編、見曾又於其注之重複者、習見者、以詩注復以賦注者、不須注者、訛舛者加之刪正、惟凡例稱並新舊二史本傳、亦不必列、而此仍載舊書本傳、當係見曾增入、考歙徐竇善壺園尺牘上黃鉞書云、方注以詩繫年、考證精確、如以記夢作之為鄭絪、遣瘧鬼之為李逢吉、東方朔雜事之為刺張宿、南山有高樹之為李宗閔、詠雪之為王播入相、皆其大者、其援據賅傳、似出顧注右、顧亦有未諦者、如以和李相公攝事南郊、杜相公太清宮二詩、為偽、以逢吉僉壬、而詩中措語乖方、愈必不為此諂諛、至謂以耒耜興周、輴欙建夏、比玄元皇帝為非、愈平日論二氏之旨、則未免膠柱鼓瑟、一王之制、臣下敢不凜遵、即頌揚豈害道善意此作未見其偽、特非愈佳製耳、至以嘲鼾睡二作為真、且云鄙俚中文詞博奧、夫博則非鄙、奧則非俚、未容一視、善謂此二章乃愈所云、無理只取鬧者、即夫子亦定為非云云、則其短長亦互見也、

續修四庫全書提要

仿欽定四庫全書總目版式

春及草堂詩集四卷家刻本

國朝方世舉撰。世舉字扶南，晚號息翁，桐城人。康熙監生。五十八年以南山集累，隸旗籍。雍正元年赦歸。乾隆元年舉博學弘詞，不就。事蹟具縣志文苑傳。是集乃自定，自初集至四集，以一集為一卷。其詩始雍正元年，少作無一入者。歿後，從子觀承又稍有去取刻之，並序。此本桐城程氏所藏，乃道光九年世舉曾孫祖謀過錄張曾獻批本，以付其弟祖瑞字象儀者。中有世舉自批，及曾獻父若駒識語。若駒字志袁，號北軒，世舉女夫，曾獻字小令，號木齋，祖謀外舅也。光緒通志著錄春及草堂稿，無卷數。縣志作二卷，誤。今據本書著錄。世舉少師朱彝尊，多見古書秘本。詩學杜甫、李商隱，晚酷嗜韓愈，為之注。觀承稱其長篇揚謫，不斤斤繩墨，年八十餘，頃刻數百言，精采不少減。沈德潛亦稱其鎔鑄古今，自闢生面，錄入別裁集。惟袁枚隨園詩話稱其滕王閣詩，足稱絕調，晚嫌為少作，刪去。又稱其周瑜墓詩，嘗經三改，愈改愈謬。觀承刻集時，亦以初本較佳，命若駒換版。今初本改本均在二集。初本云：誰吟烏鵲月明中，千里旌旗一夜風。大帝君臣同骨肉，小喬夫婿是英雄。行間老將醇偏醉，座上清歌曲未終。何事不如張子布，墓前飛過白頭翁。改本云：周郎束髮領元戎，指顧堪收宿將功。池上蛟龍防得雨，月中烏鵲破東風。小喬薄命胭脂落，大帝包羞翡翠通。遺恨不如張子布，墓前飛過白頭翁。又世舉自批云：原本起二句逸，而時猶以飛舞之中二聯凌雜。改本三四以蜀魏罵其經濟，五六惜其死而吳且魏矣。結以遺恨，格局流走渾成。世舉此論，蓋所謂得失寸心知者。觀承序云：未敢同俗酸鹹以失本趣，而不免同於袁枚之說，不可謂非千慮之一失也。桐舊集錄十五首，見集中。

續修四庫全書提要

夢談隨録二卷 同治乙丑重刊本

清厲秀芳撰、秀芳字惕齋、江蘇儀徵人、道光十七年以名孝廉任山東武城知縣、後調歷城、中襄校鄉闈、續修邑志、頗著政績、此書撰於咸豐初年、分上下兩卷、蓋追紀其政事軼聞之作也、前有咸豐五年張安保序、及同治乙丑巴堂炳後敘、末附賈國楨等跋語題辭、據張序云、惕齋任武城數年、大吏察廉能、登上考、後調首邑、行將不次超擢、人皆謂君隆隆日上、乃因母病亟請終養、大吏固留、竟不可奪、迨歲癸丑粵匪東竄、踞金陵、破潤州、陷揚州、二月擾吾儀、冬十一月城再陷、君之老屋悉燬於火、所藏書籍蕩然無復存者、君鄉居無聊、乃追述治武軼事、積久成帙、顔曰夢談隨録、其中奇情駭目、快論愜心、文章之妙、尤似左國、因其文而知其人焉、噫人生皆夢境也、云云、可知氏著書之由、且知其藏書甚富、是氏不僅以政事顯也、所謂夢談、蓋經大亂後追維往事、不勝感慨系之書、中所記武邑之民情礼俗、風物掌故、及當時人物軼事、如周天爵時任漕督、徐宗幹時任濟寧知州、又詳述同考鄉試之風光、續修縣志之始末、此皆昔日作邑令者之榮譽、而復有關文獻之要典也、按武城雖小邑、然自古已稱文物之邦、論語所記子之武城、聞弦歌之聲、周秦以降、已稱名邑、故其風俗勝蹟、多足紀述、作者以見聞所得、筆之於篇、洵可補史志之遺略、供好古者之采擇也、又氏著有臆説三卷、在此録之前、惟皆不習見云、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詩礼堂雜纂二卷 乾隆原刻本

清王又樸撰。又樸字介山，天津人。雍正元年進士，改翰林院庶吉士，授吏部主事，後以總督尹繼善奏調江南，署泰州通判，池州、徽州知府，有政聲，精水利，江南宿儒多稱之。未幾致仕。又樸治經精易學，著易翼述信十二卷，又詩礼堂詩文集十二卷，復工古文，受知於方苞。晚署介山老人。按又樸於學無所不通，經史百家皆有心得，清史列傳卷六十八有傳。此書不著姓名，僅書介山老人漫筆，書

凡上下兩卷，所紀除時事外，如今典制、礼俗、歷代掌故、人物，以及詩文、理學、草木、魚虫，靡不取其有關人事者，攷訂增補，誠雜說中最精審雅博之著也。且徵引他書，均注明出處，尤具學人風範。按是編為又樸晚年之作，故其列傳等均未著録，而原刊本行世尤少，今日得獲此全帙，蓋已視為善本矣。

薑露盦雜記六卷 光緒聚珍本

清駢藥道人撰。此書不著撰人姓名，惟署別號，考之各書，知駢藥道人姓施，名山，會稽人，又自號薑露盦。以名諸生遊幕南北，咸同時髮捻亂起，各地軍興，山在湖北棗陽縣書佐邑令王菊村氏，死守縣城事，後人多稱之。生平遊歷極廣，復博覽群籍，故所著皆考証及軼聞。有望雲樓集。是書取雜記筆録體，均清代遺事，尤多咸同用兵記載及會稽鄉邦文獻，頗可參考。凡清中葉清洪兩軍之攻

守，將帥人物之優劣，與夫用兵諸地之蹂躪，人民之流徙，莫不分條紀述，詳其始末，由國章朝政、名勝風物，以至圖籍書画、閱卷傳聞，靡不擇其可記者，兼收並蓄，誠雜記中最精至博者也。又所著咸同時事，頗可補史志之略，正野稗之誤。如云咸豐辛酉春，捻賊陷唐縣，粵逆亦由皖犯鄂，鄂中州縣咸棄城先遁，失陷者達二十餘城，獨氏助王令堅守棗陽，以待援師，邑卒保全。而杜文瀾氏平定粵匪紀略，謂棗陽亦失實誤云云。氏既身與其役

自極可信、又如所錄「蘇州失守記」、「紹興被陷情形」、均當時實錄、皆具史料價值、故此書雖類於雜考說叢、然多有關史事之記載、亦重要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妙香室叢話十四卷 光緒聚珍本

清張培仁撰述、培仁字少伯、廣西賀縣人、道光丙午舉於鄉、明年丁未聯捷成進士、歷官閩鄂、均著政聲、咸豐壬子復分校閩中秋試、有暇即涉獵經史、博覽說部、故明於歷朝典制、近世軼聞、此書取雜記体、分題記敘、共十四卷、都數百條、誠雜家說叢中之大觀矣、書中所述、凡政治外交、風俗人物、以及掌故異聞、文章詩詞、靡不記載、其類則以風俗人物最多、其事則以明清兩代並重、他如道光英夷之變、咸豐洪陽之起、均身經目擊、見聞尤確、又凡記載事、必詳溯本原、鈔錄陳言、必注明出處、且一題之下、羅列數事、旁搜博采、以求其備、此皆是書之長、有足多矣、又是編前後皆無序跋、作者經歷幾無從考、而其略歷僅見之書中自記、及道光縉紳、同年錄等書、亦考古者之遺憾也、惟末二卷、多言果報神異、似涉不經、然此乃昔日立言著書本旨、不足為培仁病也、

篋外錄一卷 咸豐刻本

清謝蘭撰。蘭字蓮士，江陰人，道光甲辰以廪生選掣廣西隆安州判官，遊兩粵凡十餘年，以詩文名世。在粵時目覩洪楊之亂，故所著南征日記及詩文集等，皆頗關史實。又以旅粵日久，性喜山水，所紀兩粵名勝古跡，尤稱詳審。此書一卷，取雜記体，首謂甲辰南征，偶得隨錄，乙巳身入瘴鄉，便緝歲無虛日。己酉盜賊漸熾，庚戌賊至十餘股，多者盈萬，次五六千，少亦三二千，九月至十一月，先後来

犯。邮邑士民，死傷離散。辛亥蓮調回省，壬子二月洪逆犯省垣，奉委監兑送餉，雨淋日炙，後登陴分察堞口，立泥淖中心，火燔燒礮子飛從頂上肩側過，亦莫之畏。賊穵地道，土中多巨石不可通，百計攻城，雨愈大攻愈急，我軍防愈嚴，最後燒其呂公車。賊計窮，四月初偪半北竄，陷興永全州，直入湖湘。未一載，我粵伏莽又起，所撰詩文筆錄、守城日記，均被投棄水中，近年續錄數十則，無從歸類，成書，因敘述原委，存之名曰篋外錄云云。觀此可知

本書內容及其著述原起。惜其守城日記最有關史實者，今已不存。此書共數十則，凡有徵引，皆注明出處，其最佳者，則為敘述兩粵山水風物及洪楊始事，因此二者皆一般著錄所弗詳，而此篇頗可參攷，蓋言洪楊初期事者所不廢也。

經史攷畧三十卷 嘉慶刻本

清張眉大撰。眉大字紫雨，湘鄉人。是書經史外，兼及天地人物藝文釋老技術音樂等類，皆有考證。如易林舊說以為焦延壽作，延壽在宣昭之世，其時左傳未立學官，今易林引左氏語甚多。又往往用漢書中事，如彭離濟北遷之上庸，交和結好昭君是福之類，因武帝元帝事。又曰：劉季發怒，命滅子嬰。又曰：大蛇當路，使季畏懼。則非漢人所宜言。眉大謂後漢書崔篆亦嘗易林六十四篇，篆為王莽新建大尹，建武初，幽州刺史舉篆賢良，篆自以受莽偽寵，慙愧漢朝，遂辭歸不仕。今之易林或崔氏書，以其仕于莽，故偁劉季而不諱也。又謂逸周書非汲冢書，汲冢得周簡書在晉咸寧五年，而周書則兩漢已有之。太史公引克殷度邑，鄭康成注周禮儀禮，許慎作說文，馬融注論語，杜預解左傳，皆引之，其時汲冢未出也。所論甚確。然亦有攷證未精者。如漆書古文，杜林所得，其書未傳。杜本傳古文尚書，于濟南徐巡、東海衛宏，林同郡賈逵為之作訓，馬融作傳，康成注解，此古文尚書，非漆書古文也。眉大謂杜林漆書古文，馬鄭所注實依是書。陸氏釋文采馬氏注甚多，然惟今文及小序有注，而孔氏增多二十五篇無一語及焉。然則漆書亦止有今文，無孔氏古文也。此則混漆書古文與古文尚書為一書，殆考證偶疏者也。

月滿樓甄藻錄一卷 昭代叢書本

清顧宗泰撰。宗泰字景嶽，元和人。是書甄錄詞藻，為之注釋，亦類書之流。而徵引賸博，出言有典。如記書帙昉于六朝云，凡書，唐以前皆為卷軸，今所謂一卷，即古之一軸。裝輯成帙，疑出宋初雕板之後，然六朝時已有之。阮孝緒七錄，大凡五卷以上為一帙，則帙昉于六朝也。卑者執牛耳條云，士大夫謂主壇坫曰執牛耳。按禮，卑者執牛耳，尊者莅之。左傳衛人請執牛耳，諸侯盟，晉大夫盟，在所當尊，故請晉執之，以執牛耳為主盟者誤。帖子下云，周益公玉堂雜記云，翰林歲進春帖，如大內及時事，大上則詠游幸之類。必大嘗自德壽宮，後恒趨傳法寺，望見一樓，巍然，朝士云，太上名之曰聚遠，而自題其額，又靈隱寺冷泉亭，臨安絕景，去城既遠，難于頻幸，即宮中鑿大池，續竹筒數里，引西湖水注之，其上疊石為山，象飛來峯，宛如天成，必大作端午帖云，聚遠樓頭面面風，冷泉亭下水溶溶，人間炎熱何由到，真是瑤臺第一重。蓋謂此也。此皆能詳其流源，辨其謬誤。後有沈楙惪跋，稱其標新領異，語極簡而用極宏，是為為己之學，而非為為物之學者，語雖腴而近實矣。

愚庵雜著一卷 昭代叢書本

清朱鶴齡撰。鶴齡，字長孺，江蘇吳江人。明諸生。鼎革後，屏居著述，晨夕一編，行不識途，坐不知寒暑，人或謂之愚，遂自號愚庵。初為詞章之學，繼則研思經義，於漢唐注疏，多所抉摘。所著有周易廣義畧、春秋集說、杜詩輯注、尚書埤疏、禹貢長箋、詩經通義、讀左日鈔、李義山詩注，已並著錄。其愚庵文集十五卷，康熙時有刊本，惟刊本多寡互有異同，是編為沈楙德所輯，從文集中錄讀周本紀、讀貨殖傳、讀漢書、讀後漢書、讀唐書孝友傳、讀舊唐書、讀五代史、讀宋史曹彬傳、讀文選諸賦、讀文中子、書太中御覽後、書北盟會編後、書王右丞集後、書笠澤叢書後、書渭南集後、書朱子大全集後、書陽明先生傳習錄後、愚庵說、獲虎說、玉說、題王氏家訓、題黃陶菴詩卷、題顧茂倫濯足圖、題思子亭巷子，凡二十五篇、邑志私考十三則、書袁杞山事、書史仲彬事、書盛公斯徵事、書王公可大

事、書闕學周公事、書趙公寔御事、書張烈婦事、跋王貞媛傳後，八篇。如文中子問禮于關子明、鄭毅夫非其至、北盟會編載韓蘄王邀還秀州張浚高會事、宋子全集載王正道拒金偽命冠帶南向事，皆俗世所未審，而鶴齡一一疏其謬誤，頗有資于考證者也。

臥府隨筆一卷 康熙刻本

清梁清遠撰。清遠，字邇之，直隸真定人。是書所錄，多明代官制，亦間及詩文雜事與前賢嘉言懿訓。如記明代提學官，極慎其選，每儲才禮曹，禮部司屬，平時必慎加體訪，及督學有缺，量資推授，察其品格，嚴其平資，不嫺于文者勿用，文美行詭濫者勿用，文行並美，年過衰者勿用，是以終明之世，督學多表表自建者以此也。又紀明代中書之制，中書有四，一為中書科中書舍人，在中書科掌書寫誥勅，三甲進士，選授大臣子孫，廕授而舉人有軍功者，亦間授焉，進士舉人，皆得與清華之選，一為內閣中書，則有內閣制勅誥勅兩房辦事，其監生譯字生考授者，職書寫誥勅，及謄擬旨加銜，可至九卿，而外陞者少，舉人考授者，則代閣臣撰擬，三年滿陞各部主事，一為文華殿中書，則專職書寫匾額對聯之類，納粟者多而考授者少，一為武英殿中書，則專職圖繪，內臣得而統屬之，納粟者愈多而考授者愈少矣，此二者名為兩殿中

書，俱可加銜至卿寺。又言外官薦舉之途有三，一曰疏薦，於貲格外超敘，次曰揭薦，于貲格內酌量優敘，三曰特薦，因地擇人，為不時特薦，隨時斟酌題請之，皆廣厲吏治之術，而清代皆不行矣，他若雜記詩文書畫，亦多有可采者，亦廣見聞之資也。

巡簷筆乘一卷 康熙刊本

清梁清遠撰。清遠，字邇之，直隸真定人。著有祓園語林、畜翁采榮錄、過庭暇錄、鄉叢談、藤亭漫鈔，已並著錄。是編大凡撮錄前人詩文品題、雜說隽語、稍標以為叢談，亦有可取之處。如紀明歸太僕有光弟自時好讀稗官野史，太僕曰，爾安取是。笑曰，憊吾自適而已。吾有真我在，六藝皆我長物也。夫才不理世，語不驚人，而帖括終日，徒自苦耳。大抵生我為贅，而我復多其修業以自贅，然不達哉。子勤苦終日，異日能必凌烟乎，而天祿乎，予未縱可必，吾猶不羨，且未必也。太僕不然，後偃蹇世路，始歎曰，我愧吾弟言。有時此言，不失為達觀之士。人而不務于學，而徒終身帖括，以為功名利祿之路，視此言亦可愧已。又如唐荊川論詩，謂三代以下之詩，未有如康節者。康節詩誠佳，豈能超漢唐六朝而上之。王遵巖序荊川文，謂吳之文學有公子札言偃，千載後荊川追二人而與之並。然三吳能文之士甚多，公子札言偃皆大賢，並不以文學稱，荊川豈能與之並哉。是皆立言過譽，失之不倫。清遠為之糾正。又謂居官不可一日不讀白樂天詩，居鄉不可一日不讀陶淵明陸放翁詩。讀三公集則心無憂苦，覺到處有以自樂，庶于世味泊然也。此言亦頗可玩味。清遠不失為曠達之士也。

張氏卮言一卷 昭代叢書本

清張元賡撰。元賡，字署亭，江蘇崑山人。是書雜記當時故實，凡二十四則。大氐叢錄龐雜，全無義例。其紀捕虎，云虎於日間不離洞窟，眼怕日光，至酉時始徧行覓食。其性畏詛。倪伯孝廉緝宋，以青烏術至太平府山中旅寓。一虎過門外，旅婦大詛之，虎急去。且詛且罵，問何故，曰是嘗竊我一豬，詛罵之則含羞而不復至。又紀縣令虎傷一條中云，余又執朱先生復旦為井陘令，時幕客董滄洲者，寧波鄞縣人也。嘗於海船上至天童山，同舟進香者十九僧，行至途中，見七僧皆化為虎，吃齋入林。明日衆僧持械往迹之，衣帽悉掛樹頭，餘無所見。此皆妄誕，不足信也。然亦有出目睹者，如破山和尚與張獻忠約，破城咼酒肉而不屠城。武則天墓在陝西乾州，其地有峻嶺崇山，可以登覽，有古刹可以休息，但不可言其生前罪惡，稍不知戒，則盲風怪雨，走石飛沙，頃刻畢至，有性命之憂。左良玉為小卒時，

隸名于副總戎陳某。陳某宴客時，命良玉掌酒器，良玉以醉失去金杯。良玉叩首請死，陳某以良玉為副總。岳武穆破楊么，求策于劉樂。多為正史所無，亦足以供聞見，資佐談。較委巷流傳之小說，終有依據也。

豐暇筆談一卷 屑玉叢談本

清孟榕撰。榕，字樾蘋，浙江長洲人。是編所錄，皆其平生所聞見，然多鬼怪神異之事。如鱉回回一則，言從兄又劉家在碧鷄坊，一日烹鱉，忽聞釜中作人語曰：活我，活我，富汝家。舉其蓋且翁翁動，家人惶駭，走相告，以巨石鎮之，益其薪。猶哀懇不已。久之始寂。啟視則中有一小人，長四寸許，色正黑，衣冠如回紇狀，在鱉之旁。此妄言也。安有鱉中生人如回紇狀者。又記金閶門內寶林寺正殿三楹，中二大柱上各蟠一龍，左金右青，鱗鬣之而特異凡品，云是名工所雕。殿前山門之內一池，通城中河，東西跨二石橋，水冬夏不涸。康熙辛巳四月六日，天大雷雨，殿中右柱上青龍忽出，殿檻循堦庭入池中，濡其首矣。寺僧俱在禪室不知也。有鄰童揼其水勢涌出，突入見之，號衆譁逐。龍驚反走入殿中，仍蟠于柱，而向背稍殊，離其故位可二十寸許。此亦妄言也，豈有雕龍忽活之說。然小說多

不免附會，亦不能獨為此書責也。又若記王繼樵妹，錄遭雷殛，食牛肉達中三秤，不食牛肉免死。棘闈女鬼諸條，雖皆荒渺之談，然其中寓有勸善戒惡之意，取其勉人為善之大旨可矣。

嶺雲軒瑣記四卷 鉛印本附續選四卷

清李威撰。威，字畏吾，又字述堂，號鳳岡，龍溪人。少受知于學使者朱筠，長交益友孔廣森，通六書之學。舉乾隆庚寅鄉試，考取內閣中書。戊戌成進士，官刑部曹，補選郎中，出知廣州府，權糧儲道。晚歲告歸，銳意著述，名其軒曰嶺雲，嘗著瑣記四十一卷，今刻者僅四卷。其學合儒佛老三教為一，不為門戶之見，雖未暇辨別其本源，而於三聖相同之旨，言之甚晰。如云孔子言一貫，孟子言四端，一貫者，體用兼該，四端者，由體達用，總之不離本性，非自外來，是皆範圍天地而不過，曲成萬物而不遺，孔孟之道，若合符契。須從此中認取孟子所願，則學孔子意在斯矣。然則釋迦之說真如，六波羅密，又何以異。俗儒不識釋迦，則尚不識孔孟也。又推老子為儒學冠冕，老子為周柱史，所掌者官禮之遺，曷嘗有意于神仙，迨西入關，關令尹喜望氣先知，迎謁，並請著道德經五千言，中有致

虛極一之旨，後來修鍊家遂依附而祖之，竟立一道教。其實老子言天地之道，示人清淨無為，以求合道，及言治國為天下，皆非出世人也。是書所言，大約有得儒氏之解脫者，頗知嚮內克己省慾，鞭辟近裏，其有真得處，親切警策，令人言下有悟，頗有近于心學。桐城方東樹為選其精者四卷，姚濬昌刻之行世。民國乙亥，林志鈞復得續選四卷于護國寺書肆，不知選者誰氏，各條皆為方選本所無，題為續選，定在方選之後，因合方選本，重為刊行云。

東齋脞語一卷 昭代叢書本

清吳翌鳳撰。翌鳳字枚菴，長洲人，性好藏書，嘗鈔祕籍，嘗與當世好古之儒遊，若盧抱經、王西莊、吳槎客、楊列甌、朱文游、鮑淥飲，凡說部別集未著人間者，善本所藏，輒為展轉構假，手自校錄，積儲至萬餘卷，以故得以博觀綜所著有遜志堂雜抄、鐙窗叢錄、周禮瑣言等書，惟遜志堂刻入槐廬叢書外，自餘皆未刊行。是編亦雜記之作，中多憶舊之文，如吳江進士楊列歐一條、徐寧袁一條、陳芳鄰一條、張芝堂一條、江沖林一條、沈桐威一條，皆其朋友故舊，自一藝之可傳者也。書中又記十八般武藝：一弓、二弩、三鎗、四刀、五劍、六矛、七盾、八斧、九鉞、十戟、十一鞭、十二簡、十三撾、十四殳、十五叉、十六杷頭、十七綿繩套索、十八白打。又記鄞縣范氏天一閣立法甚善，其書不借人，不出閣，子孫有志者就閣讀之，故無散佚之患。其閣四面皆水，讀者不許夜登，不嗜煙草，故永無火厄。又

記張士誠被圍日久，城中米盡，一鼠至值錢三百，革履鞍韉煮以充飢，士誠自成圍後，城中樹皮草根殆盡，至食藥材及馬矢，其說雖近于附會，要足以供多聞。然亦有失于妄誕者，王性之默記記玉爾體事，因言唐小說元宗為上皇遷西內，李輔國令刺客夜攜鐵槌擊其腦，皆作磬聲，謂與默記合，而譏正史不載，可謂謬矣。

小眠齋讀書日札二卷　東方圖書館藏鈔本

清汪沆撰。沆，別署槐塘街人，浙江杭州人。是編所錄書籍題跋一百五十三種，有僅記書名而無跋語者，有記其書之板本者，有論其書之得失者。其所著錄稀見之本，如倪魯玉之神州古史攷，其書據今之版圖，取前史諸地志，列於郡縣之首。凡世俗相傳者，或與古合，或多舛互，並皆抄內，以備異聞。又上搜舊聞，旁摭遺逸，帝王英雄先賢耆舊逸民孝子列女之篇，風土城郭宮殿聖賢冢地伽藍寺塔之記，或附麗山川連文史籍，或標其題目，不別區類，凡兩京十四省，共為一百五十餘卷，謂之神州古史攷。至唐以後者，別為一編，名曰方輿通俗文。此實為有用之書，今鏤版者，僅杭州一府，餘未開雕，不知全稿尚在人間否。又若明程嘉燧之常熟破山興福寺四卷，茶花譜，明張睿父之瑯琊代醉編四十卷，明王錀鴈門勝蹟詩集，祝允明之琴心集，明李蓘之丹浦款言，李潛雲之花史左編，黃生之元世系攷，清董容臺之筠軒清閟錄諸書，亦均近世不易見之本，此為習校讐者所當參攷者也。

續修四庫全書總目　卷　部　二

佔畢叢談六卷 光緒刻本

清袁守定撰。守定，字易齋，豐城人。是書分為八類，曰談學問、談言行、談治術、談臣道、談文、談詩、談武事、談雜事。首有守定自序，謂歲丁卯，濫竽豫章講席，課士暇，披閱舊籍，有所見，時時為諸生言之，因敘以成帙，故曰叢談也。其舉一事，每及其相類者何也？比事類觀，義愈明，故連及之也。其連及之，不拘時代先後者何也？就語氣之所安，故不以時代為次也。課諸生談藝是矣，何以談治術也？胡安定教授湖州，立治學齋，以敦實學，讀書將以致用，則談所當先，孰逾于此也。然則曷為談武事？夫古者將出師，受成于學，穀梁子謂有文事者必有武備，則偶一及之，胡不可也。然則曷為言事而不言理？夫性命之理，先儒言之詳矣，雖言之，豈能出其窠臼，故舍而言事，言事則理在其中，或可按也。於此可見守定是書之大旨，其立義並不高深，亦不專言考據，然所議論，皆就人與人相交接、涉身處世、立國武備方面言之，精通宏博，於諸子中，可謂治事一派。南昌龔畏齋謂吾嘗求一王佐之才不可得，不意近在吾鄉閭，鉛山蔣清容懷人詩曰儀曹宰相才，惜哉兩為令，皆以宰相之才許之，亦指是書言也。

時文蠡測一卷 光緒刻本

清袁守定撰、守定、字易齋、號叔論、豐城人、嘗以文章雖非聖學之所重、然時文乃一代之功令、亦聖賢之所不廢、是編首言國家以制藝取士之意、次言聞道為作文之本、次言集義為作文之本、次言致知格物為作文之本、次言文以清氣為主、次言文章稗販之病、次言文章清濁相半之病、次言文章清而無味之病、次言真氣、次言大雋傷氣、次言意多傷氣、次言筆力、次言根柢時文之病、次言好盡之累、次言涵蓄之妙、次歷論諸家、次言性靈之文、次言自足之病、次言善變之學、次言偽韋羅之病、次言愛奇之病、次論言情之文、次言括史傳之文、次言有氣節之文、次言無氣節之文、次言觀文以知其人、次言造篇、次言構股、次言修辭、次言致思之道、次言文以潔為主、次言筆妙、次言不可摹人之詞、次言不可襲人之辭、次言應舉之弊、次言趨時之弊、次言才不才之辨、次歷論諸選家、次言漸去疵累之道、次言成法所不具論、昔朱子謂學者之病在先學作文、不暇深究義理、程子至比之俳優務悅人耳目、蓋文固不可不學、若至薄浮趨時之文、亦無足觀、惟尋孔孟之旨、傳孔孟之言、蟬蛻時氛、矯潔自好、庶乎無愧作者、此守定論文、諄諄以聞道集義致物致知為務也、

精義彙選六卷　嘉慶刻本

清陳春甲撰。春甲一名廷杰，直隸吳興人。是書分七十類，曰天地、天文、地理、時令、陰陽、天人、世運、國勢、都邑、人道、尊王、君臣、君德、君道、臣道、臣子、君民、霸王、宗族、師友、夫婦、婦女、聖學、定心、制行、性、言行、言辭、政治、制度、爵祿、兵刑、刑罰、兵法、賞罰、經籍、文詞、文字、賢愚、賢不肖、隱逸、賓主、風俗、教化、選舉、禮樂、禮制、音樂、祭祀、鬼神、禎祥、身體、誕生、農桑、商賈、方伎、富貴、服饌、貨財、飲食、服飾、宮室、器物、物類、禽獸、飛禽、走獸、蟲魚、草木。蓋經義浩無涯涘，非博無以得其大，非約無以得其精。春甲制義粹然有得于經學甚深，茲選先儒解經語，有能闡發諸經之精義者，子史亦間及之。並節取武林黃綺霞舊刻七經精義，分類輯之。夫今之制義，即古之注疏，第體裁有異耳。代聖賢立言，發揮其精蘊，必衷諸經義，乃軌于正道。較世應制之文，惟以機

法相勝，辭華相競，含經義而不顧，此所以為學人所輕。是編亦制義之類書，典故皆有本源，辭句典雅，文情古茂者，亦間采入，雖為制義而作，以詔初學，亦甚便焉。

［Ｇｅｎｅｒａｌ　Ｉｎｆｏｒｍａｔｉｏｎ］
书名＝续修四库全书总目提要（稿本）０３５
作者＝
页数＝８４１
ＳＳ号＝０
出版日期＝

封面
书名
正文